

當代學術思潮譯叢

費正清 著 薛絢 / 譯

費正清

中國新史

論中國

John King Fairbank

CHINA

A NEW HISTORY

費正清 著 薛絢 / 譯

費正清

中國新史

論中國

John King Fairbank

CHINA

A NEW HISTORY

國際中文版授權 © 大蘋果股份有限公司

Copyright © 1992 by the President and Fellows of Harvard College

Chinese language publishing rights arranged with

THE BELKNAP PRESS OF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Inc.

Chinese language copyright © 1994 CHENG CHUNG BOOK CO., LTD.

正中書局

費正清論中國《當代學術思潮譯叢》

著者：費正清

譯者：薛絢

發行人：武奎煜

出版發行：正中書局

台北地址：台北市衡陽路 20 號

台北電話：(02)3822815 · 3821496

郵政劃撥：0009914-5

FAX NO：(02)3822805

出版日期：中華民國八十三年七月臺初版

中華民國八十五年十一月第六次印行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

局版臺業字第〇一九九號(9381)

分類號碼：610.00.088(版·稿)(2,000)(7.20)澤

ISBN 957 09 0923 4

定價：四〇〇元

海外分局

香港：集成圖書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九龍油麻地北海街七號

電話：3886172-4 · FAX NO：3 886174

日本：海風書店

地址：東京都千代田區神田神保町一丁目五六番地

電話：(03)32914344 · FAX NO：(03)2914345

泰國：集成圖書公司

地址：曼谷耀華力路 233 號

電話：2226573 · FAX NO：2235483

美國：華強圖書公司

地址：41-35, Kissen Boulevard, Flushing,

N.Y. 11355 U.S.A.

電話：(718)7628889 · FAX NO：(718)76288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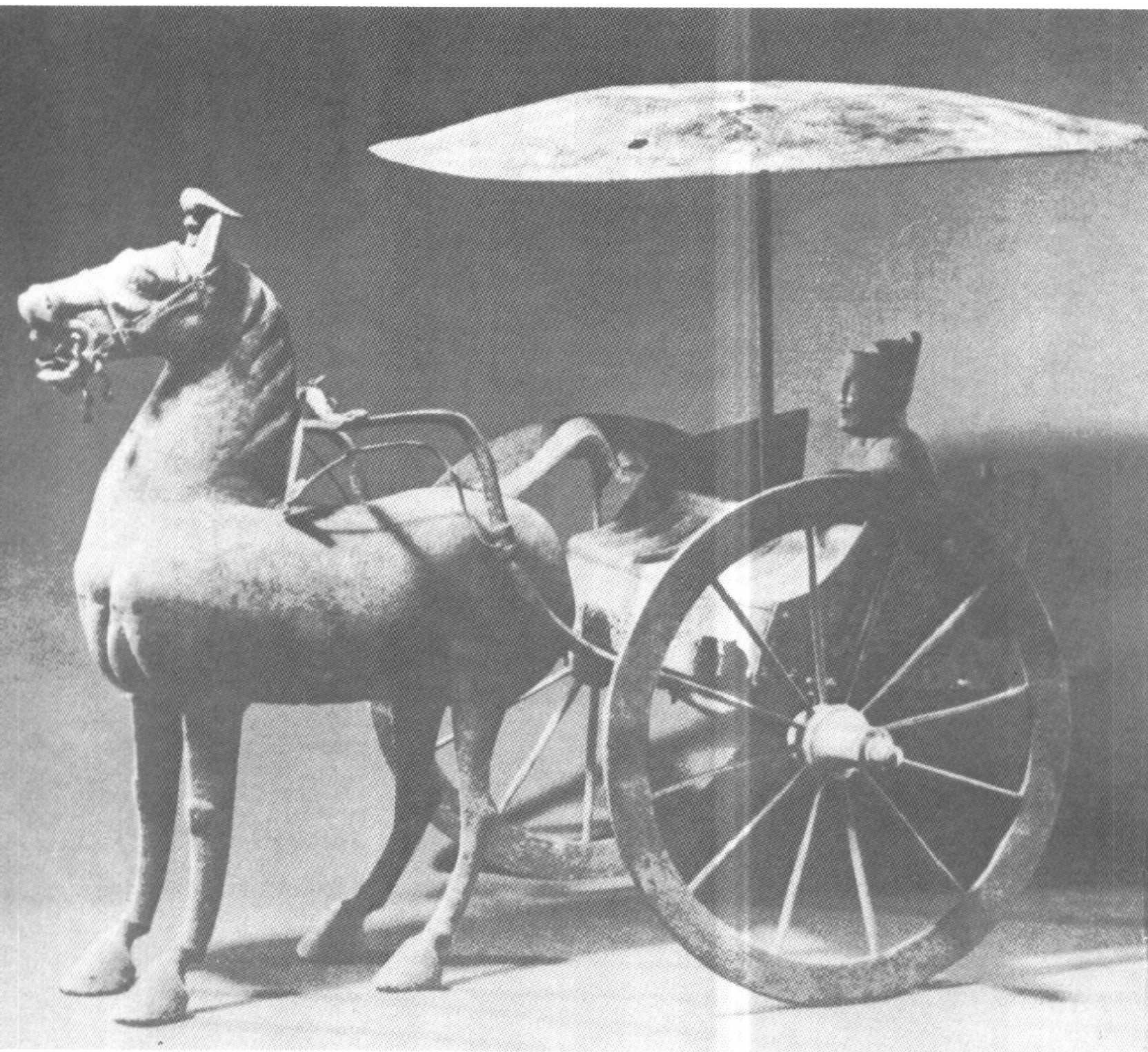
歐洲：英華圖書公司

地址：14, Gerrard Street, London, W1V 7LJ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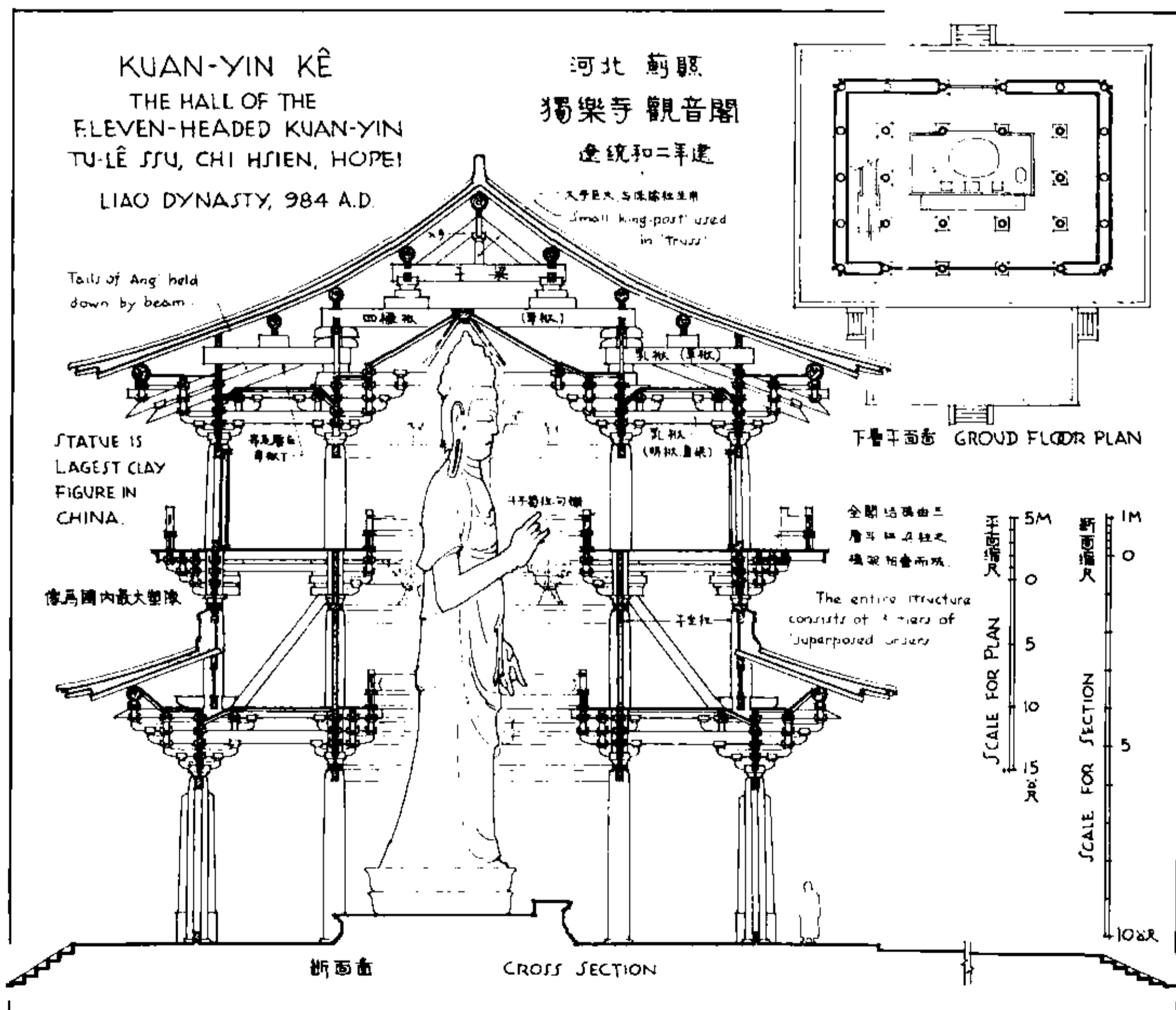
電話：(0171)4398825 · FAX NO：(0171)43911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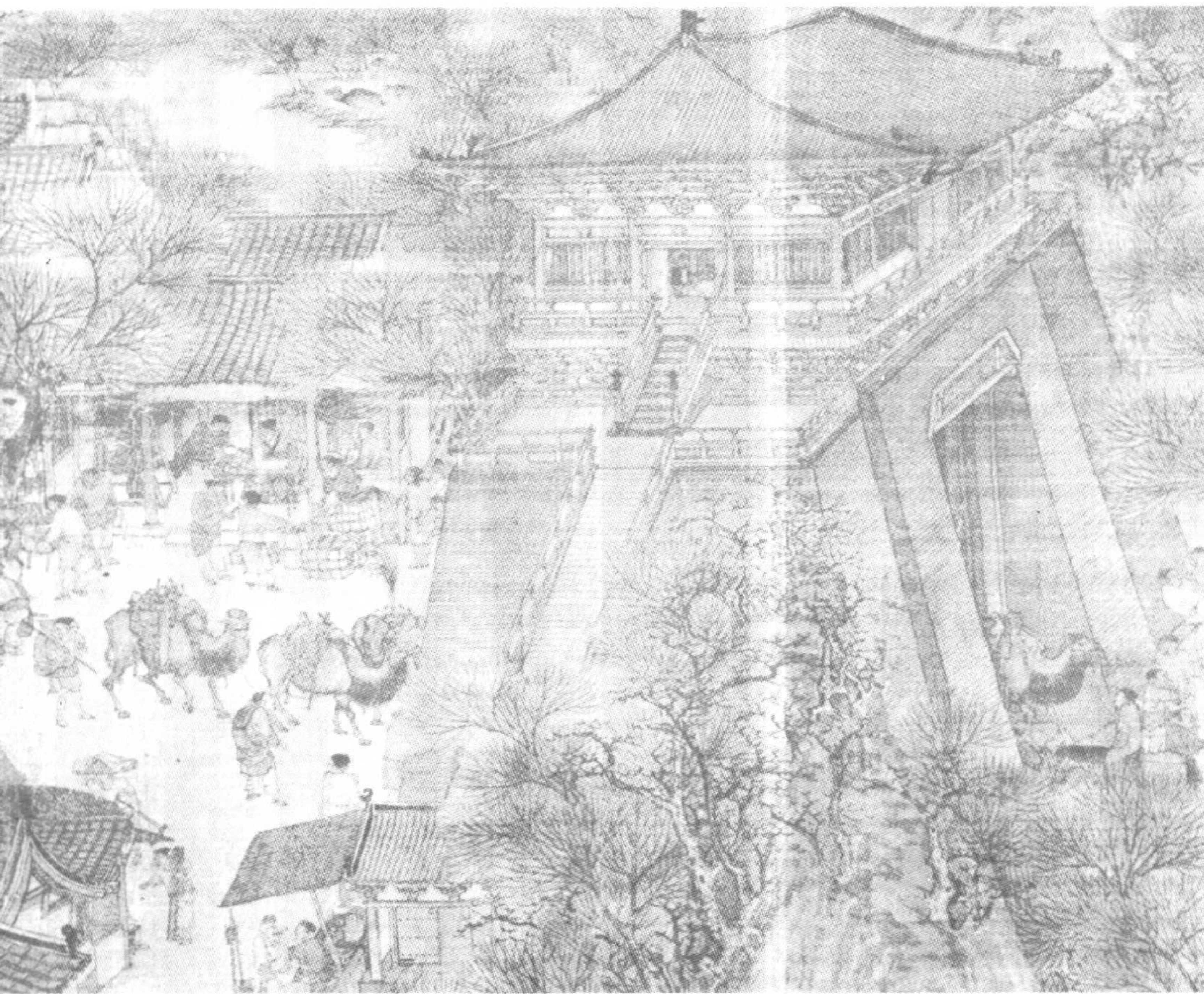
西安附近出土之秦俑，為西元前三百年秦始皇陪葬物之一。始皇陵中共有大約七千五百個這種逐一雕塑的陶俑，呈軍陣式樣排列。此俑手中可能原握有弓或矛。



西元第二世紀的漢青銅塑。有傘蓋的兩輪馬車上坐著一名官員，拉車的馬精神抖擻地張口咬馬嚼。



獨樂寺觀音像，遼，約西元九八四年。大慈大悲的觀音菩薩是信徒最多的一位佛教神祇。此尊觀音高十六公尺，供於純以木造的獨樂寺。橫切圖由著名建築史學者梁思成繪製。



「清明上河圖」，宋人張擇端繪（十二世紀），部分。全軸現長五公尺半，原圖可能更長。描繪北宋汴京清明節的景況，畫者是汴京人，圖左至右出入城門的駱駝隊，必是他熟悉的景象。

子儀誠喻哥
羅欽服看於
握手中刑之
公麟妙蹟所
見甚多此為
第一



「免胄圖」，宋李公麟繪（十二世紀），部分。郭子儀（六九七～七八一）全無武裝進入回紇營，意在說退回紇大軍。回紇將領見郭均下馬致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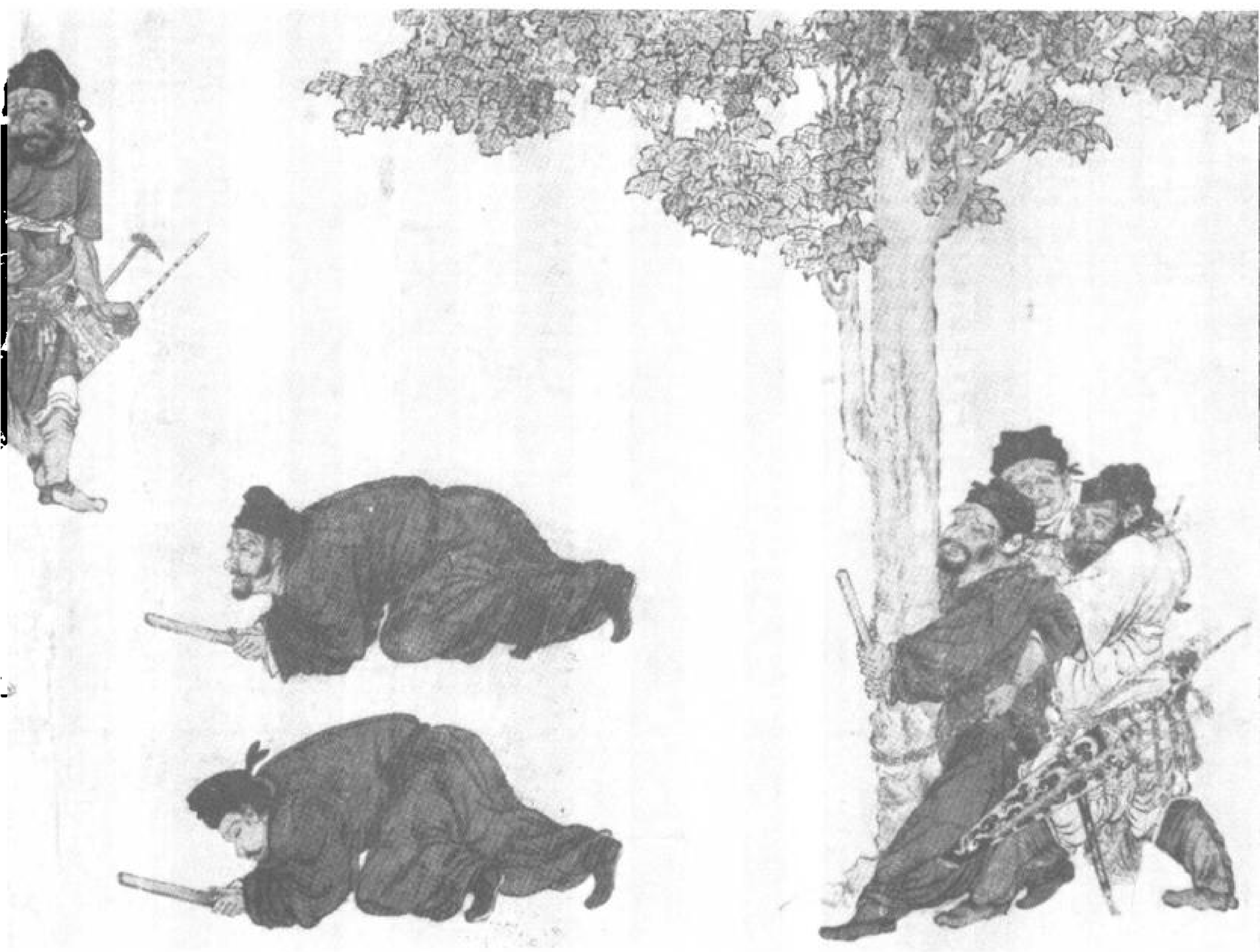
「宮女洗嬰圖」，宋（十二～三世紀）。坐在浴盆中的男童正由宮女擦去鼻涕，盆後的男童是下一個入浴者。右邊正在穿衣的男童急著要走開，左邊這個男童卻偎入宮女懷中。以宮廷日常生活為題的畫風始於唐代，宋代畫院將之發揚光大。



「明太祖像」，十四世紀。據說朱元璋是兇狠而醜陋的人，這幅戴王冠穿皇袍的繪像有一般描述的「鳳眼、龍鬚、滿面斑點」。



「韃靼乘騎圖」，十五世紀，部分。原畫軸中有六名騎者，護送一匹要獻與中國皇帝的良駒。右方是一名帶隊的漢裝騎者，左方是緊隨在後的韃靼人。一般認為此圖是仿擅長畫馬與遊牧騎射者的契丹畫家（十世紀）之作。



「鎖諫圖」，明人繪（十五世紀），部分。右邊以鎖鏈將自己綁在樹幹上的官吏是陳元達，他為盡臣子之責，冒死向殘暴的漢主劉聰進諫。劉聰即西元三一一年釀成「永嘉之禍」的篡位者。劉聰要為皇后建豪華的鸚儀樓，陳元達書諫阻止，劉聰不聽，陳便自鎖李樹大呼再諫。陳身後兩名衛士正要將他解下牽出斬首。中間跪地叩首的兩位臣子正在替陳求情。本來劉聰定斬不赦，虧了皇后以死為要脅表諫，陳元達才留得活命，也流芳百世。



「消夏圖」，清禹之鼎繪（一六九六）。船頭手執釣竿的高士乃是康熙皇帝的朋友，也是著名的藏畫家。他悠閒地釣魚之際，婢女從旁奉上一盞飲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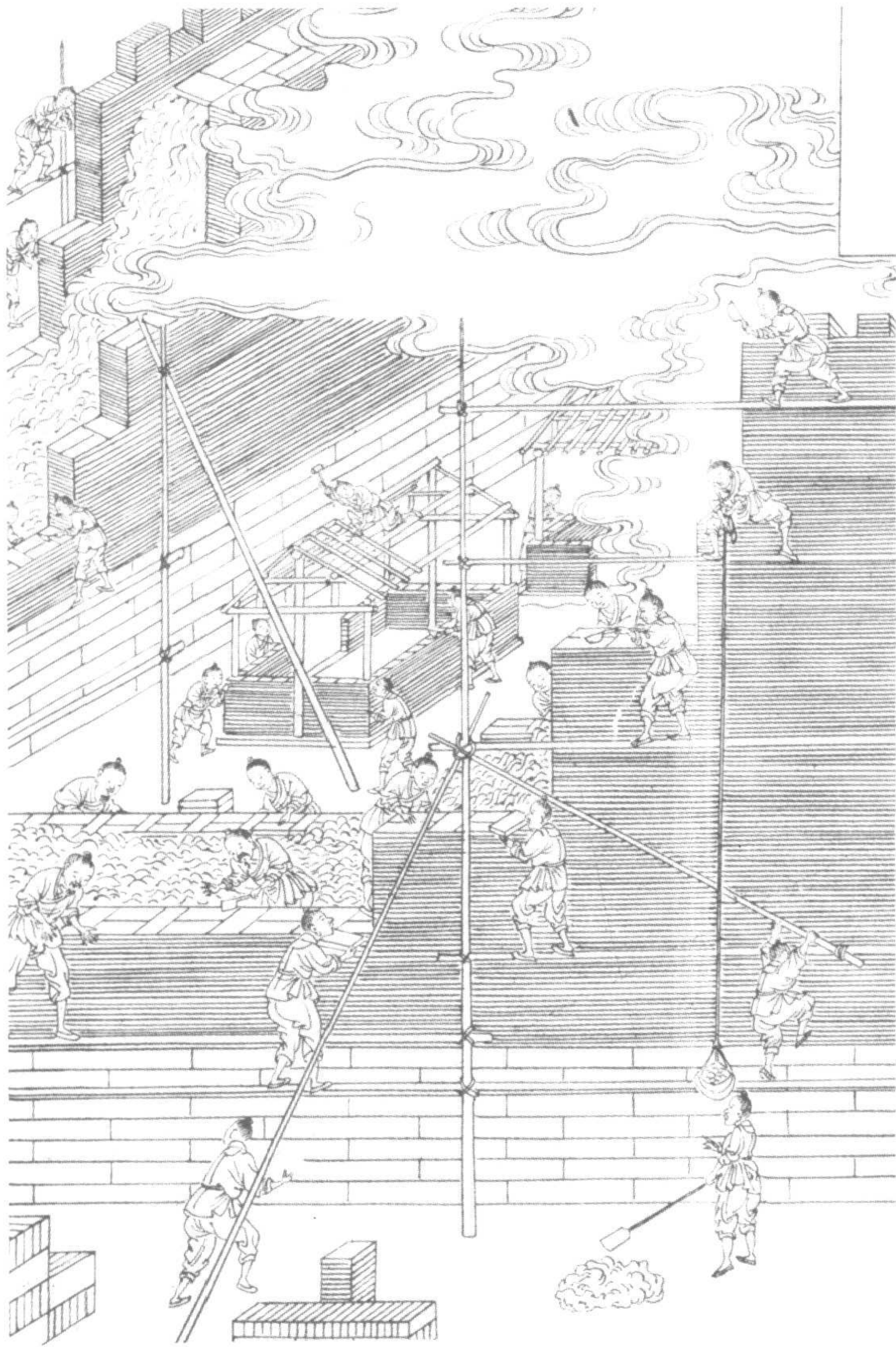
耕
東皋一犁雨
布穀初催耕
綠野晴春晚
烏犍苦肩頰
我銜勸農字
杖策東郊行
永懷歷山下
往事關聖情



一八〇八年版的「佩文齋耕織圖」的一系列圖解描述了稻米耕作的步驟。第一步即是準備秧圃。圖中這位江南的農夫趕著水牛犁過秧圃，左邊有一位拄杖的老人旁觀，左後方擔著擔子的小童可能是送飯食的。



清末版的「欽定書經圖說」(一九〇五)，描繪木匠、鐵匠、砌磚工匠等各行工匠正在展示手藝給穿著長袍的監督者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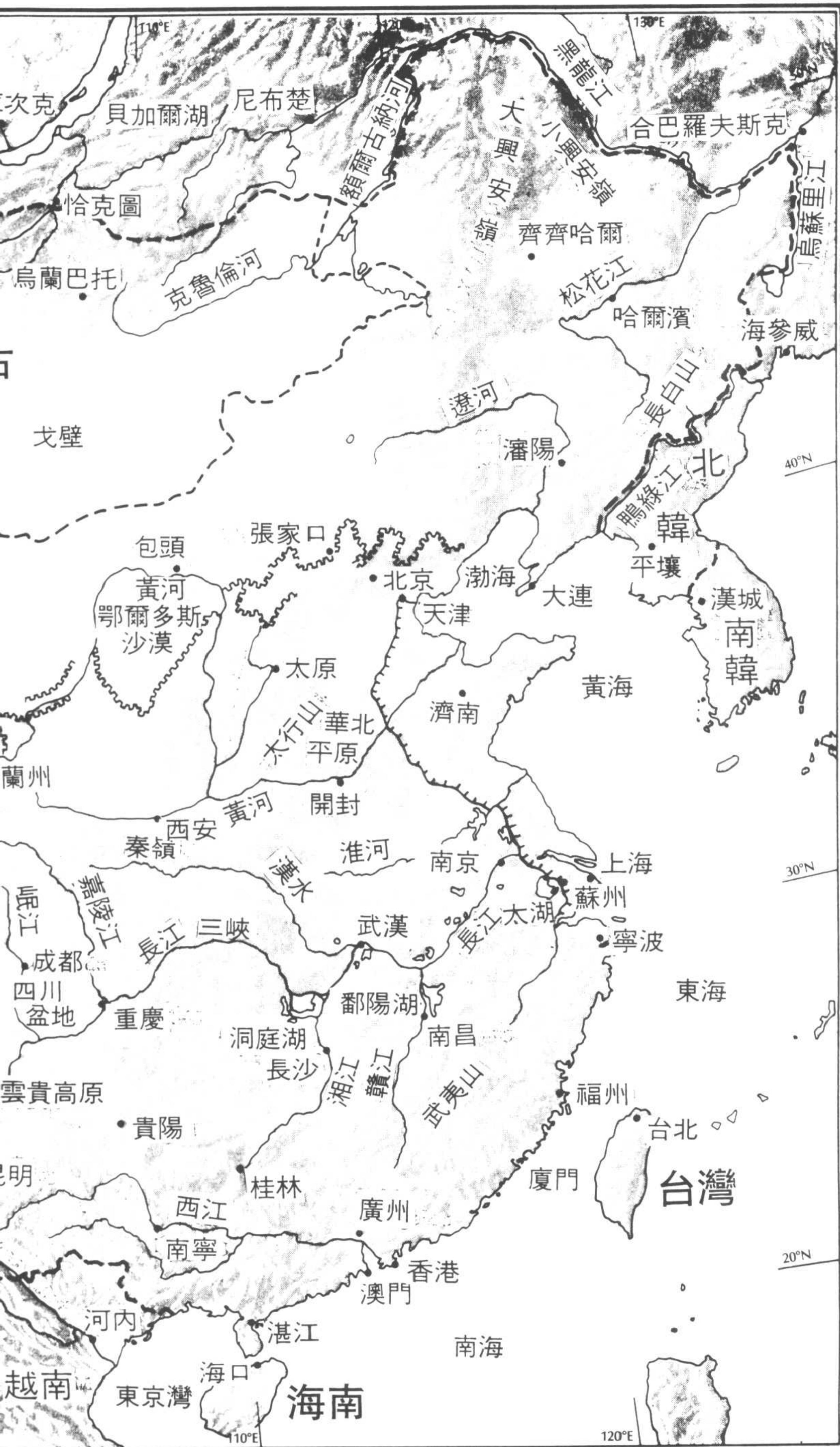
工匠正在築城牆。這種禦敵的城牆共有兩層平行的砌磚，中間緊緊填塞著泥土。工匠利用圖中這種單薄的架子要把牆築到十二公尺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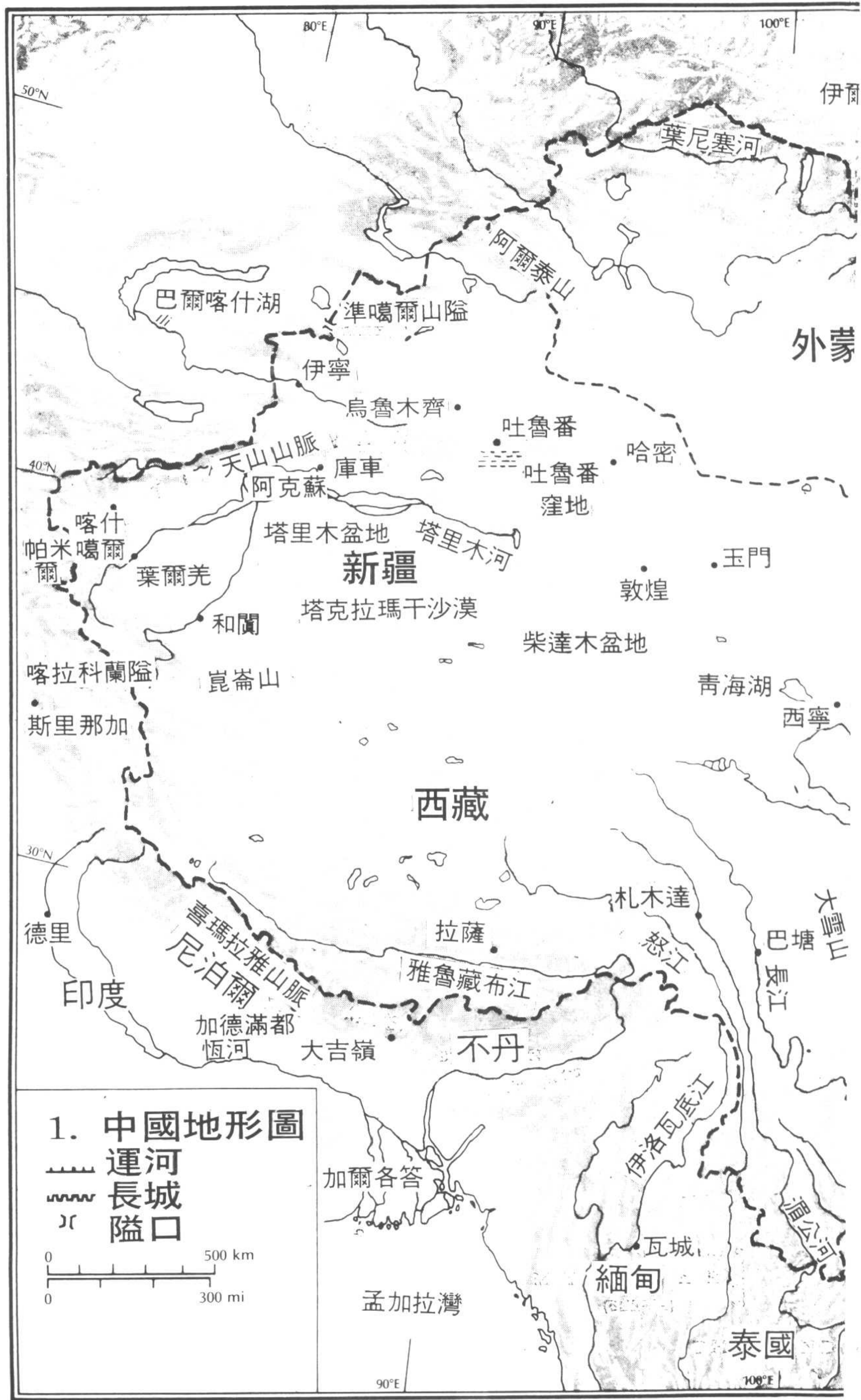


屠戶的天井裡，檯上有一頭豬正待割喉放血。左邊大鍋裡的豬要燙過剝皮鬃。屠宰完畢後，在一旁等待的貧苦者可分到一點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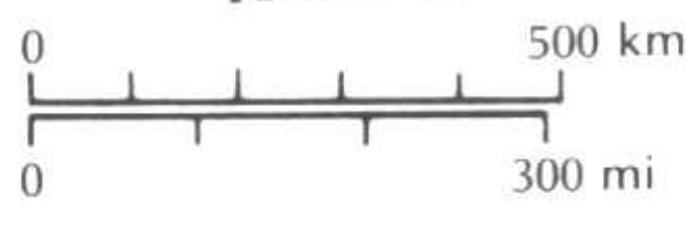
村市上，有魚、鴨、穀子出售。左前方的店舖裡，一個人在秤很輕的物品，也許是藥材。注意，店老闆一律為男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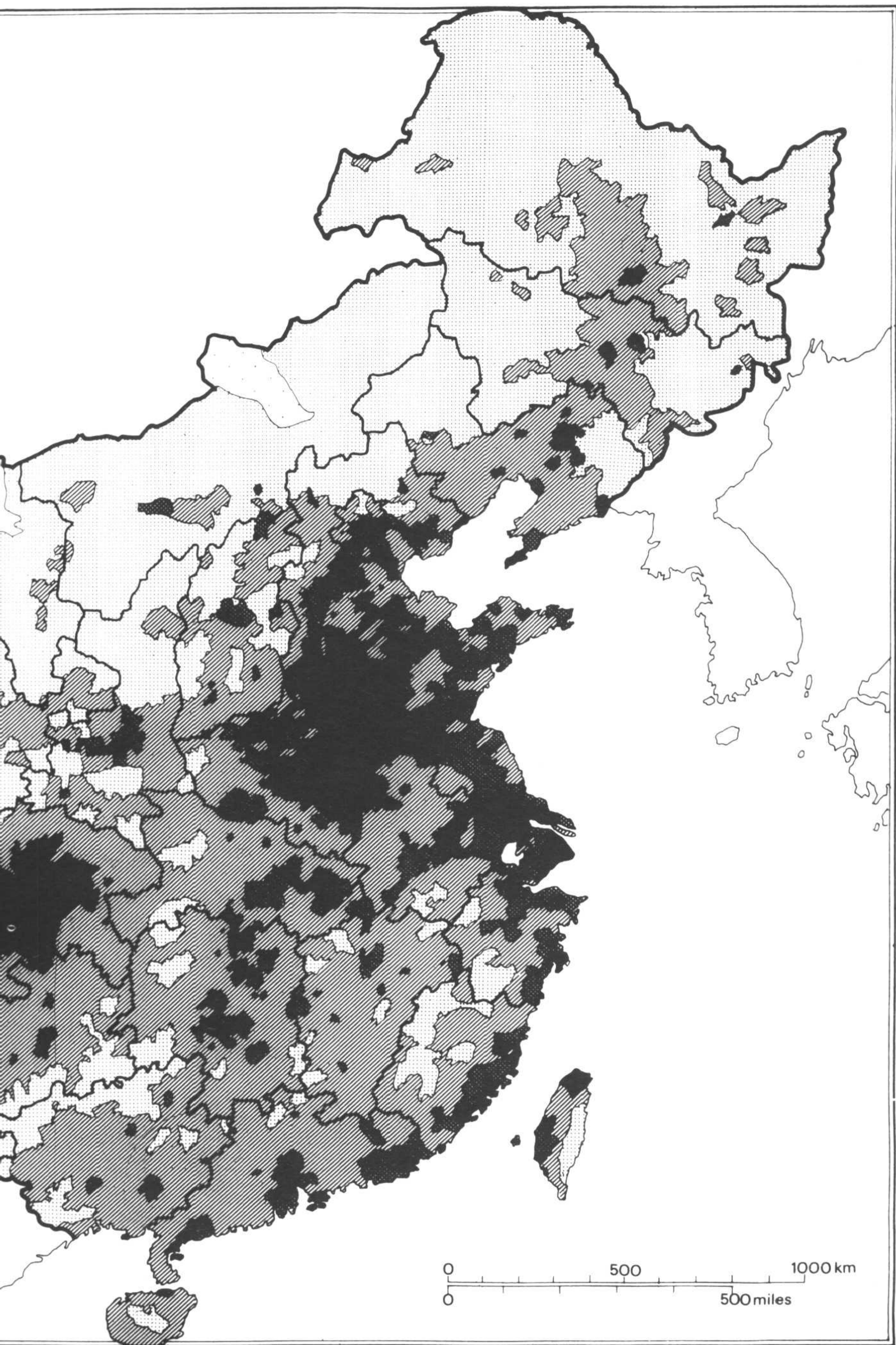




1. 中國地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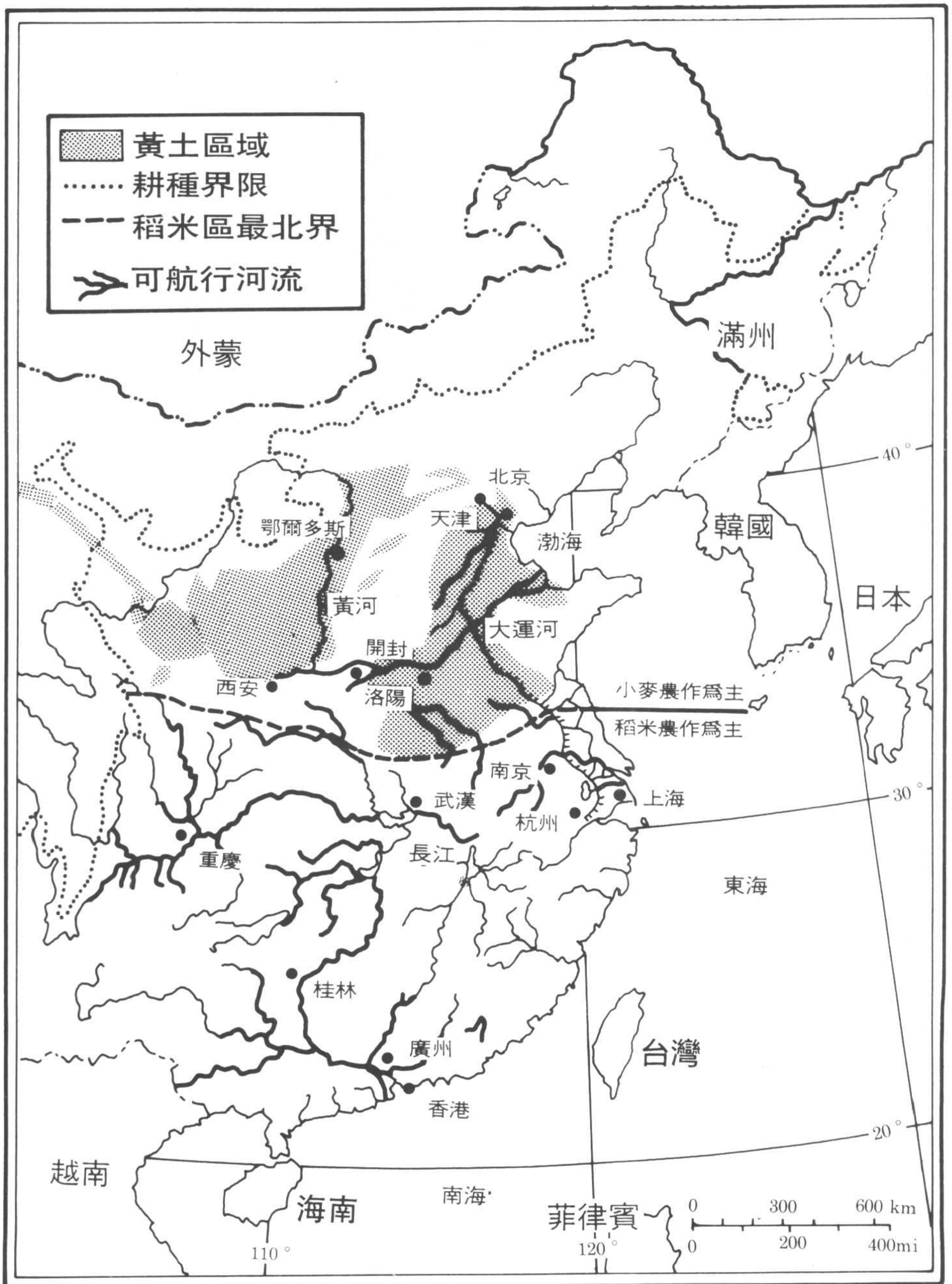
- 運河
- ~~~~ 長城
- ⌒ 隘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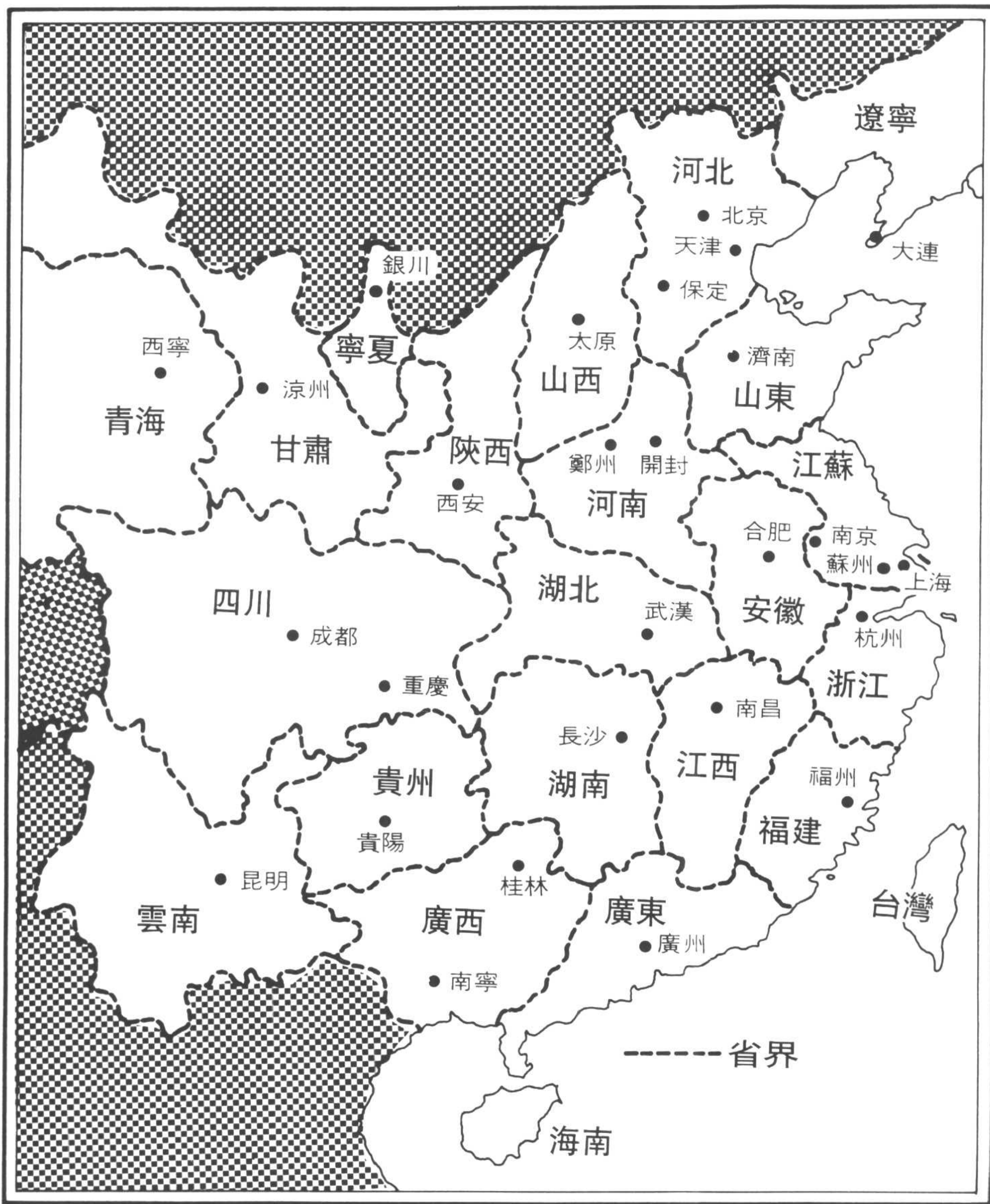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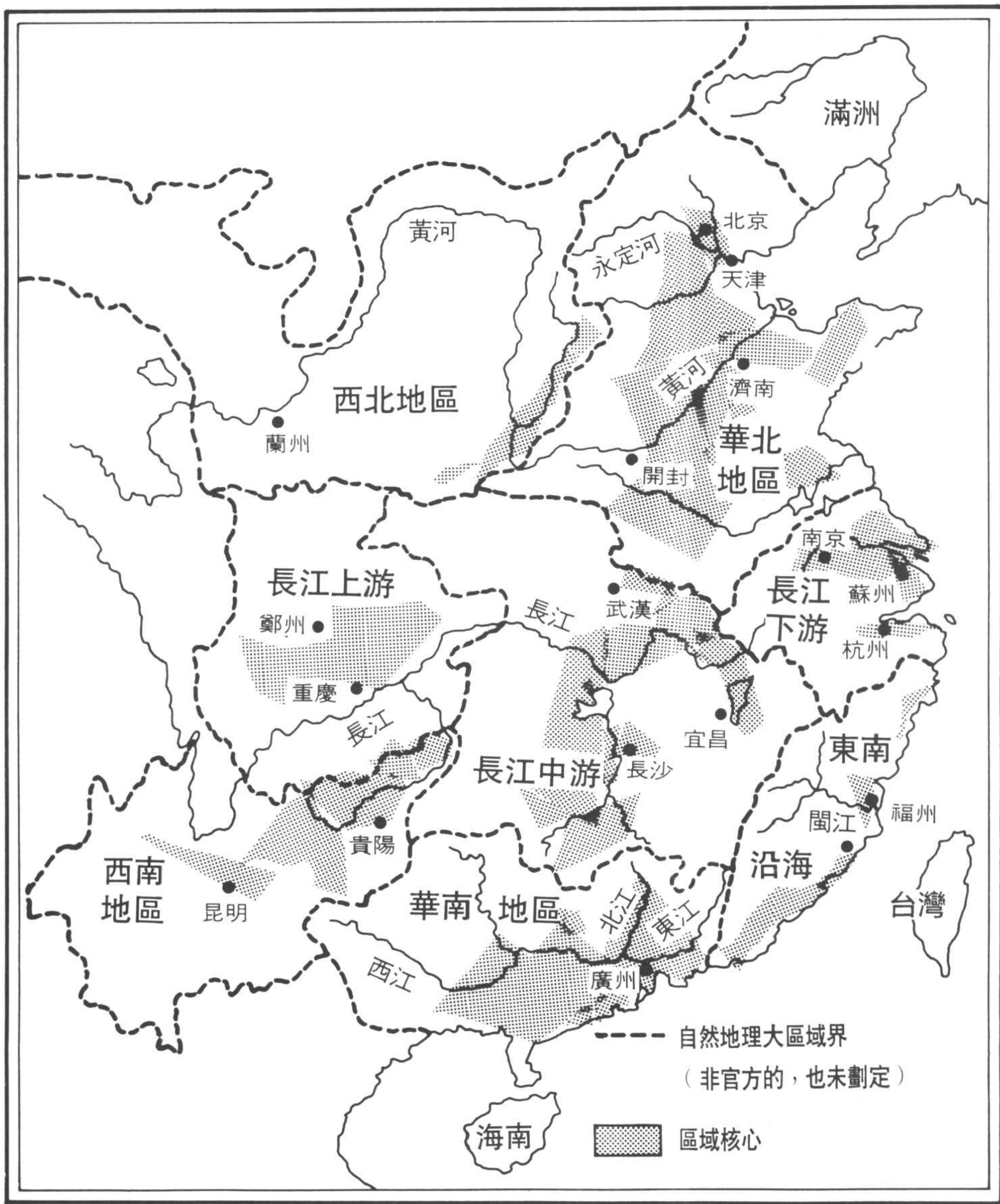
2. 1980年人口分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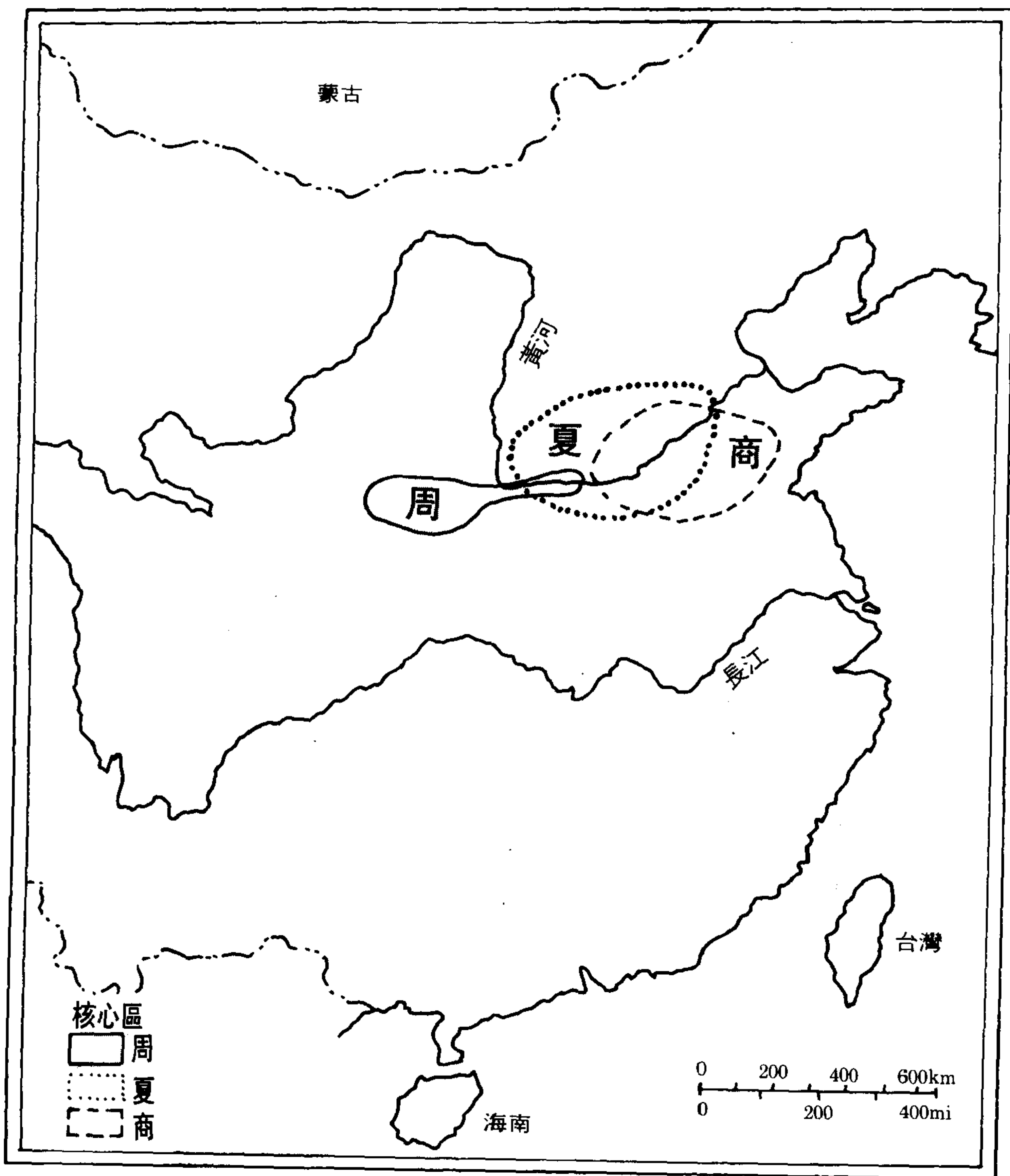
3. 地理特徵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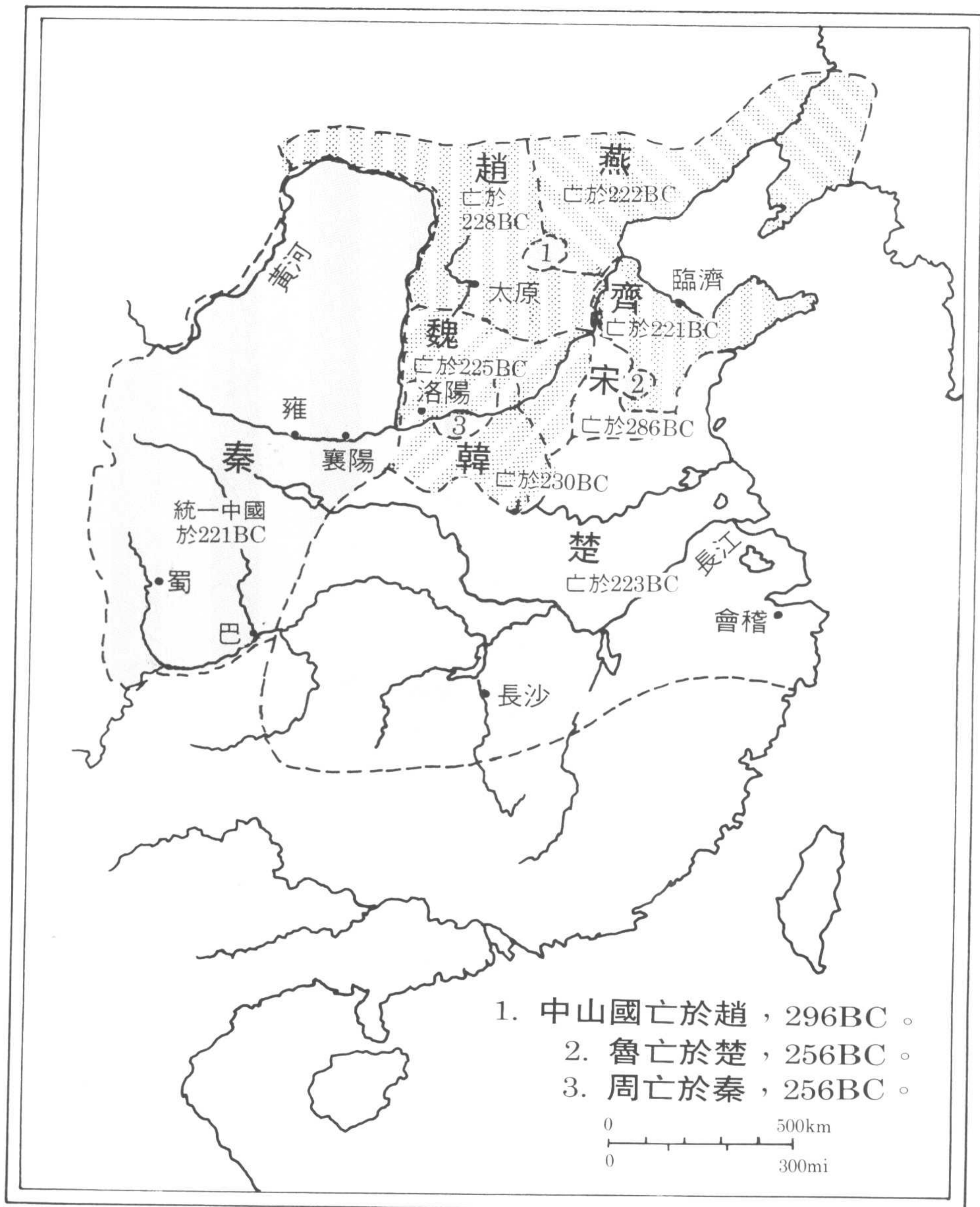
4. 省份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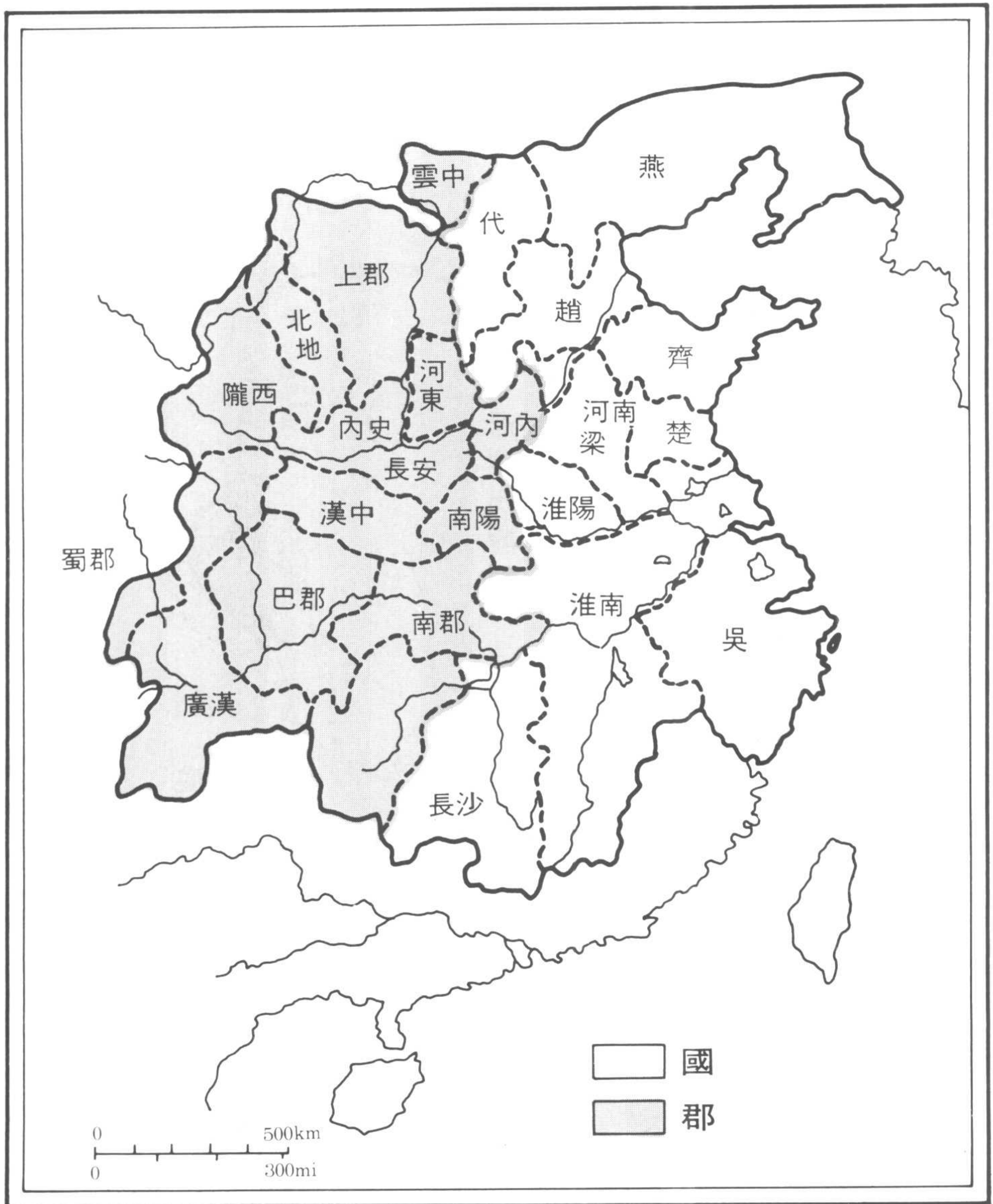
5. 大區域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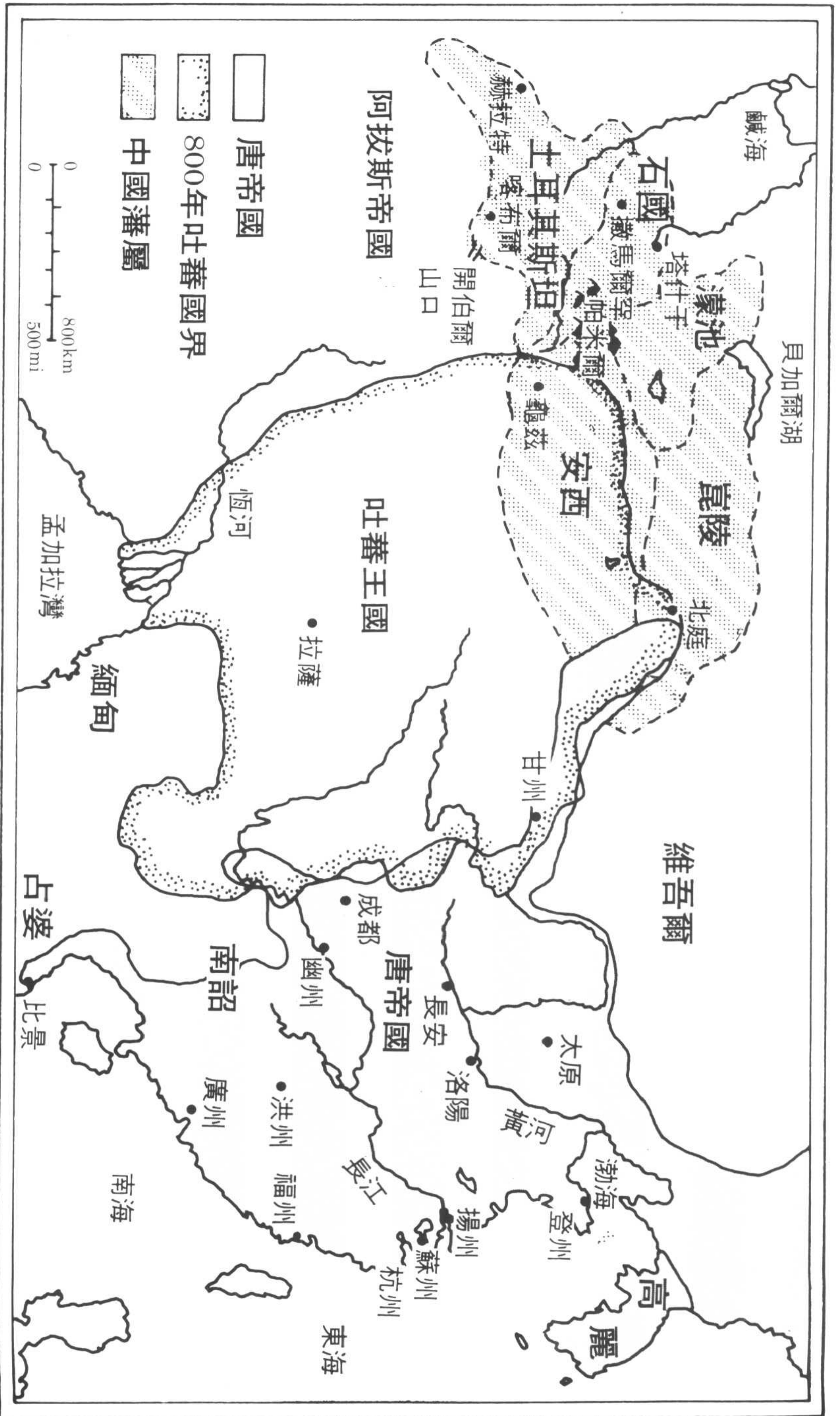
6. 三代：夏商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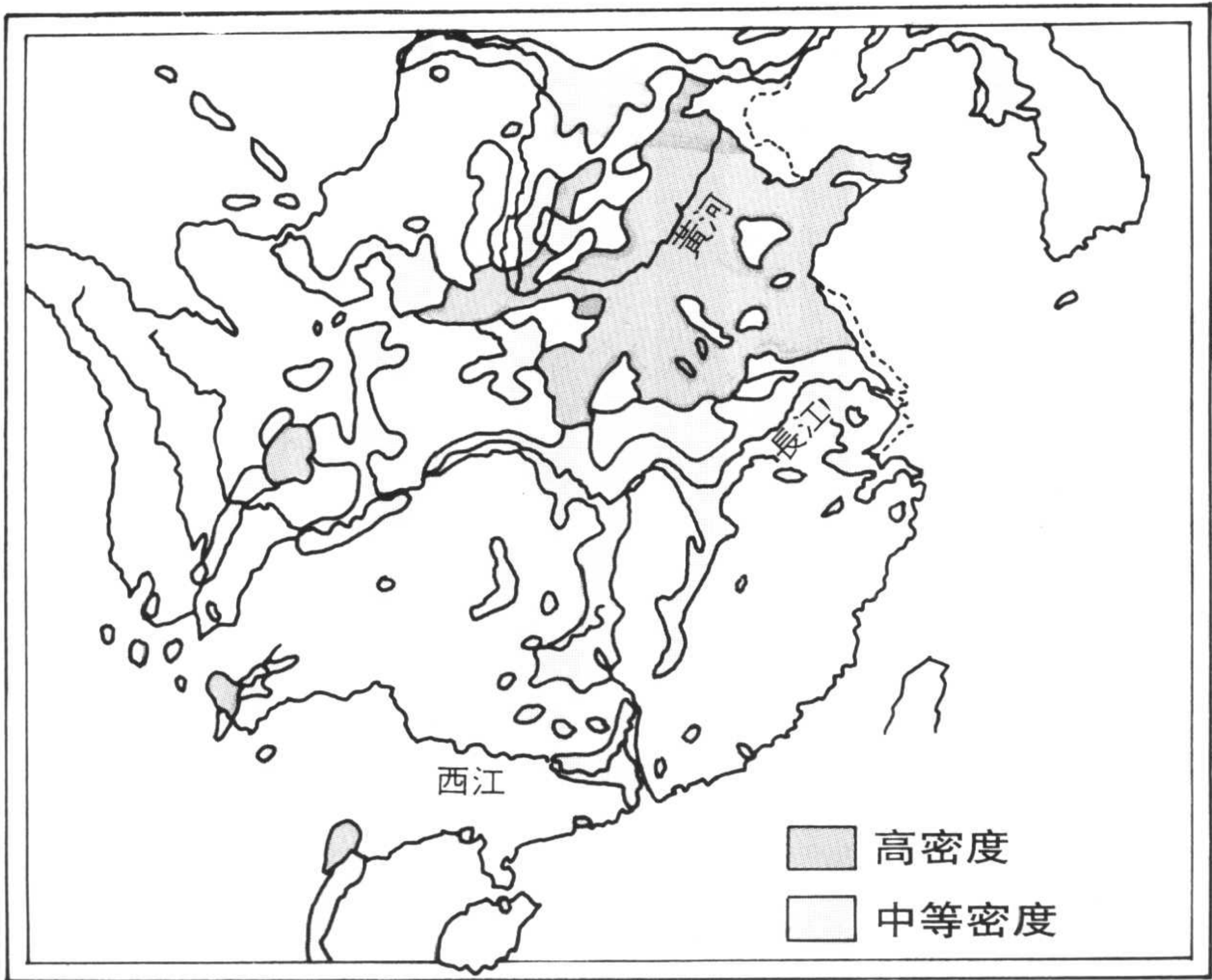
7. 秦與戰國群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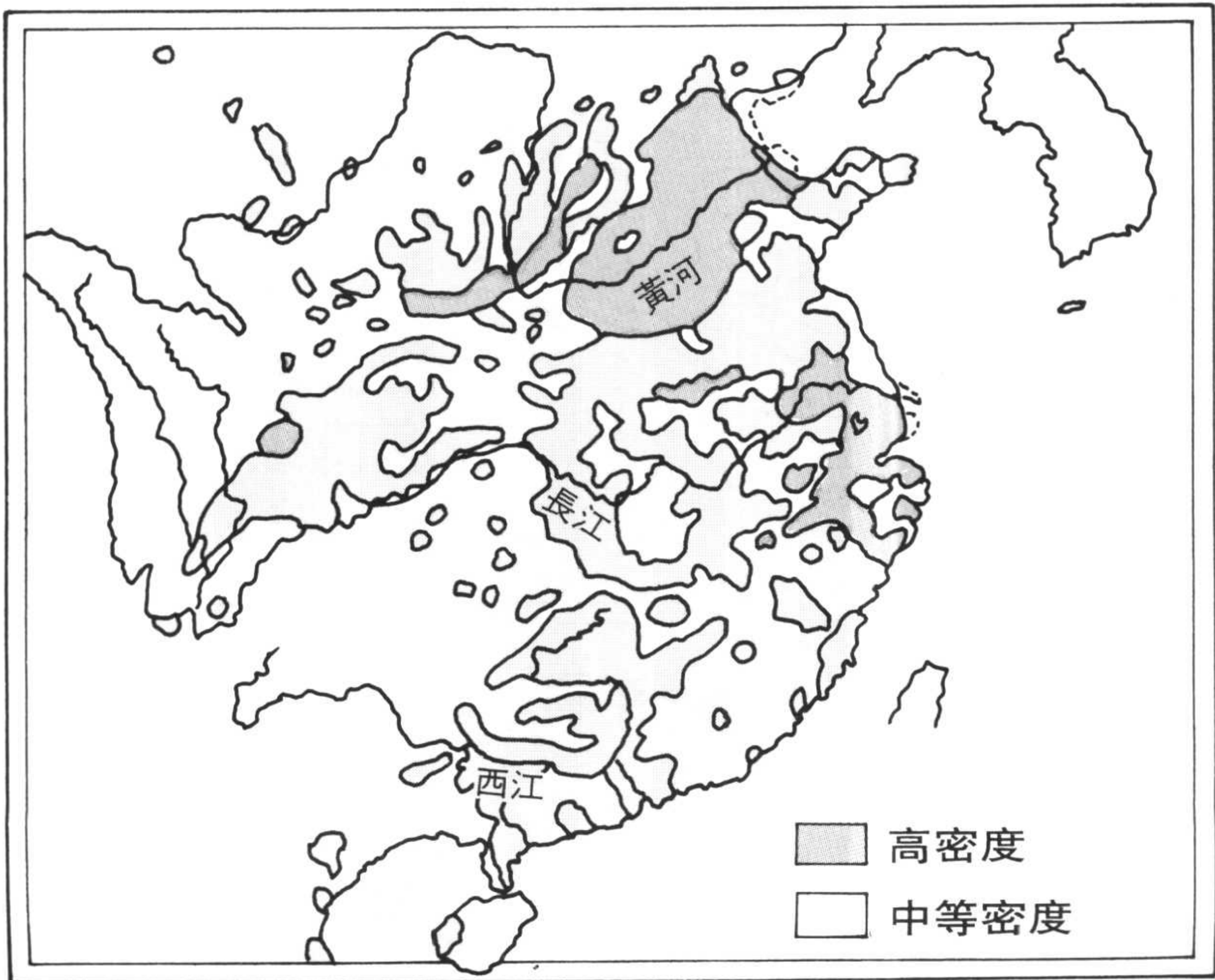
8. 漢朝國郡圖 (西元前 206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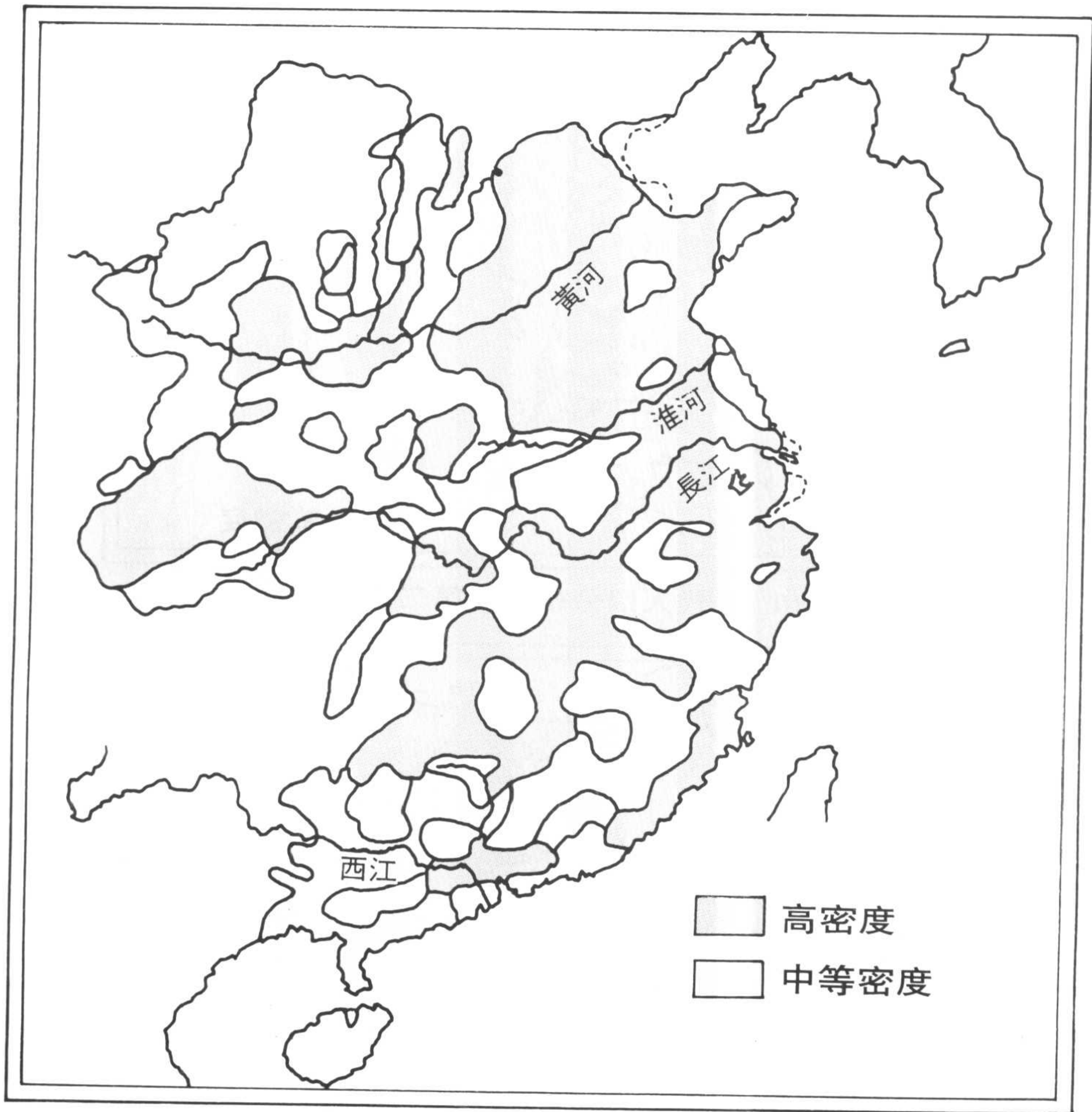
9. 唐帝國鼎盛時期（第八世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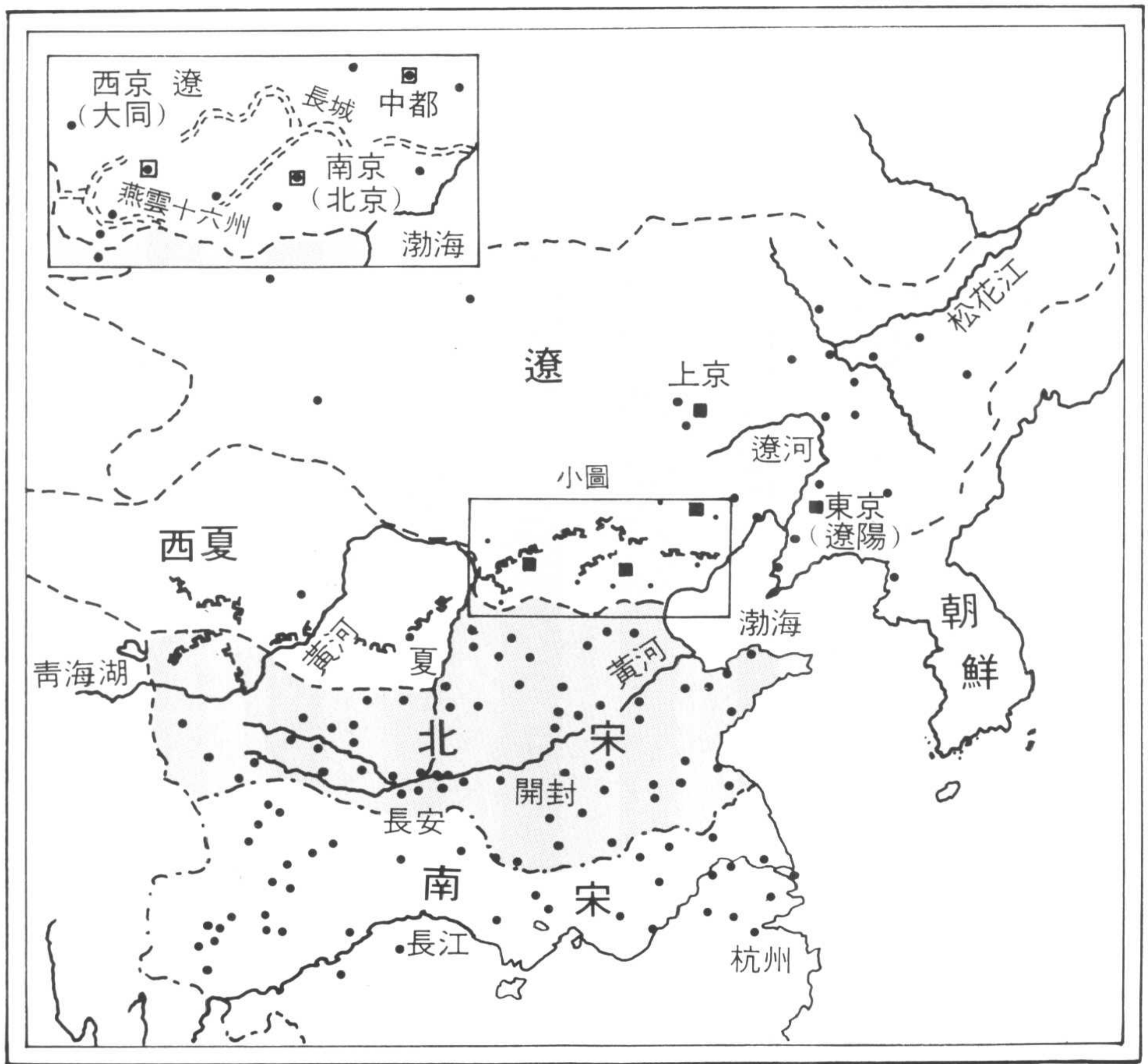
10. 漢代人口分布圖，第二世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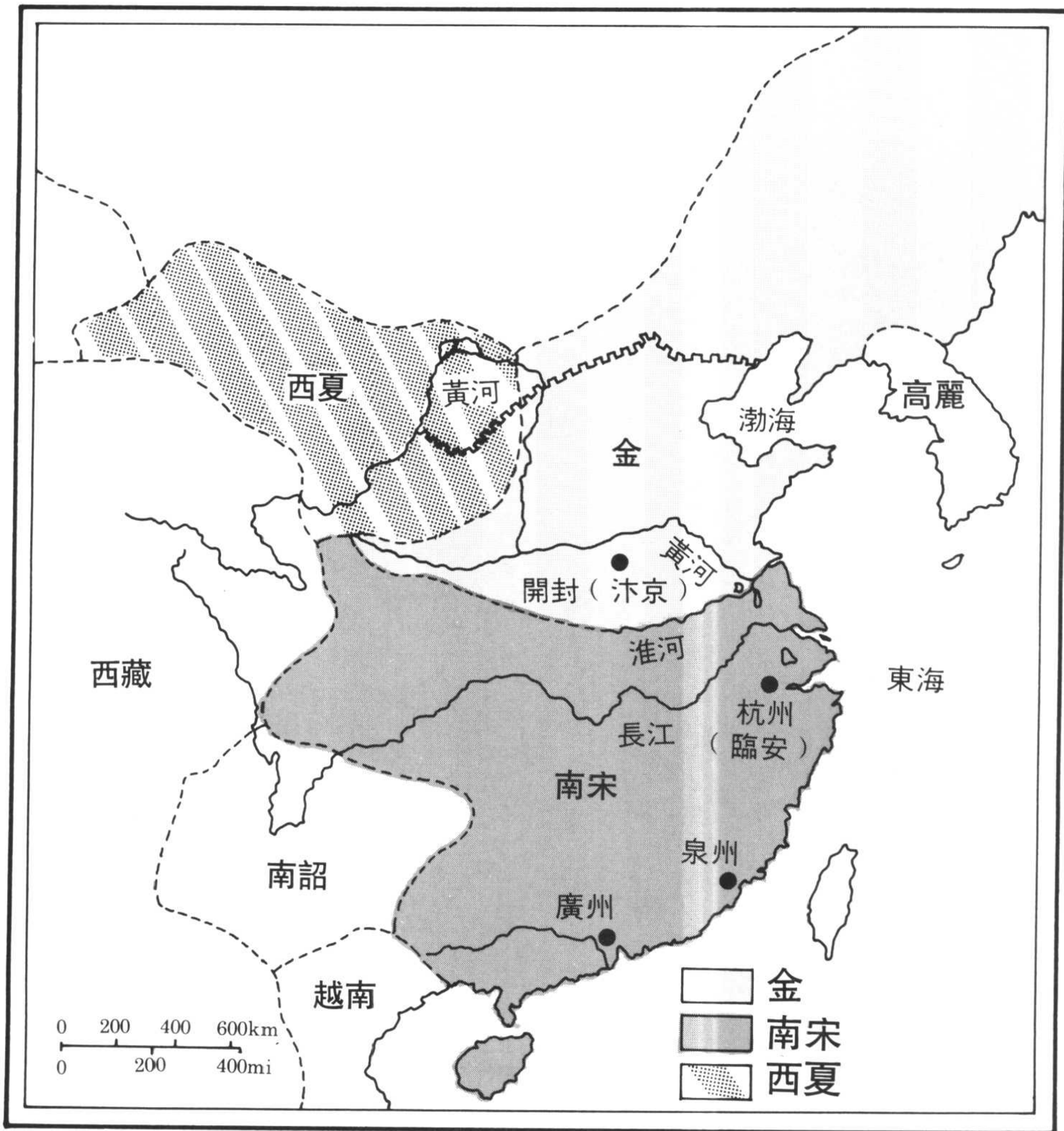
11. 唐代人口分布圖，西元742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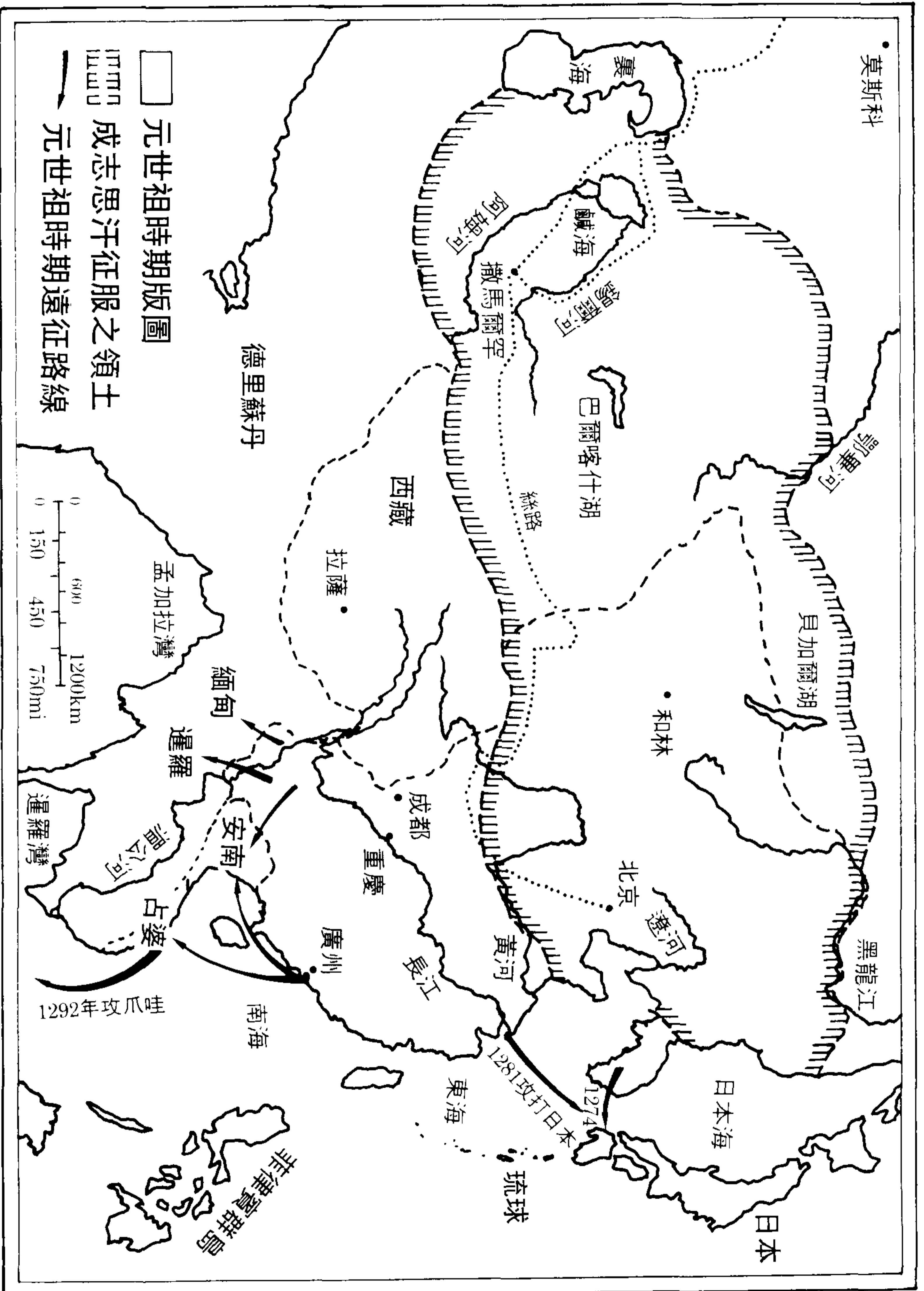
12. 宋代人口分布圖，約1100年



13. 北宋與遼（契丹），約西元1000年



14. 南宋與金帝國，1142年



莫斯科

黑龍江

貝加爾湖

日本

日本海

和林

北京

裏海

鹹海

巴爾喀什湖

黃河

琉球

撒馬爾罕

東海

西藏

長江

成都

重慶

拉薩

廣州

德里蘇丹

菲律賓群島

緬甸

暹羅

孟加拉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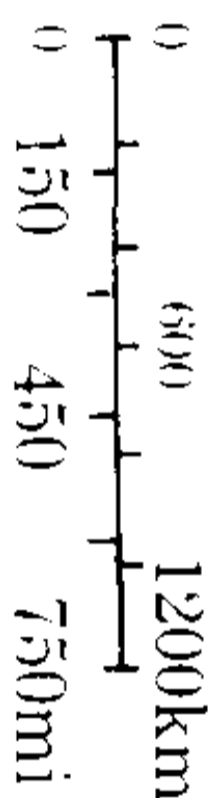
安南

占婆

元世祖時期版圖

成吉思汗征服之領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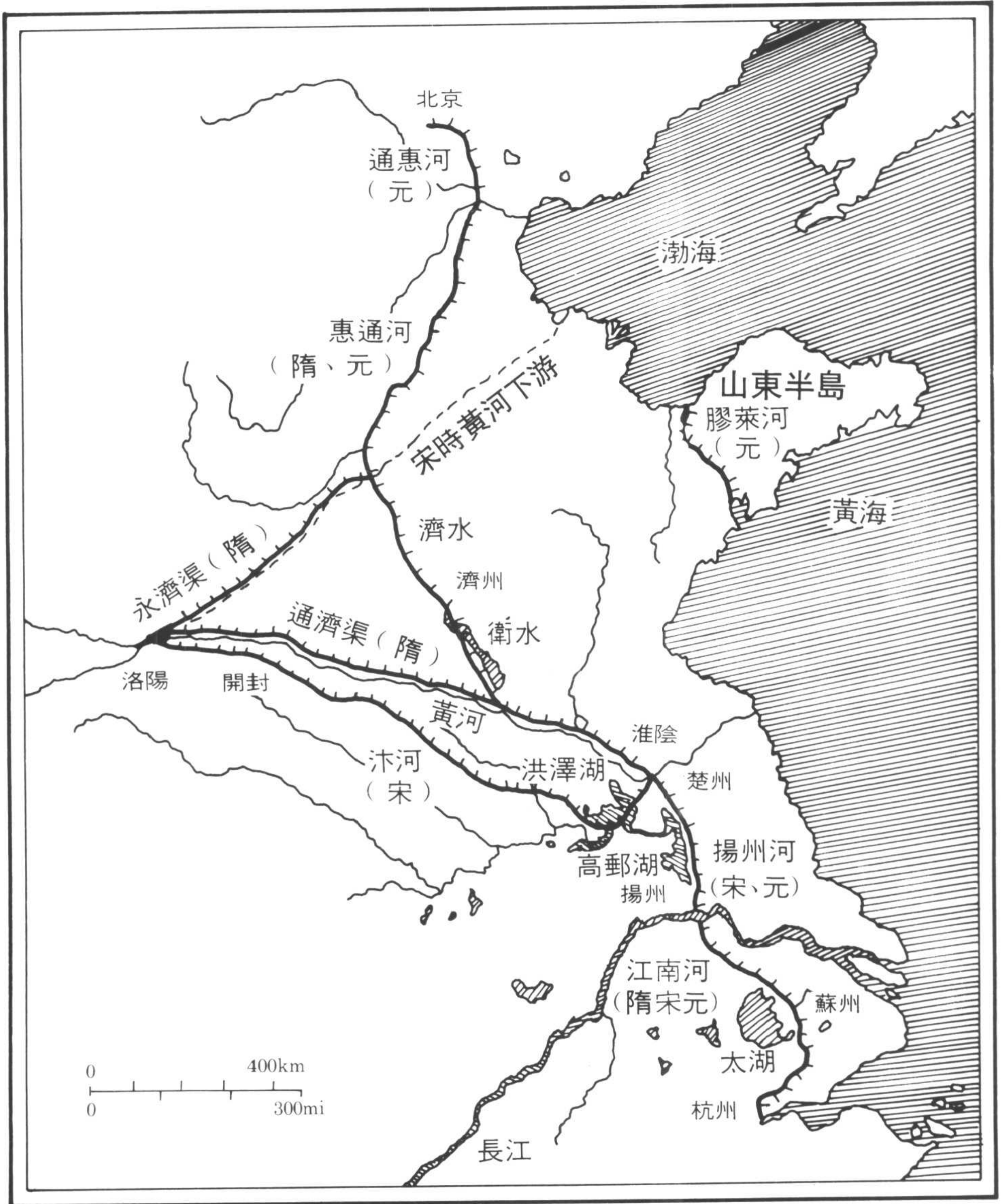
元世祖時期遠征路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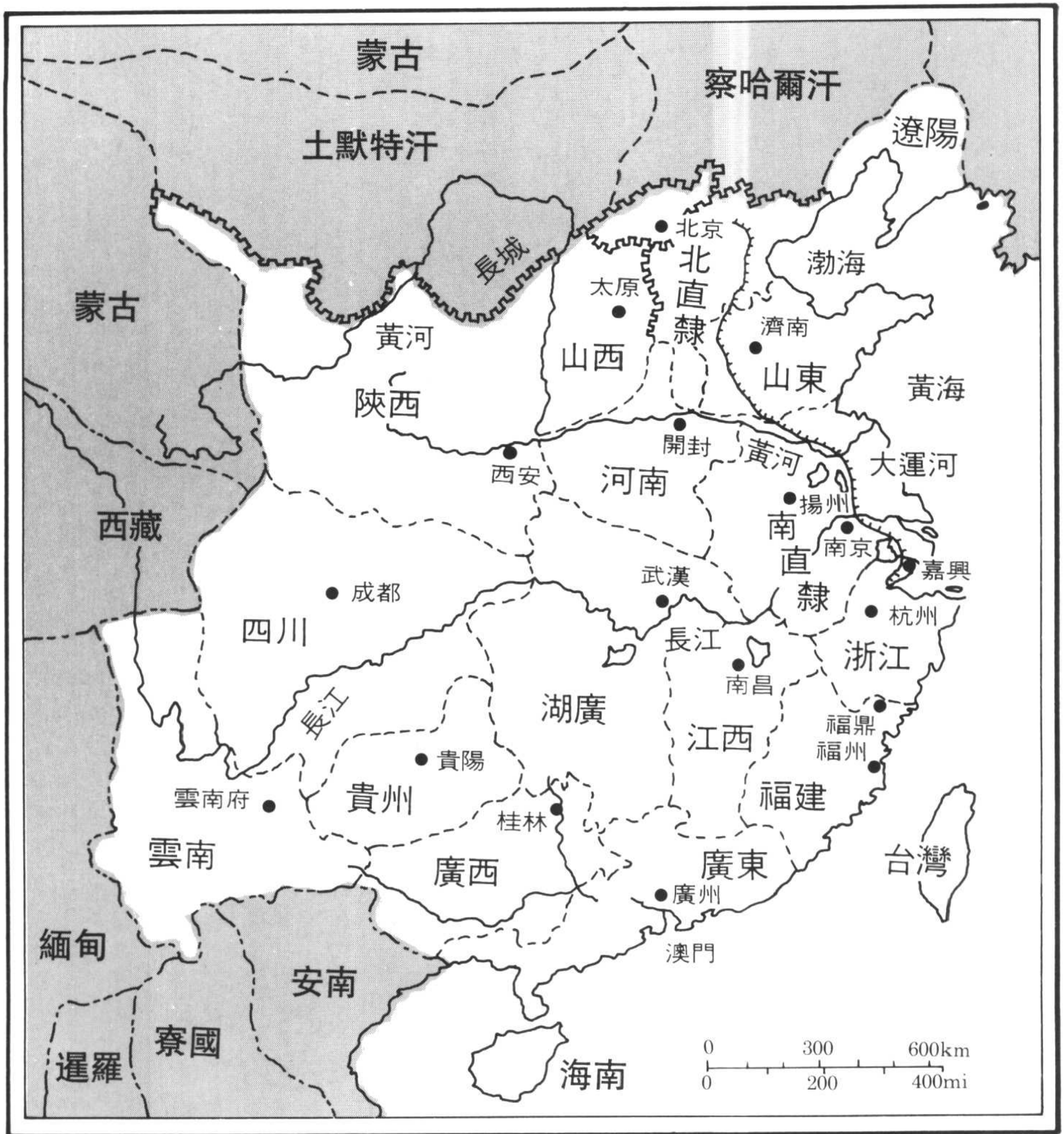
1292年攻爪哇

1274 日本攻打日本
1281 日本攻打日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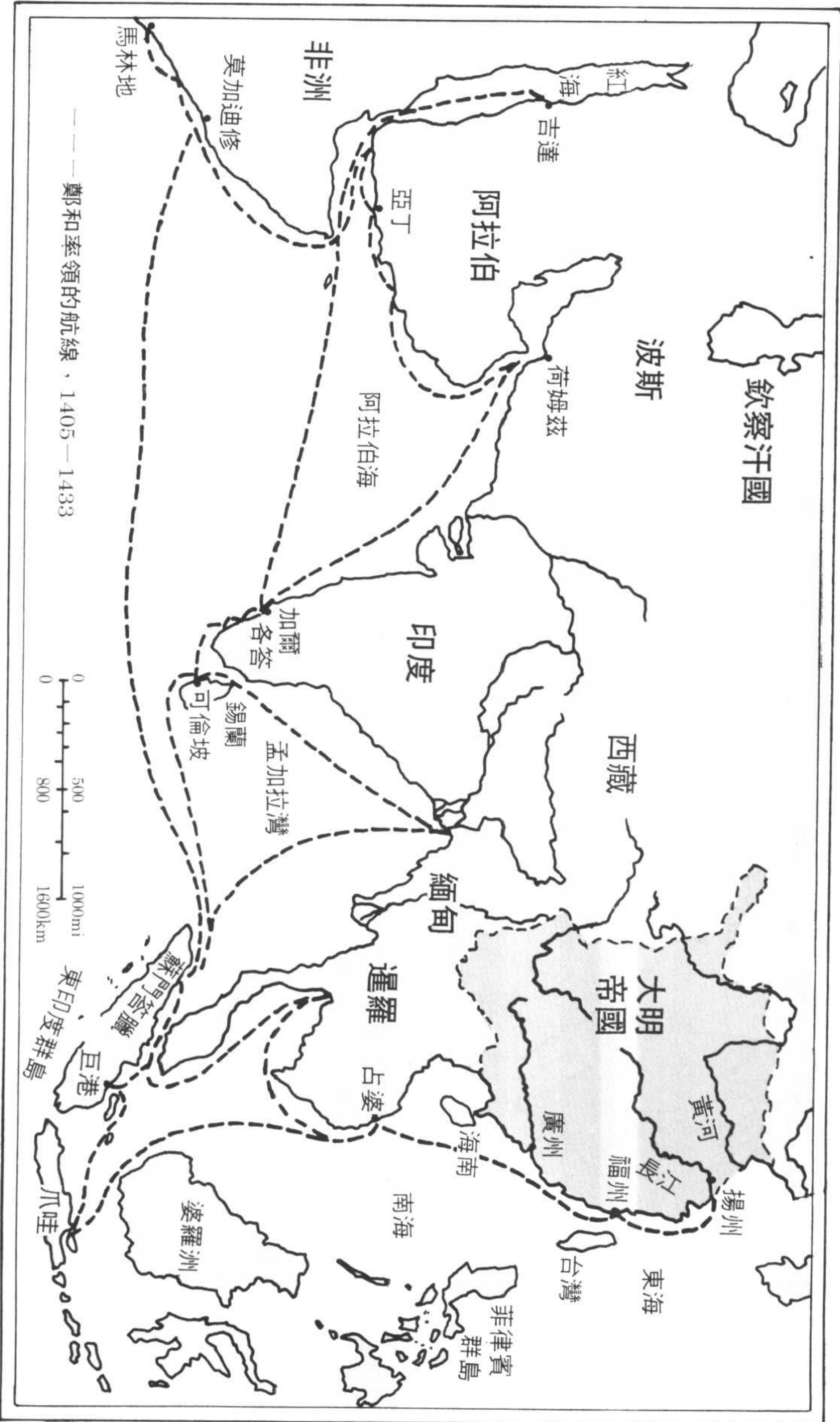
15. 1279年之元帝國與向外征伐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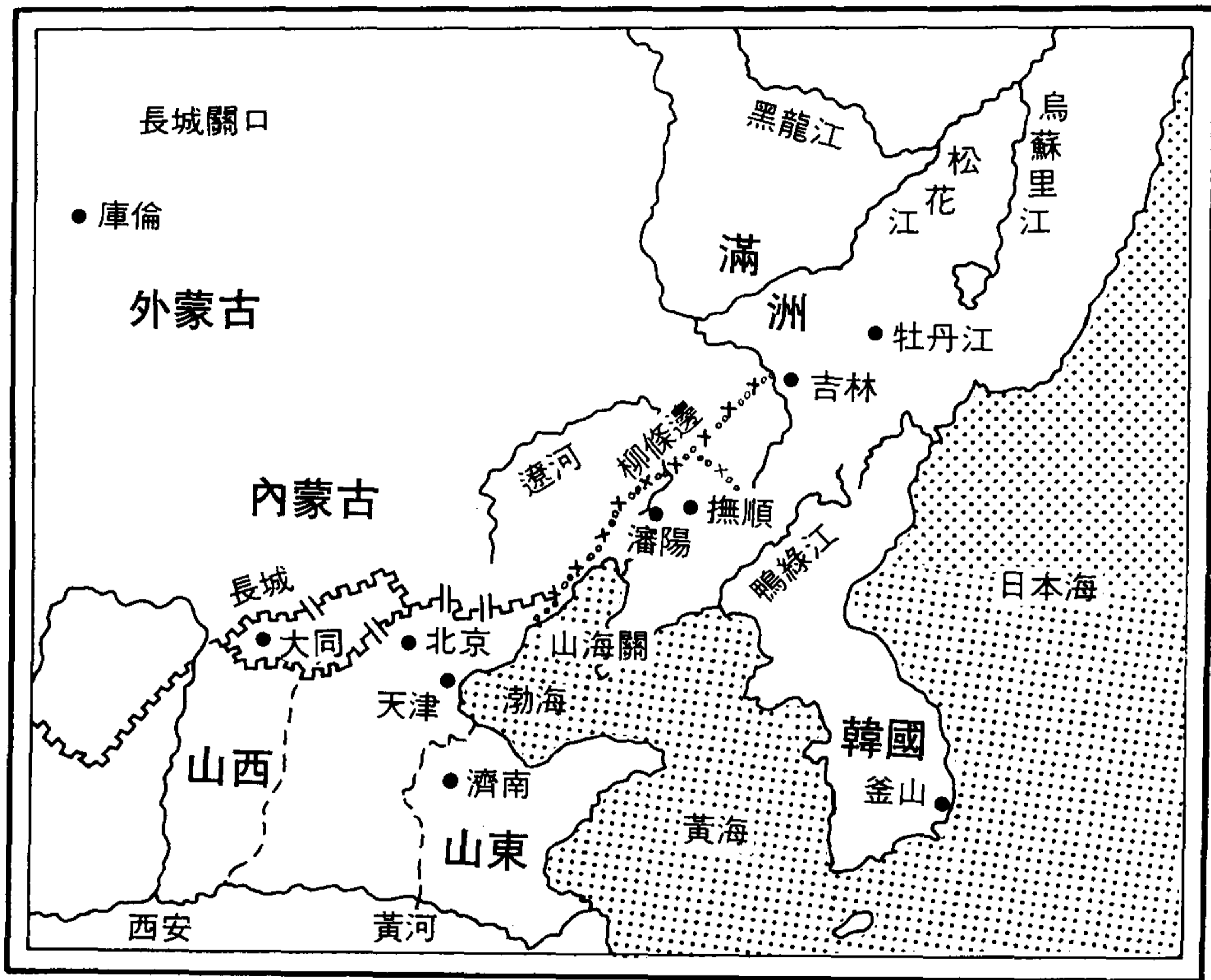
16. 隋、宋、元三朝運河系統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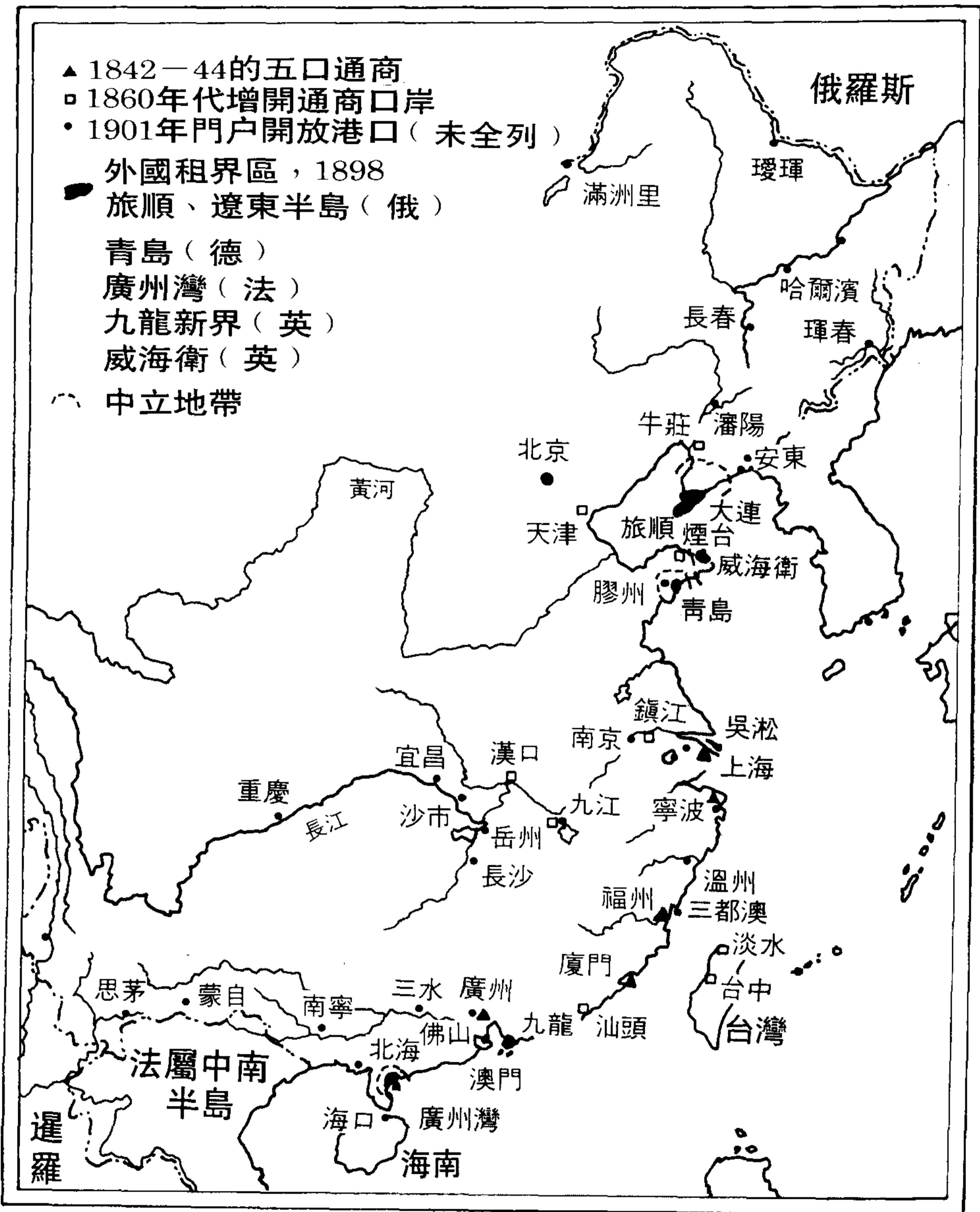
17. 明代版圖最廣時全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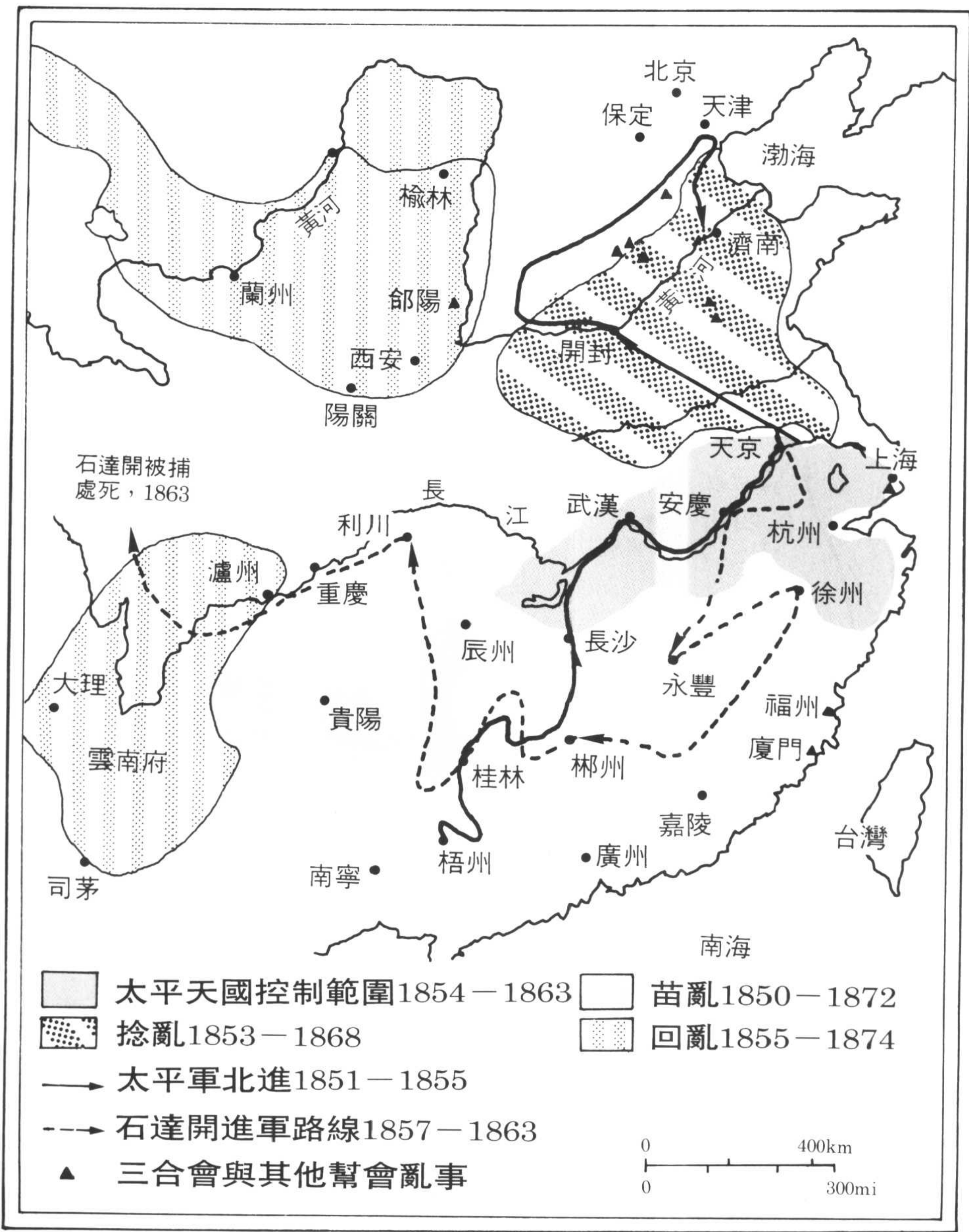
18. 鄭和航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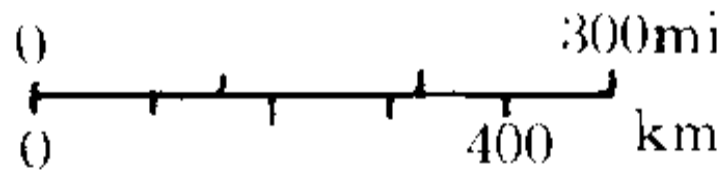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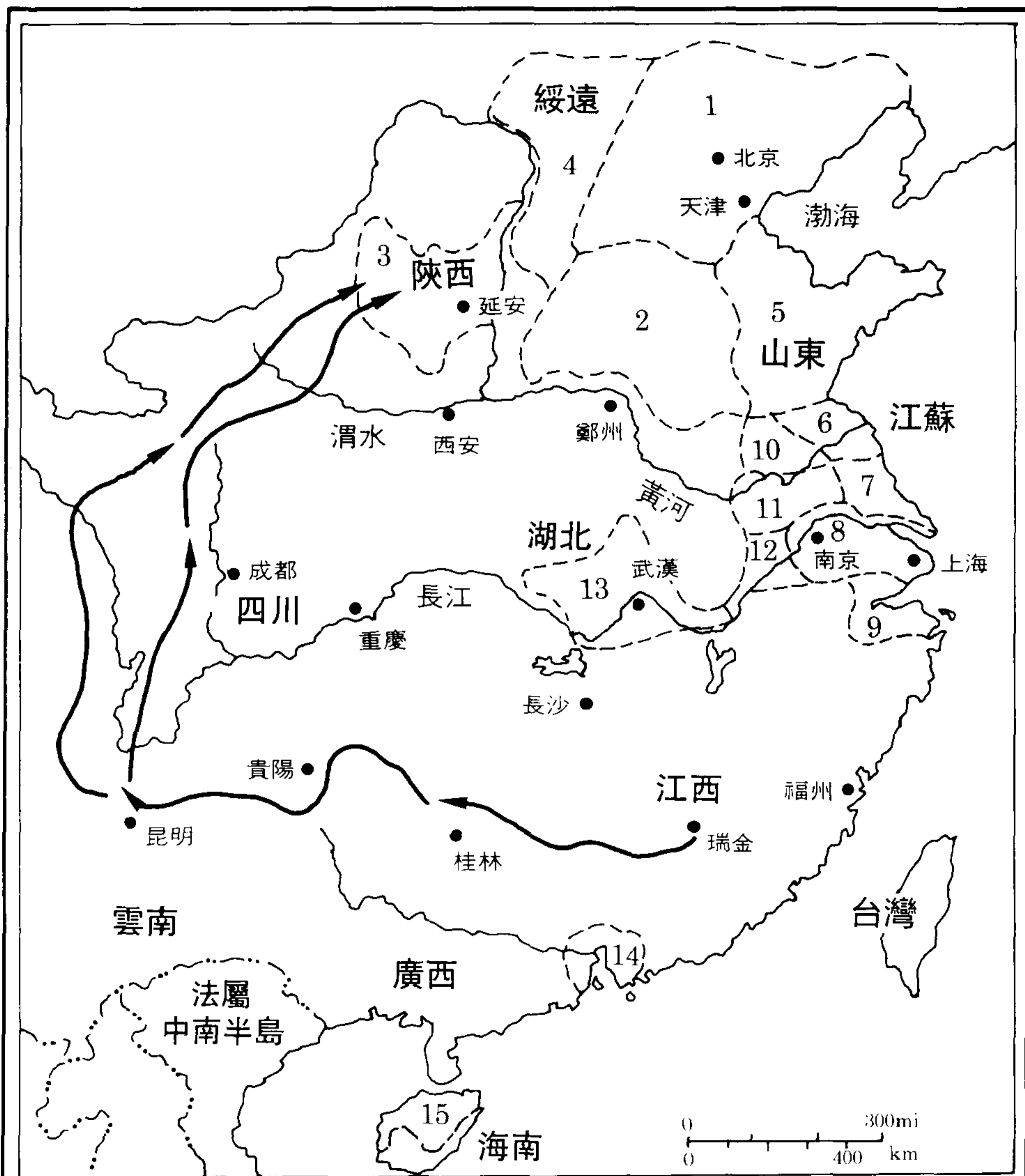
19. 滿族之興起



20. 外國入侵勢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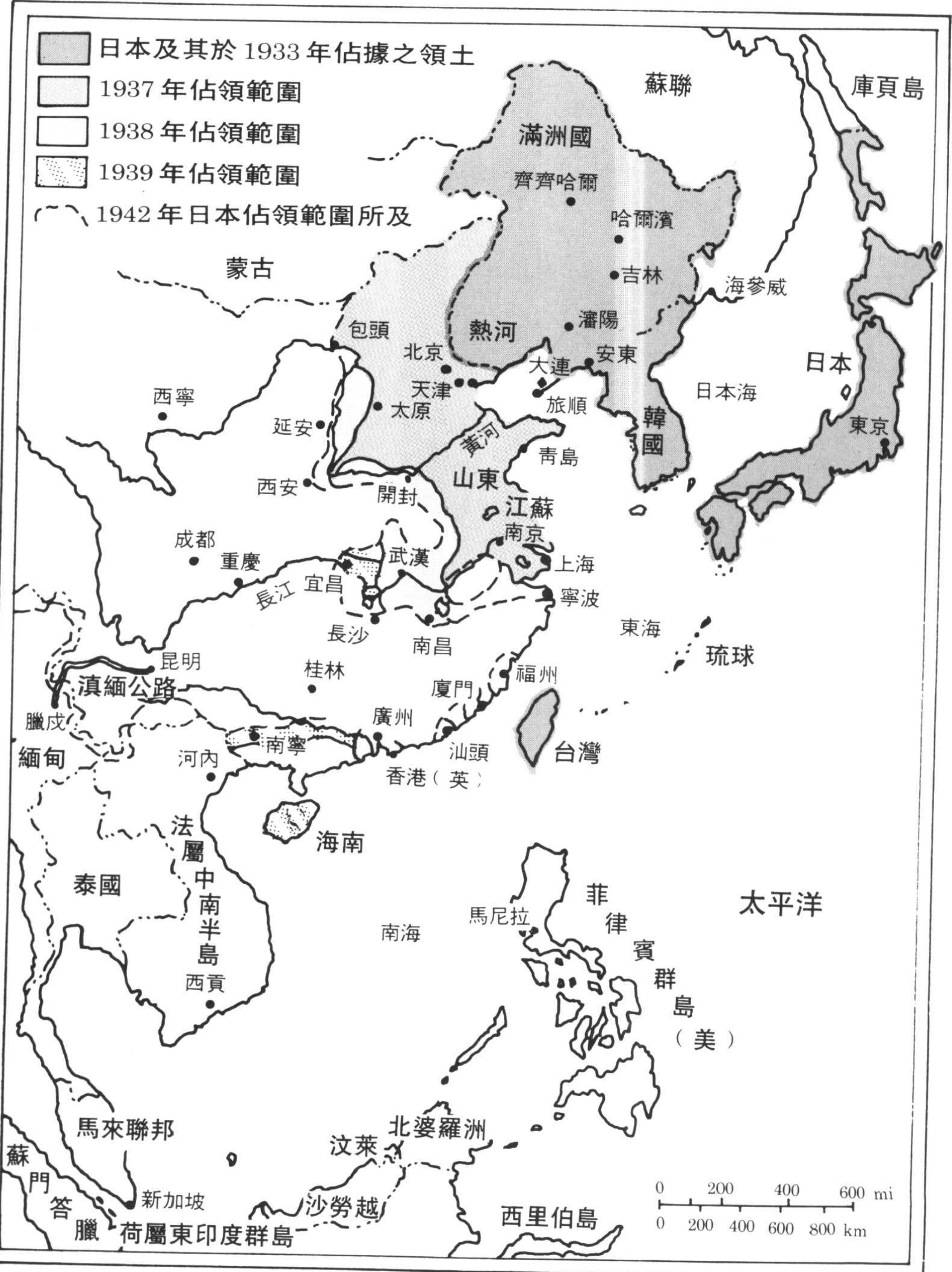


21. 十九世紀內亂圖



- ▶ 長征路線，1934—1935
 □ 「解放區」，事實上僅部分為共黨控制（1944年初）
- | | | |
|-------------|--------|-----------|
| 1. 山西—河北—遼寧 | 6. 蘇北 | 11. 淮南 |
| 2. 河北—河南 | 7. 蘇中 | 12. 徽中 |
| 3. 陝西—甘肅—寧夏 | 8. 蘇南 | 13. 湖北—安徽 |
| 4. 山西—綏遠 | 9. 浙東 | 14. 廣州 |
| 5. 山東 | 10. 淮北 | 15. 海南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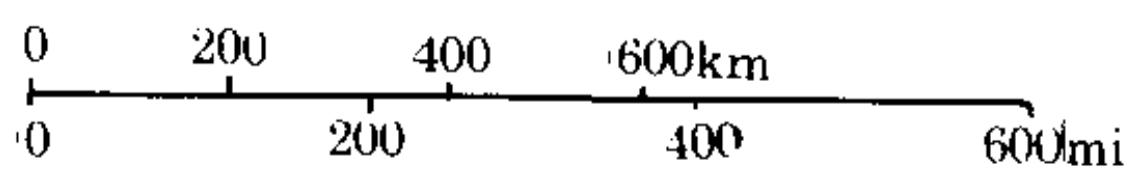
22. 長征路線圖



23. 日本侵略中國領土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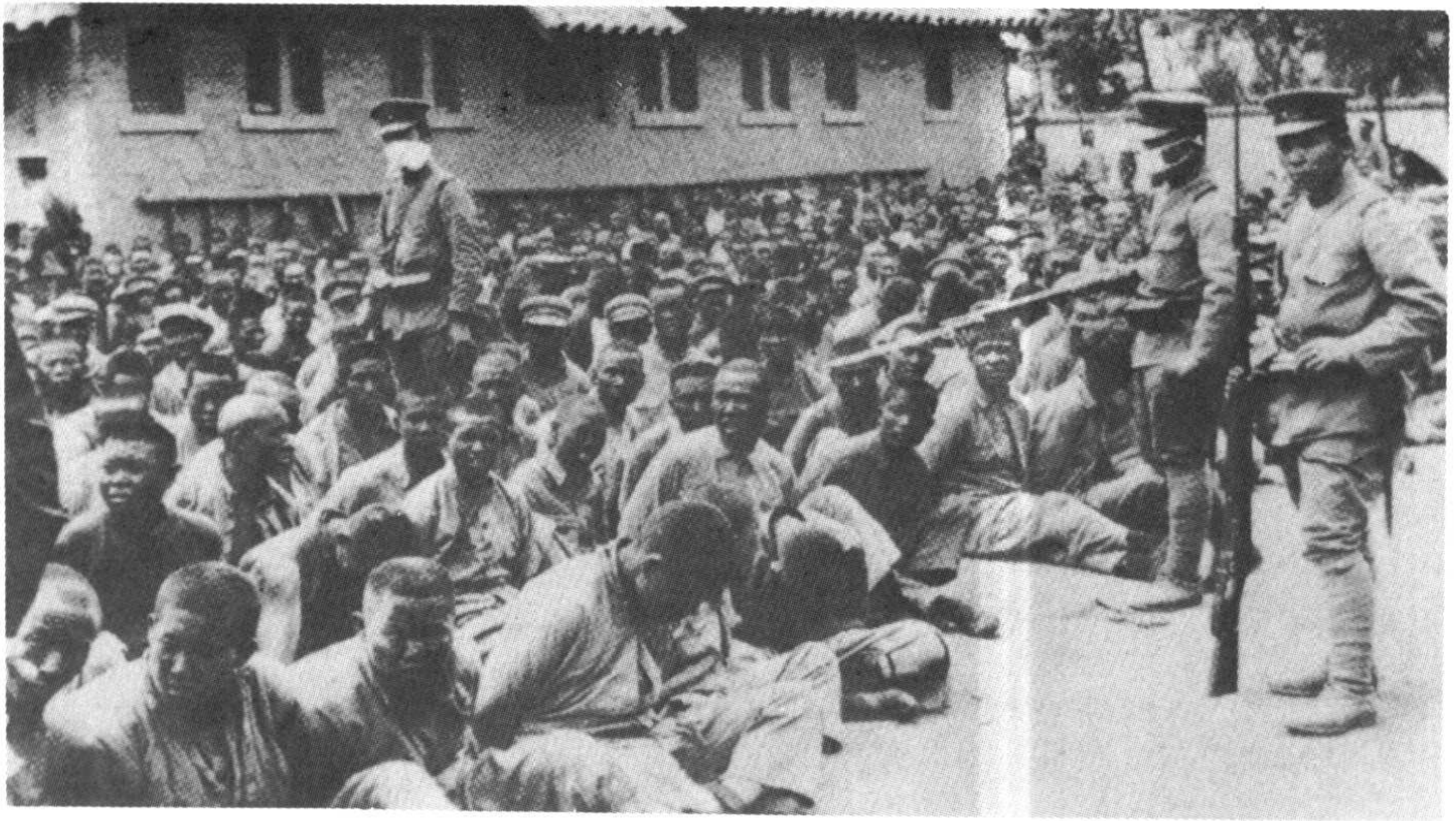
24. 中華人民共和國圖







一九二四年底，孫中山與夫人宋慶齡自廣州搭船前往北京，要與軍閥領袖談判國家統一的事務。孫在旅途中病況轉壞，於一九二五年三月十二日逝世於北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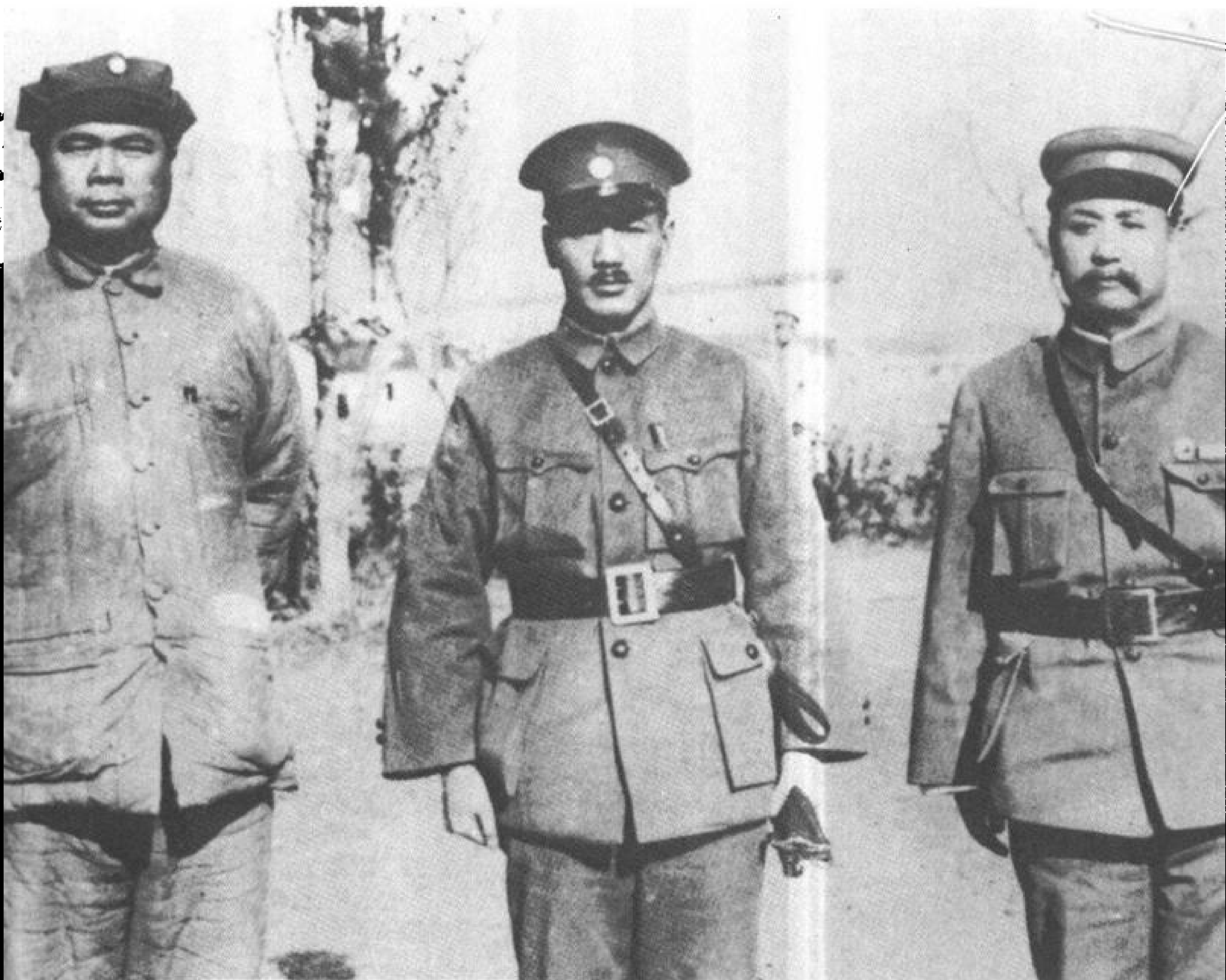


上：中國人於日軍佔領東北後發起抵制日貨行動，於一九三二年初在上海導致激烈衝突。圖中日軍正在看守俘虜。

下：日軍拉著一車劫擄來的物品。



毛澤東（右）與張國燾，於「長征」以後在共黨的西北總部前合影。張是中國共產黨早期的要角，和毛一樣參加過一九二一年的黨大會。長征期間曾不服毛的領導，終至脫黨，於一九三八年四月逃離延安，投向國民黨。



蔣介石與「基督教將軍」馮玉祥（左）與「模範省長」閻錫山（右），這兩人都足軼聞最多、勢力也極大的改革派軍閥。照片攝於北伐後的一九二七至二八年間。馮、閻不服蔣的指揮，於一九二九至三〇年間合力抗蔣。蔣勝之時馮的事業告終，但閻只退隱了一陣，旋而回山西重掌大權，直至一九四九年止。



蔣介石在漢口與將領們研討作戰計畫。南京於一九三七年底淪陷後，國府便以漢口為首都。



蔣夫人宋美齡在戰時的醫院中縫製繃帶。美國衛斯理學院出身的宋，於一九四三年訪美的輝煌成果轉移了外界對國民黨戰事不利的注意力。



一九四五年底，蔣介石與毛澤東在重慶舉杯互祝，但表面的友好掩蓋不了二人的嚴重歧議。重慶談判後內戰爆發，結果共黨大勝。



共黨在華北的土改運動在一九四九年以前就開始，五〇年代初再擴往南方新佔領的地區。地主們受到粗略的司法審判，估計為此喪命的人數有數百萬。



共黨領袖在六〇年廣州軍事會議期間的輕鬆時刻。右起為鄧小平、毛、彭真、劉少奇、周恩來、賀龍、林彪、聶榮臻。除彭以外均為歷經「長征」的老兵。文革期間鄧、彭、劉、賀、聶都遭到整肅；林死於一九七一年，據稱是因圖謀政變失敗。



文革時期毛澤東成了青年心目中的神。上：一九六六年九月紅衛兵在北京大集合（前後共六次，每次毛都蒞臨），人手一本毛語錄。下：江蘇一生產大隊的女青年，利用工作休息時間研討毛語錄，以期提高作物品質。



忠於毛澤東的周恩來，長期擔任總理，任政治局委員達四十八年之久（至一九七六年一月去世為止）。周的最後一次公開講話時（一九七五年一月全國人大）提出的「四個現代化」成爲八〇年代改革的口號。



八〇年代的經濟改革鼓勵了消費主義。不久以前，這種現象還會被貼上「走貪婪資本主義路線」的標籤，甚或更嚴重的罪名。

上：一對男女在北京火車站等著要將新買的洗衣機和20吋彩電帶回鄉下。

下：農民從郊外運鴨子到成都市內出售。



鄧小平是資格最老的共產黨員，也是周恩來的親密夥伴。經過兩度整肅與平反，於一九七八年底躍為最高領導人。他支持改革開放，但對民主化較不熱中。



一九八九年春天的爭民主示威。北大學生於五月間戈巴契夫來訪的前夕貼標語支持戈氏的公開主張。世界各國電視台原本是來北京採訪戈氏的消息，卻將鏡頭轉向了天安門廣場絕食的示威者。



一九八九民運。上：美術科系學生塑造的民主女神像矗立於天安門廣場。下：六月四日鎮壓民運行動展開後，一名無武裝的男子阻擋坦克車之前進。

總序

傅偉勳

去年年底我去香港開會之後，順道返國，停留數日，即有正中書局編審部的鍾惠民女士來訪，與我商談有關《當代趨勢》與《當代學術思潮》兩套姊妹譯叢的籌劃事宜。她極希望我藉這些年來主編幾套中英文學術叢書累積下來的經驗，也能為這兩套叢書擔任主編，調動海內外一批翻譯人才參與此項工作，將世界各國（尤其歐美日等先進國家）新近出版的暢銷名著或重要學術文化論著，有選擇性地介紹給我國一般讀者，藉以擴展國際視野，提供學術方面的最新資訊。我聆聽鍾女士的譯叢構想，深覺很有啟蒙教育與學術發展雙重意義，就答允了她的懇切邀請，擔任主編。

這幾年來，我在台北參加的幾次國際研討會上，以及個人著述之中，不時強調，為了適予解決我國思想文化傳統的現代轉化與創新課題，我們必須設法開發動用內外資源，尤其是外來資源。事實證明，我們在外來資源的開發運用，遠遠不及歐美日等先進國家的成功。特就鄰邦日本而言，如無一百多年來積極迅速地容納、累積豐富有

益的外來資源，也絕不可能有今天的驚人成就。我希望正中書局新設的這兩套譯叢，不但有助於外來資源的吸取，對於我國「傳統與現代化」課題的解決也能有所貢獻。

《當代學術思潮》譯叢所收的著作，基本上關涉足以啟發我國讀者反思探討的，具有世紀性意義與全球性影響的新近學術思潮，以及獨特文化學術價值的各種論著。舉凡文化人類學、女性主義理論、文藝批評、解構主義、詮釋學、現象學、結構主義、後結構主義、後現代主義、後馬克思主義、宗教學、精神醫學、死亡學、科際整合理論，乃至涉及歷史學、經濟學、社會學、政治科學、文化學、心理學、生物科學等等方面的新近發展與創造性思維，都是《當代學術思潮》譯叢願意考慮的重要項目。

我們衷心盼望讀者能予強力支持此一譯叢，讓我們大家順應當代學術思潮的發展趨勢，共同思考我們自己面臨世紀之交應取的文化學術方向。

一九九三年四月二十八日傅偉勳序於美國費城北郊

余序

余英時

《費正清論中國：中國新史》是費正清生平最後的一部著作。一九九一年九月十二日上午他親自將這部書的原稿送到哈佛大學出版社，下午他的心臟病復作，兩天後便逝世了。

從五〇年代開始，費正清在美國的中國研究領域中取得了領導的地位。關於這一方面，我已在《費正清的中國研究》（收在傅偉勳、周陽山主編的《西方漢學家論中國》一書，正中書局，民國八十二年）一文中較詳細的分析，讀者可以參閱。在這篇短序中，我祇準備略談費氏晚年寫此書的背景，以為中譯本讀者之一助。

費氏的史學專業限於中國近代史的對外關係方面；他在哈佛大學的教學工作也以鴉片戰爭以後的中國史為斷。那麼他為什麼在垂暮之年集中精力寫出了一部新的中國通史呢？這裡必須指出，早在三

十多年前，他已與日本史權威賴世和（Edwin O. Reischauer）合寫了一部兩厚冊的東亞文明史——偉大傳統與現代轉變。其中有關中國的部分後來又單獨合為單行本。這是他們在哈佛本科每年合教東亞文明概論一課的結晶。這是一部有深度而且流行很久的教科書，但是其中古代至唐宋各章是由賴世和執筆的，費正清則負責明清以下的近代和現代部分。這一背景大概也為本書的撰寫提供了契機。

其次，費正清的專業雖是中國近代、現代史，但是他一向承認中國文化不但連續不斷而且自成一獨立系統；如果不對中國的傳統有所認識，便不能清理它的現代變遷。因此他對近代以前的中國史確有求瞭解的意願。

最後，這部書是他接受哈佛大學出版社的邀請而撰寫的，按其時間，則正在一九八九年六月四日天安門屠殺之後。「六四」對於整個西方，特別是美國，是一幕驚心動魄的悲劇，幾乎在一夜之間動搖了他們對於中國大陸的認識，美國人一向信任專家，他們對中共政權的理解是通過中國研究者的解釋而得來的。一般而言，美國的中國研究者解釋中共的興起與發展都或多或少帶上一層理想主義與浪漫主義的色彩。天安門前的槍聲徹底驚破了這種理想和浪漫，一般美國人感到十分困惑，因此而有重新認識中國歷史和文化的要求。出版社約請費正清撰寫新史便適應這一要求而起。

「六四」屠殺對於美國的中國研究者原是一當頭棒喝。不少以前相當同情中共政權的人都在一夜之間轉變為暴政的譴責者和人權的維護者，費正清也不例外。他的書名叫做「新史」，這個「新」字

恐怕在潛意識中含有「覺今是而昨非」的意思，特別是有關中共政權的歷史論斷。我曾指出，他以前把中共的興起定性為「不可能被壓制的」一種「革命運動」，因為它體現了「農民解放和五四以來所樹立的民主和科學種種理想」（見他在一九八二年出版的回憶錄：《Chinabound, A Fifty-year Memoir》，頁二八六）。但在這本《新史》中，他已把中共政權看作是專制王朝的現代翻版了。他也承認，如果不是日本的侵略，南京政府也可能逐漸導使中國現代化，而中共的興起也並不是「不可能被壓制的」了（見本書英文原本，頁三一—）。這不能不說是一個根本的改變。以前他對中共的一切倒行逆施及其所導致的災難都輕描淡寫地一筆帶過。例如他在一九八三年《美國與中國》第四版修訂本中，對於「大躍進」的三年（一九五八—一九六〇）災害，祇說：「營養不良廣泛流行，也有些餓死的人。」（頁四一四）但在《新史》中，他有專章（第十九章）討論「大躍進」，而且開宗明義即說：「由於中國共產黨所強行的政策，在一九五八—一九六〇年，兩千萬到三千萬人民死於營養不良與飢餓。」（頁三八六）這也是「覺今是而昨非」的一個顯例。最有趣的是他公開表白過去為中國諱飾的心理。他說，西方漢學家有一種職業病，大概出於「第二愛國」或「愛中國」的心理，即不肯暴露他們所研究的對象的壞處。他特別在附註中加上一條「夫子自道」：我在一九七二年十月號《外交季刊》（《Foreign Affairs》）的一篇文章中竟說：「毛澤東的革命」對於中國人民而言，是數百年來僅此一見的「最好的事」（頁一七六）。這樣公開的自責，確表現了學人的良知。

這本新史既有中譯本行世，其得失，中國的讀者可以自作判斷。序文不應該是書評，因此我不想說得太多，以致使全書為我個人的偏見所籠罩，對於作者和讀者都有失公平。但是在結束之前，我願意再補充幾句話，說明此書的性質，以釋中文讀者可能發生的疑惑。

本書雖起自舊石器時代而終於天安門屠殺，但嚴格地說，它不是一般意義的所謂中國通史，從全書的詳略取捨上看，費正清似乎也無意把它寫成一部通史教本。他的敘述大體遵守著三條主線，即詳近而略遠，重政治而輕文化，取統一而捨分裂。最明顯的是春秋戰國和南北朝這兩大分裂時期在本書中祇有一兩句話提到而已。這當然不是寫通史的態度。所以本書的主旨事實上仍在於闡釋近代中國的發展及其未來的演變。至於其近代的部分則是作為歷史背景來處理的。讀者著眼於此，自可分辨全書的得失所在。但讀者又必須參考他以前的著作如《美國與中國》和《偉大的中國革命》（《The Great Chinese Revolution, 1800-1985》, 一九八六年出版），才能瞭解他的「晚年定論」之所在。

費正清在本書中提出了不少有關中國史的論斷，頗近於中國史學史上所謂「欲成一家之言」。但是他並非憑空發議論，而是以最近三十年來西方漢學的研究成果為根據的。全書正文中明引近人之說極多，這也不是一般歷史教本的寫法。本書之所以稱為「新史」，這也是一個關鍵，因為它如實地反映了中國史專題研究在美國的新方向和新收穫。例如本書第三卷（Part Three）用「公民社會」的概念來說明中國現代化的一個方面便是目前一部分史學家討論得很熱烈的新問題。

中國或日本的讀者也許會對本書提出下面的批評：作者既未直接運用原始史料，也未參考中、日史學家的大量研究，因此其中論斷的有效性是相當有限的。這個批評雖然有道理，但是卻與本書的主旨不相干，因而是有欠公允的。費正清寫這部書主要是以西方尤其是美國的一般讀者為對象的，全面總結中國史研究並不在此書的設計之中。總之，費正清以八十多歲的高齡，孜孜不息地融會了近二三十年來無數西方研究的成果，寫出一部條理清楚的大綱，直到死前兩天才完稿，這種精神無論如何是值得欽佩的。對於東方的讀者而言，這正是一冊簡明的現代漢學提要，其價值也是不可否認的。

一九九四年五月序於普林斯頓

自序

費正清

一九七〇年代是替中國目前大規模改革確立方位的現代化運動的肇始期，自那時候起，中國就一直逐步趨於多樣化而有機動力。反映儒家主政者固有大一統政治理想的「華夏文化，一統中國」，也許仍是十二億五千萬中國人的愛國口號。但是，一九三〇年代以來的受侵略、叛亂、內戰、改革等等中國經驗，已將人們自古對於「中央獨裁，地方默從」的認可瓦解了。教育與經濟現代化在廣大中國民眾之中創造了新契機和新的生涯與生活方式，新穎的觀念和政治制度應指日可待。

伴隨著中國人的生活轉型而來的是，世界各國所作的中國研究激增。過去二十年中大量問世的有見地的專書，已開始扭轉人們對中國歷史與制度抱持的舊觀念。舊式漢學家把中國看作一個由「中國人」佔據居住的單一整體的治學觀點，因而遭到淘汰。考古學家發掘數以千計的古代遺跡，歷史學者

研究了大量新的檔案文獻，社會學家做了各種地域調查，都正開始打破華夏一統的大塑像。

本書十分重視上述的這些工作成果。然而，新證物與解釋方式之間不斷的拉鋸戰，往往使新撰歷史在原本就有許多仍待解答疑問之餘，帶上模糊的輪廓。歷史見識的本旨在於認清那些課題仍在爭議之中，辨明現正存在的重大問題，而不是試圖於此時此地把問題都解決。圖書館裡不乏撰寫者大發其對中國無所不知之論，卻對自己無知之程度茫然的作品，可見吾人知識領域的擴充，也擴大了吾人愚昧的周邊。

本書的綱領如下：略述中國史的幾種治史路線之後，先從中國史前史這個最新的一章著眼。自一九二〇年起，考古學就突破了中國神話傳說的古老硬殼，證明了其中許多屬實。科學化的挖掘研究找到了北京人，尋出了新石器時代中國的成長踪跡，使青銅時代富豪的墳墓屍體出土，確定了原先傳說中，商朝夏朝的存在。我們講這大體上獨立自足而且竟然持續未中斷的文化，就從一個結實的局面開始。

之後，我們探索君主獨裁、士族菁英，以及其治理下的國家社會的發展脈絡。有關漢、唐、宋、明、清這些主要朝代的新研究資料，可使我們體認中國的高超成就：在別處從未有過這麼少人統治這麼多人達這麼長時期的例子出現。然而，獨裁與菁英統治的成功也造成一個問題。這種君權的混合體，包括君主在禮制上的領導地位、主政菁英在道德上的自我約制、官僚運用於百姓間的巧妙自我調

節機制、備以援用的嚴酷刑法，雖然造就了自給自足長存不廢的中國文明，卻未組織成在有心追求進步的政府領導之下的單一民族國家。

過去兩千年的中國歷史，一經檢視，就呈現一個令現今有愛國主義的中國人不適的大矛盾。與歐洲相比，十一、十二世紀的中國是先驅，在多數文明層面上遠遠超前。可是，到了十九、二十世紀，中國卻遠遠落後。法蘭西斯·培根（Francis Bacon）在一六二〇年前後曾說，印刷術、火藥、磁鐵使整個世界改頭換面。但是他並未提到這三樣東西最初都是在中國出現的事實。如今，一般都公認，西元十二世紀的中國整體上要比歐洲先進。那麼，中國為何且如何落到後面去？中國在世界上的主要民族國家中，為什麼變成了進步的遲到者？如果中國的生活條件和設施在十八世紀時還和歐洲大致不相上下，怎會在工業化的腳步上比歐洲慢那麼多？單單一個原因解答不了這樣大的疑問。我們將在第二卷中從多個角度探討這啟人疑竇的問題。

第三卷討論中國共產黨在毛澤東領導下的逐漸強大，第四卷則論中共自一九四九年以來驚人的面目多變。中國近代思想革命自一八九〇年代推展開來後，顯而易見並沒有那個外國的「本能恰合中國的情況所需；許多範例被取來一用，但沒有一個足以稱職，中國人必需用自己的辦法尋出康莊大道。中國既有其獨一無二的歷史，就得有自己獨一無二的未來。

這個結論儘管令許多人感到不安，卻與另一項世界性的共識相重疊，那即是：人類自己正瀕於滅

絕（這是人類自己再三指明的）。二十世紀已經眼見比以往時代總合還多的人爲的苦難、死亡，以及對環境的侵害。也許中國人終於走向外面的世界，正趕上參與世界毀滅。但有少數比較不悲觀的觀察者認爲，到頭來，只有中國人三千年來所表現的生存耐力能夠救大家。

從換新的角度，以新資訊爲依據，來看中國的悠久歷史，看中國多管道的改革、動亂、革命，以及在近一百年中極大成功與慘敗的記錄，我們或許看得出將塑造中國未來並且影響吾人未來的長期趨勢與現有條件。

費正清

一九九一年九月十二日

費正清

CHINA: A NEW HISTORY

論中國

【目錄】

總序 ① 傅偉勳

余序 ① 余英時

自序 ① 費正清

緒論

理解中國歷史的方法

1

不同的歷史視角

地理：北方與南方之相對

人類與大自然

村子：家族世系

華與夷：大草原與農田

第壹卷

君主專制的興衰

23

第1章

起源：考古之發現

26

舊石器時代

新石器時代

商夏遺址出土

中央權威的興起

西周

新考古記錄之含意

第2章 首度統一：帝王的儒學 46

王朝的功用

王公與哲學家

儒家教條

道家

秦的統一

漢代的統合與擴張

帝制下的儒學

相互關聯的宇宙觀

皇帝與讀書人

第3章 佛教時代的再統一 74

分裂

佛教的教理

隋唐的再統一

佛教與政府

唐朝之衰亡

社會變遷：唐宋間的過渡期

第4章 中國最偉大的時代：北宋與南宋 90

物質欣欣向榮

教育與科舉

新儒學的創立

士大夫社會的形成

第5章 宋代中國與內亞細亞的矛盾 112

文武的共生

異族統治中國之始

蒙古帝國內的中國

解釋宋代

第6章 明代的政府 132

洪武皇帝的遺贈

財政問題

中國閉關自守

朋黨政治

第7章 清朝治世 148

滿清滅明

制度之調適

耶穌會教士始末

清朝對內亞細亞的控制

整合政治與文化的企圖

第8卷

帝制中國的晚期 171

第8章 成長而無發展之矛盾 176

人口上漲

農村勞力的報酬遞減

婦女的從屬地位

國內貿易與商業組織

官商共生的狀態

法律的缺點

第9章 邊境騷動與門戶開放 202

中央領導衰弱

白蓮教之亂，一七九六—一八〇四

沿海中國：海外華僑的起源

歐洲貿易公司與廣東貿易

新疆回亂，一八二六—一八三五

鴉片與廣州新秩序之爭，一八三四—一八四二

一八四二年開始的條約世紀

第10章 造反與中興 226

太平天國之亂，一八五一—一八六四

內戰

一八六〇年代清朝中興

其他亂事之平定

第11章 早期近代化與清朝衰微 240

自強與自強失敗

基督教與儒家之爭

維新運動

義和團之亂，一八九八—一九〇一

士氣人心之不振

第12章 共和革命 262

國內的新均勢

團練平亂

士紳積極參與公共事務

日本的影響

清末的新政

立憲與自治

解決不了的政治問題

武昌革命與袁世凱稱帝

第
八
卷

中華民國

285

第
13
章

追尋中國的文明社會

288

中國自由主義的範圍

基督教改革主義的限度

政治新聞報導之姍姍來遲

學校發展

新文化運動

五四運動

中國中產階級興起

中國共產黨之起源

第
14
章

國民革命與南京政府

316

孫中山與聯合陣線

蔣介石之得勢

南京政府的性質

體制的弱點

第15章 中國共產黨之復臨 336

農村生活的問題

鄉村建設

毛澤東之興起

長征，一九三四—一九三五

周恩來的角色

第二次統一戰線

第16章 中國的抗日之戰 358

國府的困難

毛澤東之馬克思主義中國化

毛澤東思想

整風運動，一九四二—一九四四

美國支持聯合政府

第17章 內戰與國民黨在台灣 380

國府為何失敗

國府攻擊與共黨反攻

日本殖民地的台灣

代表中華民國的台灣

第肆卷

中華人民共和國

393

第18章

確立政府與鄉村控制

396

建立新國家，一九四九—一九五三

農業集體化

集體化農業之實踐

開始工業化

教育與知識分子

反右派鬥爭，一九五七—一九五八

第19章

大躍進

422

背景因素

一九五九—六〇的大災難

恢復計畫：控制工人

黨的整風與教育

中蘇拆夥

大躍進的社會運動意義

第20章 文化大革命 438

起因

毛澤東的目標和資源

解放軍的角色

文革序幕

紅衛兵

奪權

外交

工業下放與第三前線

接班鬥爭

回顧文革

後果

第21章 鄧小平的改革 464

平反與重建

農業發展

工業發展

外貿與外資

科學與工技

黨與民眾

民主運動

天安門大屠殺，一九八九年六月四日

後記 487

緒論

理解中國歷史 的方法



不同的歷史視角

中國最清楚中國歷史，正如美國和歐洲最清楚西方世界的歷史，這種事實會促使中國和中國以外世界的視角不一致。例如，中國人知道，滿族領袖於西元一六三六年以「清」為國號建國。這一年就美國人（起碼是波士頓一帶的那些美國人）所知，是美洲新大陸第一所大學——哈佛——創校的年份。約兩百萬的滿人入主中國以後，約一億二千萬的中國人成為清朝子民，至二百六十七年後清亡之時，人口增到了大約四億。在西元一七七〇年代清朝過了一半的時候，以北京為都城的大清帝國征服了蒙古、中亞細亞、西藏。這時候，北美十三個殖民區的幾百萬叛亂者正宣布脫離英國而獨立。

美國既然已是繼十八世紀的法國和十九世紀的英國之後的第一強國，就格外需要有歷史觀點了。在中國，美國的民主制度市場經濟正面對最後的共產黨專政。但是，在中國共產政體背後的，卻是世界上歷史最悠久的一個成功的專制政體。現在要達成經濟現代化，卻不要具代表性的政治上的民主——這在美國人心目中是美國帶給世界救贖的特別禮物，是相當難辦的。有意抨擊中國專政體制的美國公民，不妨回頭看看自己國家行使自由與權力時遭遇的難題，藉此也可以問一問：美國式的範本是否適用於中國的現代化轉型？舉一個例子，美國近年來頻頻在國家元首上出狀況。有一位總統為至今不明的原因遇刺，這個原因我們寧願不問。另有一位總統辭職下台，以免因說謊而遭彈劾。後來的一

位好萊塢來的總統活在幻想裡，他憑自欺欺人讓大家過得舒坦，同時在美國的民主制度之下造出一個下層社會階級，也結束了與蘇聯的冷戰。在此期間，遙遠的中國那邊，毛主席澤東殺了數以百萬計的生命，卻稱之為革命的階級鬥爭。他一九八九年的後繼者深陷於中國的獨裁專制傳統而不能自拔，以至於在面對要求民主的無武裝的人群時犯下大錯，在電視黃金時段裡下令坦克出動射擊了上百的人。

現今北京的老年人不願見中國處處泛濫商業化世界的流行文化，美國學術界則歡迎了四萬名中國來的優秀學生，並且要他們自由思考現代問題（在美國現代問題還包括吸毒、槍械工業、街頭槍擊等）。中國人必須降低生育率以免被十幾億的人口拖垮，辦法計有殺死女嬰、節育、墮胎等。美國這邊卻有許多人要把每個孕育中的胎兒當作神聖不可侵害的人保留下來，根本不考慮胎兒的母親和胎兒的未來。

諸如此類的荒誕尖銳的反諷之中，有一個未解答的問題是至今許多愛國的中國人揮之不去的。中國的漢代帝國與羅馬帝國是同期的，而且要比羅馬帝國大。中國確實一度是世界上的優勢文明，非但和羅馬不分軒輊，並且遠遠走在中古時期歐洲的前面。從無誇大之詞的嚴謹經濟史學家費維愷（Albert Feuerwerker）告訴我們，西元一〇〇〇年至一五〇〇年間，「在農業生產力、工業技藝、商業之繁複性、都市財富、生活水準各方面，歐洲都不足以與中國相比擬，遑論官僚體制之精密與文化成就了」（Ropp 1991）。那麼，中國為什麼在近代變得落後了呢？怎會在十九世紀晚期蒙受被西方世界甚至日本帝國主義者輕蔑的恥辱呢？

答案可以從中國自身和西方世界去找。一七五〇年前後產業革命在英國展開的時候起，科學與工業技術就不斷在使世界改觀。而「現代化」自一九七八年起也一直是中國的國家目標。由於中國人還殘留著自己天生是優越民族的信念，肯爲了在現代東山再起極力表現，格外有動人心魄之處。

二十世紀一般都肯定商代銅器、宋代繪畫，以及其他中國文化遺產的至高素質。李約瑟（Joseph Needham）與其同僚自一九五〇年起，也在合著的十四巨冊有餘的《中國科學與文明》（*Science and Civilization in China*）之中描述中國早期的諸多偉大發現與發明，項目遠超過眾所周知的紙、印刷術、火藥、指南針這三、四樣。奈森·席文（Nathan Sivin）指出，近代以前的中國與歐洲科學從表面上看，彼此相似之處比與近代科學相似之處多。雖然歐洲承襲的思考方式，在需要做科學性思考的時機到來時，比較能有所準備。但不論中國或歐洲，在科學與工技之間，理論學者與工匠之間，都不曾有多大關聯。科學和工技的機動性結合乃是近代的產物。

另外，席文也指出，中國算盤的計算效率儘管驚人，卻只限於十二位數左右一次數組計算，不能做高級代數計算。他說，中國在十四世紀中葉至十七世紀這段時期比較欠缺數學上的創新，可能正是爲算盤便利好用所付出的代價。這即是中國在發明上的早熟反成爲日後絆腳石的一個實例。我將論及宋代中國的優異成就到了十九世紀恰變爲促使中國落後的原由，彷彿凡是偉大成就後面必跟隨僵化的惡耗。

一般多認爲，中國的過早成熟不只限於藝術和技工方面。幾乎按任何定義來看皆然，古代中國曾

有一個專制政體存在，包含官僚行政、記史、考選的種種制度機構，以及中央對經濟、文化、文學、思想的控制。這個中國專制社會預告了後來十七世紀歐洲專制政體的興起。而我們從多元式西方經驗得來的全套社會科學概念，似乎仍無力涵蓋到中國早期的這些作為。

假如我們企望了解中國在近代落後於西歐的社會因素與人性因素，就必須更密切去注意中國的史前史、稻米經濟、家族系統、來自內亞細亞（Inner Asia）的外患、古典正統思想，以及其他許多表現高度文明的特徵，以便一一認清其影響份量。在此，我們要指出幾個理解中國的主要方向。

地理：北方與南方之相對

要知道中國之富於多樣性，首先可以用眼睛看出來，旅行者飛在中國上空雲端時，可看見兩種典型的畫面，一是華北，一是華南（見地圖1）。在北京以南的乾燥華北平原上，也就是在中國文明最先繁榮發展的地方，夏季可見一大片無垠的綠地，其上散落的一簇簇暗綠色乃是以土牆圍起的村落的樹木。這很像美國中西部一、二十年前的景觀，各個農莊及周圍樹叢也是彼此間隔約半英里而遙望。不同的是，美國玉米地帶上的農莊，到中國華北平原上變成整座村子。美國愛荷華州和伊利諾州的務農家庭，彼此相距半哩而各擁自己農地中的穀倉畜舍成一格局。中國則是以幾百人在散布樹木的村子裡形成一整個社區，村子與村子隔半哩為鄰。美國即便有務農的歷史背景，卻不欣賞處處制約著中國

農人言行思想的那種人口密度。

典型的華南畫面就大不相同了，而且全然不是美國人所慣見的模樣。這兒的稻田一年中大部分時間注著水，從空中望下來是一片水盈盈的。田隨著地勢起伏不平，弧狀的梯田沿著山坡一層層地疊上將近山頂的地方，再從另一邊一層層降下去。綿延的梯田各自按地形走向繞行著，輪廓恰似地理學家畫的圖表。從空中看見的彎延水稻梯田形狀，的確是其下坡谷地形的目視指標，坡頂上的是窄條凹狀的田，愈往下的田就愈寬愈長，到了谷底還往外凸出來。許多堤岸上有灰石子鋪的步道，形成曲折複雜的圖案。太陽出來的時候，稻田水中映著眩目的日影。太陽就像是從下面的田裡向上照耀，堤岸、小徑、山頂裝點成的華麗網絡似乎在一面起伏的幕上掠過，有如一張黑的縷花紗飄過閃爍田水的銀白。

沒有人能夠飛越華南崎嶇的青山綠谷而不自問：中國十多億的人住在那兒？吃什麼？因為大片大片的山岳谷地看來都不宜耕種，而且人煙稀罕。這個大片空曠風景的印象反映在統計數字上是，約七分之六的人口必須賴佔中國土地三分之一的可耕種土地維生（見地圖2）。中國有人居住的土地大約是美國有人居住土地面積的一半，卻要維持美國五倍人口的生計。唯一的辦法是往谷地和洪泛區的每一平方英哩可耕地裡擠進兩千人。美國現有大約五十七萬平方哩的土地在耕作中，而且面積還可大量擴增。中國已耕地可能有四十五萬平方哩（每人可享出產糧食的土地不到半英畝），若要擴增，面積也極小，而且要密集使用。總之，中國必須利用全世界可耕土地的大約百分之七，來餵飽佔全世

界約百分之二十三的人口。

乾燥的華北小麥小米區和潮溼的華南稻米生產區，沿著介於黃河與長江之間的三十三緯度線劃分為二（見地圖3）。兩個經濟區域的降雨量、土壤、氣溫、習俗，都有明顯的不同。

中國的降雨形態是由地形造成的。亞洲陸塊的氣溫變化，比西太平洋及其氣流的變化要快。冬季裡在大陸塊上冷卻的乾冷空氣，多傾向於往西南入海，只造成極小量的降水。相反的，攜滿水氣的夏季季風，被高空的上升熱空氣向內向北帶入陸塊，造成的降水多半發生在夏季。夏季的南風先越過華南的山丘，給華南帶來大量而相當固定的降雨。華北因為距中國南海較遠，能獲得的降雨普遍較少。過去數十年中，華北的年降水量多寡甚至有高達百分之三十的差異。華北平原年平均降雨量約為二十至二十五英吋，和美國的乾旱塵暴區（dustbowl）差不多，在最好的情況下也幾乎不足以維持耕作所需。而一年年的降雨量差別極大，經常有導致乾旱飢饉的可能。

華北那種和美國中西部相差無幾的大陸性冬季，把宜於作物生長的季節壓低為六個月左右。在中國最南方，作物可終年生長，稻米一年收成兩次，多者三次。正因此故，大多數的中國人居於肥沃的華南稻米區。需要較多供水與勞力的稻米耕作，一直到近代，都可收成相當於栽種小麥兩倍的糧食。

不論南北，都要以人們不懈的努力來補充天然資源，糞肥工業即是一項頗不尋常的人力事工。若是不把人的排泄物回歸給土地，或是不用等量的化學肥料，中國任何一個地區都無法生產足以供養現有人口所需的糧食。每個都市核心都供應糞肥給周圍的商品蔬菜園圃；從空中鳥瞰，只見中國的城市

被環繞在一條濃密的綠色作物帶之中，綠帶往外緣漸漸淡去。

早期旅行到此的人，因中國的方言繁多及省份面積大小不同而以之與歐洲比擬（見地圖4）。例如，長江流域的四川、湖北、湖南，以及下游長江三角洲這四處，每個地區的面積都與德國相似，各地人口也都比德國多。中國的主要省份多有大不相同的方言、烹調，以及談也談不完的社會文化習俗。但是，省份基本上只是為便於治理而作的政治性劃分。新有的一個方法是，將中國按經濟地理區域劃分，以便於析解。

過去二十五年間，施堅雅（G. William Skinner）因為研究中國市場行銷與都市化，將中國劃為幾個大區域（macroregions），每一區域以一個河川流域盆地為中心（見地圖5）。各區均有在水道上的人口稠密的生產核心帶，以及在地或乾燥地形上的人口較稀生產力也較低的外緣區。核心地帶在有關人的事務活動上當然較為強勢，而外緣區就得適應附屬與邊緣的角色了。舉例說，外緣區裡的森林濫伐、耕地、土壤沖蝕，都可能給核心帶來有用的沖積層，致使兩者之間土地肥沃的差別擴大。

這些按分析角度劃成的大區域確切界限和相互關係，將可再作改進。這些界限和關係對歷史學者很有用，因為其所反映的經濟，事實比政治省份反映的更正確。其實，省界的劃定不是要增強經濟因子的力量，而是予以制衡。所以，肥沃的長江三角洲被分割到浙江、江蘇、安徽三個省份之內，以免這個經濟力卓越的地區整個歸入一個省治，使該省富可敵國。

施堅雅劃的大區域以水道為中心，水道即是其貿易運輸的路徑。位於海上貿易與內陸水運商業交會處的廣州、上海、武漢，以至於天津，都於較晚近成為重要都市。但是，一直到最近，中國的對外貿易總是達不到外商的高期望。中國自北到南跨越了從加拿大到古巴的緯度，大體上卻只維持自給自足。我們往往忘記，位於長江口的上海也在紐奧良市和蘇伊士運河的溫帶緯度上，珠江上的廣州卻越過南回歸線，和哈瓦那與加爾各答的緯度相同。

中國這個次大陸雖然龐大而多樣，卻不同於歐洲而始終只是單一的政治單元體。因為中國被一種生活方式與政治體制所維繫，這種方式和體制的根源比歐美的要深，可回溯的未中斷的歷史背景也比歐美的長久。

人類與大自然

不論那一種民族的、文化習性的文明特質，到了中國，就被明顯中國式的生活方式吸收、滋養、制約，並且受限於中國土地與土地的使用形態。舉一個例子，自新石器時代（一萬二千年前）到現今，華北的人們就在西北面積約三十萬平方公里細質黃色的風成土地上掘穴而居，有的深達將近五十公尺（見地圖3）。黃土的垂直劈裂特性正適於掘穴。現在仍有數十萬人以掘入黃土崖壁上的洞穴為家；這種穴屋冬暖夏涼，只在地震發生時會有危險。

遇到有森林的地方，中國人也和其他的早期民族以及拓荒時期的美國人一樣，把樹木都砍掉。隨之發生的土壤沖蝕，千百年來改變了表面地形。沖蝕也是至今仍存在的大問題。黃河的風成黃土沉積，在山西省與大海之間形成一個寬廣的沖積平原，沉積的情形仍持續中。最能使人領會人類在面對大自然時多麼無用的，莫過於眼看著黃河那渦動的咖啡色洪流大舉而下，拍著土堤，掀起六、七公尺高，沖過距海三百多公里的擁擠平原；同時心裡明白，這黃褐的巨流正不斷沖刷淤泥，要把河床積得比周圍原野還要高，直到人類的疏忽或神祇旨意讓它衝破堤岸，把平原淹沒。

森林濫伐、土地沖蝕、洪水泛濫都是人力防洪治水的時候遇過的問題。中共近年來的措施即是，在黃河流域造林以及築堤攔阻支流。過往朝代的中國君主，每逢泛濫期都得全力迎戰華北平原的汎流。至於在史前時期，平原被淹沒的問題倒不大，難的是要在平原最初的沼澤狀態中進行開墾。爲了排水、防洪、灌溉，各種控制水的技術都發展出來。一代代投注在這片土地上的人力使它成爲現有的模樣，有堤堰衛護，有運河穿越，有足跡踩出來的路，有溪流井水灌溉，偶或有舊墳地在一叢叢樹中。這些都從前世傳給了後代子孫。

近代中國承繼來的土地幾乎全部用於生產供人消耗的糧食。嚴格而論的固有中國領土（不包括蒙、滿、藏、回疆）負擔不起飼養牛羊爲糧食的生活（見下節），能使用的土地十分之九耕種作物，只有大約百分之二供放牧牲口。美國已使用土地卻僅有十分之四供栽種作物，幾近一半做了放牧草場。

密集農業隱含的社會意義，可以極明顯地在稻米經濟上看出來，而稻米經濟正是長江流域及華南各地生活的主幹。稻子播種長成秧苗的第一個月通常都留在秧圃裡，這期間乾的田裡栽種副作物。作物收成後，稻田灌水、施肥、犁土（以人力鋤或借助於水牛），以備插秧。至今插秧仍大半靠人的雙手來完成，一列列的插秧者必須彎著腰，一步步向後退著踩過每一畦溼泥深及腳踝的水田。這種世界上最勞累筋骨的工作，全中國的水田裡都得做。等除過草，稻子長成，田裡的水排出，就該收割了。收割也大多是靠人力。在具有無限量供水和人力的條件下，同樣一塊土地改作任何其他用途，大概都不可能換回比種水稻還多的收穫量。按此情況看來，土地的經濟價值高於人力。也可以說，好力氣有的是，好土地卻不然。中國農人欠缺可從事大規模農耕的土地和資本，只得專注於密集、高收成、手操作的農藝，而不理會大範圍機械化的農業了。

在小片農地上使用大量人力和肥料，也引來一些間接的社會影響，因為稠密人口和土地密集使用成爲相互依存的現象，彼此都需賴對方而存在。稠密的人口是密集使用土地的動機，也是密集使用土地的手段。這種經濟形態一旦確立，就會具有慣性動力而一直持續下去。大夥人辛苦勞動變成公認的定規，爲節省勞力而改革發明只是例外。早期曾有推動現代改革的人想引入機械，總是遭到人力既得利益的阻撓，因爲從短期看，機械似乎是要與人的手和背脊競爭。也因此故，鐵路曾被指爲剝奪趕車伕和腳夫的生計。節省勞力的發明根本是吃力不討好。

人口與土地這種不利的均衡還有另一層含意。人口增加的壓力迫使許多農人後來改種有商業價值

的作物（如長江三角洲的棉花），這使得土地的報酬率增加了，但每人每天報酬率並沒有變，這乃是求生存的策略，黃宗智（Philip Huang, 1990, 1991）稱之為「復舊」（involution），許可相當程度的商業化出現，但不至於走向近代資本主義發展，也不讓中國農人擺脫僅堪糊口的生活。

中國人的生態——適應有形的環境，從許多方面影響到文化。大沖積平原上的生活從來都是艱苦的，「好壞皆由天」是古來的俗諺，耐苦的中國農民聽任天候的擺佈，陽光雨水都靠老天施予，而且不得不對乾旱、洪水、瘟疫、飢饉等自然災害逆來順受。這與歐洲人的遭遇呈明顯對比，歐洲地形多姿多彩，西歐這邊的人，不論是在地中海畔或內陸地方，都沒有供水不足之虞。在農耕之外，願意的話，還可從事狩獵或捕魚。海運商業自古就是西方經濟中一個要角，為商業目的而做的探險發明，成為西方人克服大自然之戰的一部分。

東西方的人與自然界的關係之不同，一向是這兩種文化間的一個明顯對比。西方文明中的人是一切的中心，自然界的其他事物不是中立的背景，就是與人對立的。因此，西方的宗教給神賦予人形人性，早期西方繪畫也是以人為宇宙中心的。若要說明東西方的差距有多大，只需比較一下基督教與佛教之中的冷靜客觀性，或是比較一下宋代山水畫與義大利文藝復興前的畫作，宋畫中的渺小人形與山崖河流相形見絀，後者之中的自然景物則是畫完人物才想到要添上的東西。

由於生活與家人和鄰居的關係密切牽扯，中國人習慣了團體重於個人的集體生活方式。就這一點而言，中國經驗自最初務農的先祖時代起至最近前不久幾乎沒什麼不同。帶來改變的是航海者、拓荒

者、都市創業者等等近代的個人主義者。自己一個人的房間——較高生活水準的表徵，在西半球得來也比在擁擠的東方容易些。故此，中國研究方面有一個概括之論：個人不但融入大自然，而且被社會集體所同化。

如今，中國社會集體與其周遭美麗大自然之間的平衡已經被現代化破壞了。化學藥品與工業排放物污染了水，以未沖刷的煙煤為燃料也污染了空氣。以年輕人佔大多數且壽命逐漸延長的人口在成長中，一、二十年之內不會減下來。在此同時，森林砍伐與水土流失，加上道路、住宅、設施的興建，正在漸漸摧毀可耕土地。全世界最大而人口最密的國家正步向一個非賴極大集體努力不足以挽救的生態夢魘。

村子：家族世系

了解今日中國的一個基本方法是從人類學上著手。人類學注視的村莊及家庭環境，現代中國才剛開始掙脫。即便到了今天，中國人仍是大多數務農，多半在村子裡生活，住在以土磚和竹枝或刷粉籬笆牆、石頭造的房舍裡，裡面的地板是土或石子的，窗戶糊紙而少用玻璃。些微的收入通常有一半耗在糧食上，寬敞的居處乃是一種奢侈。一般農家每三人共用一個劃成四部分的小房間，有時候，一家兩、三代不分性別同睡一張磚炕，華北的炕多是從鄰近的爐灶通管子過來燒暖。人們很少吃得到肉。

絕大多數的事務是以人力代機器做的。

物質生活水準較高的歐美人感到驚訝的是，中國農民在這樣惡劣的民生條件下還能夠保持十分文明的生活態度。道理其實在於中國的社會制度，每一家庭的各個分子在這些制度下，按照根深蒂固的行為模式，渡過人可能遭遇的各種世事變化。以世上的社會現象而言，這些制度和模式都屬於最古老最頑強者。中國由此而始終是家庭制度的堡壘，從其中既得到力量也養成了惰性。

到相當晚近，中國式家庭一直都像一個小宇宙，像是袖珍型的國家。家庭所在地的政治生活以家庭為社會單元和責任承擔者，並不按個人計。家庭生活灌輸的孝道觀念，乃是忠君服權的養成初步。看一看傳統家庭內的威權模式，即可明白家庭調教孝子為順民的功能。父親在家裡是權威至上的專制者，主宰家產與收入的運用，子女的婚姻也由父親做主安排。對於父親，子女既敬愛又懼怕。敬老觀念使這種情感有增無減。老人體力雖衰退，智慧卻相對地增長，只要這位家長腦筋沒糊塗，就絕對有資格統領全家。依法父親可以販賣子女，甚而可以將行為不端的子女置死。其實，中國的父母親天性上、慣例上都特別疼愛幼小的子女，對子女有養育的責任與受報答的權利。但是如果做父親的願意對子女暴虐，法律和習俗都不會約束他。

老式家庭不僅是長尊幼卑，而且重男輕女。甚至到了今天，中國女嬰似乎總比男嬰易遭殺害。女孩子的婚姻由他人安排，而且與愛情無關。怯生生的新娘子離開了自己的家，立刻變成聽婆婆擺佈的媳婦。她可能要和丈夫的側室或小妾共處。如果她沒生兒子，丈夫娶妾的可能性就更大。丈夫可按許

多名正言順的理由休掉她。若是丈夫死了，她卻不能輕易再嫁。這一切都反映了一件事實：女性沒有經濟獨立的地位。她的勞力都投注在家務事上，不能帶來收入。農家婦女幾乎全是文盲。女人沒有財產權，即便有也非常少。

婦女社會地位低僅只是中國整套社會規範等級分明的一項證明。中國自古就把世界看作是「陰」、「陽」這兩個互補互動元素的產物。凡女性、隱暗、柔弱、被動者都屬陰，而男性、光亮、強壯、主動者都屬陽。雖然男女都是必須而且互補的，但有一個天生就對另一個被動順服。基於這種思想意識，代代相傳的男性道學家就研究成功一套女性應有的順從行爲模式。這種模式使女孩子自出生起地位就低於男孩子，使妻子從夫、夫死從子。中國向來不乏個性強的女性，她們若要主宰家庭通常是用間接的法子，而不是直接發號施令。

儒家學者所說的「三綱」，乃是確立人倫的典範。三綱即「君臣、父子、夫婦」（君爲臣綱、父爲子綱、夫爲妻綱）。最令主張人人平等的西方人注目的是，三綱之中有二綱是在家庭之內的關係，而三者都是主從關係。西方生活中常造成母親專權的母子之倫，在中國自然也很重要，但並未在理論上提出來強調。

父親看見兒子開始有個性開始獨立，可能會擔心兒子的自私任性會擾亂全家。母與子或子與媳之間聯繫太親密的話，維繫全家及父權的垂直忠貞關係又會遭到威脅。喬納森·奧柯(Jonathan Ocko，見Kwang Ching Liu 1990)的總結是，妻妾乃是「躲不掉的破壞穩定之要素」，能帶來子孫，卻

不免給兒子服從父親的關係帶來威脅。

古代中國之維繫，除了靠效忠家庭的觀念，也有賴地方上士人的共同經驗。而士人是自小就投身研讀並遵行經書古訓的讀書人，嚴父慈母合力督促年少的讀書人將心神專注於自制與壓抑輕浮衝動。按姜·薩里（Jon Sarril）有關十九世紀晚期上流階層童年之研究（1990），青少年的調教以服從為第一要務。男孩子一旦步入青春期，父母就不再對他表露親愛之態，取而代之的是以養成恰當人格為目標的諄諄訓教。

中國傳統式家庭制度十分有助於人們接受在家庭以外體系中類似的相對地位，例如，在政府官位階級制度中的身分。德國社會學家韋伯（Max Weber）曾將中國描述為「家庭主義之國」（*familistic state*）。身分地位有序的好處之一是，人們很自然地知道在家中在社會上該如何自處。人曉得如果自己行為合乎自己的身分，他人也會按其身分對待自己，從而可有安全感。

在大家庭裡，每個孩子從出生起就套上兄姊伯姑姨舅內外祖父母等西方人永遠搞不清的親族關係。各輩親戚不但稱謂比西方社會的明確，而且親疏有別，各按其身分有其不得不承擔的責任和權利。親戚間彼此的稱呼都是清清楚楚的。

率先從事華南研究的人類學家弗利德曼（Maurice Freedman, 1971）認為主要的社會制度即是家族宗系。每一家族社群都由一位共同的祖宗傳下來，持有自家祖產，年節時要一同去掃墓或入祠堂祭祀。以血緣為基礎的家族，在地方上也可能有其共同的經濟的政治的利益。但是，人類學家發現，

華北的家系組織卻另有不同的根據。中國人的親族關係因所在地區而各有不同。至於家族分享家產、安排嫁妝、喪葬喜慶的方式，也都有繁複的歷史背景，最近才有人在開始研究。

中國的家庭制度在華南華北都是父系式的。家長地位由父親傳給長子。所以，男子留在家裡，女子要嫁到別家去。這兩種情形西方人卻不會認為是理所當然。一直到很晚近，中國青年男女還不能自己決定終身大事。而且甚至在今天，也不見得能夠一結婚就自組小家庭。通常都是子媳與公婆同住，擔負起家計重任，將家庭生活擺在婚姻生活之上。這也是西方人難以認同的。

家長的地位是完完整整由父親傳給長子的，家產卻不然了。中國在很古的時候就廢除了長嗣繼承制，按此制度，長子繼承父產的全部，弟弟們只能向外另求發展。改制的影響之大，可以從觀察保留長嗣繼承制的英國和日本看出。英、日那些得不到父產的弟弟轉而投入公職和工商業，或是到海外另打天下，與本土中央對抗。中國在兄弟均分家產的情況下，長兄只多了一份禮儀上的職責以突顯其地位，也有時候會分得略多一些的財產。土地分割削弱了家族保有地產的持續性，可以防止有官職者的地權膨漲，也使農民家庭停留在存活的邊緣上。一對夫婦的最主要責任就是生一個延續香煙的兒子，但是，兒子生多了又會使家庭變窮。

一般以為中國農民家庭通常都有眾多子女，事實並不然。土地少，加上疫病飢饉，都壓低了農家存活人口的數目。幾房兄弟帶著各自的妻子兒女共同生活在一個大家庭裡的情形，雖被視為中國社會的典型，其實卻是難得的理想狀態，是富裕的家族才做得到的。普通農家人口不過四、五人，或至多

六人。兄弟分家導致地產家財無法累積，一般家庭不大有移往上層社會階級的機會。農民困在田裡不得脫身的主因不是法律，而是其人口數目。

農村至今仍是中國社會的基石，這種村子由世代居於一地並仰賴使用某片地產而維生的家庭組成。每一個家庭都是一個社會單元，一個經濟單元。每名家庭成員憑耕作土地獲取糧食，困隸屬家庭而有其社會地位。農村中的個人生活周期，仍與土地密集耕作的季節周期相錯綜。村民的生老病死也與作物的生長收成相互貫穿。

然而，中國農民生活通常並不只限於一村的範圍之內，而是在構成一個市場區的一群村子中活動。這種結構可以在飛航時從空中看見，市場社區呈圓形，各個村莊圍在一個市場都市的四周。民國以前的中國鄉間即是以這種相當自給自足的區域連結而成。行人小徑或河道從中心市場城鎮向外輻射到第一環的五、六個村子，再由此連接到第二環的十來個村子。這十七、八個村子可能一共有七十五家人，每家約五口人，有父母親、兩名子女，和一位爺爺或奶奶。每個村子距離市場城鎮不會遠於四公里，不論是挑擔子走、推車、騎驢，或在河道中划舢板，都可以在一天之內往返。

村子裡的農民和鎮上的店舖老闆、工匠、地主、寺廟僧道等人，形成大約有一千五百家人（人口約七千五百）的社區。城鎮上定期有市集，例如每逢一、四、七日趕集，貨商便在這些日子進城來。在其他日子——如每逢二、五、八日，或是每逢三、六、九日，就去趕八公里外的別的市集。按這樣的市集脈動周期，每一家裡可以有一個人隔三天去趕一次集，藉此可以拿本地出產物去賣，或是買些

別地的產品，還可以在茶館或廟會中和朋友碰面。十年下來，一名農夫可能趕上一千多次的市集。

因此，農村本身不能自給自足，範圍較大的市集社區卻同時即是一個經濟單元，也是一個社會結構。婚姻大事常可在鎮上由媒人安排，節日慶典在鎮上舉行，祕密結社的分會在鎮上召開，農民也可以在鎮上會見統治階級的代表——如收稅者、收租者。不過，新近的研究報告已經將上述這些刻板印象改觀。按杜亞拉（Prasenjit Duara, 1988）指出，村民也參加許多與市集網絡之共存不一定相關的其他網狀關係，如親戚往來關係、祕密結社、宗教崇拜、民兵組織、守望相助等。

華與夷：大草原與農田

華北華南的對比，若與中國從事密集農耕的定居村落和遊牧的內亞細亞（Inner Asia）高原之差異相較，可算是小巫見大巫。內亞細亞乃是毗連中國古來固有領土的東北、蒙古、中亞地區、西藏。中國強盛的朝代曾將這些地區括入版圖，如今的中共亦然。蒙、藏、滿等族如今都在中共的五十五個少數民族之列。

內亞細亞和中國本土幾乎從任一方面看來都呈明顯對比。關外大草原上的人口稀落；至今蒙古和西藏僅只有幾百萬人，居於不毛的高原區域中，而漢族在還不及這些面積的土地上卻聚集了十億以上人口（見表1）。內亞細亞人口稀少的現象，使其草原游牧生活與漢民族的擁擠生活迥然不同。

表1 中國主要朝代代表

| | | | |
|----------|-----|------|------|
| 東周 | 西元前 | 七七一 | 二五六 |
| 戰國 | 西元前 | 四〇三 | 二二一 |
| 秦 | 西元前 | 二二一 | 二〇六 |
| 西漢 | 西元前 | 二〇六 | 西元八 |
| 東漢 | 西元 | 二五 | 二二〇 |
| 魏晉南北朝 | 西元 | 二二〇 | 五八九 |
| 北魏 | 西元 | 三八六 | 五三五 |
| 隋 | 西元 | 五八九 | 六一八 |
| 唐 | 西元 | 六一八 | 九〇七 |
| 北宋與遼(契丹) | 西元 | 九六〇 | 一一二五 |
| 南宋與金(女真) | 西元 | 一二二七 | 一二七九 |
| 元 | 西元 | 一二七九 | 一三六八 |
| 明 | 西元 | 一三六八 | 一六四四 |
| 清 | 西元 | 一六四四 | 一九一二 |

「遊牧生活」當然不是指漫無目的地在草原上游蕩，而是季節性地帶著畜群逐水草而居，紮營處都是熟知的，依氣候與降雨條件，可能冬季在山坡上，夏季在低地。此種完全賴馬群羊群維生的是純遊牧者，可能來自草原牧地邊緣上早先融合農耕、狩獵、征戰的半遊牧社會。純遊牧與半遊牧民族都學會了冶煉青銅與鐵。

正如密集農耕塑造了漢民族，內亞細亞的羊群馬群經濟也制約了遊牧民族。華南稻米耕種的技術精細，關外人按草原上地表植被、地形、氣候狀況來調養羊、馬、牛、駱駝的本領也不遜色。遊牧放羊的人們以羊肉果腹，用羊皮禦寒，住羊皮搭建的蒙古包，以羊糞為燃料。在乾燥的草原上耕作往往是勞而無穫的，人們不得不靠飼養畜群維生，靠馬來遷徙，而且必須能隨機應變，時時準備迎接冒險。遊牧者不在土地上生根，但必須與有人居住的地區維持最低程度的商業交易。遊牧者比漢族農民自由，也因為不能世代累積不動產，又比漢族的地主窮。遊牧民族善騎射，因此也善戰。

遊牧民族的酋長並不是按王朝中子繼父位的方式產生，而是取決於較富彈性的選舉大會，在會中選出（被認為）具有卓越領導能力的人為新酋長。人選可能是從酋長的諸子之中找，或從酋長的諸兄弟之中挑。制度既是如此含糊不明，族中領袖們怎麼決定都是合理的。他們會選中有才幹的人，也會在十三世紀時選出有領袖魅力的成吉思汗，很快就組織起以騎射手為火力基礎而具強大軍事力量的部族聯盟。自古至很晚近，北方西方的遊牧與半遊牧民族一直都是擾動中國軍事政治生活的一個因素。這其中含著中國「文化主義」（culturalism）的一個源由。所謂文化主義，指中國人對其生活方式徹底忠誠的情操。歐洲人的民族主義是因為仿效其他單一民族國家，或因相互聯繫而產生的，中國的文化主義卻起於中國與內亞細亞「夷狄」之差異。由於這些外患比漢族驍勇善戰，中國人便往社會制度與文化美學的優越感之中尋求慰藉庇護，這些是異族征服也消滅不了的。

因此，我們要認清，中國歷史涵蓋的不只是中國人，還包括不斷入侵中國及其社會的內亞細亞異

族，他們都已成爲中國整體不可少的部分。簡而言之，我們必須擴寬視野：內亞細亞各族的人一直是中國人的歷史中的極重要部分。甚至現今的中共政府劃給少數民族「自治區」的土地，還比給漢人的要多。

第 **壹** 卷

君主專制
的興衰



從事史學工作的人和新聞工作者一樣，經常必須將複雜的事態簡化為概述。因此，不得不讓一些居支配地位的人物成爲釀造史實的主角。簡短的人名尤其方便，從美國諸總統TR（老羅斯福）、FDR（羅斯福）、IKE（艾森豪）、JFK（甘迺迪），以及Bush（布希），即可見一斑。以一個名字代表全部已成慣例，如一所大使館的所有通訊都是用大使的名字發出。中國古代皇帝的年號載於每一件記事之前，更是無所不在。設想美國以「布希三年」、「布希四年」代替一九九一、一九九二的情形，便不難體會了。更何況皇帝本身就是一個專制者呢？

然而，專制是有程度差異的，而且有多種不同的形態。極端的定義可以指：統治者將一己意願加諸國家社會的權限地位。這種形態已經瀕於高壓暴政了。從最低限度而言，專制是在法律之上的，是可以一意孤行的，是制定法律而不受法律管制的。

專制政體實施之時，像中國皇帝這樣的專制君主必須顧到程序上的規則、道德上的警戒，以及自己的利益和聲望。他得有臣子的配合與恰當的資訊與諫言。例如，程序上規定，唯有事情正式稟告上來的時候皇帝才可以有所行動，唯有臣屬們把可供選擇的策略呈給他的時候他才能做定奪。此外，臣子人數眾多，可以分班休息，皇帝卻只有一個人，簡直沒有私人自由行動可言。尤其在崇尚宮中儀式禮節的時代，更屬困難。做皇帝的要擔負許多職責，受禮制的擺布，白天應付大臣們，晚上應付後宮，著實辛苦！

隨後各章要述及的，並不是中國專制政體下宮中公務繁重的層面，而是有關其他似乎較爲引人注

意的特徵。第一是君權無所不在，幾乎凡事都要皇帝說了才算。第二是，凡事因此而政治化，連穿衣、禮教、書籍、繪畫都不例外。人的一舉一動可能都帶上政治意味。第三是，皇帝嚴禁任何對立的權威存在，也不放過任何可課稅的盈收，以防其獨攬的大權遭到挑戰。

總之，中國的君主體制間或能形成強勢領導，這似乎是促成中國極早發展精進成就的因素。我們不能說一切歸功於皇帝——斷無此理！——卻可將君主體制的效力看作是中國社會協調團結力量的粗略指標。但是，長此以往，這種強勢領導特質在國家不斷成長之際，能延續多久呢？

第一章

起源：考古之發現

舊石器時代 (Paleolithic Age)

西方早先對中國所持的文化帝國主義的形態之一是：某些專家大師及考古學者認為，中國文明演化並沒有自己的史前史，而是藉西亞的小麥、陶器、文字、馬拉戰車等文化特色之流傳，突然就冒出來的。是所謂的「潛移默化而成的文明」(civilization by osmosis)，一點一點從西邊經過中亞地區傳來的。這種無知的假說早已被推翻。以前強調的文化特徵流傳說站不住了，取而代之的是：自遠古時期起可能就有相當多的接觸了。

在中國，從挖掘古物中研究史前史乃是一項最新的發展。中國今日的現代化也包括自一九二〇年

代起就持續進步的考古學，在國民黨與共產黨政府謀求進步的行動中，中國史前史的科學化研究並不曾稍有落後。真實情形隨之不斷地披露，尤其重要的是，展現了中國文化的連貫性。證明現今中國生活的特有形貌——如專制政府——是從史前時代一直傳下來的。

中國有兩條北南走向的山系；一條沿海，從東北經山東省與東南海岸，至香港與海南島。另一條在內陸中亞高原東緣，從山西省往南經四川，到西南山區。往東走，北邊是華北平原。平原邊緣，距西南的北京四十三公里的石灰岩山中，在周口店附近，有一些洞穴。有一個特別大的洞約有一個足球場那麼大（長約一百五十公尺，寬四十五公尺，有一個地方從洞頂至洞內地面約三十六公尺高），洞的東北邊有一個小入口。從距今約四十萬年前起，至距今約二十萬年前，洞中持續有原始人居住，直到洞內被人們留下的垃圾雜物堵滿時為止。

這是偉大的考古發現！一九二二年從此洞找到的一枚牙齒，證明是原始人種的牙。一九二九年間，這兒掘出了第一具人頭骨。一九二一至三七年，以及自一九五九年起的仔細挖掘成果，共有大約十萬個石製器具、一百多枚牙齒、十四個頭顱骨，以及其他許多骨頭出土。計有四十多個直立猿人（*Homo erectus*），是與在爪哇（1891）、歐洲、中東、非洲發現的早期人類同種的。

這些北京猿人很矮，男子身高約一百五十七公分，女子約一百五十八公分。其頭骨很厚，下巴後縮，顱內容量是八百五十至一千三百CC，和爪哇人的七百七十五至九百CC以及早期人類（*Homo sapiens*）的一千三百五十CC相差 not 遠。北京猿人捕獵撈魚為食，用火照明洞穴、燒熟肉吃。食用

的肉類中鹿肉佔七成，另外也有豹、熊、劍齒虎、土狼、象、犀牛、駱駝、水牛、馬的骨骸。洞穴內沒有埋葬人，也沒有完整的人體骨骼，卻有被打癢的人頭骨。可見北京猿人也吃一點人肉，也可能喜歡獵人頭食腦。總之，張光直（1986）說過，北京人化石是「古人類學的最大斬獲」。

隨後又有其他發現。一九四九年以後，廣泛進行道路、水壩、地基等建設工程，掘出數以百計的考古新據點。一九六四年在陝西省發現另一個直立猿人頭骨，似乎是比北京猿人還早的人種。在十數個挖掘點找出的距今四十萬年至二十萬年間（舊石器時代早期，Early [Lower] Paleolithic period）人類的化石與削尖石製的工具，顯示直立猿人是散布在中國各地的，主要是在西部山區的省份。一九八〇至八一年間，在安徽掘出一個人頭骨。八四年在遼寧掘到部分人體骨骼。以後續有其他發現。（參考表2）

一九七〇年代挖掘的幾處考古地點都找到早期人類的遺骸，約為距今二十萬年至五萬年間的人類，屬於舊石器時代中期（Middle Paleolithic period）。大約在距今五萬年至一萬二千年前，即舊石器時代晚期（Late [Upper] Paleolithic period），晚期人類（Homo sapiens sapiens）散布在中國各地十多個地方文化區內。他們通常棲居在山坡漸向下傾於平原的地形上，以利於混合打獵、捕魚、採集野果的生存方式。從其遺留的石器可看出，這些文化地區有共同的特徵，卻也在那麼久遠以前就具有各自明顯不同的地方特色。遺跡所在地包括黃河流域、鄂爾多斯地區、陝西黃土高原、華北平原西緣。周口店的上層洞穴似乎曾是舊石器時代晚期用作葬屍的場所，共掘出七個頭骨，都被砸破

表2 中國史前時代

| | |
|---------------|-----------------------|
| 舊石器時代早期 | 1,000,000~2000,000 BP |
| 直立猿人（北京猿人） | 400,000~200,000 |
| 舊石器時代中期（早期人類） | 200,000~50,000 BP |
| 舊石器時代晚期（後期人類） | 50,000~12,000 BP |
| 新石器時代 | 12,000~2000 BC |
| 農耕之始 | 8000~5000 |
| 仰韶彩陶 | 5000~3000 |
| 龍山黑陶 | 3000~2200 |
| 青銅時代 | 2200~500 BC |
| 夏 | 2200~1750 BC |
| 商 | 1750~1040 BC |
| 周 | 1100~256 BC |
| 鐵器時代之始 | 600~500 BC |

※除 256 BC 外，其餘均為大致推算。

BC = 西元前。

BP = 距今（before present）。

了。考古學家——如張光直氏——認為，中國的舊石器時代人類不僅會削石頭作工具；親族觀念、權威、宗教，以及至今仍可在中國找到的繪畫，都已經在發展了。

新石器時代 (Neolithic Age)

一萬二千年前在中國開始的新石器時代，其特徵是定居從事農耕的社群的普遍形成。那時候，黃河與長江的沖積土尚未造成現在東西兩山系間的平原區。現在山東省與山西省之間的華北平原大體上還只是湖泊和沼澤，而山東差不多算是離岸的一個島嶼，現在的河北省與河南省仍是不宜居住的沼地。那時候，華中這一段的長江是一片大湖，湖北湖南兩省還不能耕種作物，連種水稻也不成。

山區覆滿森林，禽獸很多。馴養狗和豬之類的動物並不困難，遠不如駕御作物難，靠漁獵與採果維生的人們本來已經在從耐寒的多年生植物上擷取食物，卻得學習改用可定期栽種收穫的一年生播種作物，這即是農耕。舊石器時代中國的氣候頗溼暖，不像現在那麼乾冷。新石器時代的農耕可以在山地樹林漸漸轉為可耕草地的邊界地區最輕易地展開，這兒的植物多，即便耕作失敗，人也不致挨餓。

考古發掘的新石器時代遺跡顯示，定居務農始於黃河南部彎曲處以下，在有樹林的高地與沼澤低地之間的邊界上。例如，陝西半坡（在今西安市內）的村民在大約西元前四千年時是以小米為主食，以狩獵捕魚為輔，用大麻織布。房屋呈小簇而聚落，像是一個個家族單元。箭鏃顯示狩獵已使用弓

箭。村民馴養的家畜以豬與狗爲主。穀物收藏在陶罐中，罐子上有魚、獸、植物圖案，以及顯然是代表家族或世系的圖樣。與華北此種「彩陶」（仰韶）文化同期並存的還有其他文化，遺址分別在東南海岸、台灣、長江下游流域發現，其中已開始有稻米耕種的活動。

覆蓋在彩陶文化遺跡之上的，是一層比較薄卻更亮麗的黑陶（龍山）文化遺跡。其散布範圍較廣，除華北之外，還擴及長江流域以至東南海岸，呈現出包含許多地域性次文化的一個廣大的新石器時代農業區。由此可推知，新石器時代的中國從舊石器時代的發源地延伸，在數個中心地同時發展。新石器時代中國的另一項成就是織絲。中國農村經濟自古至今都少不了程序繁瑣的養蠶業。從摘採大量桑葉餵蠶起，經過蠶的蛻皮、吐絲、織繭，直至抽絲剝繭，都是極爲辛苦的工作。蠶每吃一百磅（四十五公斤）桑葉，可製出十五磅（六點七公斤）的繭，由此可抽出僅一磅（零點四公斤餘）的生絲。這項家庭工業自新石器時代起就在華北進行，一直到西元第六世紀被走私到西方以前，都是中國人的獨佔工業。

商夏遺址出土

截至一九二〇年代以前，中國古史所說的夏商周「三代」，只有周代直接有文字記錄史料可循。商代的三十位帝王與七個建都處，都載於周代與稍晚時期編纂的史書之中。到了宋代，研究古文物的

人漸漸對於商代傳下來的鑄有文字的禮器產生興趣。但是，遲至一八九九年，學者才注意到，漢藥店在出售刻有古文的「龍骨」為藥材。到了一九二〇年代晚期，私人收購者已經追踪出這些「龍骨」是從河南省黃河以北安陽附近掘得的。中央研究院的考古學者便於一九二八年開始在安陽進行商代最後一處都城的挖掘，至一九三七年日本侵略中國時中斷。一九五〇年後，在今鄭州附近又掘出了商代初期的一處都城。

這些殷墟之中有皇宮和公卿宅第，為築在土台上的樑柱式建築，其基本結構與受西方人瞻仰的紫禁城相似。在安陽發掘了五十三個堅若水泥的房屋土台，其中還有許多石柱的基座。附近有寶窖，顯見是供貯藏用或奴僕住用。貴族役使的各類工匠專精於高度發展的冶銅、製陶，以及其他手藝。商代青銅製作技術舉世無雙，到現在仍可稱是人類一大藝術成就。

商代帝王令卜者處理甲骨占卜與卜辭書寫的事務（即灼燒動物肩胛骨使之生裂痕，再按裂痕解釋祖先意旨，將其刻在骨上），因而留下導致安陽遺址開掘的卜辭甲骨。人們收集的甲骨總共約有十萬片。按所刻的卜辭可知，商代貴族生活條件優越，作戰時乘馬拉的戰車，以打獵為娛樂，有祀典儀禮，受各類工匠的侍候，享用都城周圍村莊農民耕作的奉養，農民們卻居住在半地穴式的豎穴中。商代社會的階級劃分已經相當森嚴了。

在當時較溼暖的氣候下，水牛乃是最主要的家畜。從甲骨之多與動輒上百的牲祭所需，可知牲畜飼養數量必然很大。商人的祖先崇拜，可從帝王施行的整套拜祭儀式中看出，深掘入地下的帝王墓穴

裡也都有各種珍寶，以及許多陪葬的動物和人。張光直認為，這些葬穴證明商代社會分層森嚴，下階層的人往往要充當上階層的生祭用品。安陽遺址大約只是範圍更大的都城區內的皇室貴冑核心所在，華北與四川另有許多商代遺址發掘。

商代公共建築動用人力之大，可以證明帝王權位有多高。鄭州殷墟有圍成大致為長方形的城牆，長六公里半，高約八公尺，是以夯土築成。這種將土放在活動木模裡夯打成堅如水泥般的技術，最初是在龍山遺址發現，以後依然為中國人應用。三千年後明代（一三六八—一六四四）在北京南京兩地的都城也是夯土築成，城牆高約六點七公尺，周圍分別約為三十七公里與三十四公里長。這比殷墟來得大，而且貼了磚，但仍然是用浩大人力築成。其他古文明也有動用大量人力建成奇景的例子，如埃及金字塔。但是中國到了現在仍有這種人海戰術的行事法。

一九五九年在二里頭（在距洛陽不遠的偃師，位在黃河之南）掘出有大宮殿的遺址，極像是夏代的都城。二里頭文化遍布在河南西北與山西南部各地，乃是緊接龍山黑陶文化之後，在商代以前的文化類型，按碳—14年代測定法，時間在大約西元前二一〇〇至一八〇〇年間。有此幾乎可斷定的辨認結果，傳說三代中的夏代和商代，已經成為歷史的真實。這一切告訴了我們什麼？

第一，龍山文化的無數個新石器時代村莊相當平順地轉入了青銅器時代的夏商都城，我們可以視之為一個單一文化的前後階段。若是觀察工具與武器、陶壺與銅鼎、作物耕種與牲畜馴養、居屋建築與墓穴、宗教活動與統治制度，也可看出其中文化的同質性與持續性。朝代的更替是經戰爭而完成

的，然而卻找不到受外來文化強力入侵的蛛絲馬跡。此外，夏、商、周從三個不同的地區跨入歷史（見地圖6），三者似乎曾經並存。夏商的「更替」是指商繼夏之後在華夏地區成爲主導的中心。

第二，這些古都遺址證明，王權的基礎是陸圍的（不近海的）靜止的農業，而不是與其他區域間流動的水上貿易。的確，安陽遺址中有海岸來的海貝；新石器時代東亞人有機會也曾航海。台灣北部一處約爲西元前四〇〇〇至二五〇〇年的新石器時代遺址（以及台灣南部一處西元前二五〇〇年至西元前四〇〇〇年的新石器時代晚期遺址），遠在距福建省海岸一百六十公里之外的島上。台灣與大陸既沒有相銜接的陸橋，海的深度也未曾改變到足以使古時渡海比今天容易，我們不得不歸結說：新石器時代居於海邊的人，發展了與新石器時代農耕生產力差不多的航海技術。

那麼，中國爲什麼沒有產生像中東與地中海地區那樣旺盛的海上貿易呢？這乃是地理上的偶然造成的：不論從沿岸航行或海上貿易，中國都不易達到古代的東亞其他邦國。中國的水上運輸在長江以及山東到東北南部的沿海發展，既然遇不到可打交道的外國，也就沒有大規模的海上貿易可言了。

中央權威的興起

仰韶與龍山陶器在華北平原、黃河流域、長江下游的七、八個遺址的殘留，顯示地區文化的變異。這些新石器時代的農村之間接觸增多之際，親屬關係網與結盟關係製造了機會，使中央都城能夠

進行更大範圍的統治。從後來的情形看，似乎是大部落宗族分出的家族支系各自建立了有圍牆的城邑。商代甲骨就記了總共約一千個城邑的名稱。以一位族長爲首的宗族，可以藉通婚與其他圍牆城邑的其他宗族建立關係。家族支系也可遷到新據點另建新城邑。繁複的上下位主從關係也從而產生。

西元前第三個千年期將結束時，利用黃銅與華北各地採出的錫礦來製青銅的行爲，與夏商兩朝初有在廣大地區內的中央政府同時發生。青銅冶煉也許是順應仰韶及龍山塑陶技術而生的，可能是在塑燒過程或製造小刀之類的黃銅器物時，自然而然向前跨出的一步。姑不論冶煉青銅的技術是本土發展的或是外來的（或兩者均是），生產青銅的一項重要事實是：唯有強大的權威可以確保採礦進行。以十九世紀的例子爲準，當時的採礦需用人工、礦工臥跪在坑內，在狹小而無通風口的隧道內拖動裝礦沙的滑橇。這是奴隸或囚犯才肯做的事。再看用多塊陶範鑄銅器的過程，必須有上百名工匠才能調配處理熔融的金屬。青銅禮器的製作因而隱含了多種意義——第一，王權與表彰王權的各式儀禮密切相關；第二，王權能夠指派人力去辦採礦與冶煉的沉重工作。

我們知道，夏商帝王都利用繁瑣而戲劇化的儀禮來確立其統治權。尤其是祭鬼儀式中，巫者或帝王本人會與先王陰靈溝通，祈求其庇佑指點。在此類儀式中，巫者尚需藉助於某種與先祖有圖騰關係的動物。商代禮器上因而有動物圖案之呈現，常見的如鑄有饕餮獸面紋者（後來美洲印地安人的圖騰柱與此異曲同工）。地方上的統治者藉著實施祖先崇拜的宗教，使自己的地位合法化。有些地方統治者進而管轄到其他城邑群，於是一群城鎮與另一群城邑相爭，一個地區與另一地區相爭，終至某個地

方興起一個居支配地位的王朝。

王朝政府在進行擴權的時候，會將仍然停留在前青銅時代的新石器階段的社區包圍，這時候青銅武器便大有助益了。我們也知道，商代晚期在大約西元前一二〇〇年以後，曾於征討之時使用雙馬拉的戰車。這種戰車自大約西元前一五〇〇年就是西亞征服者的有效戰力，戰車的觀念無疑是經中亞細亞傳來的。伴隨著的還有步兵的矛與箭。因為戰車要配備三人——中間是駕車者，左右為戟兵與弓箭手。青銅裝備使戰車能夠南征北伐。同一宗系聚居的家族似乎曾各自形成軍事單元。曾有記載指上千軍士就俘虜了上千敵人，被俘者之中可能有上百人被當作祭祀牲品。帝王雖然自稱是才德服人，但軍事力量幫的忙也不小。

除了征戰之外，夏商也藉著建立新城邑來擴大自己的疆域。城邑並不是因為貿易或個人家庭遷徙而無事先計畫就形成的，都是由地方統治者計畫後斥建的。通常是君王下令在某個要開闢農田的新區域建新城，然後選中某城的人去完成任務。《詩經》〈大雅〉有一段描述建邑過程的記載，與美國拓荒時期築穀倉的味況頗相似：

……迺左迺右，

迺疆迺理，迺宣迺畝，

自西徂東，周爰執事。

乃召司空，乃召司徒，
俾立室家。

其繩則直，縮版以載……

揀之陜陜，度之薨薨，

築之登登……

迺立臯門，臯門有伉。

迺立應門，應門將將。

迺立冢土，戎醜攸行……

總括來說，做爲擴張行爲之因素的征戰與貿易，其重要性似乎不如帝王在祈求祖宗與自然神力的儀式祭拜中那種高於一切的地位。也許和法國加洛林王朝（Carolingian）早期的國王相似，如凱特利（David Keightley）所說，遠征跋涉顯示世襲政體的國家尚未充分官僚化，政府施行的仍較屬於神權政治而不夠世俗化。

西周

周滅商以後，中國的國家政府終於出現。在此方面，青銅器的銘文與新近出土的周代甲骨提供的

考古證據，契合了有關古代地名人物的文學記錄，以及經典古籍中早已有的史蹟記載。

周人初興時的人數不多，與北方游牧民族以及西邊的羌人頻有往來，很早就學會與不同文化的人共容。周人以渭水流域為根據地，逐漸茁壯後成為商的諸侯。終於強大至能夠於西元前一〇四〇年在交戰時將商擊敗。當時商周雙方都動員了七、八百個「小國」的兵力。周克商之後，在長安（西安）建新都，令殷商大族遷徙並主管建築事務，又在儀禮與政府制度方面運用商的章法。另有一些殷商家族被遷往西邊去繁衍開發。許倬雲與林杜夫（Katheryn Linduff）認為，殷商遺族曾與周的統治階級合併。

周兵攻克東部的平原後，再擊敗西北游牧民族，向南攻入漢水長江流域，向東南沿淮河推進，勢力更加擴張。周的統治莫立於封建的基礎，分封了周的姬氏子孫分治五十多個諸侯國。周的分封儀式是含契約性質的詳盡的權威委託行為。天子除了要賞賜具象徵意義的器物，還要「授民」。被「授」的臣民比天子授的「土」更為重要，諸侯帶了這整批家族的臣民到了封地上，加上封地上原來居住的人民，可以成立一個諸侯國。

周延續商的辦法，用宗族為政治統理的基本原則。並且以政權得自天命之說為鞏固王權的新力量。商王敬拜先公先王，求祖宗庇佑指點。周人卻稱天下得自更為廣大而無個人性的「天」，而周之所以得「天命」，是因為有德。這種理論斷言君王應具有為全民表率的高道德力量。西方統治者登位憑依的君權神聖說，理由只在他有先王之子的身分。中國的天命說卻為當權者立下了道德標準。

周的中央權勢擴張行動包括同化向周稱臣的各方子民，凡有關中國文字系統、儀禮、行政體制之推廣，都是不可輕忽的。中原文化乃是主流。「中原」指的是商周統轄時代的核心區，其周邊外圍都屬異族，包括北邊、東北、西南的半遊牧民族以及南方的部落。從四方異族的名稱不是漢字而是音譯可知，夷狄文化與中土的地位是不一樣的。經聯姻、同化、官僚政治施行，繼商周之後取得支配地位的諸侯漸漸興起。這些諸侯國承繼了多種文化的融和遺產，在戰國時期（約始於西元前四〇〇年）成爲各自獨立的政治實體。

新考古記錄之含意

考古資料顯現的古中國文化的同質性，與古中東人種、立國、文化之變化多端，呈鮮明的對比。

自西元前三〇〇〇年起，埃及人、蘇美人（Sumerians）、閃族人（Semites）、阿卡得人（Akkadians）、亞摩利人（Amorites，受巴比倫王漢摩拉比統治）、亞述人（Assyrians）、腓尼基人（Phoenicians）、西台人（Hittites）、米堤亞人（Medes）、波斯人（Persians）等等，在中東連綿不絕的戰爭政爭中互相較勁，留下激烈多元政治的記錄。尼羅河、幼發拉底與底格里斯河、印度河谷各農業區都有灌溉系統，貿易與航海一同興旺。各種語言、文字、宗教欣欣向榮。這與古中國實有天壤之別。

此外，中東的工技發展在多方面早於中國。彩陶、青銅之使用、馬拉的戰車，以及後來的鐵器，在中東出現的時間都比中國早。此種先後之別固然顯示這些都是中東傳入中國的。但古中國與中東究竟有何關係，現在仍不清楚而有爭議。我們倒很清楚有些事物並沒有從中東傳入中國。例如，儘管埃及、美索不達米亞、印度，有灌溉網的實例在先，黃河流域華北平原上起初並未照做。夏商時期的中國人未曾使用金屬的農具，也未使用耕畜和犁。馬拉的雙輪戰車於商代晚期被用為貴族的交通工具和作戰主力，但是，西方歷史學者直至最近以前所持的假說——是在遭受西北大草原戎狄馬戰車侵略後才開始用它，卻沒有證據可循。

南方傳入中原的影響也是相當模糊的。例如，青銅冶煉術似乎於西元前三〇〇〇年以前始於泰國，與中國青銅有無關係卻不確知。整體而論，中東史前文化之間相互廣泛交通的證據，並不能作為有無向中國流傳的依據。每個重要文化都是當地的成就，但文化難以孤立。我們不妨歸結說：西亞方面確實有重要的影響「潛移默化」般地來到中國，但是絕不至於強烈到足以破壞中國文化同質性的地步。

這種結論反對先驅考古學者——多半是西方人——早期的主張。其主張是，經由中亞滲透過來的中東影響給了古中國步向文明絕對必要的推動力。較後來的看法是：古中國文明是從華北這一個核心區形成的，夏商的發展是獨特的，按何柄棣所說，是「東方的搖籃」。新的證據也對這個說法不利。必須承認，有關夏商周三代的周代史書以及一九二〇年以後的出土遺址，足以讓「三代」穩居中國古

史的舞台中央。但是整個東亞地區的考古挖掘，雖然剛開始，已經揭露了長江以南、中國東南海岸、越南北方相關聯卻各不相同的陶器文化。

夏商國力的來源之一是其血緣關係加諸社會的秩序與宗法制度造成的階級劃分，即是，延伸出來的宗支必臣服於父輩的宗系。每一個人都有其家族中應居的位份，宗系間一層層的尊卑主從關係溯至最尊，即是在位的君主。統治者的至尊地位，繫於他在使用青銅禮器的祖宗崇拜以及運用戰車與青銅武器的征伐之中的最高權威。在這階級劃分已很森嚴的社會中，帝王殯葬時還要用活人陪葬。

換個角度來看，在無甚航海活動的情況下，貿易與工技革新對於中央政治權威擴展而言，似乎相當次要。考古學家的這項發現，西方歷史學者不大容易理解。西方歷史，尤其是地中海歷史，早已烙下的證據印痕是，早期的邦城都是在貿易航線上興起的，帝國也是憑控制商貿——尤其是海上的——而強大。古代中國缺乏海上貿易，以致商人不重要，商賈身分不受尊重。也因此故，秦與漢的統治者上台以後，比較不難控制地位漸漸昇高的商賈。

末了，統治者的至高地位，不但繫於他一人獨攬禮祭與作戰時的領導大權，甲骨卜辭與史料的書寫也是由他主導。商代文字系統已經有「主詞——動詞——受詞」的語法，中國造字依據的象形、指事、形聲等基本法則也已出現。中國字最初為象形文，如「木」指一棵樹，「林」指叢樹，而「森」指森林。中文的「一、二、三」也比英文文字的 one, two, three 要簡單易識。又如「口」(X) 是包圍、環繞之意，寫小了就是「口」，可以指嘴，也可用於「洞口」、「入口」、「港口」等詞。

只憑象形原則（如木、林、森）可造的字有限，必須進而從字音上設法。因此，大多數中國字是有偏旁的組合體。通常單字的某一部分指義，另一部分表聲。

茲舉例說明。由於中國字都是單音字，總共不過四百多個字音，常會遇到音同字不同的問題。像英文字的 *soul*（靈魂）與 *sole*（鞋底）以及 *all*（全部）與 *awl*（尖椎），也是同音不同字。以「東」為例，與「凍」和「棟」是同音的。造字者便是取「東」的聲，加上「冫」的偏旁就成為表冰冷的「凍」；加上「木」字旁即是造屋的「棟」樑。

這個例子很簡單。其實中國語文都不難，難的是要記的字太多，字的用法涵義也太多。後代文字學者要編纂字典的時候，不能用拉丁字母這套簡便的排列法，必須研究出二百一十四個「部首」，將所有的字依部首歸類。不過部首查法用起來不如二十六個字母的查法明白快速。商代文字已經有木、口、心、手等部首歸類。從一開始，政府掌理造字書寫的大權就握於帝王之手。而文字主要似乎是為因應宗法秩序與政府統治的需要而生，為商貿服務的動機較小。

我們若將司祭巫者、戰士、刻寫卜辭者、氏族宗主、監督技藝工匠者匯集，就可看出後代統治階級士人菁英最初的發展雛型。政治的治理方法利用了禮儀、藝術、作戰、寫作、親族關係，這些都是組成文化理念的要素。下面一步即是，將未認可中央政府至上權位的部族指為蠻夷，以斷定中土文化之優越。因此，中原四周的異族分別為東夷、西戎、南蠻、北狄（直至十九世紀晚期，官方仍以「夷」指從海上來的西方人）。自從有了以「中國」稱呼統治「中原」者的定名法，也就有了這種

「中」、「外」分明的觀念。周代纂輯的四書五經特別注重如此的定位，以致中西歷史學者常把「三代」時期的中國描述成一個「文化的孤島」，四周是欠缺中國文化所含文明特質的一片「蠻夷」汪洋。

新的考古資料卻顯示，情形並不這麼單純。西周因為已經和北邊西邊異族融和，在中原自居文化盟主的時候，便可駕輕就熟地容納文化差異。其步驟不是直接用武力征討，而是以中國生活習慣統治方式為基礎的逐步同化。政治區的劃分上，文化依據也重於版圖的依據。

我們從讀史知道，「夷狄」自古就在中國的邊境上出沒。由此應知，四夷自始就是政治體系裡的基本項目。我們不可忽視，古中國有認為文化與現世權勢當然共生的看法。向某朝的統治稱臣了，就必須接受其禮制以及授予當朝治人天命的宇宙論。不接受這種政治化了的文化，就不足以為中國人。不過如果是生來就使用中國語文的人，四書五經和言談中用的詞語可以大致篤定他已經接受了。新石器時代晚期中國也普遍存在顯然類似的生活態度。

青銅時代夏商周三朝中，增強國力的任務乃是要不斷謀求更多人順從接納中央當權的王朝。統治者以社會結構頂峰、祖先崇拜宗教主祭者、賞罰裁決者、公共建設與戰爭以及文學之領袖的身分運作。在其無所不能的身分中，張光直還強調統治者「一人獨有的通天地鬼神」的資格。結果是，統治者一手造成了文化的整體統一性，這個整體統一性即是在單一共同國家內政治統一的基礎。中國當然不是將此種統一性視為理想的唯一國家，許多古代帝國都追求過這個目標。但是中國孤立的地理環境

一開始就使這種理想更能行得通，後來也更易獲得政府與社會的支持。

以上的考慮也許誇大了，卻也代表中國考古學呈現的一件重要事實。即是，在有文字記史時代之始，中國人已經達致某種程度的文化同質性以及與外界隔離的連貫性。這是別處都沒有的。而農業、工技、商業、軍事、文學、宗教、藝術等各方面的活動，都以整體中從屬分子的姿態一同配合。

然而，早已慣知近代民族主義情操的我們，如果現在持有古中國是萌芽期單一民族國家的想法，可就錯了。我們不如引用文化主義（culturalism）的觀念，將古中國看作近似西方基督教世界（法、英等單一民族國家是在其中共有歐洲文化的從屬政治單元）。再者，因為我們已經太清楚二十世紀極權國家總攬一切的權威，最好避免貿然作時序錯誤的判斷而指商周帝王的特權不可避免地促致某種極權政治。我們不妨照白樂日（Etienne Balazs, 1964）的說法，稱之為以「機關制度」（officialism）治理的政府。如史都華·施藍姆（Stuart Schram, 1964）曾說：「政府自始就是中國社會的中心力量，而楷模行爲、儀禮、道德、教化在中國從來都被認為是治理的手段。」我們只需再加上一句；禮教運作之外，統治者也獨攬軍事強權的運用。

第二章

首度統一：帝王的儒學

王朝的功用

自古至今，人類世界中的統治者大多來自各個王朝家族。親族關係形成自己人的網絡，以支持當權者（或其對手），並支持可解決（或質疑）具激烈爭性繼位問題的某個原則。然而，歐洲的各個王朝，如法國的卡佩王朝（Capetian, 987~1328），英國的諾曼（Norman）與金雀花（Plantagent）王朝（1066~1485），哈布斯堡王朝（Hapsburgs, 1273~1919），羅曼諾夫王朝（Romanov, 1613~1917），都不曾統御像中國這麼遼闊的國土，也未掌握過這樣集於中央的權威。以統治機制而言，中國各重要朝代是獨具一格的。日本、印度、波斯也都未出現過在規模與權力上可堪比擬的政

權。西漢劉氏共傳位十三代皇帝，東漢共十四位。唐代李氏延續二十三位皇帝，明代朱氏十七位，清代愛新覺羅氏則有九位。（見表1）

歐洲的王朝與之相較，只算是基督教大集團範圍內分據地方的君主，各自統治著地區性的王國。正如謝和耐（Jacques Gernet）所說，十七世紀末期，第一個近代政府——法國——剛組織起來，中國卻早已是「由一個統一行政體系治理的中央集權帝國」了。而且東西方帝王的格局也不同。以近代歐洲為例，法、俄、奧匈帝國、德、英諸皇，加上羅馬教皇，曾同時一起寫歷史。中國理想上全天下只有一位人君，如天上只有一個太陽一般。而事實上大部分的時期確實如此。

如果我們要理解中國，第一件必須做的事是，避免用歐洲的尺度來作判斷。例如，歐洲人的音樂、藝術、工技、哲學、宗教可能是全部或部分由別國傳入，又如，歐洲君主治理的都不是自給自足的家，也不像中國的「天子」那樣，不論是法律、公理、道德思想、宗教、美術、軍事、公共工程，凡事只有他說了才算數。

將中國歷史按朝代劃分，要比西方那樣按世紀劃分來得合理。畢竟，中國的朝代像美國總統的一任政府一樣，是政治冒險事業，其中充滿人的爭鬥、理想主義、爾虞我詐。比歐洲的一個個世紀具體清楚得多，世紀的劃分法很少能把某運動或思潮從頭至尾完全括入一個世紀的。朝代之連續乃是因為，即便在王朝空位期，仍有中國根深蒂固的一種趨向政治統一的衝動力。團結統一是非常強烈的理想，因為它可能帶來安定、和平、繁榮。然而統一似乎隨著歷史的節奏搖擺難測。政權的盛衰，就像

人和家庭一樣，需要隨時予以注意。

學生們對於古中國和古希臘羅馬平行的連續歷史局面，都有深刻印象。如先有一個哲學家的時代與多邦交戰的時代，繼而是統一與大帝國時代，以及帝國分裂與中央權威崩潰的時代。因此，孔子及其弟子大致約與柏拉圖和亞里斯多德同時；亞歷山大大帝只比秦始皇早一百年；羅馬帝國和漢代在同一時期興盛。同樣的，兩大帝國漸衰之際，北方邊疆蠻族外患都漸趨於嚴重。在湯恩比（Toynbee）所說的這種「整體國家」（universal state）內部發生的經濟政治分裂，其特點是外來宗教傳播，憂患的人們轉往宗教中尋求慰藉。北方游牧民族侵入中國與佛教在西元第三至第六世紀的傳布，的確與西方哥德人（Goths）與汪達爾人（Vandals）侵襲以及基督教傳入在同時。如吉本（Edward Gibbon）所說，是「野蠻愚昧與宗教」的勝利。

在中國自己的歷史中，最有意思的同樣連續歷史局面出現在漢（西元前二〇六～西元二二〇）唐（西元六一八～九〇七）兩朝。兩個朝代興起之前，分別有一段明顯的知識蓬勃發展期。漢以前有東周末期的哲學思想家，唐以前有道教、佛教的興盛。漢唐兩大朝代之前各有一個統一全國的強大而壽命短的朝代，即秦（西元前二二一～二〇六）與隋（西元五八九～六一八）。漢唐建立大一統之後，都將政治勢力擴及鄰邦，尤其是往中亞地區。與外邦的接觸也有相當的成長。

各個朝代極其詳盡的歷史，都是歷代史官記載當朝王室得天下、達於鼎盛、草草收場的全部經過，其中自然會有相同事蹟再現的例子。例如，一朝將亡之際所記錄的天然災禍、地震、洪水、流

星、日月蝕，以及其他的不祥之兆都特別多，這表示在位者的不當行為正使他漸漸喪失「天命」。

就民眾士氣與社會心理的層面而言，自我暗示行為確實對於朝代更替有所影響。由於道德上的崇高地位是王朝建立的最重要基礎，如果在某些事上失了「顏面」，就有可能引發意識形態與當朝對立，繼而加速其衰敗。引領統治階級意見風氣的知識界，一旦認定王室已喪失其主政的道德資格，就是大勢已去了。這也是現今中國政治中的一個要素。

一朝的衰敗往往與皇室的老大無能同步發生。一家一姓在位數代後，必然累積成功一個沉重而擺脫不掉的親族累贅。其中又以在宮中地位穩固的外戚貪瀆荒淫最甚。

解釋朝代盛衰周期更常用的有一種經濟闡明法。此法將注意力集中於土地稅收，因為每一朝都爲了賞賜土地給統治階級而使可課稅土地減少，導致國家收入遞減。在一朝之始，土地人口通常會作一番概略的估計調查記錄，造好新的稅收簿冊即成爲國家徵稅的依據。年月久了，出現了政府利益與政府之下王公大族利益之間的爭鬥。統治階級漸漸擴增自己的地產，並且藉著銷毀簿冊、官員縱容、篡改律條等手段逃避稅責。王公大族可將小農收爲自己的佃戶，而佃戶繳給地主的地租低於原來必須納給政府的數量。如此造成惡性循環，迫使農民的可課稅土地負擔加重，而政府的歲入需要也可能漸增。結果變成愈來愈小的土地面積必須繳付愈來愈大數額的稅賦。後來終將引起農民動亂。

王公與哲學家

得以控制中國社會的君主制度是藉著長久經驗才變得精熟而歷久不衰的。西元前七七一年，周室遷都至渭水流域西安以東的洛陽，於是展開東周祚業。此時，因為許多諸侯已經壯大得脫離了中央控制，周室權力已經削弱。到了春秋時代（西元前七二二～四八一），諸侯國多達一百七十餘個，各國都有自己的城池。這些諸侯彼此締結盟約，並且互相攻伐，大國併吞小國。到了戰國時代（西元前四〇三～二二一），成為七雄競爭的局面，這七國大多位於人口稠密的華北平原。（見地圖7）

中國以後政府形態中的兩大元件——率軍的統治者與學者謀士，已經在此時突顯了。兩者都想要推行儀禮以維持人類社會與天地應有的和諧。劉易斯（Mark Edward Lewis, 1990）的研究——被認可的暴力殺伐是古代中國政權與社會秩序的一個關鍵，使我們對統治者的角色有更進一步的認識。劉易斯認為，各國統治者的權威基於「獻祭、征伐、狩獵等形態的以儀禮為宗旨的暴力行為」。狩獵這項以動物為對象的暴力行為是對人作戰的練習，所以政府的兩大要務，其實就是獻祭與征戰。兩者都包含了儀式化了的殺生，這也決定了政治勢力的範圍。

周代與商代情形一樣，經由獻祭——不拘是獻人或牲畜——完成的祖先崇拜儀式，使用了藝術最高成就的青銅禮器，也藉祭拜活動維持統治者的合法性。狩獵可供應牲祭的動物，征戰則提供了獻祭

用的俘虜。征戰本身就是一項宗教崇拜行爲，出征前的占卜、告上蒼、誓師，以及戰後在祖宗靈位前鄭重其事的告慰列祖、獻戰利品、獻俘，整個是一套宗教儀式。藉參與狩獵、征戰、獻祭而完成祖先崇拜儀式，可確定自己隸屬供奉同一祖先的統治階級。此種身分的特徵是有權「食肉」。

戰國時代一方面以這種武力儀禮的基礎維繫政治權威與社會秩序，一方面竟然也培養了思想家以理論維繫政權與社會的時代。在這樣你征我伐的時期，人們普遍渴望和平與秩序。許多人將古早時期設想爲太平盛世，傳說那時候全中國在一位君主統治下安逸地生活。周代思想家受到暴力充斥的激蕩，他們擔任君主的謀士時就勸導君王應回返古時的王道時代。

孔子（西元前五五一—四七九）與其重要信徒孟子（西元前三七二—二八九）都是這個時期諸多開創性思想家之中的代表人物。在所謂的「百家」之中，有五、六家思想的著作一直留傳到後世。這些學術思想與印度的偉大教師（佛陀約在西元前五〇〇年前後）以及某些人稱之爲希臘「中軸時代」（“axial age”，指柏拉圖：西元前四二九—三四七；亞里斯多德：西元前三八四—三二一，以及其他諸家）是同期的，這些古文明的基本思想也是在此時奠立的。

中國各家思想的大哲並沒有平息動亂，甚至儒家思想也是等到後來漢朝時候才成爲重要學問。但是戰國時代認可暴力殺伐的大環境，以及其殺戮與儀禮，有助於我們理解儒家教訓是如何興起的，後來又爲什麼被欣然接納。

儒家教條

儒家思想安排社會條理的根本原則，從宇宙秩序及其尊卑分明的關係開始。父母尊子女卑，男尊女卑，君主尊臣民卑。每一個人因此都有其應扮演的角色，按墨子刻（Thomas Metzger，見Cohen and Goldman, 1990）所說，是「因襲傳統而定的一套個人行為應當遵守的社會期望」。這些由權威定明白的期望可指導個人舉止合本分。孔子曾（十分簡明地）說：「君君臣臣父父子子。」意思是：「君王要按他應該做的去治國，臣子該做臣子應做的。父親照父親應做的去做，兒子照兒子應做的去做。」如果人人各盡其分，社會秩序就可以維持不亂。諸侯公卿常在大庭廣眾前，行為是他人人都看得見的，因此得聽取周圍他人的意見與道德判斷。周圍的人若不齒他的行為，他失了顏面也失了自尊，補救的辦法之一是自殺以謝他人。

儒家一項重要主張是：人是可臻完美的。戰國時代的各大流派思想家多反對家天下統治者提出的階級特權論，並強調人是生而平等的。孟子的人性本善與人人皆有仁義禮智本性的說法，普遍為人接受。人可以受導引而向善，辦法是接受教育，尤其需努力自我修養心性，以仁者為模範。大賢之士與居要位者好德好仁的典範，可以對人們的自修有所影響。古代中國人強調的人可使之向善，一直延續至今，而且仍然鼓勵政府以道德教育為己任。

儒家思想也強調「禮」的概念。君子儒士行止必合乎禮，而禮的規誡已明載於六經的《禮》之中。一般平民並不被要求遵守禮，因為（按法家主張）小民的行為必須以賞與罰來規範。但是士人君子卻不可不守禮。這便是孔子一再強調主政者「正其身」的根本所在，這種強調與西方觀念大不相同了。以身作則的統治理念的要點在於德，而行爲正當合禮即德的表現，人若依禮而導引自己的言行，便可致德而受人尊敬。「君子之德風，小人之德草」；主政者的風吹來，小民的草必順風而倒。孔子說過：「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雖令不從。」

就個人行爲規範而言，儒家思想試圖教化每一個人都講道德，能依仁行事，抗拒邪淫，甚至能不畏懼不仁之君。曾有許多品德崇高的儒家學者是堅決反對暴政的，但是其改革熱忱——此乃儒家信念的精神所在——卻投注在重申保存傳統政體，而不在改變該政體依據的根本前提。

西方觀察者若是只著眼於儒家經典的文字，起初最感印象深刻的就是其中不涉鬼神的現世精神。我們通常是將儒家思想視爲一種生活哲學，聯想到的是有耐心、好和平、肯妥協的美德；中庸之道；敬祖敬老尊賢；以及最重要的，以人（而不是神）爲宇宙中心的穩健的人文精神。

這些看法都不必予以否定。但是我們若將儒家觀念放入社會與政治的背景，就會發現尊老卑幼、重古輕今、推崇既有權威甚於改革等觀念，事實上已爲社會安定提供了極具歷史意義的答案。所有保守主義體系中，儒家一直是最成功的一個。

道家

中國士人居官時爲儒家，去職後爲道家，這個說法頗恰當，盛行於平民間的道家，是最與主政階級儒家規範相對的一派。「道」即指「道路」。道家表達的是人們自然主義式的宇宙觀，以及對於看不見的自然界神靈的信仰。其中不少也是學者士人信仰的。道家匯集了非常多的民俗知識，也爲儒家提供了一條出路，讓厭煩了四書五經謹審規誡的士人能夠得到舒解。道家是逃離塵俗的避難所。

道家的始祖是老子，據道家信徒說，老子與孔子同時而年紀更長。這歸於老子名下的學派，變成收留各式各樣被儒家拒於門外信仰習俗的大寶庫，其中包括早期的萬物有靈論、煉丹術、古代巫術、蓬萊仙島尋長生不死藥、早期醫術、各式中國固有以及自印度傳入的神秘主義。

一般追隨莊子（西元前三六九—二八六？）精妙文學風格的道學家，多按現代人所謂的相對主義（relativism）式的觀點來發問。莊子所寫的夢到自己是在陽光下嬉戲的蝴蝶，醒來後不確知自己仍是剛剛夢中變蝴蝶的莊周，抑或是蝴蝶做夢變成莊周。這篇著論一直爲後世人所樂道。

早期道學者依兩極相融爲一體的概念，指人的道德觀念乃是道德墮落的投射，孝道觀念生於不恭不孝，而儒家的講求合禮，乃是人世是非混亂的反映。按著這種思考路線，道家遁入「無爲」的消極哲學，講求的是順應自然，以不抵抗的態度接受人生經驗。顯而易見這是不滿政府擾民與反對衛道倡

德的人士的哲學，也是想逃避人生重負者的哲學，因為這些事都是逃避不了的。

秦的統一

諸侯國之間爭鬥愈烈的時候，促成戰國七雄統一的許多新秩序構成要素也一一浮現。其中之一是，在南北前線不利戰車操作的起伏地形中運用步兵作戰。另一者是改以鐵製工具和武器，從而導致農產增量、貿易增多、軍隊擴大。終於，內亞細亞的非中國人部族開始用馬以騎兵作戰，迫使中國人不得不效尤。

戰國七雄內部各有許多發展。以位在華北平原東邊，今山東省的齊國為例（見地圖7），雄才大略的君主建立了具備統一稅制、整套律法、鹽的公賣、中央指揮的軍隊等的中央集權行政制度。其他諸雄也不相上下。

發展最強的卻是秦國。秦的文化較不突出，卻佔了西邊姬周發詳地的優良戰略地位。後來自創「始皇帝」之號的秦王，因為早在秦孝公時代有法家謀士商鞅（卒於西元前三三八年）變法而取得優勢。法家因為注重嚴峻法條而得名（「法」並不等於現代人所說的法律），主張以刑賞為人主控民之「柄」。商鞅談到治理人民時，態度頗有嘲諷意味（或許是務實？）：「合而復者善也，別而規者姦也。章善則過匿，任姦則罪誅。」統治者的目的是要保全自己的權勢，無暇多顧為人民謀福的事。

法家壓根兒就沒假設過統治者與子民之間的利害協調。

商鞅變法強大了秦的國力。統治者所憂的無非是，中央怎樣才能箝制地方宗族。爲此目的，秦國培養出官僚制度。全國劃分爲三十一縣，每縣由中央派任縣令爲行政主官，郡守需以文書向中央報告。規定可免除徭役或租稅，並且可能獲賜田宅等的二十級爵位，由君王賞封，成爲原來宗族世卿之外的新貴。

同時，平民百姓許可買賣田地，藉以鼓勵農業生產。頒布刑法，令全民知法，並且不分貴賤一律受嚴刑峻法的管制。法家的統治信條是，厲行法治以獎勵農業，強化君國駕乎家族之上的地位。例如，建立保伍組織，以五家爲保，十家相連，實行連坐。在此情況下，自保的上策就是立刻告發作奸犯科者。因此，爲服從君國可以不惜破壞群體敦睦關係。

國家對人民的控制加強了秦國的軍事力量。國家提高行政官員的地位，並且重農（農人乃潛在的軍人）抑商。藉著開運河建灌溉網，使秦國西邊可設防據點（在今山西、陝西、四川境內）的經濟力大增。作戰時，取戰車而代之的是配備青銅或鐵製武器——尤其是弓箭——的兵步與騎兵。

秦的大軍於西元前二二一年兼併六國後，秦始皇分全國爲三十六郡，郡下分縣（「郡縣」二字自此即代表中央集權的一種政體）。每郡設郡守掌一郡政事，郡尉掌兵事，另有中央派遣的監御史來監視郡守。縣令（或縣長）由中央任派，中央支薪，可被召回。居於地方的宗室貴族被集體遷入都中，非屬政府的軍隊被解體，有些城池的圍牆都被拆除了。

文字統一標準化，分爲二類。小篆（字形相當繁複）爲銘碑鑄刻用，較簡便的隸書爲一般書寫用。以毛筆寫於竹片、絲帛，以及（西元第一世紀漸漸發展成功的）紙之上以後，隸書仍舊佔了上風。度量衡、貨幣也統一了。秦帝國築的道路總共計有六千四百多公里長，和羅馬帝國所建的一樣多。其中包括「直道」，通過乾燥的鄂爾多斯地區，達於面鄰大草原游牧民族的邊疆。往南又疏濬鴻溝，開闢自長江至廣州（廣東）長一千九百餘公里的水運渠道。

以上這些聽來如果不像真的——的確不像，我們只需看看一九七四年以來在西安附近秦始皇陵墓出土的七千五百座真人大小的秦俑，便無庸多疑了。在此，考古學又一次揭露了超乎我們從來想像可及的古中國史料。遲至一九三〇年代，研究藝術史的人還在說中國在佛教於第一世紀傳入以前是沒有立體圓形雕刻的。我們所知太少了！

最近的學術研究對於不愛聽儒士訴怨的秦始皇是否真的將四百六十名儒士活埋也表示懷疑。德克·博德（Derk Bodde，見CHOC I）認爲可能是將「坑儒」誤譯，其實只是殺害儒士而已。秦採法家作風控制歷史，雖曾將各國史書焚毀，只保留秦紀，距焚盡書籍的地步相去尚遠。

秦與其他六國都曾築長城，以後的朝代也陸續修築過。萬里長城是秦始皇所造的傳說早已打破。我們今天看見的長城大部分是明代於十六世紀所建，按亞瑟·華德倫（Arthur Waldron）新近著述的說法（1990），明代築長城雖然不具足以抵擋北方游牧民族的軍事價值，卻是明代官員不知應該以攻打或商貿爲防範外患的辦法時作的決定。明以前上溯至秦代的君王，都曾以商貿、外交、征戰爲應

對胡人之策，並不是只靠修築長城。

秦始皇經年的苛政重稅，耗盡了民力與國家的其他資源。在位三十七年後，始皇突然於西元前一〇年身亡，得年四十九歲。秦帝國隨即迅速解體。始皇除了致力於統一已知的天下，還積極派人求神山尋不死之藥，五次大巡行都與求神山尋仙人有關。但是他的為君之道不堪為長久帝業之用，繼起的漢代（西元前一〇六—西元二二〇）諸君雖然沿襲秦的官僚統治法，卻是逐步漸進地推行，並且融入以皇帝為中心的整套道德宇宙觀。

漢代的統合與擴張

西元前一〇六年建立的漢朝，先於西半國土設置十四郡治理，又於人口較稠的東半邊分封了十個王國（見地圖8）。漢代諸君令劉氏子孫為十國之主，並且逐漸縮小各國的領土與官司組織。到西元前一〇八年，增為八十四郡與十四國，範圍都縮小且更易於管制。此外，漢君大封了一百多家功臣為侯，各有封邑食稅，以便（如中央期望）收稅自足而成為地方上效忠漢君的貴族。

秦漢建立的官僚制度可從多方面鞏固國家的力量，其一是政府的驛站，可往來通消息。另一個是地方監御史的设置，監察官監視自己轄區內的地方官員，每年向長安朝廷呈報。主要的問題在於，如何遏止地方貴族憑自己的經濟資源與兵力而壯大。

而京城內部也有類似的令漢君煩憂的問題：如何防止外戚濫權。漢皇駕崩後，從諸劉之中選立繼位者的大權就落入太后之手。她可以立一位未成年的新帝，再指派外戚來攝政，漢朝歷代有六、七位太后玩過這一招。至於小皇帝，在宮廷範圍之內可以依賴宦官，這些人因已去勢而可出入後宮伺候后妃。皇帝和后妃們生下多位子嗣，為的是要挑選出一個理想的繼位者。宦官伺候伴隨幼主，也依賴幼主，同時也是幼主抗拒外戚時僅有的可靠支柱。宮廷裡實為鉤心鬥角的核心。

在宮廷之外，皇帝爲了要控制漢初京師（長安）的居民，將京城劃爲一六〇區，各區自有圍牆大門，由一個類似現今街道委員會的團體監督。漢朝政府也試圖掌控經濟生活。一切都市商貿都隸屬政府的市場，由官員定物價，征收的買賣稅直接繳入宮廷財庫。城市內已註冊的店舖商家都受到壓制：不准擁有土地、不准作官、不准過奢華生活（如穿絲製衣物、騎馬等）。另一方面，往來於驛道上從事城市間交易的未註冊商人卻富裕起來。他們結交官吏，變成大地主，聚積貨物，投機賺取暴利，並且經由「絲路」出口黃金和絲製品到中亞細亞以至於羅馬。

總之，商業的罪惡買通了官吏，若不是有儒家強烈貶抑牟利動機的價值觀，「官商勾結」可能構成政府中的一股勢力。此後二千年來，在慮及儒家意識形態的情況下，官方公開的態度通常是貶低商人的，但官員們實際上卻可在許可交易、課稅、私下與商人合夥的時候賺取利益。商人有了官員的許可與合作，也就甚少有冒險創業的必要了。

只要可行，政府也主持商品壟斷，頭兩項即是鹽（以米爲主食不可或缺的調味品）與鐵（製農具

與武器所必需)。西元前一七七年時，共設了四十七處鑄鐵所，用人役上千名。鹽的公賣政策大體上是，政府許可的煮鹽者將鹽賣予政府或許可經營的鹽商，國庫在製鹽、運鹽、賣鹽每一過程上都可課稅。鑄銅錢則是在經由商人和地方官長主持的多年實驗之後，才收歸中央政府專營。西元前一世紀中，人口將近六千萬，平均每年需鑄錢——中央有孔的銅幣——二十二萬串，每串一千枚。這個數字不能表示已有高度發展的貨幣經濟。

漢代統治的四百年間，中國的變化很大。不僅人口增加了，地方豪強富戶的地產也擴大了。這些人將無力償債的農民田地兼併之後，再僱用農民為佃戶。當時政府田租很輕，只需繳收成的十分之一至三十分之一。但是農民卻得繳收成的一半的私租給地主。農民每年一個月的徭役逐漸都改為繳錢替代，而且農民一直必須繳納人頭稅。漢室的統治漸漸鬆弛之際，某些公賣權和市場的控制權也都釋出，地方權貴富豪的勢力卻相對增強了。

在這四百年中興起了一個強大的上層社會勢力，與官吏有親屬關係，在地方上卻是獨立的，其成員乃是讀書的士人。士族大姓的生活風雅而富裕，一九七四年在長沙附近馬王堆出土的陵墓即是鮮明的證據。葬於四層防水棺槨最內層的保存完好的戴王妃屍體，有一千件物品陪葬。包括圖畫、書寫了文字的竹簡和絲帛，以及羅馬與她同等身分貴婦享用不到的美麗精製絲綢。其他精美用物還有漆器、陶器、青銅器，以及用不同碳成分的兩種鐵鑄成的鋼質兵器。中國的冶鐵也許開始得比中東要晚，但一旦開始了，就有極快的進步。

漢時華北經濟的成長受到對外貿易與軍事擴張的影響。漢朝最富活力的雄主武帝（西元前一四一—八七在位）之時，中國的軍隊往東北攻入了滿洲南部與高麗，往南進入了中國南方、西南以及越南北部。這些區域都可以在務農社區中設置郡，唯有北方和西北邊疆仍有擾動。

漢的外交始於與分布廣闊的匈奴部族建立穩定關係的需要，匈奴是突厥語系的游牧民族，常以騎射隊南下劫掠物資。漢勢強的時候也有自己的牧馬草場和騎射手，但也經常招募游牧民族為盟友或傭兵。另外亦曾津貼南匈奴，借其力來抵擋北匈奴。否則漢軍就得自行討伐，費用浩大而且危機甚多；進軍一、兩星期後就會因為糧草不足而被迫撤退，匈奴卻毫髮未傷，活動依舊。軍力弱的時候——也就是大部分時候，漢皇用的是「和親政策」，即是款待匈奴單于，以公主下嫁，再贈以厚禮，特別是多贈絲綢。匈奴漸漸明白，他們若到長安來進行一種儀式，在儀式中承認漢的宗主國地位，便可獲得厚贈，過一陣快活日子。余英時指出，這種安撫策略乃是以後宋代與晚清承認武力孱弱的不平等條約之始。

除了征討與收買的策略之外，漢皇也學會了利用外交使胡人互攻。漢朝為了尋求共同抗匈奴的盟友，派遣使者循絲路而穿越大草原游牧民族南側的中亞綠洲。西邊另有羌人（後來的西藏）等部族在貿易孔道上為患，在漢朝武力強盛時期——如武帝之時，在西域設有「都護」之職。全盛時期的漢軍曾越過帕米爾，進入二百多年前亞歷山大大帝的希臘軍曾攻入的中亞。

我們應明白，中國的制胡策略結果得不償失。巴菲爾德（Thomas J. Barfield, 1989）就內亞細

亞的情勢指出，中國皇帝必須在強大的遊牧民族來進貢時回贈厚禮，或是在其遊騎襲擊時奉上不得不給的戰利品。事實上，中國的貨品是遊牧生活中必需的。巴菲爾德表示，中國統一時，草原部族較願意接納一些與中國有交流的單于為霸主。這些霸主是中國替他們造勢才壯大的。

帝制下的儒學

漢朝皇帝日常行儀的禮節需要有學問的人在宮廷中輔導。而漢武帝（在選舉賢良的方式之外）更以經學考課為拔擢官員的管道，他認為教育可以造就與舊貴族相對的一個新的上層階級，便決定以儒學為調教官吏的學術思想。在秦代法家的專制治國術之上，漢朝增添了一套大體源自儒家的觀念系統，形成了總括性的政治哲學。這種法儒混合禮，我們稱之為「帝制的儒學」，以別於孔孟等人原來的教誨，也有別於宋代興起以至後來影響中國舊文化區各東亞國家——中國、韓國、越南、日本——的俗世個人儒家哲學。

法儒混合的根本原因在於統治者喜歡法家，官僚們卻喜歡儒家。統治者可以用賞罰為有形的誘因（有形到可觸可感的地步）來管理百姓，官員們卻不是僅靠獎賞與威嚇就能夠鞠躬盡瘁的，儒士認為，統治者遵循禮制以身作則便是有德，按葛萊姆（A. C. Graham, 1989）所說，是有 Potency（效能、潛力），能引動他人接納、支持，甚而崇敬他的統治地位。如果他力行道德推行文治不見成效，

仍可訴諸重典，甚至用武力。使用暴力一直是統治者對於其百姓與官吏獨有的特權，但是他不能只靠強力統治，因此需要儒士的協助，以表現他時時懷著行乎仁、止乎禮的心。在儒家思想的導引之下，皇帝日復一日履行他身為「天子」應行的儀禮（現今白宮安排的攝影問話記者會，他會認為是理所當然的）。

從一開始，儒士身分的侷限已經顯而易見。孔子當初的目標是要調教一批品格優秀的菁英，這些人應當能得到一般人的尊敬，並且能導引人君的行止。孔子無意自任統治者，也未立意要直接去教育一般大眾。他最優先考慮的是禮，其次是仁，第三才是智。他以自身為弟子門人的榜樣，教他們日後成為帝王時代的儒官。簡而言之，中國的社會結構已經成形了，哲學家應負起的中國式的先知先覺大任不是去驚擾大眾，而是去導引統治者。狄百瑞（W. T. de Bary, 1991）曾指出，儒士們並不企圖建立「自家的勢力基礎……不論何人在位為王，他們以士人的個人身分面對政府……這種制度上的弱點，高度不自主的條件，以及極端的欠缺安全感……使儒者注定為帝制中國的政治中的儒者（軟弱之人）」。他們必須找到能庇護他們的恩主，想要在帝制既有權勢結構之外發出獨立的聲音，並不是容易的事。

漢室以遵行祭祀崇拜保持「天命」，祭拜的對象始於劉氏列祖，而以封禪祭天最為隆重。隨之而生的宇宙觀結合了人類經驗的一切現象，安排好舞台，讓儒家思想以官方學說的姿態逐步扮演起政治的主角。

早期的中國宇宙觀（認為天地井然有其秩序的理論）表現了與西方思想明顯不同之處。比如，古代中國人沒有創世神話，沒有一位人世以外的創造主兼立法主，沒有造物主為本原，甚至沒有大爆炸創造宇宙之說（Big Bang）。李約瑟曾說，中國人接受了「有機體的哲學，一種不需授命者便井然有秩序的意旨和諧的觀念」。這與世上其他國度非得有超自然神祇不可的傾向正相反。西方人看中國的時侯，老是把中國的情境套入自己的成見。其實中國人雖然一般都把「天」視為宇宙間至高的力量，卻認為它是在自然界之內的，並不是超越其上的。我們不要再往深淵裡走，只要看清楚，古籍中記載的漢代思想是以人類為自然之一部分的觀念為基礎，以統治者與其祖先特有的關係為基礎，而這些觀念在一千年前就是商代思想的重心了。

相互關聯的宇宙觀

漢時的中國人認為天、地、人之間有類似之處或是彼此會相互影響，也就是說，天象、自然萬物、人的社會之間有相互影響力。人們便從這種關係中認清自己在宇宙中應居的地位。這種「相互關聯的宇宙觀」（correlative cosmology），亦即韓德森（John B. Henderson, 1984）所說的「縮小宇宙的人與整體宇宙的自然界之間的一致性」，可以從大約西元前一三九年撰寫的漢代作品《淮南子》看出一些端倪。書中說：「故頭之圓也象天，足方也象地。天有四時、五行、九解、三百六十六日。」

人亦有四肢、五臟、九竅、三百六十六節。天有風雨寒暑，人亦有取與喜怒……是故耳目者日月也，血氣者風雨也。」

只要能明白人類與自然萬物有近似之處——數字命理學上的、解剖學上的、心理上的、道德上的近似，這個遊戲不拘人多人少都玩得起來。甚至到了現代，中國人還有用數字代表重大事件的習慣，如一九一九年的「五四運動」就是一例。中國思維上這種數字命理學的固習，以「五行」之說表達得最明顯。數字命理常用的三、四、九等數目，都比不上五行，亦即金、木、水、火、土。有了五行的依據，漢代宇宙學家又指出五星（是當時都看得見的）、五季、五方、五色、五音、五帝、五臟、五關、五牲、五穀、五嶽、五刑等等。這種以五為數的系統可用來解釋變遷，因為五行是相生相剋的——木生火、火生土、土生金、金生水、水生木。反過來即是，金剋木、火銷金、水滅火、土擋水、木制土。

這種類似關係的結構並不具有當然的適用性，而是有商榷餘地並且引起諸多哲學性辯論的。例如，若要將五行之說融入四季或是羅盤四等分之類的四數事物，就是很難辦的。西方中古時期作相互關聯思考的人要把九位繆司和八重天軌扯到一起的時候，也遇上同樣的難題。這簡直就像要把圓形變方一樣。

中國思想家更巧妙的發明是用陰與陽、十天干與十二地支作為關聯性思考的詞彙。天干地支可組成一個含有六十單元的周期（每一個二字單元都是各取干支一個字組成），於是又產生了許多和六十

的周期相關的事物。但是用途最大的仍數《易經》的六十四卦。這些卦都是由六條平行線組成，其中有的線是一整劃，有的則是斷裂為二的。每一卦都有其含意，都可用於算命占卜。

關聯性的思考對於研究任何古代社會的社會人類學家而言，都不算是新聞。這並不是中國獨有的，只是在中國特別盛行，而且影響思想方式的時間特別久，原因無疑在於中國有傾向集中的國家社會形態。由於凡事都以皇帝為核心，關聯性思考方式——尤其是皇帝與自然界有密切互動的現象主義的觀念——成了一種學說。

自然現象並不會只因為人們已對它習以為常而降低其神秘性。我們接受了地心引力的概念，並且依此理知道一切物體都會在某一距離內與其他物體互有影響。漢初的人假定人與自然界變化過程的互動是憑藉無所不在的「氣」。如果要說關聯性宇宙觀是錯的，只能以其缺乏科學實證為理由。相互「感應」的觀念——如調音管或琴弦震動會引起別的管弦震動，也含有以德報德的原義。如果統治者能以端正的行為為表率，就能夠感應旁觀者照他的榜樣做。

漢初這種從類似上推理的作風，有助於中國觀察大自然活動的人在科學性思維上的發展，尤其是中醫方面——席文（Sivin, 1987）這麼認為。以針灸為例，雖然到本世紀才發展出針灸麻醉術，古時就已發現人體某些針穴可控制身體上其他部位的神經感受性。中國科學的主要先驅者——煉丹術士——曾將關聯性思考廣為發揮。其實，幾乎中國的每一種心智活動都看得出這方面的影響。

在西方世界裡，相關性宇宙觀在與漢初同期的希臘化（Hellenistic）思想中曾佔有相當地位。

對於文藝復興時期綜合多種信仰哲學的思想家影響更大。然而，有些相符之說的武斷性，有些推論系統的無所不包，終就引起懷疑。宋代的重要學者就曾質疑自然界事件與皇帝品行之間會有感應。由於關聯性思考用到想像力與臆測的時候太多了，便不足以成爲全面適用的一套解釋疑難的方法。尤其是遇上天文學時，只憑類似比較的理論，無從解答天體複雜多變的現象。

種種有關宇宙自然的知識，都可以聚焦於統治者守禮與否和季節循環或其他天象之間的關聯。商代由刻寫甲骨卜辭的巫者主持的崇拜活動，後來孳生了皇帝應當遵行禮儀的繁瑣規定。首先，必須仔細記錄天象變化，中國古時的天象觀測準確得驚人，西元前二四七年至西元前一七一年記載主要行星昇降的時間位置表即是一例。同樣應當密切注意的是皇帝有無按禮行事，因爲皇帝的言行與自然天象是有對等關係的。這其中的基本概念即來自前文提過的感應，而皇帝與天地的關係尤其適用這種相互感應之說，由於人是宇宙運行中的一部分，人犯了錯就可能破壞宇宙的秩序。皇帝的治理不當更可能引來天災；因此，流星、日蝕、地震、洪水都可視爲大自然對於統治者所作所爲的評判。

皇帝與讀書人

身爲諫言者的儒士，顯然有一個可以影響皇帝行爲的辦法。利用關聯性宇宙論的方法，可以講些惡兆給皇帝聽，這是安陽時期的巫者做過的事。因爲一般公認古籍經典含有治國的真知卓見，而經書

中隱含的意義又只有博學之士才能解明，像董仲舒（約西元前一七五—一〇五）這樣的宮廷學者就有了大好機會。他可以成爲指引皇帝合乎天道的有識之士，從而影響到他自己。史華慈（Benjamin Schwartz, 1985）指董仲舒的「宇宙觀的儒學確立了天下之帝在宇宙間的位分」，但又說，「就漢武帝而言，董似乎構思了可做爲抑制拘束手段的一套儒學」。換句話說，正如博德（Bodde, 1991）所言，有時候惡兆可能是僞稱的，是爲了政治目的而假造的。

儒家勝過了戰國時期的其他各家思想，乃是因爲儒家自稱——而且確實成爲——皇帝不可或缺的策士。就廣義的歷史環境來看，如阿瑟·賴特（Arthur F. Wright）所說的：「士人階級……與君主政體開始合作。君主提供了權力的象徵與主要資源：王位、警察、軍隊、社會控制的工具。士人們提供了有關慣例與權術的知識，以使權力合法化，使政府發生效力。君主與士人都身處於以農業爲根本的兩個階級的社會。」

漢代皇帝把敬天視爲主要儀典，而且祭祀上百所已故皇帝的神廟，朝中高官最注重的卻是經書上記載的先朝先主立下的先例。西元前一二四年武帝置五經博士及博士弟子員，漢儒的正統地位便奠定了。五經博士治的是《易經》、《書經》、《詩經》、《春秋》、《禮記》。漢代本來已有選舉賢才應詔對策後任用的制度，此時又增加讀五經爲取士的標準，並且要通過儒家經典的筆試。到了西元第一世紀中期，報到的博士弟子員有三千人，大概只是登記領取津貼，不至於一次全部住進太學。

儒家的個人行爲規範，也來自學者闡釋過的四書五經古訓。這套個人規範雖然到了宋代新儒學的

時候才完全發展成熟，某些基本教條卻是在漢以前的各家學說中萌發了。而最主要的就是史前時期極重視的階級分等，其道理是：唯有將人們按尊卑分明的階級組織起來，才可能有條理秩序。因此這個階級分等的原則即是強調本分，而不強調權利的理由，依此理，如果人人盡其本分，人人都可得到他應得的。所以，兒子孝順父母必可得到父母的讚許。應盡的本分都盡到了，社會有條理秩序，大家都受益。

所有應盡的本分之中，「忠」是最重要的。兒女對父母盡孝也是忠的形態之一，這種忠誠可以確保父母親在家中的執掌之權。擴大到國家政府，「忠」則可確保臣子們對於皇帝與朝廷的擁戴。盡忠的觀念深植於為臣者內心，以致一朝敗亡後，臣子往往寧死也不向新朝稱臣。

盡忠意念之強烈也許可以解釋編年史上不時出現的奇特反常事件。有一個無從解釋的情況是儒士名臣傳記中不斷提及的，即是——有些名臣遭到斬首。後來的朝代中有臣子當眾受杖刑，這或許是君主專制較嚴重時期的不幸事件。但是斬首應如何解釋呢？誠然這不僅是被斬者遭到的重大事件，也是國家政府價值觀的表徵。否則皇帝怎能以行使自古以來王權的態度只憑最小量的法律程序就斬殺大臣？

賜死儀式後來變得較不血腥了。一八五八年間，皇帝賜絲繩給與英、法談判條約的大臣，因為此人在洋人之前喪失顏面。皇帝恩賜他自裁，由他的僕人幫忙完成。

這些當然都是帝制下儒學的法家層面。史華慈（1985）提示過，依照法家指示，統治者「應當嚴

懲不孝不悌者，使刑罰制裁納入以家庭道德為至高約束力的家庭組織內心……統治者的德行表彰於其道德影響力，同樣也表彰於公正的處罰。」

由此似乎可以推斷出幾種含意。第一是皇帝與臣子角色的相反；皇帝可以做出衝動自發的、無理性的、不可預測的行為。臣子的行動（或不行動）卻是循常例的，可以預測的。第二，皇帝被認為握有當然的、不受約束的生殺之權。受其害者沒有權利可言，部分原因在於中國政治理論從不提權利二字。第三也是最突出的，即是，皇帝殺大臣之權幾乎是人人認可的。沒有可供臣子投訴的法庭。也許別人會不服，但是除了以各種方式抗議，或甚而集體反叛之外也別無他法。這種情勢無疑是從古時儀式上認可的暴力行為傳下來的。如劉易斯以戰國時期的資料證明，狩獵時撲殺野獸與征戰時殺人都是統治者的本業專長，甚至在活人獻祭廢止以後仍是如此。

這不免令人懷疑，西方與現代中國的學者是否低估了皇帝在中國的觀念系統內的超越性地位？「天子」實在就等於我們所說的「人世間的神」，按西方用語，可以說是神的化身。王室的宗廟即是崇拜皇帝的地方。也許我們必須先明白皇帝在中國國家社會之中的地位是中心神聖，才能夠理解皇帝斬殺大臣的權威。儒家信徒並不擔憂死後會遭什麼報應，因為他生活在過一天是一天的環境裡，榮辱生死操之在皇帝。以死後為信仰重心的西亞人和歐洲人害怕下地獄，只關注今生現世的儒家信徒卻是唯恐觸怒皇帝。神就坐在京城皇宮的寶座上，胸懷抱負的人臣時刻不敢忘記這一點。若有臣子被砍了頭，只得承認那是現今保險業者所說的「不可抗力、天災」(an act of God)。

這樣的思考路線引發一個重要的問題：文與武的關係。「文」根本上是指文字文書，引伸而指在思想、道德觀念、信仰、文化各方面的影響。我們可用最籠統的「文制」稱之。「武」含有用猛力的意思，故可泛指一般武官。儒家調教的士人階級曾經竭盡所能地揚文抑武，我卻懷疑文武結合時（武也包括建立王朝、消滅叛徒與惡勢力、懲罰官吏），是否武強文弱。舉例來說，盡忠之德（屬文）和威嚇之力（屬武）一樣強嗎？似乎每當皇帝想要控制住局面的時候，威嚇即是其一大策略。

以中國最偉大的史家司馬遷的遭遇為例，按艾德溫·賴邵爾（Edwin Reischauer）所說（見賴世和與費正清合著，1960），他「接任了朝中占星官之職，得以使用宮中藏書……他言稱不過是要完成其父司馬談已展開的寫史工作。但是這多少可能只是他為自己大膽妄為找的冠冕藉口。他真正要做的是，延續並擴大曾是孔子最偉大成就的工作——整理史料。司馬遷顯然是既有膽識又有蓋世才學的人，西元前九九年他挺身為一位被迫降匈奴的大將辯護，武帝對他此種放肆行爲的回報是令他受宮刑。」

就刑罰而論，喪失睪丸之難堪僅次於丟掉腦袋。因為這等於斷了後嗣，沒有了承繼香煙告慰祖先的人。司馬遷在西元前九九年至西元前八五年他逝世的期間，應是在完成他整理中國歷史的艱鉅工作。我們該相信他不曾受到宮刑威嚇的影響嗎？

酷刑的威嚇究竟有沒有影響到《史記》，這一點我們只能猜測了。司馬遷寫《孝武本紀》只寫了緒章就停筆了。他並未追查皇帝權位合法性的源由——皇帝閹割臣民的權力是誰認可的？也許這其中

有值得以批判眼光再予以檢視之處。

墨子刻（1973）曾指出，皇帝顯然「利用了一切可用的認可支持——不論是為壓制的、為圖利的、為規範的」——視情況所需綜合使用。「他行使恐怖暴力時，通常搭配著道德義憤的口號，意在以規範為取得士人菁英首肯的正當理由。」

與皇帝對文人臣子的生殺之權並行的，是皇帝控制書籍與教育——學術系統與智識傳播——的力量。幾乎每一朝代都曾主動收集天下書冊；秦始皇的焚書坑儒只不過是比別朝君主做得更兇猛而已。肯特·蓋伊（R. Kent Guy, 1987）的結論是，假如「統治的藝術與寫作藝術在古代中國一同發展，那麼，兩種行為基本上的協調一致性，很可能已經同時構成儒法二家學術觀與統治觀的基礎。」

教育方面也可以達致類似的結論。把「太學」（西元前一二四年成立，延續至南宋時代）翻譯成「國立大學」，或是稱「國子監」（宋代至清代設置）為「教育理事會」，也許都嫌過分了。這類專注於四書五經研究的機構，倒不如稱之為「教導灌輸中心」。實際情形是，皇權、經書、學者都被認為是構成統治機制的相關層面。

第三章

佛教時代的再統一

分裂

漢朝統一局面解體之際，西元第一世紀中期已經自印度傳入中國的佛教信仰得到了信徒，而御用的儒家學問也於此時漸漸衰微。和羅馬帝國情形一樣，漢帝國崩潰時有野蠻行爲和宗教伴隨。但是結果卻不同。

漢朝衰亡的歷程與一般無甚兩樣：是地方坐大而消蝕了中央勢力。朝廷的積弱原因很多，如連續多位皇帝昏庸、外戚干政、宦官奪權，以及朝中黨派之爭。偏袒私人與腐敗政風導致的後果是：無能的人居要職、百姓受壓榨剝削、商賈豪門的利益受忽視、中央軍力變弱。中央既弱，地方上豪門世族

的勢力卻變強了，這些大族有地產、有城邑，在城邑中還有自己的工商業。強弱相互作用下，華北一個胡人出身的大族與其家將扈從發動的叛亂，終於導致漢朝於西元二二〇年被篡的下場。

地方作亂發生期間，有兩種進展後來將導致中國南北長達三世紀以上的分裂。其一是遊牧民族不斷流入華北。另一者（也可說是前者的後果）即是，漢族百姓往比較溫暖而肥沃的長江流域南移。這為後來兩個較小的王朝一南一北並存的局面奠下了基礎。自屬於三國時代的西元二二〇～二六五年開始，中間曾經過西元二八〇～三〇四年的短暫統一，繼於西元三一七～五八九年間相繼出現於長江以南的那些王朝合稱六朝，北方則在戰亂頻仍中先後出現十六個國家。

北方的主要外患不再是突厥語系的匈奴人，匈奴的結盟此時已經解散。繼之而起的是蒙古族前身的鮮卑人，在西邊的甘肅和東邊的河北與山東建立了國家。這些文明度較低的入侵者並沒有將當地的中國文化「胡化」，反而迅速模仿中國貴族的服飾，和當地漢人通婚，建立中國式的朝廷。其中最為傑出的一位英主乃是建立北魏（西元三八六～五三五）的拓跋珪。北魏原本建都山西北部的大同，後來（征服並統一華北之後）遷都黃河以南的洛陽，這兒也是以前東漢的都城。崇信佛教與在大同、洛陽兩都附近製作石雕刻，都是北魏相當重要的文化貢獻。

佛教不僅在北朝迅速廣布，在南方的六朝也很普及。五、六世紀佛教在中國昌盛的時代，儒家思想陷於晦暗，佛教思想以及佛教藝術由是對於南北的中國文化都產生了極深的影響。

佛教的教理

佛陀可能於西元前六世紀時生於尼泊爾，本來是貴族，卻捨棄了王宮的錦衣玉食，從冥想之中悟出法輪的大道理，亦即是輪迴之說。這也可以稱爲「起源賴他」(dependent origination)的一種生命哲學：萬物皆受連續關係之中其他事物的制約，所以人生的煩惱其實是受某些條件左右的，排除了這些條件，才可能解除煩惱。因此，慾望——最後終將導致痛苦——是受感官刺激之樂牽引而生，而感官之樂又因六根而生。佛教的目的因而成爲：要切斷將人縛於激情、慾望、愛慕的制約連鎖。依據此一前提——煩惱是制約而生的，而制約條件可以消滅，早期佛教徒發展出許多理論學說。

現今特別令人產生興趣的一種佛學觀念是「根本現象」(dharma)之說。這其實也就是元素論或原子論，認爲物體不是本身實有，而是由其組成部分集合而成。佛家高僧相信，人只是許許多多部分——或現象——組合成的；並沒有人格、靈魂、自我。「現象」有多種類型，有的屬於形與質，有的屬於感受，有的屬於心智活動方面。總歸起來，可以解釋經驗，構成無我觀念的基礎。這正是佛教徒追求的解脫煩惱之途。既然經驗的組成元素都可以剖析爲在時空上不相干、不連貫、分離獨立的，確實認清這個真理以後，便可以消除自我的幻象而從法輪中解脫。不論稱之爲「逃避」或「覺悟」，這種境界一直是世界各地的神祕主義者所追求的，也是中古時期中國人渴盼的。

大乘佛教從印度北部傳入遠東的時候，其古老教義已經大有改變，因而更容易吸引一般大眾入門。新發展的理念之一是，可以禱念已經得道卻留在人世中救助他人的菩薩，求其慈悲救度。最具代表性的即是象徵慈悲之心的觀世音菩薩，其次便是阿彌陀佛。靠得道者之力使他人得救的想法，憑藉的是功德可以轉移之說。另一個與此並行的觀念是行善，這個觀念既補充了原始佛教的不足，也使得佛教在中國和日本成爲比較積極的社會力量。

大乘教派也發展出一種自身驗證的教義，稱之爲涅槃，以爲佛教徒終身修持全力以赴的境界。但佛陀認爲這種境界只能意會，所以未作解說。

佛教的教理載於大部的佛經之中。中國最初的佛僧們的主要任務便是翻譯《吠陀》經，面對了極大的語文與知識上的難題——如何將多音節的、有繁複字形變化的、和英文等印歐語系文字一樣用字母排列的梵文，譯成單音節的、無字形變化的、表意文字的漢文？又該如何用簡短具體的漢字傳達印度神祕主義的豐富想像與抽象意念？

早期佛僧爲了將一種新的異國思想轉換成中國人能懂的詞語，遭遇了以後歷代傳播外國思想者遭遇的同樣困難：中國字都已有了固定意義，該如何選字來用，才能夠在賦予新的含意時不讓本來的字義不知不覺改了新的用義，把它中國化了？以「道」字爲例，在道家儒家學說中都是常用到的，轉入佛家可以用於「道法」、「道行」、「修道」、「悟道」等語。而道家的「無爲」，又可以用於表達涅槃極樂的境界。假如這類用法未曾把本義沖淡的話，至少已將意義攪混了。

外國來的抽象觀念改用中文字表達時，幾乎都免不了被中國化。除此之外，異於常俗和擾亂社會的價值觀也不會被採納。賴特（1959）指出：「佛教給予婦女與母親的比較高的地位，在早期的譯經中都改了。例如，『丈夫支持妻子』改成『丈夫支配妻子』，『妻子慰藉丈夫』改爲『妻子敬畏丈夫。』」

在第四世紀以至後來，華北的異族入侵者接受了佛教。部分原因在於佛教和他們自己一樣，在他們正著手接管的舊秩序中都是外來者，佛教僧尼可以和他們合力教導人民順服。對於逃到南方去的上層階級漢人而言，佛教又可以爲舊社會的崩潰提出有達練知性與符合美學的解釋與安慰。在這樣社會動盪不安的時代裡，帝王和百姓都想從宗教中獲得救贖。這個時代也留給後世偉大的藝術品、雕刻、石窟佛龕。若以當時佛僧與佛寺的社會角色、宗派的繁衍、政教關係與後來中古歐洲基督教做比較研究，更可以有豐碩收穫。例如，佛寺和基督教修道院一樣曾是旅人的收容所、逃難者的庇護處、慈善救濟的源頭。佛寺佛僧也變成大地主，在政府中擔任類似大臣的職務。

經過早期的借用、適應過程以後，佛教在中國步入了普及與獨立發展的階段。中國本土的佛教受了道教的影響，而且也影響了道教。其相互影響的程度有多深，至今仍無定論。投合中國人需要的新宗派在中國一一興起，透過東方藝術而最令西方人耳熟能詳的是即是主張藉默坐靜思達到頓悟的禪宗。至於印度佛教、胡人侵入、本土道教，以及中國佛教萌芽、興盛、衰微之間複雜的互動關係，相關的論著已十分多了，不再贅述。

隋唐的再統一

在分裂時期中，由於缺乏中央正統，秦半以南京為都城的南方六朝以及北方的十六國，都因而發生變遷與改革。佛教和道教都啟發了畫家、哲學家、著述家。史學著述方面的成績尤其可觀。

隋唐的三百餘年（西元五八九—九〇七）終於建立了漢代開發的統一理想。華北遭到遊牧民族入侵的蹂躪之際，華南長江沿岸卻在比較和平的條件下繁榮起來。西元二年，漢朝估計的六千萬人口（多居於華北；見地圖10）數目減少了，但是漢人的南遷也開始轉移中國的重心所在（見地圖10與11）。到了近代，華南的人口增至佔全國人口的三分之二。不過在第六至第十世紀期間，中國人主要還是居於容易成爲一體的華北平原上，境內共有二十個左右的州，每州約十萬戶（人口大約五十萬上下）。馬克·艾爾文（Mark Elvin）曾指出，羅馬帝國就是「明顯欠缺類似的團結一體的主要大區」（見 Bluden & Elvin, 1983）。華北的中央架勢與大量人口便是統一的主要要素，誰能控制這個區域，就能相當輕易使其他地區——包括華南——就範。

隋唐兩代的創建主，都曾與漢化的胡人家族通婚。這些胡人都已成爲華北的貴族，主要居於現今山西省境內，以及從渭水河谷到華北平原的古代京畿地區。與周、秦時代的情況相同的是，這片西北地區學會了遊牧民族的矯健戰鬥力。漢人從草原上的牧騎者那兒得來騎兵用的馬、跨騎需要穿的長

褲、馬鞍、馬蹬、挽具，以及後來的馬輓，這些繼而又被西方人模仿學去。早在隋唐未統一中國以前，這些家族已經與中亞地區有密切而影響深遠的貿易外交關係了。

隋朝王室是有胡人血統的楊氏家族，家業在古時周都長安與漢都洛陽之間。唐代開國皇帝也是突厥武將出身的貴族李氏的後裔。這般貴族武官與漢人通婚，也彼此結親，形成能夠擔當征服統治大任的龐大同源的領袖集團。華北的遊牧民族君主都刻意採行漢人習俗，包括語文、衣著、政府制度，致使其胡漢混合的國家在歷史記錄中看來像是中國正統。

隋室於西元五八一年稱帝的時候，十六國的末期已經統一了華北。隋文帝迅速頒布了有五百條目的新法，整頓了地方政府，並且沿用了多種舊制。其中之一是「均田制」，按此制每年要授給成年男子一定畝數的可耕地。其他續行的舊制有多戶共責、府兵制、邊疆兵農合一屯墾。整合了的官僚體系帶來了稅賦所得；調節穀價的穀倉於收成過量時儲穀，再於糧食不足時賤價賣出。在此同時，佛寺漸漸成爲勢力愈來愈強的大地主。皇帝篤信佛教的結果是造成一個「帝制的佛教」(imperial Buddhism) (此乃賴特語)。

隋室平南朝之戰並未造成很大破壞。第二位皇帝——隋煬帝因而得以大肆動員人力物力從事許多工程。其中之一是將大運河延長，從杭州往北過了長江而抵揚州，再往西北開至洛陽（見地圖16）。到西元六〇九年，已經開鑿到深入內陸，並且朝東北方向的天津和北京推進。經由各地的河流湖泊，平底駁船可以將長江下游的糧食貨品運到華北，既可補給邊疆，又可供應京城。極大的貯糧穀倉於是

興建（每倉可貯糧三千三百萬蒲式耳，將近十二億升）。

好大喜功的皇帝當朝，造成過度的精力爆發。這種情形使人將隋煬帝和秦始皇這兩位在位期甚短的皇帝相提並論，兩人都是做得過了頭。煬帝爲了伐高麗而耗盡自己的資源，雖然獲勝，卻促成騷亂四起，終至喪失「天命」。

唐代的開國君主謹慎多了。繼承的隋室基業包括佔地七十餘平方公里的京城長安，以及第二京城洛陽。唐朝不像漢朝那樣朝中大小事和全國性的事務由同樣的行政部門負責，而是依隋制設置吏、戶、禮、兵、刑、工六部，這個部制以後一直沿用到了二十世紀。另外還設置諫官負責監察官員，甚至可以規誡皇帝的言行，同時也有了初期的考試制度。

唐太宗時，大軍向各方出擊，擊敗了高麗，往南擴張到越南。更重要的是將唐的勢力推入中亞地區，終於在帕米爾以西設州而治（見地圖9）。唐朝勢力越過綠洲，往絲路上的商貿重鎮伸展，打開了與西亞地區增加接觸之途。唐都長安因此變成了一個國際性的大都市，歐亞大陸上的一個活動中心。西元六〇〇至九〇〇年間的任何一個西方都城，在規模氣勢上都不能與之相比。

唐代的藝術文學成就並不亞於其武功。唐詩變成了以後世代的典範。唐代的蓬勃創造力，也使得社會風氣較開放，都市生活納入了來自日本、高麗、越南、波斯，以及西亞各地來的外國人。佛教令唐代承襲自漢的文化多了一分特色。東南的新興國家無一不模仿唐制。

佛教與政府

佛教在中國的角色與基督教在歐洲的角色相比之下，在政治處境方面出現明顯的不同。唐室重振了中央權威之後，儒家思想在佛教影響之下漸漸恢復元氣，給予強勢政府支持。佛教勢力後來則被朝廷官員壓制住。

佛教順應中國習俗的作風十分明顯，教育方面便是一個例子。艾瑞克·祖爾克（Eric Zürcher, 1959）指出，佛家和儒家一樣注重行為端正。初入門的佛弟子必須牢記無數條行為規律，時時刻刻慎防邪行、慾望、貪念。又必須守五戒——不殺生、不偷盜、不邪淫、不妄語、不飲酒。佛家弟子——包括出家人和在家信徒——都要遵守許許多多誓戒。此外，還應做善事發慈悲（此乃宋代以及後來儒士所說的「鄉約」——同鄉之人共守的規約——背景中的一個條件，後章將詳論）。

大約西元五〇〇至八五〇年佛教盛行中國的期間，佛教並未削弱政府獨控政治社會秩序的權威。高雅文化仍然由俗家士人階級主導，也就是說，佛門信徒被嚴格限制在一定的範圍之內。直到第六世紀，佛教徒才形成祖爾克所說的「次要的菁英集團」（secondary elite）。仕宦家族有人出家為僧的情形較屬例外，因為佛教徒整個是與外在社會分離的。佛教社群自稱是獨立自主的，不受政府管制，不納稅賦。其中不乏女性成員。這種自主形態遲早會使佛教成爲威脅政府的力量。

唐代的做法趨向於藉行政部門的管理、頒授位銜、買賣度牒、編纂佛經、實施僧人考試選才制度等方法，將佛教僚屬化。僧侶要經過嚴格的修持讀經訓練才能獲得度牒。僧人資格的考試和儒家五經考試一樣由禮部主持。在佛寺中受教育也得研讀四書五經。教導僧侶課業的佛寺院，其實頗似宋代國子監和太學的先驅。因此，直至西元八四五年受鎮壓之前，佛教始終在教育措施上受到先佔上風的儒家思想的約制。不過，佛教後來又對一般稱爲「新儒學」的理學產生間接的影響。

佛教對於政治傳統的打攪微乎其微，所以唐代政府要削減佛寺的經濟勢力比較不困難。幾次迫害佛教徒——特別是第九世紀的，目的不外是要防止佛寺擁有太多地產，以便課征土地的稅賦。中古時期的中國卻從未發生過西方那樣的政教爭權，不論佛教或道教，都未能脫離政府管轄而獨立。僧道寺廟都是權力組織分散，仰賴地方的瞻養，卻欠缺有系統組織的俗家信眾，也沒有任何全國性的行政管理，在政治性事務上處於被動。

道教觀院——不包括道學思想家和煉丹術士——也和佛教的情形一樣，廣建宏偉的道觀，派別眾多，卻未能建立起俗世化的組織。道教觀廟始終只是各不相關的單獨體，配合民間信仰而生存。從本質上看，道教便無力成爲中國政治中一股強大而有組織的力量；它呈現的是個人信仰範疇中，儒家思想以外的另一條路，卻把實踐信仰的空間全都讓給了儒家。

從另一方面看，道教藉其發展歷史悠久的煉丹術，從追求生理上的不朽與較實際的煉金兩方面，對中國科技大有貢獻。道士們做生理實驗化學實驗調製不死藥，並且尋找藥草，匯集成功現今世人仍

在參考的藥典。煉丹術則促成了製瓷、染色、合金等工技，並且導致羅盤、火藥等在中國發明。道士的許多成就，按李約瑟說，是「原始科學（proto-science），而不是偽科學（pseudo-science）」。

唐朝之衰亡

唐代的第三位皇帝是個軟弱無能之人。他的皇后武氏卻能以長補短，先後藉皇帝之名、她繼立幼主之名、以及她改朝親自稱帝之力，操控貴族勢力達半世紀之久（約西元六五四～七〇五）。武則天是中國唯一的女皇帝，是極有才幹而懂權術的政治家，但是她為鞏固權力而使出的謀殺等不正當手段，卻在男性臣僚中換來罵名。她的手段也造成冗員過多和種種腐敗行徑。西元六五七年間，唐朝政府治理大約五千萬的人口只用了一萬三千五百名官員。選自足農為兵的府兵制，令農兵在各府服勞役，減少了政府養兵的費用。政府為了使農民有田而獨立，按均田制定期按戶口重新授田。唐太宗是天天與佐臣們親自理事的，在武后操縱下，皇權變得遙遠、陰謀、專斷。她打破了西北地方大族的勢力，讓華北平原原有較多機會發言。進士科考出身的人漸漸成為官吏之中一個小的新貴集團。她的功與過至今仍是爭議的題目。

玄宗一朝（西元七一三～七五五）是唐代的盛世，但是衰象也在不斷累積。首先，便是軍事的過度擴張，龐大費用耗掉了國本。唐軍曾遠征西南邊境，向西又過度遠伸至帕米爾高原，以致於七五一

年間在撒馬爾罕（Samarqand，今烏茲別克東部）附近被阿拉伯人擊敗。此時府兵已逐步改編為分屬九個節度使的職業軍隊，主要設於邊疆，由總掌兵權的將軍統御。

六部主持的「外廷」，變得例行公式化而遲緩無效，六部的大臣——以皇帝之名代皇帝執政的人——也於此際陷入黨派惡鬥，而皇帝本人卻利用宦官發揮其「內廷」的控制勢力。玄宗老年時寵愛楊貴妃，任中央權威日益腐化。楊妃收了寵將安祿山為乾兒，安祿山卻於西元七五五年起兵造反，佔據了京師。七五五至七六三年間，兵亂震撼全國。玄宗逃離京城後，在將士逼迫下將楊妃縊死，他的皇家情史（後代經常重述的）終於以悲劇收場。八年後唐室名義上恢復了統治，但以後一百五十年間再也不能恢復盛唐時的氣象了。

平定安史之亂的一個後果是增設兵鎮，種下以後藩鎮割據的初步。對邊鎮控制力形同烏有之餘，關中的政權還得向軍閥讓步。唐室無法再以統一的法律制度從中央統治全國，官吏也無力推行全國性的政令。隨後便是地方各自為政，中國政府名義上的統一變成了空殼子。

社會變遷：唐宋間的過渡期

晚唐的諸多變革之中，歷時最久的是曾經主導政府的貴族大家之衰落。漢朝晚期雖無明文規定，但社會階級清楚分為士、庶、賤民。「士」最初意指「侍」，即指在政府中服務的讀書人。自漢至唐

末，公卿大家的貴族地位與擔任大臣的士族子弟地位重疊了，門第貴族多是官宦之家。平民百姓是不宜與他們通婚的。漢以後的分裂時期中，為官者大約四分之三來自這種家族。唐代早期佔到一半以上，後來約佔五分之三。西北的關隴貴族雖然多為胡人出身，卻是中央政府官吏的主要來源。大衛·強生（David Johnson, 1977）說：「在英國、法國，一個人要登上很高的社會地位，從事律師、醫生、商人、教會神職、軍人的生涯，都可能達到。中國卻不然，只有一種職業階梯有此意義：政府文職。」

中國沒有長嗣繼承制，因此，一家之主死後，家產通常是由家中男子均分，國法規定可分割的繼承方式，便不致出現歐洲那樣世代相傳的大地主。因此，一個家族若是兩、三代都沒有入官，遲早要瓦解。每一代都有潛在的不安全感，不得不往宦途試一試。家庭的社會地位是世襲的，但是，如果一個憑做官爬到上等階層的家族再沒有其他人做到官，地位必將下降。這種情形在唐代得到了緩衝，因為唐代在官僚之外，還有其他社會地位團體，可以停留在其中伺機重回官場。

官員任用憑的是薦舉。起初是由地方官長負責，將轄區內的所有士人按日後將分列的九個等級分等，九品又各分上、下級。每名官職候選人的官方評分都納入檔案。士人便藉著這個制度自我繁衍。雖然隋唐時代開始有了科舉，卻不是進入仕途的最主要管道。取士之所以成爲一種社會步驟而不是法律程序，是因爲私人關係在社會背景中形成一種液體基質（Fluid matrix），官位候選人在其中謀進，家族地位也在其中得以保持。例如，北魏曾建立自己的世家大族階級，使之地位與漢人世族相

等，胡人家族便可以進入最上層的漢人生活圈。西元三八五至七一年間有官方編製的士族譜系，顯然是根據州縣官吏薦舉的名冊編成。這種族譜亦是家族間聯姻的參考依據。

唐初時認爲這套制度阻礙了人才的流動，便不予採行。這無非是新興而當權的西北漢胡混合家族給予華北平原上東北區域的漢人大族一記重擊。唐初的皇帝在這些舊貴族嫁女兒時，也不再賜給他們要求的厚禮。西元六五九年的重編譜系達二百卷，包括了二三五家族的二二八七房。此次修訂的主旨之一，顯然是要讓西北家族躋身其中。

到了第八世紀，做官似乎已成爲衡量家庭地位的主要準繩，門第出身退居次要了。一切都要看登錄爲士族的人自己的官位，而不是看他的家族門第。官吏依法不再被視爲貴等階級。唐制雖然選派官吏子弟任低階官職，但已無明文認定大族門閥的地位，或給予這些家族任官的特權。貴族大家的利益畢竟抵擋不住朝廷的制度。

丹尼斯·崔維澤 (Denis Twitchett, 見 CHOC 3) 認爲，唐朝便是從此展開統治權的轉移，從貴族統治——此制之下的皇室不過是統治階級的發言人——轉變爲訓練有素的官僚體系治國，官僚們多是由科舉選出。貴族勢衰後，中央政府較能駕御地方。皇帝漸漸成爲一人高高在上，遠離戰場的夥伴，只聽從新官僚體系出身的朝臣的意見。

晚唐貴族失勢的同時尚有另一個重大變革，即是政府退出了親自管理全國經濟生活的地位。鄉間的分授土地的均田制解體，都市裡官方市場與定價制的崩潰，都顯示經濟狀況已超出政府能管制的範

圍。地方州官管轄之下，窮人愈來愈多。爲了撐住中央，稅制改爲夏秋兩季，按規定土地每年應納配額徵收。自西元七八〇年起實施的這種「兩稅法」，結合了土地稅和戶口稅，稅額經諮商而訂定，使中央不致匱乏，卻也表明政府已經無力控制私產與土地自由買賣了。

安史之亂過後，政府對貿易的監督也開始瓦解。唐朝的政府本來是藉調節買賣使官方監督下的市場利用平穩的物價協助農民生產，同時遏止人們不正當的圖利之心。從商貿徵取的稅收並未受到重視，除非是財務出現困難了，而這種困難每逢有軍事需求或王朝衰微時一定會發生。中國的市場活動網絡（如緒論中提及者），不久就要在宋代出現，而且其活力將超出政府的控制能力之外。

此外，安史之亂使中國變得軍事化了。此時唐朝在中亞地區的邊塞被侵犯，西北大部地方被吐蕃佔據。中國境內新設藩鎮起初總共三十處上下，大多有武官鎮守，憑其率領的戍衛軍隊，勢力駕凌於地方政府之上。相對的，中央政府幾乎沒有自己的兵力，數度遭遇吐蕃軍進犯之災。西元七六三年以後，天子只能依賴四個區域並不穩妥的力量，即是京畿、西北邊境、長江下游、大運河地帶——這一區乃是京城的命脈。華北多處藩鎮不受中央管轄，佔去了納稅額爲國家歲入四分之一的人口，只剩下長江下游和淮河流域爲朝廷稅收的來源。

亂平之後也有一、兩位皇帝在削減費用和集權中央方面做出成效。但是唐朝的盛世已過，中央變成「內廷」由宦官把持，「外廷」則是黨爭不斷。

大體上，唐代文官體制的建立，助長了儒家學術的重振。有關唐宋交替的這一層面，大衛·麥克

穆論 (David McMullen, 1988) 最近作過研究。在唐代的學校制度、科舉、尊孔、政府儀典，以及史學文學的培養之下，經學古文有了持續的發展。唐代士人階級的壯大，也為北宋學術思想鼎盛先鋪好了路。

西元八四五年間，唐朝皇帝下詔，廣泛而有系統地拆毀佛教院寺，沒收院寺擁有的大量免課稅的地產。有將近二十五萬的僧尼被強制還俗。從此以後，度牒一律由政府發給，藉以控制僧尼人數。唐代的功業與中國佛教的盛況是同時衰落的。

此時華北的權力關係顯示，中央政權的實際空位期從西元七五五年的變亂時起，一直延續到了九七九年。唐朝留下來的藩鎮相繼成立集權化的軍事政權，乃是這段空位期與後來宋初政府的典型。

唐末的五十年是無政府狀態的活生生實例。不論文武官員都是竭盡腐化之能事，鄉村農民受著百般的壓榨，邪惡醜行變成了一種常態。忠國之心已喪盡，盜匪橫行。暴民聚集成眾，到處流竄劫掠。皇帝、宦官、文臣都是一籌莫展。大盜黃巢作亂六年之久（西元八七八—八八四），起兵於山東，率眾南下至福州、廣州。繼而北上，攻入洛陽和京師長安，大肆屠掠。唐亡於西元九〇七年，此時突厥和其他胡族已佔據華北大部，其他地方亦有藩鎮割據。

在殘敗之中繼起的是在華北以割據式版圖建號稱帝的五代，以及華中華南藩鎮稱王的十國。割據局面一直要到西元九六〇年禁軍在新都擁帝改國號為宋，才獲得解決。

第四章

中國最偉大的時代：北宋與南宋

物質欣欣向榮

宋代三百年存在一種奇怪的反常現象。一方面，宋代是偉大的創造時代，使中國人在工技發明、物質生產、政治哲學、政府、士人文化等方面領先全世界。印刷的書籍、繪畫、文官考試制度，只是中國此種卓越地位的兩、三個實證。而另一方面，就在中國如此興盛的同時，內亞細亞（Inner Asia）的外族侵略者，漸漸從軍事與行政上控制住中國政府和人民。宋代的文化成就是否與後來的外族統治有關呢？這是極其重要——卻不單純——的問題。

西元九六〇年，五代的末一朝，後周的殿前都點檢在禁軍擁立之下成爲皇帝，新登帝位的趙匡胤

便改國號爲宋。深謀遠慮的宋太祖與宋太宗解除了武將們的兵權，任文官接掌，並且將最精銳的軍隊集合爲禁軍，文官層僚經由科舉建立，稅收集於中央。這些都是控制軍權與制訂文官職權的代表性措施。歷時一個半世紀的北宋（九六〇—一一二六）從此將成爲中國最富於創造的時期之一，有些方面恰似兩百年後才在歐洲展開的文藝復興。

評價宋朝在中國歷史中關鍵性的地位，必須從多方面著眼。首先，是從有形的成長方面，如人口、都市化、生產、工技，以及國內與對外的商貿各方面。

中國人口於漢代中期（約西元第二世紀時）達到大約六千萬之數，經過分裂時期很可能發生的數目下降，似乎又在第八世紀早期的盛唐時回昇到五、六千萬。在宋初可能增至一億，到十二世紀結束時，約維持一億二千萬；大約四千五百萬在淮河以北的地區，七千五百萬在長江沿岸以及西南（見地圖10、11、12）。

人口成長引來了興旺的都市生活，這在京城尤其顯著。做爲北宋的政治行政中樞，開封城是朝臣官員的最大集中地，也是衙門人役、軍隊、宮廷扈從及閒雜人等匯集之處。開封只有唐朝京城長安面積的五分之四，卻有古羅馬城三倍大。西元一〇二二年間城內人口將近五十萬。如果連京城九郊在內，總計人口有大約一百萬。到一一〇〇年，登入戶籍的人口數爲一百零五萬，加上禁軍，總數可達一百四十萬。

如此人口密集的都市能夠民生不虞匱乏，是因爲開封位置靠近古時大運河與黃河的交會處，在黃

河下游穀物集散地駁船運輸線的起點。中國國內貿易與區域間的相互貿易之順暢，得力於大運河、長江、長江支流及湖泊，以及其他河流系統上的廉價運輸。這些水道總共長四萬八千多公里，造就了世界上人口最稠密的貿易區（見地圖16）。中國境內既有如此大規模的商業活動，外貿不免只算得上旁系分支了。

開封的工業發展，主要是爲了迎合政府的需要。例如，華北有大量煤與鐵的礦藏，靠水上運輸，可以低價供應京城。約第十世紀時將森林耗竭的情形，迫使冶鐵必須捨木炭而改用煤爲鼓風爐燃料，而且，宋代冶鐵者因爲使用以此法生產的鑄鐵，又發展成功可煉鋼的脫碳法。到了一〇七八年間，華北生鐵年產量有十一萬四千噸（七百年後英國才能夠出產出此數的一半之量）。

從這兒，戰爭的藝術得到了鎧甲和鋼質武器。圍城作戰中也使用了大砲前身的弩砲，而火藥最初是用於火矛、榴彈、射石砲之上。古昔時候的圍城是勝敗難料的，因爲被圍的城中貯有補給，往往能比處於荒蕪原野上的攻城者支撐得更久。但是宋代發明的新武器卻能擊毀城牆城門，引爆火藥地雷，從城外燃起城內的大火。

不幸的是，宋人的這項戰爭技術很快就被女真人學會，一一二六年攻陷開封以後，便在華北建立了金朝。宋朝只得南下至杭州另建新都。

南宋這個都城在十三世紀早期最繁榮的時候，自錢塘江口一直綿延，從人口約四十萬的南郊起，經過約有五十萬人口的皇城，達於有將近二十萬人口的北郊，全長三十二公里有餘。據馬可波羅記

載，杭州頗有與威尼斯雷同的特色。寬廣西湖的清澈之水，順著大約二十條溝渠流入城中，再將城內的廢物挾出，往東注入河口的有潮水域，城牆之內的總面積是十八平方公里，中央有由南至北的一條寬闊的御街。蒙古人於一二七九年征服中國之前，杭州人口超出了一百萬（有人估計有二五〇萬），為全世界第一大都市。馬可波羅的故鄉威尼斯可能有五萬人口；我們不難理解他目睹中國都市生活時為何嘆為觀止了。

南宋時期的外貿在政府歲入中居於大宗，這幾乎是十九世紀以前僅有的一回。杭州對於奢侈品的需求，是宋時外貿迅速成長的一個因素。其中又以經由香料之路從東印度群島運至中國（亦通往歐洲）的香料需求最大。進口貨品需求之高，甚至聲名遠播的中國絲綢與瓷器出口，以及銅鈔，都不足以均衡進口。遷徙到西班牙並且影響歐洲至深的伊斯蘭教民，也於宋時大量增加在廣州、泉州、廈門、福州、杭州的海上貿易。中國的貨運沿著東亞海岸抵達東印度群島和印度，甚至遠達東非。但是南宋的外貿大抵仍操於阿拉伯人之手。商貿課稅使鹽稅和貿易稅成為南宋稅收的主體，不再像往昔那樣仰賴土地稅賦供養朝廷了。商業成長的一項影響是，唐代始創的紙鈔再度起用。先是政府用匯票調動資金，繼而使用期票、可轉讓票券，終至由政府發行全國通用的紙幣。馬可波羅見到紙幣時，和見到煤的時候一樣吃驚。

中國此時期的航海科技是領先全世界的。中國造的有分艙區的大船——包含四層甲板、四或六桅、十多件帆，用艙柱舵、航海圖、羅盤導向，可載五百人。這種科技遠遠超前西亞與歐洲，此期地

中海用的大木船還在靠人力和操舵櫓航行。

宋代驚人成就的這些層面只是幾個例子。任何有現代意識的擴張主義者回顧諸如此類的成長和創造力時，可以想像到，宋代中國若自由發展下去，將可能主導航海世界，並且自亞洲發動侵略，移民歐洲，從而改寫歷史。看起來，欠缺的只是動機和刺激。這當然是想入非非了，但也再度提出這個問題：究竟是什麼阻滯了艾爾文（Elvin, 1973）所說的中國的「中古時期經濟革命」繼續發展？答案容易指向異族侵略者，指蒙古滅宋是阻撓宋人走向近代之路的罪魁禍首。這種說法頗有單一惡因理論的誘人之處，但是我們隨即可以知道，原因是不止一個的。

以下幾節將論及科舉制度如何成爲文職官僚的主要來源管道，謀得官職的可能性降低如何鼓勵士人轉入地方事務而成爲鄉紳望族的領袖，理學思想又是如何助長這種轉移。

教育與科舉

宋代教育普及的技術性關鍵在於有了印刷的書籍。錢存訓在其論書籍與印刷術的權威性著作中詳述過，中國之所以能發明印刷的書，第一要件是紙。早在西元前一、二百年時，紙已發明，但遲至晚唐時期才用於木版印刷。北宋是第一個使用印刷書籍的時代，歐洲還落後得很。中國以植物纖維製的紙，比歐洲的碎布製紙便宜。若與活版印刷比較，木刻版印刷更爲簡便省錢，而且更適於漢字。印刷

的文書正是逐漸擴張的宋代士人階級的生命活血。

印刷的書籍帶給佛寺與家塾的教育活動很大的激勵。起初政府有意全面管制已經普及的印刷，到了一〇二〇年代，又改以授與土地和書籍為辦學校的獎賞。目的是要在每一州縣都設置官學。官學收期待朝廷任命的諸生，教以儒家經術及禮儀，據賈志揚（John W. Chaffee, 1985）說，在宋徽宗時，官學總共佔地一五〇萬畝，可供二十萬名諸生廩給。

科舉制度成爲上層社會階級生涯不可或缺的巨大無比又盤根錯節的定制。唐以後的一千年以至一九〇五年，這個制度扮演了與學術思想、社會、行政體系、政治相關的許多角色。

宋初的兩位皇帝制定科舉為甄選人才的辦法。七品以上官員可以憑蔭任舉薦自家子弟為生員，所以官宦階級仍可以一代代傳下去。但是唐代只有百分之十五的官吏是科舉出身，到了宋代增至百分之三十上下。宋代考官要選出願意支持新文官秩序的人，即是彼得·波爾（Peter Bol, 1992）所說的「會忠於文官治理概念」的人。主考官預防作弊的方法包括：應考者進場前搜身，考卷編號而不寫姓名，謄寫考卷以免批閱者識出考生的筆跡。西元九八九年間規定了每次科考錄取人數分配額，使某些文風鼎盛的地方不至於佔據太多錄取機會。

幾十年前最早進行宋代科舉研究的人士認為，這是比真才實學的制度，使青年才俊不被埋沒。近年來更詳細的研究卻顯示，豪門巨族還是有超出比例數目的子弟進階為官。除了因為大家子弟有良好的讀書環境條件，也因為有推薦管道和關係影響。

賈志揚認為，宋代三百年中，科舉之為謀求官職手段是每下愈況的，但矛盾的是，報考的人卻愈來愈多。這種情形反映的事實是，在朝為官的「當權派」家庭愈來愈有辦法安插自家子弟得第。不外乎是憑蔭任特權，參加正規考試之外的各式各樣特種考試或不對外開放的考試，以及奇怪至極的——只憑連連考試而每考必落第（這令人聯想到成績差勁的學生，起碼成績單上可以得一個「努力：甲等」）！因此，正規科舉得第者佔一〇四六年文官總數的百分之五十七；一一一九年佔百分之四十五；一一九一年佔百分之三十一；一二二三年只佔百分之二十七。報考人數漸增以後，規定的錄取比例也遞減了：一〇二三年每十人報考有五人上榜，一〇四五年為每十人取二人，一〇九三年每十人取一人，一一五六年每百人取一人，一二七五年是每二百人取一人。

於是，受經典教育參加科考變成證明社會地位的手段，至於得第或落第，有官做無官做，倒也無所謂。羅伯·海姆斯（Robert Hymes, 1986）所做的一項社群研究可為例證。該研究追查出舉子階級之成長如何超過官職之成長，大多數科舉得第者，因而根本得不到一官半職。官學註冊的二十萬生員之中，約有一半要參加科考。得中的五百個人，才有資格進入包含大約二萬個職位的文官界。所以，對大多數舉子而言，做官之路是走不通的。在此情況下，鄉間市場社區成長而需要地方上的領導者，便吸引舉子重回故里。南宋的家族地位高下，漸漸不再以有没有人做官為評定條件，而是要看在地方的財、勢、名望如何了。

海姆斯的研究發現，七十三個社區顯要家族，平均維持其地位大約一四〇年。同時發現，家庭

的、學業的、私人的「濃密關係網」結合了有官位的人與布衣百姓。做官只是奠定高地位的要素之一，而且不是非有不可的。換句話說，士人階級擴大為涵蓋地方富豪、家族長老、非正式的公職人員、卸任官員。所有人的先決條件只是受過正統經學教育，文化上具備「士」的資格。這些人由於受過儒家思想薰陶，自覺負有維持人世間物質與道德秩序的大任。導引他們的是新儒學的教條，亦即是北宋儒士文官思辯而產生的理學。

新儒學 (Neo-Confucianism) 的創立

儒家思想主張致力於行爲的完美無私。但是由於敗類在中國和別國一樣常見，儒士們過一陣子就要呼籲改革。大多數的開國君主上台掌權，也是爲了要來革除奸惡。科舉制度確立以後，宋朝臣子都是正統學術調教出來的，改革者自然也在其中出現。我們觀察儒家思想這種周期性的再振興之時，可看出兩個特徵。第一，主張改革的大臣通常都希望皇帝授予他們從事改革的大權。他們假定皇帝的獨裁權是一切政治力量的本源，以爲他們可以強化此權、利用此權，卻無意走到它背後，也不考慮政府、社會中會有其他形態的權威。第二，想要改革的人把平民百姓看作是被動的接受者，甘願接納改革派大臣導引下的善意專制。在他們眼中，商人心術不正只知貪財，軍人險惡粗暴好用暴力。改革者的任務就是要使這些人各守其分，促使以皇帝爲代表的統一中央權威得以有睿智的發揮。從這種觀點

看來，改革是偉大的使命，是保存帝國秩序而且為百姓謀福利（同時也控制百姓）的手段。

早期儒士改革家的一個範例即是范仲淹，從他的名言，——「士者當先天下之憂而憂，後天下之樂而樂」——便可看出他的抱負。劉子健（James T. C. Liu，見費正清，1957）曾總結說，范仲淹於北宋任宰相時，推動的改革包括官僚任用不偏袒私人，科考注重實際課題，均公田以使地方官吏收入充裕而不壓榨百姓，國防上加強府兵等等。他在擴大學制方面的新政略有成果，此外他也首創以「義莊」供給族中子弟求學費用。

宋代最著名也最具爭議性的變法者乃是王安石。他的新制雖曾獲得各種不同的評價，最近的研究分析卻認為他是個跑在時代前面的極權統治主義者。他崇尚古文，視堯舜以至孔子的先聖先賢為完美典範，精神值得後人效法。按彼得·波爾（1992）說，王安石的新政旨在建立一個「完善的、自足而獨立的、自我繁衍不絕的制度」。

一〇六八年間，在宋神宗支持下，王安石不理會其他大臣，安排了自己的人任職以行新政，要藉政府積極干預經濟的方式，打擊腐化平均財富。執行起來，便是吾人現今所說的「把私營經濟勢力擠掉」。即是，嚴格限制地產與私有財產，以及將百姓組織成相互負責的團體單位以便控制。王安石不容異己之見，認為反對他的是奸邪小人；一個統一有秩的國家社會裡，應當人人價值觀相同，各個階級的人都在自己的地位上發揮功用，沒有一個人能只憑一己之力去支持他人，也不可能去支持異議。依新法，地主不能借貸給佃戶了；所有人都是一切靠政府。同時，相互負責的團體組織可啟發社群關

係，削弱家族勢力。

由於王安石激進的改革打擊地方豪富的根本，而科考舉子和地方上的有勢有財者都出自這種豪門，新政經過幾年的試行和政界混亂，終於遭到罷黜。繼起得勢的一派，以同期的史學家司馬光為代表。司馬光主張朝政不應師法古聖先賢理論上至善的典範，而是應從研究歷史擷取教訓。因此撰寫了《資治通鑑》，以編年方式記載了從西元前四〇三年至西元九五九年各朝代的歷史。其中選述的史實，多在顯示各種不同的政策如何推行。這種務實的編寫方式，促請天子「以鑑於往事，有資於治道」，勿再奢望效法聖賢而攪得政局大亂。既定的秩序當然有需要修正之處，但不能按一紙藍圖就全盤翻新。地主與佃農乃是人的天資不同造成的自然後果，何需掃除？為人君者的首要職責乃是選任賢能，而賢材應取於受過孔孟之學教誨的士人。

這種有錯則改，避免大惡以維持御用儒學不衰的保守態度，對於中國政體有長遠的影響。王安石的目標是，將國政轉換成爲一個由政治權威領導的整合的社會政治秩序。這個秩序中，沒有政府與社會之分，也沒有政治性與道德性的差別。而司馬光認爲，國家必須由士人這個獨立的特殊社會菁英階級來統治，士人則大多來自有爲官傳統的家族，受過做官應受的教育。

後來耶穌會教士稱之爲「新儒學」的理學，於女真人驅逐北宋之後，在南宋時期成形。五位理學大家在宋代早期已有著述，但是要等到集各家之大成的朱熹（西元一一三〇—一二〇〇）出現，五子學說才受到重視。朱熹的理論並不是另一版本的國家宇宙觀（state cosmology），卻提供了有關天

地以及個人在其中之地位的廣闊哲學觀。和其他宋儒一樣，貶抑隋唐儒學的價值，卻推崇東周與漢代的儒家經典。他從約有一二〇巨冊的十三經之中選出「四書」為儒家思想的精髓所在。四書即《論語》、《孟子》、《中庸》、《大學》。

朱熹的宇宙觀主張一種二元論：永恆不變的「理」賦予形而下的「氣」形體，理既化為氣，凝聚而為質，造成了天地萬物。在這二元性的背後，是充塞於天地萬物的「道」。人唯有藉自我修養才能夠理解道，並且藉致道陶冶品行。宋代理學家認為，個人與世間道德修養的大道，孔孟早已明示，但並未後世傳播。所以，一千五百年後的理學主旨，就是要重歸聖人之道。

其實朱熹在儒學之中巧妙地摻入了必要的佛家空無之說的成分。這套既講究理性又富於人性的新哲學，被其信徒推廣發揚，以此告誡朝廷和士人應克制私慾，而力行儒家教誨的理念。憑藉這少數幾家批判思想的著述教導，理學思想此後成為中國菁英階層活生生的信仰，一直傳到二十世紀，實為世上最廣布且影響力至深的倫理學之一。

近幾十年中，以理學為菁英分子主要信仰的傳統社會崩潰之後，研究中國學術思想的學者再度藉著評估朱熹學說而重歸正道了。例如，一九八九年在麻州劍橋的美國文藝科學院（American Academy of Arts and Science）舉行了為期三天的「儒家人本主義研討會」。當然，儒家人本主義現在已包括了現代的人權觀念，即便理學最初關注的只有讀過書的士人階級，並沒有一般民眾在內。

狄百瑞以及其他人所作的理學典籍本文的研究之中，最引人注意的是讀書人相當程度的獨立自主

性。讀書人應發揮良知以及對於經典學問之洞察力。學問是「爲了個人……從本心求得理」。爲自己而不爲他人（主考官）求學問並不自私，卻能涵養自我。讀書人以極力自制「去人慾」，這樣自我磨練最終乃是爲替大眾謀福。

第二個要點是，理性與道德的學識才是首要目標，重要性遠超過藝術文學。這些知識支持五倫，從而維繫社會秩序，避免個人與社會的兩極化。狄百瑞認爲（1983），這可以稱作「儒家人格主義」（Confucian personalism），而不算是激進的個人主義。在人「與他人契合」的時候，方能達到實踐的極致。

爲了與一般民眾接觸，朱熹使用方言白話，主張利用名爲「鄉約」的地方居民定期舉行的聚會。鄉約遲至明代一三六八年以後才普遍起來，但早在一〇七七年間就由宋代的呂大防兄弟初創。在此按月舉行的集會中，人們聚餐，並記錄集會過程。集會中要選出一、兩位主持者，與會者採行有關言行的十分詳細的規約。朱熹按呂氏規約修訂的新規更爲繁複，強調階級層次分明，曾制立五個年齡等級，各有其言行規則要遵守。這樣做的目的無非是要指示受過教育的士大夫階級應該如何進退。朱熹認爲士大夫應當衣著普通禮儀隆重，如果非士大夫階級的人預會，則不必遵守按長幼敘座的規定。朱熹的修定規約中，還包含有關如何招呼鄉約同僚、何時可拜訪鄉約同僚、如何邀請鄉約同僚飲宴、如何主持宴會——包括該穿什麼衣服、用什麼名帖——等等的詳細指示。真是個會搞組織的人啊！

在鄉約聚會討論中，可以「德業相勸，過失相規，禮俗相交」。朱熹認爲這種俗制融合了私人與

公眾的利益，也是政府與家族之間的一種中介作用。七百多年後，共產體制下的中國會再度出現這種討論與自我批判的方式，但內容卻不同了，不論古今，此種集會都是實用道德方面的一種操演。

朱熹也提倡讀書士子的書院。他自領二十名學生之外，也與大約二十四所私人書院有接觸。書院教導的對象是個人，使其學會領悟道德，負起自我道德修養的責任，做到致知的功夫。朱子希望最終將有合乎體統的政府，其基礎乃是從皇帝自省開始導致的人人克己。皇帝可以藉助於學者的講授（這也是宮中儀禮之一），聽取史官的判斷。在討論道德問題時，臣子和皇帝應是身分平等的。

朱子是偉大的經典編纂註釋家，但是他最主要的貢獻是揚起儒家的道德正義之旗，並且把它穩穩繫在高桿之上。崔維澤（CHOC 3）說，宋代目睹了「中國逐漸變成有強烈正統感的意識形態社會之過程」。劉子健（1988）稱理學家為「道德的超越主義者」（moral transcendentalists），但是終久因為「新傳統主義滲入文化太透徹而喪失了轉換的能力」。朱熹與理學的歷史角色始終是爭議之題：七百多年來的相關論述之中有的是論點。對於中國近代發展可能曾構成阻力的是理學家貶抑商人的態度，在他們看來，商人不事生產，只是將物品往來輸送以圖利，而圖利是可恥的動機。

我們看一看中國古典學者的寫作方式，就更能了解中文著作翻譯後為什麼有關其釋義的爭議不斷。李約瑟曾指出，中國學者認為人世是源源不斷的具體現象，值得仔細觀察逐年記錄，但是卻不怎麼利用分析式的歸類。建立邏輯系統本來不是他們的特長。德克·博德（一九九一）說：「即便是朱熹這樣的大家，我們仍得從那令人頭昏的各種各樣記諸文字的言語、古籍的評注、寫給友人的書信與

其他零散文件中歸納出他的系統來。大師本人並沒有一部總結性的論述。」（這和同期的湯瑪斯·阿奎那〔Thomas Aquinas〕可不一樣。）

從事古文撰述的人受的是纂輯的訓練而不是創作訓練。他們先要熟背大部的經書和歷史，再以大量剪貼古書古史章句的複製方式匯成自己的著作。如此不注明出處地引用他人的文字，現在人可以稱其為剽竊。可是中國古代的著述者大都認為自己是在保存記錄，鮮少自視為創作者。

翻譯的困難出在中文文法沒有單複數、動詞時態、表關係的格與性的變化等精確規格；也沒有可以辨識字詞衍生來源的辦法，頂多是從偏旁或讀音上去找。反過來看，讀者卻可以從文句的抑揚頓挫或詞語對仗上找出某些含意。這是我教授清朝公文翻譯二十五年來的心得。

文言文的另一個難題是，不大能作抽象歸納或表達抽象觀念。例如，要將存在述說成非時間的（nontemporal）而且是非活動的（nonactive）抽象意念，就是難事。文言文極少用到理論性的假設或是與事實相反的情況，也不大用得著演繹或歸納的邏輯推理。這一切都使得古文系統難以吸收新穎的外來觀念，結果可能就是難以發展出理論性的科學。英譯文言用語之中最鼎鼎大名的難題就是朱熹說的「格物」，英文譯之為 the investigation of things（事物之審檢）。有些現代學者會覺得意思是要對自然界進行科學性的研究，其實按劉廣京（1990）解釋，意思是「藉著詳究古籍與細查歷史與日常生活中的原則而獲得道德知識」。

上述的造成意義不明確的諸多原因，加上現代研究哲學者的概念知識不斷增加，使理學仍是新見

解新興趣可以墾植的沃土。

士大夫社會 (gentry society) 的形成

宋代中國擴大之際，社會結構也漸漸確立。這種結構的大致輪廓一直持續到了二十世紀。中上階級家族主導中國人生活之甚，使許多社會學者稱呼中國是「紳士階級國家」(gentry state)，一般人也會說「學者士大夫」是一個階級。但是，切勿聯想到英國那種烤牛肉、獵狐狸的地主紳士。因為中國的「士大夫階級」是個帶有兩種主要意義並且內含意思曖昧的術語，需要特別處理。以下的描述主要得自清代(一六四四—一九一二)，因為清代是被研究得最徹底的一代。中國的士大夫社會因制度更動的影響經歷了長期多變的演化，其形貌之多樣性已一一呈現於有關地方士人的研究中。但是，在鑑識其多樣性之前，必須先有一個概括的印象，認識一個放諸全中國皆然的典型，這也是最初進行研究的人要做的。

非馬克斯主義者基本上都同意，士大夫階級並非就是封建的地主階級。因為中國社會的組織系統根本稱不上封建制度，可以算封建的也只有西元前二二一年以前的時代。「封建」一詞雖然仍是常聽見的罵人話，但就一個西方術語而言，把它用於中國是無甚意義的。例如，按照中古時期歐洲和日本的封建制度所包含的意義而論，最重要的特性即是地產不可以分割讓予。西方中古時期的農奴受土地

的束縛，自己離不開土地，也無權處理土地。中國的農人，法律上、事實上都是自由的，只要能力足夠，就可以買地產。而且，可能正是小片小片不甚昂貴土地的買賣促使可耕農地分割成小得不能再小，有許多只是一個細長條狀。總之，不把中國農人的處境叫作「封建」，並不表示他們遭遇比較不苦，但是如果這個用詞要保持當初指歐洲或其他社會制度時的有效用意，用來指中國的一般狀況時，便無法符合其義。

經歷了自宋至清幾朝發展的中國士大夫，必須從經濟與政治——有土地、有功名——的雙重意義上解析。較狹義的解釋指經正常科舉考試得第——或藉薦舉或出錢買得——的有功名的「個人」。這樣狹義解釋的長處是有具體性，甚至可以量化。士大夫指有科考功名的人，都是有官方記錄可查的，並不與社會地位或經濟背景相關，更不與地主身分相干；而地主數量是極難從歷史資料考查的。此外，清代百萬名左右通過初階秀才考試的人，應該算是何柄棣所說的「下階層的士大夫」，與沒有功名的百姓幾乎沒什麼兩樣。通過省城鄉試和京城會試殿試的人，卻形成了影響力極大的「上階層士大夫」。

士大夫社會模式的基礎是家庭主義（familism），由家中的男子主導。女子是次等的人，多半要嫁到別人家去，是可有可無的。士大夫的目標是把子弟調教成讀書人去謀取功名，藉以保住家族的地位不墜。受理學家的影響，讀書人自小受的教育著重紀律而不重情感。自制功夫與繁重的功課不留餘地給輕浮行爲、性興趣、肌肉鍛練，甚而使人變得不自在。姜·薩里從研究晚清學者集合的證據，描

繪出的是一幅士大夫家庭教育的嚴厲陰森畫面。

士大夫個人自己擔任公職官員，扮演政治與行政系統中的角色。他同時也糾纏於家族關係之中，這些關係可以供給他物質生計。這種政治與經濟的二元意義，使許多人把士大夫階級做較廣義的界定，不限於指有功名的個人，而是指一群家族。不論廣義狹義的解釋法，都應牢記。

士大夫階級的家庭大多以城內為居處，很少居於小村子裡。其成分可包括介入廣大農民之中的地主家庭，也可包括官吏和商賈——這兩類人形成了整個行政商貿活動的流動性基質（fluid matrix）。士大夫是地方上的菁英階級，對在下的農民社群與在上的官吏都發生某些功用。在務農的社區中，士大夫可指大地主，住在有好幾進的深宅大院裡，有僕婢、有儲糧，有能力抵禦盜匪。這種「大宅子」在老城鎮上地位顯著，也是中西小說很愛描述的。身為地方上統治階級的士大夫，要處理有關土地使用的習慣性與法律性的權益。這些事務通常都極其繁雜多變，沒有管理才幹的人是搞不明白的。表土與底土的不同所有權、各種不同的承租關係、借貸、抵押、按常例的支付、地主佃戶雙方的責任義務，形成社區內部一個錯綜的集合體，以至於許多農人也不確定自己的小地主成分多，還是佃戶成分多。

對於古時中國官吏而言，士大夫家族是一個媒介體，可藉由他們來完成稅收任務。同樣的，農民視士大夫家族為調解者，可以在繳稅的過程中減緩官吏的壓迫。地方官吏處理水災、飢饉、初發的暴亂，各種小的犯罪事件、公共設計畫，都要靠士大夫階級幫忙。士大夫乃是百姓大眾和官場老爺之

間的緩衝。

一個窮人若是科考得了第，就可以成爲前述狹義的士大夫階級的一分子，即便他和地主富戶全不沾親也無妨。不過，大多數有科考功名的人都有地主親戚，而地主富戶也多有科考得第的成員。大體上，士大夫家族是未居官職的得第舉子和官僚的儲藏所。大戶人家是培養做官者的溫床，也是丟官辭官的人可以返回的庇護所。

每個社區裡的士大夫階級都有許多「公家」性質的重要作用（注意「公」不是「官」也不是「私」）。我們要把數以百萬計的人在數百年裡的這類活動作概括之論的話，最好先在介於理想與實際之間的一系列狀況的兩端，各定下一個觀點。我們從府誌縣誌和其他文獻中讀到的理想觀點是，士大夫階級以服務桑梓的責任心爲行動的出發點。因此，他們爲公共建設募款，並且從旁監督，包括建築維修灌溉系統以及溝渠、堤堰、道路、橋樑、渡船等交通設施。他們要參加鄉約集會，維護儒家制度與道德——辦書院學塾、建祠堂孔廟、刊印書籍（尤其是地方史料、縣誌等）、教導鄉人仁義道德。太平時期，他們要領導地方風氣。戰亂之時，他們組織鄉勇指揮自衛戰。他們每天都在非正式地調停紛爭，以此取代美國各地鄉鎮那種無休無止的爭訟。士大夫階級還要爲本族人辦慈善救濟，主管賑濟鄉人的善款。顯然沒有一個人能包辦上列的每件事，舉出來不過是要說明士大夫階級的行動範圍有多麼廣。

另有一個任務是應官吏要求，捐錢補充國庫，尤其是在有戰爭、水災、飢荒發生之時。此種捐獻

用途甚大，以致許多朝代都以出售最低階的科考功名換取收入，讓很多人不經過考試就有了秀才諸生的身分。這樣做雖然破壞了制度，卻允許有錢人藉付出某種代價昇入上層階級，得享士大夫的特權——包括和做官的人來往、進衙門不挨板子。

士大夫「公」事作用的實際面，可以從宋代的證據展開。即是，可以監督地方上的定期市集，在稅賦分配與徵收上扮演某種角色。換句話說，可以承擔截至初唐以前屬於官吏的一些職責。杜亞拉（1988）以及其他認爲，這是士大夫在地方行政體系中的「捐客業務」功用。這種功用從買賣開始，延伸到土地稅收之後變成了稅款包收（即承諾上繳應納的稅額，卻把超收的餘額飽入私囊）。

商業交易中的批發經紀者（牙行）是收費用而提供便利服務的中間人。流動的商人每到一地方，就需要可靠的助手幫他處理方言、地方習俗、通貨、搬運、旅店、市場等方面的事務。做這類事的地方經紀人——可能是個有錢人——可能是政府批准的，他可以提供倉庫儲貨、食宿、交通等服務賺取費用，也可以替政府做檔案記錄領得酬勞。他自己也許就是個富裕的商人。揚州的大鹽商和廣州買賣常用外貨的公行商人，只是全中國獲政府許可替政府代理的無數捐客之中名氣最大的代表。

由於士大夫憑有科舉功名獲得「許可」，可算廣義「捐客」中的一個小類別。因此故，士大夫以私人身分監督稅收和公共工程等公事的時候，也可以接受酬勞或傭金，以此爲其部分的收入。可想而知，服務桑梓不純粹是慈善，而是有費用可支領的。士大夫們持續做這些事，一直到後來士大夫的人

數多到超出了可用資源的程度——超過可賺收入的土地，又以士大夫總管、福利機構經營者、士大夫商人的身分更積極地投入公眾界。

士大夫家族發揮地方領袖與理事的功用，足以說明官僚爲什麼未能向下深入中國社會。換個方式來講，就起源看，士大夫階級之興起，填補了初期官僚政府與中國農民社會中間的真空，農民社會亦於宋時漸漸擴大至政府無從控制。施堅雅（1977）發起的都市研究曾指出，從漢初到清朝中葉的兩千年間，連續數朝都未增擴土地行政結構，同期間中國人口卻增加了六倍。各朝最盛時期的最基層行政單位縣的數目是：漢朝一一八〇縣，隋朝一二五五縣，唐朝一二三五縣，宋朝一二三〇縣，元朝一一一五縣，明朝一三八五縣，清朝一三六〇縣。至於人口，西元八〇年總數可能是六千萬，八七五年爲八千萬，一一九〇年爲一億一千萬，一五八五年爲兩億，一八五〇年爲四億二千五百萬。所以，漢朝末期的縣令統轄五萬名百姓，晚清的縣令卻得管三十萬人。施堅雅認爲，如果清朝有了八千五百縣（每縣保持五萬人），北京的政府根本無從運作。所以，中國政府並未機械化地把縣的數目持續增到不可能管轄的程度，而是在人口擴增時把人口密集的核心區合併，再在邊緣地區設新縣。同時中央政府也減少對地方的行政業務。例如，唐代以後，中央政府不再主管官方操縱的城市經銷系統，全面停止「對商貿事務的細密規定」，逐步退出對地方事務的干預。繼之而來的是士大夫階級的興起以及這個階級在地方上的作用。

便是這樣，自宋代起朝廷就一直是大致規模未變的上層結構（superstructure）。舉例來看，唐

代登記的官職有一萬八千個左右，宋代約兩萬個，清代仍是兩萬個。政府並不直接進入村莊，因為可以靠士大夫為其基層。地方上有科舉功名者的許多辦公事的功能，形成了一個在國家官吏之下的平台，讓官吏們行動流暢自在，而且似乎不與地方有牽連。事實上，皇帝不論派什麼人去當縣令，唯有取得地方士紳的合作，這個縣令才做得下去。總而言之，在一百多年前，一個人口超過四億的國家裡的正規官吏不到兩萬位，卻有大約一二五萬個有科考功名的人。

士大夫階級高於農民百姓之上的地位維持不衰，不僅因為擁有土地之故，還因為延續書畫、文學、哲學、官場生活等傳統的「士」大多出自士大夫家庭。我們如果拿中國的士大夫社會與截至近代的歐洲相比，難免印象深刻。甚至在如今已經大為改變的環境條件下，理學家的觀念系統仍可再度以調適過的形態獲得人們尊重，甚至於受到擁護。理學家以個人自律為維持社會秩序第一要務的主張，是許多人欣然同意的。

中國人對於秩序（連帶對於權威）的特別需求，社會人類學者都曾指出。例如派翠西亞·艾布瑞（Patricia Ebrey, 1984）研究的一位宋代官員寫的《群居生活規誡》，正足以唱和理學家的教誨。這位作者分兩百個條目一一指示如何與親戚相處，如何端正個人行為，如何管理大家庭裡的事務。許多事實是我們不得不認清的。首先，一個人按親戚關係、年齡、性別、法律所指定的身分該扮演的不同角色，都有應守的規矩，因此而有極其複雜的人際關係。書中提醒人們注意僕人、媵妾、丫環等人在大家庭這麼一個「袖珍國家」之中不可忽視的重要性。怎樣責打傭人（不要親自動手），怎

樣買婢女、怎樣調教兒子，書中都教導了既實用又合理的辦法，簡直不亞於卻斯特菲爾德（Chesterfield）的《致兒家書》和安·蘭德絲（Anne Landers）的《禮儀大全》。還有，「對待侍婢妾媵大體不外乎謹慎於始，預防其所終。」

最突顯的乃是人人——包括一家之主——都必須有高度自制。這很可能是團體倫理觀念發揮的作用。與理學家絕對謹守原則不同的是，士大夫家庭的主人應當設想未來、面面顧到，而且隨時抱持樂於妥協的心。

第五章

宋代中國與內亞細亞的矛盾

文武的共生

中國自創的科技、政府體制、藝術、思想、社會組織等等，都在宋代達到一個高峰。內亞細亞異族侵略中國奪取主權的行動，也於此時趨於高潮，中國竟然在文明發展到頂點的時候被外族征服，這似乎是令人驚愕的矛盾。更不可思議的是，外族征服並不是一舉滅宋，而是在西元九〇七年宋朝未建立之前就開始，斷斷續續進行了三個半世紀，到了一二七九年才完成。歷時這麼長久的發展，不能說它是意外了，在其背後又存在著什麼樣的長期趨勢呢？

宋代積弱的一個因素是，官職增擴得太多而軍費支出過繁。保羅·史密斯（Paul J. Smith, 1991

索性直說「到了南宋時，朝廷已變成寄生狀態」。在這背後還有儒家重文輕武的觀念，武人的地位因而比商人還低。這種輕武的心理是根深蒂固的，以致固有的「四民」分類只有士、農、工、商，未給武人一席之地。德克·博德（1991）指明，四民之說並不是孔孟提出來的，很可能是周末漢初法家的理論。不過，從那時候起，歷經二十一個世紀，這個觀念在中國一直普遍通行。

由於武力可創建王朝、支撐王朝，可擴張帝國、保衛帝國，一朝之中通常會有很龐大的軍事權力結構。也可以說，武人在中國也是一個行業或階級。有人認為，商代甲骨上刻寫的「士」當時是指戰士、士兵。顯然武人未被列為「第五民」是因為劃分四民的是儒家的「文人」，這些人視習武者為死對頭，當他們是橫暴大惡的化身，為維護合禮的行爲，儒家有道義上的責任要予以剷除。把他們列為第五民無異於容忍他們，使他們的存在合法，給他們道德地位。

儒家學者還可以更進一步說，訴諸武力向來都是讀書人兼文官身分的統治階級可以運用的手段。要進入這個階級就必須是讀書人，然後入仕爲官；做了官便可以調兵遣將。讀書人而握有兵權乃是常有的事。最早的軍隊不過是招募成軍或是征用農民組成的。在讀書人看來，能夠自成一個團體的武人「階級」，其成員不外是被招降的匪徒、騎士傭兵、訓兵的小班長、弓箭手等等，是個三教九流雜處的團體，在朝廷用人的系統中是等而下之的，武舉考試、武人官職等級，雖然和文職官是並行的，卻是士人明白表示不屑的。使用暴力的軍人是皇帝內廷的一部分，也是官僚系統之中的文人管不到的。而太監有時候是可以統率軍隊的。

中國文人爲什麼贊同儒家這種不肯承認從武是一種行業的態度達兩千年之久？中國歷史上一直有職業軍人的力量出現，我們若拒絕正視武人這個階級，就表示研究中國的人仍未脫離偉大的儒家治國迷思——以德統治——的支配。如果換個角度看，又可從這兒看見古老中國的一大光榮成就——深思熟慮後的和平反戰主義。我們也看見其中一個極可憂的弱點，即是，無力避免被大草原的異族征服。

彼得·波爾（Peter Bol, 1992）認爲，從科舉策試的題目可以斷定，南宋的人相當明白有軍事困難存在。然而他們仍舊依賴靠社會下層糟粕組成的傭兵，這些人欠缺紀律，連指揮層級的人亦然，豈能把決策權交付給他們？以文率武乃是統治階級控制朝政的策略，但這種策略卻使國家的武力不振。宋的國土和軍事資源都比相對的金（以及後來的蒙古）大得多，可是宋的大臣們都不好武。查爾斯·賀凱（Charles Hucker, 1975）以及其他人都認爲，南北對峙時期的中國這一部分變得太過文明，以致沒有了抵禦外侮所需的尚武精神和族裔意識（sense of ethnicity，不同於culturalism〔文化主義〕），而且外來侵略者通常都承諾按中國方式統治。事實是，儒家思想薰陶的人特別宜於行政治理，卻不宜於掌握大帝國的權威。他們畢竟受的是實實在在文職官的訓練，也有「暴力孳生暴力」的先知卓見，即便如此，南宋阻住所向披靡的蒙古人達四十五年之久——將近兩代，卻是不爭的事實。

湯瑪斯·巴菲爾德按年代順序記述的草原部族入侵史料，可提供有關中國皇帝對邊境外患關係的正確觀點。巴菲爾德認爲，中國國力強大時與外來部族的關係培養了這些部族的霸主地位。如漢代強盛時，匈奴在內亞細亞稱霸，唐代則有突厥。主張維持這種關係的看法後來遭到阻力，而證據顯示，

阻力主要來自中國這邊。

宋代因爲與內亞細亞無甚接觸而不易獲取作戰所需的馬匹，構成很大的不便。秦漢、隋唐之際都透過貿商或使者與內亞細亞的強勢外族保持聯繫。各朝都善於尋得盟友，並且利用某一族勢力抵制另一族勢力。宋朝的外交政策不當；先助女真人抵擋契丹人，隨即敗於女真，繼而聯蒙古抗女真人，之後又亡於蒙古。運用這種外交政策，可能是與內亞細亞沒有直接往來，對其生活也僅止於最低限度的參與之故，其實宋代中國與好幾個周邊國家並存，包括南方的越南、西南的南詔、西北邊的西藏和西夏、北邊契丹的遼。因此中國實際上的外交處境，按莫里斯·羅撒比（Morris Rossabi, 1983）所說，是「在地位對等者之中」。明朝自稱高於所有他國之上的地位奠定，還是因爲十三世紀的蒙古大帝國開了先例。

自宋代起，可看得出有文官行政的綜合系統和武官掌權的綜合系統在儒家政體內一前一後操持著國政。兩者都是治國必需的。文官體系包括科舉出身的人、受理學調教的文職大臣，還有培育這些人才的地方士大夫階級。第二類是比較沒學問的武人體系，包括皇帝、皇親貴族、軍隊、禁軍，再加上特別專屬皇帝本人的太監群和安全情治單位（套用現代的說法）。

也許我們可以分辨兩種權力結構功能上的分野。前文提過，皇帝獨裁是與官僚政府互補所必需的。因爲它是未例行化而自主的，變動改革和猝發的阻力都由此而來。它的作用本質上是不可預測的，經常是殘酷無情的，而且隱含著災禍。在有條有理的儒家秩序中，皇帝既在層峰發生作用，同時

又代表極端形態的強烈失序。他稱得上是大劊子手 (the great executioner)。

幾乎從一開始，中國政府就是這兩種作用共同管轄的狀態。內亞細亞部族勇士們持續不斷的草原游牧黷武活動模式，助成了皇帝掌大權的功能。另一個功能則由中國的儒家文職行政官來完成。每一朝代開創時都是尚武的，待基業奠定了，用的官僚全是文人。兩者的意識形態都符合其需要。訴諸暴力的開國之君相信「天命」，奪天下的阻力消失之時，便證明天命確實歸屬他。朝中為臣的這些讀書人卻鄙視訴諸暴力的人，因為用「武」即是欠缺「文」（修養）的表現。儒者之邦的主要迷思即是，君主堪為表率的端正行為證明他有德，有德便可吸聚子民得授天命。這話是有理的，只要造反叛亂者鬧不起來，而治亂的上策是處以斬首極刑。

這樁儒家治國迷思的一大弱點是，君主若要持續主政，決不能捨棄為維護社稷隨意砍人腦袋的武力特權 (militaristic prerogative)。所以，「帝王儒學」下的政府是由為一位獨裁者效命的官僚們操持，君臣是相互依附的。這種政治實施起來，受儒家薰陶的地方行政主官能夠率軍平亂的時候，文武均衡的狀態便可以達致了。許多讀書人是專精於用兵的；有些還成了名將。但是他們能否掌兵權都在皇帝一念之間。

中國人在宋代將科舉發展成為培訓忠順官僚的完善制度。同時期的外患——契丹（遼朝）、女真（金朝）、蒙古（元朝）則證明了皇帝權威的尚武根本是有用的。古人說的中國只能按儒家重仁、尚禮的方式治理，只對了一半。御用的儒家思想要發揮功用，必須統治天下的一朝能掌握足以消滅叛亂

的暴力，而這種暴力正是內亞細亞外族的特長。我們看得出來，中國的行政官與內亞細亞的外族勢力自古就有不同的功能專精所在，以致外邦異族在中國的統治上參與愈來愈多，有時候甚而全盤接管了。

異族統治中國之始

我們回顧一下內亞細亞異族介入中國政體的始末。發祥於中國西北部的周、秦兩代，藉與北方的部族交往與通婚，學會一些善戰的長處。隋唐兩代亦然。再往前邁一步便是，北方外族侵略者直接佔據中國的部分領土，利用中國人的協助而由非中國人的王朝統治。西元第四世紀在滿洲地區的南部就已經有漢胡二元統治模式的跡象了。到了蒙、滿滅亡中國的時代，達到了完全由異族控制的頂峰。

受文化上的異族統治，在中國政治理論中構成一個尖銳的問題。早在商代皇帝統治時期，文化即是政治體制的主要部分了（文化包括了甲骨文、使用銅的禮器、巫教問卜，以及君王在儀式上表現對自然力的敬重）。古時的中國溫和主義信條是，中土的中國在文（文化與文明）的方面優於四鄰，終將統御內亞細亞各部族不堪一敵的武（暴力）。只要胡人之主向中國皇帝表示恭順，承認中國為上國。而中國的皇帝受天命統治中國，其偉大的德意仁心自然吸引外邦來歸順，並且接受中國同化。

漢、唐時期因為沒有接觸過文化成就可與中國平等的外邦，因此外交政策基本上是進貢制，即上

國與下國餽贈互惠的對外關係，與維持中國社會安定的「三綱」關係相似。由於外族的進貢通常都換得中國皇帝豐厚的賞賜，向中國稱臣在物質上是值得的。此外，進貢古時便成爲定制，而且替代了外貿活動。

唐朝的中土大國地位崩潰後，約有十個國家在第十世紀的中國繼起，形成有些類似秦統一以前的戰國時代那樣的多國政體。十國彼此相交的關係也多少類似戰國時代，都派遣使者談判，但此時的議題中心是：該由誰來重振居中央的帝國勢力？而且這一回胡人也加入了逐鹿中原的競賽。等到胡人首度在華北統治漢人之時，昔日的政治文化結合體制也打破了。漢代建立唐代復興過的漢人世界秩序——用以處理外交關係的一套思想與制度的系統——於是完全瓦解。

外族統治始於契丹的興起（契丹是蒙古族的一支，中古時期歐洲人指華北用的名稱Cathay 便是由此而來）。契丹在華北部分地區、滿洲、蒙古建立的帝國維持了兩百多年（西元九一六—一二二五年）。起初的契丹是半遊牧的民族，既從事農作——以小米爲主，也飼養羊、馬、豬。漸漸從大草原邊緣，往可以融和遊騎武力與農耕生計的地區擴張。建立帝國的這一股勢力以耶律氏爲領袖，而耶律王朝採行了中國的君主世襲制度，以及許多儒家政府模式，才得以延續其遼帝國的統治。

按維特福吉爾（K. A. Wittfogel & Feng, 1949）以及其他人的研究，遼帝國是二元式的國制。南半邊是包含燕雲十六州（約合宋的三百個縣；見地圖13）的部分，按照唐代文職官僚制度採漢人的治理方式。北邊面積大得多的部分，仍舊是馬上英雄治國。因此，契丹皇帝在南邊利用科舉制度任用

文官，北邊則募訓了騎射好手爲御用精兵（契丹語音 *ordo*；亦即英文字 *horde*〔遊牧部族〕的字源）。到後來，共有十二支精兵隊伍分設在不同的地區，總人數約六十萬，是一支儲備中的可動員的震撼武力。

二元制的遼可能有四百萬人口，大約爲南邊宋朝的十五分之一。但是遼的騎兵驍勇無比，迫得宋朝每年供給物資來維持邊境和平。北宋皇帝於一〇〇五年和一〇四二年與遼簽下破財消災的盟約，同意降低宋的地位，每年贈幣絹等。一〇四四年又和西北方的西夏國簽立了類似的盟約。宋雖然富裕先進，卻無力征服戎狄，主要原因也許不在於欠缺實力，而是在於欠缺決心。

按李約瑟說，火藥是中國的煉藥術士於西元第九世紀發明的。中國抵擋外患的時候用過簡單的炸彈和火矛，但是這項軍事科技上的偉大突破顯然未受到讀古籍詩書的宋朝大臣的重視。在此我們發現，儒家學問遲遲不跨躍科技的馬背。

一一二五年間，滿洲北部的通古斯女真人滅了遼，建立金朝。起初仍採行遼的二元統治模式，漢化遊牧的金帝國可以融和草原馬隊和華北農穀，發動軍事襲擊，迫使宋人南退。西元九六〇年宋朝建立以來，國都一直是黃河以南大運河口的開封。一一二六年的金兵南侵卻迫使宋朝放棄了華北領土。宋朝抗金的行動因爲主戰主和的爭議不下而癱瘓。到了一一四一年爭議最劇烈的時候，主和宋臣兼談判代表的秦檜，設計害了主戰領袖岳飛，從此岳飛也就成爲中國民族英雄的不朽典範。一一四二年間，南宋依和約割讓淮河以北的華北土地，並且向金稱臣，每年納貢。華北平原和黃河下游流域一向

都是漢人生活的心臟地帶，如今很大一部分中國人首度臣服於異族統治之下了（見地圖14）。

滅了北宋之後，女真人建立的金朝（一一一五—一二三四）有大約四千五百萬人口，其中女真人僅約六百萬，遼的遺民大約佔四百萬，所以金朝必須統治大約三千五百萬的漢族子民。爲此，金朝首先藉助於漢化的契丹人和遼朝留下來的漢人官吏。另外，也從宋的政府官員中拔擢人才任用。但是金朝皇帝不久就發現，必須鞏固中央勢力以對抗女真各部的領袖競爭，因爲這些北方來的貴族武將有意掌控他們征服的土地。爲了自保，金朝皇帝便依儒家政府的模式建立起朝廷官僚系統，既然必須以學養豐富的人爲大臣人選，金朝皇帝於十二世紀晚期設置了女真文學校，翻譯儒家典籍爲女真文，確立了女真人的考試制度。不過，任用的新人以漢人爲主，一一八五年以後的二十五年中，擴大的漢人科考制至少錄取了五千名京師舉子。彼得·波爾指出，儒家文化的傳布也是重要的事實，有「數以萬計的人接受了科考教育」。

然而，說金朝皇帝要追求的是「漢化」，並不恰當。他們並不要「變成漢人」，而是要展現皇帝主張文治的角色。這樣的角色具有超乎族裔性的價值，憑此可以使漢族百姓和入侵的遊牧者在統一帝國之內和平共榮。換句話說，中國本來的文化主義（儒家所持的思想行爲方式）被異族的統治者提倡了。統治者維持其族裔本色，同時在中國和內亞細亞以皇帝的身分運轉。金人便是這樣發展成多族裔帝國的理論基礎，再由其後裔的滿清將它發揮到極致。

金朝皇帝爲表示其國朝爲「正統」，採納了傳統的中央集權制度，也刻意執行皇帝應行的祭拜儀

禮。據陳學霖 (Hok-lam Chan, 1984) 指出，其中首要的是商代特別注重的祖先社稷祭拜。這些儀式可維護周代主張的天命之說，以及孟子提出而由儒家學者發揚光大的智者君主行仁政的教條。漢初以五行交替為中心理論的相關性宇宙觀，也傳到了後代。這套假定自然現象與人為事件有相關性的理論，強調歸屬五行、顏色等等的重要性，因為一朝地位可由此而合法化。例如，漢武帝便選中土德，尚黃色，以五為吉數等等。以後的朝代，不分大小，也都按五行交替之理來確定自己的正統地位。如唐朝也選土德以表示繼漢的正統，宋朝則崇火德，尚紅色。金朝因此以土德承宋之後。

金朝於一一五三年將國都自哈爾濱遷至北京，再於一一六一年遷至北宋舊都開封。金朝諸帝有的暴虐無比，以審問大臣後杖笞為常例，與中國一向免除讀書人——尤其是有官職者——體罰的傳統背道而馳。也有的皇帝斬殺數以百計的宗室、臣子、武官，以免受政敵威脅。

但是，金末的世宗卻是一位模範的儒家仁孝之君。他在位的期間，金國的漢人儒士曾發起文化復興之風，以維護先代傳承的仁治文化。有儒家思想的女真皇帝和朝中為官的漢族讀書人都認定，非漢族的王朝確實可以維持「中國的」（即中國和內亞細亞的）文化傳統。總之，金朝正史在元代寫成之時，其正統地位便得到確立了。

南宋理學的出現又為朝代的正統性定了更寬的評判尺度。征戰勝績、政府推行的敬祖膜拜及其儀式表徵、學術理論、威嚇的控制手段、相互監視、民眾（或社會菁英）的擁護等等，在中國或西亞或歐洲一樣都是取得合法地位的重要因素。但是多虧儒家學問的傳播，中國的評判尺度比別處的統一而

具同質性。宋代理學家強調其宇宙觀和價值觀是放諸世界皆準的，這給了異族侵略者很大方便。因此，從政治理論的層面來看，如果非接受不可的話，中國已經有了接受內亞細亞外族統治的準備了。

分析到最後，異族統治中國的合法性還包含一個事實——這是避免不了的，因此必須將它作一番合理解釋。韓國觀察者後來發現，在滿族統治下的中國內，讀書人可以厭惡清朝統治，卻不會留下表示厭惡的記錄。這種內心憤恨，外表接受的態度，與古今大多數受專制壓迫者的態度相似。這種態度需要表現自制力和某種程度的虛偽——假裝的順從。表面上承認，內心卻否認統治勢力的正當性。抱持這種態度會使大多數人看來正如統治者指稱的那樣——對政治漠不關心。

若往前看，我們可能假設，征服中國的遼、金、元三朝形成內亞細亞軍事勢力侵入中國的一個相關連續狀態，雖然有間斷，卻必須視為單一的過程。遼持續得最久，但只佔據了華北的北邊地帶。元佔領整個中國，但朝代最短。因此，只有金佔到了對全局有重要意義的地位，學會了外族入侵者怎樣藉著吸收滅亡的北宋留下的現成漢人，得以統治華北的中國心臟地帶。與蒙古人滅中國的氣勢相比，金的統治相對有些受忽視了。

蒙古帝國內的中國

蒙古征服是十九世紀中國經歷西方帝國主義的前驅，兩次都是相衝突的外來影響使中國遭受文化

震撼。這也就是說，吾人審視元朝（一二七九～一三六八）的時候，必須視之為醞釀明清兩代（一三六八～一六四四～一九一二）出現的重要現象的時期。

第一步驟必須看清蒙古人締造大帝國的驚人成就。蒙古人的戰爭機器乃是縱橫歐亞大陸的鐵騎軍武力的極致發揮。成吉思汗於一二〇六年統一各部並且發兵四處征伐之後，兒孫輩分別在波斯、俄羅斯南部、中亞、中國統治四個汗國（見表3）。做為征服者，蒙古人兇狠的破壞力換來惡劣的名聲，尤其為好講道德的儒士所不齒。舉一個例子，蒙古人首度侵入華北的金朝就把九十多個城鎮燒得只剩瓦礫。

表3 成吉思汗子孫分治下的蒙古帝國

| |
|--|
| <p>大汗（東亞）：窩闊台（成吉思汗第三子），一二二九～一二四一；*蒙哥，一二五一～一二五九；*忽必烈，一二六〇～一二九四（自一二七九年起君臨全中國）；一三六八年蒙古人被明朝逐出中國。</p> |
| <p>察合台汗國（在土耳其斯坦）：察合台（成吉思汗次子），一二二七～一二四二；西半部於一三七〇年併入帖木兒帝國，一三三六～一四五〇。</p> |
| <p>波斯汗國（伊兒）：*旭烈兀建立；一二五八年攻陷巴格達；一三三五年後解體。</p> |
| <p>欽察汗國（金帳汗軍），在伏爾加河下游；*拔都建立，一二二七～一二五五；統有俄羅斯；為帖木兒汗所滅，十五世紀時瓦解。</p> |

* 為成吉思汗之孫。

蒙古滅金是在一二三四年，滅宋是在一二七九年，只遲了四十五年。在這四十多年間，他們統治著已經有過受外族統治經驗的華北心臟地帶，也弄懂了可以馬背上取天下，卻不可馬背上治天下的道理。這和十九世紀的歐洲帝國主義者的情形差不多，他們發現刺刀不是戴著好看的。

後來，成吉思汗最有才幹的孫子忽必烈——一二六〇至一二九四年間為蒙古大汗——以北京為都（見地圖15），建國號元，從一二七一年開始統治中國，採用的是漢制。然而，他不時要為政治紛爭及奪權對手而分神，又要以伊斯蘭信仰保衛者的姿態迎合教民；為了信奉西藏喇嘛教的蒙古百姓，他還必須是信佛教的萬民之主。宗教信仰的多樣反映了元朝社會的富於國際性與多族群性，當時甚至中亞傳來的景教也有皇室成員為其信徒。

在自己的國家裡淪為異族順民的屈辱，必然使元代以及後世的漢人產生憤慨。然而元代中國人生活的實際狀況，如約翰·藍洛依斯（John Langlois, 1981）所說，是複雜的，需要給予至今尚未有人做過的詳細再評估。首先，尚武精神方面無疑是受蒙古人影響的。中國古典的理想是，每個農民都應該是潛在的、有自衛能力的軍人。自秦至唐的各代，軍隊都是招募百姓組成的。秦漢的制度規定，身體健全的男子，一律要服兩年徭役。隋朝和唐初用的是府兵制，令某些家庭提供服役的壯丁，並自備裝備給養，有男丁服役的家庭可以免稅賦。唐初約有六三三個府兵單位，每府約有一千名兵員，府兵多設於西北地區和京畿一帶。西元七四九年府兵制廢除，以後的唐宋就以僱來的傭兵集合成軍，這些人的品行使軍隊的聲譽大壞。

反觀內亞細亞的部族，生長環境培養每個人成爲騎射好手，經過征戰後很容易就變成了一支專業的世襲武力。凡農皆兵只是個理想，凡獵皆兵卻很容易變成事實。女真人以每三百戶爲基本單位供應百名軍士。成吉思汗在一二〇六年間，設有九十五個千戶的軍事組織單元，每千戶都包含供應給養的家庭和派給的放牧草場。蒙古人是征服並統治中國全境的第一個內亞細亞民族，也正是在軍事上給中國影響最多的一族。蕭啟慶（Ch'i-ch'ing Hsiao, 1978）曾指出，蒙古征服者「一直極爲關注權力，傾向於從軍事觀點思考」，給了中國新的軍隊組織，「將大部蒙古人納入其中」。

佔領了中國之後，戍守的蒙古軍隊都分得了華北地區的人口已經減少土地，必須靠自己或奴隸的耕作換取生計。家傳的戰鬥能力不久就退化了。蒙古大臣自成一不摻外族的自家相傳的領薪俸的貴族集團，即是武官們居優勢的一派。但大體上，中國的蒙古軍人變窮了。他們有的娶了漢族女子，許多人喪失了地產，甚而迫得賣讓妻兒，有的人因爲逃債而淪爲遊民。在太平時代做世襲的軍人竟成了大不幸。

歷史學者辯論的一個問題是，蒙古統治影響中國傳統儒家式政府更趨於專制了嗎？答案似乎是肯定的，但是影響並不全然來自蒙古人。也許更肯定的因素將是後來的明太祖。蒙古人被漢人鄙視——漢人常說站在蒙古人的下風處，就聞得到其羶腥味，元朝的統治不滿一百年，比女真人在華北的統治期還短。除了在長城一帶，蒙古人無法在土地上生根。但這並不表示其作風未經被漢人模仿。

統治中國的時候，蒙古人面臨的第一個困難就是文化的問題。在外蒙古是純粹遊牧者的他們，早

先就和中國接觸不多。蒙古人的語言、衣著、習俗、背景都和南宋人大不相同，雙方的文化鴻溝難以跨越。由於蒙古人多不識字，人數又少，政府中就任用了許多西域人（如維吾爾突厥人、阿拉伯人，甚至有馬可波羅等歐洲人）和金朝遺留下來的漢化女真人，南宋人則因為忠誠度不可靠而遭到冷落，南宋人則以不做官為回應。勞延瑄（Yan-shuan Lao，見Langlois, 1981）曾舉例指出，考中進士的南宋人願入書院教書，卻不肯任官學教席，而官學教師是有官階的，雖然是最低一階。

總的看來，文化隔閡導致政府管制較鬆。元朝的刑罰顯然不及宋朝的嚴峻，稅賦上也較少有不合常規的苛捐雜稅。忽必烈對於喇嘛教、道教，以及正統儒家學術都給以保護之外，也不曾查禁書籍文物。蒙古王公們可以在各自的封地上安逸生活，或是互有紛爭。蒙古人能戍守要衝，在政府行政、地方治安監督、文學戲劇檢查、提供知識界文化界領導力量等方面，卻無力可施。

赫伯特·法蘭克（Herbert Franke，見Schram, 1987）將遼、金、元三朝作比較，認為其行政之放鬆幾近殖民政府的性質，原因在於漢人和三民族習俗像水和油一樣地難以混融。所以，在三朝多民族、多種語言的政府中，各族仍是按自己的——契丹的、女真的、蒙古的——腳本演出。中國人仍舊預期權威階層以世襲的方式傳承，入侵者卻是按有些民主意味——至少是各部宗王聯合開會——的選舉方式決定繼位者。對中國人而言，法律是一貫的而且具普遍性的，游牧民族卻是因人而異的——以其人所屬部落的慣行法則處置其人。這樣的差異性致使中央集權不能徹底，也不易形成強大穩固的專制權威。

由於科舉制度遲至一三一五年才恢復，行政官員的空缺就以增用衙役的方式填補。有不少漢人便是利用這個管道謀得公職。但是衙役欠缺儒家知識薰陶，又沒有蒙古人監督，助長了普遍的腐敗。爲了保持在地方上的勢力，蒙古人增設了一層地方官吏。在樞紐性的地方，朝廷安排全權的蒙古官員——也有些是漢人——總理軍事民政，即「大斷事官」（札魯忽赤），這些人都是皇帝直接任命的。元末的幾十年中，儒家思想被研習了，蒙古的行省首長也予以充分運用，但是又遭到未漢化的頑固蒙古人內鬥的破壞。

蒙古人有遊牧民族好動的特性，總想不斷前進奪取更多戰利品和奴隸。擴張到原先未知的西方世界又征服中國之後，他們又利用奪來的宋人的船隊和經驗豐富的船長船員，向海外遠征。一二七四年與一二八一年間，元朝上千艘船的艦隊試圖征服日本，侵略了越南和占城（在中南半島南部），進攻琉球群島，又於一二九二年攻爪哇，都未成功。緬甸和暹羅也遭受了攻擊。蒙古戰士們雖然有向外擴張的衝動，卻沒有讓中國的海上貿易加入正開始在亞洲各海域成形的早期世界航海系統。蒙古統治帶給中國幾十年的內部安寧和越過亞洲的沙漠商隊貿易。有些歐洲人便是由這條陸路來到中國的。有人說，約於一三三一年至一三五四年間流行並大量減少中國人口的腺鼠疫，也是從這條路傳到歐洲而成爲一三四八年至一三四九年間的黑死病，似乎是有理的。

忽必烈實施的大運河第二網絡系統等公共工程，對經濟繁榮有相當程度的助益（見地圖16），但是西亞和印度來的海上貿易主要仍操於阿拉伯人之手，原因前文提過，伊斯蘭教徒大遷移使穆斯林商

人來到中國，除了經絲路而來，也走運輸東印度群島香料到中國的香料之路。活躍於中亞旅行商隊貿易界以及海上商貿界的穆斯林商團，受元朝廷的管制，也獲賜貸款投資貿易。這些商客還兼營包收稅款，幫忙元朝廷收取農地盈餘，並將之轉投入貿易。商業的成長可以從廣泛發行紙幣得到證明，這個發行業務也是由宮廷裡的穆斯林金融家監督的。

元朝政府不用南宋人，也不干擾南人的地方社群，因而刺激了漢人的私人學術發展。數千的漢族士人由於得不到政府的任用，可以自由從事個人志業，進而成為漢人社群中的領袖，孔孟教誨的傳承者。因此故，元代有曲的興起發達，繪畫也發展至頂峰。學術界大力提倡朱熹的自我道德修持，以個人的品格修養為社會秩序與良好政府的基礎。除了朱熹學派敦促研習客觀世界之外，另一位理學家陸象山的信徒則主張發明人之本心。與這些較哲學思考性的學風同時發展的權術學派，以研究實用的政治制度為主。這兩類學問，一講道德一講功利，同樣強調「忠」。與其說是對某一國朝的忠，不如說是對於理學大道的忠。此外還有重法的理論，目的在矯治政府的專斷無常。

解釋宋代

沒有一個文明高峰時期可以用簡單的術語描述明白。然而，學者將某個偉大時期作的一番闡釋，往往會變成這個時代歷史記錄的一部分。宋代轉變極深極廣，以致日本史學者內藤湖南從其中看見了

「近代」中國的誕生。他所指的近代中國是一直延續到他自己的時代的清末二十世紀初的中國。內藤在這個近代之中看出兩個勢力層：一是專制皇帝與其「親信及走狗」，二是「中央任派的官僚之下的地方社會」。這個新生的近代時期的特色是，「政府對於絕大多數中國人的重要性漸減，同時文化的重要性卻漸增」（見Fogel, 1984）。內藤看出這個過程的一種移轉，即是我們曾指出的，從貴冑家族的寡頭統治，移轉至較強勢的皇室利用有學養科舉背景的官僚與地方士大夫統治。皇帝遠離了每天與寡頭統治同僚的非正式接觸，變得更專橫。「其後果」，按崔維澤（見CHOC 3）說：「是皇帝和社會之間以及皇帝與他藉之發揮統治權的大臣之間的隔閡愈來愈深。」崔維澤認為，內藤的論點「很經得起現代研究探索的考驗」。但是這個論點並未特別關照宋代的全盛發展以及外族征服對這種發展的阻遏。中國在宋元兩朝下的不尋常發展，以及後來阻礙這項發展的因素，似乎早該有人來重作一番評估了。

多家學者的說法由一個人縱觀過，再予以結合關聯，似乎可以從其中歸結出一個理論。別人也用不同的言語表達過差不多的意思，前提大致如下：(1)古時中國建立了為達中央控制之目的而編制的「政治化」國家政府，其手段是從官僚體系中灌輸學術信仰，以及獨裁皇帝可運用的暴力；(2)內亞細亞的異族入侵者，憑著軍事本領和行政技巧，變成了中國政體中固有的「參與者」；(3)由此而形成的漢胡皇權，一直保持在此要的經濟成長與文化多樣過程之上的地位，為中央「政治控制」的首要之務。

簡而言之，從一開始，異族入侵者就有助於維繫政治掛帥的地位，使政治控制了中國古來固有文化的、經濟的生活。如今政治仍然（或是格外）控制著全局，願意被控制的傾向，主要是受理學意識形態的加強，因為理學家強調在層次分明的社會秩序中向權威盡忠，並且較看重務農的自給自足，卻看輕較難控制的貿易發展與對外關係。在政府專制持續加劇的同時，隨附著的是前文提過的，在中國人心目中「文化的重要性漸增」。換句話說，我們要討論的是兩個層次：國家政府，以及伏於其下的社會。

因此，內藤的第二個論點——有關政府角色縮小而文化與地方社會角色擴大的，可以由前面講過的士大夫社會之形成行到證實。不過，這種在地方層次上的成長，卻使在上層的皇帝和朝廷專制如舊。

中國被遼、金、元三朝外族征服所受的影響，現在才剛開始被人們探討。外族征服造成的經濟衝擊似乎仍難確定，但這確是創痛，而且可能整體上是劇烈的心理挫敗。它對明代中國發生的影響很快就突顯出來了。

第6章

明代的政府

洪武皇帝的遺贈

明代的二百七十六年間（一三六八—一六四四），中國的人口增加了一倍，從原來的大約八千萬人增至大約一億六千萬。有破壞力的內戰多能予以避免，教育、哲學、文學、藝術各方面的偉大成就，反映了士大夫社會的高文化水平。然而，元明交替的光景並不好。明朝政權起初是軍事化的，為的是要將蒙古人逐出，並且抵擋在境外，繼而試圖維持境內安定，避免來自中國境外的影響。推翻蒙古人的漢族復興主義並不打算延續宋代，而是在理論上企圖回歸漢唐的盛世，不過事實上卻持續著元朝的某些風貌。

明朝的氣質始於其開國皇帝朱元璋的心態。自一三六八年至一三九八年在位的洪武君，原是佃農之子，少時貧苦，曾乞討爲生，做小沙彌時跟寺僧學識字讀書，後來加入反元的宗教組織。他起兵反元之後，以武力消滅了長江下游地區的其他反元勢力。在儒生襄助之下，發布了檄文，施行了受天命的儀式。一三六八年趕走了內訌分裂的蒙古諸王，在南京建都即皇帝位。（見地圖17）

這位新的專制君主的人品，雖然一如其他開國皇帝般受到讚頌，總體而論似乎是中國的一個劫難。洪武皇帝相貌醜陋，精力過人，脾氣暴烈，而且多疑猜忌，唯恐有人圖謀不軌。牟復禮（Frederick Mote，見CHOC 7）認爲，明朝統治形態的許多獨有特色源自「這位奇怪而強有力的人的個人特性。」

洪武皇帝的目的是要在全世界最大規模、最多樣化的國政之上，維持中央控制權。爲達此目的，他頒下了無數規範子民行爲的忠告，包括法律、典章、祖宗訓示、一系列堂皇的教諭、鄉村法令、禮儀規程。愛德華·法默（Edward Farmer）認爲，這許多規章形成了一幅理想社會秩序的藍圖，還包含了支撐這個秩序的獎懲條款。洪武皇帝不怎麼像贖武者，倒更像理論家，滿腦子的概念。

至於實際行動方面，洪武皇帝基於個人經驗，了解農村的疾苦，盡可能用政策壓低田賦、種植樹木防止水土流失、維修黃河長江上的堤堰、在穀倉中儲糧防飢、編里甲以杜絕盜匪、鼓勵士紳濟助貧病者。但是他的經濟理念只限於傳統儒家的看法，以農業爲富國之本，認爲商賈是剝削的、可恥的，並且以節儉爲皇帝的主要德行。

太祖洪武的政府曾試圖培養自給自足的社區，讓大眾自己管理自己，讓軍隊自己屯田供糧，由人民服徭役自築道路或供衙門差遣。皇帝本人的儉省也延及官吏，只發放有名無實的微薄俸祿，迫得官吏們只得謀取法外的收入來維持生計。因此，太祖的不增稅（no-new-taxes；布希語）終不免導致貪污腐敗。

但是，太祖關注的重點仍是軍事。由於中國必須防止蒙古勢力復興，便因襲了元人兵制，在重要據點設衛與所，將軍民分籍，軍職世襲。軍人屯田自供糧餉，並且隨時備戰。蒙古王公原是各有大封地的一個分散的貴族階級，明太祖則是將帶兵的人封賜成爲一個武官貴族階級，職等和俸祿都優於文職大臣——至少在他疑心武官謀反而大開殺戒之前是如此的。

必須在文與武兩者中做一選擇的時候，明太祖儘管法令多又愛說教，卻站在暴力的這一邊。一三八〇年間，他發現宰相謀反，將宰相斬首之後，其親族也全部處死，前後總共殺了大約四萬人（有「關係」的害處在此）。以後連續處死大臣，加上好幾次的整肅，殺人之數可能達到十萬之多。其後果是可用的人才喪失與恐怖統治，儒家好仁好禮的政府根本無從施展。大臣受廷杖的刑罰羞辱，在明朝已變成常例。受刑者要伏倒，手腳被人扯住，露出臀部由司刑的人役邊打邊唱杖數。再也沒有比這個更有損人格、有害生命的儀式了，因爲幾杖之下便會皮開肉綻，感染生瘡是難免的。一五一九年間，因爲進諫皇帝勿再流連南方不理朝政，有一四六位臣子受了廷杖，其中有十一人因而致死。一五二四年，大臣們反對以追贈先皇與皇后的名號稱皇帝的生父母親——因爲他的皇位繼承自堂

兄，結果有一百三十四人受廷杖，其中十六人喪命。這些令人覺得，皇帝和臣子們經常陷於皇帝的暴力解決不了的制度性爭鬥之中。

明太祖的判斷錯誤，大體上可溯至他非鞏固維持個人控制不可的決心。由於他一心一意要獨攬大權（這乃是自古留傳下來的一個必要），便於一三八〇年取消中書省，廢了宰相，使身為皇帝的他成爲全國民政與軍事的「總經理」（CEO）。這麼一來，他有了控制權，但也有了極沈重的負擔。明朝行政制度的研究權威賀凱（Charles Hucker）指出，曾有一度，太祖在八天的期間收了一千六百件奏章，其中共計有三三九一條請示的問題。按每天十小時批閱兩百件的速度來算，每件奏章平均看三分鐘時間。以前的朝代中，這種每天例行的公務，由宰相帶領一批屬員去處理。在明清兩代，這個重擔落到了皇帝身上。既然皇帝不見得都是超人，皇帝的辦公室通常成爲一個瓶頸，政府因而更容易墮入無效率可言的例行公事。

明太祖廢除宰相和中書省，等於將文官層僚斬了首，而文職官僚及其工作必須由外廷的首長宰相領導（外廷即指六部、監史台，以及京中其他官署）。因此，明朝的皇帝不得不藉助於身邊的隨侍者（內廷）來理事，進而變成行政、軍事，以及其他特殊事務都要靠太監去辦。到後來，宮中太監人數高達七萬。

財政問題

洪武皇帝給後世子孫留下的最怵目的缺陷，按財政史學家黃仁宇（1974）看來，是財務方面的。首先，國庫和皇帝可動用的御庫並沒有分開。明成祖（一四〇二—一四二四）在內戰中篡得皇位後，遷都到北京，因為這兒是他個人勢力所在的地區，而且是可以北控蒙古的戰略要地。環繞紫禁城四周的京師面積將近七點八平方公里，其中有五十多個供應舖，僱用工匠人役大約十萬人，專為宮內提供服務，所服之務也沒有公私之分。這種情形正符合了一項事實：皇帝的個人生活和儀禮性質的行爲，都是政府活動的一個部分，應受儒士、道學家的監督和評判。

在太監的管理下，宮中開銷無來由地擴大。皇帝的親軍衛「錦衣衛」的費用也是如此。錦衣衛除了負有保護皇帝的任務，還是一個特務機關，主管令人聞之喪膽的鎮撫司，專門查辦政治犯。一三八二年錦衣衛設置時衛卒有大約一萬八千人，後來擴增到七萬五千人。

姑不論洪武時代的朝廷或以後的皇帝如何，明太祖本人是力求節儉的。他規定的田賦約為農產量的百分之十，稅率不重。這似乎是善意的輕稅，使政府歲入匱乏。從現代人的觀點看，就是使政府發揮不出功能，幫助不了百姓的經濟生活。太祖卻期望地方社區代中央政府之職，負責各種各樣與税金相關的私人花費。為了納稅與管制之便，農民自一三八一年起按里甲制編冊，每里之中有十戶戶長擔

任甲長，其上再有一位里長。由里長甲長負責全里內的稅收和各種差役事務，並且要負責更新戶口「黃冊」登記的土地人口資料。里長甲長都是輪流制，每十年輪過一回。

這個巧妙的安排和相互監視保安的「保甲」制一樣，都有重大缺點。這是飽學的行政官設計出來教導百姓如何履行多種義務的藍圖；卻詳盡得沒有改動的餘地。到了必須適應地質實況和鄉村生活的人際關係時，弊端開始出現。不用多久，就腐化得千瘡百孔了。這個不可收拾的綜合症候群還包括稅收、軍備給養、通貨供給等，都或早或遲變得失效無用。在这一切問題之下的，是死守著太祖定下的舊制不改。以至於明朝行政後來無法配合中國需求轉變的腳步。

以稅收為例，爲了省卻將各地收得的稅賦送進京師的麻煩，安排好各繳納地區直接把稅收送到指定支銷該筆稅收的機關。其結果是，各路自行——或依法——進出的稅收在全國交叉往來亂成一團。這套不能便通的既定辦法卻不受任何監督，因爲沒有一位從頭到尾負責的官員。黃仁宇說過，明朝財政系統的主要顧慮「始終在求統治上的安定」。因爲每個財稅機關都從無數個不同的來源收稅，地方官全都没有能力獨立，也無力改善行政品質。因此也無人建立起有造反財力的根據地。「國家稅收作業太分散，以致根本不可能被人操縱」。

如此散亂的稅收花銷制度，使中央政府起不了作用。大批衙役、書吏、小辦事員幾乎一年到頭都在忙著收各季到期應繳的田賦。田賦的總額不至於對經濟構成過重的負擔，真正的累贅在於收取的效率太低，稅收機關冗員太多。換句話說，有上百萬的中間人是靠著投入這個稅收系統的繁瑣過程維生

的。

又如大運河的養護並沒有預算經費可撥，完全由地方徭役負責，中央政府不給分毫。到了十五世紀中葉，國內有一萬一千七百七十五艘運穀船，由十二萬一千五百名官吏軍役負責調度。由於這些運輸兵難得有酬勞可領，就只好在穀船上私帶貨物牟利。總之，國庫每一筆收入都在實收之前就預定好應收之數。甚至田賦尚未入庫，應領該額的部門就被扣上已支銷的帽子，毫無便通的餘地。一旦發生水災之類的事，就必須以處理危機的方式另募專款。

此外，明代誇讚軍人屯田自給的衛所制度的記錄並不可信。按黃仁宇說，軍人距離自給自足還遠得很。明代記錄所述的是理想，不是事實。軍官根本没作記錄，明朝史官則只顧要面子好看。整個的軍人屯田制度只是一套未經籌備、調查、實驗就擬出來的計畫書。既未設置主控機關，管理也不嚴密。被迫進入軍役的民戶經常棄逃，兵士們沒有固定的餉可領，只是偶爾拿到不定期的獎賞。這種制度不過是把軍人再變回農人。軍人的權勢結構不振，是因為軍方的餉給被削減了。軍人們因此把自己的田出售或抵押，軍中無餉可發的情形日甚一日，人數也因為逃兵而減少。邊區需要補充兵額的地方，衛所數目降到了原有的十分之一。但是由於軍人自給的這種不切實際的傳奇一直存在，就不能廢除或調整籌資的舊法。

再看通貨制度，趕不上貿易成長的速度，也是失敗的。起初，中央政府靠發行紙鈔支持財政。明太祖卻不明白，無限量發行紙鈔會導致通貨膨脹，只管拿紙鈔當賞賜。到了一四二五年，紙鈔只有其

原值的四十至七十分之一。後來紙鈔終於廢而不用了。其間，政府一直禁止銀兩的使用。

中國的銅幣是澆鑄的而不是沖壓的，所以每一枚都需要以手工修邊。明代銅幣需求量雖然比宋代大得多，鑄造量卻遠遠少於宋代。政府的鑄幣機構經常是完全不發新幣，只好由民間的偽造者來代勞了。後來鑄幣的職權轉給了各省，但是省級鑄幣摻鉛又造成幣值降低，銅幣供給量始終不符合需要。中央政府對發幣處理不善，導致偽幣充斥，幣值從原來的一千錢兌一兩銀子，降到了六千錢兌一兩銀子。總之，正當貿易成長擴大通貨需求之時，明朝政府卻拿不出恰當的幣制配合，是大大失策。

十六世紀時，對外貿易成長導致銀的輸入，雖然時有間斷，但輸入量很大，主要來自日本和（經多條不同路徑轉來的）美洲大陸。因此，中國原來的商品經濟變得貨幣化了，納穀與徭役在後來改行的「一條鞭法」之下漸漸合併，全部改爲納銀。地方居民按里甲制必須負擔的丁糧，漸漸併入田賦折算。需服差役的時候，財力負擔得起的人不必去做修路之類的公共工程，可以出錢僱人代做。

不幸的是，從日本和美洲流入的白銀並未帶給中國白銀通貨。銅錢和銀子一併通用，形成類似複本位的制度。人們日常交易都用銅錢，即便政府不能不貶它的值。拿白銀來鑄幣以維持通貨穩定是不可能的，因爲明朝政府從未有過鑄銀幣的打算。用一塊塊銀子繳稅並不是計畫決定的，而是因爲其他通貨都不管用了，逼不得已才用銀子。純銀塊的流通非常不便，因爲各地用的「兩」，單位大小不同，甚至各行業各官署衙門也有不同。有時候，一個城市同時通行著二十種不同的銀兩，主要商品——如鹽或棉布——各用各的銀兩，買賣外地的貨物又要用別種銀兩。流通中的每錠銀子還要秤，要

驗純度。這些條件造成銀兩單位雜亂，兌換方式繁多，操作錢的人可以從中取利，而且可以支配想投資做計畫生產事業的人。

財政體制結構似乎一直跟著明太祖力求節儉的意念走，因為他堅信營利本身就是邪惡的。經商的利益根本上就與社會國家的利益相衝突，因此必須竭盡可能予以遏止。同時，國家不可求「自富」，因為，依這個天真的觀點看來，政府有所獲利自然就意味著百姓有所損失。所以政府發展不出可能有經濟力，反而以政治上的控制力為治國的基礎。結果明朝便始終不肯建設起運作財政必需的最低限度的財政力量，甚至連投資做公共運輸設施都不肯。在如此一窮二白的情況下，不免就時常要征用百姓來服差役。

黃仁宇指出，大體上看，明代中國若有某一地區顯示可能因企業或外貿而成長的趨勢，政府不但不覺得應該給予支援，反而反對這種成長，因為它造成的不均衡「終久將危及全國的政治協調」。倒不如把所有的省分都壓低在較落後地區的水平。

黃仁宇認為，宋元兩代都比明朝老於世故，行政品質也都高於明朝。「唐、宋、元皆未實施過明朝這麼僵化的財政結構」，也不像明朝給最高層政府官員這麼少的業務責任。「明朝制度代表中國財政史上一個重大的突變。從此以後，政府財務的主要目的是要維持政治現狀，不再表現出任何動態性質。」明朝面對航海世界的退縮，正是此一卓見所述情形的寫照。

中國閉關自守

南宋和元代都眼見了中國在造船、航海科技，對日本及南亞、東南亞海陸貿易各方面向前大步跨進。到了一四〇〇年間，和中國有海上貿易的國家地區已經為人們所知有百年以上的時間，中國商人輸出的貨物有絲綢、瓷器、銅幣等。明成祖五度北上遠征蒙古的同時，命令大太監鄭和循海上貿易的航路南下出使。鄭和本姓馬，是回教徒，父親曾至麥加朝聖。他帶領一批有能耐的太監，為執行皇帝派下的特殊任務而遠征南洋。

鄭和自一四〇五年至一六三三年間的七次航程都不是等閒之事（見地圖18）。南京附近的造船廠，僅是在一四〇三到一四一九年間就造了兩千艘船艦。其中包括近一百艘大型的「寶船」，船長在一千一百至一千二百多公尺之間，橫寬在四百五十到將近五百公尺之間。據密爾斯（J.V.G. Mills, 1970）估計，每艘寶船的排水量必在三千噸左右。這種有四至九根高達二百七十公尺桅桿的船，有十多個不透水的艙格，有艙柱舵，艙房可能多達五十個，可載四百五十至五百人。一四〇五年至一四〇七年的首航艦隊大約共有三百一十七艘船，其中六十二艘是寶船（一五八八年的西班牙無敵艦隊「Armada」不過是一三二艘船）。鄭和率領從屬太監七十人，醫療人員一百八十人，占星官五人，軍官三百人，兵丁兩萬六千八百人。前三次出使航至印度，途中港市都曾停靠。第四次越過印度遠抵

荷姆茲（*Hormuz*）。後三次都到了非洲東岸各港，最遠到達馬林地（*Malindi*，在今肯亞東南附近）。而宋朝的瓷器和銅幣早在鄭和之前已經來到此地。遠征船隊的分遣部隊還有額外的航程，有一支曾到達麥加。鄭和的一項主要任務是帶著進貢的使節回中國，事後並且送這些外使返回其本國。雖然也有一些貿易活動，但主要還是進行與大約三十個國家的外交往來關係。鄭和出使雖未擺出武力侵略架勢，但亦曾數度用兵。

有三點是值得注意的。第一，這幾次奉命出使與達加馬（*Vasco da Gama*）或哥倫布的探險之旅的性質不同，航行的路線是阿拉伯人和中國人在非洲以東海上貿易的既定航線。第二，中國的遠征為的是外交不是商業，當然更不是爲了海上劫掠或殖民。鄭和與各國互贈禮物，招徠進貢國，攜回地理資訊和科學上的新奇事物，如長頸鹿就被當作祥瑞之獸展覽。第三點也是最值得注意的一點，一四三三年停止這種出洋遠征之後就再沒有後續了。而且兵部侍郎更於一四七九年將七次出使的記錄資料銷毀，中國的海外商業行動受到嚴格禁止，直到一五六七年才開放。航海時代在全球各地初現曙光的時候，明代中國本來已經遥遥領先他國，卻不肯繼續向前。歐洲人再花了將近五十年時間才摸索到起點上。一四三三年以後，再過了三十七年，葡萄牙人才到達西非海南端的黃金海岸。而哥倫布率領總吃水量四五〇噸的三桅船隊伍出航，則是在一四九二年。

愛德華·德雷耶（*Edward Dreyer*）詳述過中國這些偉大的航海行爲如何受阻於儒生出身的大臣們，這些讀書人理論上就反對貿易與對外接觸。黃仁宇亦指出，明朝財政窘迫，無力擔負這樣耗費

不貲的海上外交。例如，明朝於一四〇七年正式將安南劃入版圖，後來卻因為安南作亂反明，朝廷苦厭兵事，不得不於一四三二年承認其為獨立的藩屬國。此外，明成祖為抵制科舉出身的文官把持朝廷，在軍事和安全方面任用太監，也引起京師官吏的妒忌。

到了十五世紀中葉，京師又面臨蒙古勢力再起與邊境的騷擾。一四四九年間，一名專進讒言的大太監說動天子御駕親征，結果被蒙古軍俘虜。蒙古人要以明帝為條件進行交易談判之時，明朝卻迅速立了新帝。此後明朝便在蒙古人的威脅下漸漸束手無策。據亞瑟·華德倫（1990）研究，朝臣們曾有無休止的政策討論，一面恐懼對蒙古人出兵，一面卻又不肯允許蒙古人與中國貿易以減少其南下侵擾。一四七四年以後，以至十六世紀期間，明朝進行的長城修築，留下了吾人現今所見的有幾百個崗哨卡的萬里長城（見地圖17）。就軍事用意而言，這是徒勞無功的，但是卻表達了中國長期受外患折磨的心態。

造船只限於小型船艦以後，明朝海上勢力漸衰，替中國南海上的海盜打開了壯大之門。這些海盜名為「倭寇」——日本人，實際上大多是中國人。明朝非但不以武力反攻，反而強制執行了使自己蒙受重大損失的海岸閉關，目的要使海盜因補給枯竭而退，結果仍是徒勞一場。這套國防政策還包括限制外貿，規定所有外來商貿都要裝成進貢的模樣。據撒拉辛·維拉蒲（*Sarasin Viraphol, 1977*）所述，中泰商人運售的暹羅稻米必須做出與進貢使團相關的樣子輸入。進貢制在明朝達到高峰，但是這種自衛形態意味著的不是勢強而是衰弱。

總之，反商主義與恐外症(xenophobia)佔了上風，中國自此退出了世界舞台。武人勢衰了，大局由文官主控。逢到昏君當朝的時候，替皇帝查案、問刑的太監勢力就會構成太監獨裁，以恐怖手段壓制文官。明代中國手握海上擴張的優勢條件，卻被保守的理學儒士掐死，簡直就像是故意錯過近代科技與經濟發展的這班船。

這個貶抑的評價來自二十世紀末，正當科技與經濟成長在全世界的各個生活層面都造成無數混亂，卻還找不出可以將人類文明毀滅延緩的秩序原則之際。明朝獨立而自足式的經濟成長，以及其相對的平靜安樂，也許終將受到歷史學者的推崇，在我們看來是失敗之處，或許別人看來是某種成功。

朋黨政治

政治家兼哲學家的王陽明（一四七二—一五二九），在士人的思想領域中博得了許多追隨者，啟發讀書人走向理學的一個新趨勢。王陽明是大學者也是文韜武略兼備的大臣，曾平定寧王之亂，致力於利用鄉約建設地方社區。而鄉約正是最接近儒家尚古風的一個制度。在哲學思想上，王陽明繼承的是與朱熹同期的陸象山的學說，比較不講究躬行實踐，而是側重致良知的內在德行修養。他認為本原世界是一整體，既在人心之外，也在人心之內。因此，人應當讓致得的良知導引自己的行為。這種說法帶有佛家的弦外之音。而王陽明的知行合一說，按威勒·彼得遜（Willard Peterson, 1979）解

釋，其實是要要求「道德知識與社會行爲的統一」。陽明學說在日本和中國同樣有深遠的影響。

明亡以後，清朝後來的批評者攻訐陽明學說太抽象、被動、唯我。因而促成一種觀念：明代學術思想培養了理直氣壯貶低實用工技的態度。朱熹和王陽明兩家理學正統，都教導明朝的爲官者肯定合乎道德的言行爲治國的根本，卻將科技視爲匠人與等而下之者的事。

道德問題隨即提供對立朝臣黨派相互抨擊的題目。而朝中派系之爭也激起大臣們的道德說教，批評皇帝偏離正道，與奸宦鬥爭。派系傾軋最嚴重的事例多發生在明神宗萬曆的四十八年間（一五七三—一六二〇）。

神宗在位的最初十年中，首輔大學士張居正勵行嚴改，也累積了中央國庫的資本。只要神宗支持，他便不怕得罪人，拿坐領乾薪的冗官開刀。他的目標不在變法革制，而是要建全國家財政。不過，他的做風直來直往，蔑視因循的常俗，死後遭到彈劾抄家。

神宗皇帝聽怕了大臣們的說教與相互攻擊，索性不上朝了。後來更使出阻礙或不理朝政的報復手段，連續多年不見大臣、不批奏章。他也不肯任派應該補缺的官，以致中央政府裡的人員都不足。總而言之，神宗想扔開當皇帝的職責，卻竭力搜刮飽入私囊。若就皇帝爲國政運轉主軸的角色而論，他這樣和朝臣做對的行徑不但是一塌糊塗，而且是叛國。

明神宗的一意胡爲，加上掌大權的宦官貪污，激起長江下游諸省的另一個層次的黨爭。這個區域不論上繳田賦的分量或入朝爲官的人數都超出了土地面積比例。就在無錫附近的東林書院，改革運動

興起。一群清高的儒士因爲以道德爲首要關注，對大小官吏都發出有成見的抨擊。政府的實際問題他們看不見，只顧鼓吹儒家名教爲絕對的準則，對他們要攻擊的靶子發出責難。很難說是那一邊比較有理，因爲爭論重心是道德問題和人身攻擊，涉及實際行政問題的很少。一六二〇年代，神宗死後當權的太監（魏忠賢）以慘暴手段傾陷東林黨，但仍有一些倖存者後來留下對他不利的最終定論。正當明朝極需要有力的領導之時，明末的黨爭卻造成決策分裂與朝廷停頓。

十七世紀初期，荷蘭與英國的「東印度公司」，加上本來已在推展中的葡萄牙與西班牙的貿易，都在回應日本與中國商人及官吏的行動，形成活絡的國際貿易。在中國內部，大規模的陶瓷、絲綢、棉布生產，伴隨著鹽穀貿易廣布、都市增多、從事地區間貿易而更富裕的商人階級的擴大，同時發展。白銀流入中國乃是促成這種成長的唯一因素，有些歷史學者認爲明末的文學藝術成就，以及都市生活發展，乃是社會、文化、經濟各方面將出現活潑有力新生的前兆。但是，商業活動和西方接觸卻帶來顛覆政治秩序的威脅。十七世紀初的日本便是以斷然的態度，對西方商人和傳教士關閉了自己的門戶。在中國，新起的朝代取代了明朝，卻繼承了明朝對外貿和西方接觸的焦慮不安。中國明末的新生之望，似乎已經消磨得沒有了。

第7章

清朝治世

滿清滅明

滿清於一六四四年滅了明朝，再次證明從外面接收中國，比從內部做起來容易，因為必備的文武合一的條件，在長城以外比在長城以內容易辦到。地理因素是其中的關鍵。十六世紀時的滿洲只有最南端的瀋陽以下地區是按漢人的密集耕作方式開墾的。明朝認定這個地區是邊境，並不只設民政單位，而是將其編為軍事區。明朝在戰略要地設置世襲的衛所編制，與農業地區的民政單位是分籍的，藉此既可以對外族侵犯構成緩衝，又可以遏阻地方官謀反的意圖。明朝政府很清楚，隔著長城入海口的山海關與華北相連的滿洲南部，是隨時可能失去的領土（見地圖19）。

滿人在壯大的過程中充分利用了位居邊境上的優勢，既學會了中國習俗，又不完全受中國的管制。建國的清太祖努爾哈赤（一五五九—一六二六）本是滿洲南部農業盆地東邊一個部的領袖。受他統御的人各族的都有，但主要是曾於十二世紀在華北建立金朝的半游牧女真族的後裔。努爾哈赤與成吉思汗一樣，將毗鄰的各部歸於自己的指揮之下，於十七世紀初建立後金朝，以瀋陽為都城。繼承他王位的皇太極是極有才幹之人，向東征服了朝鮮，往西又與內蒙的蒙古人結盟。一六三六年以滿為族名，建國號大清。同時用已發展成功的滿文翻譯了一些中國經典古籍。

到了一六四四年，滿人已經數度侵入華北，但尚未能夠滅明。明朝早已愈來愈弱，到處都有流寇作亂。李自成的人馬在西北各地洗劫之外，還進入四川與長江流域。後來他得到讀書人為謀士，開始組織起王朝政府的架構。一六四四年，李自成入據北京，隨時可以建朝稱帝，但是他能以武力打下江山，卻無法用制度予以鞏固。

這時候，華北和西北的明朝武將已經對朝中爭執不休的文臣們——大多是長江下游籍貫者——感到徹底不滿了。這些出身東南省份，有地產家族的子弟都是考場上的能手，所以佔了朝中一大半的位置，但是他們無甚軍事知識。精於兵戰的明朝武將們曉得清軍的攻擊力多麼強悍，因此，雖然明軍數量大於清軍，他們卻希望能借清軍的戰力到關內一用。所以，總兵吳三桂和一些同僚便歡迎原來一直被他們擋在關外的清軍進入華北，以便幫忙制服據在北京的亂軍。但是清軍一旦入關，就要進行接收了。

魏斐德 (Frederic Wakeman, Jr., 1985) 與琳·史特魯福 (Lynn Struve, 1984) 有關這個動亂時期的研究，強調長江下游地主家族和華北的明朝武將受著截然不同的心態驅策。而滿人便在這種差異之間找到縫隙。清軍一掃擊潰北方的流寇亂軍後，長驅直入長江下游心臟地帶。他們利用了儒家禮教和先例，也展示了大清狠起來能殘酷到什麼地步。如「揚州十日」的屠城，就是向鄰近各地發出的一个威嚇警訊。明朝文官武將都面臨了不降即死的絕境。一六二一年間，明朝一名文官的妻子得知丈夫被俘，以為他必定寧死不降，就帶領四十二名僕婢親族集體自殺以殉。不過她那比較務實的丈夫認為天命已不在明，所以降了大清。到了一六七七年，這位降臣的孫子在清朝為官，因為不肯投降反清的叛軍而遭殺害，他的妻子又帶領三十八名家人「在一夜之間」自殺以殉。有了漢人官吏（以及他們的妻眷）這樣盡忠，滿清得以統治中國。有些明朝官吏選擇一死，也有一些做了清的高官，使接收過程更和緩平順一些。

清軍雖於一六四四年攻下北京，但經歷整整一代，統一大業仍未完成。包括吳三桂在內的明朝三名降將在華南和西南地區獲封為藩王，各自擁兵而成一股勢力。一六七三年間，三藩叛變，佔領了南方各省的大部。剛主政不久的年輕皇帝康熙耗了八年時間才平定三藩，其間他以富庶的長江下游地區為基地，是致勝的要素，而臣民向清效忠之心也是一個要素。畢竟，吳三桂是個雙重叛臣，一次叛明，一次叛清。

漢胡共治的效率很快就獲得證實。明末敗亡主要應歸因於流寇，尤其是張獻忠的一支，其殺戮曾

導致四川人口大幅下降。張獻忠和競爭對手李自成都曾試圖拉攏讀書人來幫忙建立朝廷政權，但兩人都未成功，也均以敗寇收場。滿清能成大業而漢人流寇未能成事，根本原因在於滿人建立了政治性的體制。

制度之調適

半游牧起家的滿人的首要之務是：如何從部落政治的狀態進一步發展。早在一六〇一年間，他們已開始在自己的版圖內設置統一的行政單位，並且將可作戰的兵力納入平行的八旗之下，各以不同色式的旗幟代表。滿洲八旗都劃分有自屬的土地，但這些土地是分散的，所以八旗並未成爲地域性的單元。歸順滿人的蒙古人和漢人也按此編制分屬蒙古八旗和漢軍八旗。這二十四旗都是直屬清帝指揮的戰力。

潘蜜拉·柯若斯里 (Pamela Crossley, 1990) 將這種建制追溯到突厥蒙古的世襲軍役制度。清帝對八旗軍的關係不是儒家式的父與子，而是游牧風格的主與奴。戰時八旗軍可以享用戰利品，平時則有錢和米糧可領。軍士們珍視這種高度儀式化的奴隸身分，因爲這是一「他們對朝廷重要地位與密切關係的象徵」。這種身分要求他們最高度的忠誠。注意這個事實：十五萬（登於籍冊的不過十六萬九千）所向無敵的旗軍就滅了明朝。即便還有漢奸幫忙，仍是十分驚人的。

旗軍組織號稱是三族共組的，但一六四八年的陣容中，漢人佔了四分之三，蒙古人佔百分之八，滿人只佔百分之十六。到了一七二三年間，滿人的比例增加到百分之二十三，但距離總數的三分之一還遠得很。總之，與太監相較，旗軍（以及漢人奴才）做爲皇帝倚重的侍從和內廷助手，要強得多了。也們形成一個可以從中拔擢文官人選的人才儲備庫。努爾哈赤派自己的諸子率領八旗，但統率權要受國務大會的中央控制。如此，最初君主與各部領袖和族人之間的人與人的關係便制度化了。

滿人擴大政治格局的最後一步，和金朝、元朝的前例一樣，是接過儒家的術語、形式、觀念來，照著該運用它們的方式用它們——支撐並持續政治權威。清初的皇帝們提倡研讀四書五經與敬拜祖先，制定祭孔之禮，宣講並書寫「聖諭」（三百年後日本人也在滿洲國如法炮製），頌揚儒家德行，並且接受了天子以德服人的觀念。

滿清入主中國前的十多年間，已經在瀋陽組織了仿照漢人模式的行政體制，設有明朝的六部等重要官制，分別任用了滿、蒙、漢族的官員。等到進入華北領受天命之時，已經有了充分準備，可以按漢人的方式來統治，同時仍不失其滿族本色。

有幾個環境條件是有利的。第一，滿清不像蒙古那樣還有西邊大片帝國版圖要顧及，所以不致於在處理首要的中國事務上分心。再者，他們來自滿洲南部邊境，不是像蒙古那樣的大草原，不必跨越牧草場與農耕地之間的文化鴻溝。由於清初有兩位英明的皇帝各在位長達六十年，使得清初一百十三年間的三朝——康熙（一六六二—一七二二）、雍正（一七二二—一七三六）、乾隆（一七三六—一

七九六)——打下強固的行政領導基礎。三位皇帝都勤政愛民，通常都是每天黎明就接見大臣。三人都曾精讀經典古籍，維持精幹的躬親統治。

滿人爲保持其宗室的活力與根本而採行的策略，是頗有趣的研究題材。如皇帝到內蒙去避暑的時候，要騎馬、狩獵、射箭，呈現出一個很不符儒家模式的強健體魄典範。此外，清朝不准漢人出關墾殖，將滿洲北部維持成漢人農耕經濟之外的一個狩獵領域。爲阻止漢人從滿洲南部向北移入，又築了數百公里長的柳條邊，以標示漢人不得逾越的界限（見地圖19）。滿洲則另組一個滿人的軍政府。因此，漢人地界以北的滿洲直到十八世紀末期都是一個人口稀少的空曠地區，很令俄國人和日本人垂涎。

滿人也以維持血統純正的方式來保存傳統。滿漢禁止通婚，兩族各保有其不同的習俗，例如滿族婦女就是不纏足的（見第八章）。滿人不從商不做苦力勞工。滿人的宗族組織則利用薩滿教（*shamanism*）的系統保存下來。

滿清在中國的戰略要地駐防八旗軍，以掌握軍事控制。唯一被認可的漢人軍種乃是各省的鄉勇，但這種軍隊主要是在關卡上維持治安或逮捕盜匪，並沒有受過軍事攻擊的訓練。

清初幾位皇帝給宗室親王俸給錢財，但不允許他們在地方坐大，以鞏固其領導地位。宗室都留在北京城內，無權過問政事。鑑於明朝的皇后太監干政導致宮中陰謀紛爭不斷，清朝一直到一八六〇年以前都避免讓後宮主政。

在文官行政方面，清朝採用滿漢雙任的制度，內閣大員滿漢各半。史景遷（Jonathan Spence, 1990）曾指出，起初的策略是起用滿洲南部親近清朝的漢人，這些人大多已編屬漢軍八旗或是家臣包衣，是必須依靠滿清效忠滿清的。後來的策略改爲任用有才幹的漢人辦事，再由滿人從旁監督。京城裡的滿人多於漢人，到了各省裡，漢人官吏的數目遠多於滿人。爲了要引來最有才有能的漢人，清朝特別做到讓科舉制度以最具威信、最有效率的形態繼續運作。

共同統治（*synarchy*）的策略用得徹底。不僅是蒙古人漢人都編入八旗制，連京裡的六部都是採雙首長制，滿漢尚書各一人，地方總督、巡撫也是滿漢並行。常見的情形是，由一位滿人總督兼轄兩省，而兩省總攬民軍政的巡撫爲漢人。這些高官都是直接上奏皇帝，各省內的機關則是將例行報告呈交六部。督察院所屬的十五個各地及京城內的御史，負責糾察彈劾大小官吏，也可以直接上奏摺進諫皇帝（但此例不常見）。

清朝皇帝的控制手段之一是保存滿洲語言文字，並按契丹、女真人、蒙古人的先例，用滿文編寫文獻資料，這些資料通常漢人官吏是無法取得的。最重要的還有內務府，其中包含財務庫房，府內職員都由旗下屬人包衣擔任。這個與京城正規部處並列的隱密的政府階層從土地、獨占貿易（包括東北的人參）、海關（包括廣州貿易在內）、鹽稅、織造、借貸、罰金、貢品各方面獲取大量收入，使皇帝能在貿易工商成長上有利可得。內務府初設是爲了不讓宦官有經手的機會，以杜絕防不勝防的宦官貪污。但時日一久，內務府自己也腐敗起來。不過，清朝皇帝用這個法子確實可以直接控制龐大資源

而不讓官吏染指。

在內亞細亞，清政府的第一步策略是，按明朝的方式將蒙古人分編為盟，各有其放牧的草場。如此一來，蒙古人被固定、分離，再也不可能集合統一於另一個成吉思汗之下了。清朝支持西藏的喇嘛黃教，這一教派已傳入蒙古，以拉薩為其中心，這些涉及內亞細亞的事務都歸理藩院主管，但是從鄰近的越南、朝鮮以及外國經海路而來的貢使事務仍由禮部主管。

滿清無意進行社會革命，抗清者格殺勿論，漢人士大夫家族肯接受清朝統治者，則可確保其社會地位。漢人表示順或逆的最明顯證據即是男子的薙髮——將額頂剃光，後腦的長髮束成辮子。清朝也必須接下明朝遺留的缺憾，如只徵收總生產額百分之五的稅率造成的財庫衰弱，反商主義，市面流通多種不同兌換單位的純銀錠。發源於內亞細亞的滿人和明朝一樣，對海上貿易等關係也不感興趣。

雍正皇帝自一七二二年至一七三六年在位期間，以有效的改革來加強行政系統。第一項改革就是稅收。他發現，許多地主利用關係和衙門書吏串通，用狡計花招減輕自己應納的稅額，把稅賦的負擔轉到一般農民身上。這種情形又以富庶的長江下游各省最多。按瑪德蓮·澤林（*Madeleine Zelin*, 1984）記述，雍正時的稅務人員要收地主士大夫家族的稅賦時，往往無功而返。依照一項改革，累積的小額附加稅，改代以按照相當低的基本田賦抽取百分之十五至二十的一筆「耗羨」。各省將這筆稅收的部分付給高階官吏，以為「養廉」之資。但是，利用私人關係在仕途謀進已經根深蒂固於整個政府結構之中，已不可能被除。甚至到了今天仍有這個問題存在。

雍正一朝又以廣用「親呈御覽」的奏摺的方式，避免官僚的例行公事阻礙效率。這種允許地方督撫直接上奏皇帝的制度始於康熙時期，皇帝批閱之後再將奏摺發還，這種打小報告的舉措使皇帝在整個臣僚系統中都佈下耳目。一七二九年間，雍正皇帝又設置了軍機處，由軍機大臣處理緊急事務。後來卻變成總攬內閣實權的內廷機構，外國人稱之為 *Grand Council*（最高政務會）。

軍機處是內廷決策的一個非常有效率的單位，主要原因在於不拘於形式。軍機大臣大約為七人，包括漢、滿、蒙各籍的大學士、尚書、侍郎等高官。大臣們也在外廷任職，軍機處裡的事務則密不外洩。軍機大臣以下有三十二名軍機章京，都是前途看好的青年才俊。

碧翠絲·巴特利（*Beatrice S. Bartlett, 1991*）亦指出，軍機處建立自己的機密檔案，其中包括大臣的密奏，許多重要文件都是以滿文繕寫的。軍機處裡的文書工作大多由最效忠皇帝的八旗子弟擔任（絕大多數為漢軍八旗）。

耶穌會教士始末

十七世紀前半期明清兩朝交替之際，也是歐洲人從海上航抵東亞之時。傳教士循著貿易航線隨後而來。中國與歐洲的第一次接觸成果豐碩異常，因為前來的耶穌會教士都是飽學之士，可以用彼此都是知識分子的態度和中國這些做官的讀書人交往。一六〇一年間，義大利的耶穌會教士利瑪竇（*Ma-*

teo Ricci) 便獲准長住北京，並且以西方學者的身分領皇家俸祿。繼他之後的人也都在欽天監任職，負責編製官曆。耶穌會教士能順利成功，除了因為善用天文、地圖繪製、歐洲鐘錶機械、記憶鍛鍊術等等新奇知識，以吸引中國讀書人的興趣，還使用了聰明的「遷就通融」策略。例如，他們接受了早期儒家的古代倫理，只抨擊佛教和理學思想。認為中國天主教徒的敬祖行爲是「世俗（非宗教）的儀式」(civil rite)，和天主教信仰並不衝突。

耶穌會在歐洲是受到多面攻擊的一個教派。不久，托鉢守貧的多明我修會教士 (Dominicans) 與方濟各修會教士 (Franciscans) 從西班牙屬地菲律賓來到中國，以平民百姓爲傳教對象，並且駁斥以士大夫階級爲主要對象的耶穌會教士。教會爭端提交教皇仲裁後，教皇派了兩名特使向清朝皇帝說明，宗教事務中教皇有至高無上的職權。耶穌會教士後來又涉入清朝宮廷政治。結果，皇帝於一七二四年指天主教爲異端而予以勒禁，耶穌會教士則只准在北京城內停留。

天主教傳教士在中國的自毀事例，已是廣爲人知的故事了，正如利瑪竇當初成功的故事一樣著名。史景遷 (1984) 對於後者有極鮮明的詳述。耶穌會教士除了翻譯宗教著作之外，還用中文出版了歐基利德幾何學等上百種西方科學工技文獻。這些譯作在中國造成的影響，尚有待更深入的探討。但是，耶穌會在中國的這個文化前哨以及其達成的（與未達成的）思想交流，均有無庸置疑的重要意義。

至於中國對於十八世紀歐洲的影響，一般是循兩條主線進行研究。一是哲學界研究的中國政治思

想，另一者是在園藝、寶塔建築、家具、陶藝等事物上流行的「中國裝飾風格」研究。中國透過耶穌會教士對歐洲造成的衝擊，其實是極大的一個研究領域。

清朝對內亞細亞的控制

清朝在十八世紀的強盛，亦可見於在內亞細亞的勢力擴張，特別是在蒙古、西藏、東土耳其斯坦（Chinese Turkestan）三地。東土耳其斯坦的遼闊地區包括天山以北的伊犁草原，以及以南的喀什噶爾沙漠與綠洲。

既然帝國周邊的土地不劃入版圖就等於捨棄，清朝在十七世紀時便開始制止俄羅斯皮貨商人和探險者越過西伯利亞進入滿洲北方的黑龍江流域。由於水上運輸已開發，清軍可以大舉北上，鎮嚇住西伯利亞補給線末端上為數甚少的俄羅斯人。結果，在北京的耶穌會教士翻譯並擬稿之後，於一六八一年簽下多種語文寫成的重要的尼布楚條約。加上一七二七年的另一條約，確定了中俄邊界，讓一支俄羅斯的傳教團在北京安靜地做工作，還許可很少量的俄羅斯商隊貿易活動進入北京。

在滿洲以西的蒙古，各部的人都在清朝行政組織法的控制之下，宗教上則共尊黃教在西藏拉薩的達賴喇嘛為領袖。因此故，西藏成爲控制蒙古的一個關鍵，所以清軍便在拉薩駐守。清朝皇帝和十三世紀的元世祖忽必烈一樣，利用宗教達成政治目的：讓俄羅斯的東正教管理北京的俄羅斯人，天主教

在朝廷裡促成與歐洲的接觸，黃派喇嘛教治理西藏和蒙古。

但是，在西邊更遠處還有東土耳其斯坦是大清邊境一個不安定的地帶。這兒的蒙古部族在十六世紀與十七世紀初期漸漸變成一支好征戰的擴張勢力，威脅到清朝君臨蒙古的地位。因此，清軍一連數次沿著漢唐前人留下的路往西遠征，終於在一七五〇年代制服了漠西蒙古各部。

與其他征服者沒有兩樣的，清朝也覺得有必要再把毗鄰的天山以南喀什噶爾綠洲一併歸入版圖。在這兒卻遇上更難克服的另一個宗教社群——伊斯蘭教。喀什噶爾的百姓一般都是按伊斯蘭年曆生活息作，其宗教的、教育的、文化的生活無一不受宗教領袖的左右。清朝於一七五〇年代平定天山南路後，任派當地的部族首領為城長以治理回民。城長都是穆斯林，所以法律事件都按伊斯蘭法規處理。北京的清帝在征收稅賦——尤其是貿易稅——之餘，也設法維持秩序不亂。但是御用的儒家禮教莫奈其何，充其量是偶爾對這自成一格的伊斯蘭秩序表示籠絡之意。

清朝便在其全盛時期畫下了遠比明朝廣闊的帝國版圖。簡言之，內亞細亞現在已歸於北京的清帝統治之下，而清帝之所以成此功業，部分原因在於滿族自己也發源於內亞細亞，其意識形態是可以變通的。清朝在內亞細亞的霸權自一七五五年起展開一個新紀元，務農的中國和大草原的部族開始無休止的交互影響。中國是游牧部族需要的穀物、絲綢等物的「日用商品舖」。漢人和內亞細亞各族構成了一個地緣政治的社區（geopolitical）。到頭來，二十世紀的中國在內亞細亞將有自己的版本的殖民帝國等待處理。

明末到一八〇〇年前後的這個時期裡，滿清不斷表現出創造力，但是環境中的問題也正在擴大。我們看見清朝終於在一七五〇年代征服漠西蒙古，整合了清朝在亞洲大陸上對蒙古、中亞、西藏的統治。同時也必須看到西方的大環境。英法兩帝國在一七五〇年代的「七年戰爭」之纏鬥，給英國贏得加拿大和印度兩地，以供其海上勢力的經營。所以，清朝取得中亞乾燥不毛地區中貧瘠的商旅之路的控制權之際，英國開始從整體看來更高的勢力層次上，征服海洋世界了。

整合政治與文化的企圖

為達致保住政權的首要目的，清朝皇帝必須先辦成兩件任務，一是維持御用儒學的社會秩序與政治秩序，二是保全外族君主的權威。這兩件事有重疊之處，但並不是同一回事。後來便可明顯看出，滿族統治被歷史陷入了反對中國有民族主義的困境，而民族主義顯然正成爲世界其他各國之中的一個主要動力。

第一件任務——儒術統治——是要在相互依賴中把統治與中國文化整合。其政治意義十分明確：以武力征戰建立的王朝權勢被人們的需要所認可，需要的即是在一個無異議的統治者之下的統一狀態。這種統一狀態又被對秩序的需要認可，而秩序來自禮教與端正的行爲，旁邊還要有懲戒力以備不時之用。

在現今傳播媒體的環境中，一般百姓在訊號供應超出需要的情況下直接觀看到事情發生，不大容易體會古時候儀式典禮的重要。治理帝制中國的一個基本原則即是，社會各階層要實行恰如其分的禮儀。兒子對父親謙恭有禮，一如父親也會對皇帝和大官謙恭有禮，因為群居社會秩序的本質就在階級關係分明。依理想，恰當的舉止乃是內心價值觀的具體化；即便內心並無感受，外表舉止合儀也可以做好與他人共同認可的形式上約束。如此一來，表面上的和諧便可確保實際上的和諧。如韓書瑞（Susan Naquin）與饒懿倫（Evelyn Rawski）所說（1987）：「倫理規範和恰當的禮儀若不被遵循，可能引發在國家裡、社會裡、家庭裡，以致個人身上的亂象。提倡秩序防止『亂』的發生，是中國社會上下一致的心願。」

皇帝乃是重要的促進秩序的人。他的地位要用各種各樣的行動在眾人眼前得到肯定與加強，最起碼的就是每天問候母親的起居，做好敬拜祖先的儀式。儒術政府的另一個力量來源是，時時刻刻追求被統治的人民給予道德上的贊許。要做到這一點，就得扶持擁護宋明理學的典籍與教誨；也得維持標明季節呈現天人關係的各種儀禮；還得每天表現統治者堪為全民表率的行为，因為，按理想，這種行為表示他有德，故可以德服眾。統治者的行動中有許多是以為民謀福為宗旨的，例如為整治洪水而築堤堰，用常平穀倉貯糧以備賑濟飢饉或歉收時貸糧。統治者並且要鼓勵道德行為，辦法是封賞年老而有德的人，尤其要旌表守節的寡婦。

與崇尚道德並行的，即是以嚴刑懲治做惡敗德者——尤其是欺君犯上者——產生的阻嚇力。對於

作奸犯科者，甚而只是有可能作奸犯科者，法律的用途包括任意調查其家人與私下生活，以及用拷打逼供。有一種踝部的刑具可藉收緊的方式加壓，使用的技術巧妙時，可以讓受刑者的骨頭變成糊狀。假如主審官一時不能確定觸犯了那一條法律，仍可以援引懲治「做了不應當做的」的律條，姑不論不應當做的是什麼。

賞罰為的是要使人們循規蹈矩。處罰犯法者的親屬乃是刑法懲治的一個常規。古時候的集體連坐法的實際意義即是：有關聯就是有罪。

神權政治的中國尊皇帝為天子，不容許異端旁道侵犯。具策略意義的士大夫階級是地方上的領導階層，其中約有一百萬人擁有科舉初級的生員或監生資格，這個資格還不能做官，但是已有較高等的社會地位，而且有機會再考高一級的資格。在此之外，可能還有大約五百萬受過一些經書教育的男子。在這些人的協助之下，新儒學士大夫視為己任的教化百姓的工作才得以進行。

我們可以舉康熙皇帝於一六七〇年為維護善良風教而頒布的十六條聖諭為例。這每條均為七個字的聖諭所傳遞的，依維克多·麥爾（Victor Mair，見 David Johnson 等，1985）說，是「適用於一般百姓的儒家正統思想的基本要點」。一六七〇年以後，又相繼有聖諭的評注、釋義、改寫出籠，匯成相當可觀的一套文獻。用口語白話寫成經典古籍講解的概念似乎始於元朝，在清朝以前就有明太祖的《教民六諭》。清朝的聖諭後來使用於鄉約之中，這個最初由朱熹大力提倡的組織，在明清兩代時繼續撻伐離經叛道者，並且給正統之維護帶上了宗教色彩。

在最窮困的少數民族偏遠地區，地方官吏會端出聖諭來用土語吟誦。在宣講聖諭的集會中，會有儀式、焚香、蠟燭、供鮮花，還有奏樂者，用鼓和板給吟誦者伴奏。有司儀會宣告會眾何時下跪、鞠躬、叩首。地方官吏也可能做集會記錄，把村民如何反應、其行為習性、衝突如何和解一一記入。十八世紀初葉時期，曾有每月宣講聖諭兩次的政策。聖論文句多因宣講對象不同或用易懂的方言講，或添加典故，或編上一些好記的短歌配合。

經過以上種種，雍正皇帝又在一七二四年頒發了聖諭的「增補訓示」，全長將近一萬字。皇帝的意思是要把聖諭解釋得明白無誤，但是這一套增補大多數人看不懂，於是大臣們又制訂出白話的釋義本。這個版本應宣讀給民眾聽，不論他們聽得懂北京話與否，再由一名會說方言的人講解。在宣講集會中，八、九十歲的老年人安排坐在士大夫讀書人後面，有茶可喝。一般百姓則必須「肅立恭聽」。從明朝的六諭、康熙聖諭、雍正補述可以明顯看出，駁斥非正統的意味愈來愈強。麥爾舉了十種聖諭講解為例，認為這都是「承擔高層次文化的人有意而且存心想要塑造大眾文化」的實例。但是，現在要談論其成績如何，仍然嫌早了。

皇帝發揮領導作用的另一個領域是民間信仰方面，特別是古時候著名人士的神化敬拜方面。最著名的民間信仰神祇即是三國時代蜀國武將出身的關羽（西元一六二—二二〇）。杜亞拉（1988）指出，關羽是民間無所不在的一位神，同時是忠義、財富、文教之神，守護寺廟，庇佑演員和秘密結社，而且是戰爭之神。許多社團因此以他為神祕象徵。一六一四年間，明朝皇帝正式尊封他為關帝。

一七二五年間，「關帝信仰受到朝廷有系統的控制」，在每縣之內數以百計的關帝廟之中，選出受捐奉資金最豐厚的「列為官定的關帝廟」。到了一八五三年，清廷又將關帝的官方祭祀提高到和祭孔一樣的水平。他被徹底儒家化，變成一個熟讀孔孟之書的人；關帝於是成為英勇的庇護者、提供生計者、戰士，他所效忠的又以合法的權威與既定的秩序為第一優先。杜亞拉的結論是，類似關帝崇拜的行為能發揮整合鄉村於更大社會之中的功效。關帝在民間與朝廷中的許多象徵性作用是可以相互補強的。

同樣的，詹姆斯·華森（James L. Watson，見 David Johnson 等，1985）曾研究過：「政府認可的教派之倡導極有成效，到明清時代，地方性的神祇實際已被四、五個政府認可的神祇壓倒了。」實例之一是天后媽祖，即漁民、航海者、海上貿商的守護神。她於西元第十世紀時，開始成為福建海岸地區的一個小神祇。起初她只是林家家族一位關心出海者安全的女子，被鄉人稱為「林姑」。以後經過制定的官僚作業程序，漸漸納入政府認可的諸神之中，其歷程頗似天主教教會確認聖徒資格的情形。皇帝正式關注這位聖神對國家的貢獻，自一一五六年起開始封贈尊銜。一二七八年間連元世祖忽必烈也加封。到一四〇九年，她被尊為保佑黎民的天妃。清朝皇帝為了要控制華南海岸，再提高媽祖的地位，終於在一七三七年封為天后。台灣也有有官方的與非官方的媽祖廟，好幾個在福建有事業的商會是以媽祖為守護神，而專搶劫這些商人的海盜也以她為守護神。

地方上的大族開始敬拜媽祖為庇佑之神以後，她在官方與地方兩個層次上都成為有效益的象徵。

地方士紳敬拜媽祖，就是在按政府認可的方式表現合作。媽祖變成結合中國文化主流的象徵。媽祖信仰納入了各種截然不同社會背景的信徒，這些信徒可能各有其不同的信仰角度，但政府只要能認可民眾已經接納的事物，便可更強固地與文化整合。

另一形態的整合等於是整體附從（integral subordination），是大衛·強生（1985）稱之為「優勢結構」（structure of dominance）的條件促成的。他所指的是，一般百姓若是佃農身分，極少能夠擺脫與鄉間地主的關係而自主，若是學徒身分，極少能擺脫與城市裡僱主的關係而自主。這種依附較高權威者的意識，反映在平民百姓的文化活動上。民間文化的文字記錄包羅甚廣，有皇曆、宗教經文等等。地方戲曲或其他劇種也屬於民間文化，其演出與劇團組成多是在有市集的城裡，也有屬於鄉村或宗族子弟。無論是那一種類，整個民間文化中不容許表示異議的聲音存在，若有的話也要盡全力予以撲滅。

政治體制與文化的整合支撐住清朝第二大任務的合法性，亦即前面說過的，鞏固外族王朝的統治勢力。駐防戍衛的滿洲旗兵在同化中漸漸腐敗而拮据，有許多不能用自己的農地維生，賣了土地也同時喪失生計，更有的娶了漢人女子。其間，滿族的領導階級仍以抓牢漢人士大夫的忠忱為要務。科舉製造出來的士大夫階級人數遠超過可派給他們的官職空缺，爲了不讓這些人間著，清朝皇帝積極獎勵學術，贊助工程浩大的典籍整理編纂。這不僅僅是精明的機會主義，本質也是在履行朝廷的職責。漢、隋、唐、宋、明各朝都有皇帝大收內府藏書。明成祖更於一四〇九年編《永樂大典》，這部

百科全書共有一萬冊，許多著作都被抄錄編入。康熙皇帝時代編成了著名的《康熙字典》，以及一部共含五千零二十卷的百科大全。肯特·蓋伊（1987）認為，這種編書計畫顯示皇帝對於一切文字著作有責任、有控制權，同時對於教育和所有讀書人的思想也負有責任、有控制權。

清高宗乾隆皇帝在位期間，共促成大約六十種典籍問世。自一七七二年起的十年中，他進行彙集所有中國要籍，按經、史、子、集四類編輯成《四庫全書》。經審閱一〇、八六九種書之後，選中三、六九七冊擴入其中。這樣大部頭的書根本不能印，總共只修成七部，共三六、五〇〇卷，是用人力抄錄的。印製的目錄就長達四、四九〇頁（不堪評閱書籍泛濫的普立茲獎委員會應該鼓起精神來了）。整個編纂計畫是由提倡考證學的人士主導的。

蓋伊指出，各種箋釋疏證由非官方的學者——包括考證學界保守的「宋學」派與較大膽的「漢學」派——整理研究之後，負責編纂的官僚們才在家長般的獨裁皇帝監督之下進行編輯。皇帝如此參與的過程，也是支撐其合法性的一個條件，因為這證明皇帝在盡自己的職分。中國皇帝「在學術與知識生活上的特權，大不同於我們在西方所熟悉的一套」。他們「不但是政治領袖，也是賢明的智者，是經書古籍的總管」。我們不妨說，這個道理自商代起就留存在中國政治體制之中了。

清朝廷逐漸利用其龐大的藏書為工具，進行文字查禁。雖然蓋伊認為，編書最初的目的並不像西方學者假設的，是要查禁書刊。不過清廷確實曾積極掃蕩對異族統治者不利的言論。在蒐集各類書籍珍本的同時，編纂官員也找出一切有違官方正統的言論予以銷燬。蒐集過程中，常需以高價購得珍

本，甚至挨家挨戶搜購。查禁的書種包括有關軍事或邊關事務的論著，有貶謫夷狄胡人的字眼者，尤其是讚揚明朝者。遭查禁的書總共大約有二、三二〇種。文字獄使涉入編書工作的數千讀書人和文官都更加謹慎。有一個名叫王錫侯的人編了《字貫》批評《康熙字典》的內容，還把清朝皇帝的名諱刊印其中，犯了欺君之罪。王錫侯本人被處死之外，其二十一名家人變成了奴隸，贊助他出版字典的江西巡撫也惹上殺身之禍。

外族專制統治的代價實在就是無休止的警戒。孔斐力（Philip Kuhn, 1990）的研究指出，一七六八年間，乾隆皇帝必須應付盛傳的妖術引起的恐慌。據傳說，此種妖法是以剪掉男子的髮辮攝取其靈魂，民間百姓莫不恐懼被攝魂。不久，皇帝覺察，對於象徵效忠清朝的雍髮而言，剪辮行為含有煽動反叛的意味。於是皇帝嚴令搜查罪證，結果建起大量審訊記錄檔案，因為只要以嚴刑拷打，貧苦的和尚乞丐什麼話都肯招供。後來經過軍機處詳細審查，才發現逼供得來的「證詞」全是無中生有。

皇帝對於最細微的反叛跡象如此敏感，甚至在清朝全盛時期也不例外。頗令人懷疑，滿清在避免自己被同化與促進漢人效忠這兩件事上究竟成功了多少分？這提出的是一個未解答的問題：遲至一九一一年，難道不是爲了鞏固朝廷勢力才出現阻止中國進步的頑固保守主義嗎？

同樣的問題也可以對做官的讀書人階級發出。狄百瑞（1991）在敘述「儒家思想的毛病」的時候明白提示過，儒家讀書人與政府勢力面對面時是無力自衛的。讀書人沒有自己的勢力基礎，除非也們保持對君主的忠忱，或是加入志趣相投的同儕黨系。

十七世紀的批評者眼見明末的敗亂，但沒有質疑君主獨裁的理論依據，便重新提倡封建觀念：例如，不固守迴避的原則，讓縣官在本籍長期任職，壯大其實力，以壓制舞弊的衙門書吏和地方士大夫家族。這種政策能給縣令更強的動機、更多機會來整頓地方。但是清朝不能冒培養地方勢力的險，所以，只有零星少數人說了真心話，大多數讀書人都發現附和朝廷之議是萬全之策。批評的態度看來可能會像異端。甚至批評朝廷最犀利的人士——如十七世紀的黃宗羲，也認為應當由一位有德之君來執行國家的最高權力。一八二〇年以後的知識界因為缺乏和西方書籍或思想的接觸，一直以理學家確立的秩序為依歸。

整體看來，清朝中葉文明盛世的都市生活與知識界文化細末並不太受政府干預。但是某些地區卻顯示，政府的經濟活動時常大有可觀之處。如景德鎮的官窯僱用了大約十萬人役，兩、三百座窯房夜間仍是火光通明。在十七世紀晚期，每年都有幾百萬件瓷器出口至歐洲。蘇州的內府織造也不遜色，一六八五年間共有八百架織機，工人二、三三〇名。商業發展和企商私有化一樣快速前進。十八世紀那些有上百架織機的工場曾被毛澤東主義的中國呼為「資本主義之芽」。若不是被西方帝國主義打斷，這個基礎原可使中國的經濟現代化。在此時，商人階級的地位漸漸突顯了。一八〇〇年以前，北京有大約二十三個招待各省商人的同鄉會館；到一八七五年，同鄉會館增為三百八十七處。可列舉的明顯商業成長實例還多得很。

韓書瑞和饒懿倫（1987）縱觀十八世紀中國大區域（macroregions）的研究，一開始就指出，

中國在歐洲啟蒙運動時期（Enlightenment）的名聲甚佳，到十九世紀有更近的接觸時才遭貶低。早先的歐洲觀察者大都「對中國的精進成熟與壯麗卓越傾倒不已」。康熙皇帝在一六八〇年代鞏固清朝統治以後的一百二十年間是極蓬勃有力的時代，中國的版圖擴張到最廣的範圍，這也是承接晚期已展開的經濟成長與社會變革之後的另一波多面發展的一個部分。歐洲啟蒙時代的專家學者對中國的輝煌成績感到讚佩是理所當然的。

如果我們問，這種輝煌成績是否就等同十八世紀中國的「繁榮富足」？那麼我們就要落入整體性一概而論的陷阱了。核心區域有新的開發活力所含的意義是未來發展潛力方面的，並不是全國各地現有狀況的。我們曉得，國民生產毛額（GNP）是把百萬富翁和乞丐加起來平均的，所以往往可以在統一數字上表示某個國家富裕，而事實上該國還有很多人赤貧的。若打算以近代以前的時代作一番有意義的歸納概論，更是難辦了。韓書瑞和饒懿倫特別提醒，「對於拿一個個國家作的一概而論表示不耐煩，是很重要的」。在沒有人口普查和貿易統計數字的情況下，從盛清時期地方縣誌和地方檔案記錄研究地方史，雖然大有可為，卻是辛苦的。

既然有沿襲已久的習俗制度當前，可以先從比較近代初期中國與歐洲的角度提出假設：在中國，帝制時代晚期的經濟社會發展，與其說是變革，不如說是延續。十八世紀的中國在面積、活動、進步成熟等方面都比得上歐洲，但中國已處於八百年前北宋時代已展開的高度文明進步的末期，啟蒙時代的歐洲卻正踏入世界史的一個嶄新階段。或可換個方式來說，中國若有新的發展，也只能在君主專制

與士大夫社會的舊有基質之中進行。這個政治社會基質在整個十九世紀裡仍將居於主導。下文將詳論之。

第 貳 卷

帝制中國的 晚期

《1600—1911》



西元一六〇〇年至一九一一年間的帝制中國晚期內，人口增加了一倍——如果事實上不是增加兩倍的話。在生產、貿易，以及支持這兩者的制度機構，也有相對的成長。十七世紀明清交替時的混亂過後，接著的是大約自一六八〇年起至十九世紀初葉的清朝全盛時代。西方來的接觸開始失控，是大約一八二〇年以後的事。這時候的清朝已經步入衰微期了。

這個物質成長政治衰退的戲劇化的歷程中，專制的政府理論上仍自稱主掌中國人生活的各個層面，但事實上，晚明和清代的政府在中國經濟社會的活潑成長中只扮了次要角色。因此，我們在第二卷把討論重心從政治轉向經濟，從政府轉向社會。

按老舊的維多利亞時代刻板印象，中國在西方發展逐漸籠罩全球之際仍保持被動而不變，這一套早已過時了。我們必須換個態度，想像一下一七五〇年間包含大國家的亞洲——有二千八百萬人口的日本比法國、德國都大，有大約兩億人的中國和可能有一億人口的印度更大。歐洲只是歐亞大陸地塊上的一個半島，擠在地中海和波羅的海之間。南北美洲可能有一千萬的原住民，歐洲來的人除了較早來到墨西哥和中美洲的西班牙殖民者之外，只有大致集中在聖勞倫斯河上游（在美加邊界）和太平洋與墨西哥灣沿岸的殖民者了。所以，不過二百五十年前，世界人口的分布和今天的情形大不相同。

大約自一七五〇年以後，工業革命促使製造業和運輸業的蒸汽使用大增。繼蒸汽動力之後的汽車動力、電子動力等等使全世界的人類生活條件改觀。但是事情的原委如何，迄今尚無一致的看法。甚至工業革命如何起動的問題，到了今天仍是經濟史學者之間爭論的題目。其過程中的十多個因素仍在

評估之中。這些因素包括市場的成長，工廠制度之運用，新發明，科學與工技，民眾教育，私人財產之保障，農業革命，對外貿易，人口成長，資本與信用之提供，勞動力來源與生產力增加，投資率等等。也許真正的動力來自這些因素彼此刺激的互動關係。

前人傳給我們的近代初期中國的形象顯示，上述的各項因素若不是全部不足，就是大多欠缺。類似的工業化過程並未在十九世紀的中國發生；但是，維多利亞時代西方人印象最深的中西工技物質發展懸殊，現在該從新的視角來看了。這個視角強調中國國內貿易量大且成熟度高，也強調官方記錄只間接提及的明朝與清初商人漸增的勢力。即便是亞當·史密斯（Adam Smith）也看得出來，中國國內的市場比歐洲各國的所有市場的總和還大。廣泛的省際貿易包含的意思是：中國已經高度商業化，但大體上是自給自足的。例如，蘇格蘭的蘭開夏紡織品未能囊括中國的市場，只因為中國的手織紫花布（南京棉布）質地更好價格卻較便宜，更符合本地的需要。遲至一九三〇年，仍是這種布在供應華北地區大部分的需求。經過「打開」中國市場的長期奮鬥之後，中國大量消費的主要進口貨只有一種藥品——鴉片，以及一種燃料——煤油。而煤油應屬地質條件的產品，並非西方工業領先的成績。中國近代經濟真正開發後，大體上仍是操於中國人之手的。

晚清有極大的物質成長卻只有極小程度的工業化，其原因不只是經濟性的，而且涉及社會、政治、文化等因素。這不是一個只用經濟理念就能解決的問題。所以在第二卷裡，在開始討論一八二〇年以後的西方入侵之前，我們先檢討兩個要點：一是中國國內經濟成長的程度，以及某些阻止其工業

化的制度性約束。第二是，海外中國人——沿海地區——與對外貿易，這兩者將有助於中國踏進外面的世界。

第8章

成長而無發展之矛盾

人口上漲

人口增加通常會有貿易上的增加伴隨著發生（其實也是貿易增加有利人口增加），兩者幾乎不能單獨出現。依據西方經驗，商業提供了環境條件，工業化才能起步，從而導致科學、工技、企業、運輸、通訊、社會變化等等的興起成長，這一切我們籠統稱之為開發。這樣的開發在中國並沒有發生，至少未曾出現西方那樣的規模。黃宗智（Philip C. C. Huang, 1990）等研究者認為，觀察中國的時候應當把根據歐洲經驗作的假設放在一旁，並且必須放棄亞當·史密斯和卡爾·馬克斯等歐洲經濟理論學家對這類假設的反應。中國的經濟有其特殊的問題。舉個例說，中國幅員太廣，同一時期在

不同地區可能發現迥然不同條件與趨勢的證據。

先看歐洲的人口大量增加，起初被歸因於工業化。但同期在中國也發生同樣情形，而中國並沒有類似的工業化產生。估計漢朝中葉西元第二年的時候人口約為六千萬，唐朝中期的人口大致也是這個數目。由此可知，一千年間的增增減減的結果只造成總人口的微幅增加。到了宋代，總人口遠超過一億。但元、明兩代都有明顯下降。十七世紀滿清滅明的時候，人口數字顯示，在過去六百年間似乎只有很緩慢的增長。

清朝於一六五一年登記全國共有一千萬戶，每戶約有六人。不過我們都知道，各朝的戶口數目常有少報的情形。原因在於一行政區的課稅額是以人口為標準之一的。所以不論負責收稅的機關或百姓，都樂得少報。一九八〇年以前的中國從未作過現代化的真正戶口普查，不曾按某個日期記錄有關年齡與性別的分布、婚姻狀況、遷移等細節的精確資料，以便進行科學化的分析。相反的，中國的戶口資料是爲了政府的目的而作的登錄計算，主旨在查出能夠耕田、服徭役、從軍、納賦的人數。政府並未期望人民配合普查，常有整批的人口未登錄入冊。普查起迄日期各地不一，也沒有精準的地圖或受過專職訓練的統計人員。有不少人口統計根本就是官樣文章。例如，河南省在十九世紀大部分時候只以每年增加一千人上報交差。

我們可以推測，一六〇〇年的中國人口接近一億五千萬。明清交替時可能數字有下降。自一七四一年至一八五一年太平天國起事的這個期間，每年數字穩定而大幅上昇，從一億四千三百萬人增加到

四億三千二百萬人。如果我們接受這個數字，就會遇上中國人口在五十年中（一七九〇—一八四〇）增加一倍的問題。如果我們態度再謹慎些，假設十八世紀初葉的數字較低，一八五〇年只有四億，又遇另一種情況：在西方接觸、對外貿易、工業化等條件能發生較大影響力之前的一百年中，中國人口差不多增加了一倍。

若要解釋這驟增的緣故，我們不能往中國社會經常存在的因素上找，而是必須留意在這個時期才開始產生作用的環境條件和混合性的因素。其中之一是，清朝十八世紀的統治期間幾乎維持境內完全和平不亂的局面。同時，外貿經廣州也有增加，國內運輸也有改進。疾病的控制——如以種痘防天花——可能有相當影響，但最重要的因素還是糧食供應。

經濟學者面對這許多不可靠的數字，曾以一三六八年以後的六百年中的人口記錄，和耕種土地面積與穀類生產量的總數做比較。德魏特·柏金斯（Dwight Perkins, 1969）假設中國在一四〇〇年間約有八千萬人口，依此推斷，後來增加到一九六〇年代的七億之多，原因在於穀類供給穩定成長。而穀類增產量在一四〇〇到一八〇〇年間增加了五至六倍，從一八〇〇至一九六五年間再增加了百分之五十。糧食供給增加，可能一半是因為耕種土地面積增加了，特別是華中和西部省分移入定居的人開墾了新的耕地，另一半則是因為生產力提高了，農民從每塊土地能收穫更多作物了。

農耕技術的進步有許多形態：其一是不斷從南方引入早熟種類的稻子，因此一年能有二期收成。另外又有自美洲引入的玉米、甘薯、花生、菸草等新的作物。以玉米為例，可以在華北的乾燥土壤和

貧瘠山坡地上生長，可供該地區的食物、燃料、飼料之需，佔其可用食物能源的七分之一左右。在沙質土壤中生長的甘薯，比同等面積農地栽種的其他作物提供的食物能源多，在華南稻米區許多地方成爲窮人的主食。

資本投入也是促成農業生產力改進的因素，首要的是在灌溉方面的投資。一四〇〇年至一九〇〇年間，灌溉土地面積幾乎增加了三倍。此外，農具、耕畜、糞肥的增加都有幫助。人口成長的本身更是最大助力，其成長程度爲耕種土地的一半，增加了每塊耕地上的工作人手和施灌的糞肥。因此，持續增加的人口從更趨密集的農耕中獲得糧食，同時也給予土地更多勞動力和糞料。

從這更廣的視角看來，中國在過去六百年間的人口平均每年只有千分之四的成長，大體上不算快。但是十八世紀與十九世紀初葉的人口加倍與再加倍，頗類似同期歐洲因馬鈴薯耕種之推廣等因素引發的人口爆炸。近年來，有人臆測，近代早期同時在中國、俄羅斯、歐洲出現的經濟人口成長，是地球昇溫造成的，因爲暖和氣溫延長了栽種作物的季節。這可能是中國的人口經濟成長的一個重大原因，但此說仍有待詳細探討，尚不夠格成爲可然（probability）。

農村勞力的報酬遞減

帝制晚期的中國雖然人口與糧食供應都有極大成長，但平均每個農業勞動者的生產力卻下降了。

這個現象打擊了讀孔孟之書的官吏心目中的國之根本。農業一向最受他們關注，還著述了不少為當時模範的農技指南等。不幸的是，這些讀書人並不是精於「投入——產出」分析的經濟學家。由於農家莫不埋頭苦幹，大家都疏忽了報酬遞減的事實，尤其是稻米耕作的報酬遞減。

稻米耕種的技術曾與人口的增加同步穩定前進。一一二六年北宋滅亡後，從華北往南方的遷移增加了，長江流域的人口和稻米耕種同時成長了，土地在人們努力開墾下成爲稻田。羅伯·哈特維爾（Robert Hartwell, 1982）以實例說明，一一七〇年至一二二五年間，「從太湖到海以及從長江口到浙江北部沿海的可耕地，幾乎全部都是」新築堤堰或圩田促成的新生地。從浙江至廣州的整條東南沿海地帶上，新的農地都是以海岸低地築堤的方式形成的。同時，丘陵地區開墾的梯田也在華南各地增加了稻米栽種面積。

以人力完成的稻米耕作必須有許多恰到好處的因素配合，如：選種、種植間隔、耕土、灌溉、施肥、插秧、鋤草、收割、簸穀、曬穀、儲穀、運穀，以及售賣。要考慮到的細節很多。技術提高與不懈的努力促成稻米收穫量的增加，不亞於其他作物與家庭手工藝。然而，在有充足勞動力可用的情況下，稻米收穫的無定量成長並不能永久抵擋報酬遞減的定律。

今天來看那些塑造中國許多地方景致的梯田，人在大自然裡刻下的層層輪廓線條之美會令觀者讚歎，其中呈現昔時投入的人力也會令人敬畏。有經濟學眼光的人會估算，這環境中每名農人可能有多高生產力。從等大的農地生產的稻米能提供的熱量高於其他作物，這使得稻米自宋代起就是中國人的

主食。但種稻的確是需要密集勞力的。

例如，要在耕作中的多層梯田之上再開一層田出來，但凡攀登梯頂去整地、運秧苗上頂層去插、調整灌溉水流、運肥料上頂層去施灑、隨時照顧除雜草，以至最後的用手收割，無一不需要額外的勞動力。據趙岡（1986）估計，同樣面積的耕地上，中國的勞力密集農耕系統投入的勞動力，是別國的廣耕農業所用勞動力的十至二十倍。事實上，種稻的農夫注定了一生勞苦。柏金斯指出，耕地面積隨著人口成長而增加，但是新增的田地當然都是得來較不易，而且效用較差的。投注在種稻上的心力轉向其他作物或轉向非農業的手工藝生產方面，同樣的缺限遲早也會發生。農人付出的勞力漸增之際，獲得的產品卻愈來愈少。

所謂「人口壓力」，指的是有過剩的人口使勞力多於土地，從而使勞力變得廉價。這個術語是概論中國時的一個常用語，不過「人口過剩」乃是經濟史學家才能判斷的問題，至於這種情況在中國於何時何地嚴重到什麼程度，至今還未有一致定論，相關的主要土地人口統計數字仍在爭議中。但有許多事實可以歸納出一個籠統的結論：人口壓力確曾延緩了中國的經濟與工業成長。

例如，農民因為急欲取得土地，就不斷侵佔湖泊的面積。據彼得·普杜（Peter Perdue, 1987）研究，本世紀內在湖南省洞庭湖周圍築起的堤堰有三處上下，全長約有六千四百五十公里。湖泊面積減少，導致泛濫的水可流出的匯水盆縮小了，因而使洪澇的問題加劇。基士·修帕（R. Keith Scho-ppa, 1989）指出，杭州附近的湘湖歷經九百年的填佔，終於消失了。

與水爭土的背後隱藏的問題是，人與土的比率持續不斷惡化。西元四八五年至第八世紀中期的「均田」期間，每戶耕地約為八十畝。到了十二世紀，約為二十至三十畝。一九三六年中國每戶耕地大約只有三·六畝。有關中國的大量的各種類的統計數字究竟有什麼意義，常把研究者攪得頭昏腦漲。不過，人與土地比率的長期每下愈況的含意卻是一目瞭然的。

另一個顯示中國農民困境的重要資料是，中國的重大工技成就如絲綢、瓷器、運河水閘、鐘錶擒縱輪、舵柱舵、印刷術、火藥、有犁壁的鐵犁，以及曾被李約瑟等人士詳實陳述過的其他種種發明，大致都在宋朝截止。以後，既然有充裕的勞動膂力可用，節省勞動力的發明也就不大需要了。趙岡指出，一三一三年間的一本便覽中登載的七十七種農業技術發明（如灌溉用的戽水車），後來的同類文籍並予以重視而收錄。

製絲、製茶、織布等農村家庭工業，又有另一條證據可循。宋朝的開封、杭州建為大市以後，直到十九世紀以前，中國再沒有人口超過百萬的大城興起，這似乎頗奇怪。按趙岡所說，部分原因似乎在於工業被「農村化」了。或是如黃宗智所說，是「家庭化」了。也就是說，農村婦女能以低於都市工坊或繅絲廠的成本製成產品。農村婦女在自己家中經營設備簡陋而工時長的工廠，以低於可維生的酬勞製造家庭用品和可出售物品。這與其說是資本主義萌發的徵候，不如說是農夫因為太小的土地收穫不敷用而想出來的補貼之計。手工製品可以拿到宋代漸漸興起的那種地方市場上去賣，換取額外的收入。這些產品證明農家的赤貧景況，農民的妻子兒女都不得不努力紡織，只為了取得能使他們不致

餓死的微薄津貼。

中國人口與生產方面的成長記錄，和「貧窮化」(immiseration)——至少某些地區的生活水準下降——的證據能夠不相衝突嗎？經濟學家目前仍為這個反常現象在爭論。若指稱在明朝和清朝先後兩度達到人口加倍的中國有「人口過多」的現象，似乎是故意忽視證據，因為一九四九年以後又再度成長加倍。其實，問題不在這些人口能不能吃飽肚子並且繼續增加下去，而是在能不能維持整體的生活水準不下降。

十九世紀末葉時，這種人口壓力引來好幾個問題：機器在運輸與工業上與廉價的人力競爭，似乎威脅到民眾的生計。貧窮即意謂缺乏購買力，缺乏製造成品的市場。機械化與標準化的步伐遲緩，使中國連手工製品的競爭力都受到阻礙——如產茶被印度取而代之，產絲被日本奪去優勢。

若按農村勞動力的每人平均生產力來計算，以纏足的人為方式削弱婦女能力的習俗，更加劇了土地的損失。

婦女的從屬地位

古代中國婦女的卑下地位，在一切有關家庭制度的著述中都列舉過。但是，只提婦女要被嫁出自己的娘家、沒有財產、極少受教育，不容易給匆匆看過去的讀者鮮明的印象。這點缺憾可以藉專注於

極特殊的纏足風俗，達到某種程度的彌補。

我和內人於一九三〇年代初住在北京的四年中，有三件事令我們覺得很不尋常。第一，我們不是中國人，卻因為以前外國帝國主義者入侵，使我們享有中國統治階級上等人的特權。警察不會找我們的麻煩。第二，人力太充裕、太廉價，所以我們最方便的交通工具就是黃包車，在車槓間拉車的是充當馬的有高等智慧的人。你叫他快跑，他就會快跑。如果他因為在寒風中跑步流汗而染上咳血，一定會給我們找來替他的人。第三，所有中年和中年以上的婦女都有一雙纏過的腳。她們用腳跟笨拙地跋涉步子走，就好像腳的前半部被切掉了似的。旅行經過華北各省鄉間的時候，我們沒見過三十歲以上卻未纏過腳的農婦。這三件事都是令人不快的現象——外國人的特權、人力過剩、婦女纏足，卻都是中國文化固有的部分。

古時候的中國婦女基本上都是其家庭的產物和財產。遲至近代，社會仍明白表示婦女的從屬地位，並且用纏足的風俗予以加強。中國人普遍都避開纏足的話題，以致相關的現代著述極少。研究中國的西方人自然都吸收了中國人對此事的敏感，本性好耙糞的人畢竟不多。然而，纏足曾使幾個世紀中的大多數婦女生活蒙上陰影。其所造成的社會的、心靈上的影響，尚需作歷史性的評估。但最明白的一點是，農家婦女體力與勞動力的損傷，導致經濟上的損失。

有關纏足行爲的一項重要事實是，腳並不是停止生長，而是要使腳長成畸形。想像你自己是個小女孩，從五至八歲的年齡起，到十三或十五歲止，在六至十年的長久時期中，也是你的童年與青春生

長期裡，你的兩腳不分日夜地被長條的裹腳布纏著。布條不能放鬆，這樣你的腳才會變成畸形的三寸「金蓮」。爲了使你的腳在不斷擠壓下變得再瘦一些，你兩腳上的第二至第五趾被向內壓到腳板下纏住。如果你試圖以正常的方式步行，你全身的重量就壓在腳板下面的八個小腳趾的骨頭上。好在你可能這麼做，因爲，爲了使你的腳更短，裹腳布已經把腳趾從前方壓到了後方。在不斷施壓之下，你的腳背已經斷了，變得向上弓起。因此只有腳跟後緣可支撐你的體重。就在你的腳背漸漸折斷的時候，你的腳跟和腳板前半（跖）也從原來的水平狀變成了直立狀，腳底對折起來，其間的空隙只夠塞一枚銀元進去。其後果是，你永遠不能跑了，只能用腳後跟很辛苦地走動。就連站立都會感到不適。等你的腳停止生長了，痛感也隨之消失。不過，裹腳布仍得纏著，一則是爲了支撐你的腳站立，再則是因爲纏過的腳是不可愛的東西，畸形得可怖而醜怪，你不可以讓任何人看見你拆下裹腳布的腳。

你在生長期讓自己受這毫無寬容餘地的折磨，理論上應該是欣然樂意的。因爲小腳可以幫你覓得好婆家，給娘家賺到好彩禮。小腳是媒人強調的一個重要條件。你母親自己就是這麼過來的，所以要教你照樣做。她教導你如何可以不阻礙血液循環，以防止壞疽生膿。教你修剪彎到腳底下的腳趾甲，以免腳部皮膚刺傷。如何天天拆開再纏以保持壓力連貫，如何洗腳以除臭味，如何按摩腿部以減輕酸疼，如何穿可愛的小鞋來炫耀你的辛苦成果並吸引男性注意。你嫁人以後，但求生個兒子，整個生活都限制在家務事中。如果你不巧是個侍立在纏了腳的女主人身旁的丫環，她也許會准你倚著牆壁站，以減輕久站的不適。你是的的確確不能跑掉的。此外，你的腿部肌肉長久不用，使你的兩腿萎縮成難

看的紡錘狀。

一八八〇年代的傳教士依據耳聞的情事估計，約有百分之十的女孩子被纏足後未能保住性命。當然，中國兒童的天折比率本來就很高。我們沒辦法將這個無從計量的問題量化，但是有證據指出，小女孩在纏足的頭一、兩年都睡不好，當然更不用提行動了。有些小女孩會把腳壓在母親的身體下面，或是把腳搭在床板上，這兩種做法都可使腳部因為缺乏血液循環而麻木，也就不會痛了。

纏足風俗背後還隱藏著男性的戀物狂 (fetish)，這一點常有人提及，但罕有真正的深入研究。纏足之風始於第十世紀的宮廷裡。霍華·萊維 (Howard Levy, 1966) 曾重寫北宋詩人兼政治家蘇軾 (一一〇三六—一一〇一) 的一首詩如下：

沐了芳香，她挪動蓮花步；

雖然常是悲戚的，她卻走得輕巧。

她似風般地舞，不留下任何形跡。

別人偷偷地而愉快地裝出宮廷模樣，

但是想要走的時候卻如此苦惱！

把它們放在你掌中瞧，沒有文字能描畫它們的絕妙嬌小。

纏足風俗最殘忍的一面是，農民大眾也模仿上層社會階級的人這麼做。蒙古人、滿人，以及大多數的其他少數民族都沒有纏足之風。清朝皇帝激烈反對纏足，主張打破傳統的讀書人也反對。但是在必須過辛勞生活的農村婦女間，纏足卻普遍盛行。我們欠缺有關其存在時間與普遍程度的研究資料，但顯然有些地區盛行，有些地區則否。無論如何，纏足在十九世紀仍舊普遍存在，其後果到了九三〇年代還看得見。

爲纏足風氣付出的精神的社會代價有多大？——姑不論其經濟代價了。鄉村婦女把它看作和分娩之痛一樣當然的事，反而譏笑有著一雙正常大腳的女子。她們會相信男人們說的——纏足可以讓腳長出能增加丈夫交媾快感的肌肉來——嗎？她們殘害自己的肢體時，有沒有覺得自尊心、自信心受挫傷了？孔子教誨的「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可損傷」對婦女也適用嗎？理學大家朱熹是否贊成纏足，仍是爭論的話題，不過他並未主張婦女自由。纏了足的女子可能不自覺卑下嗎？她不是一個深恐違背傳統而受無情命運擺弄的犧牲者嗎？這種創傷，無論是意識到的或無意識的，必定已成爲中國婦女人格的一部分。

不幸的是，纏足不是可以作比較研究的一種社會習俗。維多利亞時代西方婦女爲了勒出蜂腰而罹患鬱氣症，非洲婦女在頸部加套一層層項圈以拉長脖子，都不足以倫比。非洲某些地區有切除女子陰蒂的習俗——由婦女替女孩子切除，或許在某些方面可以與纏足相提並論。但是，以一個施加於上億婦女的社會惡行而言，纏足是獨一無二的，也是中國文化獨有的一個特色。因此它不是列入一般社會

學研究中的題目。奇怪的是，研究中國社會史的人，不論男女，迄今幾乎都不曾承認此事的存在。它是中國社會各層面之中最少被研究涉及的一個。婚姻安排之複雜繁瑣以及婦女一般所受的不平等待遇，都有人作過精闢的探討，但沒人提到纏足。這樣的避而不談，也許反映出漢學者的職業性怪癖，是一種對第二祖國的愛國心，或是愛中國癖（*sinophilia*）所致，使頭腦清楚的學者不願說自己所研究題目的壞話。然而，已經制度化的社會弊病，即便提起來會令人感到丟臉，仍舊必須面對。非洲人在美國之受奴役，歷史學者多曾以健康的態度作各層面的探討。中國的纏足風俗不能只把它掩蓋起來就算了事。這件有起因有深遠影響的事實，仍有待吾人去理解。

國內貿易與商業組織

伴隨人口成長而來的國內貿易擴張，是從農業開始的。農人種植作物、飼養禽畜、製作手工藝品送出去賣，漸漸使大區域內的貿易孔道漲滿，繼而湧向區域與區域之間的孔道。因此，華北的原棉可以順大運河南下運抵長江下游的紡織生產重鎮，上海地區曾有一段時期是棉紗輸往廣東的主要出口地。特殊產品如江西景德鎮的瓷器之類，當然會向四面八方賣到區域邊界之外。至於華中出產的茶磚，可以溯漢江而上，到內亞細亞邊境的茶馬市場上換別的東西回來。

威廉·羅（William T. Rowe, 1984, 1989）就漢口（一七六〇—一八九〇）所作的精湛研究，提

供了此種商業化形態的重要範例。漢口除了連接長江上下行的水上運輸之外，也是從西北來的漢江水。上商業與南邊襄水經湘南至達廣州的商貿的匯集地。這個渠道可以運稻米換取東南亞來的香料。木材、稻米，以及後來的鴉片，從四川順長江而下，上海以北海岸鹽灘出產的鹽則是從下游往上游運。福建省山坡上出產的上品茶也可由此往北方運。到了十九世紀，中國境內已有相當大量的區域間的貿易，從廣州——以及後來的上海與福州——出口至外國的絲綢與茶數量也更大了。

國內貿易的成長當然會帶來市場系統的成長。鄉村居民會進出自己一般性的市場，這些市場都附屬於更大規模的中心市場。巡迴的商人在同一區域內的一般市場間走動，可以選購農民送來的生絲和手織布等手工製品，以及供食用的產品。

商業活動增加也導致市集鎮的成長，這些本來不是行政中心的地方都是爲了服務商貿和工業而興起的。尤其是長江三角洲一帶的這種新興集鎮，是最早看見手工藝作坊按資本主義方式利用勞工的。鎮上的掌權階級是商人，自由流動的勞動力開始以名副其實的無產階級身分出現，通常都組合成一夥由包工頭管理的勞工群。愈來愈多的農人把勞動力從農耕轉移到手工藝上，也有不少人投入了逐漸成長的運輸業。

中國已經有了可以應付貿易成長的廣闊水上運輸網。貿易成長的指數之一，是長江與其支流以及沿岸的各式中國帆船運輸大增。這些船隻從汕頭、廈門等港口出發，帶著華南出產的糖到滿洲南端，再帶著東北的豆餅回南方來供肥料用。

另一個表現成長的指數是，從十八世紀末葉開始的貿商行會的激增，其中又以設在各省首府的接待行商的同鄉會增加最快。威廉·羅研究過經營茶或紡織品等行業的同業公會組織，以及寧波商人在漢口的同鄉會等。這種行會、同鄉會專門服務從事跨區域貿易的遠地商人，不但有廳堂供商人們晤談，還提供儲貨的倉房、住宿、本行的祖師爺或守護神的神龕、戲台、應考舉子的學舍，這兒也是結識各類人的地方。

行會的資金來自入會費，有的會所還有房地產，能有大筆租金收入。甚而有行會可以藉發行債券融資。各行公會公布並執行有關的行規；行會可以發起抵制行動，也會調停爭端。主要商品的買賣業基礎穩固以後，其同業行會的功能與影響力也漸漸增大。基於熱心公益與照顧自家利益的動機，行會在容易發生火災的城鎮裡設有防火的瞭望塔和消防隊。在當地港口則設置救生船。行會通常都會捐善款、在飢荒時施粥、出錢僱巡夜打更的人。此外，也會修橋補路，改善供水設施，處處表現儒家「推己及人」的精神。總之，這種行會成爲地方性的機構，有能力組織鄉勇民兵、發動抵制、調解紛爭，卻不受地方官吏的直接管轄。

當然，貿易成長也帶動了財務技術的改進。自十八世紀末葉就開始主導上海銀行業的寧波商人，發展成功一種叫作「轉兩」的辦法，以便結算每天的帳目。山西的匯劃錢莊是汾河沿岸（隋唐兩朝的核心所在）各市鎮的家族合股事業，這種錢莊於十九世紀間開始利用通行於各地支行的莊票和信用狀來調運資金，免去了押運大量銀兩還要提防盜匪的麻煩。威廉·羅列舉的財務金融革新還有一「匯票、

存款、存戶間的轉帳、透支信用……可轉讓信用等。」

不幸得很，帝制晚期中國如此了得的商業成長發生的背景，卻是長久陷農人商人於固定地位而不得輕易轉變的社會。帝制晚期中國的商業化，並不像西方模式那樣有工業化接踵而來。但是，有許多證據顯示，歐洲工業化發生之前的那種原始工業化（proto-industrialization）也曾存在於中國。在長江三角洲等地區，類如商鎮的興起、商人經營家庭手工製品行銷網而成大企業、都市資薪勞工或無產階級的出現，都可以找到文字資料佐證。但是，這些歐洲式的現象，若與中國某些經久不變的鄉村事實相比，卻只具表面意義了。一戶農家擁有的土地非常小，因此，副業和手工藝品——尤其是養蠶和紡棉——都成爲維生所不可少的一部分。這麼一來，農家可以說是商業化了，可是卻付出最高量的勞力，早已超過報酬遞減的起點，而投入的資本卻又是最低額的。

農家需要靠務農收入和做手工製品的收入，才能夠維持生活。結果，如黃宗智（1990）所說：「在農業方面，僱工人的農場競爭不過以家庭成員自耕的農戶。在工業方面，都市工廠競爭不過低成本的居家製產品。」農村經濟難逃退化的命運，也就是說，產品成長，每工時的生產力卻沒有提高。亞當·史密斯所理解的那種市場經濟，在這種退化情況下是無法運作的。史密斯和馬克思之類的經濟學家依據歐洲經驗而預期的結果，尚不足以解釋中國社會中已經累積的事實。

商人階級在人數和能力兩方面雖然都有擴大，卻仍舊得隨時應付做官的人壓榨。例如要捐款賑災或資助軍備，有執照、專賣權、所有權的人必須送禮孝敬官吏。企業投資對商人而言仍是次要的，首

要的還是房地產投資，為的是要擠進地主士大夫階級以求自保。農村人口向都市集中的現象發生以後，官吏壓榨商人的情形也稍減。但是商人始終擺脫不了官吏的監督——說得不好聽則是欺凌。

官商共生的狀態

商人是受官吏牽制的一個盟友，這個盟友的活動可以利用，也可以為私或為公從他那兒抽取好處。白樂日（E. Balaz）曾指出，商業交易行為永遠要受官吏監督徵稅的支配。政府公賣重要物品——如最早的鹽與鐵，以及後來的茶、絲、菸草、火柴等，顯示政府有高於一切的經濟特權。任何商人階級都沒有資格獨立壯大到可能侵犯這種特權的地步。

做官的人確保這種特權的實際行動，就是漠視商人的私有財產權。因此，任何大的商業行動都必須有官方照顧支持做為後盾。其後果是，官商的利益有了密切的一致性，各自單獨不能成功的事，合作起來雙方都有利。商人、錢莊老闆、捐客因而成為從屬於官僚系統的一個階級。他們以貨品與資金的調度者、操縱者的身分，協助官吏從商業中——以及農業——抽取盈餘。

明末以後商人被給予的地位，反映了財富在成長的經濟中佔有多大分量。他們可以藉著買土地買科考功名，或是藉聯姻，頗輕易地進入士大夫階級。中國不像歐洲，幾乎沒有可供商人投資的有系統的外貿。事實上，前面說過，明朝曾禁止私人從事外貿有兩百年之久。土地投資雖不如商業利潤大，

卻比較安全，因此也一直是投資的大目標。商人階級更容易樂意製造地主，製造起獨立的商業資本家則略遜了。

近代以前的中國金融系統也抑制了資本主義的產生。代表累積資本的儲蓄通常都投入放款業，因為放款可收的利息最高。高利貸的利率是農人對現錢的季節性高需求的指數，這些錢要用來繳賦稅，也要維持到下次作物收成以前的生活。放給農人的短期貸款，利錢比長期的工業貸款要高。也因此故，把儲金投入工業生產的動機比較小。

總之，資本主義未能在中國興旺，是因為商人一直不能脫離士大夫階級與官僚的控制而建立自己的地位。在封建時代的歐洲，商人階級是在市鎮中發展的。由於地主統治階級都定居在自己土地上的莊園宅第裡，歐洲的市鎮可以不被併入封建制度而在其外自行成長。中古歐洲的市鎮居民之所以另外獨立，是因為在這些新興市鎮中有另一個生態環境，並且受到新的政治權威——單一民族國家的君主本人——的保護。這些條件中國都沒有。封建制度很早就廢除，加上皇帝和官吏都有倚重地方士大夫階級之處，並沒有一個在既定秩序之外的新政治權威可以讓商人去投靠。

中國市鎮通常都是先設立為行政中心。士大夫階級既與官場關係密切，便進入市鎮，以它為文化中心，同時也當它是避匪盜和暴亂農民的有高牆圍住的安全處所。士大夫家庭的最佳安全保障不能只靠有土地，而是靠有土地有官吏特權二者結合。家產本身不是安全保障，家裡有人做官才能保護這個家。因此，在農民經濟上一層的士大夫階級，其安全感得自土地和官職，不是得自商貿和工業。士大

夫階級和官僚們也共同努力，不讓商人脫離他們掌控而另起經濟爐灶，只要商人替他們掙錢。

私有企業可能在政府徵稅的掌控範圍之內朝小規模農業、經紀業、少許的貿易等方面自由發展。但這不算是資本主義典型的私有企業。從農民在自己私有土地上辛苦耕作的成果中，官吏藉課稅便可得較多的一分盈餘。同理，他們也打算從商人或工業生產者可能賺到的利潤中抽取一分。許多商人曾被載於中國古代的歷史文獻，但大多不是以一個有政治勢力的階級形態出現。對皇帝而言，商業成長較不重要，更重要的是不斷監督農業經濟。明朝和清初的國庫收入中，田賦佔的分量大於貿易稅。

近代前的中國商人的心態，和我們的古典經濟學家鼓吹的西方企業家是大不相同的。按理論，經濟人（the economic man）藉著生產貨品，藉著從增加產量中獲取市場能給予的一切利潤，便可以興旺發達起來。然而，中國古時候的經濟人的上策是，在已經生產出來的東西上增大自己所佔的那一分。從事創新的企業——為新產品爭取新市場——的意願較小，拿到獨佔權——花錢向官方買到控制既有市場的許可——的意願大得多。中國的傳統作風不是做個更巧妙的捕鼠機來誘捕老鼠，而是要取得官方給的獨佔老鼠的許可。

有現代頭腦的企業家若處在帝制中國的晚期，還得與政府官吏的官僚體制搏鬥。用西方眼光來看中國的官僚體制之前，應該記得十九世紀期間美國中西部的俄亥俄、密西西比、密蘇里三條河的大盆地上，除了一、兩百萬印地安原住民之外，大多是没有烟的空地。而長江水系卻供給至少兩億人的生計。中國發明官僚制度已有兩千年歷史，美國的文職公務員立法大部分卻在一八八〇年代展開，即

是在雷根總統之前僅一百年的格蘭總統（Grant）政府時期。美國短短一百年的經驗不過剛剛開始教我們認識的制度性機關陷阱，中國人早已是爛熟的了。

帝制時代的官吏要爲自己轄內的一切公共事務負責，但是公家經費不在此例。預算與會計的程序還沒發展出來以前，做官的人賴以維生的即是我們現代人稱之爲「制度化貪瀆」的作爲——甚者可以變成勒索。和這種行爲形影相隨的是，每個做官的人都得與上司、同僚、下屬維持的一整套繁複的私人關係系統。

榨取好處是從禮敬的管道運作的，不是偷偷摸摸的。職位低的官吏按規矩要送「禮物」給上司。禮物的厚薄也和其他賄賂一樣，端看關係經營的深淺度。送禮收禮並不是呆板固定的，而是和中國人生活中其他坦然討價還價的行爲沒什麼兩樣的。官吏之間轉手的法外之財，數目雖然大些，卻與工資過低的家僕從每一筆金錢往來中刮下來的回扣性質相同。

肥水不落外人田的觀念也與榨取油水的風氣相呼應，可以枉顧公家利害而任用親人。連四書五經的教誨都主張齊家在治國之前，尤其孝道更是百善之先。因此故，京裡朝廷的利益就經常和所有地方官吏的各式各樣私人利益相衝突。中央政府需要各省的稅收支持，每個地方官卻得照顧親人以及自己的前程。

高官位通常就意味著財富。乾隆皇帝的寵臣和珅於一七九九年被繼位的嘉慶皇帝以貪贓等罪審判時，查抄他的財產總值合當時美元十億以上，可能是空前絕後的記錄了。我無意暗示西方人在收賄斂

財方面落人之後或技術欠佳。但是貪污受賄之爲官場習俗，在中國一直維持到近代以後，而且是理直氣壯面不改色的。它並未替企業性的資本主義提供發展的環境。

法律的缺點

帝制時代的中國已有很完備的法律系統，卻無利於培養資本主義，這也是個小矛盾。依照近代以前的標準來看，中國的法典足爲模範。西元第八世紀的唐代律制，以及宋、元、明、清四朝的律法，現在仍然經得起剖析。早期歐洲的人士對於中國的司法都非常拜服，一直要到十八、十九世紀近代西方有了法律刑罰改革以後，中國的法律才顯得「落後」了。

然而，中國的法律概念基本上就與西方的法律構想不相同。第一，法律不被視爲社會中的一個外在客觀而絕對的元素；也沒有藉神的啟示賜給人類的「超法律準則」(higher law)。《聖經》中的摩西在山頂上得到上帝賜的法版，孔子卻不靠神助，只是從日常生活推出道理來。他說的合乎禮的規範，並未宣稱有任何形而上的認可。他只說這些規範來自天地間的倫理，是現世的，不是人類不可知的來世的。因此，法律規條只不過是世界倫理道德的一種體現，如可供遵循的模式範例，或行政的章程、祭祀儀典規矩。違反這些準則只是實行得當與否的問題，並不是觸犯了宗教性的原則。法律是附屬於道德之下的，必須得到共同社會經驗——道德觀念之基礎——認可。這種制度下不會有西方社會

出現的二元論——一邊是法律條文，一邊是情理道德。

中國帝制時代的法典主要是有關處罰的，爲了糾正無知粗野的人。此外也是有關行政的，規定了各種禮儀的細節。部分法律原本是從行政決策累積而成的，其內容幾乎全是公法，涉及辦事常規、婚姻、繼承，以及其他與政府行政相關的事務。法律在大眾生活領域中佔的分量比較小，一般人都避免打官司。因爲一入官府，原告被告都要挨板子受審，而且每個人都得拿錢打點衙役。縣令會聘一位師爺當參謀；除他之外沒有執法律業者，沒有可以幫客戶出庭的民間狀師。司法審判是政府公務，傾向以政府與社會秩序爲考慮。它的作用是垂直的，從政府達於個人，較少有解決人與人之間衝突的水平作用。

在其有限的範圍之內，清朝法律系統十分詳盡地編成，而且執行起來也頗嚴謹。五種處罰（輕竹板與重竹板笞打、罰勞役、流放、處死）的判決從縣衙開始一層層向上，經府、省、京城刑部，最後由皇帝批定處死。案件要向上級呈，由上級長官批審。不服審判的人可以上告。縣令拘押犯人有一定時限，誤審者會受到嚴厲申斥。大清律例共列四百三十六條主要條例，另有一千九百條附款，載明那些罪該受那些刑罰。地方官吏必須從中找出最適用於某一罪行的條款，再依法判刑。他可以援以往的判例，或是依理類推。但是法律畢竟不是用刑案聚積而成的。雖然有上千個案件收集成冊，附評介注釋以供地方官吏參考，卻極少有通盤原則上的改進。條例之中也有互相矛盾者，往往不易確定是否真的適用。大體而論，法律既不是首要準則，也不是無所不在的。若是緊抓著法條的文句不放，就是漠

視真正的道德，或是等於承認自己辯詞本身就有弱點。

這套法律制度的一個主旨是，保全儒家的倫常關係，維護社會秩序。所以，同樣的罪行，其刑罰卻因犯者的社會地位——尤其是其親屬關係中的地位——而有所不同。不孝是罪大惡極的。兒子打了父母親，就可以處斬。至於父母打兒子，如果是因為兒子不孝，就算打死了，只應責打一百大板（按習慣，一百板通常只打四十），或者根本就没有刑責。妻子打丈夫應責一百板，至於丈夫打妻子，要打成重傷而且妻子提出告訴了，丈夫才有刑責。年輕男子罵了伯父叔父所受的刑責，比他罵了曾叔（伯）祖的孫子應受的刑責要重。導致父母死亡，即便是無意的，也要判死罪。瞿同祖（1961）記述清朝一個刑案如下：「鄧逢達（譯音）與人打架時跌倒了，對方壓在他身上。對方拾起一塊石頭，鄧之子恐怕此人會用石頭傷及父親，便拿起小刀衝向此人。此人移動了，小刀竟刺入鄧的腹部，鄧因此喪命。官府認為鄧子本意在救助父親，將此案上呈皇帝時，請求開恩將『凌遲』減輕為『立斬』，請求照准。」這種處罰條款的含意無非是要維護禮教，因為禮教是社會秩序的支柱。侵犯了社會秩序，就要承擔處罰的報應。

簡言之，法律不是一個獨立的別項——如美國近代的法律，大體上只是行政的一個工具。依照以讀書人為統治階級的儒家哲學的宏觀看法，法律是不斷努力維持道德秩序應當用的一個手段。墨子刻（1977）認為，許多中國官吏「自覺居於平和與混亂中間的位置，……儒生所見的周遭社會是腐化的，而且它與幾乎遙不可及的理想處於緊張對立」。但這是道德的問題，區區法律條文並不能令他們

感到安慰。

十九世紀西方人最關注的是，中國的法律系統缺乏保護個人應有的訴訟程序。被控告的人可能被強行逮捕，被無限期拘押，被假定有罪，被強迫招供以致陷自己於不利，而且沒有律師替他出主意辯護，甚至根本沒什麼辯白的機會。面對政府時，個人毫無保護。

既然正式的法律主要是為政府的利益服務，這套法律系統中的私法或民法始終只有非正式的制訂。因此，百姓間的衝突得用各種不同習慣的非官方的管道謀求解決。生意往來或契約上發生的衝突也許可在行會中調解。鄰居有了爭執，可以由村中大老、鄰里社團、士紳來調停。另外更重要的是家族的族長。族長的本分除了主持祭祖、為族中子弟辦家塾、安排族人婚事之外，還要盡全力防止族人進衙門公堂，辦法是打點應納的稅賦，以及調解族人紛爭。畢竟法律是公家的東西，是表象的，高高在村人日常生活之上的。所以大多數的衝突都是藉調解或訴諸舊俗與地方輿論，以法律之外的方式解決。

中國法律不按西方熟知的路線發展，顯然與資本主義未發展以及古時中國沒有獨立的商人階級有關聯。中國沒有法人團體為法律認可之個人的概念。大企業公司都是家族事業。生意上的關係並不是和家人無關、在家以外的世界中，一種受法律與契約上通用原則控制的冷漠而没人情味的事務。反之，生意公務是維繫中國式生活的情面友誼、親屬恩義、私人關係的大網中的一個部分。在以前的中國，合法（訴訟）程序、契約的神聖性、不受政府干預的私人企業三件事，從未形成它們在資本主義

西方世界中那樣的神聖三位一體。

本章已提示，十九世紀的中國將遲遲不能工業化。其原因是社會性與政治性的，也是經濟性的。換句話說，中國政府和社會已經養成了可能產生反效果的心態、目標、行事方法，這些都將阻礙現代化。儒家輕視圖利的觀念、朝廷總以控制權為要務、官吏利用商人的習俗、農家的報酬遞減現象與纏足風氣，加上讀書人的自尊自大與一般百姓的恐外心理，整個匯合起來，導致惰性產生。西方商業與文化前來襲擊時，帝制晚期的中國便措手不及了。

非官方資本的企業與政府對於企業的扶植，都未在十九世紀的中國活躍起來。我們印象中，約一七五〇年前後的中國與歐洲的工業化之前的社會頗為相似；從表面來做比較的話，這兩個社會彼此相像，卻與十九世紀被工業革命改頭換面的歐洲有很大差別。不過我們得承認，這種相似性只是表層的。在表面之下的是社會結構、文化、思想上的極大差異，這些要到十九世紀時才會突顯。

201

成長而無發展之矛盾

第9章

邊境騷動與門戶開放

中央領導衰弱

究竟是英國砲艇打開了中國的門戶，抑或是中國自己主動開放，已不再是爭論的重點了。人口與對外貿易的成長，都迫使中國進一步與外面的世界接觸。這種趨勢使國內與對外貿易方面都發生劇變。此時，工業化腳步已經慢了的日本和俄羅斯，完全要倚賴政府的領導即起直追。不幸，正當十九世紀的中國最需要政府強勢領導與高瞻遠矚之時，政府卻愈來愈孱弱而短視。

十八世紀將結束時，人口壓力漸漸削弱了人們抵抗旱災、水災、飢饉、疾病的能力。這種情況又給已經老舊的滿清政府機器許多無力應對的難題——水患防治、賑濟飢荒、稅收的需求量增加、收到

稅賦的難度也增加。皮耶艾田·威爾 (Pierre-Etienne Will, 1990) 作的賑飢研究有很清楚的說明。清代中葉的官吏都以常平倉儲糧，抵抗漲價，評估飢荒災情，從外省運來糧食，再小心監督放糧。但是到了十九世紀，人口暴增一倍以後，這套官方制度崩潰了，管理田賦的士大夫階級要負擔的賑飢公務愈來愈重。這些弱點，加上官吏士氣低落，又只顧追逐私利，使政府的效能更差，威信喪失。十九世紀變成一頁冗長的帝國衰敗史。

中國在十九世紀的經歷，受三個基調的主導，即是內亂、外患、政府力圖壓制內亂抵擋外患同時還要保持朝廷統治力（見表4）。由於亂民、侵略、政府控制到二十世紀更是有增無減，本章所述的內外禍殃與政府作為只是日後更重大情況的淺嚐。

近年的研究結果重塑了我們印象中的帝國主義在中國的影響力。十九、二十世紀交替之際的郝布森 (J. A. Hobson) 與列寧式的命題，強調外國輸入製造品打擊本土手工藝生計所造成的經濟破壞，以及外國金融資本主義耗貧本土政府的經濟破壞。較晚近的研究構成的經濟圖像卻不那麼嚴酷了，其中的外貿、投資、工技有時候可刺激本土經濟成長與工技進步。現今的歷史學者的側重點，比較可能放在社會動亂和外國帝國主義引起的人心渙散。外力長時期侵襲中國社會人心造成的禍害之廣，至今仍難以盡書。基督教傳教團、西方教育、外國投資等新奇事物，變成具有雙重不同含意了，從西方人長遠觀點來看常被視為前進的步驟，對於中國當時的安樂卻也時時造成破壞。籠罩在其威脅之下的是整個生活方式，是比帝國主義經濟學或心理學更宏大範疇之上的文明文化。

表4 一七九六—一九〇一發生事件

| 內亂 | 外患 | 政府與士大夫階級反應 |
|---|--|--|
| 白蓮教 一七九六—一八〇四 | 新疆回亂 一八二六—一八三五 中英鴉片戰爭 一八三九—一八四二 | 地方士紳加強軍事團練 鎮壓平定 |
| 太平天國 一八五二—一八六四 苗回之亂 西南黔苗 一八五五—一七三 西北回民 一八六二—一七三 | 中法戰爭 一八八三—一八八五 中日甲午戰爭 一八九四—一八九五 列強強佔領土 一八九八 | 同治中興 約一八六一—一八七六 自強運動 一八六一—一八九四 戊戌變法 一八九五—一八九八 |
| 義和團 一八九八—一九〇一 | 八國聯軍 一九〇〇 | 新政立憲 一九〇一—一九一一 |

總括來說，我相信「帝國主義」已經變成一個涵義甚廣的術語，類似「封建」，由於太廣，不能全盤予以接納或否決，當作形容詞來描述集體情況之特性時，比較好用些。不論如何，中國在十九世紀時的問題始於境內的動亂，不是從外患開始的。

清室的式微，從乾隆末期一次內亂未能一舉平定的事實可以得到明白的佐證。此後，其他小亂相繼發生。清朝的戰術用於平定四川、新疆的內亂，顯然十分有效，拿來應付廣州的洋鬼子卻不管用了。我們先看內部造反的問題，然後再來討論引起外貿造反的諸般影響力。

白蓮教之亂，一七九六—一八〇四

在鄉間，人力和糧食供給是作戰的主要資源，動員起來可以推翻朝廷。因此，類如元代就存在的白蓮教這種組織，有時必須行動詭秘才能自保。白蓮教招攬貧困的農民為信徒時，宣稱彌勒佛將降生人世，明朝將復興，現世的災難、疾病、折磨可以免除，來生可享幸福。十八世紀晚期，這個教派在湖北、四川、陝西三省鄰接邊境，以及長江三峽以北與漢水上游一帶傳布。這個不宜農耕的多山地區是國境的邊區，才開放墾殖不久。到此墾殖的窮苦百姓雖然受官方鼓勵，獲官府支助，卻沒有同等的朝廷法治跟著他們一起來。這兒的人生生活僅能糊口，在天高皇帝遠的情形下為所欲為。白蓮教的頭目不久就在其訴求之中添上反清的一條。

一七九六年亂起原是爲了反抗收稅小吏的勒索。官軍雖然把小撮亂民一一撲滅，但是繼起的教民不斷，多到政府無力控制。百姓本來就有抵抗南方土著的自衛組織，而且備有武器和糧食。這種組織團體作武力反抗的時候，能在官兵還沒趕到之前就進入山區利於固守的防禦工事之內。此時已是老年人的乾隆皇帝放任貪污舞弊的結果是，官軍素質大打折扣。軍隊缺乏補給、士氣、動機，也缺乏精幹的領導。官軍教匪都以蹂躪百姓爲能事。

白蓮教的肅清要等到嘉慶皇帝於一七九九年乾隆死後真正掌得大權，並且任用能戰的滿族將軍爲司令。官軍一方面窮追不捨，一方面扣緊人力與糧食補給，終於平定了教亂。首先，官軍動員村民修築幾百處碉堡，以集中當地農民。在周圍有牆的村子裡，新編組的鄉勇擔起保衛的任務。此時鄉勇很容易招募成軍，因爲鄉村已被破壞荒蕪，耕作不成生計無望了。朝廷於是先將百姓控制住了。繼而訓練鄉勇參加剿匪戰役。同時對被強迫加入白蓮教叛軍的人進行說服招降；另外也防止逃難百姓再投入叛軍之中。就這樣武力、仁德、行政措施聯合運用。逐步將叛軍逼至援盡糧絕的境地。

這個「堅壁清野」之策，終於耗完教徒的元氣，使白蓮教於大約一八〇四年間完全消失。但此次內亂對朝廷損耗極大。花費了大約等於五年國庫總收入的錢財（二億兩銀子）。更糟的是，八旗軍勇猛無敵的美名毀了。人們發現，鄉勇經過恰當訓練後可成爲專業軍人，英勇而具威脅力，因此朝廷還得費功夫要他們繳回軍械。

一八一三年，白蓮教支派的八卦教在華北一個縣裡起兵，後來更直攻紫禁城，但此一支很快就被

消滅。韓書瑞（1976）認為，這次事件前後共有七萬人喪命。

這些農民造反似乎是十九世紀初葉的不祥之兆，事實上，中國的海事關係正有同等不祥的情勢在發生。這邊的壞消息也來自中國人而非外國人，是蔑視明朝與清初禁令而往海外跑的中國人。簡言之，中國人有一個被忽略的邊沿部分——我們稱之為沿海中國（Maritime China）——正要變成中國歷史上的一股重要勢力。

沿海中國：海外華僑的起源

沿海中國與大陸區中國（Continental China）懸殊差別之大，幾乎不亞於中國與內亞細亞相異的程度。受過正統四書五經教育的史官專注於朝廷大事，幾乎没人到過海上。中國的航海者也不寫回憶錄。因為海上和邊境大草原不同，那兒沒有爭奪統治權的對手藏著。海洋在中國歷史上佔的分量極小，其實從一開始，中國生活就含有靠海的這一部分，與內亞細亞邊疆的那一部分大致等量，但性質相反。

我們從中國境內走近海邊，就會遇上一種叫作季風的重要地理事實，這是夏天從赤道地帶向北吹，冬天向南吹的一種季節風。這些季風之穩定可測，遠比華北農業仰賴的雨水可靠。因此，早在有文字歷史以前的新石器時代，航海便已發展，台灣發現的新石器時代遺址足資證明。因為有季風之

故，即便間或有颱風襲擊，從台灣往返海上並不艱難。

幾千年後，由於海上運輸可靠，促成秦漢時期將廣州一帶與越南北部納入版圖。如果只循河流的駁船航道和相關聯的陸上運輸路線，從內陸南下到此，即便能夠到達，也不可能帶着足以奪取主權的兵力一起來。在那麼古的時候能將勢力延伸到中國的最南端，非得有充分沿岸航行經驗與設備不可。廣州出土的漢代墓葬用的船隻模型是很具說服力的證據，船身中央有艙柱舵，這項航海科技的關鍵性發明要到一千年後才在歐洲出現。由此可知中國極早便有精密的航海技術了。

中國既然那麼早就精於海上航行，最初在中國東南地區港口活動的遠程國際貿易商卻是阿拉伯人，似乎頗奇怪。其實，自伊斯蘭教於第七世紀在阿拉伯創立以後，穆斯林航海者與侵略者便向四面八方擴張出去。中古歐洲人不久也體會了這件事實。

讀世界史忽略了伊斯蘭教這一章的人應該記住，這個宗教是先知穆罕默德於西元六二二年在麥地那所創。其信徒叫作穆斯林 (Muslim)，信奉唯一真主阿拉和穆罕默德訓示的《可蘭經》，相信命運由真主注定與死後復活。穆斯林必須嚴守每日五次祈禱的清規，一生至穆罕默德出生地麥加朝聖一次，並且準備對異教徒展開聖戰。宗教信仰加上阿拉伯人的貿易航海技術，促使阿拉伯人往東方與西方流動擴張。

穆斯林勢力不久就征服了敘利亞、波斯、伊拉克、埃及。雖然有反抗與內戰，穆斯林大軍佔領了北非和西班牙，繼而入侵法國南部，至西元七三二年才被擊潰。同時，往東進的穆斯林勢力佔領了阿

富汗、印度西北部的印度河下游谷地、中亞商貿城市布哈拉與撒馬爾罕（二城均在烏茲別克）。比波動不斷的戰爭與統治君主更重要的是，從巴格達到布哈拉的各個穆斯林城市都成爲科學與藝術成就的中心。

到了第十世紀，穆斯林征服的各邦，將地中海地區的海上貿易與印度洋海上貿易串連，從此可將胡椒、荳蔻、肉桂等香料從東印度群島的產地一直輸送到亞歷山大城的歐洲市場上。這樁後來刺激歐洲向遠東擴張的香料貿易，到達中國的時間更早，也更容易。中國人與歐洲人一樣需用香料來醃存食品。穆斯林與元代中國的廣泛接觸，陸路是從中亞經絲路而來，水路則是從沿海港口來。但是穆斯林世界中，阿拉伯人、波斯人、土耳其人，以及一些印度人，一同投入轉移各邦勢力消長之爭，使得貿易途中變數增加。在這樣複雜的背景中，大批中國的貨運帆船便在沿岸已走熟的路線上，助長遠程的穆斯林商貿在福建泉州（阿拉伯語叫作Zayton）等大港發展。

阿拉伯貿商先來到中國以後，中國帆船至少在第十世紀時已開始在中南半島與東印度群島的港口進行貿易。早在唐代以前，朝廷史書提及中國與東南亞貿易的文字就愈來愈多。等到鄭和於一四〇五至一四三三年間出使遠征的時候，中國的貿易商品已在東南亞與南亞各地甚至非洲東岸找到市場（見地圖18）。一五八九年所載的二十多個向明朝進貢的小國，大致都是兩條貿易航道上常到的停靠港，分佈於馬來西亞海岸至麻六甲海峽的航線，以及經菲律賓與蘇祿（Sulu）島國至東印度群島的航線。

中國貿易商當然就會在這些貿易港找定代理人或聯絡對象，逗留此地的人形成的華僑社區也就開

始成長。到一八一八年，馬來半島的利革、巴達尼、宋格拉、丁加奴、彭亨、柔佛等停靠港，都在中國政府文獻中以比較實際的用詞登錄為「未進貢的貿易國」，也就是指這些地方常有中國商人往返，但並不向北京納貢。葡萄牙人和西班牙人於十六世紀侵入東亞的時候，中國早已在此奠定廣泛貿易圈的活動。

王賡武 (Wang Gungwu, 1991) 提醒我們，中國人居留國外的社群並不在中國官方管轄之下。對於華僑移民，中國朝廷不予鼓勵支持，甚至不贊同。在中國境內，士大夫階級不讓商人階級次文化像在十六世紀日本和歐洲那樣成長。到了東南亞外邦，中國人感受到很不同於國內的地域性、官方的、社會的限制。他們通常可以積聚資本，變成有自己一套生活方式的風險企業家。在英國、荷蘭、法國的殖民區（緬甸、馬來西亞、東印度群島、中南半島）裡，他們的家族企業依歐洲法律行事，大感便利。在曼谷和馬尼拉，他們更藉通婚進入當地望族階級。在外邦，做善事和擺闊式的消費並不如在中國境內那麼管用。反而發展經濟比較受當地君主的重視。

東南亞華僑的社會地位與功能，頗能令人憶起祖國士大夫階級。因為他們在僑居地也成為介於歐洲來的統治階級與當地村民之間的階層。華僑變成幫忙收稅以及維修渡船與橋樑、主辦市集等地方服務的中間人了。在殖民地社區裡，他們通常都是一種安定力，人數少故不至於奪權，對於提供服務與經營本地商貿的獲利則十分在乎。

華僑在馬尼拉的角色是很好的教材。西班牙人於一五六〇年大軍進入菲律賓，開始以基督教教義

與大農莊菲律賓勞工爲基礎建立殖民地。此時西班牙人發現，明朝禁止海上貿易的規定已無效，與中國沿岸海盜有關聯的日本海上探險劇增，都構成了威脅。明朝不准中國人從事海上貿易的禁令早已是空有其文，後於一五六七年解禁。西班牙人開始在馬尼拉建設首府的時候，當地的中國人約有一百五十個。到了一六〇〇年，共有二萬五千人，住在馬尼拉一個另外劃出來專供他們居住的區域之中（改奉基督教的中國人就不被制定居住此區）。華僑的兩種社群從此便開始發展，一個是在華人都市內經營所有商店手藝的華商群，另一個是華僑與菲律賓人的混血兒基督教徒群，這一支日後即成爲有華人血統的菲律賓領袖階級。

華僑大都創組一些兄弟會或祕密結社，以便保護自身的利益。同時也組行會同鄉會，裡面設有關帝廟和天后宮。華僑貿易業並不是用具有投資及經營海外交易的大型公司來操控，他們用來載貨的牢固而耐風浪的帆船都是私有的，載運的貨也多屬個人財物或家族商號的東西。有許多華僑很快就把當時的歐洲式經商技術搞得很精熟。

時日久了，海外華人貿商形成了「沿海中國」的活躍外圍。沿海中國抗衡的，是明清兩代以土地爲基礎、以農業爲重心的作風。從更早以前，這兒的人就看慣了中國內陸河流運輸在港市口岸和華僑那邊來的船隻相會。萊納德·卜魯斯（Leonard Blussé, 1986）指出，儘管朝廷禁止海外貿易，在明朝與清初，每年約有一百艘大型中國帆船進行對東南亞的貿易。只要機會許可，這些船隻都可以擴張到國際商業的範圍。它們以福建的廈門爲沿岸的主要貨物集散地，這兒與廣州和福州不同，這兒不是

官方設置商船運輸監督所的地方。

歐洲貿易公司與廣東貿易

與歐洲之間的海上貿易加快了沿海中國成長的速度。英國人與荷蘭人在大約一六〇〇年前後成立的東印度公司，是勢力雄厚的法人團體，以合股投資者累積資本，而且分別由其國王授權壟斷貿易並治理國境以外的領土。這種極強勢的商業擴張工具，開闢出英屬印度與荷屬東印度群島。英國對中國發展的大宗貿易，中國輸出品包括茶、絲綢、瓷器，輸入品包括白銀、羊毛織品，以及後來從印度來的鴉片。起初是循固定路線，用中國帆船貿易業的人領航。國際商業活動中的中國人和外國人形成一個以貿易為核心的社群，也變成近代第一個中西交會點。

雖然廈門是中國對東南亞貿易的主要中心，位置也在海岸上，一七五九年以後卻是廣州被定為對歐洲人開放的唯一港口。西方人所知的廣州貿易（Canton trade），是按典型中國式的行事方法進行的：政府委託一些中國商家來擔任監督外商的經紀人。每一艘西方貨船由一家中國商行負責，作用形同擔保商。這些擔保商人組成行會，叫作公行（Cohong），全都聽命於皇帝欽派的廣東區海關總監。這個官職通常是北京內廷的內務府的旗人出任，外國人稱他們為Hoppo。公行和總監便負責徵收外商輸入貨品的關稅，尤其要對其輸出的茶和絲綢課稅。

英國東印度公司於一八三四年喪失其獨佔對中國大宗貿易的「皇家」地位，在此以前東印度公司一直配合廣州貿易的特有方式。倫敦東印度公司董事會派來的押運人員，在十至三月的貿易季裡，住在廣州首府外江邊的英國商館。過著鬧氣的生活。四至九月的淡季裡，轉至澳門的葡萄牙租界休假。由於海關監督向來慣於壓榨行商，向他們勒索規費，行商經常會拿不出錢來買茶絲等裝載東印度公司船隻的貨。按契約行商必須供貨，不買貨就是對英國人負債。海關追討稅費使這些有執照的公行一直負債，甚而破產，又引起英國人抱怨公行專辦貿易的效果不佳。短缺購買茶絲貨回英國的資金，成了東印度公司的長期困擾。

中外貿易行爲中的另一個要素是，十六、七世紀持續不斷的白銀輸入，其來源以日本與美洲爲主。據估計，每年約有價值一千萬美元的白銀流入中國國內貿易。這種大量流入的情形導致物價上漲、鑄幣量增加、商業更趨活絡。然而，十七世紀中期時，日本、西班牙、中國發生的事情引發了有些人稱之爲「十七世紀危機」的結果，使中國白銀進口減少。其影響極慘重，物價全體因而驟跌。中國便是這樣在沒真正參與之前就被拉入了國際貿易界。

帝制中國晚期的外貿居於從屬地位，卻是重要角色，除了進口白銀，也刺激了出口貨品的生產。據一項統計，一七五九年以後的東印度公司高峰期內，該公司收購的中國茶葉佔送上市場總量的七分之二。一七八四年的「減刑法案」掃除了走私茶葉到英國市場的歐洲私貨業者，東印度公司沒有了競爭對手，英國自己的稅率也降低，更是其業務的大好時光。

統治印度至一八五八年爲止的英國東印度公司，於一七九三年派了一個外交使節團來中國。這件事算是日後發展的一個兆頭。該團由馬夏爾尼（Lord George Macartney）帶領，隨行一百人中包括科學技師和畫家等，搭乘有六十六門砲的軍艦，另有兩船滿載英國製造業技術的成品。清朝指此爲「英國貢使」。工業革命這時候正勢不可當地發展，衰老的乾隆皇帝卻毫無所聞。英國要求在公布稅制的情況下放寬貿易限制，並要求在北京設外交機構，這些都是邀請中國加入剛誕生的近代世界的行動。清廷禮貌而自大地全部予以拒絕。二十三年後，阿美士特勳爵（Lord Amherst）帶領的使臣團卻遭到無禮的對待而被斥回。這時候，英國和英屬印度已經在開放中國的國際貿易門戶方面扮演重要角色了。很不幸，清朝對於東南沿海的活動漠不關心，也不了解不久就得應對的外在世界是怎麼一回事。朝廷關注的是，維持在境內與在沿海內陸邊境的統治權威。十九世紀初葉時，廣州正有紛擾蘊釀之時，內亞細亞卻爆發了爭奪中國邊境外族統治權的兵亂。

新疆回亂，一八二六—一八三五

貿商從新疆古代絲路上的綠洲城市出發後，需越過帕米爾，尤其是喀什噶爾與葱嶺以西的浩罕國這一段。十九世紀初葉，這兒的邊疆出現了危機。研究中亞的約瑟·費萊轍（Joseph Fletcher，見CHOC 10）記述，先知穆罕默德或其他早期宗教領袖後裔的家族，對百姓影響力很大。清朝於一七

五〇年代平定新疆之前，新疆曾被這種聖裔家族統治過一個時期。流亡到帕米爾西部的浩罕以後，這些家族的人懷著復位的意圖，不時帶著騎兵翻山越嶺，進入喀什噶爾騷擾。

聖裔之一的張格爾 (Johangir) 成爲道光皇帝於一八二二年登基後的第一個大問題。張格爾對清朝發動的聖戰，導火線是宗教信仰與商業的結合。簡單地說，喀什噶爾往西的貿易操於浩罕商人之手，浩罕國王向清朝進貢，此乃是打通外貿路徑的慣用策略。浩罕既是進貢國，便拘禁了張格爾，清朝每年賞賜豐厚禮物以酬備這分忠誠。等到浩罕商人在喀什噶爾主要市場上的影響力擴大以後，浩罕就要求享有特權——貿易稅降低、派浩罕人去監督喀什噶爾的浩罕貿商。

一八一七年，這些要求被駁回，浩罕便釋放了勇猛急躁的張格爾。一八二六年，張格爾以橫掃之勢侵入新疆。清朝派出二萬二千名救難的遠征軍，穿越沙漠走過綠洲，終於在一八二七年奪回了喀什噶爾。張格爾被盟友出賣，清軍將他押回北京。道光皇帝先舉行在祖廟獻上張格爾以告慰先皇的儀式，再下令將他凌遲處死。

清朝恢復了在新疆的統治權，但是浩罕已經充分展示了自己的商業實力和軍事威脅力。北京隨後派來的使者以逐步談判的方式達成一八三五年的行政協定，內容包括：(1)浩罕在喀什噶爾設政治性的代表，其下的商務代理分設五個城市內；(2)這些官員對於當地外籍居民（大多數是浩罕人）有領事、司法審判、警察等權；(3)這些官員應對這些外籍人的貨品課徵關稅。此外，交戰期間被清朝逐出的貿商將獲清朝賠償。

繼續看本章以下的部分，會發現這次事件乃是道光皇帝以後應對廣州鬧出來的英國人問題的參考依據。一八三四至一八四二年間的清朝對英政策，來自一八二六至一八三五年清朝處理中亞邊境貿易的經驗，乃是極自然的事。清廷與浩罕的一八三五年新疆協定，乃是在辦理夷狄事務，地方商務上的讓步與一些賠償不是換來了邊疆平靜嗎？

鴉片與廣州新秩序之爭，一八三四—一八四一

一七五九年以後，由公行與粵關監督負責的廣州洋商貿易，一如往常是當作賞給進貢國的恩賜而進行的。鴉片進口將於此時突然引發劇變。

鴉片產於印度，在英國官方贊助之下在印度拍賣，再由統治印度（至一八五八年止）的東印度公司發給執照的英國與印度私營貿商運往中國。在興旺的印、中、英三角貿易中，售往廣州的鴉片抵付了運往倫敦的茶葉錢。為支付輸入量不斷增加的鴉片而導致銀子大量流出的情形，開始令清朝官吏警覺了。百姓必須用銅錢兌買銀子繳稅，而銀價正在上漲，使政府稅收與百姓生計都蒙受其害。林滿紅以極詳盡的研究報告（未出版）分析了清廷對這種貨幣危機的反應。官吏們明確指出為購買鴉片造成銀錢流失，卻都渾然不知中國財政與世界貿易的關係已經有多深。相關的許多變數——如自日本進口白銀、拉丁美洲白銀生產、中國的銅幣製造、銅幣貶值、囤積、世界貿易衰退，官員們都沒有看見。

一八三四年，英國政府終止了東印度公司獨佔對中國貿易之權，並派遣一位英國官員來監督貿易。中國因而面對兩個緊要問題，一是如何遏止鴉片貿易，一是如何應付這位英國官。

東印度公司在廣東貿易制度下曾充分與行商合作，由行商經手一艘一艘船的貿易，並且替海關監督收稅。但是，一八三四年自由貿易突然展開以後，諸如一向在進口鴉片的「怡和洋行」(Jardine, Matheson & Co.) 之類的英國私營貿易行，現在也開始做起東印度公司出口中國茶絲的生意。英國官來了以後，不肯依貿易行的老樣子和行商打交道，一定要以外交對等身分和清朝官吏見面。他這是在藐視進貢制度的規矩。

接受英國的外交對等地位，就是摧毀清朝皇帝在所有外國君主之上的地位，而「君臨天下」是中國皇帝維繫地位的一個要素。至於鴉片貿易，如果再予以容忍，不但會把銅幣兌銀的惡況加劇，而且會傷害到皇帝的道德威望。鴉片煙癮雖然不如現代他類毒癮厲害，卻是一個足以毀掉吸食者及其全家的社會禍患。土地浪費在種植鴉片上，鴉片煙屬違禁品的高價格也導致走私者訴諸暴力與官吏舞弊。與現今美國市中心貧民區頗相似的陰暗陋巷角落中，鴉片煙的需求只增不減。這樁龐大的社會罪惡，是英屬印度政府的嗜利貪婪、把鴉片帶到中國來的外國人、受賄供輸鴉片的中國人合力觸發的。今天的美國人對這種合作模式會感到眼熟，也感到怵目驚心。

清廷爲此爭議好幾年都拿不定主意，只因爲沒有把握剷除國內的鴉片私運網，也懷疑自己能否對

英國貿易實施禁令——英國的新式蒸汽動力砲艇可是機動火力之中的上上者。一八三六年間，曾有人主張令鴉片貿易合法化，反正根本禁止不了。堅決反對姑息的另一派人，由一些有整頓雄心的官吏領導，以北京一個詩社為集會處。按詹姆斯·波拉切克（James Polachek, 1992）新近的研究，這一派人的機會主義式道德正義後來佔得上風，道光皇帝於一八三九年派廉明正直的林則徐為欽差大臣，要強制洋商停止運鴉片來中國。林則徐查禁了廣東供輸鴉片的中國人，並且封鎖商館，勒令洋商將現有的鴉片存貨繳出。洋商卻知道，有更多鴉片——現在價格也更貴——正在印度運來的途中，英國政府也可能補償他們被沒收鴉片的損失。

林則徐正當的禁鴉行為陡然引發了戰爭，英方極大部分為的是商業利益。怡和洋行老闆賈丁（William Jardine）跑到倫敦去幫英國外相帕默斯頓（Lord Palmerston）謀劃戰爭目標與策略。怡和洋行出租船隻給英國艦隊，借領航員和翻譯員給英軍，盡地主之誼並提供情報，憑軍需帳單向倫敦支款。但是英國派了以新式槳輪汽艇帶隊的遠征團，目的地是廣州以及廣州一路海岸，以謀求按西方對等基礎進行外交及一般商務往來的特權，並不是專程為擴張鴉片貿易而來。但是鴉片貿易卻迅速自行擴張，而鴉片泛濫只是中英國際關係規劃間普遍敵對之中的一個摩擦點。

一八三九至一八四二年的鴉片戰爭中，雙方在東南沿海交鋒六、七次，英國砲艇便打贏了，並且讓清朝簽下了一八四二年八月的南京條約。

費萊轍指出，中英南京議和以及後來的議和，都是按照一八三五年浩罕議和的範例來辦的。南京

條約內容包括：(1)治外法權（領事裁判權），這是將舊例升級；(2)賠款；(3)適度課稅，外人直接與關稅司員接觸；(4)最惠國待遇（中國對所有外人「無偏見之善待」〔impartial benevolence〕之意）；(5)可自由與任何來人貿易，不可壟斷（這也是喀什噶爾早已實施的）。此外，指定開放通商口岸也是中國一向的邊疆政策，見皇帝不行三跪九叩禮的平等關係，是浩罕及俄羅斯邊界一帶都已通行的。

清朝在陸海邊境運用的策略是連貫一致的，但是陸海情況卻大有不同。第一，英、美、法都是從另一個世界來的侵略成性的海上勢力。那是一個往海上做生意作戰的世界，受法律與條約權利支配。對他們而言，一八四二至一八四四年的第一次議和只是逐步侵占的開始。第二，清朝用優惠讓步，便可穩定遙遠中亞地區浩罕與喀什噶爾的關係。同樣的辦法用在中國本土上，只會損毀清朝的威望。滿人入主中國的時候，繼承了中國傳統的天朝地位，令使外邦稱臣納貢乃是天子的本分。因此，不平等條約就代表失敗。這種失敗以後將每下愈況。

爲了平息英國人的怒氣，清朝把荒島香港割讓了，並且開五口通商。清朝的首席和談代表還乘英國砲艇去了一趟香港！但是中國並不完全接受一八四二年南京條約包含的原則，而英國人又覺得條約給予的特權還不夠。因此，條約制度之確立，要等到英法兩國再與清朝開戰並且在一八五八年訂定天津條約之後。甚至那時候清朝仍不願承認新秩序，直到一八六〇年英法聯軍進佔北京了，才接受了事實。從進貢關係到條約關係的轉變，一八四二年以前已有廣州的二、三十年摩擦，以後又經過二十年

的貿易、談判、壓制，才算完成。

一八四二年開始的條約世紀 (treaty century)

中國與英國（一八四二—四三）、與美國法國（均在一八四四）、與英、法、美、俄（一八五八）簽的條約，雖然是以平等主權國的地位簽定，其實都相當不平等。中國在違背自己意願的情況下被逼入劣勢，任由西方的商業與一併前來的文化侵蝕。到了二十世紀，歷經三代西方領事的積極拓展據點，訂條約變成意思清楚而用途廣泛的辦法。訂條約的首要原則就是開通商口岸。最初是開五口通商，到後來，開放了八十多處（見地圖20）。

主要的通商口岸，明顯有物質條件與設施結構上的相似之處。這些口市都有喧鬧擁擠的碼頭區與貨棧，其間到處都是替代機器的苦力。碼頭的活動全部由中國的買辦監督，買辦聽地位更高的外國大班（洋行經理）的吩咐辦事。每個通商口岸的中心都是在擁擠的中國市區邊緣新興的洋人區，其中最醒目的就是女王陛下的領事館前高高的白旗杆。外國人的設施包括俱樂部、跑馬場、教堂。這些地方由體面的英國領事和他的其他國籍同僚統治，並且由停泊在濱水碼頭區外的砲艇保護。在廣東、廈門、福州三地，外國社群以島嶼為據點，更有安全保障。在寧波、上海等地，洋人區和中國人的市區之間都有河川、運河、小溪之類的水道隔離。

這種沿海的小塊地區起初只是西方文化的旁支，和歐洲國家殖民地上的城市一樣，是西方帝國領治的最邊沿。但是從一開始其中就含有中國的成分，因為外國侵略者對於僕役和小鋪子生意人的需求程度，並不亞於中國的上等人家。所以，通商口岸迅速變成中西混合的都市，外國人也在這些地方成為中國都市化過程中的影響力。

依據治外法權，外國人在中國的行為只受外國法律約束，並不受中國法律管制。這種辦法不是近代才有的新發明。中國的中央政府在古時代就曾採行與君士坦丁堡的土耳其人頗相似的做法，要求海港上的外人社群由其各自的領袖依其各自法律管轄治理。這表示中國朝廷比較贊成最低限度統治，因而令使子民自我監督。早期來到中國的阿拉伯商客即是如此。至於鴉片戰爭以前的英美人要求在廣州實施治外法權，是因為他們與北非、鄂圖曼帝國等伊斯蘭邦國交往時就習慣仰仗自己本國法律的保護。而且西方人不堪中國人拿中國刑法治他們的同時，不理會西方人重視證據的規則，也不管近代西方人對刑求的反感，最重要的還是，外國商人需要其本國契約法的幫忙。

條約的另一要項是協定關稅。按其約定的低關稅率，將使中國無力保護本土企業——假使中國在一八九〇年代以前就看出保護政策的長處而有意實施的話。在一八四〇年代，中國的海關稅務人員都習慣自己來和商人談交易，而且手上沒有可以強制外國人的權威和工具。以至於議定關稅則例的事務交到中國人手上辦，仍做不到不偏袒而有效率。因此，一八五四年間被派在上海關主管中國稅務的竟是一外國督辦。中國政府任用外國人是古代早有先例的，就條約體制而言，是最有建設性的特點之一。

在赫德 (Sir Robert Hart) 的領導下，中國「總稅務司」的西方官員們成爲每個港口上的要人，維護著競爭機會均等（藉強制執行外貿法規），以及中國政府從均等的外貿之中徵收的百分之五的微薄之稅。外貿的成長帶給了北京朝廷和沿海各省一筆重要的額外收入。

所有締約國家憑最惠國待遇的條款（這是個很便捷的外交策略），可以共享任何一國能從中國歷榨取得的優待特權。條約系統愈擴愈大，清朝財力也隨之愈來愈衰弱。原本是中西聯營的鴉片貿易業移入了中國境內，一八八〇年代以後，中國本土生產的鴉片開始取代印度產品，印度鴉片至一九一七年停止輸入。英國贊助下的印度鴉片進口中國，前後共持續了一百多年。

「條約世紀」始於一八四二年，終止於一九四三年英美正式放棄不平等條約中關鍵性的治外法權之時。治外法權使中國法律的管制力碰不到外國人，這也讓中國的統治階層回味了古代的經歷，即是，在給予異族支配權的條件下統治中國。從時間上衡量，條約世紀只比以前據於華北的金朝（一一一五—一二三四）略短，比元朝（一二七九—一三六八）還長幾年。從文化的觀點看，即便條約世紀只損傷中國主權，並沒有外國來取中國而代之，其影響力卻比金、元、清各朝外族入主的影響更深遠。這兩種情形的比較研究仍有待史學者努力爲之。

例如，十九世紀西方商人侵略的程度，有多少可以與四至十四世紀在中國邊境進行商貿與軍事騷擾的中亞細亞異族相提並論？又如，按琳達·庫克·強生 (Linda Cooke Johnson) 所說，初期的上海國際租界與一般同鄉會館有多大相似性？其中有頭目（領事）爲其成員負責，並且依官方許可培養

本行實力，豈不與會館的會長相似？這些問題隱約暗示，就中國的長久的經驗而言，十九世紀帶來的不連貫性並不如我們所想的嚴重。

事實乃是，一八四二至一九四三年（或一八四二至一九四九年）可以視為具有以下特色的獨特時期：(1)中國漸漸對外來探觸開放，(2)外國軍事侵略，始於英法的外圍攻擊，終於日本的兩度侵略（一八九四至九五，一九三一至三七至四五），(3)西方商業與宗教侵略，一八三〇年代始於廣州，逐步增加至一九三〇年代止，(4)國民黨與共產黨先後統治中國大陸。

從外國人的這邊看，條約世紀可劃分為三個階段。第一階段持續到一八七〇年代止，由英國商業的「自由貿易之帝國主義」主宰。英國人在一八四〇至四二年、一八五八年、一八六〇年三度戰勝締約之後，又在一八六〇年代與後來，支持已勢衰的清朝復位。

第二階段大約是一八七〇至一九〇五這段時期，是列強在中國進行帝國主義式競爭的階段，其間俄、法、德、日、英都侵略了中國領土。中英共操中國海岸大權的短促時期過去，緊接著而來的是一九〇二年的英日同盟。歐洲帝國主義列強在亞、非的競爭，終於引發拚得你死我活的第一次世界大戰。

比較有建設性的第三階段（將於第三卷詳論），從一九〇〇年起，至一九三〇與四〇年代止。

條約世紀期間對外來接觸的開放，與一八四二年以前清朝進貢制度的封閉態勢呈鮮明對比。從中國以外的地方看來，第三階段（二十世紀初葉）將是外來因素涉入中國人生活最重要的時期，乃是電

子時代來臨以前的一個世界史上的文化交流高峰。中國的愛國者迫切要求創造並保有自己的歷史，將外國參與成分降至最小，這是可以理解的。我們要談上海就不能不提上海工部局（Shanghai Municipal Council），要論香港歷史就不能不提怡和洋行。同樣的，我們必須把條約世紀看作是中國歷史的一個階段，也是國際史的一個部分。

第10章

造反與中興

太平天國之亂，一八五二—一八六四

一八五〇年代以後，清朝政府幾乎已窮於應付連連發生的內亂。一八四二年的鴉片戰爭雖然只在幾處海岸上交火，皇帝卻制服不了英國番鬼，大大動搖了朝廷的威望，接著來的一八四六至一八四八年的水災和飢饉，普遍禍及已經增加的全國人口。一八五〇年終於出現大規模的變亂，並不出人意外。

亂事起於最南的廣東及其腹地之間的省分。這個區域與擴大中的外貿發生關聯最早，也是最後被收入清朝版圖的地方。正是在這最易受外貿擾動力影響的地方，清朝的軍事控制力比較弱。按魏斐

德(Frederic Wakeman, Jr., 1966)分析其地方社會，大權操於地主大家族之手。在這些政府統治力量弱的地方，一姓的村子與另一姓的村子，或多個村子組成的團體之間經常發生集體械鬥。此種地方性的戰鬥起於族裔的分裂。由於華南地區融入了自北方遷移來的客家人等族群，而客家人的生活習俗和早先來的漢族居民與山區土著都不一樣。

人口續增而生活條件更惡化之時，外國來的鴉片貿易終於給了反清的祕密結社一個良機。加入這些會黨的兄弟們，尤其是從商者，彼此互相幫助，為疏離分子與鋌而走險者提供一個次級社會系統。按傳統模式，領導造反的人理當是「三合會」的分支或旁系分子，因為這個會黨組織早已遍布華僑社會與外貿界。

太平天國之所以未聯合這些既有的反清集團，原因在於太平天國創始者洪秀全其人。洪秀全傳布的信仰是他自己版本的舊約聖經基督教，他憑這個信仰建立的太平天國自一八五三年建都南京，統治至一八六四年止。但是許多因素從一開始就注定它要失敗，第一個就是其宗教神學。洪秀全於一八四三年在廣州第四次應試不第之後，爆發了對滿清統治中國的憤怒，然後又讀了一些別人給他的基督教傳教文宣小冊。作為洪秀全主要基督教教義來源的小冊子，乃是廣東籍的教徒梁阿發所寫，梁本人從聖經舊約裡，看到了少數的上帝選民在上帝扶助下反抗壓迫統治的道理。梁阿發強調耶和華的正義之怒甚於耶穌之愛，教給洪秀全的只是基督教神學的皮毛。但是梁的傳教小冊似乎能解釋洪秀全早先一次精神性疾病期間看到的景象：天父上帝呼召他救天下人，耶穌乃是他的天兄。

此後洪秀全成爲積極的傳教者，勸人過道德生活，信奉唯一真神。一八四七年間，他跟隨浸信會傳教士羅孝全（Issachar Jacob Roberts）數月，學會了怎樣祈禱、布道、唱聖詩、問答教理、懺悔、施洗，以及其他屬於基督教基本教義派的行事方式。洪秀全和兩名最先皈依的教友所創的打破傳統的一神教，威力足夠建立太平天國神治政權，卻太瀆褻上帝而得不到外國傳教士支持，太堅持拜上帝而得不到三合會之類的會黨支持，又太怪誕荒唐而爭取不到漢人知識分子認同，這最後一者正是一般組織行政系統所不可少的。

洪秀全的「拜上帝會」最初設在廣西山區。當地的居民有徭族、壯族，以及洪秀全籍貫的客家人。客家人是數百年前從華北遷來的，仍保留北方的方言以及其他舊有的族群特點，反對纏足就是一例。客家人是華南的一個少數族群，卻異常堅忍而進取，並且很懂得在有敵意的環境中保護自己。

洪秀全一躍而成爲半壁中國江山之王的故事，頗像拿破崙與希特勒的興起，充滿戲劇性、奇妙機緣，以及始終爲人們所爭論的個人與社會因素。他的教友相信上帝命他們推翻滿清，要他們在上帝的兒女之間建立起兄弟姊妹的新秩序。居領袖地位的是六名結爲義兄弟的激進者，洪秀全與他們地位平等，只在六人之中居長而已。主控軍權的是原來以燒炭爲業的楊秀清，此人未讀過書卻有頭腦，能蒙上帝附身而以上帝的聲音講話，令洪秀全目瞪口呆。其他四個都讀過書，沒有一個是佃農出身。太平天國的政治軍事系統取材自《周禮》。太平軍起兵的動機強烈，組織精密，而且一開始時是嚴格禁欲的，男女決不可相混。

太平天國的基督教信仰半借半創了整套的祈禱文、讚美詩歌、儀式，以便中國人適用。並且還要所有人聯合爲兄弟姊妹，共奉唯一真上帝。基督教舊約和道家的消極政治思想與佛家的來世之誼同。主張的是勇敢的族群應號角之呼喚而向其壓迫者進軍。最初的客家信眾正是打起仗來最勇敢卻體恤一般百姓的一群，這並不足爲奇。洪秀全的思想創造出一個有作戰組織力的中國新教派，利田督教一千八百年歷史中實驗而證明無誤的技巧，灌輸熱烈的信仰給每個人，以確保人人爲教國效命。太平天國的基督教，是以思想與實踐從屬軍事行動的獨一無二的東西混合物。再有類似情形出現，等到一百年後中國借來馬克思列寧主義而予以中國化的時候。

一八五〇年間的廣西，距離北京很遠，只駐守了少量的官軍。鴉片走私者以及被英國海軍追緝沿西江逃入內陸的海盜，對此地影響很大。騷亂頻仍促使居民培訓了自衛兵力，其中有鄉勇也有匪，兩者其實不相上下，都是就食於百姓的人。開始只有一小群的拜上帝會教徒也和別人一樣，爲衛而武裝起來，但是在暗中進行，而且別有目標。到了一八五〇年尾，有兩萬教徒跟隨洪秀全起事大敗了前來驅散他們的清軍。一八五一年一月十一日，洪秀全在自己三十八歲生日這天自尊爲太平國天王。

好戰的太平天國信仰激勵出一支勇猛的軍隊。初期的這些戰士們都嚴守道德紀律，善待一般百姓，並且憑其奉獻意志吸引了新的投效者，也嚇跑了來鎮壓的官軍。太平軍配備有極多大小旗幟，部分作用在於識別所屬單位。他們不作表示效忠清朝的雍髮打扮（腦門剃光，腦後蓄長辮），任頭

自然生長，因此被稱爲「長毛」。他們的模樣，在擁護既有體制者看來，比大約一百年後搞西方反傳統文化造反的學生還要可怕。

內戰

一八五一年至一八六四年肆虐的這場戰爭，人命傷亡與財物耗損都十分慘重（見地圖21）。約有六百個市鎮在血戰中易主。一八六〇年代初的美國南北戰爭乃是工業化時代的第一場大戰鬥，鐵路與汽艇運輸、精確的武器都是關鍵要素。太平天國與清軍之戰卻是最後一場近代以前形態的戰爭，軍隊都是徒步，要靠佔據的當地供應給養。沒有醫療人員隨隊，也沒有新式地圖和電報機。攻城時或許會用炮擊，但最常用的戰術仍是從牆下掘地道、埋火藥、引爆。長江上和以南的主要河川中，會以帆船或舢板進行水戰，極少使用汽艇。有時會使用火槍，但大多數行動是用劍、刀、矛、棍的短兵相接。這種戰鬥需要動機甚於技能訓練。

進行侵略的這一方有人員折損時，可以就地補充，或以俘虜充數。但是帶兵的人對於這種兵丁能否固守岡位已經沒有把握了，遑論要他們衝鋒陷陣。官軍的人馬之中有世襲的滿族蒙族軍人，但是他們來到溼熱的南方卻變得水土不服，騎兵陣到了稻田裡也發揮不出威力。因此，作戰時多是漢人與漢人搏鬥。依官方報告，每支軍隊人數爲二、三萬人，多者有二十、三十萬人。這令人疑惑他們究竟如

何取得糧給，又如何普遍沒有道路的地區之中行軍。軍隊總人數一向都是粗略估計的，也許應該酌量扣減才比較正確。

一八五一年間，太平軍大舉北進，佔領了武漢各市。一八五三年又順長江而下，攻陷南京，建都爲「天京」。太平天國的戰略，大致不出一個不識字的燒炭夫操控下的野心勃勃的委員會可能想到的範圍。這些人對外面的世界茫然無知，放著上海不攻，又不發展外交關係。他們被順勢沖昏了頭，竟同時派兩支實力不足的軍隊北上取北京、往西攻華中。結果兩支遠征軍都敗了。軍隊指揮官大致都是獨立作業，沒有可靠的情報，也沒有通訊聯絡與配合行動，只能隨機應變。首領諸王一心只專注在宗教和戰鬥上，應付不來經濟、政治，以至全面擘劃的事務。

由於欠缺訓練有素的行政人員，太平天國不懂得佔據治理鄉間爲基地，以供應人力與糧食。他們只顧連連攻佔市鎮，以戰利品和徵用物資爲補給，作風和官軍差不多。孔斐力（Philip Kuhn，見CHOC 10）指出，他們實際上一直「被圍在城市裡」，讓地主士紳待在鄉間。這種現象都是他們的狹隘宗教狂熱心態所致，使他們和士大夫階級對立，而不能吸收這些可能替他們組織管理政府的人才。

這時候，最初的信仰和嚴格紀律淡化鬆弛，對於太平天國形成嚴重打擊。各個首領紛紛在南京自擁兵力，自設宮殿、後宮嬪妃，以及其親信集團。傳教士於一八六〇年造訪一位太平天國丞相時，見他頭戴綴金冠，身穿與屬下軍官一樣的紅黃色絲袍。平等主義只存在於基層民眾間。

最初的領導結構自毀於一八五六年的血腥內訌。這一年，東王兼正軍師與左輔的楊秀清計謀篡天王洪秀全之位。洪秀全便令北王韋昌輝撲殺楊秀清及其部下。事後韋昌輝及其部屬得寸進尺，又得令翼王石達開將他除掉。石達開深感遭到洪秀全的猜忌，率領很大一批兵力向西邊出走。留給洪秀全的殘餘部屬只是洪自己那批昏庸無能的兄弟與親戚。

以後的國民黨和共產黨，都曾試圖從太平天國抗清行動中搶救出一些具有正面意義的反清民族主義與社會改革範本。太平天國對於賭博、鴉片、吸菸、偶像崇拜、通姦、娼妓、纏足等諸惡一律都反對。對婦女特別開放，婦女擔當軍隊後援，代理自古由太監負責的王宮內務，也可以上陣殺敵。但是，太平天國的曆法和科舉考試——用洪秀全自己的著作小冊為教本，並不比清朝現行的進步。以二十五家為一共用「聖庫」單位的理想公社制度，始終沒有推行到鄉下。最後一任丞相洪仁玕——為洪秀全堂弟，曾與傳教士共事過，他的西化方針一直不曾付諸實施。而且，太平天國領導階層無知而排外，缺乏經濟計畫，未能以軍事長才為基礎而建設擴展，導致流血不斷百姓遭殃的後果。集體造反的行動，在中國一向不曾給人好印象，這一回又讓基督教也擔了惡名。

基督教新教的傳教士們刻意壟斷的上帝福音被人侵佔，令他們怨恨不已。比較固守文字而欠缺想像力的人，更是不能容忍洪秀全自稱是耶穌的弟弟，而且還把中國家庭制度注入基督教的天國，給上帝和耶穌添了妻妾。在我們現代人的眼中看來，洪秀全的一套改編，毫無疑問是基督教真正融為中國舊文化一部分的最佳時機。沒有一位中國的先知，那個外國宗教信仰可以征服中國？但是，少數幾個

能夠進入太平天國的南京城的外國傳教士，雖然受到禮遇，卻清楚覺得太平天國的基督教並不需要他們來教導基本教理。太平天國甚至自認爲是中央是上位，不過對於所有「外兄」都待之以禮。他們的第六誡「不可殺人害人」，用了中國傳統的「四海之內皆兄弟也」爲注釋。洪秀全編給兒童背誦的《三字經》，列舉了上帝扶助摩西與以色列人、救世主耶穌的降生與死、古代中國（商周兩朝）敬拜上帝（這一點與耶穌會的方法不謀而合）等事蹟。秦、漢、宋的皇帝被指爲步入歧途。一直等到一八三七年洪秀全被接入天國之時，他才受命要除韃妖，拯救天下（中國）人。這是真正做到異種文化通婚了，但是少有傳教士能容忍。信奉天主教的法國更以太平天國基督教是馬丁路德宗教改革餘孽爲由，而予以反對。

太平天國留給後世的只是一個名稱。文字記錄有偏頗，因爲官軍將太平天國大部分文書銷毀了，留傳的多屬外國人所保存（有些於本世紀才在法國和英國的圖書館中找出）。最後幾年曾有一些富領導才幹的人出現，但爲時已晚。一個能促使這麼多人奉獻生命的信仰，必定有其動人之處。只不過太平天國的優點，需在清朝衰朽的舊秩序相形之下才顯得出來。

一八六〇年代清朝中興

清朝之得以從內亂外患夾攻中挺過來，主要歸因於一般稱之爲「清朝中興」的政策與領導轉變。

一八六一年間，清廷似乎氣數已盡。英法聯軍於一八六〇年佔領北京，繼而迫使清廷接受了不平等條約制度，終於使操持朝政的頑固反洋派敗下陣來。此時正有一位太平軍新掌率，將包圍南京的清軍大敗，隨即進攻長江三角洲，並且將於一八六二年直逼上海。這個危機激發了一八六一年的辛酉政變，事後即成爲慈禧太后攝政，由恭親王和軍機大臣文祥主持政務的局面。新政府力行的兩大政策是：外交方面接受締約制度以安撫洋人；內政方面多用漢人任實權之職以平亂。這種更富彈性的策略，使朝廷勢力開始重振。

新獲得統轄討伐太平天國軍務大任的，是湖南進士出身的曾國藩。一八五二年他自北京回鄉編組團練，眼見太平天國對整個儒家秩序的褻瀆與猛烈攻擊，大爲驚駭，決心要以古來就確立的方式——重振道德——予以消滅。爲此故，他著手組織自衛團練。先選性格相近而效忠他的人爲將領，由將領自己去選軍官，再由軍官自募兵士。按這個方式組成一個領導從屬的人對人的關係網，大家彼此依賴，在作戰時可以互相支持。這乃是將家庭制度中人人按其身分相互負責的精神搬到軍事上來運用。結果效率奇佳。團練的每名兵士都是清白樸實人家的子弟，訓練精良，糧餉充足。

曾國藩還在長江練了水師，設置軍火庫、妥善運用自己的資源。華南來的客家太平軍將物資漸漸耗竭時，曾國藩的湘軍便開始打勝仗了。滿清朝廷一旦明白最上策是信任那些忠於舊秩序的漢人，曾國藩便有了任用自己的將領爲巡撫的權力，也能夠動員協調一致的戰力。他有條不紊地從上下兩方圍攻太平軍，長江上游湖北湖南的武漢首府曾六度易主；下游方面，英法軍終於放棄中立，也投入保衛

上海寧波之戰。

在年輕的慈禧太后聽政之下的北京新朝廷，一方面接受西方的條約制度，一方面支持各省的保守派漢人巡撫，得以在一八六四年平定太平天國，給了滿清朝廷奮力自新的機會。同治中興時期的理想主義氣氛，所展望的是像東漢光武中興或中唐安史之亂以後盛世的那種保守的振衰起蔽。率先研究同治中興的西方史學者瑞梅莉（Mary Clabaugh Wright, 1957）曾生動地描述，傳統儒家式政府的大臣如何在一八六〇年代活力充沛地要整頓朝政。一群八股科舉出身而忠於朝廷的廉正文官，毅然平定了內亂之後，試圖好好照料農業經濟，為百姓謀福。華中各省恢復了安定秩序，稅賦減免了，土地再發放耕種，學校重建了，有才之士補入了公職。不過高級大臣主張提倡的多，真正能在基層實現的較少。在如此復興傳統秩序之時，中興的重臣們也開始進行西化。設置了補給新式武器的兵工廠、建造輪船、翻譯西方科技與國際法的書籍，成立外交部原始型的特別委員會「總理衙門」，隸屬軍機處。重組的湘淮鄉勇配備有新式武器，足以防杜農民造反。這些西化措施也得到西方列強配合政策之助，列強的帝國主義之爭要到一八七〇年代才趨於緊張。

近來所作的詳盡評估，態度比較不樂觀。因為同治中興讓無知而反進步的慈禧太后掌得大權。西化行動大多是交給各省巡撫自理，由於各省內的漢人勢力漸居上風，滿清朝廷反而陷入了守勢。但是省內的行動未能協調一致，而且得不到北京朝廷的支持。結果，清政府的中興新氣象壓不倒傳統中國政治的惰性，仍然得按過了時的老方法運作。

同治中興的諸大臣固守重視農業為國家稅收與百姓生計根本的觀念，全然沒有近代式的經濟成長開發概念，只是一味反對貪利。他們仍舊輕視商業——包括對外貿易，認為商業是不事生產的。只顧向農民和官吏強調古來節儉廉潔的重要，以為這樣便可促進土地農產供養人民與政府所需。為了扶助農業，大臣們也試圖降低長江下游的田賦而不見成效（見劉廣京於 CHOC 10 所述），同時並未降低佃租，也未限制地主的地產權。他們試圖整頓防治水患的必要公共設施，長江水患整治方面的成績卻沒有比前任政府好多少。

中興氣勢在一八七〇年以後衰退下去，其原因很多。大臣們煞費苦心復興過往，卻不持有建設性的眼光去面對中國的新未來，他們不能有效地激勵基層官吏配合，也沒有能力處理西化過程中的專門技術知識問題。正是他們保守復舊的力量，抑制了中國以革新方式回應西方接觸的行動。

其他亂事之平定

同治中興一項無庸置疑的成就是平定內亂。太平天國控制長江下游地區的時候，在太平天國以北的淮河與黃河之間又發生了捻亂（見地圖 21）。捻子興起於華北平原南端有土牆防衛的村落，他們按自己的旗號系統組成騎兵而四出劫掠，取地方團練而代之，成為控制本鄉的勢力。捻子雖然沒有太平天國奪取清室天下的野心，卻於一八五三至一八六八年的期間在相當大的地區內取代了朝廷，並且以

劫掠鄰省物資的行動困擾朝廷。

清廷屢次想要肅清捻亂，卻屢次失敗。捻匪村子的土牆被夷平了又再築起。曾打敗太平軍的一般儒士將領承諾要保障百姓安全、格殺捻匪頭目、赦免其部下，試圖藉此斷絕鄉村百姓給捻匪的支持。在此同時，華北地區多處又鬧起其他亂事。這些叛亂與捻匪後來都被配了新式武器的湘淮新軍制服，策略是切斷其糧食與人力補給，終於以封鎖防線加上反騎兵戰全面剿平。

華中華北經過動亂震撼之後，西南西北又於一八六〇年代與一八七〇年代發生血腥的回民叛亂——這些激烈爭鬥最近才開始被人研究。總之，近代中國求變革的運動，要在以農民為基礎的叛亂和平定叛亂的中興之後開始，不出傳統的行事模式。其間有幾百萬倒楣的人喪了命。戰亂拖到後來終於精疲力竭。據現代估計，一八五〇年的中國人口總數約為四億一千萬，經過太平天國、捻亂、回亂，以及其他小規模戰亂以後，一八七三年的人口大約只有三億五千萬了。

所以，西方砲艇的威逼，甚至是一八六〇年英法聯軍佔領北京，比起十九世紀中期遍及各大省的亂事，只是短暫的小災難罷了。爭取到中國新通商口岸特權的歐洲人和美國人，只是居於這種社會大動亂的外沿，並不是引發事端的人。在當時某些中國人眼中，他們代表新秩序與新機會。但大多數中國人卻覺得他們無甚重要。

即便如此，一八六〇年代早期，中英雙方開始達成非正式諒解（*entente*）。英國要的是貿易的穩定，所以就幫清廷購買一支砲艇艦隊（這是當時的終極武力），不過由於艦隊該由誰指揮的問題沒

解決，這筆交易也未成。赫德與他主持的總稅務司，以中國官員機構的身分，主動應和英國敦促的革新財政便利貿易。然而，英國人爲維持清朝安定而涉入中國內政，後來也成爲愛國人士攻擊的題目。

第11章

早期近代化與清朝衰微

自強與自強失敗

一八六〇年代清朝中興以後的幾十年中，最重要的人物，不分滿漢，都努力要採行西洋方法制度。這種動向——劉廣京和費慰愷等人都有研究——作為依據的是好聽卻誤導人的「中學為體，西學為用」之說。似乎是以為，西洋軍械、輪船、科學、技術可以從某方面用來保存儒家的價值觀。我們現在回顧以前，可以看得出，砲艇和煉鋼廠是帶著它們各自的生活哲學而來的。可是，一八六〇至一九〇〇年的這一代人卻緊抓著中國可以一躍就跨入現代半途中的口號，如同想一躍而過暴漲的河水一般。

因此，在「自強」這個中國古典而非外來的口號之下，中國的主政者開始採用西洋軍械和機器，隨即陷入無法回頭的逐步借用。借了機械裝置就得再借技術，借了科學就得再借其他知識。接受了新觀念就得改制度，最後走到立憲改革以至革命共和。只讓工具西化而不讓價值觀西化的這種不徹底西化的謬誤，其實有許多保守的讀書人已經看出來了，因此他們選定的路線是全面反對西化。

自強運動的領導人物即是平定太平天國的文人將領，包括曾國藩和年紀較他輕的助手李鴻章（一八二三—一九〇一）。製造槍炮輪船的上海「江南製造局」即是李鴻章所建。早在一八六四年，李鴻章就向朝廷說明，洋人欺壓中國乃是憑著船堅炮利，將他們逐出是無望的，中國社會因此面對著「數千年未有之變局」。他的結論是，中國必須學習使用西洋機械以求自強，這也意味著要培訓中國人才。一八五三年派里（Perry）抵達日本以後，日本武士也曾立刻看出這個簡單的道理。但是中國的洋務運動處處受到守舊讀書人無知偏見的阻撓。就在日本迅速現代化的這幾十年裡，中國遲遲不動，形成了歷史上一樁重大的對比情勢。

中國的難處不勝枚舉。以譯書為例，十七、八世紀有大约八十位耶穌會傳教士將四百多部西方著作譯為中文，其中一半以上是有關基督教信仰的，約三分之一是科學知識方面的。十九世紀初葉的基督教新教傳教士發表了大約八百種著作，但幾乎全部是宗教文宣或聖經翻譯，都是用簡單的文句寫給一般民眾看的，並不以中國知識界為對象。十九世紀最後的三十多年中，有個天賦頗高的英國人（John Fryer）和中國讀書人為江南製造局合譯了一百多部科學工技方面的著作，制定了以後發展工

技必須的中文術語。但是這些譯作發布有限，很少有讀書人念過。這類書籍的印製要靠外國人或涉及外交事務的少數官員來推動，並沒有皇帝的旨意。

一八六二年在京城設置的同文館，乃是培訓政府外交談判人才的學校。由一位美國傳教士主持，聘有九位洋教習。由於總稅務司支持，赫德又積極鼓勵，很快就收了一百多名學習外文的滿漢學生。但是反洋化的知識界卻反對同文館教授西方科目，其理由是：西方科學的原理借自中國的算學，方法是中國發明的，卻被洋人拿去用了。

命運繫於中國學術的讀書人要維護自己權益的心態，可舉容閔的實例做最鮮活的說明。容閔於一八四七年隨傳教士赴美讀書，一八五四年自耶魯大學畢業。在國外待了八年後回國，卻等了將近十年才得到曾國藩任用，負責購買機器並擔任翻譯。容閔建議送中國學生出國留學的政策，等到他返國十年五年後才開始實施。一八七二年間，他帶了一百二十名身著長袍的中國學童來到康乃狄克州的哈特福。隨行的還有老式中國教師，以便替這些要負起中國西化大任的學童溫習制舉功課，因為這是仕宦之途必不可少的。另外有一位守舊派學者擔任容閔的同僚，任務是防止西方接觸敗壞了學童的名教道德。到一八八二年，這個留學計畫便廢止了。

類似的情形也阻撓了初期的工業化。守舊派恐怕開礦、鐵路、電報線會破壞風水，而且怕這些事驚動祖墳、引來不守法紀的礦工、奪去划渡船和趕車者的生計、浪費公帑、造成對洋人機械與技師的依賴，從而惹來無窮禍患。即便主張西化者能夠克服這些恐懼，仍有欠缺經營技術與資本等實際問題

要解決。大規模企業計畫必須有大臣出來主持，通常是按照「官督商辦」的模式辦理。也就是說，這些企業經營被官僚作風陷於癱瘓，辦事的商人始終受把權的官吏壓榨。而不分官商都只顧抽取現有利潤，不肯將收益再投資。以利潤再投資維持自足企業不斷成長的目標，始終未能達成。

因此，儘管許多官方贊助的計畫初期看好，十九世紀晚期的工業化大體上是白忙一場的。以李鴻章於一八七二年創設的輪船招商局為例，本來受津貼要運江南貢米進京。自一四一五年起，幾乎每年都由一大隊的運米帆船逆大運河北上送貢米，此後可以快捷地循海路自上海運至天津了。爲了供給輪船需用的燃料，一八七八年在天津以北開了開平煤礦。爲了運輸開平的煤，一八八一年建了中國第一條永久鐵路。然而，到了十九世紀末，這些相互支援的企業都沒甚麼發展。招商局在官吏、總辦、幫辦的貪污搜刮之下，無力與英國的輪船公司競爭。開平礦務局積欠了洋人大筆債務，於一九〇〇年賣給了胡佛（Herbert Hoover）等人。鐵路建築的事被擱置，一八九八年以後才由列強在其勢力範圍內籌劃推動。

李鴻章任直隸總督三十年的後期中，最主要的對手是張之洞。張在武漢任職十八年，在武漢設置鑄鐵廠——後改爲煉鋼廠、武備學堂，以及教導電報通訊、採礦、鐵路、工藝等的工技學校。但是張之洞的主要目標是，把這些工技全部安插到正統儒家思想的格局之中。

中國的近代化因而成爲幾位大臣玩的遊戲。他們明白近代化之必要，便努力籌資金、選人才，在無精打采甚而不友善的環境中進行建設。他們爲了個人利益與權勢而繼續做下去，慈禧太后的朝廷卻

與日本明治天皇的朝廷不同，支持態度既不堅定又不連貫。而且，她任由守舊派大臣對改革派掣肘，這樣她才能握住裁奪之權。由於華南地區一向都有許多頭腦靈活的人在找出頭的機會，迅速成長的通商口岸上尤其充滿躍躍欲試者。因此，十九世紀晚期有的是帶頭創業者，卻沒有什麼根本上的變革。清廷把洋務運動交給少數幾位巡撫去辦，因為這麼做合乎中央與地方均勢的要求——朝廷不必負擔費用也不負責任。此外也因為通商口岸的官員和洋人有往來，只有他們清楚時務，知道如何找洋人幫忙。

中日甲午戰爭（一八九四—一八九五）是驗收自強運動成果的時候了。因為中國大得多，押注的人都看好中國。李鴻章所見的卻不然，因此事前曾試圖阻止戰爭發生。中國建設海軍始於一八七〇年代。一八八〇年代間，李鴻章曾向英國購置巡洋艦，並且聘了英國教練與顧問。後來克魯伯公司（Krupp）得標，又再向德國購買了更大的船艦。不料，到了一八八〇年代末，海軍經費竟在大臣共謀下轉移為慈禧太后修築頤和園之用。總稅務司赫德估計：「海軍應當還有三千六百萬兩（大約合美金五千萬元），這下子你瞧，一毛錢也不剩了。」他於一八九四年九月發現：「他們的德國艦上没有炮彈，英國艦上没有火藥。」甲午之戰中國只動用了李鴻章的華北陸軍和北洋艦隊（華中華南的未動），而海軍的砲彈有些只是填了沙子充數，根本没有火藥。

日本人以鎮壓叛亂為由，於一八九四年介入朝鮮。戰爭中大敗李鴻章的華北各軍，又在近代最初的一次海戰中於鴨綠江口擊潰北洋艦隊。北洋艦隊司令是一位騎兵老將，他把軍艦按騎兵衝鋒式一字排開，卻被日本海軍以兩個縱隊包圍。如今，北京頤和園的遊客看到大理石船「清宴舫」的時候，腦

中應會浮起一行碑文：「訃告：未成形的前清海軍長眠此地。」

從我們現在的觀點來看，令人感到驚訝的是，中國的第一場近代戰爭竟然只讓一位省級的巡撫一肩去扛，就好像那是他省內邊境自衛的事。清室確已被指責為無能的外族，但是清朝的問題不能只用外族一詞就交代過去。問題顯然在於其帝制政體本身、帝制下行政的虛有其表、帝制政府結構上之不可能成爲近代化的中央統治力。

清朝把許許多多內亂都應付過去了，此刻的外交關係卻不可收拾了。日本甲午一戰大勝，把遠東帶入帝國主義列強競爭的另一個十年期。中國爲了要付賠款，不得不向歐洲人發出債券籌錢。一八九八年間，俄、德、英、日、法都在中國自劃勢力範圍。這種勢力範圍通常包含一個可以做爲海軍基地的大港，有進入腹地的鐵路，以及沿鐵路線有可開發的礦藏。中國爲了遏阻日本擴張，便開門迎俄羅斯進入東北。一九〇五年日俄戰爭以後，俄國人才被限制在北邊，由戰勝的日本佔據南滿和朝鮮。

從各方面看，中國似乎要亡了。帶著新學說理念的新一代能挽救中國嗎？新的學說理念能啟發全國在強有力的統治力之下獲得新生嗎？

基督教與儒家之爭

在大多數中國人看來，基督教傳教士似乎是外國侵略行動使用的意識形態方面的手段。十七世紀

就開始的衝突，到十九世紀又再續接下去，而且是從政治、知識、社會等多方面繼續。

就政治觀點而言，基督教是旁門左道。起初看來只不過是佛教的一個旁支教派，有一套信仰系統，有一位救世者，有道德內疚（犯罪），也有一套救贖辦法。這些成分大多數宗教信仰都有。由於非主流的宗教支派在中國都是被禁止的，類如白蓮教的宗教組織，一般都在暗處。耶穌會傳教士於十七世紀在中國的斐然成就，只因為教皇不准祭孔祀祖以至與中國皇帝對立而毀於一旦，導致一七二四年的天主教遭禁。後來是因為法國堅持要求，才於一八四六年解禁。這期間，中國的天主教徒仍存在，但外籍神父只能在暗中行事。

基督教新教（Protestantism）的傳教士本來就是懷著改革者的抱負投入神職的，一開始傳教就和既存的儒家社會體制起了衝突，因為儒家社會體制有其自己的改革方式。傳教士和中國的士大夫階級乃是天敵。雙方都享有特權——可以免挨縣官責打，雙方也都是教導天地宇宙道理的人。競爭對立是在所難免的。保羅·柯文（Paul Cohen）引用一名早期傳教士的話，頗具代表意義。此人認為，儒家士大夫外表做出來的禮貌文雅之下「除了詭詐、無知、粗魯、庸俗、自尊自大、對一切外國事物頑固仇恨之外，什麼都沒有」。對方的感想正是半斤八兩。在士大夫讀書人眼中，傳教士乃是外國來的顛覆分子，拿砲艇做他們傷風敗俗行爲的後盾。守舊的愛國分子痛恨也害怕這些外來的不速之客，但是守舊派在近代展開之時敗下陣來。可取得的相關文字記錄多屬爭辯性質的，否則便是戰勝的傳教士和中國基督徒所寫的。柯文的出色總結（見CHOC 10）所依據的資料顯示，皈依基督信仰的中國

人甚少，傳教士侵入的影響力卻無所不在。

一八六〇年至一九〇〇年的這段時期，在治外法權與內地居住權（這一條是某位虔誠的法國翻譯官非法添入的）的庇護下，傳教士的據點逐步向每一省分內蔓延。天主教從其原來的老基礎上發展，至一八九四年已有大約七百五十名歐洲傳教士，四百位本土的神父，教友超過五十萬人。新教傳播是從廣東展開的，最初來的傳教士是一八〇七年受僱於英國東印度公司的羅勃·莫里森（Robert Morrison）。第一位美國傳教士於一八三〇年到中國。到了一八九四年，新教傳教士已超過一千三百人，其中大部分是英、美、加拿大籍。共派駐大約五百個地點，每一處都有教會、宿舍、街上的小禮拜堂，通常也設有一所小學校，可能還設有醫院或診療所。五百個據點分布於大約三百五十個大城小鎮中。然而，吸收到的中國信徒不滿六萬人。可見中國注定了不會成爲基督教國度。

一八六〇年以後，中西接觸增多，士大夫們和傳教士也就摩擦不斷。曾抵抗「崇拜基督」的太平軍的湖南人，更有積極的反基督教運動，維護名教思想之餘還挑起激烈行動。通常，士紳們會以男女一同做禮拜爲題，散播傳教士行爲不端的謠言。曾有過度渲染的色情寫作描述神父、修女、教徒的淫亂縱慾行爲。士紳若想引發暴民行動，只需要張貼寫明群眾聚集時間地點的告示即可。大小教案事端不下千起，經外交管道報案的也有上百件。傳教士要求洗雪不白之冤，並要求官方維護他們依條約享有的拉他人入教的權利。

砲艇勒索迫使清朝官吏站在外國人這一邊，幫忙強制執行條約權利，又更進一步損害了清廷的威

望。天主教教會尤其會在打官司的時候保護自己的教徒。法國由於貿易量少，就極力衛護天主教傳教團，其主教都有某種官方承認的地位，有些還接受官銜。

新教的傳教士共有十多個不同的會派。初來的艱鉅任務乃是學中文，並且要譯出一整套傳達訊息所需要的術語。中國已具備指述上帝、靈魂、罪惡、悔悟、救贖的詞彙了。傳教士們面臨了大問題：如果拿既有的詞彙來用，這些名詞多是佛教用語，不能使基督教明顯有別。如果換一套新的用詞，可能比較不容易使人聽懂。翻譯上最難解決的，就是基督教信仰的中心——上帝——的稱謂，天主教會經過一再更改之後，決定用「天主」，有些新教會派決定用「上帝」，有的則是用「神」。只用一個版本中譯聖經的話，就要形成信仰主體稱呼不能確定的僵局。

在「基督教佔領中國時期」（這麼稱呼很不聰明），新教各會的傳教士把小型學校和淺顯的醫療術一同帶入各大城市。在大都市裡傳教，偶爾也會遇上應試的舉子。但是對於多半是農家出身的美國傳教士而言，還是覺得鄉間生活比較相宜，與儒家思想競爭的成功希望也比較大些。新教教會的成長緩慢，卻很穩定。到一九〇〇年，皈依人數與虔誠信徒總共有十萬以上。這在中國人口中只算九牛一毛，不過新教傳教士都是搞組織機構的高手。他們建起各自的西式洋房宅院，由中國僕役管理打點。繼而辦起學校，開設公共保健診療所，最先被他們爭取到的中國教徒通常都是替他們辦事的人，如廚子、發傳教小冊子的人等。此外也有一些聰明的理想主義的人，因為欣賞西洋生活方式而樂於接受西洋宗教。十九世紀末葉有許多主張改革的人信了基督教，原因之一是，工業、基督教、民主政治的三

位一體似乎是西方強大的祕訣，故也是救中國的最上策。

維新運動

帝制中國晚期的學術思想追上外交趨勢的腳步，花費了很長的時間。中國發生廣泛商業成長的同一時，學術界也有了變動，班哲明·埃爾曼（Benjamin Elman, 1984）稱之為「從哲學變為語文學（philology）」的動向。變動的本質是，科舉入仕的大臣們不再只看重義理的道德判斷，改為注重比較不屬文化導向的精確技術性研究方法。這樣也許較利於以後面對明確具體的近代問題。

十八世紀晚期興起的區域間貿易最頻繁的江南一帶，在當時也是新興的考證學的發詳地。明朝滅亡以後，漢人學者把咎責歸於混合了佛道思想的空談理學。讀書人對於宋明兩代盛行的理學觀念之「無從以經驗證實的說法感到不滿了」。只注重心性義理的風氣，促成晚明黨派以仁義道德之名彼此攻訐，致使晚明政府癱瘓。滿清入主中國以後，有些學者因此捨理學而就語文學，也有轉治數學天文的。最主要的學風仍是考證之學，包括以訓詁、校勘、辨偽、箋釋等方法整理研究古書。其成果之一是發現古典經書確實有偽造的，從此古書也不再是神聖不可侵犯的了。

堪為這種新學術風氣紀念的，是一八二九年收集成的一套一百八十部著作，為七十五位十七、八世紀學者的作品，其中一半的人是進士及第的。諷刺的是，這項學術成果是著名藏書家阮元領導纂輯

的。他也是廣東巡撫，也是主管歐洲貿易的大臣。

當然，阮元這套大書的作者確實有不少是商賈家庭子弟。以揚州鹽商爲例，其近乎傳奇的富豪多金使他們有能力興辦學堂書院以培養人才。清室的重大編書計畫都由大臣主持，廣徵天下學者參與工作，如《明史》和清朝地理誌索引等，都是其重要成果。總計朝廷的編修計畫超過一百五十件。從這些學術工程中產生了一種觀念：治考證之學也是一種職業，是做官以外的一種事業。

助長這種考證研究的書院與藏書館，在江南各省最盛。皇帝起初態度很冷淡，到一七三三年，才開設了國子監，以教導科舉生員學業。一七五〇年以後，有些許自主權的官學開始自行贊助研究考證等學術活動。以漢代「今文」爲本的「漢學」考證，顯示清代學界人士的學識有多麼廣博，治學態度是多麼積極。他們校證古籍的成果又導引他們走向文字學、聲韻學的探討，進而展開禮器、碑文的考古研究。

到了一八四〇年代，英國突然在海上稱霸，促成兩條革新路線之聯合，一是今文學家重新評估古籍，另一個是爲官讀書人主張經世致用，重視典章法制。魏源（一七九四—一八五七）在這兩方面都是代表人物。他於一八二六年編輯了兩千多件有關財經與其他行政上實用知識的著作。他曾主張將江南貢米從上海經海路運至北京，以免走費事費時的大運河河路。他曾參與鹽務稅的改革，寫過記述清朝十次戰功的史書，並且在廣州幫欽差大臣林則徐編寫了有關海外諸國的一部報告——對中國的問題有極重要的新觀點，不過來得遲了些。總之，魏源把以英國爲代表的外在世界帶進了清末革命者的視

野。

考據學與近代中國學術思想方法之間的連續性，可以在一八九〇年代得到證實，精通古禮器與碑銘研究的學者於此時識出了商代甲骨文含義。第一章已說過，此乃是近代中國考古學之始。不過這對於晚清抵禦西方侵略是幫不上多少忙的。

都市成長——大多數為通商口岸——到了一八九〇年代，給實質環境與社會結構都帶來很大改變。各沿海與河岸港市中，西式樓房、街道格式、煤氣燈與自來水等都市設備，以及輪船汽艇運輸與外貿，都與中國以外的世界有關（或是其延伸）。這些港市裡的中外商貿公司、銀行業、工業合力製造了一種近代中國經濟形態。同時一併出現的還有近代大眾傳播媒體——中國記者、報紙、雜誌，以及不以投身仕宦為目標的知識界。在外國人治理的近代化都市中，中國商人或是替外國公司籌資做買辦，或自己經營事業，興旺發達之後，也開始發表中國人的輿論。

中國基督教徒開始形成一個分散出來的社群之時，傳教士也開始發行中文雜誌《萬國公報》，報導國際情勢。這本新聞雜誌自一八七五至一八八三年是週刊，一八八九至一九〇七年改為月刊，將世界新聞傳播給中國的學者階級。也由於公報的文章都是中國編輯主筆以文言文寫成，才能夠被急於理解外在世界問題的中國讀書人與官吏接受，因而成爲第一個供傳教士直接表達意見的傳播媒體。一八九〇年代間，最能幹的傳教士——如威爾斯來的李提摩太（Timothy Richard）——都以打動士人階級為目標，從而影響到維新運動。

從中國的觀點看，日本於一八九五年打敗中國並不僅僅是另一個文明強國打了勝仗，而是西方代表的惡勢力壓倒了中國。西方人是男女公然拉手甚至接吻的野蠻淫亂之輩，現在他們憑著發明了堅利的機器，就傾覆了創造文明與太平生活的天人秩序，可見混亂即將來臨。

一八九五年間，幾個因素突然會合到一起。第一個是列強的威嚇引起了四場戰爭，並且用海岸上的海軍火力讓中國四戰皆敗。外國惡勢力這次用的武器更厲害了。除了武器之外，第二件無可否認的事實是外國人有技術，不只有作戰技術，而且在生活上一切實用工藝都有技術。輪船和火車用的蒸汽引擎把運輸變得快速無比，上海以及其他港口都市也都被外國人建設得有鋪過的路面、煤氣燈照明、供水系統、警察等等。第三，認為技術工藝乃是勤奮與智能的表現的人，覺得傳統中國在某些方面顯然有不及西方之處。

以上的這些考慮帶來的危機意識與羞慚感，指向一個無可避免的結論：中國必須做重大改革。由於一般百姓不會給政府建言，掌權菁英階級又太安於慣有的方式而不可能發生知識理念上的領導力，所以只有讀書人能解決這個問題。

自鴉片戰爭以來，改革計畫的內容就在不斷增加。李鴻章的部屬之中不乏參謀意見；外國傳教士、太平天國分子、到過國外的官員、香港和上海的早期新聞工作者也都提供過建議。這些人多認為，西方國家與日本多得是可供中國借用的新方法。從最廣面的角度著手的話，應建立國會，以使統治者與黎民百姓之間有更穩固的連繫。此外，政府發給專利或獎勵，可以促進投資。修築道路可以便

利貿易，開設礦務局可以改進採礦業，設置農業學校可以增加農產量，多翻譯書籍可以拓廣教育領域——可以改革的項目說也說不完。

然而，改革運動若要獲得廣泛支持，必須先設法讓中國捨固有舊制而取法外人的做法在哲學思想上站住腳。由於中國統治階層仍以儒家思想為中心信仰，就必須從儒家思想中尋求認可。這件事只有儒家的近世大賢才辦得來，唯有這種人才擔負得起更新儒家傳統思想的大任。康有為的重要貢獻就在此。他是廣東的讀書人，思想早熟而富於想像力，有極端的自信，最擅長於託古改制。

康有為原是今文學派的學者。清朝提倡今文的學者認為古文學派所推重的經書欠缺可靠性，而自宋代以降的理學思想便是以古文派注疏為依歸的。今文古文之爭的複雜程度，頗類似基督教有關三位一體與得救預定論的教義爭論，不可能用三、兩句概括的話就交代過去。我們現在只需明白其要點是，今文學派所崇的經籍來自西漢（西元以前），古文學派依據的經籍則是東漢（西元後）的標準本，也是宋儒整理出來的理學（中國人稱之為「宋學」）依據的版本。若是主張崇今文而駁斥古文（事實上今文版本比古文版還老），就有了擺脫理學說教羈絆的藉口，並且可以把各教傳統重做一番講解。今文學派主張因應時代而改革政令典章，因此一般多贊成維新。

埃爾曼（1990）曾指出，晚清的今文學派運動其實是明末江南士人想消除朝廷專制的東林黨運動的延續。一六二〇年代東林黨攻擊的是宦官，一七九〇年代專制罪惡的代表則是衰老的乾隆皇帝寵信的貪官和珅。十九世紀的今文運動也在當年東林黨（常州）的起源地展開，今文學者常以「清議」

的方式呼籲朝廷應更注重民間的需求。康有為——有意或無意地——代表了士大夫階級對於政府改革愈來愈感興趣的心態。

一八九一年間，康有為出版了《新學偽經考》，指宋儒所本的古籍大多是偽造的，並不是孔子所言。他的這番駭人之聞寫得博學而巧妙，並且很具有說服力（不過當時和現在都不能廣為人們所接受）。他還援引今文古籍來證實他的混亂、接近太平的小康、天下太平一統的三種時代之說。清末當時正在走進三者之中的第二個時代，這種時代演進隱含著逐漸進步的道理。康有為的理論大多擷取自以往學者的著作，卻有他獨到的見解。因此，他能在演化進步的思想傳遍全世界的時候，把這些思想走私到中國固有傳統理念之中。

康有為和他同為廣東籍的學生梁啟超，很快就接受了一八九〇年代的社會達爾文主義（Social Darwinism），著書討論土耳其與印度等頑固保守國家走向沒落的命運，以及俄羅斯的彼得大帝與日本明治天皇如何在適者生存的競爭中使自己的國家強盛。簡言之，主張急進改革的康梁等人雖然是民族主義者，卻仍期望清朝能救中國。他們效法外國傳教士，以辦報紙傳播言論，並且成立讀書會以討論時事。康有為甚而提倡將敬拜孔子組織成國教，但他的宗旨是傳統的，即是期望皇帝接納他的忠言，從朝廷展開中國的全面革新。

一八九八年，他的機會來了。這一年中，列強都要求在中國擁有自己的勢力範圍，似乎要將中國瓜分了。自一八八九年慈禧太后「歸政」以來，理想主義的光緒皇帝名義上可以自己主政了，但太后

仍在新建好的頤和園裡監視著。到了一八九八年，皇帝二十七歲，一直在讀書。一個傀儡皇帝從事這種活動是欠穩妥的，皇帝的老師——也是李鴻章在朝中的對手，便將康有為推薦給皇帝。就在國家危機增劇的這年中，康成了皇帝最信任的人。

自六月十一日至九月二十一日的一百天中，光緒皇帝發布了大約四十條的新政詔諭，涵蓋了行政、教育、法律、經濟、工技、軍事、警察制度等方面。許多條目都是過去幾十年間提議擬寫的，到此時才由皇帝頒布。很不幸的是，這一百年並不像羅斯福總統一九三三年上任的頭一百天那樣完成了新政（New Deal）立法，一八九八年的維新始終停在白紙黑字階段，大臣們都在靜觀太后如何反應。慈禧太后則是等到幾乎每位大臣都覺得新政將使自己地位不保了，才著手安排軍事改變。康梁二人逃到了日本，慈禧太后卻將光緒皇帝監禁在瀛台，並且把捕到的「戊戌六君子」處死。

許多人只看了康梁為自己辯說的文章，從黑白分明的絕對觀點來評定百日維新之失敗，認為康梁等人與光緒皇帝乃是被邪惡反動者擊敗的英雄。台北故宮博物院檔案館開放，以及北京一號史料館的資料，使路克·鄺（Luke S. K. Kwong, 1984）這樣的歷史修正論者可以重新解釋一八九八年事變的原委，也讓班哲明·埃爾曼這樣的專家對自己的質疑發出疑問。一八九八年的北京政局需要有人來重作更完整的評估。

總之，最頑固守舊的一幫滿洲親王因為只生活在宮廷王府，對外面的世界一無所知，只知妄自尊大，不久就成為農民秘密結社「義和團」的贊助支持者。清室朝廷這種轉而支持狂熱宗教團體的行

為，顯然已經是知識破產了。

義和團之亂，一八九八—一九〇一

山東西北的黃河沖積平原是人口相當稠密的地區，由於生活太貧苦，農村裡幾乎已不見地主士大夫階級。土匪定期霸佔農村，導致農村彼此不和。在上的朝廷和士大夫階級已經無力管制。一八九〇年代間，過度積極的德國天主教傳教士竭力吸收教徒，其手段之一是幫教民打官司，使非教民敗訴。一八九八年德國在山東佔據勢力範圍，其傲慢態度更激起強烈的反基督教情緒。其實早在傳教士往內地擴展，歐洲列強和日本又一再羞辱中國朝廷之時，反教情緒已經在滋長了。反教事端非花費賠款不得解決，以至於清政府下令府縣官吏應避免和傳教士及中國教民對立。如此一來，山東農民只得利用秘密結社來保護自己的利益。山東西南的大刀會便是這種自保組織之一。一八九八年，黃河潰決之後又接著長期旱災，百姓陷入絕境。華北的變亂局勢一觸即發。

約瑟·艾士里克 (Joseph Escherick, 1987) 就義和團起源作的精闢研究指出，山東西北部民間原有練武術（即戲劇、說書，以至現代功夫電影所呈現者）與神仙附體的巫教儀式（本書第一章已提過商朝君主自任巫者之首的儀式）。義和拳——後來更名義和團——便是將這兩種民間傳統習俗結合為一體。其團員在舉行過膜拜儀式後進入恍惚狀態，口吐白沫。神仙附體之後，便可以刀槍不入。任

何人都可以求得神仙附體，並且在有神力在身的時候成爲領導人。整個義和團內無需劃分階級的組織。其行動目的即是其口號所說的「扶清滅洋」。在恰合時代需要的順境中興起以後，義和團便以野火之勢傳遍華北。滿清的親王大臣們覺得義和團表達了百姓的心聲——亦即是中國政治的最終裁決力量，甚至慈禧太后也曾做如是想。大臣們多建議與義和團合作，勿與其反向而行，藉此消滅帝國主義列強。

以後的連續事件便是你來我往的衝突迭起。一九〇〇年春天，各公使館的衛兵出動，以開槍威嚇義和團。六月十三至十四日間，義和團攻入北京和天津，殺死教民並搶劫財物。六月十日，八國聯軍從天津出發，在往北京來保護公使館的途中便被阻住。六月十七日，聯軍艦隊攻擊天津城外的海岸砲台。六月二十一日，慈禧太后和朝中多數大臣正式向八國宣戰。如她所說：「中國衰弱，所能倚賴者唯有民心。失了民心，如何能保國（她所說的國，乃是指清室）？」

一九〇〇年炎熱漫長夏季中的義和團之亂，乃是十九世紀最爲人所知的世界大事之一，因爲有很多的外交人員、傳教士、新聞記者被幾乎無休止的槍火圍困在北京使館區八個星期之久（六月二十九日至八月十四日）。約有四百七十五名外國平民、四百五十名八國聯軍兵眾、三千名中國教徒被圍困，另外還有大約一百五十匹賽馬供應新鮮的食肉。一支多國聯軍替他們解了圍，是在經過一番爭執之後，而且曾一度有謠言說他們全都被殺死了。慈禧太后——押著光緒皇帝一道——乘牲口拉的二輪大車逃亡西安去了，八國聯軍把北京徹底劫掠了一個夠。德皇威廉二世派來的一位元帥在北京周圍市

鎮使出恐怖手段，這些地方有數千中國教民被屠殺，在華北各地共有二百五十名外國人喪命，其中多半是傳教士。報復的意味甚濃。

曾經領導自強運動的幾位漢人總督也拿出對策來應付這次危機。廣州的李鴻章、武漢的張之洞，以及其他數人，六月間就當機立斷不理會北京朝廷的宣戰之說。他們指這整樁事只不過是「拳匪之亂」，只要外國人不把軍隊砲艇開進來，就可確保東南各地平安無事。這一招弄真成假果然奏效，帝國主義列強寧願保住原有的條約無恙，以及中國應償的外債。因此故，一九〇〇年的這一戰——是清朝在十九世紀內第五度，也是規模最大的一次對外國列強宣戰——只限制在華北地區之內。

慶親王與李鴻章於一九〇一年九月與十一國簽的辛丑和約，大部分都是懲罰條文：十名高級官吏被處決，一百名高級官吏被懲處；四十五個城市暫時不許科考；北京使館區面積擴加、築防禦工事、戍守軍隊，各條鐵路也照樣辦理，並且拆毀大約二十五處中國設的砲台。賠款約為三億三千三百萬美元，分四十年償清，其間的利息可使實際付款比原定數額的兩倍還多。唯一有些許建設性的條文是，各通商口岸進口關稅確實提高至百分之五。

士氣人心之不振

以儒家理念為本的統治理論體系強調的是，君主、官吏、家族或社群領袖需有無瑕疵的端正品

行，才能夠使其優越地位與特權被人們認可。中國憑威望統治的程度是異乎尋常的。皇帝本人即便是無賴或傻瓜，皇帝的至高地位卻是不可褻瀆的。官方公告的意見都以維護或改善掌權者的形象爲宗旨。在奪權之爭中輸掉的一方都被貶謫爲品德不好，而品德不好正是他輸掉的原因。人的名譽和生命是一樣重要的，女人的名譽尤其重於一切。名譽受到污損的人，可以藉自殺表明自己的清白。不論是在社會上、在政府中，名譽都是至關重要的。在這個重視道德意見甚於法律的環境背景裡，人心士氣若是沮喪不振，其影響是不可計量的。信心受打擊、屈辱感、個人或集體喪失顏面、自覺舉措不當——這些都是十九世紀中國士氣每下愈況的徵候。

總括來看，清朝的最後一百年給人最明顯的印象，就是不斷從各方面打擊人心士氣。從一七九九年開始，便有大貪官和珅的被查抄賜死，玷污了皇帝（寵信他的乾隆）的名聲。同時期，八旗軍和綠營打不平白蓮教作亂，朝廷不得不徵召漢人鄉勇，是清室威信的又一次重挫。

如果我們快速略過這一百年，只挑重點看，就必須注意鴉片貿易在廣州之激增，與其在東南沿海的擴張。鴉片原本已經被指爲敗壞風氣之物，後來導致白銀外流與銀兩銅錢兌換率不穩，使必須以銅錢換白銀納賦的農民百姓受害，引起財政危機。一八四二年的南京條約，主持和談締約的人也許可以說它很技巧地把洋人威迫引開了。但全國的人都看得見，鴉片在持續增量輸入，廣州一地的問題又擴大到另外四個通商口岸。這些雖是國境外圍上的事務，在北京朝中卻捲起了以金錢利益爲重的姑息政策與遵守道德原則的嚴格抑止之間的爭執。欽差大臣林則徐若不是道德立場遭人出賣，也不至於被撤

職。一八五八年的條約予以合法化的鴉片貿易，當時正在收買唆使中國的官僚界，迫得朝廷只能隨波逐流，同時卻喪失了國體。過不久，太平天國亂事又起，而且一發就有燎原之勢，令人不得不認爲是朝廷的欠缺聲望替他們打開了從廣西直通南京的大道。

要等到北京朝廷同意修改清室中央與忠君的地方巡撫之間的權力均勢以後，太平天國才得以平定。朝廷必須把全權交給曾國藩和李鴻章這些省裡的大臣，由他們去帶領用自己省內貿易稅給養起來的湘淮軍作戰。這乃是清朝權力結構上的重大變遷，可以佐證的事實之一是，此後京師外圍各省和江南米倉各省的總督都是由漢人擔任。同時清政府也得容許外國人過問中國的政治活動。

我們說過，也有相當的理由說，清政府一路下坡的頹勢被一八六〇年代的中興勒止住了。事實上，清朝已是來日無多了。從一八六〇年英法聯軍侵入北京，又放火燒了圓明園。清朝卻在如此受辱之後接受了與英法的非正式結盟，由此可見同治中興只是應急的對策。一八五〇與六〇年代中國與西方列強之間的漫長交戰議和過程中，明顯可見漢人一般都主張爲維護原則而戰，滿人卻寧願姑息侵略者以換來清室殘喘的機會。恭親王及其支持者——包括年紀尚輕的慈禧太后——成就的姑息政策，是一個權宜之計，讓清朝再延續了一代，雖然實際上是使清朝在中國沿海的中英共治局面中退居「資淺合夥人」的地位。

在滿籍軍機大臣文祥卵翼之下成立，由英國人赫德主持的總稅務司，展現了帝國主義的雙重目的。赫德在建設擘劃的前大半任期內，爲清政府提供了一個近代化的稅收機構，也幫忙管理了各通商

口岸上的那些好鬥的外國人。整體而言，清政府是大受其裨益的。然而，一八九五年以後，必須緊縮借貸以付給日本賠款，一九〇一年後又要付辛丑條約所有簽約國的賠款，總稅務司只顧向中國政府索討賠款的錢，顯然變成帝國主義的掮客。

滿漢協力與締約列強合作以維持大局，儘管做得相當成功，滿漢各自的利益卻有分歧存在，以後將逐漸各行其是。但是在這一切之下還有更大的疑問：清朝既已抵擋不住外國軍事上與經濟上的侵略，是否有能力招架智識上的外來侵襲呢？

不但中國政府已經無能治國，理學思想的基本原則也開始受到質疑了。這個危機之艱險，已經甚於明末以及以往歷朝曾面對過的困境。也許只有宋朝的經歷可相倫比。但是宋朝在滅亡之後仍舊留下其文化優勢，接觸過西方知識的清末中國人卻不能斷定中國文化仍然優於外邦。鴉片煙癮在中國社會的每一階層內擴散，就是人們已喪失自信的確鑿證明。史景遷依翔實資料做過估測，一九〇〇年間中國的鴉片消費者約有四千萬，其中約一千五百萬人是有癮的。按這個數字來算，每有一名中國人皈依基督教，就有十五個中國人染上鴉片癮。

再就是讀書人的士氣被在劫難逃之感消磨殆盡，而讀書人乃是理學信仰的最重要的守護者。下一章將以清室與士大夫讀書人的關係為討論中心。

第12章

共和革命／一九〇一—一九一六

國內的新均勢

清朝於一九〇〇年敗於遠征的八國聯軍後，繼續主政至一九一二年才亡。原因在於當下並沒有其他政權可以取而代之，也因為中國人和中國境內的外國人寧願維持安定而不願有動亂。一九〇一至一九一一年間，海岸與河岸地區通商口岸的改變步伐，拉大了近代化都市區與內地無數鄉村之間的差距。這種差距擴大與不平等條約之實施同時開始，這使得心存改革的漢人有機會組織起來並且公開其政治理念——此類行爲是清廷不准的。不過，初期主張革命造反的孫中山，還是藉日本擴張主義者的協助，才於一九〇五年領導東京的中國留學生組成了同盟會。中國的民族主義在成長，但仍蟄伏著。

這股增強聚積的社會力將於一九一一年浮現，醞釀過程中的關鍵即是清室政府與士大夫菁英間的關係。從一八五〇年到一九一一年的這個時期裡，大體上可以看出三個階段變化。第一個是士大夫菁英支持清室，平定了太平天國與十九世紀中葉的其他動亂。所用的策略是組織地方團練，以人對人的效忠關係為基礎而招募兵士，糧餉由富戶大家認捐，或抽取商人貿易的「釐金」而來。

第二個階段是太平天國亂平以後的重建時期。士大夫菁英積極辦設學堂以復興擴展儒家教育，並且成為各式各樣都市福利與社區建設的督導者。士大夫階級的結構成分改變了，因為地主們往都市裡遷移，商人們憑著捐官或參加官方主持的工商建設計畫，被納入了士大夫階級。大家富戶因為有資金與會計事務上的便利而投入了經濟發展。而都市化的演變也讓外國榜樣、外國觀念、外國往來關係大量注入。自一八九〇年代末期展開的第三階段裡，民族主義與主張改革的都市菁英階級同時興起。這個新階級提倡開發地方、地方自治、立憲政體。他們循多條路線推動現代化運動，卻發現滿清政府行動太慢，凡事刁難阻礙，而且已經沒有領導國家的能力。

我們先看士大夫菁英在平定鄉野造反時扮演的角色。

團練平亂

一八五〇年太平天國起事以後，造成的影響之一是，農村鄉下武裝起來，藉此在人口膨脹而不安

定的鄉間維持秩序。這種情勢卻引起一個制度性的問題：朝廷如何從中央控制軍事力——即「武」的統治。自秦代起，歷朝都避免大量徵兵爲軍。漢朝以及後來各朝用過囚犯、乞丐、傭兵、職業軍人武人（多爲世襲者）組成軍隊。到了清朝，只以八旗軍作戰略性的駐防，另外有分駐各省的漢人綠營軍。但是白蓮教亂事興起時，八旗綠營都無力鎮壓。十九世紀初葉時，地方動亂頻起，地方官紳紛紛辦起鄉勇以自衛。

鄉勇是地方上捐資給養的軍隊，成員是兼職的。按孔斐力（1970）所說的，是「既非純武，亦非純文」的組織，是亦文亦武的。晚清鄉勇的主要特色即是由地方士紳來辦理。魏斐德（1966）曾記述，廣東的士大夫於一八四〇年代及五〇年代組織村民抗英。廣東的官吏一時陷於兩難；如果反對廣東百姓的仇英行動，將使鄉勇與朝廷對立。如果順應民情，可能引來英國人的報復。做爲百姓或地方士大夫手中的武力，鄉勇團練有利也有弊。北京的朝廷不願編設由地方士大夫指揮給養的團練，除非團練能按「官督紳辦」的制度完全聽地方官吏調度。如果能這樣辦理，地方官吏一聲令下，可以通過分散各地的鄉紳士大夫，把廣大面積之內上百村莊的數千鄉勇動員起來。

除了這種動員力量之外，既有的關係網絡也可以發揮輔助功效。關係網之一是按保甲制編組的每一戶之內體格健全的男丁。另一個即是家族關係網，藉親屬關係、共同財產、宗祠祭祖行動而聯繫爲一體。此外就是一個市集鎮周邊村莊共同形成的市場社區。與這些行政的、社會的、經濟的網絡相互嚙合之後，團練系統不但足以控制鄉村地區，而且可以奪政府的控制力而代之。因此，朝廷在一八五

○年委託曾國藩等可靠的大臣在自己的本鄉主辦團練，實在已是走投無路的下下策。

團練組織之所以可靠，端在於其成員全部是本鄉本土相識的人。至於像天地會這種跑幫走私的祕密結社，或是逢有飢荒、水災、兵亂就大量湧到的游民，都不受管制，不會被募編。最危險的仍屬太平天國之類的偏執造反分子，他們的團結力量來自共同的宗教信仰。

因此，有兩個條件是遏阻太平天國叛逆所必備的。一是復興儒家意識形態的社會秩序——表現在將領與兵卒間各層級的人對人的關係上。簡而言之，團練的指揮權（若想發揮效率）必須以忠誠、尊重權威、領導者以身作則等人際關係的動機為基礎。湖南團練的個案研究顯示，像曾國藩這種書生將領，經過反覆試驗才發展出一套合用的觀念和方法，終於調教出像湘軍這樣能打敗亂軍的地方兵力。這些本屬地方團練的軍隊，後來成了專職征戰的武力。

團練的另一個致勝條件是，藉稅捐籌得充足的糧餉補給。從團練有意為維護儒家秩序而奮鬥之始，士紳富戶的捐款就是主要經費來源。幾近山窮水盡的朝廷出售科考「功名」，甚至官職，也是財源之一。但是一八五三年以後主要還是靠新增的貿易稅，課徵對象是運輸途中或存於倉棧的商品。因為稅率是千分之一的微額，故名為「釐金」。由於國內貿易成長，這項新稅的收入頗豐（外資貿易行的貨品運經內陸的時候，依條約規定應被課以類似的「運輸稅」）。

值得注意的是，抽釐金一開始是地方與省內主管的，不是中央政府的事。按蘇珊·曼（Susan Mann, 1987）研究課收釐金的制度傳布到每一省的情形，主要道路和各大城市所設的關卡織成一面細

密釐金稅收網，整個都在北京朝廷的直接權限之外。後來，中央政府會收到釐金收據與支銷的形式上的報告。到了十九世紀末葉，釐金稅額和鹽稅在中央政府總收入帳上已經是等量齊觀了。總之，釐金稅制也和團練鄉勇一樣，名義上是為朝廷在辦事，事實上卻造成中央與省級政府之間一種新的均勢，而且經常傾向於對地方較有利。

消滅太平天國的地方團練便是這樣給養成軍的。組織團練的大臣們不但抱持共同的觀點與意識形態，而且私下也有姻親、師生、科考同年等關係相聯——中國統治階級的整合即是靠這些關係維繫。孔斐力說，「湖南菁英的緊密整合」的原因有二，即「清朝的學制系統，以及遍布於官僚系統中的提拔栽培與報答效忠的關係網絡」。雖有異端邪教與外人侵略的威脅，這個忠於儒家秩序的統治階層還是聯合挺了過來。一八六〇年代以後，他們在思想行動上的團結性就漸漸消散了。

士紳積極參與公共事務

亂事過後的晚清幾十年重建期間，曾經武裝鄉里的那一代士大夫，已改換成另一種都市士大夫階級，經管的是對社區有益的事務。這些事務有許多是從宋代起就與地方士紳相關的，也有許多是十九世紀晚期都市迅速興起後才有的新職務。這些事務可以讓官僚體系容納不了的士大夫菁英不至於閒著。清朝的科舉製造出來的人才一直多於政府可任用的名額，因此，藍菁（Mary Backus Rankin，

1986) 所說的明清兩代「最緩進式的統治」(minimalist form of government)，繼續靠士大夫階級去處理介乎官與私之間的公事。

在「公」的範圍內，士大夫們首先擔起了管理灌溉水利的任務，其中包括築壩修堰。維特福吉爾 (K.A. Wittfogel, 1957) 等人曾有理論說，中央掌握住了水資源的控制權，才能使朝廷有無上的權勢。這個說法正好適用於地方士大夫勢力的興起。像水這樣重要的社區資源，必須各自按其不同的地方環境條件辦理，不能只聽從高高在上的命令行事。既有辦理事務的責任，連帶也有了某種程度的自治和勢力。

學校的增設，又使都市士大夫的影響力伸入教育的領域。按理想，書院應供給數十位讀書人的食宿，地點應在鄉下，以便在接近大自然的環境中過簡樸生活，培養清高思維。然而，事實上大多數書院早已變成準備應考的學校，而且都設在城市裡。自宋代起，書院的數目不斷增加，以至全國總共有數千所之多。一五〇六至一九〇五年間，廣東省內就開設了五百六十五所書院。九六〇至一九〇五年間，江西省開設了將近五百所。浙江省在十九世紀期間共開辦了二百八十九所。其中有些是私辦，但仍以官辦官管的佔大多數。不論官辦私辦，校地捐贈、辦學基金、房租、樂捐津貼，都是官吏自掏腰包，或士紳商人捐贈。太平天國亂事過後，學校書院如雨後春筍般興起。雖不一定是官辦，卻都屬於半官方機構。

自古以來就由士大夫階級擔當的社會福利事務，如今也比以往急迫了。照顧貧病孤寡、修廟、補

橋、提供渡船、辦消防隊、捐棺木，這些都是士紳們一向不可落人後的義務。現在改由許多地區內的全權福利機構協調辦理，而這種機構通常都是同鄉會館資助的，由地方上有頭有臉的人主持。這些地方菁英人士一方面在奉行儒家的道德教誨，一方面是為了謀求地方上的安定與社區內的團結。他們的動機來自儒家改革者的「封建」理想，也就是讓地方領袖擔負更重的地方治理之責。

菁英人士的這些積極行動都是官僚職權範圍之外的。一八七八年間華北的一次飢饉，激起不分省籍的各個層面的有名望人士的一次大動員。慣辦公眾事務的菁英領袖，在處理社會問題上的能力勝過清政府的官吏。士大夫階級藉各種不同形式拓寬其社會職責，清廷的官僚系統卻只有增設顧問或助理之類的非正式擴大。官方辦事的時候，寧願借助於士大夫菁英，而不願調用沒受過教育又貪污舞弊的衙役。而士大夫菁英主動辦事的時候，雖然表面上仍需要官方認可，但這種認可卻愈來愈不重要了。公共事務的增長太快，政府編制已經趕不上了。

早一代的地主士大夫武裝鄉民成軍而打敗了太平天國，晚幾十年的積極行動的都市商紳辦理菁英教育與社會福利，兩代人有一些共同的特徵。這兩代都屬於上層社會階級，都熱中於發揮治理才能以維持社會安定，都毫無領導農民造反以改變中國二階層社會結構的意圖。在現代眼光的回顧下，他們算是保守分子。後來他們會悖離無能的滿清王朝，乃是因為漢人愛國分子的文化民族主義所致。而這些漢人愛國主義者一心要做的不只是保住國家，還要維護自己在社會中的領導地位與優勢。

日本的影響

清末一九〇一年以後的新政與一九一一年革命運動都是在日本孕育的。詩人兼外交官的黃遵憲於一八九〇年出版了《日本國誌》，在書中告訴中國讀者，一個向來被中國士人認為是中國文化分支衍生的國家如何現代化。如日本人，尤其是武士階級，推崇王陽明的哲學，便是受中國文化影響的實例。日本於一八九五年出人意外地大敗中國，使它成爲值得仿效的國家。日本對中國的關注是善意而傲慢的，日本人自認現代化成功以後有責任幫助落後的中國也走上現代化之途。擴張主義的祕密結社和軍閥們仔細調查分析中國的生活方式與環境，文人們則研究中日兩國的「同文」。一九〇〇年以後，中國留學生大量湧入東京，其中約有一半是張之洞等主張現代化的巡撫總督派遣來的。

張之洞於一九〇一年提出的清朝新政方針，許多方面是以日本爲範本的。例如，改書院爲學堂、中央行政改制、決定立憲（一九〇八年頒布，九年內逐步實施）、設國會、皇帝給予人民憲法權利，但以後可以任意撤回。以自治動員人力，以警察制度監督人民，也是清朝向日本借來的策略。事實上，清末新政都是日本顧問和受過日本教育的中國人助成的。

一九〇五年以後，日本對中國的影響力更增強了。日本於此年從戰敗的俄國手中接過遼東半島的租借權與南滿鐵路的一切權益，讓日本勢力進駐了大清的領土，同時也開始推動日本在中國境內「非

正式帝國」的快速成長。仗著英國人發明的不平等條約給予的特權，日本人滲入中國領土與經濟，侵略程度超過西方各國加起來的總和。到一九一四年，日本在直接貿易、貿易行、駐境僑民的數字上都超過英國。到一九三〇年，日本便取代英國，成爲中國境內最大的外國經濟勢力。

不幸這些成就是起自一九一五年日本搶在各帝國主義者之前率先提出二十一條要求，迄一九三一年占領中國東北的一連串陰謀下所形成的。

清末的新政

二十世紀一開始，中國的混亂事端和各式各色利益團體的關係便增加了近代的錯綜複雜性。我們必須整理出在起作用的重要事件，因爲此刻要談的十年新政期引起了一九一一年的革命爆發，隨後又有民國建立，以及第一任總統袁世凱企圖稱帝（見表5）。這種三階段連續的現象——擾動大局的改革行動、引起政治混亂的造反革命、爲恢復中央集權而獨裁，似乎與促使克倫威爾、拿破崙、史達林崛起的其他大革命頗爲相像。

到了一九〇一年，清室朝廷已經明白，唯有鞏固北京中央權力才能夠現代化。但爲時已晚。重要省分的巡撫（包括總督在內）都在省內設局，以處理境內的貿易、貸款、投資等與外國人有關的事務，也處理省內工業及鐵路事務。太多的新發展已經把老舊的朝廷制度拋在後面，清室想藉改頭換面來復興，希望甚是渺茫，不過終究努力一試。慈禧太后和支持她的守舊派漢族大臣——這些曾經反對

表5 一九〇一—一九一六重要轉捩點

| | |
|--------|--------------------------|
| 一九〇一 | 張之洞等人主張推行新政 |
| 一九〇四 | 頒布新學制 |
| 一九〇四—五 | 日俄戰爭，日本勝利 |
| 一九〇五 | 廢止科舉 |
| 一九〇六 | 中央設十一部，以取代原六部 |
| 一九〇八 | 頒布預備立憲之詔 |
| 一九〇九 | 十月十四日、十五日：光緒皇帝與慈禧太后亡 |
| 一九一〇 | 各省諮議局召開會議 |
| 一九一〇 | 設立資政院 |
| 一九一一 | 十月武昌起義 |
| 一九一二 | 一月一日：孫中山於南京任中華民國臨時大總統 |
| 一九一二 | 二月：清帝遜位，孫辭總統，袁世凱於北京就任總統職 |
| 一九一二—三 | 國會與總統抗爭 |
| 一九一三 | 三月：袁世凱派人刺殺國會中新組國民黨領袖宋教仁 |
| 一九一三 | 袁世凱解散國會進行獨裁 |
| 一九一六 | 袁世凱亡；軍閥割據 |

一八九八年百日維新政令的人，到此時也覺得非改革不可了。然而他們心存藉改革將大權收歸朝廷的

打算，使新政從一開始就帶著污點。新政的正式主導人是忠心無礙的張之洞，以及平定太平天國的諸將之中碩果僅存的劉坤一。二人於一九〇一年擬妥的新政方針之中，影響力最大的就是教育改革。

按計畫，全國縣、道、省各級都要辦設新式學堂，按日本式的課目表兼修新舊學科。許多中式書院也要改爲學堂。新學堂畢業生可以應舉，而科舉內容也將略事增改，以遷就這批新學生。

可嘆的是，很快就發現，學生們大都仍以舊式科舉爲志業，認爲科考功名更具威信，而且是晉身捷徑。對於新式學堂花了更多經費開辦的新知識科門，學生多不願學。治本之道即是一九〇五年廢除科舉，這個重大的轉捩點之後，中國便停止製造有功名的士大夫階級了。舊秩序喪失了原來的知識根據，並且從而喪失了原來的哲學思想內聚力。繼起的學生階級，勢將遭受零亂不完整的中西知識思想的連連打擊。從此教育就變成各色成分的雜混，學生學了一科科專門知識技能，這些知識本身卻不能建立起一個道德秩序。理學的綜合知識已經無用，一時卻又找不到可以取而代之的東西。

改變的速度快得令人不安。第一個變的就是外表，軍人穿起西式軍服（還有勳章綴飾），高級文臣和商人換上了西裝，激進的學生剪了辮子以表示對滿清之不服。新教傳教士加入了反對纏足及抽鴉片的運動。新軍的訓練按已定的西法快速推進，新的報紙書刊使人們更加認識中國與全世界的時事。教育推廣與新聞傳播有利於輿論萌發，而新的輿論也比以往讀書人的清議更廣闊、更有意義。都市百姓的集體民族主義，早在一八八〇年代法國不宣而戰的時候就激起了。受外國風味感染的通商口岸城市裡，開始有人從事新興行業。除了企業家、教師、記者報人、工程師、醫生等等，還有獨立的作

家、畫家，甚至有推動革命的人，如孫中山即是。

北京朝廷面對如此的改變旋風，便推行了部分以西方為範本的新政系統。其目的是要把工商、銀行、法律、教育、農耕等行業新菁英的活動都納入政府的約束管轄之下。辦法是設立「法團」，形成有准行政功能的新菁英階級機構。最先是於一九〇四年成立商會，預期可吸收五分之四的行會成員。隨後又有教育協會（1906）、農會（1907）、律師協會（1912）、銀行業協會（1915）。每一個法團都預備要聽命於政府，以成為控制地方菁英的機器。涵蓋範圍最廣的是地方自治方針，一九〇七年以後都設有資料處。當時北京朝中的口號喊得最響的便是恢復主權、實施憲政、自治。

立憲與自治

在此同時，地方的改革者也在通商口岸的蓬勃都市環境裡找到許多機會。晚清的第三代士紳不再坐鎮鄉下了，地租通常都由帳房去收，結束了往昔那種地主與佃農之間的人情關係。約瑟·艾士里克（1976）認為這一代既不能再算是士大夫階級，也還不是中產階級。因此稱他們是「都市改革主義菁英」（urban reformist elite）。他們對外來帝國主義者的反應是，參加恢復主權運動，以反抗外國對中國實業——尤其是礦業與鐵路——的控制。一九〇一至一九一一年中的這十年中，他們照例憑著與官場的關係投資實業，取得獨佔權、政府貸款、課稅優惠，這些都令人想起自強運動時期的官僚資本主

義 (bureaucratic capitalism)。一旦遇上資金不足與市場缺乏而必須向外國借貸的時候，他們追求恢復主權的行動就受到挫折。經營實業的中國士紳在瞄準政治目標的時候，會給自己惹來財務禍殃。

日本的君主立憲於一九〇五年擊潰俄國的沙皇專制之時，似乎證明立憲即是統治者與被統治者團結的基礎，是國家致勝的條件。即便是俄國，也已在 一九〇五年走向國會治理之途了。清廷希望，以立憲加上政府改制來強化中央行政權，繼而分一杯羹給壯大中的省級政府，以使他們持續效忠。一九〇六至一九一一年間，北京的朝廷積極進行這個二元計畫，要將行政革新與立憲結合在一起。然而，這種改革卻同時在中央政府之內與中央和地方政府之間引起激烈的權力鬥爭。

在京城權力鬥爭之中，太后黨的人不但保住了最重要官職，甚至還多佔了幾席。這種扶滿反漢的傾向，對於朝廷拉攏地方集權中央的一番努力很不利。不但主張革命的日本留學生的反清意識高漲，中國境內也掀起了民族主義情緒。美國歧視苛待華工，禁止華工入境，引發一九〇五年中國首次採取抵制美國的行動，即是民族主義精神的展現。這次抵制行動中，不只是一地商人行會決定中止生意往來，而是全國大多數通商口岸聯合一致抵制美貨。尤其是上海廣州兩地，學生和商人一起開大會，並且用了新聞鼓噪的現代手法。美國貿易受損了幾個月，北京朝廷卻遲遲不壓制民間的反帝國主義運動，以免挑起反朝廷的情緒。

朝廷迫於民族主義高漲的壓力，於一九〇六年的上半年派了兩個官方使節團出國考察憲政。一團赴美國、德國；另一團赴日、英、法。考察團到了日本，伊藤博文給他們訓話，說皇上必須保有至高

權力，不可任權力落入百姓之手。回國後，考察團就主張效法日本，由皇帝同意頒憲法給予包括「公開議論」的民權，使帝位高於一切，反而可以鞏固君統。慈禧太后即於一九〇六年九月頒布了「預備立憲」的詔書。一九〇七至一九〇八年間，又派了考察團赴日德進一步研究。

按一九〇六年十一月所改的新制，原來的六部擴大為十一部（即外務、吏部、民政、度支、禮部、學務、陸軍、司法、農工商、郵傳、理藩）。同時議定保留與行政系統平行的軍隊和監察系統，再添上純粹諮詢的機構以傳達輿論民意。改制的結果，距設置一個立法系統與行政司法鼎足而三的理想相去甚遠。沒有法律至上的概念，根本無從實施分權。

慈禧太后再於一九〇八年頒布欽定的憲法大綱，作為立憲自治的準備。依照大綱，各省諮議局應於一九〇九年召開會議，中央資政院於一九一〇年召開。選舉議員的人限有一定教育程度（府州學畢業或任教三年以上者，或有監生資格者），或資產額（有五千元財產者）。因此，有投票資格的國民共一百七十萬人，約為全國四億人口的百分之零點四。每省按其投票人數之多寡可選出一定比例的諮議局議員。約翰·芬徹（John Fincher, 1981）指出，當選議員者有十分之九是有科舉功名的士紳。從一八五〇年算起，他們算是第三代了，也是最後一代。以後便不再有這樣容易識別的、受同樣學術薰陶的、想法大致相似的一個社會階層了。

諮議局一旦於一九〇九年組成，言行方式就不得不變了。但僅有極少數人學會在大庭廣眾前高談闊論，大多數人仍避免做此種令人尷尬的賣弄。局裡議員的組織，仍以派系或私人關係圈子為原則，

並不按立法性質方針組成。把利害講得明明白白而表示支持或反對，顯得只顧私利，因此一般發言多是崇高的陳腔濫調。有法律素養而能夠擬法案的人，簡直寥寥無幾。

與立憲並行的還有自治之推動，其目標是要動員百姓在地方士紳領導下支持推行新政的朝廷。封建制度的地方人治理地方的觀念，是古代的自治先例。摩登都市率先有自治的是上海市，於一九〇五年由租界區以外的中國人組成了市議會。天津的新派大臣袁世凱也於一九〇七年設立縣議會以爲模範。一九〇八年，朝廷明令縣以下自治籌措經費的稅則，主要爲貨物稅、執照稅、土地稅。縣級與以下的地方自治措施是由當地士紳進行，他們不但想逃避重稅，也要躲開基層行政免不了會有的貪官污吏。士紳們爲教育並動員鄉縣百姓的新學堂開辦的同時，控制地方的警察系統也開始啟用。袁世凱率風氣之先，令新設的警察局負責編寫地方議會的選舉名冊。這些地方機構也和資政院一樣，可以讓菁英人士發表意見，甚至參與改革，像以往的士紳那樣擔負起供電供水之類的公共事務。但是政治勢力卻掌握在官吏手中。

維新派菁英希望新制推行的經費另有來源，而且要來源正當。一九〇九至一九一〇年頒布的市、鎮、鄉、縣、道各級自治章程之中，各級都設議會。並且另定舊官僚組織轄外的商賈土地稅則。可是，舊式士大夫階級終將萎縮而失掉在鄉里間的領導地位，最後完全由新的官吏系統取而代之。

解決不了的制度問題

清末的改制派極力要將大權收歸朝廷中央——但來不及了。採用的兩個主要策略是：開築鐵路，壯大新軍以加強中央控制力。在此同時，一九〇六年增擴的十一部正忙不過來無數專門細目事務。改制的官吏們做的是成功無望的事，首先，中央政府權力改組就行不通。要求絕對不可稍減的皇帝專制權，凌駕在兩個官僚結構之上，在京城緊掐著中央，在省裡則控制著地方政府。

北京的內廷以軍機處為核心。每天，五、六位軍機大臣要閱讀地方大吏遞進來的奏摺，準備進呈皇帝批諭。這種地方巡總與內廷之間往來的奏摺與批諭，都由驛站快馬直接遞送，能激勵官吏奮發辦事。外廷的六部尚書、都御史，以及京城的其他官員，與各省地方相關職權的官吏通訊辦理例行公事。遇有重大事務，仍得遞奏摺待批諭之後，才能行動。有了電報以後，事情方便不少。

所有的行政事務都要由北京做最後定奪。奏摺批諭的一來一往都是皇帝經手，但是有例行與緊急之別。例行事務是按中央集權制度辦理的，地方上的人事、財政等官員聽從京城裡的上級大臣指示。有緊急事務的時候，省級巡撫和京裡的大臣都要聽皇帝指示，地位是平行的。集權中央而使各省巡撫成爲京城大臣的下屬，根本不可能。

尤其不可能的是，要把立法者兼行政元首的皇帝手中的批諭權，結合還停在「諮議」階段的議會

的立法行動。議會剛剛才有的「代表性」以及其多數決，並未受到應有的重視。畢竟讀四書五經的人一向不認爲只憑數人頭就能做決定。

中央財政困難也迫使新政每一步都受阻。辛丑和約的賠款耗掉國庫大筆收入，沒有多少可以挪用的資金。這是帝國主義者——以不平等條約——害的，但也是清政府繼承自明朝的稅收制度已經無力應付現代化的要求所致。財政改革是很難的，不只因爲很多人會因此砸掉「飯碗」，也因爲這老舊的稅制太虛浮不實，不知從何改起才是。

第一個問題是，全國的實際稅收始終有一大部分是下落不明而未編入預算的。地方上的稅務官吏和地方政府，都是能收多少就湊和著用多少。至於上報朝廷的數額，都是自古就定好的配額。依猜測，報上去的也許只有實收數目的三分之一，也可能只有五分之一。

第二，官方確認收到的稅款——大致按配額收的——並不集中納入一個「公共荷包」。相反的，簿冊上只登記某些地方應繳多少稅，應分派做某些用途。北京簿冊上所載的數字很少送到北京來，也不在北京分派。因爲一省之內的稅收要七零八散地供給本省和外地的各種不同需求之用。十八省之中，有十三省慣常要拿出一定數目的稅收供給外省的某些特定需要。這種特定支付程序使朝廷的收入被無數的既得利益套牢，其中大部分是官吏和軍方的開銷。

此外，即便京城裡也沒有一個財政主管機構。一九〇五年前後國庫歲入按簿冊所載大約是一億二百萬兩（約七千萬美元或一千四百五十萬英鎊），以這麼大的國家而言是相當少的。戶部算出的這

個總數之中，土地稅和貢米的收據數目仍按以往留下的老數字登記爲三千三百萬兩，鹽稅是一千三百萬兩，其他稅額約七百萬兩。自一八六九年，戶部的釐金稅收只是按省裡報進來的數目記上一筆（一九〇五年爲一千四百萬兩）。新列的數目漸增的總稅務司收入（一九〇五年爲三千五百萬兩），是另外處理的，而且已經指定用於賠款和借貸了。因此，新增的貿易稅目——海關稅和釐金——都不歸中央控制，慣例應收的土地稅數額卻保持不變。主管職權分散，實際稅收數目不明，許多經費被既得利益者霸佔，要在這種情況下進行財政改革，非得先改掉清朝維持甚久的中央地方均勢不可，亦即是，中央必須握有空前強固的權勢。

清末的財政發展大多在地方各省出現，屬於既有體制之外的。一八八四年間，朝廷有意以各種不同的省級稅則來調整增加中央稅收，以供給軍隊經費。結果各省都反對枝節太多的新稅則，整樁事不了了之。新設的省屬機構——兵工廠、工廠、輪船公司、銀行，都是由委員或省級官吏特別委任的人掌管。這些人既然不是中央派任的，通常也就不對北京負責。自古就有的戶部，雖然於一九〇六年改組爲度支部，卻無法將財政集中掌握。其他各部仍然循往例，自己收經費自己支銷，甚至自設銀行，一九〇七年的交通銀行即是一例。

革新國家預算政策的第一步是一九〇八年的全國總稅收調查，接下來是一九一〇年的預算估計整編，將中央與省級政府的稅收及花費與地方區分開來。結果估計的總稅收額是二億九千七百萬兩，用度額包括省級的三億三千八百萬兩，以及地方的三千七百萬兩。將有七千八百萬兩的鉅額赤字。但

是，計畫與預算、徵收數額統計、訂定稅率，都是同時在中央與省內進行，互相沒有協調。各省既被期望供應中央歲入，卻又不受中央部裡的指揮。

清政府在行政與財務管理上的能力不濟，根源於中國的習俗、政治價值觀、社會結構。清朝政府長久以來不務實際、被動，甚而像寄生蟲一般，要現代化已不可能。

武昌革命與袁世凱稱帝

在工業成長與漢人民族主義漸興的新時代裡，滿清中央勢力要壓制各省，終於導致一九一一年四川省的保路風潮。投資興建境內鐵路的地方士紳打定主意，不讓中央靠借外資收購路權佔得便宜。朝廷派軍鎮壓，引起激烈反彈。同年十月十日（雙十日），武昌起義，導引大多數省分響應，紛紛宣布脫離清政府而獨立。同盟會（一九〇五年由孫中山領導成立於東京）的革命者便於一九一二年元旦在南京建立中華民國，由孫中山任臨時大總統。

當時大家一致同意中國必須有代表各省民意的國會，必須團結統一才能防止外國干預，而有改革思想的袁世凱——李鴻章的接棒人兼培訓新軍的大將——正是有能力領導政府的人。經過一連串折衝妥協，中國避免了長期內戰和農民變亂，也避免了外國干預。清帝遜位，孫博士辭了職，袁世凱便於一九一二年三月就任總統。

一九一一年活躍於革命運動中的各種力量中，最強勁的即是率領各省「新軍」的提督，以及擔任各省諮議局議員的革新派都市菁英。兩者是宣布獨立的各省之內的領導力量。率軍的提督大致都是平定太平天國的地方團練的第三代產物，諮議局議員們則是上一代承擔地方公共事務士紳的衍生。立憲原本是人人喊的口號，但是，慈禧太后於一九〇八年十一月逝世（只比主張維新的光緒皇帝晚一天——多麼離奇的巧合！）後，掌政的滿族親王目光短淺，只顧私利，阻撓了君主立憲。慈禧的用意顯而易見，她寧可讓三歲幼童當皇帝也不願讓主張維新的成年人繼位。

民國以些許自由主義的特色展開其歷史新頁。新聞不受管制，有選舉出來的議會代表縣、道、省內的地方菁英，有大多數為新組國民黨人士組成的國會。不幸，中國的君主政體尚未拔除乾淨，卻又沒有其他適當的體制能夠替代。

袁世凱與古時的開國君主類似，是個武人——以後又被冠以「軍閥之父」的稱號。他是資深的清朝大臣，熟悉前朝的整套法律、行政、財務、軍事業務，曉得如何利用規章以及武力與賞罰操縱百姓，恩威並施而令百姓就範。國會裡八百名議員爭執不和的提議與派系分裂，令袁世凱感到不順他的意，一如三百年前明朝的萬曆皇帝一樣，聽不進大臣的說教。權威必須只有一個來源，因此袁世凱認定，唯有重新鞏固獨裁權，他才有希望統治中國。他的第一步就是除掉新革命派領袖宋教仁。宋教仁以同盟會與其他較小團體聯合而組成國民黨，這個黨在一九一三年大約四千萬合格選民完成的大選中獲勝，宋教仁因而成為國會領袖。一九一三年三月，袁令人刺殺了宋，進而恐嚇國會，將國會廢止。

新設的省、府、縣級議會仍然揚言要創組不受中央控制的多元半代議政體。一九一四年間的縣議會是由二十名士紳組成，通常配合縣長行使職權，以下還有鄉里民大會。袁世凱於一九一四年把這些議會組織全部廢止，接著又下令縣長指派一名副首長來主管縣內自治。換句話說，地方菁英喪失了議會，縣長再度總攬全權。然而，要求組議會的呼聲不斷，至一九二〇年代東山再起，不過縣長已設有行政局，因此仍舊掌控政策與財務。基斯·修帕（R. Keith Schoppa, 1982）研究一九二〇年代浙江政治發展時發現，逐步現代化的士紳菁英在核心地區可以發揮在公共事務上帶頭領導的作用，到了周邊地區，卻仍是正規官吏和舊式的鄉紳階級主持一切。

清朝的中央集權體制已經支離破碎了。厄尼斯特·楊恩（Ernest Young, 1977）指出，袁世凱想要現代化，但欠缺省裡供輸給中央政府的稅收，所以動彈不得。他的改革政策（從清末的新政搬過來的）因此經常只是紙上作業，並未付諸實施。許多人主張的司法獨立（此一舉有助於廢除治外法權），導致北京現行最高法院以及省、道、縣級法院之設立。但不久縣級地方法院就因為要節支而廢止了，司法仍由縣長主理。獄政方面也有改革。至於教育方面，袁世凱贊成全國一律實施四年義務教育，另外以特別的預備學校培養有志於更高學業的人才。經濟發展亦在擬劃中。

然而，這許多的進步改革計畫，因為凡事都要由中央頒布中央管制的觀念不改，全都實行不利。省政府不得自行建設制度機構，以免中央權力一旦被削弱就無法挽回。袁世凱心中所想的不是「信任人民」，甚至連「信任有才學之士」也不可，而是「只信任中央集權」。簡而言之，袁世凱的行事錄

上並沒有「民主政體」這一項。一九一五年間，他試圖復辟稱帝，卻於一九一六年間事未成便身先亡了。

名義上由孫中山領導的青年革命派，幾次想引起改革都未成功，在政務治理上沒有經驗，統治階級之中也沒有多少追隨他們的人。因為一九一一—一二一年間的各省軍事提督和諮議局議員手中握的大權是從士大夫階級繼承來的，他們自然不喜歡長期動亂，因為這樣會激起農民暴力。他們寧願安定。艾士里克（1976）歸納的結論是，皇帝專制「不但限制了中國人民的政治自由和主動精神，而且也防止地方士紳太過欺壓其他百姓」。各省的士紳菁英推動了一九一一年的革命，除掉了帝力對他們的權力施加的抑制。之後，他們重返當初贊成安定的立場，因此也就把「左右一九一三年大局的支持力」——此乃艾士里克語——給了袁世凱稱帝獨裁之謀。

如此一來，保守主義面對任何社會革命運動時都是所向無敵的。以新擴充的三軍為其勢力依據的各省提督，只能變成雄據一個地區的武人，或軍閥。保守的士大夫階級無力重振理學信心，不能再有名教來動員新興的都市各階層支持中國民族主義了。相反的，地方士紳已經衝出了士大夫階級的框架，大家族用各式各樣手段來維護他們在地方上的優勢。最近的研究以詳盡資料顯示，可幫助達到此目標的工具包括商貿業、絲織與製鹽業、軍閥勢力、集合財產、文化上全面的主導權。不過這些新興的地方士紳優勢並沒有一套新的中心思想。這是新的領導力以新觀念從頭開始的時候了。



第  卷

中華民國

《1912—1949》



這是一個明顯雙焦距的時期。從文化焦點上看見的是，外來商品、外來思想、外來行事方式空前大量流入，比以前任何一個時代涵蓋的都要廣遠。在各個國家特有的影響之外，還有現代新風格的影響。一切事物都在變。可是，從社會政治的焦點上看，卻有朝代交替空位期才有的好幾種特徵。袁世凱復辟失敗後的十年中，軍閥勢力在鄉下擾動，各通商口岸市內則是外國人在扮演主要的經濟行政角色。這種情勢激發了民族主義者反對外國帝國主義的革命運動，同時，動員全國農民的一項社會變亂也有了粗略的開始。

列強之中，英美兩國——兩個新教（Protestant）傳教團的主力國——依其盎格魯撒克遜作風而比較贊成改革，認為改革比革命較有建設性。兩國為改革提供的助力，大多來自私人的非官方管道，數量既小，來得又遲。相對的則有蘇俄藉著同時援助國民黨和共產黨而支持的激烈社會革命。此外，日本自本世紀初就對中國發出的文化與經濟支配力，失控而變成了軍事侵略，亦步亦趨地跟著一九三一至一九四五年的中國歷史進行。日本的侵略行爲——後來併入了第二次世界大戰，對於已陷在苦境裡的中國人的折磨傷害是無法衡量的。

一九一六至一九二七年的軍閥時代中，中央政府權威低落，這也是此時期在文化、社會、經濟方面反而頗有表現的原因之一。一九二七年以後，中國恢復官僚體系的控制，相形之下，以前顯然比較能開放自由發展。這種對照將突顯中國政黨獨裁時期持續存在的兩大主題。其一是專制中央集權論（authoritarian statism），即政府權威至上的觀念，基本上即是效忠專制的中央權威，認為政治統一

重於一切。另一個是社會民間的成長，包含文化方面的創作與社會改進。中國在適應近代世界的時候，未受中國官僚直接控制而自主獨立發展，便是第二個主題的實例。不過這些發展並不能保證促進統一的中央政權。

第13章

追尋中國的文明社會

中國自由主義的範圍

文明社會 (civil society) 可以定義為：從市鎮脫離封建制度而興起的時候，就開始在西歐漸漸形成的一種民主制度社會。那是一種多元化社會，其特徵包括：教會獨立於政府之外，宗教和政治是分離的，有至高無上的法律保障人們的公民自由 (civil liberties，近年來已擴大為人權)。文明社會只能就程度差異而論，很難用簡明的一句話說清楚，它含在一個國家的政務社會體制之內，卻有適度的自主與自由。它不存在於伊斯蘭教國度或近代的法西斯、納粹主義、共產主義等極權政體之中，也不見於本書第一卷所敘述的中國歷朝帝國。

但是，晚期帝制中國的一些新趨勢開始創出制度、功能、個人職業——整個是社會的另一個層面，都未受到清朝中央政府的直接控制。在外國人看來，改變趨勢在開放的通商口岸中最為明顯。然而其中的驅策力不見得來自外在世界，可能出自中國自身內部的成分更多，尤其是出自士大夫階級在社區公眾事務方面逐漸增長的活動。一九一一年以後，傳統的非官方高層人士積極活動之外，又要加上幾個近代要素：中國新聞業、教育、商業的成長。知識擴張與勞力分工本來就內涵著文明社會，因為這兩種情勢都使專精者有資格在自己專長的領域內自主活動。然而，諸如此類的自主活動，始終帶有危害中國人的國家政府統一及秩序的意味，而中國的統治者認為，自己所仰仗的即是政府對人民生活無所不在的監督。如何使個人自主或自由主義（liberalism）與政府施加的統一和秩序平衡，是放眼世界皆可見的社會問題。但中國的這個問題卻異常尖銳而頑強。舉一個實證，法律至上未落實之前難以達成國會治理，因此無法採取行政立法分權制。國會儘管召開，發言儘管激烈，其立法功能甚小，不過是爲了象徵行政體系的合法性。

按中國人的思維，個人主義和自由主義在更大的團體之中是應受嚴格限制的。中國的個人從屬於團體，中國的法律也不如道德觀念的支配力大。中國思想裡也有和西方文明社會觀念類似的重要觀念，不過是受限制規定的。例如，個人的自我表達和財產權——兩者都是維多利亞時期自由主義不可或缺或權利，到了中國卻必須獲得官方允准才得享有。

此類限制在晚清思想中便是顯而易見的。雖然理學的信仰體系迫於外來的「異體物質」（即近代

化)和新知識有實際功用，不得不予以接受，但只限於當作治國的工具。要清朝的末代人士完全背棄理學思想是不可能的。有許多人試圖從西學模式中找出重新肯定中國舊價值觀的法則，是可想而知的。

日本維新者面對近代化的時候，曾主張融和「東方倫理與西方科學」。在中國這邊則有意識形態大將張之洞提倡的著名公式：「中學爲體，西學爲用。」此話雖然說得巧妙，卻自相矛盾，因爲中國哲學思想所說的「體」與「用」，是指一個單一個體的相關層面。按此理，中學西學應各有自己的體與用。即便如此，這兩句話仍然十分普及。因爲這似乎給了中國價值觀較重要的地位，把西方學識降貶爲僅是一套工具而已。

懷有儒家思想的日本人提供了另一個有用的概念——西方式的國會可以促成統治者與被統治者之間的和諧。不過中國用的闡釋方法不同。西方政治思想建立了「權益」的概念——個人的慾求與團體的目標難免會有競爭摩擦。在西方，權益被視爲激起政治行爲的動機力，上自國王下至販夫走卒，無一人不然。代議政體即是爲使相衝突的權益達致彼此妥協而設的辦法。在中國卻不是這樣的。權益二字本身就含著自私的意思，而儒家道德認爲自私乃是爲害社會的惡行。所以，儒家只讚揚上下和諧的理想，並不強調改革者要用來達此目標的手段——代議政治。

自由主義的另一個觀念——個人主義——從西方傳到東方之際，完全變了形。史華慈(Benjamin I. Schwartz, 1964)很早就指出，曾於十九、二十世紀交替之際翻譯自由派大師(赫胥黎、亞當·斯

密、J.S. 穆勒等人)的經典之作的嚴復，就曾讚揚個人主義成長是支持國家政府的力量，卻不提它與國家政府的相抗。最具影響力的改革者梁啟超倡導的見解則是，每一個人應無私地拓展自己的能力，以貢獻於強國富國。唯有如此，每個個人才能夠幫助他的同胞。梁啟超還引用瑞士法學家布隆契利(Bruntschli)說的話：人是為國家而生，不是國家為人而生。這種國家主權論的出發點，是儒家一向的教誨。從這一點延伸出去，所有類型的權利都是國家授予的，否則就是國家為了自身利益而保留不給的。中國的憲法都列明許多權利，但那只是規劃出來的理想，不一定要執行的法統。

在這個中國版的「自由主義」背後，先要有一個假定原則，統治者的權力無限，仍是獨裁的。他的治國之術可能擴張到包括憲法、國會、公民權利(以及義務)在內，一切都用於促進國家安定，強化政府勢力。因此，權利都是「依法律許可之範圍」受到保障，也就是說，要看當局法令許可與否。中國的憲法並沒有像美國憲法那樣變成不可觸犯的法源，而是變成一套明白宣示的理想和希望，倒比較像美國政黨的黨綱。

中國的自由主義既有這種「半途」(part-way)的本質，似乎把它稱為原始型自由主義(proto-liberalism)或中國自由主義(Sino-liberalism)比較恰當。它來自中國政府裡「文」的一面，而書生文官可以上奏摺提出建議，卻沒有實施這些政見的責任和權力。近代的中國式自由主義者(Sino-liberal)的言論自由有限，因為他若放膽點明了地方上掌握大權的人抨擊，難保自己不受政府中「武」的這一方施加的激烈報復。比這種顧慮更重要的是，想法已經定了型，擺脫不了這模子的約

束。按維拉·史瓦茲（Vera Schwarcz, 1986）所說，是擺脫不了「儀式化了的理學思想尊卑關係……倫理要求的恭順屈服」，這些都是在早期家庭教育時就灌輸的心態。

此外，西方式的自由主義也被它形影不離的同伴害了。這個同伴即是不平等條約。一九一〇與二〇年代的軍閥時代，正好也是前文說過的「條約世紀」期間外力影響的高峰。軍閥的兵力在港口以外的「內地」劫掠，成爲讓外國砲艦留駐港內以備不時之需的充足理由。因此，中國型的文明社會在中國產生時，部分是按西方模型塑成，同時卻在受著激起中國新民族主義的帝國主義勢力保護。

我們基本上最好記牢，中國不同於西方的價值觀建立在與西方相異的歷史經驗基礎上。若要認可中國專制集體主義體制持續長久的功效，以及中國近代知識分子爲了找尋專制與自由體制兩者的中點所費的苦心，並不一定要先拋開對於文明社會之自由個人主義抱持的希望。

基督教改革主義的限度

袁世凱以後十年間的中華民國，包括兩個範圍、兩種政權，一是軍閥佔據下的中國，一是通商口岸的中國。軍閥乃是從武的人物——可能是袁世凱調教的，他們憑著帶有軍隊並且能餵飽軍隊而各據一方地盤。有好幾個軍閥是督撫出身的。他們的才能主要發揮在彼此互相攻打——或揚言要攻打——之上。至於各個通商口岸，包括大多數的都市化核心地在內。而大多數的中國銀行、企業、大學、專

業人士也都在這些都市中。這些地方都是中國人和外國人聯合組成的社區。中國政府權力系統中，坐鎮通商口岸的這一支在軍閥動亂期間維持了相當程度的安定。其實根本就是讓軍閥騷亂到此就止步。中國的愛國主義者必須面對的矛盾是，不平等條約原則是使中國蒙羞的，但實際上卻常有實質的助益。例如，一九二一年間，宜昌的商人兩度遭到軍閥洗劫，只得要求北京的外國公使在宜昌也設一個租界區，以保護百姓免遭軍閥部隊蹂躪。

一九〇一年義和團亂事過後，中外兩個動向在一點上會合了。追求革新的中國人建立起新知識的教育制，中國境內的傳教活動愈來愈側重以「社會福音」應對近代都市生活的問題。多少年來相互叱罵卻難得相遇的儒家頑固派和基督教基本教義派，其各自的下一代此刻卻爲了謀求中國的福祉，而成爲友好的合作者。舉一個例子，從國際性的「基督教青年會」(YMCA)分支成立的中國基督教青年會，其由外國人輔導對都市青年與學生做的工作，獲得中國商人和上層階級的支持。約翰·赫西(John Hersey)寫的小說《呼喚》(*The Call*)，就描述了青年會於一九〇七至一九三七年間以中外合作方式進行大眾教育及其他工作計畫的詳情。一九〇五至一九二五年的二十年間，中外基督教社群曾有一段短暫的黃金時代。

這個基督教徒合作時期的重要成就包括修公路、中國國際賑飢團的鄉間工作、洛克斐勒資助的「北平協和醫學院」的研究教育工作、洛克斐勒基金會出資給南開經濟學院的社會科學系門、燕京大學與其他教會學院的擴增——包括南京大學的農業研究部，以及晏陽初(Jimmy Yen)主持的平民

教育運動。

這些事功有三方面是值得注意的。第一，它們對外資的倚賴有甚於中國的青年會，其中又以美資佔大宗。第二，愛中國的美國人從參與中國生活中獲得滿足，這也是冷戰時期美國人會有「失去中國」之感的原因。第三，這些事幾乎連中國人的問題的表皮都沒搔到。前述各種外國援助的活動之中，大多數只是實驗性示範的處理，並不具有可以直接改變中國本質的規模。

西方人在中國鼓勵、促成、援助的計畫難免流於膚淺，原因之一是，外國人交往的對象是中國的有知識的菁英階級，而這個階級只佔中國人口的極小一部分。以教育為例，按饒懿倫（E. Rawski, 1979）作的估計，晚清男性人口中能讀寫者佔百分之三十至百分之四十五，女性人口中佔百分之十。但是我們看到的入學人數統計是，一九〇七年的小學入學人數為一百萬，至一九二二年增為六六〇萬人。同期中學入學人數則由三萬一千人增至十八萬三千人。對於一個有四億人口的國家而言，這些數目實在是太少了。

因此故，致力於創建中國文明社會的活動必須視為許多個成長點，如同生物實驗室裡的細菌培養液生出的孢子，散落在一大片平面上。若能假以充裕的時日，每一夥勤奮的改革者——社會、科學、醫療、民眾教育各方面的——也許就能把工作延伸到更廣的人群之中。不過，中國的問題太大了，到頭來還是得靠政府來解決。

政治新聞報導之姍姍來遲

中國的獨立的近代新聞業萌發，比西歐晚了大約一百年，比日本也遲了三十年，從這一點上也可以窺見晚清惰性的全貌。舊秩序一直箝制住有關政府策略的言論，因為這仍是皇帝獨佔的禁區。

自從宋朝初期印刷書籍開始普及以來，一千年間不斷累積促成近代新聞業的因素。官方與私人藏書、文學鑒賞力與編纂技術、宗教經書、官方的大規模出版計畫、京城流往各省政府的大量文件、地方誌、方言文學、私人刻印書籍，都有一分功勞。一八九〇年代的初期，各主要通商口市共有十多份中文報紙發行。一八七二年在上海創辦的《申報》，有一萬五千分的發行量。《申報》的新聞部分是報電報傳送的，刊載內容多屬商業類。中國近代報界拖到很遲才開始涉及政治報導，乃是爲了尊重皇帝控制思想與印刷的權限。

近代中國報業始於王韜等通商口岸內的中國人。王韜曾於一八六〇年代幫忙詹姆士·賴吉 (James Legge) 翻譯儒家典籍，並隨賴吉到蘇格蘭停留了兩年。一八七四年，王韜在香港辦了第一份完全由中國人贊助的報紙，刊登商業新聞與一般新聞，並且加上他自己的改革觀點社論。替他作傳的柯文 (Cohen, 1974) 說，其中資訊來自王韜具備的幾乎獨一無二的西方「田野經驗」。但是，到了八八〇年代，他的讀者仍然很少。

既有這麼好的開始，中國的報業爲什麼在原地踏步了二十年？爲什麼一直要等到一八九〇年代的危機再激起上海的梁啟超等人以及長沙等省府都市創辦持改革立場的報紙？簡單地說，就是因爲書生士大夫清楚固有的行事分寸，不會逾越朝廷的決策特權界限。只有獲得特別恩准的時候，才可以向皇上呈進策論。至於一八七〇與八〇年代的激烈尖銳「清議」，製造的道德熱力較多，實用真知灼見較少。要遲至一九〇〇年清朝被所有的外國打敗——包括日本，朝廷的天命才開始亡失。梁啟超在日本辦的發表政治言論的報紙，是這個情勢轉變的明顯標記。從此以後，主張改革的都市菁英開始在省內積極活動起來。

中國報紙、雜誌、書籍出版一經在有保護的通商口市環境中展開，以後二十年內就增加了好幾倍。一八九六年設立的郵政，以及小學教育普及與識字者增加，都助長了書報方面的發行量。依張朋園（Zhang Pengyuan）所說每本雜誌平均有十五個人看過，李歐梵（Leo Lee）和安德魯·納森（Andrew Nathan）估計（見Johnson等，1985），晚清的書報讀者在二百萬到四百萬之間，大約佔中國人口的百分之一。都市地區新產生的讀者群以及一八九〇年代的局勢，都有益於快速增長（到一八九三年，都市地區人口約爲二千三百五十萬，佔中國總人口的百分之六）。

但是，到了一九三〇年代中期，中國只有九百一十家報紙和大致同樣數量的雜誌。有些報紙可發行十五萬分。只算報紙的讀者，總數在二千萬到三千萬人之間。這麼算來，比起其他近代化國家，印刷的刊物能觸及的人數比例仍嫌小了。不過，上海商務印書館自一八九六年起漸漸成爲教科書與雜誌

的主要印行者。寫作新文學的人士發現，都市地區讀者多是為消遣娛樂而閱讀。據佩里·林克（Perry Link, 1981）研究，「鴛鴦蝴蝶派」的作家在一九一〇至一九三〇年間為這類讀者寫了將近二千二百本浪漫濫情小說。政治論述卻非常少，這是因為教育程度較高的人在這麼大的國家裡，仍然只佔微不足道的極少量。

近代中國的政治新聞報導大體上都是辯論性質的，目標在抨擊或鼓吹某些想法，並不著重以事實告知大眾。李歐梵和納森引用梁啟超的話解釋：「說話是為改變世事而說，否則說它何益？」所以報紙數量儘管不多，卻成為主要的政論工具。

學校發展

雖然北京大學向來認為中國的高等教育始於北大前身——一八九八年戊戌維新創設的京師大學堂，葉文心最近的研究（1990）卻告訴我們，上海才是中國近代工程、科技、商業教育的自然發源地。例如，美國聖公會傳教團於一八七九年在上海創設的聖約翰大學，是中國的第一所教會學院。清朝政府於一八九六年在上海設立南洋大學，該校曾送學生出國深造，後改為交通大學，成為工科首要學府。

近代新科門必須用進口的英文教科書來傳授，這使得理學人士和新知識的隔閡更大了，這時候各

門專用術語還沒有確定的中譯語彙，大學入學考試和期末考試常是用英文考，外籍教授講課也都用英文。

由來已久的政府社會結合體於一九一二年瓦解了，理學思想的世界觀也於是崩潰。留下的空位中湧進來五花八門互不相干而且經常彼此衝突的文化成分。軍閥時期的這一代人因此必須把事情整理出頭緒來。

姜·薩里（1930）曾就一位生於一八九〇年代的讀書人的生活經歷作了研究。此人受了四書五經的啟蒙教育，到青少年期又得另受英美式教育，包括英語會話。由此可知這一代人遭遇的困難之大。舊士大夫階級以後的這一代菁英要謀求的解放不只一種而是兩種，第一個要擺脫的桎梏是舊式儒家家庭制度的僵化觀念以及父權專制。第二則是從新知識多種文化混亂困惑中解放出來。對於一個剛受完四書五經初級教育的少年而言，新知識帶給他的是一種爆炸作用，把他剛剛在其中定好自己位置的知識環境炸得四分五裂。「中國不但不再是全世界，而且降為世界的一個小片斷。」少年的心智與西方世界的相遇，通常都是一種「可造成嚴重傷害的經驗」，充滿「困惑與不確定」。少年心智需要「可能比第一次解放更明確果斷的再度解放」，藉著「尋得更高層次的整合或綜合過程」，以從困惑中解脫。從被推翻的儒家思想束縛解放以後，驚惶失措的人們必須找一個新法則來安頓自己的世界。信奉基督教、信仰科學——包括達爾文主義、全心投入某種新行業、獻身愛國革命，這些都能幫人找回自我形象。沒有了知識勇氣，簡直就不可能存活下去。

以上便是民國第一代知識分子適應新環境的創痛。他們對日本既已完全絕望，就轉向歐美去尋找拯救中國之鑰。這個任務使他們率先倡導二元文化政策（biculturalism），因為中國人到東京所感受的文化衝擊，比起到紐約、倫敦、巴黎、柏林的感受，只能算是小巫見大巫。

美國國會於一九〇八年決定以美國的這一分庚子賠款大約一半之數（一千二百萬美元）來資助中國赴美的留學生，中國政府便開始實施送學生到美國深造的計畫，設立清華學校（一九一一）為預備學校。一九二九年間共派遣一二六八名留學生至美國。一九二四年間，美國又將賠款的另一半（仍由中國政府支付）指定贊助中華基金會。該基金會由十位中國受託人與五位美籍受託人組成的董事會主持，撥發獎助學金給私人的研究及教育計畫。此時期在美國深造過的中國年輕理工學者，於一九二四年組成了「科學會」（Science Society）。不久，科學會的期刊就成為新式讀書人普遍抱持的希望的代表，這個希望即是，科學與科學性的見解可提供一個公認的解答中國問題的方式。

此外，截至一九二〇年代，中國境內的上百所教會中學合併而升級成為十多所教會學院或大學，通常是在美國成立校董組織，教職員中美籍的都有。但美籍人員的住宿條件比較好，而且薪水是由美國的董事會發。這些美式機構都受治外法權的保護。像北京的燕京大學等教會學校，在一九二〇到三〇年代間教育了各港口都市裡新興中等階級的子弟。

天津有一所著名的私立的而且是純粹中國出資的學校，即是張伯苓在一九〇四年以後開始主辦的南開中學、學院、大學。經費大都來自當地中國家庭。中國的慈善事業另外還資助了廈門大學，以及

上海的兩所學院——天主教震旦學院（一九〇三建校）和復旦大學（一九〇五）。

但是，不論那一所私立學校都不如北京大學這個全國教育中心出色。這兒本來是專為培訓官僚或替舊官僚換裝新門面的地方，到兩個人來擔任校長以後才改觀。一位是一九一二年的嚴復，另一位就是一九一七年上任的蔡元培。蔡原是清末的翰林，曾加入孫中山的同盟會。他是袁世凱時代流產的內閣中第一任教育部長，後來到德、法研讀了五年。為了培養北大學術思想之多樣，他廣招各方人才，而且堅決反對政府干預教育。他邀聘陳獨秀為文科學長，陳在巴黎期間便受法國大革命精神的吸引，回國後主辦了很有影響力的議論期刊《新青年》。陳在北大時曾為提倡科學與民主而領導抨擊儒教及其一切惡行的運動。

新文化運動

日本於一九一五年提出的「二十一條件」，企圖把中國降格成為日本的保護國。日本的目的雖未達成，此一事件卻結束了以日本為中國改革榜樣的時代，加強了中國的近代民族主義。就在此時，提倡新知識的讀書人為自己確定了新的角色——不做官，迴避政治，不再循前輩的取向，以便檢討舊式的儒家價值觀與制度，摒棄阻止中國前進的東西，從中國歷史文化中找出新文化的元素。

新文化運動（New Culture Movement）攻擊的第一個目標就是文字工具。二十世紀中國文字

系統大體上仍是沿用西元前二百年前後造的字。每個重要的用字都已經變成像洋葱了，有無數層不同的用意，都是千百年來不同用途累積而成。舉一個最簡單的例子，拉丁文 *pater* 如果保留其在古羅馬時代的字形傳至現代，可以用來表達的意思（也許還要併以別的字）可包括父親、愛國主義（*patriotism*）、父系血統（*paternity*）、（基督教）教父神學研究（*patristics*）、祖傳財產（*patrimony*）、贊助（*patronage*）等等。因此，這個字出現的時候是指那一個意思，必須看其上下文才能確定。也因此故，必須曉得古拉丁文的原文。這種情況使文言文不能成爲便利小學生解答人生問題的工具；它本身已是生活中的難題了。如果不下苦功把文言學通了，就休想進入上層社會階級。普通人辦理日常事務用的語言，比起通過科舉考試的人用的少數人才懂的言辭和艱深的引經據典，要容易得多。

文學革命的第一個步驟就是要用白話文來寫作。歐洲人在文藝復興時代就採取了這個步驟，即是，用各國本地語文取代拉丁文。新教的傳教士是履行此步驟的先鋒，用白話中文的聖經向一般百姓傳教。對新一代的讀書人而言，推行白話文的時機已成熟。領導白話文運動的人物是胡適，他曾於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在康乃爾大學與哥倫比亞大學進修，主張以白話文爲學術論述及其他一切溝通方式的媒介。許多人都加入這個否定文言優於白話的革命運動，白話的運用迅速普及；古文的專制就此被推翻。

追隨杜威（John Dewey）而講求實用主義的胡適，也是提倡以科學方法思考批評的主要人物。

科學在工技研究上的價值早已不容置疑，將科學的思考方式運用到中國文學批評和歷史研究上卻是跨出了一大步。新式學術研究猛烈攻擊上古中國史的神話傳說，重新評估古籍的來源。此外也研究中國民俗，重新衡量明末與清代白話小說的文學價值。科學方法的批評研究十分早熟，因為有清代考證學的成就先鋪了路。

新文化運動的創造力，要放在其歷史背景中觀察才能看得更清楚。一九一四至一九一八年的世界大戰，暴露了歐洲高傲文明之中原來隱含的野蠻性。奧匈帝國、俄羅斯的沙皇帝國、日耳曼帝國先後崩潰。威爾遜總統宣告了主張民族自決與開放民主等原則。數種社會主義思想、婦女解放、勞工與資本家相對的權益等各種觀念傳遍全世界，也湧進了共和政體中國。在古老中國社會裡仍只佔著頂端薄薄一層的中國知識分子菁英，本能地擔負起理解並評價變遷的外在世界的大任，同時也努力重新評估中國自身的固有文化。

五四運動

挑起一九一九年五月四日事件的，是凡爾賽和約將山東原德國租界移交給日本的決定。消息傳來，引起北大及北京其他學校約三千名學生到故宮前面的天安門集體示威。學生們燒了一名媚日閣員的住宅，毆打了中國駐日公使。警方攻擊了學生，學生於是通電各地學校一同罷課，並組織愛國行動

隊伍，四出散發傳單。天津、上海、南京、武漢、福州、廣州等地也都發動了示威。有幾名學生在示威行動中喪命，不少人受了傷。被捕的示威者很快就將各個監獄塞滿了。

同年六月間，各大城市商人關店罷市響應，使抗議情緒擴散更廣，導致抵制日貨行動以及與日本居民衝突。有一年多時間，愛國學生持續鼓吹將日本在中國的市場摧毀，成效相當可觀。同時，最具影響意義的是，新近成立的工會也發動了罷工，加入中國有史以來抒發國家民族情感最大規模的示威。

這次運動的驚人之處在於其發動者是知識分子，他們使科學和民主等新文化概念與新愛國主義會合而成反帝國主義的行動。這一代讀書人比以往任何一代都更能積極擔負起決定中國命運的重任。他們甚至開始透過其學生組織與一般民眾接觸。

在知識分子動員中，文學界以新白話文寫作的小說等帶頭示範。大多數作家都有很高教育程度，而且出自上層階級。其中主要人物多留學過日本，回國後在都市中貧困度日，而且經常受警察騷擾。他們的讀者多半是都市中的學生，和他們一樣捲入了社會革命。這些作家反對家庭制度的束縛，主張個人表現自我，包括性的自由在內。有些前進者的浪漫個人主義和自剖——以第一人稱敘述或日記體暢所欲言，足以令嚴格的儒教規範震驚。

一九二〇年代的傑出作家魯迅（一八八一—一九三六），生於浙江一個家道中落的士大夫家庭，考過秀才，在水師學堂和武備學堂讀過理科，到日本又改讀醫學，最後決定以文學為改革社會的事

業。他開始成名要等到一九一八年在《新青年》上發表諷刺小說《狂人日記》之時。故事的主人翁在每頁都寫著「仁義道德」的歷史書中，從字縫中看見處處都是「吃人」二字。魯迅還說，中國文化是服事主子的文化，群眾痛苦的代價換得的是主子的洋洋得意。

北大學生領袖傅斯年和羅家倫等，在他們辦的刊物《新潮》中倡導中國的「啟蒙運動」，駁斥儒教家庭束縛是奴役，鼓吹個人主義價值觀。一九一九年三月間，學生們就成立了演講社，以進行對一般民眾的宣導。此類學生活動有激進者加入，一心要「救中國」的張國燾便是其一。

就這樣，佔中國人口極少數的知識分子——包括教授、學生、作家，有一部分人士投入了文化鬥爭，要廢除舊中國的老舊惡習，為新中國建立新觀念。這些要做領導者的人卻面對一個重大障礙：中國的二階層社會結構，亦即統治階級與平民大眾二分的事實。新興的菁英階級能夠與一般民眾溝通交流嗎？這些新的指揮者會不會跑得超前他們的兵丁太遠？

中國中產階級興起

可以與學界社群自治相提並論的，是都市生活中功能集團（functional groups）的新的自我意識。最近的相關研究顯示，上海與北京市內興起的機構組織都是新與舊、中與西合併式樣的。

上海的剛成形的中產階級，是由經營外貿的中國商人起步的。一八四二年以後，廣東的行商捐客

由買辦接任，按契約替外商處理貿易中涉及中國的事務。外國人處理貨運、保險、進出口投資，買辦的利潤來自外商付的傭金、經手資金的利息、代理財務的酬勞，以及他們自己投資買賣的盈利。因此，中國境內外國銀行的買辦掌握了與中國「本土」銀行交易的厚利職權。

上海買辦最初都是廣州茶葉貿易業來的，後來又有從寧波市和江蘇省來的。一八五四年的總人數是二百五十人，一八七〇年增至大約七百人，到二十世紀初可能已有兩萬人。買辦的職位好像家產一樣，都是父傳子的，或傳子姪兒。他們不像老式的人那樣賺了錢就買田產，通常都是投資外商公司，如此也可避免被中國官吏揩油。要區別誰是「買辦中產階級」誰是所謂的「國內中產階級」（如中國共產黨為宣傳而常做的），實在不可能。他們都是同一個團體裡的分子。

由於中國農業仍然生產全國總生產額百分之六十五，整個經濟體系中，近代化的部分依舊很小。中國避開了受列強外國剝削的半殖民地角色；沒有變成外國的供應主要來源，也未給外國貨品提供廣大市場。繼鴉片之後，銷路廣的進口品只有工業用纖維紗和煤油。簡而言之，傳統的經濟系統仍能配合中國的低生活水準繼續發揮效用，近代化經濟能派上用場的機會也就不多了。以汽船和大汽艇為例，雖然投入中國的水路運輸網，並未使水上運輸系統改觀很多。中國商人倒是很快就利用了這些快速工具，不拘是外國人或中國人經營的。

清末自強運動期間，主其事的大臣都有協辦者、顧問、秘書、代理人、合作夥伴構成的人事網。這個複雜關係網也管到了「官督商辦」系統中的商人，但是官吏並不負責生產事務。瑪麗克萊·白杰

爾 (Marie-Claire Bergere, 1989) 認為，自強運動時期推動洋務者便是利用這個官僚綜合體而運作，權力仍歸官方。近代化的推行，必須靠官商兩方的私人關係和利潤分享才能達成。清末採行的不是國家資本主義，而是官吏們的官僚資本主義。

清廷曾於一九〇三年以諭旨提高商人的地位，藉以拉攏都市商紳。此後至一九〇七年間，新設的貿易部還有獎賞投資者、工技師、創業者的措施。到一九一二年，各省有省縣議會之外，總共有多達七百九十四個商會，七百二十三個教育社團。這些結社力量脫離了朝廷管轄，組織起超越省界的全國性團體，如中國教育協會、省議會聯盟即是。這類團體所代表的是士紳商人階級。

一九一四年八月，第一次世界大戰在歐洲爆發。中國的外國運輸與貿易量都因而減少，進口量下降，隨後便是外國需求的中國原料輸出增加。此時世界市場上的銀價大漲，增加了中國通貨的購買力。沒有外人來競爭，是中國企業家發展的良機，即便運輸短缺使他們向歐洲訂購的設備不能準時送達。到了一九一九年，歐美需求下的大量出口，以及白銀兌換黃金的價值上漲，都使中國商人大獲其利，也因此刺激了中國的進口。

與十九世紀末的自強運動不同的是，這一波工業化偏向生產供立即消費與獲利的消費商品。據白杰爾說，一九一二至一九二〇年間，中國工業達到百分之十三點八的年成長率。棉紗廠成長速度很快，單單一九二二年一年中就開了四十九家。上海的麵粉廠大增，廣州則有香菸、製造、火柴業興旺。一九一二至一九二四年間，上海共有二百家新的機械工程廠開設，一則是為維修設備，同時也自

製編織機、紡織機，以及其他工業用機器。到一九二〇年，其中大約一半的廠家在使用電力。

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中國也開始出現近代式的銀行。除了北京中央政府所營的中國銀行和交通銀行之外，還有十多家省營銀行，主要是處理政府的資金和借貸。另外有十多家則是純粹商業性的銀行。至一九二〇年之時，上海還有七十一家舊式錢莊，專作短期貸款，處理鴉片商和染料業的資金。證券交易所和全國性的銀行尚未出現。

上海人口——包括國際租界、法國租界、租界外的市區以及近郊，一九一〇年總計為一百三十萬，一九二七年為二百六十萬。一九一九年間，香港先施公司與永安公司在上海市南京路開了百貨公司，是華僑勢力伸入上海之里程。繼而有香港上海銀行公司與怡和洋行的新式大樓在洋經濟建起。

一九二五年以後，公共租界的「上海工部局」開始有華人任議員；上海近郊則有中國人的行政自治機關，一九二七年併入大上海區之前是相當自主的。公共租界內有中國納稅人協會的組織，另外有許多企業人組成的商會，以上海總商會的勢力最大。紡織業和麵粉業的大老闆組成了企業家的新階級，和地主士紳有往來，但不聽其指揮。這種新興的地方商紳階級以上海的最為明顯，他們不讓政府管到他們頭上來，自己從本地讀書人裡選任官吏。他們的官僚都是就地取材的。

新興企業人階級的迫切要求自治，不遜於發起五四運動的學界人士。實業家們多贊成教導實用主義而重視個人的新式教育。例如，繼蔡元培之後任北大校長的蔣夢麟發起的新教育運動，就曾得到勢力頗大的江蘇教育協會的大力支持。一九二〇年代的學界和企業界往往因親戚關係而聯合為一體，例

如，曾國藩的女婿是上海兵工廠廠長聶仲芳，而聶的諸子都成爲紡紗廠老闆，其中聶雲台還兼任上海總商會的主席。

上海這個新興的中產階級有其自創的組織。一九一七年發行的《銀行家週刊》，促成了一九一八年設組的上海銀行業公會。上海的這個先例，引起漢口、蘇州、杭州、北京、天津、哈爾濱各市也都成立銀行公會。至一九二〇年，各市聯合組成中國銀行公會。另外，紗廠老闆們也組成全國性的公會。這些組織研究世界市場，不再像往昔商人只以獨佔爲目的，而是注重擴張成長，有國際觀。有些大銀行家是在日本受過高等教育的，最爲外國人熟知的是美國賓州大學華頓財經學院畢業的陳光復。

原來的普通合夥公司或私人公司，開始轉變爲股分公司，但仍是憑家庭關係經營管理。家族關係之爲企業的基礎，可以藉榮氏家族的例子證明。一八九六年，榮氏開始在上海和無錫開辦銀行。傳至第三代，共有十一位榮氏子孫在開麵粉廠和紗廠。到了一九二八年，榮氏兄弟共有五十四人在家族事業的十二家麵粉廠和七家紗廠裡擔任經理主管，佔最高級主管一半以上。

地域關係和家族結構在新興的企業人階級中舉足輕重，顯見企業家們並沒有斷然脫離中國社會，倒不妨稱他們是「儒家現代化人士」(Confucian modernizers)。白杰爾懷疑一個「有企業心的、開放自由的、見多識廣的中產階級」能不能移植到舊式的官老爺與佃農的文化中，而且在其中繁殖。有一個很明顯的事實，即是，新式的商紳已經和朝廷疏遠了。而這個事實導致他們在一九一一至一九二二年的革命期間支持各省的改革派菁英。

一九二〇年代的商紳們贊成胡適及其北大同僚的呼籲——要中國士人菁英起而行、要發展專業技術、要好政府整頓財政作前瞻的擘劃。胡適代表了北京自由派的知識分子，與上海的企業家們有許多相似之處。例如，企業界贊成當時正流行的各省結成聯邦的概念（這與美國各州最初的聯合組織類似，但後來證明行不通）。他們也都贊成各省自治與聯邦制度。另外一個務實的措施是成立商人民兵團。企業界期望自治而不讓中央政府控制他們的經濟功能，同時卻又渴盼集權的秩序，實在是自相矛盾的。

從一九二三年三月起，企業界透過商會組織參加在上海舉行的全國大會，討論解決政治整頓統一與軍隊及財政管理等問題之道。六月間，自治情緒高昂之時，上海總商會——既無領土也無軍事基礎——竟宣布脫離北京政府獨立。總商會成立了一個「人民政府」的委員會，不久就和當地的軍閥談判以減少戰爭行動。然而，上海的中產階級和北京的讀書人一樣，在這種事情上，超出了「文」的範圍就無能為力。商紳階級無法發展軍事武力。上海的中國商人們隨即又反對新出現的左傾勞工運動，這個立場獲得外國人的支持。陳獨秀於多年後回顧當時在上海為壓制工運募款之事，表示他的目的在於打倒軍閥並支持新式政府。陳與胡適一樣，是中國式的自由主義者，能夠領導自己的社會階層，卻不會控制統治力。兩人都是反帝國主義的，想要廢除不平等條約。兩人同樣陷於兩難的境地：又渴望自主權，又需要一個可能接近專制的強勢政府。

工商業在京師裡是次要的，首要的還是人口，即是八旗軍人和為內外廷提供服務的各行生意人與

工匠。外國軍隊於一九〇〇年佔領北京的時候，在日本提議下按日本和歐洲範本設立了一所警察學校，招收的學生多為八旗軍，以後這些穿制服支薪水的警員就成為新型的公務員。袁世凱隨即把警察系統推廣到各大都市。大衛·斯特蘭德（David Strand, 1989）指出，「即便已經淡化了，喜好給人訓話、管閒事、調解說和的儒家心態激發了有效的警察工作」。至於扈從主義（clientelism）和慣例的舞弊，自不在話下。

一九〇七年成立的北京商會也是一個新組織。雖然其成員只佔北京二萬五千家商號的百分之十七，卻代表了全體一致的利益，如避免鈔票通貨膨脹即是一例。商會的領袖不免要被捲入北洋時期的政治。北京城有大约一百個歷史非常悠久的各行買賣手藝同業組織，以盲眼說書者的同業公會為例，成員就有五百人左右。製墨業則有大约二百位師傅，三百名未出師的學徒。五四運動要尋找「激進政治的無產階級根據地」的時候，發現既有這些同業公會，似乎不急需再在工廠裡組工會了。

坐人力車逛街於一八七〇至一九四〇年代盛行於東亞各地，是廉價腿力和球軸承車輪（ball-bearing wheels）的混合產物。一九二〇年代的北京城有大约六萬名人力車夫，在一九二九年的暴動中攻擊電車，把電車公司的九十輛車打壞了六十輛。

總之，一九二〇年代的北京目睹各種民間團體激增，鼓吹自治、節育等主張，面對軍閥互鬥的戰亂與鄉間受的蹂躪，士紳們成立了維護和平的社團，輸入食品、開每天賑濟八萬人的粥場、出資遣散戰敗的兵卒。這種行動在北京必有先例可循，譬如一六四四年李自成佔領北京後又被清軍逐出的期

間，應發生過同樣情形。一九二〇年代的一些新舊混合的行爲已經有了文明社會的風範，但是並不能使軍事力量由此滋生。武力必須從外面進來，即是一九二八年北伐的革命軍。

有關漢口、上海、北京等都市的研究，都展露出不時受道德共識推動的自覺性社群形象。往往都是既有團體或機構中，市民之間關注公理與民生的共識。當然，這種道德上的一致，繼承自儒家思想，通常很難令儒家思想體系以外的人理解。因爲它混合了通俗的正當感以及對於（軍事）權威的持續順從。中國式文明社會的半自主性與政府勢力面對面時，似乎也有儒家書生臣子面對皇帝時的那種脆弱。他們儘管管理直卻不能氣壯。

中國共產黨之起源

中國的企業人士和新文化運動的自由派人士一樣，決意不沾政治不做官。五四運動中的一部分行動主義者卻有心尋求新的政治力量。這些人雖然是剛萌芽的中國文明社會裡的學界滋養生長的，卻投身於由來已久的事業——要創造能給中國帶來統一、社會秩序、富裕、力量的新政府。也因此故，五四運動的知識分子分爲兩派。一是胡適、傅斯年等學院派，提倡以新方法整理國故並重新評估中國歷史文化。另一派是陳獨秀與張國燾等政治激進派，合力組織了中國共產黨運動。

從一九〇〇年代初期，無政府主義已在馬克思主義之前先在中國引起廣泛注意。一九一七年蘇聯

革命把列寧主義帶到中國以前，主要的社會主義者都是無政府主義者。巴黎和東京的中國留學生大多愛讀普魯東（Proudhon）、巴枯寧（Bakunin）、克魯泡特金（Kropotkin）的理論，及其主張的譴責政府、國家、軍國主義、家庭等一切權威。無政府主義作家引用克魯泡特金的名言，指政府已經變成當代的上帝。他們以雄辯之才闡述平等主義的觀念，尤其高呼將婦女自家庭束縛中解放，將農民自剝削中解放。這些都將成爲中國的革命詞彙。無政府主義者不願依賴政府，而是要每一個人解放後，以不流血的方式再創遠古時代的人人平等的社會。但是，彼得·扎羅（Peter Zarrow, 1990）就無政府主義者的作品所作的分析，令人覺得他們太沉緬於烏托邦式的希望，以爲只要一步就可以從儒家觀念的緊身衣進入全然的自由境界。這種想法荒唐得可憐。結果除了暗殺之外根本沒有任何實際行動。實際上該怎麼辦呢？

新文化運動雖然吸引了讀書人，卻不足以使青年們藉創造新社會秩序而獲得中國救星的新身分。一九一九年以及後來，在北大受到蔡元培鼓勵的學生討論會成爲榜樣，天津、濟南、武漢、長沙、廣州各地的大中學生都相繼效法，上海的學生尤其積極。大多數團體都辦有期刊。這些行動主義的學生們給了自己新任務，不再求爲國效勞，而是要爲社會效勞。最近才意識到都市勞動階級存在的學生們，現在又想打動一般民眾了。社會主義似乎大有可爲，有些人認爲它終將使工人與知識分子團結，因而防止階級之戰。亞里夫·狄爾立克（Arif Dirlik, 1989）指出，此時期的某些國民黨內的社會主義者，把擁有地產——而非資本主義——當作抨擊目標。

到一九二〇年，已有六、七個主要都市中有思想激進的研究會成立，其成員都是知識分子，各自主動加入相互激勵。北大教授李大釗於一九二〇年三月組織的研究社，樹立了此類社團的風格。狄爾里克認爲，一般史學者雖然公推李大釗是中國共產黨的兩位創黨人之一，其實李並未一心以建黨爲念。他在宣揚馬克思主義理論上十分熱烈，但實際行動方面卻希望所有的社會主義者能團結一致。

中國共產黨的建立，似乎主要歸功於陳獨秀和共產國際（Comintern）。陳獨秀在新文化運動與五四運動中的領導地位，害得他在一九一九年夏天坐了三個月監牢。一九二〇年秋天中國共產黨核心的實際組成，主要是靠共產國際的特工人員維丁斯基（Voitinsky，中文名吳廷康）。接替維氏的共產國際代表——荷蘭人史尼夫列特（Sneevliet，即馬林〔Maring〕）——於一九二一年來到中國以後，中共的建黨大會才於七月在上海召開。經由辦期刊、開書店、翻譯、辦研究會、組工會等宣傳方式，中國共產黨迅速確立了「行動的意識形態」的組織特色。與無政府主義者以及基爾特社會主義者分裂以後，中共堅持以階級鬥爭爲首要宗旨，從此成爲一個謀求權力的、秘密的、排外的、集權中央的布爾什維克（即列寧主義的）政黨。五四啟蒙運動被他們遠遠拋在後面。一九二一年七月由俄國的共產國際代表指導的建黨大會，李大釗和陳獨秀這兩位「創黨人」都未出席。過了一年時間，才通過了黨的規章原則。這時候，最初的十二位建黨代表之中有將近半數已經離開了。

早期中共黨員究竟是否確實理解馬克思列寧主義，是可以再推敲的問題。建黨黨員之一的毛澤東，一開始是五四運動的信徒，是主張改革的漸進主義者（gradualist）。要等到明顯受挫以後，他

才認定激烈革命行動是唯一行得通的路線。

毛澤東曾經贊成克魯泡特金式的無政府主義，也就是提倡互助與合作之說。一九一四年他十八歲時，讀了蔡元培譯的德國哲學家鮑森（Friedrich Paulsen）作品《倫理學體系》（*System der Ethik*），還作了批注。能將哲學大眾化的鮑森主張，「意志對智能而言是首要的」，倫理含於自然之中。宇宙的行爲有倫理性，個人的行爲亦然。因此，主觀態度與客觀態度並不相衝突。這種倫理色彩對這一代的中國人特別有用，可以幫他們使歷史與價值觀調和一致，使中國的倫理教條遺產與近代科學知識調和一致。

五四運動將爆發之前，毛澤東從北大回到湖南，辦了一分討論刊物，提出其辯證看法，指人民受壓迫的階段之後將是人民轉變的階段，中國經過羞辱衰弱的時期之後，將以強勢大國的姿態抬頭。這種看法表達的使相對者統一的主題，可以遠溯至道家的思想。毛提倡的「人民群眾大團結」，其道理是，社會中的團結集團長久以來全憑聯合一氣而佔得優勢，現在輪到人民群眾以同樣方式來佔上風了。

毛澤東表達思想的措辭具有世界性與普遍性，不過他最初的實際行動之一是參與湖南省的自治運動。這項運動旨在成立湖南省的憲法，以反應當時流行的各省獨立組成聯邦以促成中國政府現代化的主張。自治必須以民意為基礎，有民眾參與，也就是必須動員人民。

毛的刊物於一九一九年末遭禁以後，他便動身前往北京和上海，在兩地都找到了志同道合之士。

但是他還不是陰謀家，也不是馬克思主義者，即便他於一九二〇年組成一個俄羅斯事務研究會以及「社會主義青年團」的湖南分團。甚至他參加一九二一年七月在上海召開的中國共產黨組黨會議之時，也還未全心投入階級鬥爭。一九二三年間，他組成了「湖南自修學院」，宗旨之一是，用舊式中國書院傳播近代知識的新內涵。他本來還要為湖南的工人運動效力，卻不得不於一九二三年四月逃往上海。

上述有關中共建黨人士吸收馬克思列寧主義經過的資料，顯示一個密謀奪權的組織在中國出現時，要具備形式相當容易，反倒是做為組織方針的理論依據比較不容易規劃完善。幾千年歷史中曾有無數抗暴造反者秘密組成結拜兄弟的團體。孫中山組黨之初，確實曾因為難以超越這種古老作風而感到棘手。湯尼·賽克（Tony Saich）編輯的中共各支黨部與中央的往來書信（即將出版），指出一個事實：所謂「民主的中央集權主義」（democratic centralism）這種單向式的黨紀，早期曾有執行上的困難。共產主義在中國的本土化，將包括運作風格和觀念兩方面。強調黨的權力高於一切的布爾什維克主義（Bolshevism）只是馬克思主義衍生的一支，它有它的民主期望。至於剩餘的無政府主義互助觀念與「勞動學習」的觀念（即是使知識分子成為勞動者，使勞動者成為知識分子），以後仍將是反布爾什維克的，但對於促成中國式的文明社會無甚助益。

一九一〇與一九二〇年代，新文化運動的學界人士和都市企業人士的經驗，都證明這兩種人同樣不能只憑自己的力量奠定政權。他們雖然需要新的政治秩序，卻只能靜觀歷史將給他們帶來什麼。

第14章

國民革命與南京政府

孫中山與聯合陣線

軍閥割據的中國重新統一，也與歷史上其他再歸統一的先例一樣，需要三十年時間，從一九二〇年起至一九五〇年止。也和其他類似的時期一樣，這三十年是漫無頭緒的一片混亂，因為有平行的好幾路人事在同時進行。對外關係方面，有一九二〇年代的爭主權運動，要求廢除不平等條約。一九三一年以後，日本軍閥侵略中國的行為使爭主權轉為愛國抗日，至一九四五年日本戰敗為止。國內政治統一方面，由兩個專制政黨力量組成的聯合陣線進行，而兩黨都受到俄國的列寧主義者鼓動影響。在一九二〇年代，中國共產黨和中國國民黨爲了瓦解軍閥勢力打倒帝國主義，曾攜手合作，也相互競

爭。兩黨於一九二七年拆夥，雖於一九三七年再度組成統一戰線聯合抗日，卻始終是死對頭。同時，國民黨於一九二八年在南京宣稱統一而建立國民黨政府之後，黨內卻發生第三條鬥爭路線。這次的黨內之爭的雙方，一是仍在繼續發展的文明社會元素，一方則是因爲日本侵略而獲得認可的軍事獨裁。三條衝突路線無一不把旁觀者搞得糊裡糊塗，也令參與其中者困惑。三者一起把共和下的中國變成充滿不可解與誤解的謎。我們作析解，必須從孫中山這位愛國者開始。他的誠懇使他能夠幾乎不涉意識形態，卻敢大膽冒險，這兩者正應了當時情勢的需要。

孫中山生於靠近葡屬澳門的珠江三角洲的一般百姓之家。但是他的成長期有部分時間在夏威夷渡過（曾經因英文成績優異獲得學校獎狀），在香港受完醫學教育（故有「孫博士」之稱銜）。一八九六年間，清朝駐英公使館將他拘禁之後又不得不釋放，給他贏得革命先驅的名聲。一九〇五年，日本的擴張主義者協助他在東京組成了同盟會。因他有革命元老的象徵地位，一九一二年曾擔任中華民國大總統之職幾個星期，之後便讓位給了袁世凱。

孫的國民黨本來的宗旨矛盾不定——只有重整中國社會的有限目標，到一九二〇年代卻突顯得十分清楚。因爲孫中山於一九二二年決心要向蘇俄學習，他的接班人蔣介石一九二七年的決定乃是與蘇聯一刀兩斷。

列寧主義所說的反帝國主義理論已超出國家的範圍，因而帶有一些世界性的色彩。由於政治思想在中國向來是以放諸四海皆準的原則爲依據，而且中國自古就有包容文明世界的傳統。因此，中國的

革命者自然選中了有全球普遍效用的教條為號召依據。孫中山雖未表示贊同共產黨的階級鬥爭觀念，卻清楚看出共產主義方式的有用之處，所以同意容共，共赴民族主義革命。

俄國布爾什維克的共產國際，是將分散在各個國家裡的共產黨組織而成。一九一九年召開的共產國際第一次大會，曾鼓勵在歐洲各地進行革命。一九二一年以後，列寧回到他的「新經濟政策」上，雖然共產國際仍在與復甦的歐洲社會主義政黨較勁，其革命性卻已變得較不積極。只有在中國的作風依然不改。

列寧堅信，西方資本主義利用亞洲落後國家為獲利來源，才得以支撐其資本主義制度。如果亞洲不再受帝國主義剝削，西方國家的工資將持續上漲，從而迫使資本主義迅速崩潰。亞洲的民族主義運動，將使帝國主義列強喪失賺錢的市場和原料的來源，因此等於是對西方資本主義最弱的弱點進行「側翼攻擊」。西方資本主義的最弱點是亞洲經濟結構，這兒也是帝國主義剝削勞動階級最不留餘地的所在。

蘇俄政府逐步放棄了沙皇時代與中國締結不平等條約的特權，藉以討好中國。不過隨即發現這麼做對以前在東北的權益而言吃虧很大，因此其外交部繼續與北洋政府以及華北軍閥有外交往來，同時卻以共產國際進行革命顛覆。

一九二二年的孫中山已經歷過三十年的風浪，走到了一生機運的低谷。他於一九一二年被擁上中華民國總統之位，卻眼見自己的國家分裂為軍閥割據狀態。爲了藉用軍閥手段使中國統一，他得與廣

東的投機武人共事，卻於一九二二年六月間因爲不敵對方的陰謀而逃往上海。就在此時，他證明了自己是國民黨的首要領導人，也證實他無力完成革命，於是才與共產國際聯手合作。一九二二年九月，孫中山便按蘇維埃路線開始重組國民黨。

這種爲便宜行事而結合之舉，是有嚴格限制的。聯合聲明由孫博士和蘇俄代表於一九二三年一月宣布。聲明中說，孫並不贊成中國實行共產主義，因爲環境條件不適宜。蘇俄則同意，中國需要統一與獨立，故樂於協助中國國民黨的革命戰鬥。孫中山於此時寫信告訴過蔣介石，能找得著誰幫忙就找誰幫忙了，而西方列強都不願幫忙。雖然孫中山此時爭取且接受了蘇俄之助，在他心目中，共產主義並不能取代他自己的三民主義——民族、民權、民生——而成爲中國革命的方針。即便他發覺，將共產黨強調的以反帝國主義精神激發群眾運動之說併入他的想法，有其效用。

以這欠安定的結盟爲依據，蘇俄的協助隨後就到。孫中山於一九二三年初在廣東成立政府之後，便派蔣介石到俄羅斯考察三個月。蔣回國後，於一九二四年擔任在廣州新成立的黃埔軍校校長。這時候，擅長組織且曾居留美國的蘇聯顧問鮑羅廷（Michael Borodin），擔任指導國民黨革命的專家之職。他幫忙創辦了一所訓練宣傳家的政治學校，教國民黨的政客如何博取群眾支持。於是國民黨按蘇俄的範本發展了許多地方性的小組織，並且由小組織選出代表，參加黨的大會。第一次的全國代表大會於一九二四年一月舉行，選出蘇維埃式的中央執行委員會，以爲黨內的主導權威。黨章由鮑羅廷起草。

協助中國民族主義革命之餘，共產國際隱而不宣的目標是要發展中國共產黨，並且使中共在國民黨內取得戰略地位，進而控制國民黨。因此，中國共產黨黨員在國民黨同意之下，以個人身分加入國民黨，同時中國共產黨仍然另成一個獨立組織。由於共產國際代表堅持，中國共產黨首肯了加入國民黨而成「內部集團」的策略。孫中山覺得此策可行，因為中共的黨員甚少，兩黨基於反帝國主義而聯合，而國民黨也有意帶領一個寬容的、全國性的、多階層的運動以避免階級之戰。孫中山同時覺得，民生主義和共產主義的差異不大（至少按列寧的新經濟政策看來是如此）。至於中國的共產黨員不過是一群想要壟斷俄國援助的「青年」，如果俄國為與國民黨合作而必須不承認這些青年，俄國人就會這麼做。

中國的共產黨員們卻正在都市工人、貧苦農民、學生之中尋找確定的階級支持。不過他們看得出，這種階級基礎還太弱。所以起初只求跟著民族主義運動走，利用這個運動，但不要令其中佔大多數的非共黨分子產生反感。應注意的是，共產黨在中國這時候還只是嬰兒期。一九二二年的黨員還不到三百人，到一九二五年僅有一千五百人左右。而一九二三年的國民黨人數已將近五萬人了。賽克（將出版）查閱中共早期文件，指出共產黨人在運用「內部集團」策略時的進展乃是假象。事實真相是，中共黨員擠入國民黨高階位時能有影響，卻沒有勢力。中共於一九二六年五月宣稱領導了一百二十萬名工人，其實只是工人代表曾出席中共主導的第三屆勞工大會。他們造起來的不是一泥巴腳的巨像，而是泥巴腳的佛陀像」（註：feet of clay 字面意為泥巴腳，意指根本弱點）。共黨在一九二

○年代的第一次聯合陣線中，無論是在都市或鄉村，都未能打下長期支持的基礎。

國共諒解從一開始就不穩當。其維繫力量是彼此的利用價值、共同的敵人——帝國主義，以及孫中山在世之時對國民黨內反共較激烈分子的駕御力。

一九二五年間，上海和廣州的學生示威與帝國主義勢力開火的事件（五月三十日與六月二十三日），掀起全國人的反帝國主義情緒。不平等條約與外國人的特權持續存在的惡劣事實，造成震驚全國的五卅慘案。引發的行動包括對英國與日本的長期抵制與罷工。

蔣介石之得勢

一九二五年三月孫中山不幸早逝之後，他的追隨者完成了自廣州至長江流域的北伐（一九二六—二七）。受了新的宣傳訓練的國民革命軍人員，比蔣介石的軍隊先一步出發。軍隊有俄國顧問，配有俄國武器。藉著宣傳先行，鼓勵民眾，以及「銀彈」賄賂的手段，北伐軍的六支主力將華南地區的三十四支軍閥部隊擊潰，或是予以收編。

中國的民族主義因此於一九二五至一九二七年達到新的抒發高峰，對象則是帝國主義列強之首的英國。英國人爲了自保，一方面歸還了漢口和九江的租界，另一方面糾集列強組成一支有四萬人的國際部隊，以保衛上海。大多數傳教士——有好幾千人——因爲恐懼反洋行動，都自其內地駐留處撤

出。一九二七年三月，革命軍到達南京之時，外國居民遭到攻擊。有六個人喪命，其他人則在英美兩國砲艦掩護下撤離。

就在一九二七年春天，革命軍內部潛伏的左右翼分裂終於浮現。兩年北伐行動中，左右兩派大體上都合作行動，但蔣介石早在一九二六年三月就曾在廣州下令逮捕左翼分子，據稱是要反制對方挾持他的陰謀。一九二三年在俄羅斯的三個月考察，已經使蔣認識了蘇維埃的作風，也令他疑心共產黨圖謀不軌。北伐成功後，情勢終於明朗。

簡言之，自廣州遷至武漢的革命政府，到了一九二七年三月間已經為國民黨內的左翼與共產黨人把持。其領導人包括孫中山的遺孀宋慶齡、孫中山的大弟子汪精衛、革命軍首席顧問鮑羅廷。全國首都改設在武漢。由於武漢是重要工業中心，正適合共產黨人的策略。革命政府雖有中共黨員為閣員，但軍事力量很弱。

國民黨內較保守的領袖所支持的蔣介石，原本以長江下游富饒的戰略要地為目標。蔣生於寧波內地的地主士紳家庭，在華北與東京受完軍校教育，繼承了中國日本慣常的儒家（並不開明的）觀點。一九二七年間，上海南京地區一旦進入蔣的掌控，他就能夠以軍事力量預先阻止共產黨人的行動，並且鞏固自己的地位。二七年四月，共黨領導的工會控制了上海，與外國軍隊及戰艦對峙，共黨依共產國際指示，等候盟友蔣介石到來，豈知竟被蔣的軍隊——得上海黑道的青幫之助——攻擊，在一場流血背叛中傷亡極為慘重。

蔣以南京爲國民政府所在地。不久就有一名武漢當地的軍閥奪權成功，瓦解了左翼政府，有些左翼領導人便逃往莫斯科。南京的新政府解除了居要位的共產黨員之職，並通令全國實行清共的恐怖政策。有一段時間，清共行動大體上成效頗著。一些由共黨領導的小隊革命軍曾發生叛變，共產黨人繼於一九二七年十二月在廣州發動政變。這次奪權失敗後，共黨就退入鄉下山區，以撤往江西省者最多。

共產國際在中國進行革命實驗的不光彩敗績，曾受到莫斯科權力鬥爭的影響。托洛斯基（Trotsky）與其擁護者不贊成共產國際滲透國民黨的工作方式，他們事先已料到蔣介石會反共黨，故力主純粹共黨領導的獨立行動，在中國發展工人和農民的蘇維埃組織。史達林及其支持者卻認爲，在這麼落後的國家裡推動獨立的共黨運動，只會招致來得更快的打壓。這一派人期待，到了國民黨容共的後期，共產黨將可以如史達林所說的，把國民黨盟友當「榨乾了的檸檬」一樣扔掉。

共產國際之未能成事，主要當然是因爲距離現場太遠。像上海這樣連無產階級都未組織起來的地方，史達林藉馬克思辯證就想遙控其混亂騷動，根本不可能成功。共產國際在中國的計謀失敗，也肇因於共產國際先把中央集權的蘇維埃式黨組織教給了國民黨，要顛覆這種黨組織可比顛覆西方式國會政黨要困難多了。

蔣介石與共黨決裂，意味著要在革命軍行動到了某個階段時收拾一下成果。在階級鬥爭、社會革命、改變鄉村農民生活形態未發生前煞住了腳。

南京政府的統合鞏固，加上以軍事行動遏阻反叛，使蔣與國民黨的領導人經營出表面上的全國統一局面，並且獲得列強各國承認，開始推展行政體系——此乃是廢除不平等條約的先決要件。一九二八年春，蔣領導進行第二次北伐，隨即於六月間攻佔北京，改名為北平。十一月間，東北軍閥張學良承認了南京政府的管轄權，完成了中國名義上的統一。此時各國先後與南京政府締約，也使國民革命軍的行動獲得國際承認。

這個當兒，可歸納出來的結論有好幾個。國民黨雖然得勢，黨內卻有太多相異的成分，無從發揮黨的專政。相反的，不久就變成蔣介石的專政。國民黨成立初期曾以民族主義為驅策力，一九〇五年起是針對滿清異族統治而發，一九二三年起以締結不平等條約的列強帝國主義為目標。意識形態是激發學生行動不可或缺的，而國民黨的意識形態名義上是三民主義，但是三民主義實在只算黨綱（一組目標），不能算是意識形態（一種歷史理論）。一九二三年以前的國民黨未超出廣東軍閥勢力的格局，以後與蘇俄聯手，才按列寧主義路線改組，有了接受黨性灌輸的兵力，並且與中國共產黨組成聯合陣線。為期四年的蘇俄協助與中共合作，加上要求內除軍閥「封建」外除列強「帝國主義」的馬克思、列寧主義式的愛國意向，幫助國民黨掌握到權勢。

這個糾纏不清的故事暗示，二十世紀中國根本上始終只有一種革命運動，即是主要為中國共產黨領導的社會主義革命（也許這可以讓人看見國民黨較好的一面，顯得它一心一意要做的是強國與改革，並不是無休止的階級鬥爭暴行）。蔣介石於一九二七年四月在上海肅清中共黨人，雖然因此使列

強於一九二八年承認了南京政府，卻導致國民黨的革命精神渙散。過不久，國民黨就陷於對抗共黨與日本的腹背受敵境地。

南京政府的性質

一九二八年成立於南京的國民政府，似乎是一九一二年以來最大有可爲的政府。其成員有許多是留學國外的愛國分子，能夠勝任近代單一民族獨立國家的政務。近代生活的便利設施如電影院、汽車、劇院、手工藝、書報雜誌、學校和教員，很快就在南京處處可見了。各種新設機構包括中央研究院的十數個研究所、國民政府的公共衛生部、中央農業實驗所、海關稅務的多種相關部門、中國銀行的研究部，以及許許多多類似的機關。此種成長持續了十三章提及的文明社會之建立。

國民政府的潛能，它能爲中國人做的事，不久就要毀於日本軍國主義之手。日本人已於一九三一年佔領東北，三二年進逼上海以及北京天津一帶，並且於一九三七至四五年間全力侵略中國。一九三〇及四〇年代，日本以及工業技能與沙文主義阻礙中國的文明進步，正如德國的類似技術能力在歐洲的作用。國民黨南京專政本來就有弱點，在備戰以及不得不戰的壓力之下更加惡化。

國民黨的第一個弱點是喪失了革命目標。遵照孫中山的革命建國三階段（軍政、訓政、憲政三時期），國民政府宣布一九二九年爲國民黨專政的訓政時期之始。

自一九二四年一月國民黨舉行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後，黨採行蘇維埃式的組織，中央執行委員會變成主要的政治權威所在。政府高官大員由中執會選任，而且通常就來自中執會。憲政延後了。黨內的情報新聞部、社會事務部、海外事務部、組織工作部都在中央政府內部運作，但形式上隸屬國民黨而不隸屬政府。黨與政因此無從劃分。

如此一來，國民黨變成官僚體系的一支，原來的革命使命已經沒有了。國民黨早先對地方行政的監督、在軍中進行的政治工作、審判反革命分子的特別刑事法庭，全部都減少了，或是撤除了。工人、農民、青年、商人、婦女的群眾組織工作也停擺了。以前這類群眾運動曾動員全民支持北伐，但是現在南京的當權者卻對遊行、示威、群眾大會甚是不以為然。他們阻止學生運動，把二〇年代中期的這類行爲看成是打擊軍閥的有用工具。現在權力在他們手上，由他們支配運用，學生運動已經沒有價值了。抱持了這種態度的國民黨，黨員人數減少了，至一九二九年，黨員總數不過五十五萬人，其中二十八萬人是軍人。上海的黨員則多爲公務員和警察。

國民黨非但不是中產階級取向，還破壞了上海工商界的半自治局面。國民黨用黑道的劫持暗殺手段，威嚇商人多捐軍費。此外還成立和商會相似的組織，重組同業公會，調換其人員，迫使上海總商會關門大吉，嚇跑了上海商紳。現在由新設的社會局來監督行業組織、調解衝突、收集統計數字、推行慈善工作、維修衛生及安全設施、整理市鎮計畫。官方取代了商人階級。

國民黨也接管了抵制行動，以政府的力量組織對付日本貿易。抵制行爲變成了受管制的自發性群

眾運動，也可以變成對付大商家的恐怖手段。據白爾杰說，大上海的市政當局把持住「等於管理租界官員的權力」。兩萬（可能多達十萬）名青幫分子變成國民黨的特工，隨時搜查工會領袖和共產黨員，並且繼續脅迫不肯捐獻軍費給政府的殷商富賈。上海租界區已經不再是中國國民可以避難的地方了。

上海的銀行家現在和北京、天津的同行一樣，靠貸款給政府賺了大錢。一九二七至三一年間，他們承購了大部分的債券，總額約有十億美元。政府債券是以低於面值的價格賣出的，銀行業者實得利息為百分之二十或以上。

南京政府的政績，包括廢除釐金與關稅自主。新式鑄幣廠設立後，於一九三三年三月完成廢兩改元計畫。為處理外援資金，設置了全國經濟委員會。最後則是一九三五年的金融整頓，定四家大銀行為中央銀行，以法幣制度統一全國貨幣。政府控制了全國三分之二的銀行，對工商課稅愈來愈重，另有貨物出廠的統稅。此外也提高關稅。

總的看來，如白樂日所說，似乎「趾高氣揚的官僚機器將要再度扼殺進取事業心了」。高階官員謀求中飽私囊，政府則是利用近代化工商業強化自己的權威，並不利用投資效益好的企業來壯大國家經濟。南京政府既已將土地稅放給了省政府，就只得靠交易稅過活，以至於使本來該得政府全力贊助的企業界反而受到打擊。這些反發展的政策，同時阻撓了國內的高經濟效益企業投資以及外國的資本貸款。南京政府的十年中可能經歷了農業經濟的持續停滯，平均國民生產力沒有明顯的增加。另外，

抵銷經濟發展成果的還有「官僚資本主義」，亦即是，由官吏和政治集團支配企業與金融。這些官吏和政治集團藉著操縱政府獨佔事業、金融、開發計畫、大小機關而自肥。結果，南京政府連債務都償不清，更不用提如何步入再投資與工業化以自足的階段。儲蓄存款都輸往政府現時所需或私人投機，國家的資金資源並未被動員，連軍事開支也動用它不得。

這種負面觀點，被經濟史學家柯偉林（William C. Kirby, 1984）的意見沖淡了。柯氏堅決認為，國民政府雖有處於戰時的缺點，但的確有其建設國家的成績。國家資源委員會領導的兵工業便是明白的證據。不論怎麼說，大多數研究此題目的人士同意，南京政府之存在不是為了代表中產階級社會的利益，而是要使其勢力永固，與以往王朝政權的情形頗相似。

如果國民政府不算「中產階級的」，是否至少該算是「封建的」？也就是說，是代表地主階級權益的？答案是混合的。由於南京中央政府把土地稅交給省政府去收了，省政府爲了收入著想，通常會讓地主們安居老巢。中央政府的軍官尤其可能變成擁有大片地產的人。南京政府反對動員農民，卻贊成權力集於中央不要分散。「封建」欠缺明確意義，比較實用的法子是把南京政府看成有雙重性格，在都市重鎮與外交接觸方面比較近代化，與各省軍閥的老式較勁上卻是反動的。對外時它可以繼續努力朝現代化走，至少可以裝點政府的外表。對內時卻不斷打壓社會變革。外國人比較容易意識到它將有什麼光明前景，而且按英美式的想法，認爲中國若要往前進只有靠漸進的改革，不能激變。

體制的弱點

南京政府之所以得到外國認可，最主要就是因為有現代化作風。行政院之下的外交、財政、經濟、教育、法務、交通、戰爭、海軍各部，都在南京建起宏偉的辦公大樓。除了行政、立法、司法三院之外，還設有執行檢察審計權的監察院，以及甄選文職公務員的考試院。這許多新院部吸收了受過高等教育人才，這些人都很清楚中國在世界上受人輕視的地位，無不借現代科學來治中國的古老問題。起初政府中確實有一番清新氣象。

不幸又遇上第二個難題——南京政府能力有限，如何治理中國為數四億的人口？國民黨雖有設備和新式廠房，卻只能算得上是中小企業。工業生產趕不上比利時，空中與海上力量不值一提，生活上的便利設施連美國中西部的一個州都不如。這個一個既小型又半新不舊的政府，卻想要罩住遼闊古老國土上變化莫測的浩繁人民。整體而論，中國人民尚未承擔重稅。湯瑪斯·勞斯基（Thomas Rawski, 1989）發現，一九三〇年代初期的中央、省、縣稅收總額，只佔中國總生產量的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七。可是，南京政府裡推行現代建設的人士卻想要發展現代化農業、鐵路與公路、全國性的新聞通訊系統，以及提供機會給青年及婦女的新觀念。南京政府發現，最強有力的支持來自各通商口市，最豐厚的收入來自外貿的關稅，最大的困難在於接觸不到農民群眾。事實上，南京政府起初只控制長

江下游幾省。而且與各省軍閥政權的政治鬥爭始終不斷，甚者經常要用武鬥才能鎮服。

再就是，國民政府從一開始就有人事造成的體制弱點存在。一九二六年誓師北伐以前，廣州的國民黨成員包含了孫中山那一代的同盟會元老，以及比較年輕的理想主義激進分子——這些人多半具有國民黨員兼共產黨員的雙重身分。鮑羅廷帶來的蘇維埃成分，已經融入蔣介石的漸漸昇高的軍事領導。然而，不過五年時間，原本在廣州有朝氣的傑克爾醫生（Dr. Jekyll）就變成了在南京卑劣的海德先生（Mr. Hyde），是什麼原因使國民革命運動變臉如此之快？（註：Dr. Jekyll and Mr. Hyde，即《化身博士》，前者是溫厚的醫生，服變形藥後變成兇殘的後者。）

因素之一當然就是清共行動以及對殘餘共產黨人的排斥壓制，中國共產黨那種少不更事的理想主義已被一筆勾消了。第二個因素是，舊官僚系統與軍閥政府中的一些高官加入國民黨，形成一股影響力。仔細挑選黨員，或執行黨的規章，從來就不是國民黨的特色。這個黨一直是一大堆不聽中央指揮的相互競爭的派系組成，黨員方面則照例是來者不拒。有些軍閥甚至帶著整支軍隊入黨。國民黨在南京得勢以後，因為納入了腐化而隨波逐流的舊官僚，收容了愈來愈多毫無原則的投機分子，把原來的革命理想主義沖淡了。易勞逸（Lloyd Eastman, 1974）指出，早在一九二八年間，蔣介石自感有領導之責，曾經說：「黨員們不再為信仰原則或群眾而努力……革命黨人已經墮落，喪失了革命精神和革命勇氣。」他們只為權勢和利益奮鬥，不再願意犧牲。到了一九三二年，蔣索性直截了當地說：「中國革命運動已經失敗了。」

簡而言之，國民黨得了勢就變了質，畢竟當初曾利用上海青幫黑道力量來剷除共產黨。起初，許多中國人十分擁護南京政府，但是舊式官僚主義的惡形惡狀不久就令他們大失所望。除了打壓中國共產黨的白色恐怖手段，國民黨的警察曾對其他政黨和行業的各種不同人士實施攻擊、鎮壓，有時候予以處死。新聞業雖然持續存在，卻受到嚴格檢查。報社出版社會受到騷擾，甚而有發行者遭暗殺。大學一律受到管制，必須教授三民主義，而且時時調查有無悖離正統的跡象。任何人只要表示關懷群眾，就會被指為親共。這種反共立場，如果不至於阻止了一切改善人民生活的計畫，也已造成打擊。國民黨便是這樣讓自己脫離了革命奮鬥。與壓制手段、檢查制度並行的，還有舞弊營私和行政效率低落。舊的俗諺「做大官賺大錢」不但回來了，而且變本加厲。

這種禍害成爲蔣介石的沈重負擔。他本是一絲不苟的人，而且一心要完成中國統一。到了一九三二年，他對黨感到徹底失望了，對於不能強化領導力的民主西式作風也心灰意冷。於是他著手組織一個法西斯式的團體，以一、兩千精選的狂熱軍官組成。這些人暗中擁戴蔣介石爲墨索里尼（Mussolini）和希特勒（Hitler）式的強人領袖，一般多稱他們是「藍衣社」。一九三四年倡導的新生活運動，主旨在宣揚固有道德，掃除萎靡的社會風氣。這個運動便是藍衣社在幕後推動的。南京政府時期的這種法西斯動向，若不是歐洲的法西斯專政與中國隔絕，還可能變得更強烈。

蔣介石能在這混雜局面之上穩住自己，關鍵在於他不完全投入任一派系。他宣稱是虔誠的美以美派基督徒（Methodist），聽取傳教士的建設意見。他曾經支持國民黨的組織部而與藍衣社對立，但

通常是讓黨發揮不了作用，不讓黨參與行政。此外，他使以前是他學生的黃埔軍校派和軍中其他派系勢均力敵，又使行政系統的政學系和黨組織的CC（陳氏兄弟）派互不相讓。他的角色的作用是，除他以外沒有別的最後決策力量，更不用提讓群眾參與決策的事了。他與二十年前的袁世凱一樣，發現中國的政治似乎需要有一個獨裁者。他雖然在不同的時候擔任過各種不同的職務，卻顯然是唯一的最高領袖，他的政治手腕可是慈禧太后望塵莫及的。蔣介石推崇的榜樣人物之一是曾國藩，曾以平定太平天國之戰而使天下黎民免受革命動亂的大破壞之苦，所以被蔣尊為前輩楷模。

總而言之，蔣介石承繼了中國統治階級的傳統：他的道德領導是用儒家術語表達的，他的政府辦起事來卻流露出效率低的陋習，他曾於一九三二年間說過：「事情到了政府部門裡就公事化了——改革計畫全都是辦得無精打采、心不在焉、沒有效率。」其結果是，鄉村改良的紙上計畫極少付諸實施，經濟發展也都變得七折八扣。

南京政府實施孫中山的五權憲法，結果很糟。立法院的權限與行政院相形見绌，而行政院各部會又有黨的各部會為較勁對手。考試院等於沒有發揮功能。據易勞逸所知，「到一九三五年，才只有一千五百八十五名通過公務員考試的人」。而這些人之中有許多根本就没有被任用。至於監察院，雖然承襲了古時御史的職權，卻幾乎完全没有用武之地。自一九三一至一九三七年間，「院方收到的案子共指控六萬九千五百名官員涉及貪污，結果只有一千八百人被發布了起訴書」。更糟的是，監察院沒有司法裁決權，一千八百個涉嫌貪污的官員中，只有二百六十八人經法庭審訊被判有罪。這二百六十

八人之中，有二百一十四人未受處分，四十一人受到輕罰，只有十三人被撤了職。

和文官政府這五院平等相對的，是蔣介石任委員長軍事委員會。這個委員會用掉了南京政府歲入的大部，並且自己成立了一個實質上的軍政府。蔣介石順理成章擺脫了俄國軍事顧問之後，很快就另聘德國人代之，組織起和文官政府各自為政的軍事指揮系統。其參謀部以及軍事委員會前身的各部，都聽命於最高統帥蔣介石，文官政府的五院則服膺於他的主席職權。德國軍事顧問著手發展訓練了龐大的軍事系統，期望能爭取到德國提供的軍事工業援助。一九三〇年，德國派了一個「中國研究委員會」來考察三個月，還設了好幾處文化機構，以發展更密切的關係。此外中德民航線也開闢了。

日本人於一九三二年佔據東北，激起北京知識分子以及一般人憤慨，主張為自衛應發展全國實業。科學界人士於是動員起來，一位留德的地質學者擔任了教育部長。一九三二年開始組織的國家資源委員會，由翁文灝主持。翁是進士出身，又在比利時的盧萬（Louvain）修得地質及物理博士學位。他是品行正直無瑕的人，非常聰敏，在國民政府的經濟設計畫中擔任高階要職。國家資源委員會是直接受蔣介石與軍方指揮的，其宗旨是要開創國營的鋼鐵、發電、機械、兵工等基礎工業。工業發展計畫包括了爭取外國投資，尤其要爭取德國投資。一九三三年間，先前成立的德國軍事顧問團已在運作之中，以軍事工業合作為目標。中國的鎢成爲德國工業極重視的礦產。一手組成德國新式陸軍的席克特將軍（Hans von Seeckt）曾兩度來到中國，並主張建立有新的軍官團的菁英軍隊。

一九三七年日本攻打中國的時候，國民政府已經和納粹德國培養出前景看好的關係。但是，德國

同時與日本發展的關係，以及一九三九年的德蘇互不侵犯條約，迫得中國捨德援而轉向依靠尚在微量階段的美國援助。

第15章

中國共產黨之復臨

農村生活的問題

革命運動的諸多起因之中，最不易為人察覺的即是未受過教育的農民大眾的心態。至於物質生計的優劣，倒可以從經濟狀況上看出來。運氣好的話，還可以拿到統計數字為依據。自一九一二年民國建立至一九三七年日本攻打中國，這期間的中國經濟成長如何，至今仍是爭論的議題。樂觀的看法——大體上以生產、貿易、投資的全面統計數字為根據——舉出中國棉紡織品的生產與消費增加為例，一九三〇年代中期所用的棉花，多於英、德兩國加起來之量。湯瑪斯·勞斯基詳列了銀行服務、貨幣供應、工資率、交通與貨運、消費等項目的成長數據，都是與持續的人口成長相隨的。他構想的

是一個以穩定步伐漸漸工業化的社會。然而，在這麼遼闊的國家裡，這種外觀之內可能也包含著大堆的都市貧民區和無數窮苦的鄉村。

有關中國鄉村貧苦境況的研究分爲兩派。一派強調統治階級藉地租、高利貸等壓榨手段剝削農民，導致收益的分配不公。這種地主階級剝削行爲的看法，合乎馬克思主義者的理論，也成爲許多人的信條。另一派，按雷蒙·麥爾斯（Ramon Myers, 1970）所說，是比較「折中主義」的；這一派強調的是舊式農業經濟的許多造成產量低的原因：每家人二畝田的耕地太小；這些小片耕地運用不當；農民缺乏資金，又不易取得新工技；無法控制自然天災；原始的運輸方式增加了市場成本。

贊成第二派說法的人指出，大多數中國農人是自耕農，有些人既是自耕農又租地來耕，只有大約四分之一或五分之一是不折不扣的佃農。因此，受地主剝削並不是農民的普遍處境。其影響也不如缺乏資本和技術的影響來得嚴重。勞力的供給卻是源源不斷的，因爲社會習俗規定人們必須養兒防老，而且必須生兒子傳宗接代，以免死後無人上香祭拜而變成孤魂野鬼。

不論問題的重點放在生產效率低或是分配不公方面，都可以看出來根源還是在於鄉村社會結構的影響。縣以下的行政是較少有人研究的，據杜亞拉（1988）分析，「清末新政規定，各鄉村應成立財政系統，以籌集建設新式學校、行政單位、自衛組織的資金。」中央政府轄權如此深入鄉村社會，乃是史無前例的。其重要措施包括，新稅課徵不再按以往是以個人或私有財產爲對象，而是以鄉或村爲一財政個體而課徵。結果造成舊式鄉下社會大亂。

鄉間社會的組織，按杜亞拉所說的，是以「文化性的勢力連結」為依據。他所指的即是，宗族親屬的輩分關係、市場的等級、宗教的尊卑地位，甚至包括水利管制、主顧關係、姻親關係等等，這一切所形成的「勢力和權威可以在其中發生作用的那一套架構」。換句話說，鄉村領袖人物的威權，來自家族關係、商業往來、宗教禮俗、自發結交的情誼、人際與法律互動行為的交錯相互影響。鄉村社會的文化性連結（cultural nexus），也就是這種種交錯相互影響的關係。

二十世紀初年開始推行的新政中，主要刺激鄉村改變的就是新的徵稅措施。縣官指派了衙門書吏做簿冊登記，另外有不支領薪水的「地方」、「地保」，每人負責催收六、七個村莊至二十個村莊不等的稅金。杜亞拉稱之為「經紀業務」的功能。他發現縣以下的稅收，通常可分為三個層次。各地的用詞或有不同，但大致都在縣以下劃分區，區以下為鄉，鄉以下為村。地方或地保通常是以稅款包收者的姿態工作，收足了應繳之額以後，還可以賺取生計，打點必要的開銷。

各個村莊也可能聯合起來，出一筆錢給這位他們自己選出來的地方或地保，這位地保就會為他們的利益著想而手下留情。拿了村民好處的地方地保，也會為村民提供一些服務，例如組織自衛隊或田地收成守望戒備，保釋被衙門扣押的無辜村民等。這種「保護性的經紀業務」，可以具有以往被認為是地方士紳可發揮的功用。本書第四章敘述的士大夫階級社會，不可能一成不變。士大夫階級的活動，在縣官級的管轄領域下最為頻繁。人口增加之際，最低階層的士人——生員與監生——愈來愈少涉入縣以下的事務，因而也使縣以下的人員品質大不如前。

中央政府權力伸入鄉村，一般的結果是使村民本來就捉襟見肘的處境更爲惡化。年頭安穩的時候，以主客的人際關係爲基礎的道德性經濟（moral economy）可以正常運作，如地主兼放貸人與佃戶兼借款人之間的關係即是一例，彼此送禮或請吃飯都可以潤滑這種人際關係。雙方各有其可扮演的恰當角色。

然而，年頭不好的時候——有天災、戰亂、貪官的時候，這種社會關係就被攪翻了，村民們沒有了領袖，全然不知所措。政府加徵新稅後，家境富裕的地主退出了原來村民領袖的地位。取而代之的是「地痞」式的包收稅款者，這種人通常都是拼命刮錢的，而且多不是本村人。正派的農民因而都避免去做監督擔保契約的中間人。這種時候，大地主大財主都遷到城裡去了。政治權勢不再繫於文化的連結關係，鄉村也就淪爲「政治掠食者的捕獵場」。簡言之，政府強國計畫把徵稅要求加諸鄉村領袖身上，使鄉村領袖與鄉民村民之間有了隔閡。無所謂道德原則的包收稅者接管了收稅職權以後，舞弊的情形也增加了。前文曾提及，地主在外地的情形漸增，地主的財務總管又無力代理必須本人躬親的地主佃戶關係，才導致江南地區的文化連結關係解體。

軍閥時期的地方行政是每下愈況的。地主階級不再是國內最上層的一等人，也不像以往那樣有滿腦子爲人導師的儒家理想，變成目光窄而顧私利的人。幫會組織——如上海的紅槍會和四川的哥老會——成爲地方財主用來自保的工具，以免遭受百姓騷亂或官吏壓榨之害。幫會組織都有許多分支，會內有類似總務財務的部門，以及可以動員暗中有會員身分兄弟們的當家堂主。大家族有了幫會撐腰，

往往可以在類似成都平原這樣的富庶地區中變成一村之主。這種秘密結社可差遣的武力是一群職業殺手，其收入則來自包庇妓院、賭場、鴉片煙館、不納稅的黑市買賣等。除了這較不名譽的一面，幫會組織也保護從事一般正當行業的自家兄弟，而且常有最富的大地主或官吏做他們的大哥。

國民黨於一九二七年開始當權之時，由於有電話、電報、公路的聯絡，南京（以及後來的重慶）一有命令，就可以立刻下達各地村鎮。南京政府於是繼續建設鄉間官僚機構。按孔斐力（CHOC 13）描述，取代帝制時代縣官與士紳的，是南京派來的行政官員，以及他們要推行的改革，還有警察組織的反共保安網。以前皇帝派任了縣官以後，指揮縣官就是省級大吏的事了。現在的中央政府不然，都與地方縣長有直接聯繫。縣長們都要到首都去，接受蔣介石的中央訓練團的灌輸調教。另外，中央政府還設置負責管理軍事、關稅、運輸等事務的地方行政機構，是獨立於正規縣政府結構之外的。國民黨也設了地方支黨部，由中央黨部控制，與公務員系統是平行的。縣以下的新層級有區、里、鄉、鎮、村、鄰與戶，恢復起保甲的制度。

國民黨的理論是，政府在訓政時期可以通過這種層層戶籍編制訓練人民學習地方自治。一九三九年間，國民政府頒布了重組地方政府的新法令。各戶家庭改採較有彈性的方式組成甲與保，村與鎮變成可以自己運作地方行政的法人團體。每一保應成立保民大會，選出兩名代表參加村民大會或鎮民大會，協助村鎮長治理事務。村鎮長則由民選。按計畫，一九三九年的法令應於自由的（即國民黨的）中國幾乎所有縣內實施。但是，當時大權在握的是軍方與警方。並沒有關於此種選舉形式確立的記錄

可循。

「地方自治」雖然在倡導民主的西方人腦中能激蕩起愉快的反響，對中國一般百姓而言卻有相當不同的含意。這個術語其實通常意指地方士紳管理事務的中介手段，用來取得村民的稅款，以完成現代化的改進。建公路、辦新式學堂、支付警政費用，都是頭腦新的士紳們樂見其成的，但是爲了換來這些而加徵新稅，使村民未蒙其利之前反倒先受其害。當時抗議實施改革的農民爲數不少。

再者，地方自治習慣上並不以一視同仁的舉手表決方式（一人一票）做決定，而是按村中大老們一向的議事慣例，用達成一致同意的方式。一九〇九年各省諮議局議員是由嚴格限制資格的選民選出的，議員們卻得以類似達成一致同意的方式再相互推舉代表。如果讓「民主」在二階層劃分的中國社會裡用單純多數決的方式運作，無異於否定自律修養使人品高超的理學信念。然而，在私人關係淡化之際，多數決似乎是現代作風所要求的。

回顧南京政府的這十年，我們看得出來，按理想，政府本該用改良農業技術的計畫來解決最重要的農業生產問題。南京政府早先曾要求「國際聯盟」提供公共衛生設施所需的技術援助。一九三〇與四〇年代，外國也曾提供許多極佳的經濟重建藍圖給中國。墾荒、造林、水源管理、水力發電、農作與畜牧育種、農具改良、土地用途改進、蟲害防治、儲穀設備、土地重新分配、降低地租、輕重工業建設、鄉村工業與合作社、低利農貸、民眾教育、公共衛生、交通運輸、法律治安，全都有人提倡，也都有顯然的理由。這些努力的第一的首要的目標，都是爲了提增農民生產力。這是中國的難題的癥

結所在，國民政府卻未能把它抓出來。南京政府根本沒有擬出詳盡的整治計畫，當然更不用說有什麼實際行動。

南京十年是西方國家該為中國的蓬勃經濟成長提供支援的時候，但是歐洲正全神專注著納粹德國，美國則因為經濟大蕭條與「新政」而自顧不暇。國民黨統治的中國這幾年中在許多方面有蹣跚的零星的進展，但是並沒有什麼特定目標。社會人類學家費孝通，曾以「荒歉不足之經濟」形容老舊農耕環境與習慣造成的泥淖困境。這種由來已久的低水準人力經濟，因為中國人強調知足之美德而長存不滅。農民自古就接受這種制度化了的貧困生活——除了這個也沒有別的了，才能夠令使個人把自己安插到關係團體之中，承受生活中的遭遇，並且因而達致自己與周遭社群的高度「社會性整合」。的確，中國農民的狹隘見識、低效率、粗陋飲食、病痛不斷，雖然令現代觀察者感到怵目，卻一直是舊社會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正如這些情形也是近代以前歐洲存在過的。

鄉村建設

南京十年期間，政府對鄉村並沒有大規模的支援，倒是有愈來愈多的私人力量普遍投入「鄉村建設」。好幾個地區的農民生活問題都有人在做研究，並且擬出推行教育與改善生活水準的方法。其中有一些是傳教士帶頭做的。西方人最熟知的是華北定縣的平教會實驗計畫，由信奉基督教的晏陽初主

持，部分資金來自洛克斐勒基金會。南京政府在首都附近發展了一個模範縣。另外值得注意的是學者梁漱溟——蓋·亞力托（Guy Alitto, 1979）稱他是「最後的儒者」，他在山東的鄉農學校建設首創風氣之先。根本上，這些改革建設的目的不外乎給農民一些公民教育、一些公共衛生服務、作物與牲畜育種的科學化改良。

相關研究最多的乃是晏陽初在定縣主持的平民教育運動，其影響範圍也最廣。晏原在耶魯大學讀書，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基督教青年會派了四十多名中國學生到法國參加華工服務，他便是其中之一。晏在替華工寫家信的時候，就開始教不識字的華工認字讀書，還辦了一份報紙。回中國以後，他便發動多人，利用青年會的宣傳及動員方法推行識字運動。這些事情把他帶到鄉村的問題上來，他除了推廣識字教育，進而擴及改良公共衛生、農業技術、手工業、貸款行銷合作社，召集村中長老、地主、官吏參加各種公眾活動並協助安排有益的行動計畫。

晏陽初往美國和英國募款，以聘請專精的人才。這些人必須想出可以實行的主意，而且所需費用愈少愈好。例如，衛生計畫徵召村中一名農人爲衛生員，經過十天訓練後，此人便著手做一些最重要的統計，找出最明顯存在的疾病向訓練中心報告。他配備有急救藥箱，可以分發眼藥、蓖麻油、阿斯匹靈，另外還可以替人們接種疫苗，做環境消毒。但是，查爾斯·海福德（Charles Hayford, 1990）的研究說得很明白，習俗的硬殼是很難打破的。例如，接生婆一向都是不講衛生的，有時候堅信乾牛糞的療效優於其他藥品或療法。

一九三二年以後，包括定縣在內的全國性鄉村建設運動，成立了許多有類似功能的工作中心及工作計畫，都是未受政府指揮管理的。一九三三年間，定縣踏出了最後一步，以自己提名推舉的人選擔任了縣長。其實驗性的工作設計出許多配合農民需要的措施，包括鄉村工業、合作社、稅款的公平正當運用等。地方上的保守人士覺得這些作風太接近共產黨了，終於設法把縣長調了職。

鄉村建設運動不久就發現，經濟生活上的問題與社會政治制度脫不了關係。西方式的任何民主改革，都必須有較高的生活水準為先決條件，而生活水準的提高又端賴社會改革。比方說，定縣打算推行的科學化改良所需的財力支持超出了農民的能力範圍，支持地方改善的農民組織必須得到官方許可，作物改良牽扯出地租和租用期的問題，識字推廣以後民眾表達委屈不平的聲音變大了。

簡言之，不論舊秩序的那一方面要做任何實際的改革，都意味著整個體制要做根本的改變。中國鄉下的問題太深遠了，要求改變的催促又太緊迫，以至於一有改革就似乎可能點燃起可能導致暴動的連鎖反應。

國民政府的地方自治計畫即是因為這種徵候而受挫。中央只能從表面上下達政令，根本到不了農村內部。要在地方行政系統中設置代表中央單位的計畫或立法，通常都和督軍及商會代表的省級利益相衝突。改革設計畫帶到地方上的有延長的公路、公共汽車線、電話、電報。各種設計畫，包括地質勘察、農作物統計、農業管理、地方治安，都要靠往農村加徵新稅得來的錢才能辦。農民們卻一直覺得，中央和城裡人搞的這些進步改革對他們沒多大好處，官僚們則是對這整套組織鄉村自治的觀

念感到陌生。結果，南京政府沒有把社會改革做成功，尤其是擴散土地所有權與減少遙領地主（*absentee landlordism*）兩件事的失敗，讓中國共產黨在一九三〇年代有了可乘之機。

毛澤東之興起

國民政府奮力要建立抵抗日本的軍事力量之時，中國共產黨正在鄉村裡掙扎著求生存。一九二七年間原已有大約六萬名黨員，卻很快就被蔣介石的白色恐怖消滅了十分之九。剩餘的黨員許多從此就聲消跡匿，最固執的分子則躲入偏遠的鄉下，漸漸形成十多個根據點，以小撮的「紅軍」（即共產黨員）支持反叛的政治領袖。毛澤東和軍閥軍官出身的朱德在湖南江西南部邊境聯合以後，開闢了一個主要基地。但隨即往東北移入江西山區，以瑞金為中心據點。其他基地分別建於武漢東北的大別山，或江蘇北部長江口的洪澤湖沼地周圍。

意識形態與組織力相輔運用無疑一直是大多數革命運動的致勝法寶。毛澤東的組織原則和任何其他成了大功的流寇所用的一樣，用強力與狡詐（包括一套新理論教導）來討好地方人民。通過共產國際從蘇俄借來的意識形態，耗費了相當長的時間才適應了中國的環境。例如，馬克思列寧主義的歷史析解中，都市無產階級、工廠工人、加入共產黨的工人領袖都佔有關鍵性的地位。中共用農民群眾取代無產階級以後，工作才有了進展。但這麼做等於是把原來的理論意思顛倒了。

陳獨秀於一九二七年因爲共產黨在他領導下幾乎敗亡而失勢。以後，中共領導權就由一連串的青年擔當，都是莫斯科共產國際提出的人選。由於這些人在上海和其他都市裡必須躲在暗中活動，使他們發動革命之戰的能力大受妨礙。教條宣傳可以印在紙上，卻不能糾集群眾運動。活動者仍接受莫斯科指示，並且把這些指示傳送到各個基地區。

一九三一年起，著名的留俄派「二十八個布爾什維克」（即國際派）掌控了中國共產黨的大權，蘇俄的影響力更爲加強。這一派人的觀念和目標都屬馬列正宗，並不切合中國的實際狀況。他們仍然高倡無產階級革命，企圖佔領都市，繼而使各省獨立。這個路線對國民黨正有利，共黨則是每次舉事必敗，根本沒有在中國掀起暴動的「巨浪」。到了一九三三年，中共中央委員會被迫撤出上海，遷往江西的大基地，也就是毛澤東坐鎮的地方。撤來的人雖然職位比毛澤東高，卻和他一樣融入了農民的生活與其疾苦。從這時候起，毛澤東的人格與觀念就成爲支配中國共產黨革命運動的一個要素。

毛澤東勝過當時其他人的地方在於他能使理論與實踐一致，這是儒家哲學的重要中心思想。我們可以觀察一下，自一九二三年起在國民黨主導的聯合陣線之內活動，毛的觀念是如何發展的。他曾任廣州的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候補委員，在廣州時也主持「農民運動講習所」。講習所提供爲期五個月的教育課程，毛澤東並於一九二六年五月至十月間親自給六個班授課，教導了三百二十名來自中國各省的學生。講習所的課程似乎是以分析農民問題與分析鄉間階級結構爲主。毛澤東以一九二五年在湖南組織農民協會的六個月經驗爲依據，在一九二六年間撰寫的文章中，描述了農民階級——上起自耕農，

下至無土地的勞工——無法擺脫的被剝削處境。他指出，農民受的壓迫來自：(1)高額地租——佔收成的一半或更多，(2)高利率，每年為百分之三十六至百分之八十四，(3)高額地方稅，(4)農業勞力被剝削，(5)地主與軍閥、貪官串通，想盡辦法地剝削農民。在這整個制度背後還有帝國主義者的共謀，他們的目的是維持既有秩序，以方便他們在中國貿易牟利。

這時候，毛澤東已經完全接受了列寧主張的以階級鬥爭為手段，進行對抗資本主義、帝國主義者的世界性運動。不過，毛認為，在這一般公認的架構中，中國革命的成功關鍵有三：一是徹底析解明白鄉間的各種不同階級。第二，要以非常實際的方法辨別，在什麼樣的革命階段中該與那些階級合作，與那些階級對立。第三，黨工在鄉村扮演的角色應該是指導者、催化劑，不應是無所不知的人。他必須小心審視村民的困境與不滿、期望與恐懼；唯有如此，他才能表達出農民的需求，並且照計行事——盡可能聯合最多數人攻擊最小的目標，以達成革命步驟。

不幸的是，一九二六年間毛澤東在做這些打算的時候，中國共產黨卻一心只想用聯合陣線的策略。黨員們仍舊認為，一九二〇年代的國民革命運動應定義為中產階級的革命。歷史卻將證明此種看法相當有問題。中國共產黨就抱持這個誤導的信念，聽從共產國際建議，不計代價地繼續與國民黨聯合，把動員受苦難農民起而行的觀念低調處理，直到帝國主義已經被新的中央政府逐出中國以後。爲了維持與國民黨的聯合陣線，放棄鄉間的社會革命似乎是無可避免的。中國共產黨反對「農民行動過度」，是因爲北伐期間南方各省農民組織蔓延太快，曾惹來當時仍大權在握的地主武人集團血腥鎮

壓。中國共產黨沒有自己的武裝兵力，因此，農民運動在一九二七年國共分裂後就迅速煙消雲散了。這也是中共咎由自取。

在此時期，毛澤東很本分地配合莫斯科轉達的路線，而且試圖把握設想中的時機「高潮」，只不過這高潮並未出現。他發現，農民階級的力量可以動員，甚至可以包圍城市，但是卻對抗不了國民黨的軍隊。因此他也明白了一件事，中共必須在一個可以集合人力與糧食補給作戰的基地領域之內發展武裝兵力，才可能存活以至壯大。自一九二二年起，「江西蘇維埃共和」便成爲達致這個目標的工具，領導人自然是毛澤東。

這一回，共黨爭取農民支持的辦法是重新分配土地、發現大地主就予以掃地出門、特別照顧窮困的農民。毛澤東和二十八個布爾什維克起爭執的地方很多，其一是對待富有農民的方式。毛澤東認爲富農是地方經濟的必要成分，有意安撫他們。可是，留俄派的教條主義者卻認爲富農對共產革命的無產階級本質有害。據湯尼·賽克指出，毛澤東的用意是，掃除養成鄉村社會安定狀況（及問題）的地主佃農主客關係，再以經仔細分析形成的新社會秩序——此乃是階級鬥爭的準備動作——取而代之。但這可不是容易辦到的事。

蔣介石發起的消除江西共黨「毒瘤」的行動，迫使中共引用游擊戰術。游擊戰術的第一原則就是，誘使敵人沿其補給線前進，再將其先導部隊包圍切斷。第二原則是，除非敵寡我眾，而且確有勝算，決不發動攻擊。江西東部的山區崎嶇地形和狹隘谷地，正是運用這些戰術的理想所在。蔣介石的

先頭部隊愈往前推進，就愈脆弱。蔣軍只在一九三四年的第五次行動中勝利，這一次由德國顧問在進攻沿途山邊設計了碉堡系統，其位置使各碉堡的砲火可以依序先後作掩護。碉堡由卡車運補給，固若頑石，終於使蔣軍佔得優勢。游擊戰術的第三條原則——動員農民供給資訊並補充人力與糧食，也因此一戰而喪失效果。

長征，一九三四—一九三五

一九三四年末，中國共產黨展開「長征」行動（見地圖22）。開始可能有十萬人的隊伍，一年後只剩下大約四至八千人。長征的要旨是，在國民黨勢力外圍找一個根據地盤，這與滿人當初據守明朝帝國外圍的情形不可謂不相似。中共需要一個他們能控制能組織的地區。如果能佔取雲南省，正可符合這個目的。但是雲南的軍閥並不打算讓共產黨接收，相反的，他們正逐漸被蔣介石的追兵接收。蔣軍在追剿共軍的時候，名正言順地把中央政府軍隊帶到了各個遍遠省分之內。

長征一直被看作近乎奇蹟的事，相關的記述比討論摩西帶領上帝選民過紅海的記錄還要多（一年走了九千六百多公里，平均每天要走二十七公里多）。這麼浩大的軍隊和黨工人員怎能夠以這麼短的時間步行走完這麼長的路？答案當然是，只有領導分子和少量的軍隊走完了全程。

我們應該想像一下地形。中國西南地方是一片由山脈隔成棋盤狀的大小盆地，人口稠密的平原區

水源引自不宜人居的山上。長征隊伍穿越西南地方時，必須翻山涉水，不能走有幾條汽車公路的平原區。因此，大半路程不是往山上攀就是往下坡滑，走平地的時候非常少。運輸工具不能用火車和推車，只能用滑竿和挑擔。趕路途中，共黨紅軍的高階領導人多半是坐在二人抬的滑竿上睡覺，其他人則呈一縱列跟在後面走過山間石隘和田間小徑。夜晚，領導人通常都不休眠，大部分時候在處理紅軍情報、後勤、人事、戰略等問題，以安排次日行路或準備作戰。

共黨的領導人都有勤務兵、副官、保鏢照顧保護自己，作風和一般傳統軍隊一樣。他們也和美國對抗日本人的時候一樣，有秘密的情報來源。共軍的無線電可以接收很容易譯解的中央軍通訊，他們了解敵人的程度勝過敵人對他們的了解。

長征進行途中的一個重要議題是，下一步往那裡走？該由誰指揮前進？隊伍離開江西之前，毛澤東的地位已經降到留俄派的二十八個布爾什維克與共產國際派來的德共軍事顧問之下了。個性隨和的周恩來的軍階也比毛的高。不過這些人都攻不破蔣軍的要塞。共產國際的意識形態專家只會打陣地戰，結果每戰必敗。長征初期一路上的戰事因此損失極大，而每逢過河時傷亡尤其慘重。後來，毛澤東的機動戰非正統主張被接受了。往西與西北轉進途中，毛於一九三五年初再度掌握中國共產黨的領導權，從此也就再也不曾鬆過手。原來是他上級的周恩來，也從此成爲他的主要支持者。

行進的速度快比什麼都重要。因此，出發時就拖在後面的十數里長的重型裝備、補給品、小分隊、傷患，後來只得棄之不顧了。開拔時登記的軍事職兵計有八萬六千人，一年後抵達陝西時只剩

兩、三千人，其中有很多還是途中陸續新投效的。從這時候起，參加過長征的人就是共黨革命運動中的貴族了。

長征一舉也幫共黨的新領袖竄出頭角。毛在長征期間就開始與同僚保持距離。他登上至高的唯一領導人地位之後，住處就與其他領導人分隔開來。就像是將要登上皇帝之位的人，他從此不再有地位平等或說知心話的人。他已經陷入了統一中國者必須忍受的束縛。我們如果回頭看以往，會發現毛澤東的興起令我們聯想到漢、唐、明三朝的建立。這三朝的情形一樣，都是先有一群領袖，聽命於一位帶頭的領袖。這些領袖在各自的區域內動員群眾參加軍事行動，可能是推翻暴君，也可能是驅逐外族統治者，總之，必是號召百姓群眾才能做到的事，開國皇帝不可能單人獨力完成。一旦開國之君大權獨攬，就有難與功臣共處的問題。

周恩來的角色

長征的另一項成果是讓毛澤東找到周恩來這個最親密的共事者與未來的宰輔。周恩來是引人興趣的人物，極有才幹，本能地保持中間立場，努力要凝聚黨組織，同時又明智地不使自己成爲最高領導人的競爭對手。他在中共中央政治局一待四十八年，創了世界紀錄。周恩來是中國歷史上的一位出色的總理 (prime minister)，爲黨與黨的領導人鞠躬盡瘁，與古時歷代宰相 (prime ministers) 爲皇

帝爲朝廷效命之忠心一般無二。

這個角色也有幾分是其來有自的。周的本籍在浙江紹興附近，即上海以南與寧波及杭州之間的地方。清代許多大臣的師爺謀士正是出自這裡。周恩來的叔伯輩有三人曾考中舉人，有一位做到了巡撫。周十歲時到瀋陽讀小學，一九一三年進入天津的南開中學，受到傑出開明的教育家張伯苓博士的薰陶。周恩來讀書用功，但自始就是一名學生領袖。一九一七至一九二〇年在日本期間，他接觸到社會主義。五四運動爆發後，他回到南開——此時已改爲大學，投注全部心力辦學生報紙。自這時候起，他的生涯大致就離不了組織與宣傳。不久他就走向左派，幾個月的坐牢經驗更確定了他的革命立場。一九二〇年夏天，他到了法國。

當時法國已有數百名中國留學生，另外還有大約十萬名華工，代表中國對世界大戰所盡的一份力。大多數學生是半工半讀的，但是有許多學生卻把救國的大問題放在第一位。周恩來立刻以他最服衆人、最平和、最具外交手腕的條件成爲頭號的青年領袖。他的特長不是發號施令，而是促使相互競爭的人協議合作。因此，從最開頭，他的角色就是領袖，是憑說服力而不憑霸氣維繫領導力的領袖。他於一九二四年回到廣州的時候，已經是聯合戰線革命政治學最有造詣的實踐者。

周恩來隨即加入新成立的黃埔軍校，成爲政治訓練部副主任。換句話說，是一位重要的政委，也是年紀相當輕的蔣介石的部下兼學生。一九二七年三月，共黨在上海策動暴動以待國民黨軍隊應接，周恩來正是上海行動的指揮者。同年在南昌的舉事，也是周主導的，「紅軍」便是在這次行動中誕

生。後來，他與二十八個布爾什維克合作，支持過一連串數個黨書記，卻一直避免讓自己擔上這個職務。在江西期間，在陣地戰術未把共軍幾乎拖垮之前，他都是支持陣地戰的。

周恩來一生成功的祕訣是，他有足夠的智慧認清兩件事：莫斯科的教條主義在中國起不了作用，而他自己欠缺使中國共產黨適應中國環境條件的能力。正因為他有自知之明，毛澤東在一九三五年初長征途中的高潮——遵義會議——中開始執掌中共領導權之時，他才能夠以原來毛的上級的身分而甘居毛的下屬。

周恩來代表了一組同儕的連貫。與他同期在法國的陳毅和聶榮臻，都將成爲共軍的主帥。後來在北京政府裡，陳成爲外交部長，聶主持核武發展。鄧小平在巴黎期間曾替周操作油印機。歷經長征的這批領袖無不互有極深的淵源。

長征接近尾聲之時，毛澤東和他從江西基地帶來的紅軍與另一支紅軍會合。這一支軍力由中共另一位建黨人張國燾領導，原來基地在武漢東北的大別山中，一九三三年向西移入川北。兩軍相會時，張的人馬遠超出毛。據班傑明·楊（Benjamin Yang, 1990）的詳細研究，雙方將軍隊組成兩大部，但毛澤東與江西同來的一夥人無法接受張國燾的模糊計畫與自認領導者的態度。毛和江西夥伴突然獲知，有一小支大別山出來的共軍已經在陝北近長城的地方建立基地，就決定以陝北爲目的地。張國燾遂與毛等人分道揚鑣，後來又倒向了國民黨。

共產黨人於一九三五年末來到陝北，再往西去就是沙漠，東邊和北邊只有黃河。陝西省是一片受

過千百年侵蝕黃土高原地形，由於欠缺可行汽車的公路，成爲易於防守的地區。但是也欠缺糧給和人口。國民黨的清剿行動本來可能把這兒徹底摧毀，豈料日本人卻於一九三七年發動侵略。駐守在西安的東北軍原定進攻共軍，現在卻寧願與佔領他們的家鄉的日本人一戰。在此以前，東北軍曾於一九三六年十二月叛變，劫持了蔣介石。在釋放蔣之前，他們力主中國人組成統一戰線抗日，中國人不再打中國人。

第一次統一戰線

一九二八年，中國共產黨走到一個低潮，連第六次大會也迫得在莫斯科召開。這時候起，共產國際有一段時間左右了中共的走向。但是到了一九三五年，留俄派的勢力開始被毛澤東的擁護者取代。其中陰謀奪權的成分不大，主要是因爲毛找到了在中國鄉下掌握權勢之鑰。而他的原則是體諒人民大眾的心態、需求、利益。他所提倡的「群眾路線」，主旨確實是要人民大眾來導引支持革命運動。外國輸入的教條應該退居次要，首要的是傾聽人民的心聲，進而吸收人民、動員人民、控制人民。

接受共產國際指導的國民黨勢力白色地區，也發生了類似的倒閉事件。共產國際一再試圖組織工會爲都市無產階級，利用暴動佔領城市，卻屢試屢敗。從中脫穎而出的行動組織者，是曉得如何運用可行手段的劉少奇。劉是華北地區各城市的共黨運動指導人，積極鼓勵左翼文學運動、利用藝術宣

傳、吸收學生。他把共產國際的無產階級革命教條擱在一邊，以中國共產黨這套方法的本土化，達成了相去不遠的目標。

劉少奇於一九三七年到延安與毛澤東會合的時候，國共的第二次聯合已經展開了。全體中國人以統一戰線對抗日本，自從一九三五年夏天起就是莫斯科的路線，目的是要對付在歐洲抬頭的法西斯主義與日本在東方的侵略行爲。毛澤東宣布贊成中國以統一戰線對抗日本，但拒絕和蔣介石合作。這時候，抗日救國已經重於中國的社會革命運動了。但是毛澤東不會爲了全力投入前者而放棄了後者，所以就極力主張兩條戰線的策略，一面抗日，一面發展蘇維埃基地抗蔣。爲了表示誠意，延安的共軍向東開拔到山西，以準備再往東進攻擊日軍。然而，共產國際卻於一九三六年春天來了指示，命令毛澤東與蔣介石合組統一戰線。爲此，周恩來前往上海談判合作條件。

國共兩黨於一九三七年四月議定以統一戰線抗日，毛澤東在中共黨內的氣勢也於此時漸漸完全壓倒了「二十八個布爾什維克」的殘餘。毛非但不和國民黨聯合，反而計畫在做爲抗日基地的「蘇區」繼續進行社會革命。這一策略運用成功的話，自成一系的共軍可以在跟著全國一致抗日的口號走之時，暗中擴大基地，爭取人民支持。毛澤東要建立的全國性共產黨基地，轉眼即可成真。

一九二〇年代初，俄國顧問來輔佐國共兩黨的專政之時，曾經動員過中國民族主義的力量。兩黨之中年資較長的國民黨，已經成爲開明的都市專業人士心目中求進步的希望所繫。這些支持者多爲西方留學歸國者，或有教會學校的教育背景。因此，國民黨統治的中國面對兩種作風，一個是都市裡的

改革西化，一個是農業區的保守主義。有時候，同一個家庭裡就可能並存著這兩種作風。

若不是日本傾全力侵略，南京政府本來可以逐步引導中國走向現代化。事實卻不然，抗日戰爭給了毛澤東和共產黨機會，他們在鄉間奠定了新的獨裁勢力，卻排除了國府統治下剛開始發展的都市文明社會影響。在戰時的環境條件下，中國共產黨建立起一個準備好要打階級戰的新型態的中國。二十世紀的這一群中國革命者，將要攻擊並重組已經有至少三千年歷史的社會結構了。

第16章

中國的抗日之戰／一九三七—一九四五

國府的困難

日本軍國主義者想要征服中國的企圖，始於一九三一年佔領東北之時。一九三七至一九四五年間，已是充分準備好的全面入侵行動（見地圖23）。在日本史學者看來，日本乃是一六四四年滅亡明朝的滿清的後繼者。東京主張現代化人士眼中所見的則是，日本要帶領中國人民進入現代世界。但是時代已經變了。日本的侵略行爲只會使中國的新民族主義更強固。

八年抗戰期間。大部分的中國人民停留在日本佔領區之內，多屬一些港口都市或鐵路市鎮。另有很大一部分的人是在國民黨控制的範圍內，這兒即是「自由中國」。最小的一部分是中國共產黨

區，首府在延安。治史的人喜歡找源頭，而中國的未來始於延安。因此，日本人與國民黨的先後戰敗一直較少有人研究，中共的興起才是熱門題目。成功是有創意而有趣的，失敗是可悲而無趣的。誰愛理會失敗呢？更何況，延安面積小、資料少，比日本佔領區和大後方的多樣不同經驗都容易掌握。佔領區和大後方都比延安的統治區大，卻不如延安受人注目。

國民黨和共產黨雖然形式上都行政黨專政，事實上卻是很不相同的政治產物。國民黨有兩個代表典型，第一個是一九一一年革命時期與孫中山共事的革命黨人，第二個是一九二七年以後在南京政府時期擁護蔣介石的人。國民黨被迫於一九三八年從南京撤至武漢，繼而越過長江三峽來到重慶，根基也就此被切斷了。關稅與上海鴉片貿易的收入來源沒有了。來之不易的新式人才官僚體系都變成了逃難者。原來是全中國中央政府的國府政權，現在逃亡到環山的棧堡之中，還不得不與反動的省級督軍以及地主共事。居於中國西南的重慶政府要約束地方軍閥不可有越軌行動，同時也要避免擾亂了鄉村的社會秩序。

剛成形的中國式自由主義 (sino-liberal) 教育系統，遭到了極嚴重的校地與設備損失。日本佔領區內的教會學校照常運作，但純粹由中國人辦的大學，許多都於一九三七至三八年間將學生與設備撤往長江上游或西南地區。清華大學、北京大學、天津的南開大學在昆明合組成爲西南聯大。日本於一九四一年十二月攻打美國以後，燕京大學以及其他教會學校也南遷，在成都組成華西聯合大學。至於工業設備，多將整廠拆卸，溯長江而上，遷至國家資源委員會已經在開發礦業工業的區域。懷著高

度愛國熱忱的知識分子和政府人員，都甘願背井離鄉，在後方內地過起簡陋刻苦的生活。不幸的是，他們雖然有才能貢獻國家，滿腔希望卻未得到報償。原因之一是政府無能。

國民政府的堅忍有餘，遠見卻不足，用來處理問題的短期權宜之計，都不足以加強政府面對未來的實力。重慶政府掌握了以糧穀繳納的土地稅，用以贍養政府。工業發展方面，有兵工廠補給戰力。抗戰精神因日本轟炸重慶而歷久彌新，但是統一戰線的精神卻每下愈況。重慶的激進分子開始往北遊移，投向共黨區的延安。沒去延安的都是中國共產黨的「外派幹部」，負有任務，以自由派的姿態在國民黨地區工作。國民黨的黨政秘書漸漸覺得，有必要把自由派分子當作潛在的顛覆分子予以約束。政府對學生、出版業者，以及表面上看似敵人者採取強制手段，逐漸擴大了知識分子與政府之間的裂痕。而知識分子卻是政府未來建設的希望所寄。

蔣介石在重慶的政府之呆板保守，不亞於其南京政府。對於農民，除了征用勞力與糧穀之外，其他一律不管。沒有特別推行識字教育，也沒有在鄉村廣設公共衛生服務。鄉間的社會中，仍是上層地主與下層群眾涇渭分明的狀態。四川省的地形，除了成都周圍引水灌溉的稻米區，其餘大多為起伏的山岳和湍急的河流。氣候潮溼難耐，冬天很冷，夏季又酷熱。現代化生活的設施本來就不足，通貨膨脹的威脅卻又無所不在。國民黨不學共產黨去往鄉間謀生計，卻用印鈔機謀生計。通貨膨脹終於漸漸腐蝕了上層階級的士氣。

國民政府首先曾有的弱點，在二次世界大戰期間全部暴露無遺。四川、雲南、廣西的大軍閥使重

慶政府有權難伸。以雲南省長爲例，即便大後方的空軍基地設在雲南的昆明，他仍一直不讓蔣介石的秘密警察和軍隊進入雲南，至一九四五年戰爭結束爲止。四五年以前，國府的警察也一直無法鎮壓昆明西南聯大學生教職員要求停止內戰而組聯合政府的運動。

應對務農人口方面，國府的表現也好不了多少。通貨膨漲起初提高了農作物的價格，算是對務農者有利，但利益不久就被新增的稅目抵消。上百種名目的小額稅或規費都是公然的勒索，大多數是地方政府主管爲籌措公家與私人費用而設的。易勞逸（1984）指出：「稅目包括『捐獻新兵草鞋』稅、『新兵家屬撫恤』稅、『防空幹部訓練』稅、『駐防部隊燃料供給』稅。」

在這些負擔之外，還有國民政府要徵用的糧穀和勞役。陸軍可以隨時任意強徵勞役，各司令官還獲中央授權，以強制徵糧的方式就食鄉下。河南省於一九四二至四三年發生飢饉，糧食不足造成軍民必有一方得挨餓的情勢。結果徵糧照舊執行，不久，軍隊就遭到飢民攻擊。飢荒也導致投機者屯積牟利，引起廣泛舞弊貪污。其後果是，政府真正能取得的資源沒有增加多少，倒讓小官吏和地主們找到藉通貨膨漲賺厚利的門路。抗戰結束之時，「自由中國」區域內有好幾省已經開始出現農民暴動。

重慶的國民政府和延安的共黨都有兩個作戰前線，一個要對抗日本，另一個則是彼此互攻。抗日戰爭始於一九三七年北京城外的七七事變，共產黨與國民黨即於八、九月間宣布同意組成抗日統一戰線。共產黨同意中止其改變中國社會的武裝革命，放棄強行充公的地主土地，並且令紅軍接受中央政府指揮。國民黨則准許共黨在多個都市內設辦事處，在重慶發行其《新華日報》，派代表參加國民參

政會。從此以後，兩黨就維持統一戰線的形式。紅軍改編為第八路軍，周恩來為中共駐重慶代表。周在武漢臨時首都度過一九三八年，已經是中共的外交部長兼對外發布新聞的代表。

統一戰線協議的保證條件寫在紙上是不可更動的，實際的情勢發展卻把它變得形同廢紙。首先，延安方面不許國府的參謀官進入共區。八路軍接受了國府的小筆津貼，卻一直不聽國府指揮。這期間，中國共產黨繼續擴建地盤，用互助隊的方式鼓勵經濟生產，吸收貧農激進分子——以備日後打倒富農。一九三七年宣稱有四萬的黨員人數，至四五年增加到據稱的一百二十萬人，軍隊則由一九三七年的九萬二千人增至一九四五年的大約九十一萬人。

毛澤東之馬克思主義中國化

共黨的組織散落在廣闊的華北地區上，若要控制指揮，必須黨員忠貞而有紀律、在鄉村裡有經驗豐富的幹部、各個基地能夠自給自足，以及運用無線電報傳送訊息。在分散的局面中實施中央集中控制的原則，可以從中共的政府組織看出。延安的黨中央委員會設有軍事、組織、統戰工作、敵人佔領區、勞工、婦女等一共十二個部門。區域組織則分別在華北、西北、華中等區設局。各區域局的人員組織和延安的中央委員會相同。其所謂的「一元化」原則，是指延安下達各區域局內各部門的指令，必須通過負責地方協調工作的支局局長，最起碼也要讓局長知道。

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的延安，在少數外國人眼中是一個充滿陽光與歡樂的理想之地。據愛德嘉·斯諾（Edgar Snow）以及其他新聞記者向全世界報導，這兒的革命熱誠是有感染力的。共黨領導人明顯表露的樸實民主風格，與重慶政府呈尖銳對比。美國的援助實際上並未到達延安，僅止於浮面的接觸，助長了令外國自由主義者傾倒的神話故事。

毛澤東在延安成功的祕訣，在於他能彈性混用長短程目標。短程方面，他於一九四〇年主張以「新民主主義」為統一戰線的信條，凡同意中國共產黨領導的中國人一律包容。長程方面，他穩紮穩打地發展黨的組織，其中包括控制知識分子。一九四二至一九四四年的延安整風運動（後文將詳論），樹立了動員的運動典型，其中包括使個人承受孤立、恐怖行動、鬥爭、招供、屈辱、俯首順從。黨員都會熟知這套運動方法，一般民眾遲早也將熟知。此乃是毛澤東依據列寧史達林主義和帝王儒家（Imperial Confucianism）完成的一項傑作。

中國共產黨的真正力量源泉，是靠著華北地區農民的動員而來的。抵抗日本人正是最佳的動員口號。日本人沿著鐵路線入侵，試圖封鎖各鐵路線間的區域。但是他們的鐵路線碉堡管制不了越過鐵路線的貿易與接觸。大體上，日本人的入侵替中共鋤開了動員的土地。不論中共在此情況下的成功是單純因為民族主義精神之故，抑或應歸功中共的信條，基本上已不是重要問題。因為，中國共產黨代表的已經是本國的共產主義，其信條來自在鄉村的實際經驗，並且招募知識分子投入解救全世界的大業，不再代表共產國際了。

中共在華北不同地區發展成功的「邊區」政府與「解放地區」政府，都以黨的控制為首要原則。黨的控制力來自幹部的思想灌輸與紀律之加強，而思想灌輸必須結合毛澤東的長程原則與他的圓滑變通。因為，中共組織的政權在遙遠的延安運作，除了不甚可靠的無線電通訊之外，一切得靠自己。

第二個原則是，明白農民需要的是什麼，並且把他們需要的東西給他們。這些東西是：第一，地方上的平靜安定；第二，友善的能幫農民忙的軍隊，和村民親切往來，必要時替農民收割作物；第三，招募地方上肯做事的人，可能在貧農的上層中找到，多屬有才幹卻被環境所挫者；第四，經濟改良計畫，包括改良作物，但更重要的是互助式的農業合作、有條理的運輸、合作社生產消費用品。

以上的這些都進行後，就構成第三原則——階級鬥爭——的基礎。這一步必須謹慎，因為華北的地主簡直就沒有比富農強多少，而且可能利用幫會或傭兵組織自己的地方武力。此外，早先國民黨也掌握過華北某些地區，所以人民在效忠對象上也可有選擇。中共用的對策是，定下頗具說服力的三個三分之一制度。共產黨人只在認可地方政府的小議會裡佔三分之一，其餘三分之二留給國民黨和無黨派者。按著這個原則辦來，訓練有素且又有奉獻精神的共產黨人自然可憑本事成為領袖人物。他們的好名聲傳出去，贏得了民心，就可以著手準備經濟性的生產計畫，以及相配合的土地改革。

土改進行之前，必須齊備三要素：軍事控制、經濟改善、吸收激進的村民。土改的竅門則是在實行的過程中動員對地主惡霸不利的輿論——姑不論這輿論的分量夠不夠，然後藉控告並清算地主的手段帶動村民投入革命行列。所有地產都要重新估量價值，並且按照每一個人被分類為富、中、貧農

的公平原則重新分配。如果這樣的重新分配效果能持久，便可以開始對村民激進分子灌輸黨領導的思想精粹。其要旨無非是，人們若肯以新的團結形式把力量組織起來，就可以爲自己開創更好的未來。這種新團結體的領導力，將來自中國共產黨。既然個人單獨的力量什麼事也做不成，何不犧牲個人的利益，把力量貢獻給共同的目標？於是，民主的中央集權原則被宣揚爲一個人人可以發表意見貢獻力量的辦法，但是一旦黨做了決心，每個人都要服從。這種理念在美國新英格地區的鎮民大會上是不能被接受的，但是換到華北的鄉村裡，不接受這個，就要接受地主或本地以外的官吏統治，這個原則自然可以打動人心。

簡而言之，「群眾路線」的觀念正包含在此：黨必須走入人群，以發現其疾苦與需求，然後由黨把這些疾苦需求整理規劃，以顧及人們利害的立場解釋給人們聽。這種由群眾來再回到群眾的概念，的確是適宜中國傳統的民主概念。自古以來，凡是好官都是能真正體恤民情的人，因爲他們才知道怎樣治理百姓是真正爲了百姓好。

對日抗戰給了共黨動員鄉下群眾名正言順的理由。一旦鄉村動員成功，共黨就添了新的勢力，但根據地不在城市，而是在鄉村。中國共產黨在整個華北以至長江流域的擴張與基地建設，在一九四〇年代達到一個新高點。

日本人延伸控制力的方法是，沿著鐵路線每隔二至五公里安排一個碉堡。然後，從這些據點派整支縱隊的兵力侵入鄉村。這時候的日本人就和後來越戰的美軍以及阿富汗的蘇聯軍隊一樣，用了機械

刻板的部隊和優勢火力，仍然控制不了住在自己本鄉本村的外國百姓。用正規的陣地戰打不敗日本兵，用游擊戰卻可以消耗他們的資源。日本人爲了抵抗游擊隊，只得把要塞網和封鎖線拉大拉長，以切斷補給的方式耗竭游擊隊。

爲了回應日本人這招封鎖戰術，中國共產黨軍事總部的總指揮彭德懷準備了號稱「百團大戰」的廣面攻擊，從一九四〇年開始發動。日本人佔據的華北各地的鐵路線一再被切斷，碉堡一再遭破壞。這是共黨在整個抗戰期間的首要攻擊行動，由彭德懷策劃，延安方面可能並不知道詳情。攻勢發動幾星期後，共黨顯然贏得了一次大勝績。但是日本人隨即實施報復，而且手段兇狠，以增派的軍隊展開「三全」行動，即「全部殺、全部燒、全部搶」。日軍不再分辨對方是農民或是八路軍，一律予以毀淨爲止。每個被摧毀的村子都派兵駐守，碉堡數目增加到上千個。如此猛烈的反擊，驅散了共黨在華北的勢力布署，使許多據點孤立，並且奪走了大部分共黨已經控制的縣治中心。這是一次一級大災禍，共黨自此未再發動百團大戰。

在此同時，共黨在長江流域的擴張——特別是新四軍的行動——也引起國民政府軍的報復。經過談判，新四軍的大部從長江以南撤往長江以北。但是，一九四一年一月間，有數千共軍的總部單位被國府軍隊伏擊。此次「新四軍事件」幾乎將新四軍全毀，但國共雙方都未承認統一戰線結束，因爲保持形式對雙方都有利，即便合作已經有名無實。

這些逆轉使延安陷入危機。國民黨和日本人的封鎖線幾乎切斷了一切貿易，通貨膨脹急速加劇，

整個共黨政權必須退回原地以求生存。延安政府以前只靠適度徵收農民的穀物即可維持，一九四一年間因爲天候不良造成歉收，政府開始徵收大約穀物收成的百分之十。沒收的地主財產已經用竭。此時的解困之道只有試求自給自足，例如，開闢棉布之類消費品的本地生產。於是，耕地和灌溉系統大量增加了，穀類產量上昇，牲口也增加了。總之，盡一切努力提高生產克服了經濟危機。

一九四〇年代初，延安在經濟復甦的同時，毛澤東終於登上駕凌中國共產黨的地位。以前毛澤東讀的馬克思主義作品並不多，一九三六年到延安以後，才有空間開始深入閱讀。不久，他就開始講授辯證唯物論，撰寫了「論實踐」、「論矛盾」。由於他尚未除掉「二十八個布爾什維克」，演講內容雖然粗淺，卻以顯示他的知識性領導能力爲目的。不過，毛在強調矛盾時也有他的獨到見解。他以「對立面的統一」爲矛盾論之假設基礎，乃是一個有久遠中國歷史依據的觀點。

他在延安的哲學思想目標，不僅止於建立一個與中華民族息息相關的民族主義的黨，還要把馬克思主義改編得適於中國人使用。政治上必備的條件是，黨組織一定要有紀律，人人都要遵從黨的路線。做到了這一點，黨員不論派到多遠的地方，都不怕他不照黨的指示辦事。國民黨的問題就是出在派系歧見太多上面。延安的中國共產黨組織較小，在消滅不同聲音方面所做的成績頗不差。

黨內積極急進分子的意見若要一致，先得使他們在智能理解上信服共黨路線的高明之處。黨的路線則必須提出理論信條來給實際行動撐腰。這個目標之達成，乃是靠逐漸創成的一套觀念，此即西方人通常所說的「毛澤東主義」(Maoism)，但中國人以較含蓄的「毛澤東思想」稱之。這套觀念是將

馬列主義中國化，使其普遍原則適用於中國的特殊狀況。毛澤東是怎樣把它一點一滴建構起來的？這是值得我們停下來審視的有趣問題。

毛澤東思想

佛教和基督教傳入中國時，都遇到術語措辭的問題。即是，怎樣選用既有的中國字來表達新傳入的概念，同時卻不使新概念與這些中國字原來的用意相混淆。日本社會主義者早已遇過這個翻譯難題。馬克思主義引介入中國早在毛澤東以前，借用的第一步即是要把關鍵用語翻成中文。馬克思的宇宙大戲的主要演員proletariate，在西方思維中必定與都市生活相關，尤其是十九世紀初期西歐工業化的工廠勞工的惡劣生活環境。然而，這個字的中譯卻是「無產階級」，意思即是：沒有財產的階級。也就是指很窮的人們，不限都市的或鄉間的。以中國而論，當然主要是指鄉間的。結果，歐洲的proletariate到了中國就變成貧農或沒有地產的勞動者。就算中國馬克思主義者使用的馬克思主義術語意思仍符合莫斯科馬克思主義者的用意，他們把信條傳播給中國學生和一般百姓的時候，還是有點微妙的差別。

至於「封建」一詞，古時候是指秦代統一中國（西元前二二一年）以前戰國時代諸侯貴族各據一方的局面。指的只是行政權的分散狀態，和土地制度或耕種者的地位扯不上關係。但是若把封建和地

主剝削混爲一談——此乃共產黨的本意，那麼封建制度在中國存在的時間就超過兩千年了。因此，馬克思就歐洲史做的時代定義不能輕易套用到中國歷史上來。如果自西元前二二一年以後的兩千多年中國歷史都算「封建」，這個用詞就變得沒有意義了，或者只能當貶罵之語了。「無產階級」和「封建」只是馬克思主義的重要術語中的兩個例子，搬到中國來用的時候，顯然先得大事修整一下才成。除了術語中國化的問題，中國生活的經濟基礎主要是在鄉下，也不免使中國的革命運動帶有比蘇聯更濃厚的鄉村色彩。在中國，農民必然是主要的革命分子。最後一個促成中國化的因素，是發自文化歷史自尊的也是重於一切的中國民族主義情緒。也就是說，中國不做外國的跟屁蟲，中國人只能接受中國式的馬克思主義。

中國的歷史意識終將破壞中國馬克思主義的似真性。但是，假定地主階級的仗勢欺人（「封建主義」）有外國來的「帝國主義」剝削者爲後盾，以都市爲中心而興起的中國商人階級形成一個資本主義的「本國的資產階級」，正合乎毛澤東的目的。但是這個商人資產階級的「買辦」分子被「帝國主義的」剝削者收買了，治本之道即是建立一個國家中央威權，來完成「資產階級民主革命」。以後，革命運動就會進入最終的社會主義階段。換句話說，有得是適用資料可以讓馬克思主義藉著傳播其新世界史觀信仰把革命繼續搞下去。

不過，「中國化」仍是兩面作戰的事業，因爲中國共產黨必須維持其隸屬國際馬列主義一分子的資格，不得不使用正統的歐洲口號。也因此故，早先在廣州的國民黨不能定義爲只代表資產階級在實

行資產階級民主革命階段。其實國民黨政府不但不能算是代表小資產資本家階級，反而一直是士農工商四民皆包的多階級政府，連無產階級（中國共產黨）都可以納入其中。後來毛澤東曾說：「中國資產階級與無產階級是新出生的，是中國歷史上從來沒有的……是中國舊（封建）社會產生的雙胞胎，彼此相關卻又互相敵對。」按此理，讓無產階級來領導資產階級民主革命，乃是適當的，這也證明共黨為權力而鬥爭是有理的。在中國，這些都講得通。在歐洲講不講得通倒無關緊要。

毛澤東闡釋他的「中國新民主主義」時，先講馬克思主義假設的以資產階級民主革命為封建主義轉為資本主義的過渡，然後，再以另一次革命做為資本主義轉為社會主義的過渡。在歐洲，資產階級民主運動可以一七九〇年代的法國大革命為代表典型。至於社會主義革命，一般多認為只有一九一七年的俄羅斯成功了。換句話說，熱鬧的十九世紀史乃是社會主義革命的一個資產階級民主革命階段。這個理論搬到中國來該怎麼講呢？

中國馬克思主義者只能推斷，資產階級民主革命已經於一九一九年的五四運動時開始，列寧主義者就可以把五四運動視為本國資本主義的一項成就。由於社會主義革命未來將由中國共產黨來達成，按馬列主義來講中國史的話，中國變成有兩千年的封建主義期，卻只有四十年的資本主義期。如果以歐洲馬克思主義為標準來看，中國的情形實在已經走樣了。

整風運動，一九四二—一九四四

毛澤東既已掌權，不但竭力要鞏固自己的地位，並且要使黨團結，要維護紀律。一九四二至一九四四年的整風運動只以黨員為對象，此時的黨員數目增加了，但是欠缺「長征」那一代的內聚力。整風的靶子是「主觀主義、派系主義、黨的形式主義」。「主觀主義」以不能將理論與實踐結合的教條主義者為目標。「派系主義」指的是軍職與文職、黨與非黨的、老黨員與新黨員等等不同立場者之間難免存在的意見分歧。「黨的形式主義」則是指只管呼口號卻不實際解決問題的作風。其他劣風惡行包括逐漸滋長的官僚主義，以及行政的例行公事化。這些毛病有的可以用下放的方式來整治，即是把人員調到鄉下更接近實際問題的地方去。還有一個受抨擊的目標，就是從沿海都市到延安來的知識分子的個人主義。

中共與知識分子關係的摩擦起於一個重要因素。以前的帝制時代，讀書人以躋身公職為目標。二十世紀的讀書人寫起文章來卻專挑政府的不是，因為他們已經是脫離做官從公的另一個階級了。傳統的知識界已經一分為二，一部分是政府官員，另一邊則是批評政府的人。新式知識分子的習慣作風是諫言告誡，指出當局主政者的不當之處。自從批評國民黨最厲的文人魯迅於一九三六年故世以後，人們就放心大膽地把他推崇為知識分子的完美典範了。

一九四〇年代初，文學應受中國共產黨新政府威權支配的話題，在延安成爲一個爭論重點。加入共黨革命運動的各式各樣中國自由主義愛國分子，先前總以批評國民黨的弊端爲己任，這種態度自然也引導他們又來批評共產黨內漸漸浮現的弊端。魯迅的最忠實信徒進入共產黨後，就是絲毫不改其發表批評言論作風的。一九四二年初，毛澤東在延安發表論文學與藝術的兩篇演說，規定了文學爲國服務的法則，這當然是指爲中共領導的革命目標服務。因此，文學必須帶有蘇聯式社會主義現實風格的樂觀活潑，應當避免國民黨時期共黨擅長的揭短揚惡。

一九四二至一九四四年間毛澤東在延安實行思想改造所用的方法，此後將成爲中國共產黨史上司空見慣的事。思想應該改造的人，首先要受調查，繼而被迫坦白，把自己的出身經歷都交代清楚，讓別人挑出可以批評之處。在一組人研討批評時，被批者是孤立的，要挨其他每一個人的責罵訓誡，使他的自信心動搖。下一步的鬥爭大會裡，被批的人要在一大群——通常是在冷嘲熱諷的——代表集體的人眾之前，接受公開指控和羞辱。這種行爲之中含有一個重要意義——中國的個人必須獲得團體的尊重和權威的贊許，否則不能立足。

壓力加重之際，被批者自知擺脫不了過去的自己造成的陰影，就寫下剖析自己惡行的自白書，並表示願意改過自新。如果他被判單獨監禁，或是在團體牢房中必須戴著紙的手梏（這紙手梏若弄破了，後果不堪設想），孤立的感覺會使壓力更沉重。在人格完全抹煞的情況下，他可以進入最後的重生以及與黨修好的階段了。大家終於接受了他的認錯坦白，黨也歡迎他重回組織的懷抱了，這時候的

他會感到欣喜若狂，甘願接受黨的指導。這種心理過程究竟是否改變了人格，是很難確知的。但可以確知的是，這種極不愉快的經驗不會有人願意再來一次。不論如何，其結果都是使人順從黨的路線。我們不要忽略了中國人個性的魄力，以為絕對權力與絕對順從可以行得通。肯挺身而出發表批評的人，多半都很頑固，而且基本上都是自認義不容辭應當堅守原則揭發弊病的，是不輕易妥協的人。因此，中國共產黨的廣泛使用思想改造，並不一定就意味中國知識分子是生性易受奴役的人。相反的，他們的獨立判斷很不容易被黨壓制住。

毛澤東將馬克思主義中國化，與太平天國的基督教相比，是成績斐然的。一八五〇年代的洪秀全自稱是耶穌的弟弟，立刻引起與他信仰同源的西方傳教士的反感，偏偏他又狂傲自負，根本不理會傳教士。結果是，他讓自己成爲基督教內的異端，又是中國社會中的外來顛覆分子，在兩邊都落入最糟糕的境地。毛澤東卻相反，雖然他後來和莫斯科鬧翻了，但是曾和共產國際愉快合作了一段時候。他把馬克思主義中國化的時候，也用了正統術語塗在表層上做掩飾。洪秀全和毛澤東立業之初都只掌握到一套外國教條的入門，兩人後來都甩開了外國人的支配——洪甩掉傳教士，毛甩掉共產國際。不過，這兩個人相異之處遠遠多於相同點。

毛澤東於一九四三年提出了「群眾路線」的信條。這個主張和毛的許多思想規劃公式一樣，是兩頭兼用而含糊不清的，所以正反兩面都講得通。群眾路線既肯定有必要徵求群眾意見並且多少讓群眾參與政府統治，同時又重申必須中央控制中央領導。隨便什麼時候，要強調那一邊的重要性均可。正

如毛所著的《新民主主義論》，提出的理論既可做為與國民黨組織統一戰線的依據，又是反對國民黨反動的依據。同理，一個人的階級地位可以從他父母親和經濟生活狀況來認定，也可以從他本人的觀念和抱負來認定。也是同理，人民被奉為革命運動的最終公斷人與受惠者，但也有些人民被貼上人民的敵人的標籤。這種事可以用從上面下行政命令辦成。

按這種發展路線，照例都是由毛澤東來認定那些矛盾狀況是敵對性的，那些又是非敵對性的——即有商權餘地的。因此，有些矛盾狀況會使你成為人民的敵人，有些卻不會，端賴人家從什麼角度來看你。反正這是很具有彈性的一套觀念結構，讓人覺得馬克思和恩格斯（Engels）似乎迷上了道家的陰盡即陽、陽盡即陰之說了。毛澤東一旦支配了思想結構，就是真正居於領導地位了。這帶來的結果是整體統一，因為凡是服從毛的人都會遭到貶抑、懲罰、下獄，甚至處死。

美國支持聯合政府

一九四三年間，蘇聯固守了史達林格勒，西方盟軍在北非戰勝，美國海軍在太平洋開始取得優勢，美軍在往東京推進的攻勢中侵入了所羅門群島。日軍不得不放鬆對華北解放區與邊區的鎮壓，並將計畫許久的岡村攻勢於一九四四年從河南省進逼至長江以南，摧毀了國民政府一部分最精銳部隊。對共產黨人而言，戰勢從這時候就開始平息了。

中國共產黨於一九四三至一九四五年間恢復擴張行動，但策略謹慎，並且不再犯急躁草率的毛病。美國陸軍軍事觀察團——即所謂的狄克西使團（Dixie Mission）於一九四四年中抵達延安，這時候的中國共產黨又走向順勢，正在為戰後和國民黨攤牌做準備。一九四五年四月底至六月中在延安召開的中國共產黨第七次大會，顯示了這種生機再現的精神。大會採行新規章，賦予中央委員會兼政治局主席的毛澤東更大的獨控權。「毛澤東思想」被頌揚為黨的指導原則。

這時候的美國已經身不由己地成為影響中國政治的重要因素。在處於局外的美國人眼中，「自由中國」乃是現代文明世界的一個前哨，正在古舊習俗與惡勢力的汪洋之中掙扎著求生存。中國不再有什麼革命氣質了，但是美國人覺得這很令人鼓舞，一九四一年以後就和自由中國結為盟友。美國的無知與濫情到了什麼地步，只要看羅斯福總統設想的情景——國民政府於日本敗亡後移進東南亞的權力真空，便可明白了。珍珠港事件未爆發以前，美國軍中已暗中召募以休假身分飛行員組成了志願「飛虎隊」，來助重慶政府一臂之力。這一支由退休飛行員陳納德（Claire Chennault）領隊的空軍，不久就改編為美國空軍第十四聯隊，以昆明為基地，不斷擾亂日本的通訊。美國的中國傳教團也給予「聯合中華援助會」支持。美國的同情與援助給抗戰添了生氣，中緬印戰場的美國指揮官史迪威將軍（Joseph Stilwell）證明，中國的徵兵到了印度，只要有充分糧給與訓練，可以成為一流的作戰者。

蔣介石一如當初藉助於上海黑道幫會一樣，現在又開始倚賴美國人的後勤援助與基督徒衝動心

理。但是，按美國的戰略補給的考慮，在中緬印戰場上的空運後勤補給，已經是美國援助的最大限度了。這一點對國民政府是不大有利的。一九四四年，美國陸軍觀察團來到延安，內戰顯然就要來臨了。這時候若再想利用華盛頓與重慶的結盟關係替國民政府打開內戰的勝利之途，已經為時晚矣。

不過美國仍舊努力一試。美國海軍不願落於陸軍之後，曾於一九四二年派了工作團來與中國秘密警察合作，展開了反共行動的第一步。陸軍方面的史迪威將軍，卻無法做好國府軍隊的訓練、補給、作戰調度。美國人一心只想著要利用自由中國為抵抗日本的基地，以至於無暇去留意中國自身的遽變。美國的援華計畫和一九二〇年代的蘇聯計畫一樣，都是成事不足敗事有餘。外國人想要參加中國的革命運動，本來也不是件容易的事。

美國這次介入，錯誤出在嚴重的跟不上時代。凡是看過軍閥割據、支持過教會學校的美國人，都把南京政府看成美國理想之代表而寄予厚望，期待南京政府真能完成統一大業，與世界各國平等互待。年輕一代的人雖然能把共黨興起的事實看得更清楚，畢竟人數太少，在美國能發生的影響力遠不及歷代美國傳教士的累積。

這些因素給美國決策提供了混雜的參考意見。在中國現場服役的軍官或司令——如史迪威，看見了共黨行動的決心與實力。在美國這邊的擁護中國派——由在中國出生的《時代》與《生活》雜誌老闕魯斯（Henry Luce）領軍，一般都保留早年的印象，那時候的南京政府似乎是中國一切進步革新的表率。

統一戰線於一九四一年終結時，美國觀察者可以看得出國民黨與共產黨雙方領導間的裂痕擴大。美國國務院此時的回應政策卻只聊具一格，遠不及在戰爭行動上出的力：如翻越喜馬拉雅山的後勤運輸、史迪威促成的中國軍隊新式訓練配備，以及史氏與頑固的顧客蔣介石共事（蔣自認在戰爭補給上受了虧待）。美國人既然在外交上、法律上不得不把國民政府當作盟友來支持，華府卻沒有一個人真正清楚華北共區的情況。

身處中國的美國大使館與軍事總部人員已經預見，第二次世界大戰過後中國將爆發內戰，而且蘇聯可能佔領華北，不曉得毛澤東與史達林往來關係可佈細節的局外人，也不可能充分領會毛澤東中國化了的馬克思主義或是他創的本國共產主義。因此，防止內戰變成美國的政策，防止的辦法則是組成「聯合政府」。事實上，這乃是統一戰線的理想與未實踐形式的延伸，要將兩黨的軍隊和代表融於一個全國代表大會。國共雙方都理解這個美國希望，表面上都以「聯合政府」為戰後目標，同時私下卻在為一決勝負做準備。

美國此一政策之蹩腳而不切實際，可以拿羅斯福總統派的特使赫爾利（Patrick J. Hurley）將軍作註腳。赫爾利是奧克拉荷馬州人，作風浮誇，頭腦簡單，是雷根總統未出現以前的雷根式（Reaganesque）美國人。他把調解防止內戰的任務做得笨手笨腳，繼而完全倒向蔣介石，一人與整個美國使館人員對立，要美國不計一切後果地支持蔣介石。後果來的時候，赫爾利已經不是當事人，但是華盛頓執行的還是他的政策，結果讓美國被封殺出局，進不了中國。

日本於一九四五年八月投降後，蔣介石和毛澤東因赫爾利支持而在重慶會晤，並於十月間協議了一套可以令任何自由主義者都感滿意的原則。國共雙方依協議邀集各方代表召開協商會議，保證人人得享一切公民自由以及無人不盼望的其他好東西，同時雙方都在匆匆編整軍隊。這種作態乃是緣於雙方都知道，誰也不能往反對和平合作之理想的那一邊站。

一九四五年的確實情況卻全然是另一回事。抗戰才結束時，共軍就移出華北，逼迫日軍向共黨投降。國府的對策是，命令日軍擊退共軍，奪回共軍佔的地盤。國民政府以原來的帝國主義侵略者來抵擋社會主義革命的策略，不久就引發無數的「共日」交火。在此同時，國共的軍隊都在往東北推進，都想搶先一步去接收。照例，國軍戍守住各個城市，共軍在鄉下動員。

美國政府也學國府的榜樣，把大約五萬三千名美軍陸戰隊移入華北，在北京、天津駐守，以防蘇聯侵犯。同時又以空運船運方式把整團整師國府軍隊送到東北各都市以及華北別處。從一開始，美國就以反共的姿態干預。此外，依照一九四五年二月的雅爾達密約，羅斯福總統已經在和史達林磋商，試圖藉促成其與國府的中蘇盟約來決定中國的命運。盟約內容包括，蘇聯只承認中國的國民政府，只與國府接觸。國府方面則需同意蘇俄恢復以前帝國主義時代在東北鐵路沿線的權益。史達林承諾，要在日本投降後三個月之內將蘇聯軍隊撤出。照這麼算，就是一九四五年十一月十五日以前。共黨因而有三個月時間可以搶在美國人空運來的國府軍隊之前，盡全力滲透東北。國府發現，共軍用腳走到東北比國軍坐飛機還快，因此要求蘇聯停留久一點。結果蘇聯軍隊遲至一九四六年五月才撤走，並且把

日本人建設偽滿洲國的大部重工業設備一起拆了帶走。蔣介石就以美國人爲後盾，一路與共軍作戰打進了東北的南端。

馬歇爾（George C. Marshall）將軍以華府特使身分到中國來調處的時候，便面臨了這樣的逆境。馬歇爾是第二次世界大戰的最高指揮官，是盡忠職守而機智達練的主事者。爲促成聯合政府，他盡了全力。一九四六年一月間，政治協商會議在北京召開，會中討論了國共軍隊聯合編整的方案。這時候，中國內戰的重心已經轉到東北，偏偏重慶協議並未涉及東北問題。美國有意用大筆經濟貸款換取蔣介石的默從，馬歇爾爲此返回美國，向國會遊說以實現他允諾的條件。一時之間就對國共談判鞭長莫及了。等到他再回中國的時候。先前由他在北京設置的「調處執行部」正在設法平息華北的戰事。按執行部的調處方法，派了美軍上校、國軍共軍的將領，到衝突地區進行調停。然而此時東北的局勢已經失控了。

由於中國境內普遍有呼籲停止內戰的行動，國共雙方打打談談，都在利用談判爲安撫人心的手段。美國的行事態度也是半斤八兩，一方面要求國府和延安組成聯合政府實施改革，另一方面卻不斷補給國府軍隊。總之，三方都是說的是一套，做的又是另一套。

第17章

內戰與國民黨在臺灣

國府爲何失敗

一九四五年八月和平到來之時，國府的兵力至少有共軍的兩倍之多，而且佔了美國裝備補給的優勢，還有美國海軍幫忙調運部隊，美軍陸戰隊駐守北京、天津一帶。中國所有重要都市與大部分領土這時候仍在國民政府管轄之下。冷戰意識正在美國抬頭，美國的支持顯然會持續下去。蔣介石和國民黨在這樣的條件下竟然輸掉了內戰，也是不尋常的表現了。他們戰敗的原因既在前線的錯誤，也在後方的無能。

蔣介石調度兵力的時候，持續用他那過了時的戰略策劃。只要佔得一省的省會，他就把守住省會

視爲要務。他不以華南的長江流域富庶地區爲進攻華北共黨的根據地，反而以佔據省會的象徵性控制力顯示自己統御全局的地位。如此一來，可用資源延展得太廣遠，而這些省會大都很快就失守，可見蔣認定的控制中國的辦法已經不合時代了。他把最精良的美式訓練部隊直接派入東北，卻不先控制住橫互其間的華北地區，簡直就是存心要吃敗仗。

國府在戰場上表現之差，與後方的管理不善是一般無二的。問題從經濟開始。通貨膨漲跟著紙鈔發行量猛升不止。沿海大城從日軍手中接收過來以後，資產多被侵吞，少有投資企業的意圖。消費用品始終不敷需求。「自由中國」地區的工業生產既已中止，光復地區的都市接過相當多的工業發展擔子，以避免造成大量失業。手上有超估價值國府通貨的人，按不公平的兌換率收購日軍佔領區發行的通貨，大撈了一筆。鄉間許多地方都是飢貧交迫與投機牟利齊頭並進，國府軍隊回到這些被解救的淪陷省分——也許用「解救」已不恰當，反而將徵稅需索變本加厲了。

除了經濟之外，國民政府對待百姓之失策，更是立刻就激起民怨。日本剛投降，國府就利用日本人及日本操縱的中國軍隊去打共軍。在人人高呼和平期望和平的時候，讓中國人去打中國人，全然與民意背道而馳。原來在佔領區跟日本人合作的人，在日據時期有其功用，而且這些人也在盼望光復接收，不料都被國府視爲通敵漢奸而不予撫慰。同樣的，佔領區內的學生和教職員也都遭到申誡，必須接受孫中山三民主義的思想改造。這樣做無非是認爲經歷日本人統治的學生有罪，就動員學生對國府的向心力而言，是適得其反。此外，政府對百姓施以重稅，同時卻任由投機奸商和做官的人逍遙於稅

責之外。這等於是讓公職人員假公濟私的最惡劣形態的「官僚資本主義」(bureaucratic capitalism)。

國府的另一失策是，對民眾的反內戰和平運動不理不睬或是施以鎮壓。這些行動普遍存在，而且是真心誠意的，並不是如國府指稱的全是共黨的陰謀。學界人士希望政府把作戰的行為轉向民間發展，要求國府不要再藉美國之助擴大內戰。政府以強力鎮壓學生，導致學生走向與政府敵對的立場，正如笨拙的經濟政策促使都市中產階級與企業界也對政府不表友善。

就是這樣，國民政府喪失了民心，而且看來似乎比共產黨更像存心挑起內戰的一方。顯然國府已經變得高度軍事化，以至於只想到要用軍事方法來解決內戰問題，卻未顧及政府為百姓服務的職責。自由派中國人批評國民黨政府時，指其任由共產黨漸漸壯大成為一個比較能得民心的政權。國民黨得自有錢人的支持力，也在一九四八年實施貨幣改革時化為烏有。按此政策，任何人持有的銀元硬幣與外幣一律強制兌換新發行的「金元券」，藉以穩定物價並遏止通貨膨脹。然而，半年之內物價上漲了八萬五千倍。有錢人上了一次大當。國民黨把統治國家的機會全都糟蹋了，此時正在全力演出中國歷史上「末代昏君」應扮演的角色。自由中國地區內一般受過現代思想薰陶的自由派領袖們並沒有投共，而是對國民黨心灰意冷了。

中國共產黨一九四六年以後的勢力鞏固，先從華北鄉村的農民展開。自一九三七年統一戰線開始時就攔下的土地改革，現在又成為共黨政府的積極方針。土改的意思是，將地主與地方富紳的經濟社

會影響力剝奪、抵除、消滅，同時提高鄉村貧農中激進分子的地位，藉共黨的扶植使他們成爲操控大權的人。富農消除或變窮之後，共黨才可領導更進一步的改革。這種群眾行動的目的是，維繫華北各地鄉村對共軍的支持。

國府攻擊與共黨反攻

頗具諷刺意味的是，國府的戰略與日本當初侵略中國時的攻勢類似。國共三年相爭的頭一年將結束時，國軍控制了所有的大城市和鐵路線，而且火力仍遠優於共軍。共軍卻撤退了，不肯決戰，也藉此避免傷亡。因此，共軍用典型的游擊戰略，使國軍把戰線拉得太過長遠。共軍只在握有絕對武力優勢時才肯和國軍一戰。

國府控制住延安與共黨臨時首都張家口後，乘勝追擊逃亡在陝北的共黨領袖。江蘇北部和東北主要戰場中國的縣治所在，大都重回國府控制之下。共黨未料到國軍會搗毀其基地區而進佔鄉下。蘇北共區基地被破壞之後，被逐的地主返鄉，對原來在共軍羽翼下的百姓施以或殺或虐的報復手段。

東北之戰的共軍統帥是機動戰能手林彪。一九四七年間，林彪隊伍撤退過了松花江以後，卻十幾度過江發動奇襲，將國軍切得零零碎碎，使野戰部隊變成駐守在各個城市裡的孤軍。

史蒂芬·李文(Steven Levine, 1987)的研究指出，共黨大致按照在華北的模式，藉動員鄉下百

姓而贏得東北。有狂熱幹勁的華北共黨幹部，一旦滲透進入東北，就實行了地方生產整頓、鄉村思想灌輸、土地改革、新幹部思想改造、徵募軍隊和百姓團結加入愛國之戰。在強迫徵召之外配合運用社會操縱策動技術，成績十分可觀。東北人早已不堪日本人統治欺凌，聽了共黨的民族主義與社會改革口號，便欣然響應支持。

國民政府照例又助了共黨一臂之力。從南方來的國民黨對東北的領袖是不放心的。東北原是軍閥張作霖父子倆統治的，之後又被日本佔領十五年。因此，國府來接收的時候，帶了自己的人來主持東北政權。共黨卻迎合東北本地領導階層的意願，動員東北人抵抗華南來的闖入者。國府不重用東北人之餘，還縱容外來的人在東北作威作福，大大喪失東北民心。結果，國府軍遭受到以前困擾日本兵的一切難題：親共的民眾不肯透露當地的情報、隊伍被重裝備拖得行動遲緩、行軍太慢而躲不掉伏擊與零星的側翼攻擊。此外，國軍在與百姓培養感情、夜間作戰、迅速移防的方面，都不如共軍那麼訓練有素。

共黨於一九四七年中開始反攻之後，其武力不但很快就攻佔山東，而且奪回了黃河與長江之間的一片地區，西邊有平漢鐵路，東邊是北寧鐵路。這個戰略要勢足以威脅整個長江流域。此一大勢轉變，更有利於共黨搶奪美式裝備，並吸收投降部隊為新的共軍力量。

國府方面，蔣介石不肯在還來得及撤軍的時候撤出各大城市，以至於最精良部隊被包圍、孤立，繼而帶著全部裝備一起投降。共軍由於戰術戰略都高一籌，不但令國府軍隊無力抵擋，而且令國軍士

氣盡喪。一九四九年一月共軍包圍北京，國軍的指揮官索性率全軍投降，後來還在新政權中取得要職。

毛澤東進入北京的時候，共軍在美製裝甲車前導下乘著美國卡車一同進城。美國給蔣介石硬體軍援之外，也有專業軍事顧問隨行。但蔣只要了前者，卻不接受後者。美國顧問主張戰線不要拉得過長，蔣卻這麼做了。顧問們主張派飛機坦克上場，不要只擺著做強大火力的象徵，這個策略蔣也沒有運用成功。顧問們勸委員長讓各地指揮官自行決定戰術，委員長卻始終親自下命令指揮師以上的各級行動。

內戰必是在鄉間進行，共黨因而佔盡地利人和，在情報和後勤上都居優勢。因此，一九四九年在南京以北的淮海地區之戰（徐蚌會戰），國府保留為最後決戰實力的裝甲部隊被包圍在深溝之內動彈不得，這些深溝都是鄧小平等領導指揮數以百萬計的農民挖掘成功的。

美國人投資了大量軍事訓練、裝備、補給，看到這種後果甚感不快。幸好馬歇爾將軍先前曾在重慶和南京進行調處，花過一年時間來防阻內戰，所以很清楚真相。一九四七年他以國務卿的身分返回美國，攔住了美國的行動，才不致把干預中國變亂演變成威力比越戰還大的戰爭。美國的補給持續送到，但是派至華北抵擋蘇聯的美國陸戰隊卻撤離了。共黨後來戰勝，用的是投降的日軍繳給蘇聯的武器，以及國府軍隊投降時繳的美國供應的武器。到了一九四九年，没人能再否認毛澤東領導下的中國共產黨已經征服了中國。

研究歷史的人評估國民黨在中國的成敗得失，採用了大量由中國自由派人士發表的批評和中國共

產黨的宣傳言論。共黨宣傳人員千方百計要贏取自由派人士支持，因此不放過國民黨的任何腐化行爲與侵犯人權之事。事實上，當時的國民黨雖然在用兩條腿走，卻是左右腳各走各的方向；一邊前進，一邊反動。因此，國民黨有什麼壞事，都會被半獨立的新聞界和有時不被檢查的外國記者宣揚出去。至於秘密警察系統，由於並沒有全權，常常只是給他們自己幫倒忙。雖然蔣介石下面有積極主張極權主義的人，他們卻不能像後來上台的中共極權主義控制得那麼嚴密。所以，國民黨政府和共產黨政府的形象源於極不相同的資料根據，實在是不能做比較的。例如，中共處死的人數有多少，當時的局外人是可能知道的。

現在回顧當時的蔣介石，大家都肯定他的紮實外交成就。在一九三〇年代初，他藉談判退讓拖延了日本的侵略行動，同時又取得納粹德國之助來建設軍事與工業。一九三七至一九三九年間，他爭取蘇聯軍援以抵抗日本。一九四〇年代，他讓新疆脫離蘇聯勢力，同時取得美國依「租借法」的補給。而且，如柯偉林（William Kirby）提醒我們的，他迫使莫斯科「以對待一個『強國』的態度支持中國」。蔣介石在歷史上的評價，還要隨著台灣的中華民國一同上昇。

日本殖民地的台灣

中國的各個省分之中，台灣因爲曾受日本統治五十年（一八九五—一九四五）而與眾不同。東北

雖曾被日本人佔領，但僅十四年（一九三一—一九四五），而且是藉傀儡的滿洲國間接統治。此外，台灣最初的居民是馬來波利尼西亞的（Malayo-Polynesian）的原住民（一八九五年的總人口數為十二萬）。十六世紀末葉以後才有漢族人移民至此。遲至一六八五年，清政府才將台灣建為福建省的一個府。台灣成爲一省是在一八八五年，當時人口只有三百萬。清朝的自強運動期間便以台北爲首府了。但是，日本人於一八九五年因戰勝而獲割讓台灣之時，接管的卻是一個尚未開始現代化的亞熱帶地區。

由於台灣是日本開始躋身近代強國之列的第一個殖民地，一些有才幹的日本官員便著手要把台灣建設成一個經濟繁榮的模範島。日本人與其他在東南亞有殖民地的歐洲人的處境不同，因爲日本文字與台灣的中國人用的漢文相似，而且日本人也受儒家和佛教思想影響，又因爲稻米文化、政府部門、專制統治的相同，生活上差異不大。此外，近代的中國民族主義也未發展成功。

本來居住在台灣西半邊沖積平原上的原住民，被迫移居比較不便出入的東半海岸山脊。漢族移民就在西半邊開墾稻田，在縣官的治理之下建立宗族社會，由於地界等利益競爭，騷亂與械鬥不斷發生。中國官吏管制一向不嚴，但一八九五年起日本就開始懲治盜匪，設置警察廳，以徵募台灣人加以訓練而組成台灣人佔大多數的警力。從此警察就成爲地方政府的主要力量，負責登記戶口與財產、監督鄉村里鄰的互助連坐、執行衛生保健的規定、徵收稅賦、調解紛爭。

地產權益種類各有不同，包括表土使用權、底土所有權、佃戶分租權等等，使土地的利用與稅收

極爲複雜不便。日本人因此做了土地調查，繪製了地圖，並且於一九〇四年用政府債券收購了非自耕地主的土地，令這些地主投資都市企業，促成了自耕農階級的出現，而且使土地稅成爲原來的三倍。

日本人提倡包括孔孟思想、科學、日語的小學教育，又培養農會組織，以促進農藝科技改良。但是日本人不願製造知識分子，遲至一九一五年才設中學，到一九二八年才有一所大學。

另外，一九〇三年修築成聯絡南北的鐵路。公路建設的全長大約爲九千六百餘公里。日本國營的製糖廠產銷免稅蔗糖回日本，爲主要工業。科學化的農耕與和平的繁榮有助於提高台灣人民的素質，但一九四五年以前的台灣人的政治活動都遭到日本人的鎮壓。大體而言，台灣在日據時代的進步發展成效，比軍閥時代與國府統治下的大多數省分都較爲顯著。台灣人居住磚造屋，有電可用，已經是中國大陸一般生活水準之上的了。

代表中華民國的台灣

國府於一九四五年接收台灣時，情況和當初治理大陸沿海都市一樣，釀成一場大災禍。台灣人民不但未獲得「解救」，反而被當作通敵者對待；只圖私利的國府軍人和政客劫取物資剝削經濟。一九四七年二月，未武裝的示威者抗議國府的腐敗政風，軍政府卻開火射倒了許多示威者。隨後又向大陸求派支援，接著便發生了歷時數天之久的謀害台灣人的行動。按不誇大的估計，遭殺害的人約在八千

至一萬之間，其中包括許多人才菁英。這乃是中國落後舊風的一次勝利，其原則無非是：假定不受約束的專制即是維繫中國政治秩序的首要法則，反對政策的人都是不忠者，應該殺盡。蔣介石於一九四九年退守台灣時，發現身處於經濟政治崩潰之中。此後的四十年，世人眼見中華民國從這個境地逐步走向驚人的成功。

成功的諸多因素之中，首先應當提及的是，蔣介石爲了滌清並激勵黨政系統而任用的大陸來台的自由派人士。國民黨到了台灣以後，採行以前「國家資源委員會」曾在大陸推行的策略，即社會主義傾向的重工業國營政策。資委會於一九四二年派往美國各大工業公司深造的三十一位工程師，其中二十一人決定留在大陸的共黨新政府裡工作，只有七個人到了台灣。後果十分富於教育意義。二十一位留在大陸的高級技術人才，沒有一人能夠入閣或是擔任重要行政官職。而台灣的這七個人之中，三人成爲國營工業主腦，兩人成爲經濟部長。這兩位擔任部長的人，一位後來又成爲全面經濟計畫開發的主持人，另一位則做到了行政院長。

教育也是重要建設項目。北京大學來的傅斯年以及其他學術機構教授合力主持台北的國立台灣大學校務；從事研究的中央研究院各研究所重新展開其學術工作；美國的傳教團也創辦了一所教會學院。大學畢業生赴美國深造者，起初極少返回台灣，後來返國的比例就愈來愈高了。

美國傳教士關注中國人民達一個世紀以後，遭到一九四〇年代「喪失中國」於共黨之手的創痛，致使冷戰時期的美國以支持中華民國而反對中華人民共和國爲要務。美國的援助與保護有益於台灣的

發展。台灣的中華民國一直保有聯合國安全理事會的席次，至一九七一年爲止。聯合國的大多數會員國都承認台灣的中華民國是「中國」。北韓入侵南韓而引發韓戰（一九五〇—一九五三），美國海軍便被派至台灣海峽守衛，以防中共攻打台灣。一九五四年間，美國與中華民國簽訂「共同防禦條約」，成爲美國對中共「圍堵」（containment）政策的一部分——穩定台海局勢。美援計畫持續到一九六八年才截止，此後又有軍援。

以日本人消除遙領地主的施政爲基礎，美國國會於一九四八年成立「中美農村復興委員會」，支持全面消除佃農的計畫。中華民國政府用公債收購了其餘地主的土地，創造出只有自耕農的安定農村。

一九五〇年代的促進工業建設中，一九四五年自日本手中接管的企業計畫都改爲私人經營。起初的目標是要加強輕工業中的消費用品生產，以取代進口。至六〇年代，目標轉向出口生產。技術高而價格低的勞工投入了電子消費用品生產，同時也爭取美國的與日本的投資。越戰一度是經濟發展的刺激力。鄉村勞動力雖然湧入新興都市，仍是供不應求。因此，經濟計畫轉向鋼鐵、石化等資本密集工業，八〇年代又擴大至電腦、汽車、軍事硬體方面。到了一九八八年，台灣的國民生產毛額約爲九百五十億美元，外匯存底數字龐大，國民平均所得爲四千八百美元左右，是中國大陸的十倍。締造這些成績的當兒，中華民國在一九七一年被迫退出了聯合國，華盛頓於一九七九年承認了北京政權。美國的對台關係也就和日本對台關係一樣，在外交以外的範疇接續下去。

台灣的經濟繁榮使政治改革成爲難免的下一步發展。國民黨獨裁的政府仍然宣稱是全中國的合法政府，只是治理範圍暫時限於台灣一省和福建省的沿海島嶼。蔣介石與他自南京遷來台北的中央政府，地位在台中的台灣省政府之上。台灣人對於佔領台灣的兩百萬「大陸人」的仇恨，很慢地漸漸消退。台灣人也終於成爲國民黨與軍隊裡的大多數。無黨無派的從政者開始當選重要縣市的首長。原來被禁止的小政黨，終於准許參加競選。蔣介石於一九七五年逝世後，黨政元首由他的兒子蔣經國繼任。蔣經國於一九八八年逝世之前，先後解除了戒嚴法（已實施四十四年）、開放到中國大陸旅遊、使國內政治自由化。他的繼任是一位受過日本及美國教育的台灣人。台灣達到了某種程度的多元化。由於台灣和大陸的大小太懸殊，做比較是欠缺說服力的。中共的任何一省若有了台灣的有利條件——如美日密集投資及其他外資、高衛生水準、高公共教育水準與技術水準，以及運輸、銀行、通訊等現代基本設施，都可以有同樣的好成果（廣東省即是最有希望的候選者）。只有一項地理事實是例外的；台灣是一座島嶼，受過英、日、美各國海軍的妥善保護。自一九四七年起，台灣就未受過外人侵略，也不必負擔爲供給他省需求而課的重稅。蔣介石長期主政，重的是開發，不是革命。相對的，我們隨後將論及，大陸受到不計任何代價的中央控制，同時又遭到主張行動而要求嚴苛的意識型態挑起群眾運動的翻騰。分布在遼闊次大陸上的從五億至十二億的人口，也是比不甚大的島上二、三千萬人口沉重得多的統治擔子。想要拿台灣和大陸做比較的人應該記住；做不出什麼意義重大的比較，因爲事實上的差異太多了。

第  肆 卷

中華人民 共和國

《1949—1991》



從中國共產黨的觀點看——這是與中國人民不同的觀點，一九四九年十月至一九五七年末這開頭的八年，是人民共和國重建、成長、革新的創造期。這個有希望的開端後面，有兩個大災禍大動亂時期：第一個是一九五八至一九六〇年的「大躍進」，在這之後有一九六一至一九六五年的經濟重建期；第二個即是一九六六年文化大革命開始至一九七六年毛澤東逝世的時期。這四個連續的時期中，第一、第三兩期是出色的共黨組織者與行政人才領導的，第二、第四兩期卻是毛澤東主控的。

我們將從共黨在一九四九至一九五三年鞏固政治控制開始，然後談到一九五四年至一九五七年進入「社會主義」（集體主義）農業與蘇聯式工業化的經濟轉變。自一九五八年起，從事農業工作的民眾被組成將維持二十年之久的生產系統，至毛澤東於一九七六年死後為止。毛澤東的文化大革命狂暴太過火，招致中國社會各重要層面的反感，以致一九六六年至一九七六年的這十年被貶為「迷失的十年」。

七〇年代間，各大學逐漸復課，一九七八年底鄧小平終於掌控全權後，開始了以「四個現代化」為口號的聯合發展時代。從一九七八年至一九八八年的十年改革高潮期中，時常出現意見分歧、激烈爭辯，甚或有管制導引經濟成長的政策徒勞一場的情形。事實終將揭示，中央政府和黨攜手合作也控制不了中國人民的物質進步。政府的工具手段辦理抑制鎮壓沒有問題，在現代世界中擔任領導卻不敷用了。中國的未來命運，端看政治組織者用人的能力如何，是否能善用受過現代教育的知識分子，這包括有專長的科學人才，以及對於迫切社會文化問題有創意回應的作家和藝術家。因此，政治制度是

問題的重心。「民主」成爲與共黨專政的「四個堅持」相對立的口號。控制的經濟未能充分滿足人民需求，導致試行部分市場經濟的策略，其結果有好有壞。

經過一九七八年至一九八八年的十年改革，中國共產黨發現，一九八九年再要走向回頭路已經無益。到了一九九一年，各省的發展迅速推進，而且對中央的指令只做表面應付了。

第18章

確立政府與鄉村控制

建立新國家，一九四九—一九五三

在位的統治者與官僚們控制人民，乃是中國朝廷政府維繫和平、秩序、繁榮、權威的慣用原則。中國共產黨當政以後，為達到有效的控制而用的方法是灌輸意識型態，以及利用人民的恐懼與希望交織的心理為自續不斷的動機。殺戮的手段只需用到足夠維持恐怖的陰影常在即可。

滿洲人於一六四四年入主中國以前，先在滿洲南部建立王國，又籠絡中國的官吏。共黨也是如此，打內戰的期間就先在華北和東北成立了政府。在理論上策略上都是毫無異議的領導人毛澤東之下，共黨領導階層攜手合作，在政治局裡進行政策辯論，使中央指令合乎地方實施條件。高級將領如

彭德懷、林彪、聶榮臻、陳毅等人，都曾和毛澤東及周恩來共事多年。劉少奇、鄧小平等建黨人，都是延安時代的元老。整個領導階層是一個經歷過試煉而關係密切的團體。

首先，解放軍進駐華南西南新近解放的地區（見地圖24）。全國劃分為六個軍事行政區，先由軍事委員會治理，至一九五四年才改制。共黨普遍認為需要三年時間重建經濟動員人民，然後才能夠開始社會轉型。

第一個決策是，讓大部分國民黨時代的地方官留任原職。這些保住職位和薪水的人員總共約有二百萬人之多，而共產黨可以派來接收這些職位的幹部頂多不過七十五萬人。

第二個決策是遏止通貨膨脹，運用的辦法包括：(1)接管所有銀行業務，控制所有借貸；(2)每項重要貨物都建立全國性的交易協會，控制了貨物；(3)按消費品市場指數水準發薪資，不再以鈔票計薪資，而是用米、麵、油、布等基本用品計算，以使民眾安心。個人薪資不受通貨膨脹影響，從而穩定了商業，物流和通貨都均衡下來，通貨膨脹降至每年百分之十五。這的確讓靠薪水過活的人有了活路。

重建鐵路線與恢復輪船航運都不算是多大難題，但是中共在執政才一年的時候就全力投入韓戰，當時看來是很冒險的賭博。一九五〇年十月間，中國的「義勇軍」以奇襲擊敗了往中韓疆界鴨綠江挺進的美軍。中共派入韓戰戰場的部隊總數超過二百三十萬，其中包括中共三分之二的野戰集團軍、砲兵部隊、空軍，以及全部的坦克。到一九五三年七月停戰的時候，美軍的火力已經造成中共部隊重大

傷亡。蘇聯雖提供了一些支援，但這一場戰爭嚴重耗損了中國的資源。可是若從另一方面看，這一戰有益於社會的重新組織。「抗美援朝」的運動形成一種戰時的約束力，其效用與抗日戰爭、國共內戰是一樣的，可以把全國上下迅速嚴厲地組織起來。

一九四九年以後，都市百姓最初的心境是興高采烈的，因為人人都對共產黨充滿信心。戰勝的共軍是一群鄉下青年，有極嚴格的紀律、有禮貌、肯幫忙，與以前姦擄燒殺的軍閥部隊，與國府軍都截然相反。共黨政府是真心要掃除污垢，不只是掃淨陰溝街道，還要清除乞丐、娼妓、癩三無賴，要把這些人集合起來改頭換面。共黨的新中國將是可使人引以為榮的中國，是能遏止通貨膨脹、廢除外國特權、消滅鴉片煙和貪污的中國。能夠喚起國人成為合群的行動者，積極參與公共建設、推廣識字、控制疾病、對地位低下的階層友善、研究新民主主義和毛澤東思想。這一切都為理想主義而有野心的青年打開新的大門。要到後來，他們才明白，這一片「樂土」是建築在有系統的控制與操縱的基礎之上的。共黨組織將逐步穿透社會、制定言行的模範代表、指定思想方式、抑止個人行為偏差。

婦女同樣也從男性與家庭的壓制下解放出來，至少理論上是如此。新的婚姻法使妻子與丈夫地位平等，而且可以離婚了。聽來像是婦女的好日子來了。也是要等到後來，才可以看出來，婦女解放使女性能從事有薪水的全職工作，但只限於待遇不好的職務。同時卻仍要管理家務，沒辦法節育，而且時常受到男性虐待。因為沒有電冰箱，婦女為了購買日用品有永遠排不完的隊。

早在共黨還不能試行大眾經濟社會生活轉型之前，先要解決的問題是，如何組成能夠擔負執行改

革重任的行政系統。由於共黨幹部滲透行政系統之際，商人和國民黨留下的官員都穩坐原位不動，現在最緊要的就是先拔掉政府機關裡的雜草，使組織一體化。一九五二至一九五三年的「三反運動」（反貪污、反浪費、反官僚），就是以政府、企業界、黨內的官員為靶子。同時期的「五反運動」，則是以原先未受打攪的資本家階級為攻擊目標。利用行賄、逃稅、盜用國有資產、在勞工待遇或原料方面作弊詐欺、偷竊政府經濟情報等罪名，可以使每個雇主老闆挨告受審。此一運動的目標是要奪取工廠控制權，榨取資本家的資本。許多雇主在恐怖的氣氛中遭受清算，有一些成了政府雇員。

這些運動之發生，應歸功於兩個因素。第一個是新的統一戰線，即是一九四九年成立的「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雖然只是顧問性質，卻是一個包括共黨與非共黨領導人士的重要輿論工具。政協會於一九四九年通過的「共同綱領」主張採行漸進主義。中共政府成立之初的各部首長以非共黨人士佔大多數，等到共黨有了充裕的可用人才以後，就把這種人才總動員的狀態排擠掉了。

另一個功臣則是發揮了群眾組織功能的群眾運動。工人、青年、婦女、專業團都被納入不同的組織。每個組織都有全國性的管理機構，一有運動上場，就可聯絡到組織成員。像清算反革命分子、抗美援朝、三反、五反等運動，漸漸形成可以觸及都市裡每一個人的系統架構。各種運動不但可以挖出可疑分子、不忠分子而予以打倒，也可以發掘有才幹的激進人士而吸收他們入黨。一九四七年的共黨黨員人數為二百七十萬，到一九五三年增至六百一十萬。

都市與現代經濟結構中發生這種漸進而零星的、斷續而駭人的聯合行動，同時在鄉村正進行著土

地改革運動。土改的目標是要給所有村民階級地位、打倒地主、讓佃農翻身。這種土改運動已於一九四九年以前在華北與西南的共區普遍實施過了，要把它推行到江南地區卻是艱鉅的任務。軍事綏靖以後，工作隊進入農村，組織農民去攻擊地主、消滅地主。這個階段中，富農可能不會成爲攻擊目標，而且暫時還是被討好的對象。但富農的地位往上拉和地主近似，往下拉又與貧農差別不大。土改的公開審判、群眾控訴、處死，造成恐怖氣氛。各方估計的數字不同，但顯然有上百萬的人因此喪命。

一九五四年的下一個步驟是制定國家憲法，以此取代臨時共同綱領，也使中國的新民主主義發展階段出人意料地迅速結束了。這個憲法基本上是以史達林於一九三六年制定的蘇聯憲法爲藍本。結果是強化了政務院與其下五十餘個部會的權力，政務院成爲黨的部門，由身兼兩邊職務的人來負責協調。如周恩來，兼任總理與政治局委員二職——是地位僅次於毛澤東和劉少奇的第三號人物。不同於蘇聯憲法的是設有國家主席一職，由毛澤東擔任。這個職位與古時皇帝的地位相呼應，而已經啟動了的毛澤東崇拜，也是爲了配合中國人追求單一權威代表的心理需要。

與蘇聯相對的是，軍事與公安力量都在黨的控制之下。軍隊歸軍事委員會管轄，軍委會由毛澤東領導。公安事務由公安部負責，由黨控制。換句話說，秘密警察系統不像史達林時代那樣成爲一個單獨行動的政府階層，也不是儼然一個獨立王國，隨便可以威嚇人民和政府其他部門。此外，軍方也不像蔣介石主持的軍事委員會那樣自成一個系統，和黨、政系統一樣有所屬部會。

然而，軍方基於本質上的不同還是另成一個體系。雖然許多軍人也是黨員，擔任高級軍職的政委

也大有人在，軍方漸漸趨於專業化以後，黨政影響力也遞減。在軍委會之下的軍方系統有自己的人事職等，軍委會並不受黨中央委員會的仔細監督，軍委會的政治部也不受中委會宣傳部的嚴密監督。軍委會控制好幾個機械建設部，有自己的通訊運輸系統、機場、港口、工廠、研究機構，而且軍方預算不經國務院審核。

於是中國就這樣——和蔣介石時期一樣，黨、政、軍由一人總領維繫統一局面。安德魯·納森（Andrew Nathan）指出，能夠直接向毛澤東的地位挑戰的人，只有地位僅次於毛的軍委會主腦（彭德懷與林彪）。不過，一九五四年間的大權仍握於黨中央委員會的政治局常務委員會之手。

依照垂直統治的原則，中央各部控制下級政府中的從屬機構。水平的協調則由各級政府自理，假使能協調成功的話。另外也按蘇聯模式，設置省級以及省以下各級的一系列人民代表大會。每一級大會的代表，都是由其上一級的大會提出單一候選人名單而選出來的。故代表們是對上級負責的，不甚需要對下級負責。各級大會的最上層是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每年召開會議，以聽取報告、決定政策。非中共黨員的代表雖佔一大部分，但除了參加討論之外並無權力。各級政府的主控權都在黨委會。

農業集體化

中共鞏固了政府體制之後，下一項作為即是農業集體化。一九三〇年代的蘇聯，曾以城市幹部下

鄉去攻擊並消滅富農，富農以殺死牲口煽動反抗爲反擊手段，大多不肯屈服。因此，蘇聯的集體化行動釀成重大破壞。中國的情形卻不同，中共最初就是一個農村組織，與鄉村息息相關，因此很知道該用什麼漸進步驟去達成最終的目標。

第一階段是使農民組成互助隊，第二階段是成立農業生產合作社，農人將土地與設備集中於合作社內，同時也可從合作社得回按比例應得的一分。這個第二步驟不會引起富農反抗，因爲富農並未受害，一開始反而得蒙其利。這次土地改革只將百分之二點六地主富戶的土地易主，大多數人（自耕地主）仍在原位未動。地主的土地分配給佃農和無地產的長工，反而使土地私有的情形有增無減。到了五〇年代初，土地仍可以私下買賣，因此富農階級持續存在。共黨戰勝剛執政的時期可說是一段蜜月期，當時的貿易、副業生產、教育、小型農村互助隊、合作社都在成長進步，一切都看好。農民都不願意放棄私有的土地，那怕只是極小的一片。

然而，第三階段的合作化很快就來到，從下級的農業生產合作社往上級推動。這是真正的集體化，農民一律領工資，不論各個人貢獻的財產、農具、牲口、土地是多是少。毛澤東主張進入這一階段的冒進行動，在共黨內部引起許多人辯論反對。其實，第二階段土改把地主土地重行分配時，有些村民已經在恐怖氣氛中採取激暴的集體行動，黨也相中了農村激進分子而予以吸收，這些條件都是以帶起第三階段集體化運動的勢頭。一九五四至一九五六年間，高級合作社紛紛成立，速度快得出人預料，名義上是超額完成了。高級農業生產合作社通常是農村組織的一個部分，或就是農村的全部。

從一九五八年起至一九七八年，這些合作社改稱「生產隊」。它們算是三層組織的最底層；往上是生產大隊，生產大隊之上是公社（一九五八年起）。中共的這種農村組織法是國民黨的政府想也不曾想過的。

家庭是農業生產合作社與後來的生產隊的一員，政府透入民間的力量因而及於每一個家庭。這樣完整的農村組織，是中國有史以來絕無僅有的。從此，農民既無田產也不租田，自己的勞力與勞力的產品也都由不得自己支配。農民發現自己被歸入某一階層，必須參加勞動、會議，以及其他集體行動，才能謀得生計。若要活下去，就得趨炎附勢、說謊、出賣他人、棄絕舊希望、枉顧孝義，以及配合一個警察國家慣有的其他行事。

官方發布的集體化成功報告背後究竟是怎麼一回事？由愛德華·弗里德曼（Edward Friedman）、保羅·皮考維茲（Paul G. Pickowicz）、馬克·塞爾頓（Mark Seldon）、凱·安強生（Kay Ann Johnson）帶領的一組人，在北京以南一百九十里武功村調查研究十年之久，終於獲得當地主要活動者的信任與資料提供。他們做成的記錄是一篇漫長而愈來愈艱苦的辛酸史，內容描述農民苦苦掙扎抵抗一種由黨控制的新式農奴制度。

集體化運動中非常重要的一件事是，農民社會裡興起一個新的掌權階級。這個新的農民領導階級分子都有共黨幹部身分，都是有野心、有活力的年輕人，在新的權力結構中找到可以往上爬的機會，因此都是自選自任的。這些人沒有美式經驗的民主平等主義或多元機會可言，他們精通的是中國舊式

作風的發展「關係」、逢迎討好上級、壓迫剝削下級。這些幹部新貴的一切行動都有高度政治性，本能地追求地位、權力，以及能使他們有別於一般大眾而穩居地方新貴的其他先決條件。他們滿嘴講的是意識型態，對權大勢大的人唯命是從，把搜刮公家資財視爲自己職位上的正規收入。這些人無所謂儒家的體恤人民之心，也沒有顧及國家需要與大眾利益的見識。

集體化名義上的成功，被頌揚爲鄉村經濟福利向前踏出的一大步。事實上，這是政府力量終於伸入農家的一步，是爲了便於控制而將農民生活政治化的一步。

集體化農業之實踐

一九五八至一九七八年的二十年裡，中國農村人口的百分之七十至百分之八十被扣在與新政府的臍帶式關係之中。據艾珍（Jean C. Oi, 1989）說，共黨革命雖然重組了權力結構，「卻未改變農民政治的根本議題：收成應當如何分配。」這個爭議點成爲農民與政府關係中始終不變的焦點。共黨怎樣取得糧食，以便餵飽漸增的都市人口並且供應工業擴張的資金，乃是毛澤東時代的老故事。

農業集體化的巔峰是一九五八年開始的公社組織。「併社」行動規模之大，遠超乎局外人所能想像，這也顯示了中國特有的能力。一九五八年完成集體化結構之後，每一名農人頭上都有六層管理機制，從上到下包括省、專區、縣、公社、生產大隊、生產小隊。中國的兩千個縣之下，共有七萬個公

社，每個公社大小和昔時的市場村鎮區差不多。七萬個公社之下有七十五萬個生產大隊，每個大隊約等於一個村子，有大約二百二十戶，人數約為一千。生產大隊之下共有五百萬個生產小隊，每小隊有三十三戶，人數約一百四十五人（見表6）。

在這整個結構中，政府建立了穀類公賣制，將供應全國主食的穀類收集後再分配。政府管制穀價，並指定農人應栽種那些穀類，該生產多少。從歷史的觀點看，此乃是治國權術的最高表現，把中國古代利用地方官吏管理操縱百姓的藝術發揮到了極致。

村民領取應配給的糧穀時，必須出示戶口登記證件。證件上載明領糧者的居住所在，如果本地人到了外地，就無法在外地領到糧食。自由買賣糧穀的市場關閉以後，農民一般都不能旅行走動了，只能固守在原居地，爲了取得糧食不得不依附在自己工作的生產小隊上。矛盾的是，革命政府把農民從地主剝削等壓制中解放出來，奠定了政府的合法性，隨即卻把農民封在從來沒受過的箝制之下。政府變成了終極地主，這種地位若要維持合法性，必須有非比等閒的權術運用。

面對這個挑戰，政府玩了一個非常聰明的兩階段把戲。首先，把政府的農業稅壓在最低額。起初的稅額約佔收成的百分之十，隨後漸漸降到大約爲百分之四點五。沒有人能說農民被課了重稅。第二步是定下一個標準，收成量超過這個標準就算「剩餘」。政府要每個生產小隊把「剩餘」的穀糧（主要爲稻米或小麥）貢獻出來，即是按政府的固定低價格賣給政府。同時鼓勵農民，「看誰貢獻給毛主席的最多」。農民若是頭腦夠簡單——僅極少數是如此，就會自認不是農奴而是施惠者了。

表6 農村行政單位與一般特點，一九七四與一九八六

| 集體化農業，一九七四 | 家庭化農業，一九八六 |
|-------------|--------------|
| 公社（七萬個） | 鄉／鎮（七一、五二二個） |
| 二〇三三畝 | 一三一七畝 |
| 一五生產大隊 | 一二村 |
| 三三四六戶 | 二七三七戶 |
| 一四、七二〇人 | 一一、八八六人 |
| 生產大隊（七萬五千個） | 村（八四七、八九四個） |
| 一三三畝 | 一一一畝 |
| 二二〇戶 | 一〇〇二人 |
| 九八〇人 | |
| 七生產小隊 | |
| 生產小隊（五百萬個） | 村小組 |
| 三三戶 | 無規則組織 |
| 一四五人 | |
| 二〇畝 | |

數據來源：Jean C. Oi State and Peasant in Contemporary

China.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Village Government, p5.

* 這些數字不包括公家農人所耕種的二〇六三萬畝。

收成的分配很明確。首先要繳稅，這是政府的一分，非給不可。其次是「三項保留儲備」，即是明年下田的種子、牲口飼料，以及農民自己的一分——糧食配給。配給的糧食由糧穀的集體主人——生產小隊——來發放。農民領到的配給除了每人基本需要的之外，還有按工作表現發的工分穀（通常是發現金）。每人配糧與工分配給通常為七與三之比。工分可以激勵人多工作。每人分配到糧食總額，定在足以維持生存的標準。但是，艾珍以及其他人的研究指出，中國定義的維持生存標準所需要的糧穀，卻比救災組織制定的國際標準少很多。國際標準的「自足」之量設在每人每天一千七百至一千九百卡路里，每天有一千九百至二千一百卡路里就算是「剩餘」了。中國的數字則不然，「國際標準認為低於維持生存所需之量，在中國卻已高於剩餘了。」

政府既已公佈「剩餘」收成量，就準備向生產者收購一部分餘糧。政府藉收購取得的總額多少，由生產小隊上面六層官僚的較高層者來規定。每一層上級都可配到指定可得的分量，這包括了公社和生產大隊的幹部們，他們即是監督生產小隊繳糧穀的人。

這種殘忍的繳糧程序中，關鍵人物是生產小隊的隊長。小隊長是農村本地人，通常具有黨員身分，被派擔任此職，任期有幾年。小隊長有指揮小隊的權威，而且要和其他小隊比賽，用軟硬兼施的辦法促使自己的小隊增加生產，並且把部分的「剩餘」按政府定的比市價低的價錢賣給政府。因此，小隊長也就成了整個徵糧制度中的最主要捐客，在下級隊員和上級大隊幹部之間斡旋。這種職務是農村政治學和鄉村人際關係的一個主要重點，也是中國自古就有的。可想而知，小隊長和低於或高於自

己地位水平的人相處，都是一種主從式的往來關係。他的個人背景「關係」在這種處境裡必能發揮作用，貪污行爲難免由此而生，而且蔚爲風氣。

農人和收稅者之間的戰爭，無疑是在男人與女人的戰爭以前發生的，其微妙性、精密性也決不輸給後者。小隊長的位置是腹背受敵的，前面有上級，後面是小隊隊員。他可以讓全隊合作，以反抗政府的徵糧目標。手法包括做假帳或索性做內外兩本帳、以多報少、虛報開銷、趁夜間偷偷把糧穀運走，不收集散落田裡的穀子以壓低收成量（再以這些散穀餵牲口），不讓大隊幹部知道有新的田開耕等等，舉不勝舉。對於大隊幹部，除了消極的矇騙之外，還要搭配以積極的感情培養，藉邀宴、送禮、奉上小惠結下人情債。然而，生產小隊智勝大隊幹部的故事不過和囚犯越獄成功的傳奇一樣，帶著可憐的味道。幹部對農人系統化的剝削乃是常態，例外者非常稀罕。

小隊長也有一套可以促使隊員增產的辦法，但是要長期保持激勵的效用不衰卻很難。一九七六年毛澤東死後，真相才昭然於世——政府爲榨取糧穀而限制農民行動自由的策略效果並不好。一九七八年以後，農人從自己的勞動獲取利潤的機會增加了，生產量也就大大超出了以往。但是這個日子未到以前，農民一直處在黨與政府的壓制之下。

開始工業化

共黨於一九四九年戰勝，刺激鄉村人口往城市回流。都市人口從一九四九年的五千七百萬迅速上昇至一九五七年的一億。到了一九六〇年，都市人口已高達一億三千一百萬。不斷從鄉村遷入城市的人口，使城市失業率居高不下，這種情形要等到農村與產業性工作人口能納入機構管制以後，才有所改善。產業勞工——中國的「無產階級」，在民國時代是很不容易追蹤的。因為無技術工人都是勞工承攬人到鄉下去找來的，而這些承攬人和工廠經理是一氣的，反對工人組織工會。一九四九年的製造業勞動力，有五分之三仍是未受雇於他人的工匠。到了一九五七年，這些人大都納入了城市的手工藝合作社；此時的勞動力已是原來的兩倍，一半以上的人是工廠的員工了。

史達林模式的工業化強調先犧牲農業以發展重工業，這在中國是不適用的，因為鄉村在中國整體經濟中佔著很大的優勢。即便如此，早期的工業目標都達成了，將工業社會主義化的工作方向中已經出現了「大躍進」的心態。

國府時代的國家資源委員會，先前就控制了全國工業投資的三分之二，這是有益於進行國家壟斷工業的。一九四九年戰爭結束時，國家資源委員會的高級主管和其下的二十萬名職員都留在大陸沒有撤離。這些人主張按照蘇聯路線建立國家控制的經濟體系，反對美國人偏好的公私混合發展方式。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工業改進原本是由資委會領導的，一九五八年的「大躍進」開始阻撓資委會的行動，到一九六六年文化大革命爆發後，資委會終於完全停擺了。

共黨並沒有以幾年的時間漸進為資本家與政府配合經營的工業，反而按照黨在農業管理上已經確

立的集體化來辦理。很快的，集體化運動在名義上接管了工業經營，雖然實際上資本家仍舊持續運作。至於共黨幹部們，一律是對農業所知比工業多得多。愛國心和私下的野心教他們把工業計畫目標定得太高，又虛報成果，根本不求健全逐步的發展。因此，政府和黨幹部在工業上的積極行動作風都變得不切實際了。

通貨膨脹控制住以後，課稅基礎擴大，政府歲入從一九五〇年的六十五億元增加為一九五一年的一百三十三億元。持續不斷的赤字，藉發行債券餘銷了百分之四十。債券不是以通貨為單元，而是以貨品等值為單位，也可能是銀行存款。國民政府時代的歲入約為國內生產毛額的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七，共黨政府一九五二年的歲入卻佔了將近百分之二十四，一九五七年增至大約百分之三十。

政府利用差別待遇的稅則和信貸政策，將私人資本的工業併入國營。結果，使一九四九年佔一半以上的民資工業降至五分之一以下。但是地方上的手工業大致仍屬私營。

一九五三至一九五七年的「第一個五年計畫」，當時被認為是大為成功的。國家收入的平均年成長率為百分八點九。農業產量據說有大约百分之三點八的擴大，而同期人口成長約為百分之二點四。其他開發中國家的經濟成長平均約為百分之二點五。印度在五〇年代的成長率還低於百分之二。中共的紙上統計數字是非常可觀的。按統計，小學生的入學率從百分之二十五躍增到百分之五十。據說，都市工資普遍增加了幾乎三分之一，農民收入則增加了五分之一。

工業投資方面，中共的記錄與蘇聯於一九二八年展開的強制工業化頗為相似。不過，一九五〇年

中國的國民平均收入，只有一九二八年蘇聯國民平均收入的一半至四分之一。中共未能看清，蘇聯的人口與資源比例優於中國很多，而且革命以前就有很大程度的工業化，便採取了蘇聯模式的快速工業化——偏袒重工業而犧牲農業。中共的工業投資總額，有大約一半給了蘇聯支援的一百五十六個工業計畫，都是大規模且資本密集的。這一百五十六處蘇聯工廠，幾乎全是重工業，都設在武漢、包頭之類的內地大城市，以避免對上海、天津等沿海都市有所倚賴。

倚賴蘇聯援助，卻要支付很高的代價。中共第一次五年計畫投資約二百五十億元，蘇聯以每年六千萬元的額度支援，但這些錢是借貸，不是贈予，必須全數償還。蘇聯派來的專家有一萬名左右，中國派到蘇聯受訓練的有二萬八千人。但是蘇聯的全部貢獻只佔中國工業投資的百分之四左右。當然，蘇聯科技比中國的先進，整體看來蘇聯的友好關係也具有極重要的價值。

這諸多因素讓一九五六年的「第二次五年計畫」的策劃人得到十分明智的結論，大家都認為，重工業的確該受重視，但是必須農村進步，才能長保城市進步。策劃人士又覺得，大規模工廠在內地不如較小規模的工廠效率高。小型的地方工廠儘管科技較不進步，原料和人力卻可就地取材，可以降低運輸成本，又可以帶動鄉村的工業化。此外，策劃人士也想減少對蘇聯支援的依賴。最後一個決定性因素是，農業集體化並沒有造成穀類與其他農產品的產量顯著增加。政府官僚系統愈擴愈大，似乎已經到了妨礙經濟成長的地步，主張減少中央控制的呼聲相當強。然而，一九五六年討論的第二個五年計畫尚未進行到公開宣示的程度，就被一九五八年夏的「大躍進」壓倒了。

教育與知識分子

如果知識分子還在扮演指責告誡當政者的儒生，學生還在學校裡唸古典的、自由開放教材，革命怎能搞得成功呢？毛澤東沒受過很多開明自由派的教育，不過他很明白自己要的是什麼，即是：支持政府的知識分子，以及能夠觸及而且重塑農民大眾的教育形式。由於這是他後來吃了敗仗的一個領域，我們討論之前先回顧一下中國的教育經驗。

帝制時代，有學問的人幾乎全都要參加科舉考試的人，所以有學問的人一般都是崇尚古典而保守的人。中國文學的大部分成就，是在這個認可社會秩序與中央控制權威的架構之內產生的。在歐洲因為許可宗教寺院庇護權、不同信仰宗派對立、政教分治等情形存在而釀成的多樣化，在中國是沒有的。學術活動大都留在官方管道之內，像朱熹、王陽明這樣的哲學門派創始人，都做過官。

近代中國有兩項事實源自這種傳統。第一，十九世紀的中國讀書人並不輕易就接納外國觀念，改革的進行相當緩慢。其次，舊秩序真正瓦解以後，民族主義瀰漫，知識分子不分改革派或反動派，大多一心想「救中國」，心理上仍以國家政府為取向。

這種取向有其矛盾性。因為從政書生的角色本來就是雙重的，一則要執行朝廷的行政，一則要向主政者建言，必要時還得站出來批評朝政。讀書人知道是非而且有義務進諫告誡，這種觀念已經牢牢

嵌入「知行合一」的學說之內了。也就是說，學問應該在行爲中體現，而行爲應該影響知識。一九二二年「新文化運動」的讀書人曾經力主劃分學術與政治的界限，實在是革命性的作爲。但是一九三一年日本侵華以後，這些讀書人都成爲官方的顧問或行政主管了。專門批評中國腐化現象的魯迅，曾經有組成「左翼作家聯盟」的實際行動。他鼓勵批評與出版，也是以改善社會秩序與國家行政爲取向，毫無退出政治的意思。

共黨一旦於一九四九年掌權，思想謹慎的必要性就大大增加了。理論上，從革命戰爭過渡到運作新政府之際，必須把尚武的行爲轉變成以說服的方式達到革命目標，不再訴諸暴力。進入二十世紀的後半期以後，建立一個現代化政府除了必需工程的經濟的知識資源，就連社會科學、歷史、文學各方面的人才也是缺一不可。後工業文明的成熟社會裡，這些新知識已受到高度重視了。但是毛澤東和共產黨卻認爲，中國最當務之急是重建統一國家的強固中央權勢，並且按照馬列主義的毛澤東思想改造價值觀與社會結構。爲了這個目的，共黨必須先控制好中國人民的思想與行爲。共產黨的悲劇在於幾乎走不出抓牢控制力這第一步基本要務。

五〇年代初，教育界的教授們有上百人遭受了思想改造。每個人都必須招供過去對資本帝國主義的順從，表白自己因背叛中國人民的深重罪惡，以及感謝毛主席指導他洗心革面。知名人士的兒女都得公開指謫父親爲反動分子。每一篇招供到了可以過關而告示大眾的時候，多是利用出人意表的推理方式說明被舊秩序惡行腐蝕了的被告爲什麼已經不堪爲青年表率。教授們經過這一番羞辱折磨，其公

眾形象也就毀得一乾二淨。

五〇年代的知識分子只是思想改造的目標物之一。等思想改造擴大成全國性的運動以後，改以某些理論上的惡行劣跡為攻擊目標，再找出一些有此類惡行的人按照固定步驟加以改造。每次運動都是全國一致展開，由地方上的激進分子帶頭做起來。這些人通常都受上級指示，要揪出一定數額的改造目標。思想改造的鬥爭大會都是群眾規模的，動輒上千人，以便有效發揮殺雞儆猴的作用。

教育改革的下一步是，製造忠於黨路線的學生。由於知識分子從事教職者非常多，整個教育體系變成了一個要徹底翻新重建的領域。中國近代教育政策的三個明顯有別的時期中，第一個時期是舊式經典教育期。這個延續到一九〇五年為止的時期，教育了類似英國牛津、劍橋畢業生的通才，造就了見識開闊的行政人才，而非技術專才。第二時期至一九四〇年代為止，造就成功受西方文藝與科學薰陶的新式士人階級，一般民眾只在初步教育的階段。第三時期從一九四九年開始，也是毛澤東希望能以一般民眾為教育政策重心的時期。推廣初級學校教育與簡易公衛措施，是中共的兩項重要成就。按毛澤東的希望，可以利用蘇聯體系，從小學就開始培養意識型態正確的技術專家。但是，實際的教育制度面前有兩條路要走，一是讓一般大眾受新式教育學專門技術；另一個是培養一個見解開闊的菁英階級，以取代舊式的從政儒生。然而，以中共的有限資源，哪能同時把兩個目標都達成呢？

一九四九年起，中共便開始積極模仿蘇聯的教育模式。這個模式強調的是，以專才教育培養實用科門的科學人才，其中又以自然科學為首要。因此，中共取消了教會學校和國立大學必備的文藝院

系，另外辦了二十所工藝學院和二十六所新的工科大學。大約二百所高級教育機構中，只有十三所是文理學院兼備的綜合大學。中共當政初期的這種教育調整，結果是使大多數的學生轉入技術科門，也使以往調教有政治理念而無甚實用技能的科系——尤其是政治系和經濟系——人數銳減。換句話說，教育方針的轉向主要是把製造適任政府高官的通才教育，改成了製造技術專才的實用教育；共黨自有選任高級官員的管道。這樣的轉向，意在切斷文科教育與公共政策之間的關聯。

仿效蘇聯也包括管制教學計畫、教材、教科書。因此，一切專才教育制度都是按中央指示辦理。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一個蘇聯式的「高等教育部」成立了。在龐大的翻譯計畫下，蘇俄的各種專業教科書都有了中文版，俄文中譯的書佔了出版書籍的三分之一以上。原來以英語為第一外語的教學，也改採俄語。評分數與口試的方式全按蘇聯通行的模式。遺傳學這一門，更是對蘇聯冒牌學者李森科（P. Lysenko）的非科學性觀念唯唯諾諾，徒然白忙了一場。

國民政府時期和共黨「邊區」留下的舊系統，與蘇聯模式合組的教育制度，尚有許多仍未解決的問題。例如，在西方國家受過高深教育歸國的人，現在雖然都是教授，卻得爲了適應共黨統治而重新受訓調整。雖然教授們都是五〇年代思想改造的頭號目標，事實上，任教職的人大體上都沒有採納共黨的方式和觀點。教員們的民主社會主義成分多些，極權共產主義的成分較少。

教員即便受過思想改造，而且有心接受新的革命思想，卻遭到了教育標準的難題。共黨希望加緊製造工農階級的知識分子，教授們卻發現，最優秀的學生還是有教育背景家庭的子弟，只受過兩、三

年教育的工農階級根本達不到上大學的水平。政府雖然鼓勵鄉村民辦學校，但是要让這種學校銜接上新式高等教育的水平卻不可能。由於民眾教育是由未受過多少教育的黨員指導辦理，想要達到大學水平的希望渺茫。

重要的是，中國的高等教育數量一直有限。一九四九年以前，人口有四億的中國每年只有十八萬五千名大學畢業生。以後，人口迅速增加，受過高等教育者佔的比例並沒有擴大，大學畢業的人仍然只佔全國的百分之一。人才這麼少，如何能建立現代化的國家？五〇年代漸漸過去，每村皆設民辦學校的目標不得不放棄了。中學畢業而等著進大專院校的人不宜太多，萬一造成一批職業不符其志向的知識分子階層，反而無益。

簡而言之，中國人還沒擺脫勞力的大眾與勞心的有權階級二分法的觀念，中學畢業生認為不擠入白領階級乃是丟臉的事。一九五六年間，大學生之中工農出身者只佔三分之一。教育的革命雖然已經展開，距離完成或成功卻還遠得很。除了教育之外，還有蘇聯的不當經濟開發模式，一同為下一個爭取知識分子支持的革命階段作好準備。

毛澤東先說了知識分子的作用是革命不可或缺的前提，「我們沒有他們不成。」他在一九五六年初的立場是，農民和工人漸漸合併為一個階級，工農都成了黨員，同樣的過程也適用於知識分子。工人、農人、讀書人都付出勞力，所以都是同一個無產階級分子。階級鬥爭要停息了。這是鄧小平的看法，此時的鄧是毛的忠心追隨者，也是共黨的總書記。有證據顯示，一九五六年初的毛澤東認為，

知識分子當然是專精人士，但想法是夠「紅」的。

此時的共黨領導人在於知識分子對黨的價值方面，有兩派分歧的看法。一部分人覺得共黨藉統一戰線的策略已經加大了影響力，建立了與非黨員的知識分子的共同立足點，這些知識分子曾與黨合作，有的後來入了黨。知識分子人數雖少，對於共黨以文藝影響民眾以及各種行政技術建設方面，都有很大功勞。共黨領導人如毛澤東、周恩來、鄧小平等都認為，應該繼續努力把非黨員的知識分子人才拉過來與黨合作，黨也該配合他們的需求。可是，像劉少奇、北京市長彭真之類的強硬路線組織者，卻執意要不計任何代價促成黨的統一與唯一正統地位。

這個議題在一九五六至五七年的「百花運動」被提了出來。所謂「百花」，是指「百花齊放，百家爭鳴」。從一九五六年五月起，黨敦促知識分子就改善其工作環境條件（如有更多外國書刊可讀、多一點餘暇、擴大活動範圍）發表意見，並且放膽批評態度盛氣凌人的黨幹部。毛澤東估量，總共不超過五百萬的知識分子——中學畢業以上程度者，有低於百分之三的人現在對馬克思主義有敵意。因此，「百花」對黨的官僚作風的批評，應該是有建設性的，是代表人民中「無敵對意識的矛盾」，在完全效忠黨體系的前提下是有商榷餘地的。

中國知識分子很清楚，伸出脖子是會挨一刀的。所以第一年中什麼話都沒說。到了一九五七年五月，他們開始批評共黨政府了，而且態度愈來愈兇，其基本前提、辦事作風、教條全都成了箭靶。五星期之內，「百花齊放」就被勒令停止了。

反右派鬥爭，一九五七—一九五八

「百花齊放」一旦顯露了知識分子對共黨政府不再抱有幻想的態度，毛澤東便以一九五七年六月開始的反右派運動來懲治頑強的知識分子。這時候也在進行黨員整肅行動，因為有太多共黨官僚已經變得疏懶而追逐私利。有的黨員甚至和不可靠的知識分子往來，知識分子心理卻沒有變「紅」的意思。因此，這兩種不聽話的人可以擺在一起鬥爭。

中國歷代的皇帝偶爾也會開放言路，但是聽到的話往往比他們預期的多。毛澤東和其他領導人聽到批評言論之後，既驚且怒。不過他們隨即反攻，把知識分子和一些黨員當作反右鬥爭的目標。這一回，有大約三十萬至七十萬的技術專業人員被革了職，並且被扣上難以翻身的「右派」大帽子，變成了人民的敵人。其後果是，中華人民共和國有如被砍了腦袋，原已不足的可用人才動不起來了。身為共黨總書記的鄧小平是右派鬥爭運動的積極角色。

一直到一九五七年，有兩類人在中共政府裡穩居領導人地位。第一類是非共產黨員的民主自由派愛國者，其中有些人是留在大陸未撤走的，有的還是從外國回來服務祖國者。第二類是一九四九年以前被共黨派到大後方工作的「外派幹部」。成立新政府所需的經驗、世界觀、才智，這兩類人具備的較多。以自由派人士身分在國民黨統治區工作的外派幹部會懷有自由派情操，乃是意料中事。他們理

想中的革命運動是要解放人民，不是要控制人民。抱這種理想的人，一定會在革命成功之後吃苦頭。我們看一看這兩類人竟然有數以萬計者成爲右派鬥爭的目標，就可明白革命運動已經在吞噬革命鬥士了。

一九五七年間，城市和鄉村都出現新的掌權群眾。這些由工人農人組成的團體，教育程度低，對外在世界一無所知，而且患有恐外症和仇恨知識分子症。試圖了解鬥爭運動詳情的人，不妨把它看成新的奪權勢力——愛德華·弗里德曼稱他們是「基本教義派」(fundamentalists)——與思想新派的統治菁英殘餘分子之爭，而前者決心要把後者消滅根除，即便後者的專精技術對新政權有一定的貢獻。共黨內的這一股新的掌權群眾藐視學識，對於中國求現代化的問題近乎茫然，遇上可以大幹一場的機會，卻能夠施出殘酷狂熱的破壞手段。

共黨容許這種人佔上風，可見其領導人對於現代世界無知到了什麼程度。建設國家發展經濟都是必需高等教育人才的，共黨卻把中國知識階層的這麼一大部分犧牲掉，跑去站在「基本教義派」那邊，這不但愚蠢，而且貽害無窮。從結構上看，一向存在的權勢與學識間的均勢被破壞了。如十七世紀的清聖祖康熙皇帝的文武並重，就是明白文武均勢箇中道理的實例。我們可以說，毛澤東一行如果善加利用有學問、有技術的知識分子爲輔，那些接二連三犯下的大錯也就不致發生了。一九五七年乃是中國「迷失的二十年」的第一年，因爲從這一年起，愛國的人才都變得無用，白白攔著不能爲國家發展效力。後來的人用「迷失的十年」指一九六六年至一九七六年的文化大革命，其實這十年只是一

九五七年開始的歷史之延續。

「百花齊放」既已表明知識分子的忠誠有問題，毛澤東想到了下一步，要調教無產階級好出身的人成爲忠心爲黨的新一代知識分子。如果才能和階級出身有了矛盾，還是階級出身更重要。毛還警告知識分子，他們只是被無產階級勞動人民用來教育下一代的，不要妄想抱持與黨不一致的思想。

中國的統治者自古以來就期望其追隨者表現絕對的忠誠，優先程度要和子女對父母的孝心一樣。如果說毛澤東因爲對知識分子信任落空而感到失了顏面，根本還未搔到他的動機的表皮。從一九五七年起，毛就一直與知識分子勢不兩立，鄙夷地指他們只是玩弄文字的人，又有些恐懼地視他們爲不聽管束的人。這種態度使他說出許多言過其實的荒誕之語，例如，知識分子是最無知的人，所有偉大的知識性成就都是教育程度較低的青年做出來的，崇拜科技是一種迷信。如此一來，他退回了當初發跡的根源，也就是，中國黎民百姓是智慧的泉源，也是未來的希望。

第19章

大躍進／一九五八—一九六〇

背景因素

一九五八年到一九六〇年間，有大約兩、三千萬人因為中國共產黨施行的政策而死於營養不良與飢饉。這是人世最大的浩劫之一。「大躍進」雖然直接歸因於毛主席，卻也表達了幾百萬人的熱情。大錯是怎麼鑄成的？

我們尋找因素時，先從中國遺產的某些殘餘開始看。第一，政府當局對於鄉村百姓有毫無爭議的控制權威。中國社會的階級二分法——統治者與被統治者、經理人與生產者，此刻可以在共黨領導人手上作空前密集的發揮。他們在延安已經發展成功打動人心的方法，一旦制定了史達林主義的控制經

濟體系，就可以真正把農民差遣得團團轉了。

中央的所有指令都得靠地方來實行。按中國固有慣例，地方的士氣和效忠度都是施政成果的重要因素。共黨的激進分子現在大致已經承繼了帝制時代下層士大夫的地方領導地位，可以重新伸張官僚主義的舊風，也就是以博得上司稱許為取向，顧不到服務人民了。士氣高昂的時候，地方行政管理可能爭先恐後地向上報告實行中央指令的成果有多麼好。除了過度樂觀的虛報數字之外，他們也會逼迫人民去製造成果。一九五五年至一九五六年的農業集體化曾經有比預想超前很多的成績，後來真相大白，才知道許多農業生產合作社成立得太快，根本沒有運作的能力。

另一個固有因素是潛在的，即是，中國農民太溫順，慣於遵從權威命令，原因是權威代表維繫農民生計的和平與秩序。共黨領導人的幻想可以傳授給一般百姓，因為五〇年代初的共黨和中國人民都覺得，彼此在建設國家的共同目標下是聯合一體的。人民都信任毛主席。由於黨幹部——農民出身的與日俱增——都巴不得趕快實行指令，走向烏托邦與幻想的這扇門就打開了。地方對黨中央的忠心，加上毛澤東的個人崇拜，製造了集體歇斯底里症，使大躍進時期的人民不眠不休地工作，而且是不按常規工作。

大躍進的衝動，來自共黨認清蘇聯式工業發展不適合中國後的驚惶失措。一九五〇年的中國人口，是二〇年代蘇聯人口的四倍，中國的生活水準卻只趕上蘇聯的一半。農業全面集體化以後，農產量並沒有顯著增加。一九五二年至一九五七年間，鄉村人口增加了約百分之九，城市人口成長額是百

分之三十，這期間的政府收糧卻幾乎毫無增加，同時卻得開始以農產品償還蘇聯貸款。課徵農業稅來建設工業的蘇聯策略，已經走到了死胡同。此外，農村人口往都市遷移的速度超過工業化的速度，造成都市失業率增加，而人口稠密的鄉村又有就業不足和大材小用的情形。第一個五年計畫達到了預期的成果，但是，第二個五年計畫如果依樣畫葫蘆做下去，卻會招致禍殃。

經濟學家面臨這個困境時，對策不是大躍進，而是減緩最高達到百分之四十八的重工業投資，並且把一部分資金轉投製造消費品的輕工業。可買的消費品充裕了，農民也就會有較高的生產意願。按這個辦法，中央政府各部要扮演吃重角色，專長技能的分量也要重於狂熱幹勁。這樣做的實效是完成農業改革，事實上，大多數經濟開發成功的例子也都是先進行農業改革，然後才是工業化。

但是這種慢法子與毛澤東的思考架構不合。他先讓同僚們相信，大規模組織鄉村勞動力可以使鄉村改頭換面，也可以增加農產量，只要能再度發揮當初使共黨頭子成功的那種革命決心。可以承諾經濟上會有好轉，但是個人工作的物質獎勵卻要減少，這方面的不足可以用意識型態上的熱情和自我犧牲理念來取代。毛的這個策略，對農民心理作了很誇大的而且很沒把握的假定。

整個運動做起來和游擊隊打仗差不多，而且確實用了不少軍事術語。這一回的運動機器瞄準經濟改變，要同時發展農業和工業。這是二元戰術，亦即毛澤東說的「兩條腿走路」。群眾動員要好好利用以前從未充分運用的農村勞力；首先，要以密集勞力修建灌溉系統和防洪設備、開墾荒地；其次，利用更多人手栽種、除草、耕作，以提高每一土地單位的產量；第三，利用就地取材的原料和設備來

擴充本地小型工業，以生產消費用品與農具。在此同時，新式工業經濟體系要生產出口物品，以換取外國的資本貨物，或投資廠房建設。

因為經濟專家已經和其他知識分子一樣，在反右派鬥爭中被鬥倒了，滿腔群眾路線熱情的人就像只憑動員群眾來發揮生產能源。爲了達到這個目的，一九五七年底就全面下放經濟主管人員。許多事業單位下放到縣的層級，甚至貨幣管理也不例外。中央統計局解散了，和經濟計畫職責一起地方化了。大躍進的那些野心過高的目標，就是在這樣的環境背景中定下的，定目標的人不是經濟學家，而是瞧不起經濟學家的、被競爭心激發的、熱烈忠於黨理念的幹部們。

一九五八年的日以繼夜勞動發作起來以後，中國的面目都變了。全國六億五千萬人總動員，努力建新道路、工廠、城市、堤堰、水壩，開湖泊、造林、墾荒。在國外宣傳得最響的是一九五八年七月發動的「土法煉鋼」。據報告，七月底建好的煉鋼爐約有三至五萬個，八月的數目是十九萬，九月底七十萬，十月到達一百萬；投入煉鋼的人有一億。不幸的是，雖然有不少人解決了冶金學的實際問題，這樣大忙一場的成品大半是不能使用的。大躍進把小型工業帶入鄉間，運用了技術，完成了人力的空前動員，其直接後果卻是一團混亂，而且很不經濟。

統計局曾於一九五八年宣稱，糧食作物和棉花的產量在一年內幾乎增加一倍。中央委員會便以此爲根據，定下野心勃勃的目標，要在一九五九年再增產百分之五十。共黨領導人變成了自己說的大話的俘虜了。

一九五八年晚期，整隊整團荷鋤攜籃的農人排列成軍事隊伍，敲著鼓揚著旗向田地前進，要對頑強的大自然開戰。不錯，用在築堤堰、開溝渠、修水壩、引水能、墾荒等方面的人力確實有了成績。到了今天，中國鄉間仍可見到一九五八年至一九五九年間人們辛苦流汗掘成的湖渠。只要在那種以人力劈的石塊築成的半公里長的坑道（築於新墾田地之下，藉以滲水而防止沖蝕），就可以明白大躍進使用的人力有多麼浩大。但是這一切對於改良技術、開發資源、提高產量的設備而言，沒有多大助益。

下放動員的邏輯進而導向人民公社的開創。依此邏輯，醫保、教育、大規模生產、便利設施等現代化的一切好處，都該在中央全權通盤計畫下平均分配給每個人。這一次的執拗追求理想，卻帶來罕見的毀滅性後果。

一九五九—一九六〇的大災難

一九五八年是豐年，一九五九年的天候卻不肯幫忙了。向農田進軍要打勝革命之戰的農人們，往往收割無望空手而退。但是，各省各縣已經報上了龐大的增產統計數字，比加倍還要高。結果是，實際產量下降的時候，政府卻持續高額徵糧，造成了人爲的一級大飢荒。

一九五九年初，大躍進曾經撤退過。後來卻因爲議論大躍進的成果，撤退又止步了。一九五九年

七月，共黨領導人在避暑勝地廬山舉行了關係重大的會議。曾是延安與韓戰高級將領與人民解放軍十大元帥之一，現任國防部長的彭德懷，在會中試圖向毛澤東報告農民的實際苦況。彭自一開始在湖南就與毛共事，跟隨毛有三十年了，毛卻把他的言語當作是衝自己來的人身攻擊，把彭革了職。

擁護大躍進的一派人——以及帶頭的毛澤東——採取了反撲，不但繼續推動大躍進，並且在廬山會議之後針對批評大躍進的人展開另一次反右鬥爭。一九五九年的第二次大躍進，使原已惡劣的後果雪上加霜。這一回的最大罪行是，農村徵糧數額增加了，村民卻因為必須分散勞力去進行公共建設，無法收成作物。有些地區的百姓只有平時維持生存糧食的二分之一，甚而只有五分之一者。

農村大躍進指導員的狂熱行爲，始終與中央部門的技術性經濟觀點背道而馳。大躍進延長以後，不分輕重工業，生產都下降了。一九五九年到一九六〇年的大飢荒，雖不至於像清末華北飢荒那樣遍地是餓死者的屍體，每人配得口糧減少導致的營養不良卻使數以百萬計的人體弱易病。到了一九六〇年，農民在挨餓的事實才爲人所知，中國已經陷入經濟的泥淖。毛主席的弱點暴露出來了，他甚至不得不承認自己對經濟幾乎全然外行。大躍進以毛一手導演的慘敗結局落幕收場。

經濟災難發生的同時，政治上也出現不祥的轉折。在此以前，政治局的共黨領導人一直是每隔幾星期或幾個月就舉行一次討論會，以研討通過決策。這種制度的好處是不同的意見都可以提出來，但做了決定以後每個人都要遵行。然而，毛澤東這一回卻把彭德懷發表的政策辯論無端指爲人身攻擊。毛雖然逞了一時之快，卻是得不償失，從此打開了派系鬥爭的大門，破壞了共黨集體領導的團結。

毛彭失和的起因之一是，彭有心要加強人民解放軍的技術條件，像蘇聯的紅軍那樣。毛卻在計畫發展有游擊隊特色的核子彈，不想建設蘇聯路線的專業化軍隊。

外面的人不會知道這次災難有多嚴重，因為城市居民仍照樣領取從鄉間徵來的配糧，工業建設也持續擴大。但是鐵的事實終就隱瞞不了。農民隊伍敲鑼打鼓，舉著旗子向目標進攻，加上生產單位公共食堂的烏托邦式理想、婦女投入自家田地以外的勞動行列，都在帶領中國人往懸崖下面跳。要恢復到一九五七年的生活水準，必須用六〇年代初幾年時間的理智經濟政策糾正過來。

權力下放是大躍進的諸多令人費解的中心思想之一。本來就不耐煩聽中央命令的地方幹部，巴不得有這個機會不受中央干預而自作指揮群眾的主張。大躍進大大提高黨在社會領導方面的重要性，其政治後果是，讓意識型態狂熱分子得到施展機會，這些煽起群眾熱情的人都是復古派的那一型，不是受過教育的專家。大躍進的動員群眾策略，弄得中央管不住地方激進分子，不能回到經濟管理必需的中央主導計畫實施上。

大躍進的許多因素背後，一直有毛主席的個性與自我籠罩著。自二〇年代起，他這一生都在以言語行動反抗當權階級。一九四九年當政以後，他繼續以中國社會中有穩固地位的團體為攻擊目標。後來，他還會和蘇聯這個走錯路的權力結構決裂。毛澤東式造反運動的中心思想，即是動員群眾以及打壓以前幫著當權者統治群眾的知識分子。就這一方面看，毛仍是反抗五四運動曾經打倒的孔家店的人。

恢復計畫：控制工人

大躍進過後，劉少奇和鄧小平等領導人取得了有關公社、工業、科學、手工藝、金融、商業、文學、藝術的確實報告，以備整頓復興計畫之需。尤其重要的是要控制工業經濟。大躍進期間，農村人口持續遷往城市，使一九六〇年的都市人口達到了一億二千萬。廠房建築與原料需求都成長得失控制了。一九六〇年至一九六四年的經費削減關掉大量廠房，使就業率降了百分之五十。失業的應對之策是，有系統地把數百萬都市人口運往鄉下，結果使都市人口淨減了一千四百萬。都市居民全部要報登戶口，米、油等日用品全部按戶口發配給票，並且定期查戶口，將都市人口嚴格控制住。非法遷移是禁止的，都市青年依定制要到鄉下插戶。

在這種控制之下，都市工人有了不同的地位。工業產品的大宗產自大型的資本密集國營企業，這種企業便是有技術又有特權的工人們所屬的「單位」。到八〇年代，國營工業的固定員工總數為二千七百萬。這些人，按安德魯·瓦爾德（Andrew Walder, 1986）所說，是唯一「完全成爲福利國家一分子的勞動力」。他們享有食宿、工資補貼、政府補助、終身年金、福利保險等附加優惠。這些待遇好的五分之二勞動力，在大約八萬五千個企業中工作，生產全國工業產品的四分之三。另外五分之二勞動力，是次一等的工人，在都市鄉村的集體企業裡工作，生產量只有頭一等的三分之一，待遇

比不上國營企業。再低一層的是「臨時工」，依合約在建築業運輸業做賣力氣的粗活。

國營企業的工人可以從自己的單位分配到住屋、糧票、補貼糧食、日用品。單位裡也有社會福利（保險、教育等）、醫療、娛樂，以及政治活動。即便如此，工人仍需用薪資的一半以上添購食物。國營企業的工人因此是完全依賴自己的單位生存的，而單位也就可以像以往的儒家作風的家庭那樣調教工人。工人可以盼望兒子將來繼承自己的職位。昇等的時候，年資的考慮重於技術。異議分子和發表批評的人，很可能被炒魷魚。

總之，六〇年代初根本没有令當局煩惱的工人運動，國營企業工人對單位的依賴使工人不敢亂動。重工業和其他國營企業的這一批重要的勞動力，便如此乖乖順從了政府和黨，和農業體系中的農民處境相同。這時候，計畫經濟的陳雲等人主張恢復農業的工作動機。辦法包括准許耕種私人田地、許可在地方市場上買賣，促成「個人負責」的理念。這種對現實的關注，卻引起毛澤東呼籲重新開始意識型態的階級鬥爭。這次「二線鬥爭」，一邊是劉少奇、鄧小平，以及其他主張專家管理的人；另一邊是毛自己與其追隨者，代表以農村動員解決中國日趨嚴重問題的浪漫主張。

黨的整風與教育

這場鬥爭之中，毛澤東與對陣的國家主席劉少奇以及黨總書記鄧小平都得承認，黨在人民心目中

的聲望已經大打折扣，貪污腐化的情形多了，士氣也低了。兩方意見不同的是整風應該如何進行，該從鄉下低層發起新的群眾運動，抑或只限在黨組織之內。毛澤東先於一九六三年領導鄉村黨幹部的整風，名之為「社會主義教育運動」。這麼一來，毛就可以組起「運動」形態的暫時機構網，一九六三年的運動也就成爲兩邊爭執的戰場了。黨組織退而不動，卻在一九六四年展開針對基層幹部而來的「四清運動」。鄉村黨部的主委、書記、會計、倉管等人，一旦爬到比農民高的地位，就開始欺壓農民。侵吞公款、偏袒私人、偷懶怠職，無所不爲，而且爲了私利亂下命令。「四清」要整的是幹部的剝削態度，不是出身。

爲此，共黨派外地的工作隊來整本地幹部的風。其程序和當初土改時鬥爭地主惡霸的情形差不多。外來的工作隊到村裡來住上幾星期，和村裡有訴怨的人培養關係，然後收集指控本村幹部的罪名和證據，在鬥爭大會上運用不斷問話、損耗體力等疲勞轟炸手段逼取供詞。這些都與知識分子、官僚的鬥爭大會一個樣子，乃是農民在共黨操縱下參與政治生活的主要方式。農民不再像古時候那樣只能被動地圍觀殺人行刑，現在可以對當局指定的鬥爭目標嚷叫控訴了。

共黨大員不樂意配合毛澤東的群眾運動整風法，很令毛灰心。他遂於一九六五年往黨以外的地方去找進行黨內整風的工具了。

這時候，毛澤東的另一個心願也受挫了。這個心願是解放農民，藉教育使農民成爲有知識的公民，這也是西方自由派改革家最贊成的理想。教育一向都是人們特別關注的事。大躍進期間的教育難

題是，如何以新的制度機構使一般民眾都受教育，同時仍以既有的中大學系統繼續教育菁英？類似延安時代「民辦」學校的半工半讀學校便由此產生了。據稱，數以千計的中等半工半讀學校建立起來。學年從原來的十二年改爲蘇聯式的十年，課程內容也爲了配合一般民眾而簡化了，教科書因此必須改寫。瓶頸卻在於沒有可以擔任個別科目講授的教師。爲了應急，把農民推崇爲「科學家」再讓他們來做老師，結果甚是不佳。工讀學校不如正規學校的事實，是隱瞞不了的。

半工半讀學校的壞名聲傳出去，農民家庭很快就明白了：自己的子弟如果想往高處爬，一定要進正規學校不可，念了工讀學校出來只能變成受過教育的農民。許多農民家庭寧願把子女留在家裡幫忙農事，也不願意讓子女去念工讀學校。

正規普通學校系統爲了將就程度較低的工農子弟，水準不得不降低。教育人士爲了維持知識水平以造就菁英人才，起用了延安時代用過的重點教學政策。重點學校吸收最優秀的學生、用最好的老師、有最好的設備。由於這時候已恢復會考制，中學的好壞都是按其畢業生通過會考昇入大學的人數多寡而定。按這個方式排名，重點學校都是名列前茅，工讀學校都是吊車尾。工讀學校學生以工農子弟佔的比例最高，普通中學學生絕大多數是政治激進分子或「革命幹部」的子女。在重點學校裡，成績頂尖的都是舊知識分子的子女，家風薰陶使他們在起跑點上就超前。

大躍進時期的教育改革與其他新制，都是針對中國舊社會上下二階層劃分而發的社會運動。毛澤東的名言——「千萬不要忘記階級鬥爭」，對知識分子的子女非常不利。階級背景「壞」的學生常會

受到不公平的待遇，甚至被剝奪受教育的機會。好在大學的入學仍照舊例，以考試成績爲準。總之，六〇年代的新教育系統是雙軌制的，上頭的這一條軌，依然走向統治階級。利用教育來改變中國的社會結構，還是行不通的。

相反的，菁英階級的出現使擠不進這個階級的大多數人怨憤不滿。六〇年代，政府顧及經費問題，又恐怕大學畢業生供過於求，限制了高等教育發展，使城市失業青年增加。整體勞動力也顯露同樣的不安分，因爲高薪給的較安定職位要的是有技術的人，而大多數的勞工都是消耗性的。中國社會的各個重要層面都漸漸出現緊張，共黨內部亦不例外。

中蘇拆夥

現在回顧六〇年代，我們可以清楚看出中國和蘇聯是注定要拆夥的。重要的事實是，美國從太平洋彼岸與中共進行的接觸，比蘇聯越過西伯利亞和蒙古而來的影響力，既廣泛又持久得多。俄羅斯東正教會沒在中國辦大學來教育中國青年，上層階級中國人的第一外國語是英語，不是俄語。相對的，中國與蘇聯的關係，源於共黨革命運動與幾千名曾被派往莫斯科的人。這種關係遲至二〇年代才開始，而中俄共產黨人彼此認識得更清楚以後，雙方的情誼倒不見得更融洽。共黨領導人不會忘記，史達林在二〇年代主張過錯誤的策略，到了一九四五年又爲了蘇聯自己在東北的利益與國府簽和約。

總之，中蘇間的連繫很稀薄，一旦中共開始發展其本國式共產主義，這關係就可以溶解消失。溶劑之一，中共再度承認需要外援來發展經濟以後，美國及其盟邦能供給的也比蘇聯多得多。

中蘇拆夥在五〇年代分幾個階段進行。一九五七年蘇聯建國四十週年，毛主席於冬天訪問了莫斯科。他說了有關蘇聯在國際共黨中至高地位的溢美之詞，甚至說了連蘇聯都覺得言之過早的話——蘇聯人造衛星環繞地球是「東風壓倒西風」已證明，資本主義的帝國主義者來日無多了。這時候中蘇之間有許多科技交換協議存在，包括協助製造核子彈在內，中國工業發展持續有近萬名蘇聯專家幫忙。

赫魯雪夫（Nikita Khrushchev）公開批評大躍進的時候，雙方關係就開始有了裂痕。赫氏於一九五八、一九五九兩年先後訪北京，和毛澤東處得都不大好。蘇聯這位領導人認為，中國領導人是浪漫的線路偏差者，對他的見解不敢恭維。毛澤東在大躍進期間宣稱，人民公社制將可使中國比蘇聯先走到共產主義社會，這很令赫魯雪夫惱怒。毛於一九五八年計畫砲轟金門的時候對赫氏隻字未提，因為毛認為這是家務事，更使赫氏怒不可遏。毛的說法忽略了一項事實，美國之與台灣結盟正如中共與蘇聯結盟，毛所謂的純屬內戰，其實可能引發美蘇兩大超強對峙，進而導致核戰。

此時赫魯雪夫與美國總統艾森豪的協商正進行到「大衛營階段」。一九五八年台海危機中，美國與中共可能發生戰爭。蘇聯表明不支持中共，隨後又食言，把原子彈交給中共。到了六〇年代中期，赫魯雪夫突然把派在中國的蘇聯技術專家撤回，而且把藍圖也一併帶走了。中共不久就對蘇聯共黨發出意識形態砲轟，抨擊蘇聯修正主義，蘇共也照樣回敬。到一九六三年，中蘇共黨的爭執公諸全世界

了，雙方互指對方背叛了正統的共產主義信仰。

大躍進的社會運動意義

中國的農業集體化之得以實現，是因為有地方幹部多少年堅決而全心全意地投入。這好幾百萬人，不論男女，都是政治上的激進分子兼操縱人。有的是黨員，也有的等著入黨，都有野心要實現革命，並且跟著革命往上爬。他們憑著能夠對革命的機曾有所回應，因而從農村群眾之中脫穎而出。就社會結構的觀點來看，他們大致與帝制時代與民國初年的下層士大夫階級相似，舊士大夫的下層分子聽命於地主士紳，替不在本鄉的地主收帳，也有的是地方小吏、幫會或農民組織的頭目、軍人等，都居於可以對百姓收稅、徵役、調度、施壓的地位。清朝末年以後，下層士大夫階級變成了地頭蛇，與上層已無瓜葛，而上層士大夫多已遷入城市。

共黨推動的土改，從頭到尾是一個以黨幹部取代舊士大夫階級下層殘餘的過程。黨幹部的活力代表新的政權，但是就結構而言，他們穿透村民生活的程度更甚，而且有黨的權威為後盾。舊士大夫階級下層分子在地方上的出現，多少是自發而自主的，共黨幹部的地位卻是憑著代表更高層權威得來的。

這一批鄉下激進分子被造就出來而且爬到了較高的社會地位以後，當然希望有事可做，而且願意

超額地做。大躍進發動以後便煞不住，正是因為黨幹部一旦重組了村民就不肯停了。共黨的「解放」運動，事實上是製造了一個想要一直解放下去的新階級。

五〇年代末與六〇年代初的中共是一個年輕人的國家。這些年輕人完全擺脫了過去，賣力地爭取好機會好職位。除了自私牟利之外，當然也可能有其他動機。農民生活的舊桎梏排除、教育與組織普及、人人機會均等的信條，使許多農民青年有為偉大主義效勞犧牲之心。

回顧一下中國歷史，會發現大躍進是往昔大規模公共建設的現代版。明代的重修萬里長城工程，和抗戰時期成都修築美式 B-29 轟炸機起降機場一樣，都是徵召鄉村勞力完成的。通常是先召村長來，指示他找多少多少人到某個工作地點工作一段時間，也許是十天吧。於是，村民們就自備食物來了，在工地架起可供歇眠的蓆棚。他們分工合作，分配到的工作完成後，再整隊回家。村民服勞役的形態各有不同，但是這種挑擔子運土、以人力採石的功夫都集成為光輝的業績。大躍進時期修堤築壩開渠的成就，與安陽和鄭州的歷史古都的建築是異曲同工的。動用如此浩大的人力乃是統治者的特權，毛澤東用它自是理所當然。

農民被組成生產大隊和公社而生活，也並不全是毛澤東的發明。大躍進應該可以和北魏、宋朝、明初等時代的農業改革相比，特別是在政府力量侵入農村方面。我們仍要多看中國的悠久歷史，才能真正認識現代的中國。

六〇年代初期的一陣經濟恢復之後，中共的下一革命階段又轉為向內。的確，一九六二年的中印

邊界之爭是在解放軍快速而漂亮的勝戰之後結束的。但是，中蘇爭執愈趨激烈後，中共企圖拉攏非、亞兩洲的第三世界國家一同反對蘇聯，卻遭到挫折。周恩來遊訪非洲各國只是徒勞一場。這時候，美國以龐大軍力介入越戰了。但是為避免韓戰式的中美衝突再演，美國承諾不入侵北越。毛澤東在外交上諸事不順，卻可以感覺出這是再次大舉改造中國人民的時機。

第20章

文化大革命／一九六六—一九七六

起因

毛澤東的最後十年——一九六六年至一九七六年病亡——經歷的這一場國內政治鬥爭，震撼了中國、令外界世人驚愕，也造成可怕的破壞。中共的「迷失的二十年」是以一九五七年整倒無數知識分子的反右派鬥爭開始的，現在以此做為閉幕終曲，確實毫不遜色。這一場大災禍直接牽涉的人就在十億左右，現有已經說出來寫出來的資料要算是其「完整歷史」，還差得太遠。

美國人若想理解文化大革命，應當先想像在一位「偉大領袖」與黨的專政統治下的社會，這個社會之受統治，只因為其人民在政治上是被動的，對權威是順從的。這些人沒有人權，因為他們被教

導，主張人權（依法應享的）是自私而反社會的，所以是可恥的。而且主張人權是要受嚴厲懲罰的。這種現象種因於中國鄉村的家庭生活，教人以守本分服從長上來維持社會秩序的儒家思想在這兒生了根，其深遠影響至今猶新。

我們理解文革的起點，是要認清此刻的毛澤東已經養成行使古時皇帝某些特權的習慣了。他爲什麼幾乎把自己建起來的黨毀掉？爲什麼使革命事業瀕於滅絕？這麼複雜的問題，必須從好幾方面來析解。

起初，毛澤東因爲厭惡城市官僚主義，打定主意要鄉村成爲中共革命的最大受惠者。他久居農村的經驗使他很清楚中國農民爲什麼過不到好日子。然而，即使他懷著「解放」農民的理想，一旦得了勢，還是覺得利用農民建立一個共黨領導控制的中國比較重要。

後來，毛漸漸不放心那些似乎非有不可的中央政府機構以及其中的層層官員幹部，因爲他們似乎又登上了帝制時代地方士紳的地位。毛恐怕統治階級欺壓村民的事會重演。事實上，由於現代社會需要專人式的管理，中國統治階級又革除不掉營私舞弊的習性，毛的心態不能算是杞人憂天。

六〇年代初引起毛澤東不放心的更迫切原因是，共黨高層普遍而持續不斷對毛的政策作爲表示不滿。在一個標榜團結和諧的國家政府裡，不同派系的領袖不可以直接指名相互批評，以免造成不識大體、存心惹麻煩的印象。因此，中國的領袖自古以來就養著一批官用知識分子，構成其派系的外圍喉舌。民國以來的老一輩知識分子，大多被共黨當作右派分子清算掉了。他們原來的作家、主編、記者

報人等地位，已經換上了一批年輕人。這些新人和政治領導人同路，以黨內知識分子的身分發表社論、評議、劇本，以表達其立場。六〇年代初，一群頗有才華的知識分子，代表共黨高層班子，用寓言、引經據典、借古諷今等間接手法，批評大躍進以及毛的各種群眾動員策略的不是。有的人甚至質疑毛於一九四二年說的一句話——一切文學應當直接為革命服務。批評意見主要都是從北京發出，而此時此京黨委會的頭號人物乃是彭真。

本來就唯恐中國人民革命步入歧途的毛澤東，看見蘇聯的情形，憂慮更加重了。蘇聯有「修正主義」在作祟，不再對人民及其集體組織有一視同仁的關注，反之，讓一群享有特權、集中於都市、受過專精教育的人漸漸形成新的上層階級，他們也和一般民眾一樣，隨時受強大的祕密警察系統監視。西方對蘇聯的黨獨裁一般口碑不錯，難怪毛要緊張。總而言之，他個人的動機是要把和自己想法相同的追隨者推上權利高位，奪回共黨的掌控權。

毛澤東轟倒彭德懷之後，國防部長一職就由另一位元帥林彪接任。當權後的林彪推動了軍中的政治化，編纂了「小紅書」——毛語錄——以便進行思想灌輸，並且證明自己樂意在爭議發展中與毛同進退。不久，他就取消軍官分階制，恢復政委系統，把彭德懷代表的職業軍人降了一格。「向人民解放軍學習」的運動，似乎又表示軍方的政治化足以為整個社會的楷模。這麼做，也違背了共黨一向以軍服從黨的先例。

文革名義上只進行了三年——一九六六年初至一九六九年四月。但許多人都指出，文革式的活動

其實持續了整整十年，到一九七六年才結束。我們且從毛澤東本人講起。

毛澤東的目標和資源

外人必須發揮一番想像力才能夠理解毛澤東其人。首先要認清他至尊地位的本質。毛有兩個生涯，一是造反頭子，另一個是現代版的皇帝。他已經得到了後者的權勢，顯然卻仍保留著前者的形象不改。由於權威在中國是由上而下的——即便走群眾路線也是如此，共黨一旦當權，其領導人就變得神聖不可侵犯，不但是一般人民膜拜的對象，而且在黨組織之內也是高高在其他人之上的。中國共產黨內部靠毛澤東促成的部分太多，簡直可以說黨就是他創造的。如果他要改革黨，那也是他的特權。我們非得把他看成一朝的皇帝，才有可能想像，素來被訓練得忠心不貳的共黨領導班子為什麼順著毛的意，讓毛把他們一個挨一個地全部消滅。

他人有這種獨特的心態，才會使毛認為菁英階層出現是革命失敗的跡象，一定要恢復平等主義才能糾正錯誤，恢復平等主義又必須毛本人與其他人完全不平等。連毛本人都為自己所迷惑了。總之，毛這個獨一無二的公認有權的地位，幾乎使他可以為所欲為。

但是毛澤東究竟在做什麼？也許可以總括地說是要把「民主的中央集權」變得有一點民主、少一點中央集權。他眼見新官僚走上古時專制政府的路，不免要把農民大眾壓在自古未變的社會底層地

位，受新的統治階級剝削。爲了擋住這種趨勢，毛要黨利用群眾路線發掘而且回應農民的憂苦，並配合以行政權下放。以後地方決策就不靠北京了，政府要以爲地方農民群眾謀福利、灌輸思想爲目標，不能只求自強運動時代的「富國強兵」老套。

毛這麼做乃是斷然推翻中國政治傳統的一個基本信條。依此信條，人民必須受統治，而統治者必是受過仔細調教而忠貞的菁英階層——如閣員部長及從屬官員、帶兵的將領、有職務特權的高幹。毛澤東定義的「修正主義」包括捨棄革命目標、接受特別地位與累積世俗財物之惡行，也可以稱之爲資本主義復辟。

毛推動並操縱這次社會大震撼的時候，本能地安排了以當權階級爲靶子的攻擊行動，即便原先是他自己幫忙這些人爬上去的。他的推理原則離不開階級鬥爭，而且他認爲階級鬥爭到了社會主義制度下仍未停止。像蘇聯那樣讓腐化的官僚主義顛覆了社會主義政府的理想，毛認爲中國正可以對這種「蘇修」進行鬥爭。

似乎毛澤東還打著另一個主意：青少年學生可以動員起來打擊當權階級，並且肅清中國的修正主義。這將是一種受操縱的群眾運動，而毛基於經驗知道這是啟動社會變遷的引擎。他只要煽起都市的年輕人，給他們起一個頭，黨高層的任何整風原則都可以不當一回事。其結果是，毛向當初從延安跟他來的領導人宣戰了。他利用這些人服從黨命令的老規矩，把他們捆得動彈不得，處處只能照他的意思做。在某些重要的節骨眼上，周恩來的支持不可或缺。而周恩來則是善盡其平時一向的職分，設法

在毛企圖整肅同志的時候緩和其中的不公正、不切實際之處。對黨忠心耿耿的共黨領導階層，事先都沒料到什麼禍事會降臨自己頭上。

事實上，情勢愈演愈過分，甚而轉為暴力的時候，毛澤東曾經數度試圖予以約束，但是都未成功。結果，文化大革命像大鳴大放運動一樣，變成他沒想到東西。各方估計的數字雖有不同，但黨內官員大約有百分之六十遭到整肅，可能有四十萬人因受虐待而死。「四人幫」於一九七七年受審時，江青及其「中央文革小組」的另三名同僚被控陷害七十萬人，其中有三萬五千人被折磨至死。因受迫害而身體殘傷精神不健全的人數更多，另外也有極多的人自殺了。

解放軍的角色

毛澤東之能夠煽起文革，最重要的是有軍隊支持。長久以來，解放軍內部一直有軍事專業與意識型態之爭。回顧蘇聯紅軍的發展，可以看出其黨軍關係是以「政治掛帥」的方式解決的。這也就是說，專業軍人要聽政委的。然而，以後軍事專業性隨著參謀部的壯大佔得了上風。

中國也有類似的進展過程。蔣介石主持的黃埔軍校創造了一支做為北伐先鋒的黨的軍隊，一九二七年以後，蔣建立起職業化軍隊，完全不用靠平民百姓的游擊戰。窮鄉僻壤中的共產黨卻得回過頭來用中國古老的農民流寇技術，如：小撮的移防、聲東擊西、與某一區域內的農村百姓相通聲息等。在

江西共軍基地時期，爲首的十多名司令都主張軍隊專業化。其中有幾人曾到莫斯科學過軍事，其餘也都吸收了蘇聯的觀念。和這些人意見相左的主要人物就是毛澤東，他那時候就熱烈支持動員農村群眾的「整體戰爭」，這個立場也從來未變。

總之，共黨從一開始就有一群軍事將領決心要培養有專精、有組織、有紀律的真正職業軍隊。這些將領都擔任了必須擔任的政、軍職位。其中有幾人在共黨逐步掌權的過程中擔任五個野戰軍的司令。「野軍」都有一些地方性，長時期由相同的人帶領，有類似的背景經驗。這些因素都有可能釀成地方割據。不過，中央領導班子（毛、周恩來、彭德懷等）特別留意人事調動，以防派閥產生。這些政治領導人自己都帶過兵，曉得該如何凝聚團結力。

六〇年代的解放軍，對外是防衛力量，對內則扮演政治領導班子後盾的重要角色。解放軍的三十個「主力」部隊部署在全國十一個軍區內，另外有區域兵力駐守二十八個省軍區。區域兵力裝備與訓練都不如主力部隊，只能擔負地方的防衛任務，以小撮形態分散在省境之內，不善於聯合野戰。這種情形令人想起清朝以綠營戍守地方以八旗爲攻擊主力的兵制。

古時的兵權在皇帝手上，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三軍統帥則是共黨主席，他通常也身兼軍事委員會主席。軍委會之下有三個基本指揮系統，分別控制軍方、指揮軍事系統內的共黨政治機器、處理行政及後勤事務。另一個與古時候相似的制度是，軍隊自己耕種作物，有自己的小規模地方企業。軍隊藉此可以有相當程度的自供給養，和古代邊疆前哨基地的半自給屯田制用意相同。

由於黨的力量從每一層面伸入軍隊——許多軍方人士都是黨員，省級軍隊都聽命於當地黨書記或其他黨內大員，省黨部第一書記通常也兼任該省軍區第一政委。這個政軍控制網每年要處理新兵召募時，申請者都是數以百萬計的。解放軍乃是鄉下人向上游動的主要管道。

滲透地方政府與公安系統的軍區解放軍，在林彪指揮之下變得又紅又專，亦即是毛澤東的勢力基礎。至於職業化的主力部隊，起初並未涉入文革。

文革序幕

一九六五年末至一九六六年夏天，毛集團和共黨領導班子之間的緊張昇高。毛原已有林彪領導的再度政治化的解放軍支持，現在又加上毛妻江青帶起來的一批上海激進派知識分子——後來的中央文革小組即是這些人組成的。毛集團的人物頗不易歸類。林彪雖是一位善戰的元帥，卻很細瘦，永遠戴著帽子（他是禿頭），是個相當狡詐而沒有領袖魅力的人。他雖是精明如狐狸的內鬥能手，站在因高胖而倍增氣派的毛澤東身邊，卻十分不起眼。至於江青，未到延安來征服毛主席之前，只是不甚出色的電影明星，後來卻表露出厲害政客的架勢。她有心要接管文化領導權，以便拿重返基本原則為幌子，暗行激進改革之實。她登上掌權地位，一部分是靠著和林彪一同主持解放軍的文化部。另外，她也和上海的激進派知識分子聯手，使上海成爲抨擊北京文化勢力的大本營。

鞏固毛集團勢力的決定性一步棋是，於一九六五年底把與林彪意見不和的解放軍大將羅瑞卿逮捕、囚禁、審訊，隨即於一九六六年四月將他的所有職位都撤銷。其實際作用是壓制軍中的不同意見。知識分子中，北京副市長吳晗也因發表《海瑞罷官》一劇遭到同樣的攻擊。由於劇中描寫清官海瑞被昏君革職，據說毛澤東認為這是影射他於一九五九年廬山會議罷黜彭德懷不公。北京市黨主委彭真難免把吳晗的事看做是衝著自己來的，經過調查，洗刷了吳晗居心叵測的指控。但是毛隨後又在上海策動批判彭真的討論會，於一九六六年四月讓彭真下了台。這次事件讓大家都明白現在風在往那個方向吹。

毛澤東牛刀小試，除掉了幾個對他的行動反應欠熱烈的人。這是得到周恩來、劉少奇、鄧小平等黨內當權派默許的。他們一向習慣附和偉大的毛主席，卻不知道自己被帶上山，正往火山裡走。中央政治局此時成立了「中央文革小組」，直屬常務委員會。文革小組之內擠滿了毛的支持者之外，幾個部門改組之後，毛的支持者也紛紛滲透，抓到了重要職位。

對修正主義與黨內「走資派」（走資本主義道路者）不指名的批判，在一九六六年六月至八月間達到高潮。在這一般稱為「五十日」的期間，激進學生動員起來，貼大字報批判學校當局。毛澤東卻跑到華中地區隱遁，把北京交給劉少奇。從來以黨為重的劉少奇不會聽任群眾組織胡為，他派出工作組，到各大學和工廠對低層黨組織進行詳查。每二十五人一組的工作組，共派出大約四百個。把毛澤東利用群眾的行動挫了回去。

激進派和保守派之間怨憤日深，周恩來一如往常在扮演說和的角色。在他於一九六七年二月主持的一次會議裡，一邊是中央文革小組的激進派，另一邊是保守的軍方及國務院領導人，包括三位元帥和五位副總理。這次會議代表的是文革時期一再出現的反對意見，後來卻被激進派指為「二月逆流」。

一九六六年八月至一九六七年一月的文革第二階段期間，毛主席曾有極精彩的演出。這時候，注定要走上末路的劉少奇還在盡本分，安排著黨內忠貞分子的反修正主義運動。一九六六年七月，人民大眾聽說毛主席要北上，途中還要游泳渡長江，無不興奮莫名。由於鄉下人民一般都不會游泳，會游的人也不會去橫渡長江，毛的此一舉，就和英女王伊莉莎白二世宣布要游泳渡英吉利海峽一樣驚人。顯然毛主席是一位有超人特技的運動健將典範（照片顯示，他的頭完全在水面之上，可知他游的不是蛙式、自由式、仰式、蝶式的任一種，而是用他自家的游法——直立式。看計時成績，他的速度也是超乎常人地快）。

毛於一九六六年八月在上海召開了十一中全會，這其實是中央委員的擁毛派會議。會中把劉少奇從共黨中央第二號領導人的地位降到第八位，把林彪昇到了第二位，成為毛的假定接班人。十一中全會也提出了毛對於反修正主義運動的大致看法，其目的是要讓中國人心態徹底改變。毛自己說，精神的新生應當重於經濟發展。階級鬥爭的法則要應用到所有知識分子、官僚、黨員身上，以剷除「走資本主義道路的當權派」。這時候大家還不知道他指的是誰。

毛使出的這些招式，無非是要使他可以名正言順地挑起攻擊黨內當權派修正主義的群眾運動。過不久，紅衛兵運動便爆發了。

紅衛兵

文革的群眾以十來歲的青年學生為主，這與五〇年代中期農業集體化、一九五八至一九六〇年大躍進的農民群眾大不相同。文革起初並未影響到農民，只有城市鄰近的公社受到波及。基本上屬於都市運動的文革，自一九六六年中開始以紅衛兵擔綱主演，到一九六八年中他們才鞠躬下台。這一大群想要「從革命中學習革命」的幼稚青年，具有極大的破壞力。一個城市之內的不同紅衛兵團體，甚至會公然互鬥。

紅衛兵的派系主義是其來有自的。六〇年代的教育系統，前文已討論過。此系統下最有資格擠入大學的學生分兩類：第一類是知識分子家庭的子女，因家風薰陶之故，學業成績優秀，他們憑本事考來的成績是實實在在的。第二類是高幹子女，有革命的一流階級背景，也有進入公職的門路。至於學業成績，就不如第一類了。但是第一類的階級背景卻是非常低的。這種階級背景差異，正是紅衛兵派系爭鬥的起因。

毛澤東發出「砲轟總部」、「在革命中學習革命」等口號，以鼓動激進青年。一九六六年八月十

八日至十一月二十六日之間，北京一共有六次大規模運動。在中央文革小組和解放軍的安排下，來自全國各地的約一千萬名志願加入紅衛兵的青年，免費乘火車到北京聚集。他們人手一本《毛主席語錄》。此時學校已經停課，不久，各大學都關閉了。

不論毛澤東當初心懷什麼浪漫意圖，到了紅衛兵手上全都變為殘暴恐怖的破壞行動。他們闖入富人、知識分子、高幹官員的家裡，燒毀書籍文稿，羞辱毒打屋主，甚而將屋主殺死。他們口稱這是爲了革命「破四舊」，要大破舊思想、舊文化、舊風俗、舊習慣。這群青少年學生年齡在九至十八歲之間，不分男女都戴著紅臂章，只要看見有一絲一毫外國的或知識的跡象，立刻搗個天翻地覆。

到了一九六六年底，中央文革小組操縱下的紅衛兵行動，從原先的攻擊所有帶有「資產階級」色彩的人，昇高至「揪鬥」黨內幹部和政府官員。不久，紅衛兵就把前國家主席劉少奇和黨總書記鄧小平定爲頭號大叛徒的「走資派」。劉鄧二人，以及其他數千人，都遭到批判、囚禁、公開羞辱。毛派勢力動員都市青年打擊黨政的中央當權派，顯然希望這場大混亂能成爲有益的革命運動。被紅衛兵攻擊的黨內領導人的反擊方式是以毒攻毒，派了自己的紅衛兵上場。黨的領導班子組織強韌，並不是一鬥就垮的。但他們畢竟敵不過決心要把黨毀掉再重建的毛澤東。

奪權

文革的第三階段始於一九六七年一月的奪權運動。由北京授權，再由紅衛兵以及其他人在全國各

城市執行。紅衛兵把現職的官員趕走，把檔案亂翻或索性燒掉。然後，這些毫無行政與領導經驗的年輕人自己坐上官員的職位，並且迅速展開不同派系間的互鬥。

在此以前，解放軍一直只許做壁上觀。一九六七年一月，毛澤東下令軍隊協助反修正主義的革命行動，打倒保守派的反革命分子。情勢混亂到連毛也管不住的時候，只有解放軍是社會上僅餘的一股團結勢力，因而漸漸在地方上成爲有力量左右局面者。這時候，「主力」部隊仍未涉入，地方軍隊卻因爲和地方黨部的關係密切糾結，不大可能跑去站在革命委員會那邊幫著另組新的省政府。接到支持左派反右的命令後，只有四個省分順利組成革命委員會。

因此，中央文革小組打算掃除省級解放軍內部的頑抗分子。一九六七年七月的武漢事件證明，地方軍隊不會成爲文革的好幫手了。兩名來自北京的中央委員會文革小組大員被戍衛武漢的軍隊挾持後，北京不得不派下主力部隊來控制大局，並且自行成立了革命委員會。

毛澤東下令紅衛兵揪鬥軍中走資派以後，暴亂出現，進而演變成內戰。紅衛兵派系互鬥之際，地方軍隊也加入混戰，而且也有派別。一九六七年九月以後，地方軍隊司令被批鬥的情形漸緩了，派系互鬥的風氣卻有傳染性，地方軍隊和主力軍隊之間發生了摩擦。北京對這種危機的應對之策是，下令解放軍停止支持任何一派，並且應接受政治教育。然而，到了一九六八年間，主力部隊內部也有了派系互鬥。這種情況再發展下去，毛澤東將無王牌可打了。

一九六八年七月，毛澤東終於解散了紅衛兵，指他們沒有達成任務，並下令解放軍完成在各省內組織革命委員會的任務。紅衛兵一解散，便被整批趕到鄉下，從原來的政治地位高峰墮到谷底。取紅衛兵的地位而代之的激烈行動分子叫作「革命造反分子」，行爲之殘酷可怕不亞於紅衛兵。同時，主力部隊駐防地點各有調動，以降低派系互鬥之壓力。結果是，各地革命委員會都由軍方人士主導，大多數的黨部第一書記都是解放軍軍官。

一九六八年七月至一九六九年四月的文革第四階段，毛澤東試圖重組政府。新領導班子裡，五分之一是軍人，五分之一是新舊黨幹部，群眾組織代表只佔很小一部分。軍方穩佔優勢，因爲新近擠進黨政高階的人質量都太差，能力多不如被紅衛兵鬥倒的舊人。

文革於一九六九年四月的共黨第九次大會時達到高潮。林彪在會中做了政治報告。新的黨章特別強調了毛澤東思想與階級鬥爭的重要，並且規定黨員階級出身應受限制。新黨章此舊的短很多，除了把黨組織擠到暗處，還宣布「林彪同志是毛澤東同志的親密戰友和接班人」。一千五百名與會代表中，三分之二是身著軍服的，軍人在新的中央委員會中代表比例佔百分之四十五（一九五六年只佔百分之十九）。此外，一般民眾代表之中的激進青年學生不多，其中三分之二是省級單位人員。中委會裡絕大多數委員是新人，但平均年齡卻在六十歲上下。這次的中委會不但軍人氣息比以前的濃，而且教育程度比以前的低，辦理外交事務的條件也不如以前了。

外交

文革時期的外交和內政一樣，都受沒頭沒腦的狂熱運動的負面影響。文革不但對一切舊的事物懷有敵意，而且仇恨所有外國事物。其反知識分子心理和恐外症是併發的。一九六五年，周恩來以親善大使身分訪問亞、非洲各國，中共擴大外援的政策漸漸把革命狂熱和諜報活動混而為一。原定要在阿爾及爾成立「第三世界國家會議」——將蘇聯排除在外，結果卻一敗塗地。此時印尼共產黨政變又失敗，幾乎被印尼政府完全消滅。這些敗績使中共在文革時期的外交上收斂很多。

即便如此，紅衛兵的橫衝直撞還是傷害了中共的外交關係。一九六七年六月紅衛兵佔領外交部以後，有系統地燒毀文件檔案，使外交關係完全無法銜接。外交部長陳毅被迫數度在幾千名學生的叫罵下自我批判，批鬥大會的主席即是周恩來。外交政策只得透過周恩來的辦公處進行。

紅衛兵的全面進行革命的精神擴散到外交方面後，中共駐外使館就變成駐在國共產黨進行革命思想鼓吹與煽動的中心。一九六六年九月至一九六七年八月間，中共這種激情外交導致與數國中斷邦交，所有駐外大使都被召回——僅一名例外，外貿額也下降了。在國內，紅衛兵衝入蘇聯和英國大使館，放火把英國大使館燒了，後來又對印尼大使館如法炮製。開群眾大會聲討邦交國實在是很笨的外交手法。

文革帶來的一項重要轉變，是中共對美、蘇的關係。美國在越南的陸空戰力於一九六五年昇高之際，美國與中共都採取了避免正面衝突的措施。前文也提過，美軍在可能與中共再開戰之前戛然煞住。美國明白承諾，將盡力避免讓飛機侵入中共領空。中共與緊挨著中國邊境作戰的美國開戰的威脅由是而降低。

中蘇的關係卻出現相反的轉變。中蘇共黨於一九六〇年拆夥以後，各據一方互相譴責，雙方關係持續惡化。長達六千餘公里的共同邊界上開始發生事端，蘇聯因此加強了駐守兵力。蘇聯紅軍於一九六八年八月佔領捷克的時候，提出了布里茲涅夫（Brezhnev）的信條——共黨政權一旦確立就不允許被顛覆。此話聽在中共耳裡卻帶著侵略性。北韓與蘇聯熱烈合作時，中共與北韓的關係隨即惡化。一九六九年三月十二日，中共的一支狙擊武力登上烏蘇里江一個主權仍有爭議的島。蘇聯邊界巡邏兵寡不敵眾而敗，事後卻施以強硬報復，而且不在此一地。以後的一、兩年內，中蘇邊界多處爆發事端，中共受到很大壓力。一九六九年底中蘇關係趨惡之時，中共卻開始改善與美國的關係。

美國起初對文革的印象乃是文革宣傳的反映，一般多認為這是毛澤東在中國經濟發展過程中爲了保存平等主義價值觀、避免官僚主義和國家主權主義而做的努力。後來，紅衛兵的胡作非爲、虐待知識分子的消息漸漸傳出去，才露出專制領導下極權狂熱運動的模樣來。尼克森總統和季辛吉國務卿要與中國關係正常化的政策，雖然是共和黨右派在主導，仍得放慢腳步。

工業下放與第三前線

文革雖然在一九六九年四月正式結束，許多恐怖主義式的行爲卻持續未停。一九七〇至一九七一年間，軍方安全人員毫不留情地追查一個「五一六團」的成員，連這個團體是否虛構都未確定，就濫抓無辜刑求招供，前後處死了幾千人。至今仍不能證實這個團體是否存在過。

文革的高壓作風於七〇年代傳到鄉下，農民被迫停止養豬、養雞鴨等一切副業，爲的是要「砍掉資本主義的尾巴」。對許多農民而言，這麼做了就得挨餓。

卡爾·芮斯金（Carl Riskin，見 Joseph 等，1991）析解毛的經濟計畫，認爲他是在尋找一條介乎市場經濟與蘇聯式中央管理兩極之間的中庸之道。中國由於領土廣大，不宜用中央部門管理全國各地的發展。毛要中央控制，但不要中央管理。他希望公社能發揮一點管理作用，此處無暇論其細節。總之，他的政策遇上實際困難後，變出一個「動彈不得的四不像」。

外國的注意力原來都集中在文革的政治面上。近來發表的統計數字顯示，美國進軍越南的七年中——一九六四至一九七一年，毛澤東推動了中國西北、西南內陸偏遠省分的大規模軍事工業投資開發。他唯恐美、蘇會有陰謀，所以在不易攻入的高山地區內開闢了自給自足的防衛基地。就當時的空軍實力成長趨勢而言，毛的這個「第三前線」戰略當然是過了時的；但是中共仍盲目地把已經不充裕

的資源大量投下去。

中共也以龐大費用修築穿山越嶺的鐵路線，把這些機械製造廠、軍械廠、鐵礦、煉鋼廠、發電水壩連接起來。這些新工廠都建在遠離人口稠密區的地方。巴瑞·璣頓（Barry Naughton，見 Joseph 等，1991）指出，此一嚴重浪費的建設計畫把國家資金的一半投入第三前線的十個省分，而這些地方在一九六五年的工業生產量只佔全國的百分之十九。第三前線的事先計畫就欠完備，實行起來困難重重，運作起來也是效率低劣，有相當大一部分根本不可能完成，只得半途而廢。到一九七二年，第三前線的一千六百個建設計畫中有大約一百五十個暫緩實施。由於這些都已成爲既得利益了，結果真正取消的只有八十一個。

與第三前線同時進行的，是工業管理權的普遍下放。省級政府可以成立中央計畫之外的小規模鄉村工業。一九六五年間在中央部門控制下非軍事性企業總共有一〇、五三三個，生產量佔國營企業產量的百分之四十七。到一九七一年，下降到一百四十二個工廠，生產量也減至百分之八。

中國農村的工業化在宋代或更早就已開始。當時是因爲農家讓婦女和兒童從事製茶、養蠶、織棉布、編籃等手工藝，藉以增加收入。進入工廠時代以後，據克莉絲汀·王（Christine Wong，見 Joseph 等，1991）表示，小規模鄉村工業乃是「毛澤東開發策略的中央支柱」。到了一九七九年，全國共有將近八十萬個小型企業，以及大約九萬處小型水力發電所，僱用員工二千四百萬人，生產量佔全國的百分之十五。其產品之中包括全國使用的農具、中小型農業機械的大宗、化學肥料總產量的

一半以上、水泥總產量的三分之二、煤總產量的百分之四十五。

據中共宣傳，這些成績都是靠地方自行出資得來的。果真如此，的確堪為楷模。但近年來的統計研究指出，中央政府出資量非常大。「自力更生」根本是神話。與肥料廠等大規模工廠相比，地方的小型廠房效率低而成本高。有許多是倉促建廠，以致規模大得超出地方的供需力。獎勵開發的辦法本身就有問題：虧損歸中央政府，盈餘由地方保留。成本會計程序也有問題；例如，廠房擴建超過需要，而建新廠的錢來自所謂的生產「虧損」。這種做法能被接受，是因為沒有人在意有無盈餘。

因此，七〇年代初的中共有三方面的事業需要投資。第一是繼續完成第三前線計畫，第二是地方政府自理的不甚有績效的小型工業發展，第三則是新加入的外國進口科技，其中有些是整座工廠，還必須有東海岸擴港與增加基本設施的條件。這許多經濟開發，中共根本應付不過來。據璫頓說，一九七六年毛澤東逝世的時候，中共領導班子其實已對經濟束手無策了。此時中國的經濟與人口成長絲毫沒有稍停，高投資額使一九六九年至一九七二年的年平均工業成長維持在百分之十三點五，人口則是從一九六五年的七億二千五百萬成長為一九七五年的將近九億二千萬。同期的農村生產力和生活水準卻停滯不進。工業管理下放的主要受惠者，似乎是構成新的地方統治階級的那些黨幹部。這種結果全然違背了毛的本意。

接班鬥爭

自一九六九年，謀取黨內第二號地位的權利鬥爭就在進行著。誰爭到了這個地位，就能夠以毛主席的接班人自居了。文革正式結束後，林彪把軍方勢力大舉引入黨政系統，他的第二號位置似乎穩若泰山了。

然而，一九六九至一九七一年間，林彪的地位漸漸不穩了。原因之一是，毛要淡化軍方在政治系統中的影響力。於是，毛精心設計了以這個對他已經無用的人為目標的批鬥，顯然照例是由擔任總理的周恩來監督執行。攻勢從多線進行，方式還是中國政治用得最精湛的文字諷喻象徵暗示。例如，一個反林的人被安排為林的下屬時，由周總理和兩名元老級的將領陪同，氣派非凡。又如，以前發布的照片總是毛、林兩人併排的，現在卻把林放到背景裡去了。此外，曾任毛的助理且與林關係密切的一個人遭到批鬥，而且照例要自我批判。這些都是指明風向的行動。總而言之，林彪一度是十分有用的，現在那些用處都沒了。至於第三號人物周恩來，依然與毛密切合作，尤其是在外交與政府重建方面。

毛澤東用的另一個攻擊絕招是四出巡視，對地方軍司令講話，並批評林彪。消息傳到林彪耳裡，林知道自己地位不保，便聽從了兒子林立果策劃的密謀。這個先發制人的密謀，據說是要暗殺毛澤

東，以軍事政變奪權。林立果在暗中做了很周詳的準備，但顯然有人已向毛、周密報。後來林彪被逼得走投無路，帶了妻子乘飛機逃亡。這架飛機卻於一九七六年九月十三日墜毀，位置在蒙古，可想而知它是以蘇聯為目的地。

按極權國家常例，官方新聞社並不發布這麼重要的消息。要等到一年多以後，才在配合有完整資料文件和詳細證據的情況下發布。林彪究竟遭遇到什麼事，至今仍是一個謎。

在長期塑造林是毛最親密戰友的形象之後，突然發生林彪背叛，終於使人們對毛主席的信任破產，認為這老頭子若不是糊里糊塗信任了叛徒林彪，就是在扯謊污蔑林。

回顧文革

簡短的統計數字表達不清革命大動亂的經驗——不論是紅衛兵的激烈暴行或這些暴行的受害者。不久，「傷痕文學」開始報導許多個人的慘痛經歷：有些學者親眼目睹自己一生心血寫的手稿被付之一炬；有的丈夫試圖與被指為右派的妻子離婚，只求保住子女的階級地位；有著名小說家被活活打死；有老校長被指定掃廁所。

由於糞尿在中國是一種重要肥料，被罰掃廁所所以體驗下層群眾生活的人，不只是拿拖把擦洗沾在瓷磚上的髒污，而是要掏糞的。但是，這種苦役的折磨遠比不上鬥爭大會。被批鬥的人通常必須站在

平台上，謙恭地向群眾低著頭，承認自己犯錯，並反覆述說自己的意識型態罪行。被鬥的人免不了要「坐飛機」，即是兩臂後伸出，擺成噴射機狀。鬥爭群眾中若有被鬥者的朋友，可能是眼中含著同情的淚水，口中卻跟著群眾一起譏笑叫罵。被鬥者若不堪連續一、兩小時被罰保持同一姿勢的疲累而倒下，群眾會笑罵得更厲害。魯迅在二〇、三〇年代的作品中，特別表示對於中國人幸災樂禍的習性感到痛心。毛澤東的文革卻是鼓勵群眾集體幸災樂禍。有些被鬥的人甚至寧願以自殺了結。

文革期間受迫害的人數，估計在百萬上下，其中有相當數目的人被折磨至死。中國人本來就非常在乎同儕尊重，在包括自己同事、老友的群眾之前挨打受辱，簡直是生不如死。受過迫害的人一般都會有愧疚感，這是受抨擊者必有的反應。被鬥的人若是忠於黨而敬愛毛主席的，會更覺得罪孽深重。假使控訴的罪名過於誇大，批鬥的經驗就變得沒有意義了。尤其是親眼看著原先折磨他的人因為風向突然轉變而淪為被折磨者，難免覺得自己是白白受苦了。鬥爭大會那種一步步來的殘暴行為，和中國觀眾對於這種暴行與權威支配的接受態度，是相輔相成的。即便代表權威的是一群無知的青少年也不減其威力。文革便是這種群眾任由權威左右的心態養大的。

安德魯·瓦爾德（見 Joseph 等，1991）的評論很有道理。一般人觀察文革，多會把他們看來毫無道理的荒謬因素歸入「過度暴行」，就算交代過去。但是，證據愈積愈多以後，文革不再被視為追求抽象理念的行動，應該是「政府煽起的一陣空前的迫害、刑求、幫派火拚、不用腦筋的暴力的大波濤」。在這一切的最核心處，是先假定有陰謀存在——知識分子與黨內部「隱藏著敵人與叛徒」。這

是從史達林主義的擺樣子的公審與集體清算「直接搬過來」的題目。

我們如果回頭看一下帝制下的儒家思想，又可以把文革的這種形象加以擴大。按歷史記載，陰謀似乎一直是主要的行事模式與恐懼的根本來源。以明太祖為例，為消滅宰相胡惟庸一三八〇年的陰謀，處死了四萬人。清朝的乾隆皇帝在一七六〇年代曾唯恐有陰謀，晚清的新政也是因為一八六一年辛酉政變而起。孫中山更是大半生都在對付陰謀。西方文明基於國家權威與其政策不混為一談的原則而可以有「效忠的反對黨」(loyal opposition)，中國既無此物，只得時時留心陰謀。

按帝制的儒家思想，統治者必須待其順應天理的作為促成統治者與被統治者間的和諧，才能確立其合法性。異議是不和諧的，因此，有異議的人要偽裝忠誠以自保。統治者既知有這種偽裝的存在，就算不患上妄想狂，也是很容易犯猜疑的。這個體制裡沒有給公開表達的反對意見留下空隙，因為統治者的政策是統治者的德行的一部分，也代表他的合法性，是不容反對的。反對意見必須在暗處，它可能促成祕密結社，無疑以奪權為宗旨。不可能有效忠的反對派這回事。從這種觀點看去，一九八九年六月四日天安門的爭民主示威行動既然要求改變，似乎就是和共黨大老們敵對的意思。預期陰謀的人總是會找出陰謀的。

琳·懷特三世 (Lynn T. White III, 1989) 明確舉出三種行政做法為促成文革暴力的原因，都是與史達林主義的陰謀恐懼無關的。即是：(1) 人人都被貼上階級地位標籤，這使「右派」或「壞分子」的家庭永無抬頭之日；(2) 所有人都從屬於工作單位，生活的每一層面都受制於上級；(3) 接連不斷

的各種運動使人人自危，隨時恐怕下一個挨整的就是自己。這些都是很差的控制人民的手段，引起的怨憤長久積壓後，在文革的暴行中浮現。

就毛澤東式政治提出精闢見解的人很多。我自己的意見是，儒家式政府那些只重「文」的書生大臣所寫的中國政治史，只完成了一半。陰謀和如影隨形的暴力本質上卻都是「武」的。中國史料時常把這一部分擱在不重要的地方，現代歷史學者在這方面下的功夫，未見太大成績。政治學者因此受到限制，不能借用中國的歷史研究來擴大視野範圍。這個新的研究領域無疑將會迅速成爲人口稠密區。

後果

七〇年代初，以四人幫爲首的上海派勢力繼續把持文化與通訊媒體。然而，即便有毛澤東撐腰，卻不可把政府與經濟管理權奪到手中。毛雖然穩坐黨的頭號人物寶座，決心要發展經濟的行政領導系統卻漸漸凝聚到周恩來之下。一九七三年以後，周因癌症病倒，便提議讓鄧小平來接自己的總理位置。鄧是文革既定要鬥垮的目標，但他也是資歷老、與軍方關係好、有才又有能的人，若把他像劉少奇那樣擱置不用，未免可惜了。一九七五年一月第四屆全國人大會將舉行之前，鄧小平被任命爲黨的副主席兼權力核心政治局的常委。然後，人大中又任命他爲第一副總理，成爲緊跟在毛、周之後的第三號人物。同時鄧也上任解放軍總參謀長。周恩來在會中提出「四個現代化」的主張，這也是他最後

一次的公開行動。

周於一九七六年一月逝世後，四人幫禁止一切追悼活動。到了清明節這天，卻阻擋不了數以十萬人計的群眾聚集天安門廣場的「人民英雄紀念碑」，向已故的總理致哀悼。這次四五天安門事件，在歷史上與「五四」是相對應的，由反對四人幫的人士安排，代表一般人普遍的失望灰心。這次示威行動遭到鎮壓之後，鄧小平又被撤銷了全部職務。

不過，四人幫壓不住七月間的唐山大地震，北京以東的這次天災造成五十萬人喪生，居民們不得不露宿街頭。農民無不相信天災與人禍是有密切關係的，這麼大的災難惡兆之後，毛主席非死不可。果然，毛於一九七六年九月九日去世。繼承人是湖南公安部長華國鋒，毫無引人注目之處，外貌卻很像毛。十月間，四人幫被逮捕待審。經過複雜的權力戰術轉換，鄧小平於一九七八年底再度出頭。

對大多數中國人——鄉村的人——而言，文革的最終後果是毀掉大家對社會主義政府的幻想，使人民回頭依靠家庭。舉幾個怪現象為例：五〇年代劃定了階級地位以後就不能改了，一代代傳下去，此時簡直和印度的種姓制度一般無二了。被列入「地、富、反、壞」（地主、富農、反革命分子、壞分子）的百分之六人口，永遠生活在陰影之下。此外，從都市往鄉下流動一直是禁止的。農民生活始終予人粗陋、不文明的印象，人人避之唯恐不及。一千四百萬都市青年下放農村後，並未改善這種印象。集體化以後的農村經濟並未顯著提高生產，盛氣凌人的無知黨幹部則是成事不足敗事有餘。

在六〇年代，毛澤東崇拜取代了農民舊信仰的神祇。到了七〇年代中期，文革的暴行和林彪垮台

玷污了毛的形象。公共衛生措施成功，加上農業的綠色革命（化學肥料、殺蟲劑、作物品種改良等），卻使人口加倍成長。小學教育推廣、道路運輸與報紙收音機等通訊普及，都是大成就，卻也揭露了中國落後的事實。外國的帝國主義侵略已經停止了，但是外來的刺激力也停止了。反而是舊的「封建」思想和腐化風氣仍然深深嵌在中國社會裡。

以後的歷史學者可以說，毛的角色是要破除在中國存在已久的分化——少數受教育的統治階級在上，廣大平民百姓在下。我們現在還不知道他究竟成功了多少。總之，經濟在開發中，新的政治結構卻有待毛的接班人來建立。

第21章

鄧小平的改革／一九七八—一九八八

平反與重建

我們若要觀察十億以上中國人在「四個現代化」的標題下的十二年的活動（一九七九—一九九一），只能從浮面看一個梗概，否則不易看出所以然來。實在說，我們無從討論中國人民在做什麼，只能談淡中共領導人的一些行事。我們可以研究騎馬的人，卻難以研究馬。馬的力量是騎士無法匹敵的。馬往始料未及的方向衝的時候，騎士但求在馬背上坐穩就得花費很大氣力了，幾乎不可能將馬勒止。簡言之，重要的不是今天的中共政府是否太強大，而是它面對現代化要求時是否夠強大。十億人往工業化「起飛」的時候，其經濟成長是政府阻止不了的。統治者要解決的問題是：如何在政治系統

上達成相搭配的成长。

八〇年代初的改革期間，中共試圖從毛澤東當政末年的最低點恢復元氣，在黨的人事、農村生產、工業管理、外貿與外資、科技各方面都努力加強。首先要打理的是領導班子。

由於「偉大的舵手」毛澤東已經把船撞上岩礁，中央委員會必須以集體領導重振共黨統治的合法性。一九七八年以後，鄧小平雖然已被尊為「最高領導人」，表面上他仍只擔任副總理的正式職務。不過，他的謙遜倒也允許他兼任軍事委員會主席。階級鬥爭的風氣讓位給經濟改革與發展，毛的口號「政治掛帥」和「紅勝專」也被古來的治世名言「實事求是」取而代之。意識形態的地位大貶。

新時代的來臨是由外交政策宣布的。中共面轉向外，歡迎對外交觸。一九七二年開始的與美國關係正常化，於一九七九年一月圓滿達成。鄧副總理遊訪美國各地，讓美國人明白，能夠熬過文革的人不會把美國政治的這些老套把戲放在眼裡。不久就有上萬的中國留學生和科技專家到美國來深造了，十萬名美國觀光客也帶著美元跑到中國去。從某些方面看，雙方是重修舊好了。

鄧的「開放」政策承認，中國經濟要進步，非得有更多科技與資本注入，這兩者都要自國外取得。科技轉移於是成爲重大目標。與外國公司的安裝新機器或工廠、建觀光飯店、開採煤或石油的合約，都同時引入了資本和技術。不幸的是，工業發展也帶來嚴重的污染問題。雖然有管制污染的法律，執行起來卻與大多數國家一樣不夠徹底。

四個現代化涵蓋的是農業、工業、科技、國防，四者都沒有政治改革的指望。但是任何社會科學

家都會預期它跟著經濟改變一起來。一九七九年三月，鄧小平按中共一向先發制人的談判作風把政改排除在考慮之外，發布了「四大堅持」，即是堅持：(1)社會主義路線，(2)無產階級專政，(3)共黨領導，(4)馬列主義與毛澤東思想。可以指望的是，自選自任的共黨專制政府和以前歷代的王朝一樣，要繼續壟斷手中的權力。

鄧的政權的第一要務是，先承認以前犯的錯，以重新確立其統治權。政府檢討並修正以前對好幾類人士的錯誤批判，對象包括五〇年代初上百萬的地主和富農，一九五七至一九五八年被打成「右派分子」的五十萬人，六〇年代初被指為「反社會主義分子」的幾百萬鄉村人民，以及文革時期被冤枉的三百多萬幹部和被誣判的三十萬人。這些人，加上他們的家人，被平反的人總共可能達到一億之譜。其中有許多人——如一九六九年默默去世的劉少奇——是死後才獲平反的。平反運動的規模大得驚人；進行了大約五年。

毛澤東本人是個問題。他既是中國的列寧兼中國的史達林，不可能只譴責他而無拆毀共產主義殿堂之虞。解決之道是，把毛的早期好記錄和晚期的壞記錄分開。算出來的結果是七成好三成壞，很巧，毛澤東評定史達林的功過也是這個比例。毛澤東思想——早期的——仍可以做為中國未來走向的指導原則，尤其是經過辯證能手巧妙闡釋過的部分。一九八一年六月共黨中央委員會的「黨史問題」決議，也承認中委會對於集體領導之解體「應負部分責任」。這與古時皇帝下「罪己詔」是異曲同工的，皇帝對禍事或災難認錯，表示他沒有規避職責。為加強四個現代化的合理合法性，黨提出晚清李

鴻章的自強運動，並且頌揚孫中山的言行，因為這兩個人都曾強調外國科技與機械的重要。

爲了贏回人民的信心，黨員必須經過篩選以提高素質。總數四千萬的黨員之中，估計只有百分之四有大學學歷，僅百分之十四是高中程度。四千萬人之中有一半是文革期間入黨的，這些人的專業水準低，甚至連識字也不多，倒是毛式的群眾運動意識形態依然很濃。畢竟他們在黨內的主要經驗都是批鬥當權派。黨實在不能倚重這些人，必須先確立黨的紀律，一定要黨員先能服從黨的指示。但是黨的改革是需要小心處理的事。

一九八二年九月的十二屆黨大會中宣布進行全面的整風運動，但這一次只限於黨內，並沒有對群眾意見大張旗鼓。同時進行的，是吸收知識分子與技術專才爲黨員。黨的這次整風效率欠佳，雖然有數千人被開除黨籍或受處罰，但是對這麼大的黨而言，受處罰的黨員才佔百分之一點一，喪失黨員資格的只佔百分之零點四。至一九八五年爲止的五年間，有一百萬名以上的資深幹部領了退職金走路。一九八五年九月間，一百三十一名高幹卸職了。他們一般都以黨新組的「中央諮詢委員會」的成員身分領取外快，這個諮詢委員會由鄧小平主持。曾任職《人民日報》的劉賓雁（1930），在八〇年代調查發現，貪污保守都可歸因於文革期間爬到高位而且還坐在位子上的那些黨員。顯然他們要死而後已。

軍方系統的刪減雖然進行得很慢，到一九八五年，預算與人員都大幅下降了。參謀部有四十名軍官退伍，軍官團的百分之十也跟著退了。一九八五年六月間，解放軍原來的十一個軍區減爲七個，高

級軍官減了一半。此外，軍方在中委會裡也不再居優勢了。

到了一九八九年，可以看出幾個明顯的趨勢。專業性是軍方的主要目標，新兵中都市青年多於農村青年。主力部隊仍由中央嚴密控制，其中以陸軍為主，海空軍為副。外國武器購入後，提高解放軍的戰力。此外，軍方一般都避免涉入政治。

農業發展

二十年來，農業生產的成長一直趕不上期望的目標。由於農地改為建設用地，使可耕種土地面積減少了百分之十一。一九五三至一九五四年間的五億八千六百萬人口，一九五七年增加至大約六億三千萬，一九七〇年是八億二千萬，一九七四年八億八千萬，八〇年代初超過了十億，一九八九年增為十二億。這樣的人口成長，吃掉了「綠色」農業革命的增產，而且使空間資源、住屋、公共設施都不敷所需。再者，這些過度充裕的男女人力欠缺訓練，總人口的四分之一或更多是不識字的。政策上的強調重工業、消除鄉村副業，導致農村有大約四至九千萬人失業，城市失業人口也在一至三千萬之間。即便有（也許正是因為有）大量資金投入工業，鄉村的低生活水準毫無改善。

中共最初的農業發展策略，是假定中國的勞動力可以供應灌溉、道路、田地等基本設施之需，如果這個勞動力能夠動起來的話。五〇年代的農業合作化與農村公社，確實曾經匯集了大量未利用的農

村勞動力。當時用在挑運土石上的大量人力雖然十分浪費，但是按理論，從此以後生產量和生產力都會增加。不幸的是，這種農業自給自足策略——也是開發中國家普遍鼓吹的，很少有成功的例子。按德魏特·柏金斯與沙希·尤蘇夫（Dwight H. Perkins & Shahid Yusuf, 1984）的結論，合作社與公社動員的勞動力，整體而言，未必改進了生產。

湯瑪士·勞斯基（1979）認為，毛澤東時代的農業，雖然投資的人力和收穫產品都有增加，事實上每個工作小時的生產力卻下降了。黃宗智（1991）進而犀利地指出，毛時代的整整三十年農業管理，不過是保持了經濟成長上的復舊。在人口成長的壓力下，農民不斷增加穀類出產量，卻也不斷遞減其每個工作小時的報酬率。他們得以更快的速度跑，才能原位站穩。黃認為，這種大不幸的導因是，毛時代胡亂接受了歐洲馬克思主義的經濟假說，而這種假說並不適合勞力供給豐富過剩的中國。復舊倒退的死胡同——產品增加而無個人生產力之改進，多少世紀以來一直阻擋中國農人前進，在一九五〇至一九七八年間依然阻擋如故。

城市與鄉下的收入均等化，也無甚成效可言。一個主要原因是，不同地區的資源不同，改善的能力也不同。貧脊、多山、灌溉系統不足的地區，農民若不接受外地的施捨，就注定要困苦一生。江南水稻灌溉區的農民卻一直享有較高的生活水準。另一個阻礙均等化的因素是，嚴禁農村人口移入城市。所以，城市勞動力較能被充分利用，城市人的生活景況也就比較好。城市生活的改善可以擴及四周附近的鄉下，卻擴不到太遠的地方。

處理一九七八年農業改革的時候，計畫者認識到以前農村管理的錯誤，尤其要修正的是對農民的動機刺激。最先是由趙紫陽在四川試行改革，同時也在安徽展開。全國各地的改革形式與進行時間都不一致。其中一項重要措施是，鼓勵農家從事穀物生產以外的副業。農民的副產品可以拿到地方的自由市場上去賣，收入便可提高。

主要的改革是「生產責任系統」。其中包含六、七種不同方式，但都是以契約為基礎。經過不同的試驗階段後，通常由生產小隊和各個農戶協定契約。生產小隊的管理人員（幹部）擬好全面的計畫，再和各農戶商定各家使用那些田地的契約。契約載明出產作物的數量目標，以及農家可領取的補償。其結果是，記帳的工作從以前的生產大隊轉回來給生產小隊——每小隊包含二十五至四十戶不等。

把責任放給各個農戶，是很強的刺激力。因為，農家愈辛勤工作，替自己生產的就愈多，並不是眼看著自己的生產成果往上繳了。土地不可以買賣，但可以按契約加以利用。農家不再只求達到地主政府徵糧穀的標準，現在只要從自己耕的地上收成裡取某個定量交給小隊就成了。這種「包幹」制度，幾乎成爲全國通行的方式。文革早期以道德訓誡為刺激力，要求只生產穀類，給農家副業扣上「資本主義」的帽子，都是憑空畫的意識形態藍圖罷了。

制度改變的影響非常大。現在的地方主管不必只顧向農民徵收規定數額的糧穀了，農民也不必爲了生活而非從事業豬養雞的副業不可。現在整個社區可以聯合計畫如何提高生產增加收入了，結果則

是兩者都大量增加。八〇年代的農村生產成長了大約兩倍半，遠超過人口成長。這乃是鄧小平改革的大成就。

如果有人說，中國農業找到出路而願意向美國農業看齊就是走向「資本主義」，他可是大錯特錯了。農業的契約制乃是治國之術的最新風貌。自有歷史以來，中國的統治階級就想著如何把人民組織起來，藉以改進人民福利強化國本。現在他們卻發現，在半商業化的農業社會中，立契約可以激勵動機，從而提高生產。就是這麼簡單。古代的權謀之士看到這些安頓農村大眾於田地的新方法，必然會點頭稱許。

毛澤東政策的目標是要各地區「自力更生」，造成公社的蜂窩結構，要求各公社將彼此的依賴降至最低，而且是反對商業行爲的。這種政策徒然阻礙農村的發展。有許多計畫雖然達成了，但毛的農村自籌資金的工業化全面失敗，許多幹部遭到冷落，接著就是某種程度的消除集體化。在鄧小平的改革之下，新興的地方菁英階層——比地方幹部技術能力高且眼光遠，朝著地方貿易與多樣化等新目標推進。共黨革命究竟爲農家做了些什麼呢？在八〇年代，人口與土地稀少的壓力比以往一向更大了，烹煮與取暖用燃料的需求增加，大大加速了樹林濫伐。工作的負荷量根本未減少，地主階級由政府取而代之。真正不同的是農民的心態、行爲、機會。毛澤東時代已經打開了初級教育、公共衛生、較好技術的大門。人人平等的信條讓農民對自己、對自我潛能有了新的看法。數以百萬計的農民在鄧的時代變成創業者，不再參加以前那種由委員會管理的集體業務，轉而做起各種各樣的事業。大型國營工廠

的共黨職工卻反對這些小創業者，利用黨的籌資能力扶助合作事業，以減少個體戶的數目。這些黨工們一心一意要維持住大型的國營工廠，以表現賦與他們地方權威的「社會主義」是多麼優秀。

工業發展

鄧小平經濟政策的最突出的轉向即是開放外國的貿易、科技、投資。從一八〇〇年以來中國對外關係的角度看，這算得上是劇變。一八四〇與五〇年代的不平等條約未出現之前，清朝的政策明顯不注重外貿與對外接觸。對中國共產黨而言，自給自足最初乃是戰時經濟的信條之一。一九四九年以後，閉關自守不依賴進口的政策（僅對蘇聯集團除外），表達了很濃的反帝國主義情緒，而且以蘇聯的自給自足式工業發展為仿效的榜樣。

遲至七〇年代末，中共的投資政策仍舊一味模仿蘇聯。作為其依據的基本假設是：第一，資本與產量的比例是固定的。也就是說，投資年年增加的話，產量也會年年增加。第二，外貿是不重要的，因此，生產消費商品以取得外資不在計畫之列。基於這些理由，工業化的上策就是盡量多投資，盡量減少消費。換句話說，重工業可建設光明前途，消費商品卻會妨礙前途。因此，中共在六〇、七〇年代把大約百分之三十的國民所得投進工業化。打著閉關自足主意的中共，故意避開了外資輸入可以帶來的良好機會。

漸漸地，資本對產量的比例變了。也就是說，同樣數額的產量所需的投資量愈來愈大了。國民所得成長率下降，投資率卻繼續上昇，留給消費率的空間就非常有限了。資金轉投入國防、工作動機低落、鐵路建設遭遇地形困難等等因素，都妨礙了生產。此外，中共的工業設備老舊，大約六成需要換新。至於管理方面的問題，中央計畫與強調產量實際數額的規定太嚴苛，導致有貨無市，也就出現淨虧。一九七六年以後，蘇聯式的工業策略仍持續了好幾年。資歷最優的工業策劃人才之中，有一部分於一九五七至一九五八年間被趕下台。經過文革以後，原來的三百多位高級經濟官員被整肅掉一百多人，保住職位的只有以前的四分之一。

按高度中央集權的蘇聯式管理經濟，省級和以下的生產單位的一切作業，都隸屬直通到北京相關部門的垂直結構之內，由某一位副總理監督。毛澤東的社會主義想要達到迅速工業化，而工業化的原則應是農業集體化、中央計畫地方管理、加強第三前線或其他便於防禦的內地省分的重工業。到了七〇年代，重工業、內地省分、北京官僚這三個既得利益者主宰了經濟政策，不過，中央控制式經濟難免的生產短缺、不顧及消費者需求等等特徵都已存在了。一九七八年提出的「五年計畫」令人想起孫中山的鐵路發展藍圖，只顧理論而不務實際。例如，東北的大清油田是重要生產中心，計畫中就擬定要再開發十個類似的油田，根本不考慮有沒有這樣的油田可以開發。

一直到一九七九年，計畫策略才有了根本上的轉變，改爲側重農業與銷往國外的消費商品。至於重工業，因爲能源較不足，總得抑制了。同時，輕工業應借助外資。

這些工業改革不能說是「資本主義」的復興，因為一切還是由黨和政府發號施令，而且還是以集體主義——即「社會主義」——為中心目標。不過，在工業的責任制度下，權威現在交給管理人員的，比交給黨委的多了。國營企業不再把收益（與虧損）全部報繳政府，現在是自行管帳，按收益繳的所得稅雖然高，其餘卻可以用於再投資廠房機械或員工福利設施。企業本身的較多自主權，市場較開放，都大大增加了生產激勵。鄉間建立起富農經濟之際，工業發展也穩健地前進。

爲了促進採礦、電子通訊等低利潤工業的生業，中央計畫部門定下「重點計畫」制度，可以爲完成某指定成果特地動員政府機構的力量。這個新制度把中央政府預算中的許多建設腹案挪走，轉交到地方政府機構手裡。大家都發現，建廠不宜從中央遙控。以前，建設公司只管領取中央的撥款，也不管工廠能不能建成。現在卻不同了，建設公司必須參加投標，而且要保證取得到必需的建材。

於是，一九七八年以後的中央地方均勢回到：(1)開放外貿與外資，(2)建設以前外貿興盛的沿海城市，(3)著重消費品生產與地方主動，不再全由中央控制。但是，新策略不久就遇到難題。地方政府雖然迅速辦起生產因應市場需求的消費品生產輕工業，物價結構卻依舊取決於中央，並不隨市場力量起伏。各地方政府以及企業間的激烈競爭擴張了輕工業，但也引來許多不良的副作用：基本開支短絀、勞工成本哄抬、阻止一地的產品到另一地出售。同時，中央政府在交通、水力發電、開礦等基本設施方面需用的經費也縮減了。整體而言，工業擴張似乎帶動官僚的大量參與——有合法的也有非法的，但是這些並不一定能提高成本效益和勞工生產力。

七八年以後的改革給了私人企業和市場力量較大活動範圍，連帶使貸款需求擴大，導致銀行系統從中央向下疏散。中國人民銀行於是變成中央決策單位，監督專門辦理工商、外匯、國際投資、農業、保險、建築等事務的其他銀行。人民銀行與其從屬機構，藉貸款——而非撥予補助——制定了利率，從而鼓勵了成本效益。其結果是要把任用職員與作決定的權力從地方政治勢力手中抓過來。擁有三千處支行和總共三十萬職員的工商銀行，不但貸營運資本給工商企業，而且鼓勵工廠設備更新，以提高產量與效率。工業融資也借助於債券發行，這暗示著股市將要出現了。

外貿與外資

一九七八年的開放外貿，也包括外國投資，特別是外國公司與中共政府機構的合資企業。由於中共承諾供給的土地、鐵公路、水電等基本設施，超出了負擔能力，早期與日、美合作的野心勃勃的大計畫不得不削減下來。

廣東是外貿活動歷史最悠久的地方，也是受香港影響最深的一省，中共便在這兒示範了給予「更多回應其本身需求的自主權」。廣東的國營貿易公司分公司可以獨立作業，獲准與香港和澳門進行貿易，而且可以保留大額利潤。這些分公司在投資、控制原料、制定工資方面也有更多自由。省裡每年只需要按其收入繳一定限額給中央，或是繳固定金額即可。諸如此類的改制都刺激了貿易，並且給其

他地區立下榜樣。

在禁止隨便出入的地方建設的三個「經濟特區」——深圳即是第一個，專供外國公司建工廠與職工宿舍之用。到一九八四年間，華東沿海共有十四個港市開放給外貿與外資，這些大多是昔時的通商口岸，但如今主權都歸中共了。合資企業數以百計地增加，但多半遇上以下的問題：勞工較便宜，卻經常有技術不足的情形；必須辦理的清結手續太繁多；再就是，外國投資人難以將其盈利運出。

契約法是國際貿易不可或缺的條件，中外商貿爭執發生時，也需要中國律師。會計、契約、訴訟都成爲國營企業營運中免不了的事務。爲此，新法律發布了，律師培訓的課程也加強了。

爲了制定比行政命令更穩妥的規章，立法是必需的。一九八二年採行的國家法明定，全國人大應該是主持立法推行法律實施的組織。一九五九年廢除的司法部於一九七九年再度設立，到一九八四年間，共有四等級的一萬五千個法庭與裁決所，任用法官大約七萬人。人民代理（訴）人與職業律師的職務也都恢復了，兩者都是國家的公職人員。不過，被控告的人在未證明無罪之前是不可以假定無辜的。司法也不能脫離黨而獨立。

科學與工技

中科院與科技委員會都恢復了積極運作，後者的職權是橫向切入政府各不同部門的垂直結構之中

的。跨越各部門界限——尤其是軍方——的合作溝通有困難，因此又於一九八三年成立直屬國務院的「科技領導小組」。中共從蘇聯那兒學來的垂直分門別部制度，必須改革成爲比較整合的共同體。這包括破除歐洲式的學界障礙，不再是研究工作全歸研究院所，教學只歸大學了。

更迫切需要的是研究與生產的銜接。按湯尼·賽克（1989）在一九八四年做的調查，全國三千五百個研究機構的「科學上的成就」應用到生產方面的不到百分之十。一九八五年間，趙紫陽曾經指示研究與生產部門之間應有「無數有機性的聯繫」。以前研究機構競相挖角、彼此抄襲他人已經做過了的研究，這些舊作風現在都遭到研究機構的期刊與會議的嚴厲抵制。

科技涵廣的範圍很廣大，除了一百三十八個專業研究院所之外，中央各部與各省所屬的研究單位就有將近五千個，大學院校的還不包括在內。中央的領導控制根本忙不過來，經費來源也要靠研究機構和企業單位的合約幫忙，利用市場來促成「直向組織之間的交叉聯繫」。這種策略也有助於偏遠地區加入科技領域的活動。

將科技應用到公共衛生上，是中共的一大成就。據約翰·艾文思（John R. Evans，見 Bowers 等，1988）的研究，一九八四年的「主要都市及鄉下地區的疾病數據圖表與一般工業化國家大致相同」。預期壽命從一九六〇年的四十一歲增加到一九七五年的六十七歲。一至四歲嬰幼兒每一千名的死亡率，從一九六〇年的二十六人降至一九八一年的七人。

一九四九年間，中國總共有五十六所醫學院，包括教會的、外資的、省立的、國立的。經過文革

以後的恢復期，一九八二年間已有一百一十六所醫學院，每年入學新生數目約三萬人。一百萬名受過高等醫學教育的醫療人才之外，還有兩百萬受過中、初級醫護訓練的人員。醫學教育的問題不外以下幾個：每個班級人數太多、課程和設備不足、教科書太死板、以結業考試爲重。

黨與民衆

一九七八年以後的改革，旨在使黨的專政效果改進，包括設法縮小行政結構、提高幹部素質等。一九七九至一九八二的三年中，黨的調查委員會處理了七百七十萬封人民訴怨信函，接見了二百六十名訴怨者。這至少是一種表態。另一方面黨也整頓工作單位與居住單位的選舉制度，以正式選出的幹部在國營工廠、工會、城鄉住宅區的黨委會中服務。

另一個受關注的對象是新聞業，因爲共黨是利用傳播媒體維持民衆對專政之默許的。一九七八年鄧小平改革開始之時，中共的宣傳效能就大不如前了。事實上，毛澤東中意的兩個第二號人物先後被指爲叛徒（一九六六年的劉少奇，一九七一年的林彪），人們已經不知什麼話是可信的了。傳媒的新一代讀者通常都很冷淡，有很多人是懷著譏誚態度的。因此故，一九七九至一九八〇年的改革者指責四人幫的弄權、放寬出版物的範圍，並且重新確立新聞的事實可信度。

對共黨而言，傳媒有三種功用。第一是把黨的政策傳達給人民，第二是讓官員們從新聞報導中獲

得有關於大眾心態與民眾生活實況的有用情報。這兩種功用合力按照某種群眾路線維持黨與民眾之間的聯繫。第三種功用，按安德魯·納森（1985）指出，是「協助領導人與人民一同監督官僚系統」。其協助監督的主要方式有二：一是利用各式各樣的批評或自我批評，另一個是發布調查性的報導或讀者致主編的來函。

報社派出的記者——尤其是《人民日報》的記者——有類似官方的身分，可以進入工作單位採訪並查閱檔案。找到了什麼營私舞弊或失職行爲，便可以發表。最有名的例子當屬劉賓雁於八〇年代初揭發的貪污舞弊案。

此外，各報社於文革期間被關閉的「群眾工作」部門，現在又重新開放，每天要處理上百件民眾發牢騷告狀的來函。有的是私人困難，有的是打官員行事不當的報告，其中不乏可以糾正彌補的事例。這令人想起古時候的御史，其任務便是揭發官員瀆職，爲的是要保住皇帝的天命。美國的社會工作機構和國會辦公處也有類似的功能。但是，以中國人之重視名譽、害怕惡名變成白紙黑字，報紙揭發卻有特別強的威力。

增加了收音機和電視廣播以後，政府與人民的往來管道更多了，但其背景卻是與美國全然迥異的。中國的輿情和輿論傾向採取道德姿態。道德的地位高於法律，表面上看來做了壞事的人很可能毀於不利的名聲。發布報導的新聞大多是好事，不像在美國，壞事才會成爲新聞。值得一提的是以外國電訊社及新聞報導譯文編成的《參考新聞》，這分行銷量九百萬分的日報抵消了經常見諸報端的樂觀

繁榮宣傳。

另一個激發擁護政府的民心的方法，是重新恢復運作的地方選舉制度。選舉分爲四級——五萬個鄉鎮（毛澤東時代的公社）、二七五〇個縣（或市）、二十九省，以及在北京舉行會議的全國人大。文革以前（文革時期一切選舉都暫停）的「選舉」，是極權國家式的，乃是只有單一候選人的群眾投票儀式。這種最低限度的政治參與是連選票都不必看的，只要把它投進投票箱即可。一九七九年的選舉法往前進了一步，安排了比應選名額略多的候選人。縣裡分區選出縣議會的代表，每個縣議會平均有大約三百名議員。全國人口都登記爲選民，憑選舉證集會而參加提名，成爲「國家的主人」。黨監督下的選舉委員會將各集會提出的名單篩選後，選民們可以在爲期五天的競選活動中認識一下這些獲得提名的候選人。

投票日如同過節一般，一九八九年的全國總投票率是百分之九十六點五六。縣議會代表任期三年。整體而言，鄧小平政府可以說是在教導人民如何進行選舉，類似孫中山與國民黨所說的「訓政」。但涉及政策與政權的時候極少。

老一輩的黨領導人對於改革的一些勢態深感不安，尤其是外面世界通俗大眾文化的影響，如服裝頭髮的式樣、爵士搖滾音樂、隨便的性關係、色情、顛覆性的寫作等。這一切都可能導向道德的敗壞。因此，保守人士策動反對「資產階級自由化」（一九八一年起）以及反對「精神污染」（一九八三年）的運動，針對學生、作家、藝術家、知識分子的思想趨勢與生活方式進行攻擊。

環保運動是社會的先鋒。一九八三至一九八四年間，文藝界與科學界人士曾抗議修築三峽大壩的計畫，隨後又有其他人附和。這個水壩具有很重要的象徵意義，古代的明君雄主多有足資紀念其豐功偉業的大建設；毛澤東的紀念物即是三峽大壩。毛的後繼者雖然受到一些反對意見的影響，似乎仍傾向於按原計畫進行。

民主運動

八〇年代的經濟改革與成長愈來愈使政治改革的話題超越了「四個堅持」的界限。鄧小平於一九七九年提出的四個堅持旨在保持共產黨的控制不衰，但「開放」以後，湧入中國的民主觀念使政治改革成爲不可避免的事。東歐共產制度於一九八九年崩潰，也讓世人看見，列寧主義集體化控制經濟下的工業化已經欲振乏力。然而，市場經濟也隱含著思想觀念的自由交流，中共很難只接受其一而排拒其二。

民主運動從一九七八年十月討論政治的大字報在北京出現的時候開始。一九七八至一九七九年的這個冬季，「民主牆」上每天都有各方人士發表的大字報，有些學界人士表達的意見還被外國記者抄譯，這些都是共產黨不能忽視的不滿意見。一九七九年四月間，曾主張民主爲「第五個現代化」的著名民運人士魏京生被捕了，隨後便依不足信的罪名受審，判處了十五年徒刑，算是對其他人發出的警

告。民主牆的活動也由是停止了。

這次民運背後一項普遍存在的事實是，許多人——不只是學生——理念上已經與黨疏離了。列寧主義者利用馬克思主義為指標而進行的共黨專政革命，已經被二十世紀的各式各樣變化成長淘汰了。中國的知識分子現在生活在電子時代的國際世界之中，延安時代的刻苦簡樸雖然仍是鄧小平和元老一代共黨珍視的記憶，卻不再能解決中共的問題。

但是，社會各層面一直特別注重的還是教育問題。文革期間荒廢了高等教育，全國大學入學考試恢復後，一九七七與一九七八年的考生資格從一向的二十一歲放寬到三十歲。一九七七年一共二十七萬八千個錄取名額，報考人數卻高達五百七十萬。一九七八年的三十萬個錄取名額，共有六百萬人報考爭取。到了一九八〇年，六百七十五所大專院校共招生一百四十萬人。這一小撮將掌理中國未來的菁英，分量不及總人口的千分之二。但是他們在政治上的影響潛力卻與稀少的數量成反比例。

正規大學教育之外，還有工廠與政府部門設置的工技學校，以及廣播電台和電視台的教學節目，這些教學管道影響深遠，使數百萬城鄉人民雖沒有令人羨慕的大學畢業學歷，卻能當上兼職的學生。

中國共產黨怎會讓這些舉足輕重的菁英與黨疏離了？答案仍是有歷史性的。國民政府試圖將孫中山的「三民主義」宣揚為國家意識形態，但並未成功。以西方思想為取向的開明教育，持續到一九四九年以後。毛澤東在五〇年代初未能將他的政治化思想灌輸給中國知識分子，只能在一九五七至一九五八年的整肅右派運動中壓制住他們。以後就靠受過部分教育的黨幹部把中國帶入現代化生活，但是

黨幹部並未把這件事辦成功。如今，獲得平反的知識分子又帶領學生們背叛統治者的意識形態了。

天安門大屠殺，一九八九年六月四日

中國的獨裁政體從列寧主義借得威力，但總能保持不引人注目。如國府軍隊於一九四七年二月底至三月間以幾天時間屠殺了尚難確知的在台北示威的台籍人，當時並沒有多少美國人在場，也就未將此事宣告世人。中共在一九四九至一九五二年間為鞏固勢力處決了上百萬的人，都是零星逐步進行，未被外界新聞報導。要等到四十年後，電子時代才追上中國統治者這種過了時的「不聽話就殺頭」的作風。而一九八九年六月四日天安門廣場的事傳出去後，震撼了全世界。

立場強硬的愛國主義者雖然口口聲聲說，中國內部發生的事與外人無干，這種民族主義信條卻已喪失其效力了。八〇年代末的情況是，電視靠著人造衛星接力而環繞住整個地球村，培養了空前廣大的電視新聞觀眾群。正好蘇聯共黨總書記戈巴契夫於當年五月間到北京來參加高峰會議，世界各國電視台的主播及其新聞工作小組都來到北京報導此事。

這些人卻發現，寬闊的天安門廣場成了彩色繽紛的露營區。數千名學生和其他和平示威者，為爭取政治改革與人民參政權的民主運動，五月的大部分時間都在廣場上紮營。有些時日中，響應活動的人將近百萬。在全世界的注目下，有二、三千名學生開始絕食抗議。但是年老的共黨領導人不為所

動，不但拒絕與示威者談判，反而召來了解放軍。軍隊遲疑了許久，終於在六月四日開火，打死的無武裝示威者——按官方統計——有二百人，也許不止於此，打傷了上千的人。

此一舉，恰如一九〇五年俄國羅曼諾夫沙皇的「血腥星期五」屠殺無武裝示威者，使主政者喪失了城市民心與知識分子菁英的支持。不過，中共領導人對鄉下的人民卻很有把握。共黨領導人先痛斥民運是企圖製造混亂、毀滅共產黨的顛覆陰謀，繼而開始追捕所有與六四事件有關聯的人。結果是審訊、學生下獄、工人領袖被處決、學界遭受低程度的恐怖主義對待。共黨的專制政體覺得受到要求決策多元化的威脅，爲了自救，便犧牲了想要參與政治的那些人。再一次地，中國抵擋不住落後的舊風。隨後兩年中的壓制行動，使公開的異議歸於沉寂。怎會如此呢？

第一個因素是，潛在的異議分子欠缺私產、合法人權、獨立地位。人們以前取自家庭的支持、必需品、居住空間、人的接觸、出遊許可，現在全靠工作單位給予。學生爭取到接受高等教育的資格後，仍是黨國機器的所屬物，必須靠服從的表現與關係開展前途。他們根深蒂固的順從權威的心理，即是他們的一個問題所在。

第二個因素是他們的思想之中固有的。多少世紀以來，中國的經典教育就培養了對於純粹大公無私原則的信仰，絲毫不容私人利益的妥協餘地。墨子刻（1988）曾將中國政治思想中的一些「崇高目標」概述如下：「一個沒有任何不公平、自私的謀財的經濟體系，一個重要領導決策不受私利影響的政治體制，一個與兩大超強國同等的國際地位，一個沒有眾說紛紜、一切道德與現實真理都匯於一統

的知識生活，一個沒有壓迫、虛假、自私的文明，一個人人各得其所的社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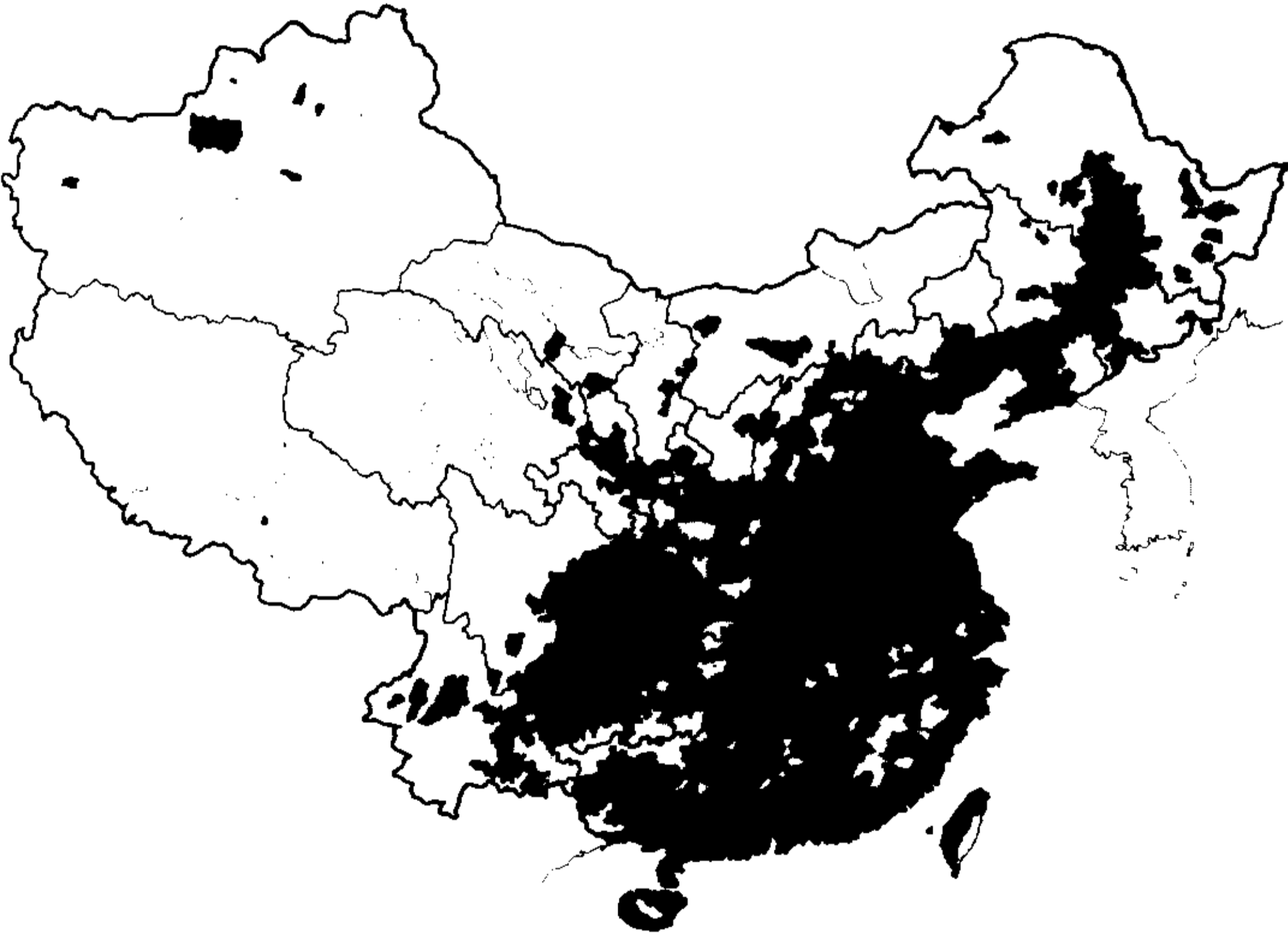
天安門事件的觀察者評論學生們的私人需求與其公開聲明之間的差距，也是以這種崇高理念為依據。學生們需要的是好一點的衣食、大一點的居住空間、多一些可讀的書、多一點以口與筆表達意見的機會。但是這些是自私的需求，如果公然提出來，會顯得可恥而不識大體。因此，他們公開的聲明都只涉及抽象意念——民主、自由、道德（反貪污）、公正（反偏私）、國家榮譽（反對外國侮辱）。學生們若是實話直說，是得不到知識上的認可的。甚至到了實際談判的時候，他們也提不出具體的要求。

相反的，如艾士里克和傑弗瑞·瓦瑟史托隆（Jeffrey N. Wasserstrom）指出（見 Wasserstrom & Perry, 1992），要理解天安門示威運動，最好能從中國傳統儀式與戲劇表演的觀點來看。示威者在大庭廣眾的面前結隊而行、舉標語、喊口號、團結一致，宣告了他們表達不滿的決心，同時卻重申對現行政府的忠誠。事實上，他們是在利用街頭劇場向當局陳情請願，沒有要質疑其權威的意思。

然而，示威的行動卻做得矛盾含糊。習慣搞官方運動的學生們，照例挑起大眾情緒來攻擊指定為目標的惡行。天安門廣場的絕食行動表現的是徹底的無私，示威的人打算為公眾利益而殉身。在年老的共黨領導人看來，此種爭民主的運動卻是在抨擊統治者壟斷權力。因此必須先發制人摧毀民運，以免自己被民運摧毀。其權威是絕對不容置疑的。

我們從這兒看見的是理學名教遺留傳統的破產。儒家的自制自律也許繼續造就可從事公職公務的上選人才，同時卻抑止有關獨裁權威原由與合法性的政治推理。一個文明社會必須的一點適度的多元性，雖然已是伸手可及了，卻被人避之唯恐不及。

後記



前面的章節想要傳達的是怎樣的一種中國形象？這些章節對於中國的未來又有什麼暗示意義呢？以下是我自己就政治脈絡做的推斷。

一開始，乃是中國最古的夏、商、周三代國家社會（state-and-society）的君主擁有而且據稱也行使的權力，引起我極大的興趣。當時生活的所有層面似乎都已政治化了，也就是說，都與君主有關，在君主懷著戒備的監視之下。

接下去吸引我興趣的，是漢代的掌權者學會怎樣培訓、挑選、配合那些致力於正統儒家理想及儀式的讀書士人。掌權者也發現藉著確立官方意識型態而任用官僚的辦法。到了西元第七世紀，隋唐兩代不但重建大一統的帝國，而且開始利用考試制度選拔公職人才，從而削弱了貴冑家族的控制權。最後，宋代讓奉行理學名教的地方士紳或士大夫階級管理地方上的事務。

儘管歷史學者往往會忽略，一般都稱讚理學思想整理出來的秩序是禮教制服混亂的大成就。儒家注重君臣子民行止合禮，證明思想灌輸和端莊的舉止都有助於維持文明社會的形象。獨裁統治的事實隱含在儒家的治國邏輯（或可說治國迷思）之中，依此邏輯，統治者的崇高行爲可激發他人的仿效與衷心順服。理學發展高峰的明代，理學秩序劃定了自己的界限，只求保障農民、收稅者、統治菁英階級的安全，不大顧及外在世界。

一六四四年起滿族入關建立清朝，外族的軍事控制作風也納入了中國的社會政治系統。漢族中國與滿、蒙的共生關係肯定了理學思想的秩序，並使這種秩序更臻於完美。中國的農業遊牧官僚體制，

與當時西方國家發展中的工業軍事體制是迥然不同的。

這種差異，乃是禮教中國與西方平等交往的一個障礙。例如，皇帝在理論上擁有無上權威，是帝國架構中的拱頂石。但是，皇帝的中央權威從一開始就啟發了許多自我管理的、自立的社會團體形成。結果，中國上下聽命於一個理論上獨攬最終權威的至高中央政府，這個中央權威事實上卻籠罩不到地方的活動領域。以清朝皇帝君臨的版圖之大而言，他實在是位諸事不管的統治主。大清皇上理直氣壯地消滅了所有的亂民、叛黨、謀篡者之後，卻幾乎從不在國民生活領域裡現身。地方士紳和農民凡事只靠自己打點，僅在緊急狀況出現時需要請示朝廷。

地方舞台不給中央政府施展機會，關鍵因素在於禮儀和意識型態。上層階級的生活以科舉考試為重心，即便得第做官的人極少，科考制度卻是肯定理學名教的。理學的理想是要訓誡百姓黎民服從，教導士人菁英成爲以地方事務爲己任的自發領袖。軍人屯田自行給養、地方士紳經紀自我調節的市場、自我管理的工商行會制約自己的經濟生涯、準備應考的舉子在書院裡自修，無一不深受理學觀點的影響，也就是敬祖、忠君、盡本分、守規範的觀點。

中國社會的統一而自我約制的特性，也可以歸因於一項地理事實——古代中國的腹地在海上來的變數影響可及的範圍之外。關外遊牧民族的武力和治理才能成爲中國的固定一分子以來，始終不得往航海的路上發展。到了滿清時，陸上來的外邦接觸問題，大致都平定安撫下來。航海防衛、遠洋商貿、海軍武力方面的問題卻不然了。

理學名教的社會與晚明清朝帝國的弱點在於，歷史悠久的獨裁體制一直固守著對於所有人、著作、思想、禮儀、軍事行動的最終督導控制權，同時卻未發展出能夠容忍多樣化、異議、少數人的觀點、相抗的政策等等的制度系統。思想行爲一致的堂皇外表雖然支配著一切，其實卻是空洞的。在這空洞外表與日常生活事實之間是一片真空，這片真空中原本應該有一些爲近代多元主義所做的準備。凡事只容許一個正確標準，便是否決其他可行可信甚而已經普遍存在的想法，否決多元性。層峰武斷主張的政策一元化，否認了地方上便通權宜的多元性。

另一個偽裝成偉大功業的缺憾是：人口的大量增加。本來中國已是世界上人口最多的國家，一六八〇年以後人口暴增更造成大得不利於運作的社會，其中的教育識字、衛生、糧食供給、地方司法、治安都是嚴重問題。十九世紀的清政府腳步根本追不上難題的衍生。

近代化變遷帶給大多數民族的正負面影響也許是等量齊觀的。中國卻因爲追求現代化起步太遲，未蒙其利便已受其害。如果清朝皇帝在一七九三年就接受了馬戛爾尼帶來的英王喬治三世的要求，在那時候加入了單一民族國家的貿易世界，中國的現代化原可與日本不相上下。然而，清朝反應遲緩，結果便是一個世紀的不平等條約。

中國到了二十世紀初才對海上來的接觸有所回應。這並不是改換一個朝代就能完事的，農業與官僚的結構得要商業化——以完成自明代便已展開的變化過程。但是這還不足以擔保發展進步，首先必須讓近代科學知識取理學思想的地位而代之。這種改變造成的是以出國深造專長爲目標的新型讀書

人。

然而，人們追求統一團結的新政府，成就的顯而易見卻是中國傳統的延續。不分改革派或革命派，人人認爲經濟成長應該按某種形態的「社會主義」受中央政府控制。列寧主義的極權主張延續了帝制獨裁的主張。理學教條的絕對真理地位，被同樣絕對而總括的馬列思想取代。帝制時代的統治階級包括內廷掌權者、外廷官僚、地方管理中的鄉紳士人。在共產黨當政時代，統治階級改換爲黨領導人與中央委員會、遍布於政府機關的受過思想灌輸的黨員、地方幹部。新的共產黨秩序與舊的帝制秩序非常相符，以致繼皇帝之位的毛澤東既能掌握獨裁權，同時又能以革命者的姿態帶領群眾參與政治。

毛喚起幹部做積極的自我批評，以及他未能辦到的促使地方靠自己籌資發展，兩種策略都呼應了明太祖的政風。朱洪武治理地方靠的是里甲勞役與保甲連坐，毛用的則是自我警察式的街道委員會和總攬全權的「單位」。鄧小平時代以政府監督商業性活動，如共黨之倚重國營企業，也類似清政府利用行商從事經紀與合法的壟斷。至於精確的成本會計和律師辦理的契約業務，比起其他與古制古風有連續性的政策，只算是一些浮面的新奇裝飾。

另一個與中央權威衰微再重生一同發生的要素是軍事化的過程。到十九世紀晚期，藉著軍事壟斷、電報、鐵路、輪船的助威，政府有組織的暴力行爲可以更迅速而廣泛地奏效。二十世紀的科技使政府能夠無所不在，極權體制也因此成爲可能。

在現代化過程的昏亂之中，追求文明社會的一番努力又有如何的遭遇呢？這種追求起於現代化帶來的專業化，以及專業化導致的專精者在各自領域中的自主。例如，在工程、航空、化學、現代醫學等行業中，不可能由政治核心來操控其科技。政治控制的企圖遭遇專門知識的障礙時，很難置之不理而續往前進。新興的科學工技，意味著到處是小撮自主的政治體制。因此，正統思想信仰有其局限，多樣化可能由此而生。

令中國獨裁政治的繼承者深感棘手的是，中國現代知識分子不但要專業自主，而且要外國知識界似乎當然一定享有的多元性。中國的思想向來是本土滋長的，或是將外來者中國化的，如今卻伸展到中共政府的控制力之外；現今的學者讀書人之中，有極多人可以投入世界學界活動。

再說中共的經濟成長，外界觀察者和許多中國人不約而同認為，不可能在沒有更大程度民眾參與政治的情況下進展到多麼遠。這兩方面的成長，以及其他許多要素，都是現代化過程中不可少的。以中國大陸人口之多，經濟成長的必要條件之一是，遏止多少世紀以來一直妨礙大眾生活水準提高的「退化」(involution)，即是，產品量增加，每人工時的生產力卻未增加。毛澤東時代還有這個現象存在，報酬遞減律(因為人太多之故)至今仍絆住中國。

解困之道在哪兒？既懷疑又有信心的墨子刻認為，主要的問題在於中國人有「樂觀的現世性」(optimistic this-worldliness)的癖性。這種特性堅持只論事情壓根兒應該如何如何，不論其事實上本來是如何，而且將其他駁斥為不道德。墨子刻主張中國接受「三個多元主義」或「三個市場」的觀

念，亦即是，自由市場經濟、知識分子的觀念意見市場、有相互衝突卻可協商的利益團體與政黨的政治市場。大家在市場裡「都追求合法的而且至少有些許自私的目的」。

在西方眼中看來，中國發生的也許像是獨佔與競爭之間的鬥爭，而競爭的自薦條件是擴大生產力。中國人的眼中看來卻不然了，可能要用較道德性的角度來看鬥爭，強烈反對經濟生活所呈現的物質主義與貪慾，譴責思想的自由市場上經常存在的混亂，貶詆代議政治容忍的以利益團體形態出現的自私自利。

我們不妨把中國朝文明社會的動向視爲具有歷史意義的趨勢，但不可就此斷定這個趨向必然導引中國走向西方那種有自由選舉、代議政府、法律保障下之人權的民主體制。反之，中國式的民主可能會有同等階級團體中的選舉、同儕團體之內一致同意下的代表權、比西方規定得較狹隘的個人權利以及其他。

中共試圖仿效其他國家運用過的民主化程序，結果有好有壞。西方民主政權沒有找到能夠更有效遏止貪污、維持士氣的辦法之前，這些民主政府的範本可能得不到中國人的一致讚許。我們這些外人可以就中共急需的人權奉上建議，但是，我們未能在約束我們自己的傳媒暴力、毒品、槍枝製造業等方面以身作則之前，實在不宜催促人家向我們看齊。我們倒是必須仔細反省一下我們對於中國做的這些基本假設有無不當之處。